东 方 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东方志,从红海到中国/(葡)皮列士著:何高济译.

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5.8

(西方文库. 学术译丛)

ISBN 7-5343-6552-X

T.东...

Ⅱ.①皮...②何...

Ⅲ.游记一东南亚

W. K933.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8526 号

# 出版者 江蘇表育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马家街 31号 邮政编码 210009

网 址 http://www.1088.com.cn

出版人 张胜勇

书 名 东方志:从红海到中国

作 者「葡司多默・皮列士

者 何高济 译

责任编辑 王 展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政编码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中煤涿州制图印刷厂

印 张 19.5 插页 2

 $\Gamma$ 址 河北省涿州市范阳西路 21 号 电话 0312—3685460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字 数 311 000

版 次 2005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0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0001—5100

定 价 26.80元

发行热线 010-88876731

编辑热线 010-88876730

苏教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 中译者序

葡萄牙第一位派往中国的使者多默·皮列士,来华之前于 1512—1515 年在马六甲撰写有《东方志》一书。这是最早记述东方诸国的珍贵地理文献,但长期湮没无闻。后来经葡萄牙学者科提松不断寻找,终于 1937 年在法国公立图书馆查到原稿,它与另一位葡萄牙海员罗德里格的《航海志》被收编在一份古抄本内。科提松将它和罗德里格书译为英文,详加考释,连同葡文原稿,由哈克鲁特学会出版。鉴于这部史书的重要性,科提松将葡文稿加以整理编辑,增补了若干注释,由哈克鲁特学会再单独付印。自从达·伽马打通印度洋航道后,葡人继续向东航行,终于驻足中国海岸。葡萄牙殖民者、商人、传教士陆续沿这条航路来到东方,有的踏上了不归之路。他们从亚洲写回本国的信函、报告以及记录,是研究葡萄牙海外殖民历史,也是研究这个时期亚洲诸国历史的重要资料。其中,皮列士的《东方志》成书最早,记述翔实全面,可以说是这个时期最有价值的史料。

我国和东南亚、印度洋上诸国自古就有交往,我国史书中对这些国家早有著录。但是直到宋代周去非撰的《岭外代答·外国门》和赵汝适的《诸蕃志》出版,才算有了最早对这个地区作出较完整报道的著作。继之有元代汪大渊的《岛夷志略》,其记述较前更为广泛和详尽。明代郑和下西洋,随行的马欢撰有《瀛涯胜览》,记途经各国的风土人情,真实有趣。再有费信的《星槎胜览》,巩珍的《西洋番国志》,以及后来张燮的《东西洋考》、《海语》、《海录》等。这类记述,其史料价值是可以肯定的,但总的来说有两个缺点:一个是有的撰述者本人并未亲身出海或者经历各国,而是根据海商番客的口述加以笔录,如周去非、赵汝适;另一个是,本人虽曾亲历诸国,却未能科学地按航路的顺序准确地记述,突出的例子是《岛夷志略》,我们不清楚汪大渊确实走过的路线,他记述的地方也缺乏前后应有的顺序。因为这两个缺点,有时难以考证诸书记录的地方,同一个地方往往出现不同的名字和记述。

皮列士旅行过印度、马六甲及苏门答腊等地。他的记载大多是据亲身的见闻,或者是在各地采集到的情报。他记录的从红海到中国的路线,正是葡人走过的航道,其中都是按经行各国的顺序作出描述。这条路线,也是郑和下西洋从另一方向所走过的。因此我们利用他的这部《东方志》,与《瀛涯胜览》等中国书作对比研究,可以阐明有关地理方面的问题,提供若干论证,补充许多史实。同时,书中不乏关于中国以及中国和亚洲各国交往的报道,尤其可贵的是,皮列士对这个时期中国商品的外销作出了相当详尽的记录。

目前这个中文本系译自《东方志》1944年由哈克鲁特学会出版的英译本,在翻译过程中中译者参照 1978年的葡文版,并将增补的注释译出。同时中译者又据有关的中文资料,参照英葡文本,对其中有关史地的问题加以阐明。我相信,本书的出版将有助于我国学者对亚洲诸国史的认识。

何高济于北京 2005 年 1 月 24 日

## 导论 巴黎古抄本

令人惊异的是,像多默·皮列士的《东方志》这样重要的地理史文献——肯定是 16 世纪上半叶产生的有关东方最重要和完整的记载,尽管它写于 1512—1515 年——竟湮没无闻,实际上未受注意,直至今日;尤其是,在同一古抄本中,与它同时代的弗朗西斯科·罗德里格之书及其珍贵的地图,在上一世纪中却已闻名于世。

桑塔林子爵(Viscount de Santarém)在其 1849 年最后的地图集中,以总题 名为《葡萄牙海员、曾旅行摩鹿加的弗朗西斯科•罗德里格,于 1524—1530 年 间绘的海图》,复制了 26 幅系列地图,但他没有说明地图是从何处得到的。子 爵死于 1856 年,他遗留的有关地理志和制图学的许多笔记,几乎是他毕生在欧 洲档案馆---主要是在葡萄牙和法国---搜集采录的,直到 1919 年才刊行♡。 这些笔记中,在"弗朗西斯科•罗德里格的海图"标题下,我们发现了一个对罗 德里格书的补充说明,最后极简短地提到了皮列士的《东方志》。 其说明并不都 正确,然而,它在一个脚注中提供了最重要的线索,说这份古抄本在他撰写说明 时(1850年)属于巴黎的"国民议会图书馆"。1933年为了这份古抄本,我曾致 函巴黎,但被告知任何地方都找不到它,尽管它可能藏于国立图书馆,多半以某 个不认识的书名被收编。虽则如此,后来我访问巴黎时,也未能在国立图书馆 找到它,在其他公立图书馆也未发现。没有人能够提供它的线索,据认为它已 遗失。但我仍未放弃,于是,当我 1937 年 9 月返回巴黎时,高兴地在《法国公立 图书馆抄本总目录》的"巴黎·众议院"卷第 471 页发现如下的著录:"1248(ED, 19)。弗朗西斯科・罗依斯航海日志,发现摩鹿加的葡萄牙船队海员。该书分 两部,第一部是海图,第二部包含本人所撰述的文字。封面内页贴有弗列里乌 骑士的藏书票。16 世纪。纸印。178 对开页和 124 页。 $380 \times 265$  毫米。大理 石颜色牛皮装订,印有弗列里乌的太阳标记。"罗依斯(Roïs)是罗德里格(Rodriguis)古代的或简写的拼法。这个记录不很正确,下面将看到这一点,但它把

我引向了这份长时间寻求的珍贵古抄本的埋没之处。

这卷书用镀金牛皮装订,后面印有弗列里乌家族的太阳标记;封面内是 "Mr. le Cher. de Fleurieu",著名法国水形学家孔德·德·弗列里乌(Comte de Fleurieu, 1738—1810)的藏书票,古抄本从前的拥有者。显然它是在弗列里乌手中装订的,但可惜在装订中剪裁不好,某些边注或补释,或地图中部分字词以及大部分原书页数已被切除。书卷除 4 飞页外,是 178 对开页的厚白纸,大小为 263×377 毫米。罗德里格书连同绘图和地图都印在同样的纸张上,占了前 116 对开页;皮列士的占另 62 对开页。178 对开页的纸张是相同的,有同样的水印。

在对开页第 5 行右侧的地方写有 Osorio 的字样,笔迹是后来的,可能是著名主教唐·哲罗尼莫·奥索略(D. Jerónimo Osório)的签名,他是 16 世纪的历史学家和藏书家,显然是这份古抄本早期的拥有者<sup>②</sup>。各个抄本均有其原来的对开页数,当装订书时几乎完全被切掉;但仍能看到它的痕迹。而后,皮列士《东方志》中补充了另外的页码,完全是新的,从第 1 页至 178 页,笔迹是现代的,附在全部古抄本上。

前面提到的桑塔林的脚注还说:"看来这份珍贵的抄本属于著名的奥索略主教,他的许多抄本是英国人在一艘葡萄牙船上找到的,英人在亚速尔海外俘获了这艘船并把它带到英国。后来它为弗列里乌先生所得。"他又说这个消息是"国民议会图书馆员布里勒(Bliller)先生"告诉他的。我不能追寻这个奇特消息的来源。

当提到多默·皮列士时,巴波萨·马夏杜(Barbosa Machado)在其《露西塔纳图书馆》中说,他撰写了"东方志,始于红海海峡,迄至中国,献给唐·若望三世·对开本。抄本"。这多半是一个比巴黎抄本更早的写本,以下我们将看到这一点。尽管说献给国王若望三世,但其统治始于 1521 年,实际上皮列士是要把《东方志》献给国王若望三世的父亲——国王曼内奥一世(Manuel I)。不管怎样,它肯定是另一写本。罗德里格书是他亲自书写的,但皮列士《东方志》则是一个同时代的写本,这不仅有 16 世纪早期的笔迹为证,还有两份抄本确实都用同样的纸张这一事实。此外,在罗德里格书对开页第 5 行右侧处 Osorio 这个字,和写在皮列士《东方志》对开页 118v,124v 等处有关页码顺序的注释,明显地出自同一手笔。可能是罗德里格本人,或至少在他的时代,把这两份抄本集

中到同一古本中;它们必定在 1580 年前为奥索略所拥有时便已在一起。因此 巴波萨·马夏杜提到的写本不可能是同一个本子,否则他会提到罗德里格及其 著作,但他没有提到。

现在的编本中,尽管两部著作风格迥异,一个是海图、航海指南和地图集,另一个是地理、经济和历史的记录,但它们都是很有价值的,差不多在同一时期写成,很早就在一起,而且在一定程度上相互补充。我感到高兴的是,哈克鲁特学会执委会同意将它们一起出版,并在英译文之后又按原样刊印了非常难读,但从语源上说又是极有意义的原葡文本,这肯定提高了本版本的价值。

皮列士《东方志》现抄本不是他本人写的原本,抄录者留下了自己疏忽的许多例子。皮列士的文风绝非简明,再加上誊写者的错误、极端混乱的标点符号,或甚至根本没有,使得文字翻译极端困难,有时必须自由地翻译,甚至靠猜测而无其他办法。不管怎样,我始终努力领会皮列士原著的真义,不仅用其他抄本及拉木学的《东方志》部分译文去核对巴黎抄本,还考查上下文和能够利用的其他史料。至于最困难之处,就求教于像亨利·托马斯博士(Dr. Henry Thomas)和艾德加·普列斯塔格教授(Prof. Edgar Prestage)这样有学识的专家学者。即使如此,我仍不能确定是否能够达到尽善的翻译;当读者遇到疑问时,有如实刊印的原葡文本可供参考;由此他可以尝试作出更佳的译文,还将发现许多可供研究和讨论的东西。我的责任仅限于此。

由于皮列士的作品更长更重要,所以将其英译文刊印在罗德里格书之前是可取的,因此我颠倒了古抄本中它们的顺序。当两个抄本最初在一起时,《东方志》或是因一些书页放错了地方,或是因这样那样的缘故,文字不是多默·皮列士原来撰写的顺序,在英译文中这些都得到了纠正;但对于原葡文本,则如实按原来实际顺序和安排刊印。无论在英译文还是葡文原文中,都标出了巴黎古抄本的页码,这有助于让读者轻易地找到英文和葡文中相应的部分。至于原文的注释,我不仅试图阐明每个含糊之处,还对某些地理史章节的重要性予以解说和强调,这就是为什么会有一些长注。

东方的人名地名,不可能全都考证出来,原葡文中常有不同的拼写法,英文的转写成为复杂的问题。我决定,作为一个总的规则,东方的人名及官职,按原葡文中出现的形式录出,而在脚注中予以阐释,有可能时给出相应的英文形式。至于地名,如能考证出来,并具有相应的英文名,在译文中就采用英文形式;但

地名首次出现,并且当原文中以不同形式重现,或者以后再现,这时原葡文拼写就附在括号内。

在详细叙述《东方志》之前,我先介绍一下多默·皮列士的生平,然后再以同样的方式介绍弗朗西斯科·罗德里格及其著作。

### 注释:

- ①维斯孔德・德・桑塔林:《古地图学研究》(Estudos de Cartografia Antiga), [,148—156 页。(原注)
- ②这个假定,尽管很像真的,但仅仅是推测,因为——虽然看来奇怪——至今在葡萄牙或别的地方还没有发现主教奥索略签署的文献。有另一个哲罗尼莫·奥索略(1545—1611),前者之侄,他是埃塞克斯(Essex)教区的牧师会员,也是一个藏书家。(原注)

## 多默・皮列士传注

和 16 世纪上半叶葡萄牙在东方的一些卓越历史人物相比较,多默・皮列 士显得是一个平凡的人物。同时代在那里生活的人当中,奥布魁克(Albuquerque),船长和行政官,一个大帝国的创建者以及贾梅士(Camoeus),葡萄牙诗人 之王,歌颂他的国家和同胞的光荣业绩,是所有人中最伟大的。杜阿特•帕切 科・伯来拉(Duarte Pacheco Pereira)、唐・若望・德・卡斯特罗(D. João de Castro)以及安东尼奥·高旺(António Galvão),都以船长、行政官和航海家或 作家而闻名,加西亚・达・奥尔达(Garcia da Orta)则是作为科学家、加斯帕・ 哥赫亚(Gaspar Correia)和卡斯特涅达(Castanheda)是作为编年史家而著名。 费尔降・曼德斯・品脱(Fernão Mendes Pinto)是葡萄牙历史上最伟大的冒险 家,给我们留下了一部有关他惊人历险的奇妙撰述:《远游志》(Peregrinação), 在他死后 31 年才刊行,有若干改动。许多别的人作为战士、航海家或探险者而 获得不朽声名。甚至连杜阿特·巴波萨(Duarte Barbosa)也闻名于世,但他的 书是在皮列士已完成《东方志》这部更为巨大的著作后才写成的。原稿已失的 巴波萨书,很快被译为西班牙语和意大利语,由拉木学(Ramusio)首次在 1550 年刊印,广为人知,而拉木学只得到皮列士《东方志》的一个次要部分,未提作者 之名将它刊行,因为他不知道作者的名字。

皮列士的大作湮没无闻,迄至现在。这位谦逊的药剂师在 1511 年抵达印度,并因他的才能被委以重任,选为葡萄牙首遣中国的大使,大约 1540 年死于中国。实际上他早已被遗忘,尽管他早期对东方的认识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总之,他是一个非常有趣的人物,而这部《东方志》除了是最早由一个葡人撰写的广泛的东方纪事外,还是头一个欧洲人对马来西亚的记述,情节详尽,涉及许多方面,一两个世纪后都未被超越。多默·皮列士首先是一个热心的观察者,一个敏锐探索的学者,并且是一个忠实、准确和不知疲倦的撰述人——尽管他语言贫乏,甚至不能在早期欧洲记述东方的作家中占有一席之地。

有关多默·皮列士的资料,从他刚到印度直至他去世并不缺乏,尽管不很完备;但关于他在葡萄牙的生活却只有一些含糊的记载。我们所知道的有关他的资料包括如下几种:现存的这部《东方志》、他写的 4 封信、他签署的 5 份文件、他和别人共同署名的 1 封信、同时代人提到他的 8 封信和另 1 份文献以及编年史和早期作家的记录。这些可说明如下。

其他由皮列士签署的文件:在马六甲注明日期的文件,1513年11月12日,其中他作为其姻兄弟迪奥戈·罗柏斯(Diogo Lopes)的遗嘱执行人,《信札》,∭,99页;在马六甲的收据,1513年12月24日,同上,107页;在马六甲的收据,1514年1月12日,同上,112—113页;在马六甲的收据,1514年5月5日,同上,121—122页;"马六甲官员——致吾人之主国王陛下"的信函,1514年1月7日,签署的有"书记伯洛·萨加杜(Pero Salgado)、多默·皮列士和加西亚·查姆(Garcia Chaym)及经纪人伯洛·伯索亚(Pero Pessoa),同上,Ⅲ,89—91页。

提到皮列士的文献:马六甲船长鲁依・德・布里托(Rui de Brito)的一道命令,1513年11月4日,命皮列士接受其已故姻兄留下的财物,同上, $\mathbb{H}$ ,97页;阿丰索・德・奥布魁克致葡王的信,坎纳诺尔,1513年11月30日,同上, $\mathbb{H}$ ,141—150页;马六甲船长鲁依・德・布里托致葡王的信,马六甲,1514年1月6日,同上, $\mathbb{H}$ ,91—97页,并见于《国家档案室文献集成》(Alguns Documentos da Torre do Tombo)第345—350页;鲁依・德・布里托致阿丰索・德・奥布魁克的信,马六甲,1514年1月6日,《信札》, $\mathbb{H}$ ,216—231页;马六甲船长佐治・德・奥布魁克致葡王的信,马六甲,1515年1月8日,同上, $\mathbb{H}$ ,133—139页;马六甲船长佐治・德・奥布魁克致葡王的信,1524年1月1日,同上, $\mathbb{H}$ ,35—42

页;克里斯多弗·维埃拉(Cristovão Vieira)和瓦斯科·卡尔渥(Vasco Calvo)的两封信,广州,1524年,及1524年11月10日<sup>©</sup>。这两封信后来的抄本藏于巴黎国立图书馆(葡文文献,no. 65)<sup>©</sup>,由多纳德·福开森(Donald Ferguson)公布在《印度考古家》(Indian Antiquary),孟买,1901—1902——导言、原文及译文。在里斯本档案室国家档卷中,有一个这两封信中第一封的原文残页(残卷,Maço 24,在中国纸上用中国墨汁写成),由沃列兹奇博士(Dr. E. A. Voretzsch)刊布于《葡日协会公报》(Boletim da Sociedade Luso - Japonesa),no. [,东京,1929年。

抵达印度前有关多默·皮列士早年的情况,很少有确定的资料。加斯帕·哥赫亚告诉我们,皮列士是国王若望二世(1455—1495)的药剂师之子,而卡斯特涅达说,他曾是阿丰索王子的药剂师。这个王子可能是若望二世不幸的儿子,生于 1475 年 5 月 18 日,死于 1491 年 7 月 13 日。还有一个阿丰索王子,国王曼内奥(1469—1521)的第七子,生于 1509 年 4 月 23 日<sup>①</sup>,但他还不到两岁时皮列士已去了印度,很难是卡斯特涅达提到的王子。

皮列士在赴印度时可能 40 岁出头。他在 1513 年 1 月 10 日致阿丰索・ 徳・奥布魁克的信中抱怨说,就在大约 1512 年他刚到达前,鲁依・德・阿拉乌 约(Rui de Araújo)死后新任命的马六甲经纪人伯洛・伯索亚,年纪太轻,以至 于起初他不愿在此人手下充当书记。他在同一封信中说,马六甲是如此重要,他愿看到那里有"三四个白髯人照看葡王的赋税"。这说明他当时不再是个年轻人。阿丰索王子 1490 年成婚,时年 15 岁。极有可能当时年轻的皮列士,国王药剂师之子,被任命为这个王子的药剂师。当王子死于 1491 年时,皮列士差不多小于 22 或 23 岁。这有皮列士本人的话为证,当他谈到巴契安(Bachian)群岛时最后说:"我在葡萄牙使用这种树叶,必定足有二十年。"(对开页,158v)如果这样,皮列士大约生于 1468 年,赴印度时约 43 岁,死时约 70 岁,大约死在1540 年前。

在 1512 年 11 月 7 日致若望·费尔南德斯,他的"同胞兄弟"的信中,皮列士也提到了他的姐妹依莎贝尔·费尔南德斯(Isabel Fernandes),还有玛利亚·哥蒂纳(Maria Godinha),多半是他兄弟之妻,以及安东尼亚(Antónia),多半系甥女,他把她和他兄弟之"妻和子女"分开来。他还提到"迪奥戈·罗柏斯,我的姻兄弟,他在马六甲与我一起,在我住所吃喝和睡觉,有一些财物,是一个很好的骑士和很好的人"。皮列士提及"我的姻兄弟"这种方式,看来表示迪奥戈·罗柏斯是他妻子之兄,信里没有提妻子的名字。皮列士多半是一个鳏夫,这可能是他赴东方的原因。

这是一封致"若望・费尔南德斯先生,在波尔塔・达・马达勒纳(Porta da Madalena),我的兄弟"的信。可能皮列士也曾在那里居住。波尔塔・达・马达勒纳在旧宫殿广场(Terreiro do Paço)东北角不远处,大致相当于今天的商业广场(Praça do Comérico),英人称之为黑马广场,靠近商贾新街(Rua Nova dos Mercadores),当时是里斯本的主要商业街,靠近今天的商业街。这条街上有几家药店,可能其中一家或者邻近的另一家属于皮列士或其兄弟,或者属于二者共有。法里亚・依・舒萨说,多默・皮列士必定出生在葡萄牙的莱里亚(Leiria)镇,因为费尔隆・曼德斯・品脱 1543 年在中国发现他的女儿用那个镇的名字作为别名。但这纯系猜测。

在同一封信中,皮列士两次提到"佐治·德·瓦斯康塞罗先生(Senhor Jorge de Vasconcelos),因为我得到了他的帮助,所以很感激他,犹如因同胞关系我感激你"。佐治·德·瓦斯康塞罗是"米纳和印度局"(Casa da Mina e India)的局长即管理者(provedor),这个机构负责管理葡萄牙海外事务——今天殖民部的前驱。他还说他附有一封信给迪奥戈·罗柏斯医生(Dr. Diogo

Lopes),多半是首席皇室医生,皮列士可能当了阿丰索王子的药剂师后跟他有 所接触。很自然地,皮列士在这两个重要人物的保护下赴印度。在 1513 年 1 月 10 日致奥布魁克和致"任何负责任命马六甲官员的人"的两封信中,皮列士 说在里斯本,国王——写信给奥布魁克推荐他负责第一家将设立的经纪行—— 已派遣他作为药物经纪人(feitor das drogarias),从他在里斯本登船之日算起, 每年有三万来依(reais)和二十京塔尔(quintal)的药物供他支配,并有三个人为 他工作,他把他们带到印度。他还负责一所药房(供应药物),值四千或五千来 依,这已送往印度。

赴马六甲前在印度----在阿丰索・德・奥布魁克之侄唐・加西亚・德・ 诺洛纳的指挥下,一支六艘船的舰队,于 1511 年 3 月和 4 月离开里斯本。在这 支舰队之前,一支三艘船的舰队,由若望・塞尤(João Serrão)率领,于 1510 年 8 月离开里斯本:再后一支于 1512 年 3 月离开里斯本。唐・加西亚・德・诺洛 纳舰队中的一艘船贝岭(Belém)号(据巴洛斯说它是海上所见最美的一艘船)在 克里斯多弗・德・布里托(Cristóvão de Brito)的指挥下,于 4 月 20 日驶离里斯 本,并于 1511 年 9 月 8 日抵达坎纳诺尔(Cannanore)<sup>®</sup>。海军司令唐・瓦斯 科・达・伽马(D. Vasco da Gama)的兄弟唐・艾列士・达・伽马(D. Aires da Gama)同时乘皮达德(Piedade)号航行,但他后来和克里斯多弗・德・布里托的 船分开,并于 9 月 7 日望见瓦克塔(Bhaktal)之后,驶往坎纳诺尔。®皮列士应当 乘这些船中的一艘前往印度,因为据巴洛斯,这是 1511 年唐・加西亚・德・诺 洛纳舰队中仅有的抵达印度的两艘船。皮列士在 1512 年 11 月 7 日和 1513 年 1月10日的信札中表示,当奥布魁克征服马六甲后于1512年2月初返回科钦 时,他不曾在坎纳诺尔久留。在致他的兄弟和致奥布魁克的信中,皮列士说大 总督曾召他从坎纳诺尔——他是那里的"药物经纪人"——去科钦。在 1516 年 1月27日的信中,皮列士说:"克里斯多弗・德・布里托和唐・艾列士的船把一 些茵陈运往葡萄牙,这是我还在葡萄牙时若望·达维拉(João Dávila)购买的。" 这些船一到印度就装货,在 1512 年 8 月返回葡萄牙。看来茵陈在运往葡萄牙 之前收购不多,而如果皮列士当时仍在那里,到 1511 年末则已在印度,那么他 除克里斯多弗・德・布里托和唐・艾列士・达・伽马的船外,不可能乘别的 船。可以有把握得出结论,皮列士于 4 月 20 日离开里斯本,1511 年 9 月 8 日, 或一两天后抵达印度。

在 1513 年 11 月 30 日的信中, 奥布魁克告诉国王, 他在马六甲任命的某些战利品看守人 (quadrilheiros) 发现有骚乱和违法行为。有鉴于此, 他决定, 当他了解情况后,派去"多默·皮列士, 王子的药剂师, 因为在我看来他是个勤奋的人, 因此他, 和鲁依·德·阿拉乌约——奥布魁克把他留在马六甲当经纪人——一起, 还有船长可以调查该事件"。皮列士在印度住了八九个月后, 于1512 年 4 月或 5 月, 乘桑托安德列(Santo André)号<sup>②</sup>, 与桑托基督(Santo Cristo)号一道从科钦赴马六甲。据 1513 年 1 月 10 日他致奥布魁克的信, 看来这两艘船恰在科钦海外遭遇了恶劣天气, 一些货物不得不抛入海中, 包括属于皮列士的价值超过四百克鲁喳杜(Cruzados)的货。

桑托基督和桑托安德列号于 6 月或 7 月,在经纪人鲁依・德・阿拉乌约死后不久抵达马六甲。<sup>®</sup> 1512 年 11 月 7 日致其兄弟的信,是我们得到的有关皮列士在马六甲居留情况的第一份文献,其中他说:"我在马六甲当经纪行(feitoria)的书记和药物的监察人(veador)及会计师(contador)。"他身体健康并且已经富有,"超出你所能想像的",尽管他从桑托安德列号船上抛弃了价值超过四百克鲁喳杜的货物,后来还在致阿丰索・德・奥布魁克的信里抱怨他的工资低。他要求后者除了他作为药物经纪人或监察人的三万来依工资外,再付给他五万多来依,作为他任书记工作的报酬。他还抱怨说他曾长时间发烧在床:"我病得很厉害,在床上躺了两个月。"这说明他给他兄弟写信时刚病了一场。他的姻兄弟,迪奥戈・罗柏斯,1512 年 11 月跟他住在一起,但在 1513 年 11 月 4 日,罗柏斯去世,皮列士是他的遗嘱执行人。

1514 年 1 月 6 日,马六甲船长鲁依·德·布里托致函国王曼内奥和阿丰索·德·奥布魁克,告诉他们,在 1513 年 3 月他已派遣了一支四艘船的舰队到爪哇去取香料。舰队由若望·罗柏斯·德·阿尔云(João Lopes de Alvim)指挥。三艘船(navios)是圣克里斯多弗(São Cristóvão)号、桑托安德列号和一只轻快帆船,分别由弗朗西斯科·德·梅洛(Francisco de Melo)、马丁·克德斯(Martim Guedes)和若望·达·西维埃拉(João da Silveira)指挥。布里托补充说:"多默·皮列士,这所经纪行的书记及会计师,作为舰队的经纪人去监管货物。"舰队在 1513 年 3 月 14 日驶离马六甲,于 6 月 22 日载着大约一千二百京塔尔丁香返回。从他对爪哇的叙述(对开页 148—155)——"尽我可能作调查研究,跟许多人核对我的事实"——我们看到皮列士访问过该岛的北岸,至少到过

从井里汶(Cherimon)到格利西(Grisee)之地。当提到苏门答腊西北岸的港口巴鲁斯(Baros)时,他说:"我深入这个岛大约 15 里格。"这显然是不同于赴爪哇的另一次旅行,但我们不知道它发生的时间。皮列士多半写了,或至少打算写另一部有关东方"各个不同地方称量和度量"的书,这是当提到"爪哇的钱币和称量"(对开页 150v)时他所表示的;但即使他写了,现在也已遗失。

1513 年 11 月 12 日和 12 月 24 日的两份文献及 1514 年 1 月 7 日、1 月 12 日和 5 月 5 日的另三份,表示皮列士当时在马六甲;在 1515 年 1 月 27 日尼纳•查图(Ninachatu)死时,他仍在那里,如《东方志》最后一页所记载。但那个日期后不久他必定去了科钦。马六甲新船长佐治•德•奥布魁克在 1515 年 1 月 8 日致国王曼内奥的信中,提到中国和交趾支那以及暹罗、浡泥、吕宋和"有钻石矿的丹戎武啰(Tamjunpura),多默•皮列士将充分地对这些事做出解释"。这自然指的是《东方志》。看来皮列士在奥布魁克写这封信的同时,于 1515 年 1 月 27 日后马上乘两艘在 2 月末抵达科钦的船只中的一艘,离开了马六甲。我们是从两份文献——日期为 1515 年 2 月 30(原文如此)日和 3 月 3 日——得知这两艘船到达的,其中科钦的船长伯洛•德•马斯卡列纳斯(Pero de Mascarenhas)命令为一只艇(atalaia)准备一些粮食,以备遣往果阿,并附上马六甲的消息给阿丰索•德•奥布魁克®。

返回印度和出使中国。从前引佐治·德·奥布魁克的信,我们看到皮列士离开马六甲,打算返回葡萄牙。但皮列士的命运则另写在天命之簿上。奥布魁克于 1515 年 2 月 21 日从果阿驶往忽鲁模斯,在大约十个月后才返回,12 月 16 日死在果阿。同时候印度新大总督罗波·索阿列斯·德·奥伯加里亚(Lopo Soares de Albergaria)已于 4 月初率一支 13 艘(或 15 艘)船的舰队离开里斯本,在 1515 年 9 月初抵达果阿。他从那里前往坎纳诺尔和科钦,于 9 月末之前抵达。随同新总督到来的有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Fernão Peres de Andrade),国王派他当一支舰队的大船长,从印度"去发现中国",并携带一位葡萄牙使臣去那里。

卡斯特涅达告诉我们"葡萄牙国王没有[从葡萄牙]派遣使臣,因为,据认为中国国王在附近,所以他命令费尔隆·伯列士把他的一个船长派往那里,或者派他所选中的任何人。而总督除这个多默·皮列士外不愿派别的人,他按印度贵人和船长们的意见派遣他去,因为这个多默·皮列士曾是唐·阿丰索王子的

药剂师,并且持重和勤于学习,也因为他对中国的药物懂得比别人多"。另一方 面哥赫亚说,再度赴果阿并干 1516 年 2 月返回科钦的总督,"根据他奉的命令 派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赴中国:同时随他派去一位多默・皮列士、 国王若望的药剂师之子,他的好友,也因皮列士很精明,很希望了解印度的 事"®。这样,看来总督早已是皮列士的老友,这是影响他选派如此重要使节的 因素,尽管皮列士是一个百姓,一如编年史家不忘加以强调的。总督必定是在 9 月末首次抵达科钦遇见皮列士时,才选择他的。迄至当时,皮列士肯定已是一 个很富有的人,他想在离别几乎五年后返回葡萄牙,但亲自去看看广大而神秘 的中国——他在马六甲已听闻了许多有关它的事——的愿望以及再额外增加 他财富的可能性,必定强有力地吸引着他。此外,他可能曾对奥布魁克不满,后 者利用他的才能,但从不把他从普通书记职位上提升,尽管他的抱怨和请求是 很正当的。据哥赫亚说,奥伯加里亚是奥布魁克的仇敌、皮列士的朋友,可能在 里斯本已经有力地推荐过他。到这时,皮列士已完成或正在完成《东方志》,这 不仅深深打动了新总督,也打动了卡斯特涅达提到的许多"印度的贵人和船 长"。还不要忘记,皮列士及其父亲,虽然出身贱微,但曾直接与宫廷接触,肯定 比当时在印度的大部分葡萄牙贵人受过更多的教育。在致其兄弟的信内,皮列 士曾提到"我受到的娇养和宠惯"。巴洛斯说:"这位使臣······叫做多默·皮列 士,罗波·索阿列斯在印度挑选他任这职位,尽管他不是一个很有身份的人,不 过是一个药剂师。在印度工作,选购药材运往本国,他却最有才能负担这一使 命。这除了由于他的专技优势及天生爱好文学,也因为他的才干以及他做生意 之豪爽老练,他还很好奇地探索和认识事物,对所有事都有灵活的头脑。"所以, 选择平凡但聪敏、勤勉、有经验并受过良好教育的皮列士担任出使未知中国的 重任,看来不像后来某些编年史家多半认为的那样意外。

虽然皮列士在 1515 年 1 月末离开马六甲,有意返回葡萄牙,但他在 1516 年 1 月 27 日的一封很有趣的信,"关于药材及其生长之地",却明白地表示他不打算马上返回。由此我们能够推测,在总督于 1516 年 2 月再度赴科钦之前,皮列士已知他将赴中国。

从科钦到广州。奥伯加里亚于 1516 年 2 月返回科钦,他派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率一支四艘船的舰队前往中国<sup>®</sup>,使臣多默・皮列士随队而去。这支舰队先访问苏门答腊的巴昔(Pase)港,商人乔安尼・英波勒(Joannes

Impole,乔万尼・达・英波里[Giovanni da Empoli]),一个为葡萄牙服务的佛罗伦萨人,有一艘船加入舰队,该船在那里装载胡椒前往中国。但英波勒的船着火了,货物丧失,所以安德拉吉决定,在访问马六甲后,他要先去孟加拉,再赴中国。然而,马六甲的船长佐治・德・布里托坚持要安德拉吉及其舰队立即去中国,因为他担心头年和另一些葡人乘一艘容克®去那里的拉法尔・伯列斯特列洛(Rafael Perestrelo)。因为季风时期已过了很久,安德拉吉不情愿地于 1516年8月12日®乘桑打巴巴拉号(Santa Barbara)船驶往中国,同行的安东尼奥・罗波・法尔考(António Lobo Falcão)乘一艘帆船,曼内奥・法尔考(Manuel Falcao)乘另一艘,杜阿特・科埃略(Duarte Coelho)乘一艘容克。舰队在交趾支那海岸外遇到了恶劣气候,船只遭到了损坏。这是在9月中旬,于是安德拉吉决定返回马六甲。容克前往暹罗,杜阿特・科埃略曾去过那里;另三艘船在海岸获得淡水后,经普罗・康多尔(Pulo Condore)和北大年(Patani)南航。

当安德拉吉抵达马六甲时,他发现伯列斯特列洛已从中国获取大利返回。他决定推迟他的孟加拉之行,并在 12 月去巴昔装运胡椒,以便在季风许可时赴中国。他在 5 月返回马六甲,发现佐治·德·布里托已死,在布里托之姻兄弟努诺·瓦兹·伯来拉(Nuno Vaz Pereira)和海上大船长安东尼奥·帕切科(Aitónio Pacheco)之间发生了激烈争执,因为两人都要继承该城堡首领之位。给他们调解无效后,安德拉吉于 6 月带一支八艘船的舰队离开马六甲。卡斯特涅达对它作了如下的描述:"(安德拉吉)指挥埃斯柏拉(Espera)号,一艘大约二百吨的船,西蒙·德·奥卡索瓦(Simāo de Alcáaçova)乘桑打克鲁士(Santa Cruz)号,伯洛·索阿列斯(Pero Soares)乘桑托安德列号,佐治·德·马斯卡列纳斯(Jorge de Mascarenhas)乘圣地亚哥(Santiago)号,佐治·波特洛(Jorge Botelho)乘一艘马六甲商人库利亚罗阇(Curiaraja)的容克船,曼内奥·德·阿拉乌约(Manuel de Araújo)乘另一艘[马六甲商人]普拉塔(Pulata)的容克以及安东尼奥·罗波·法尔考乘自己的一艘容克;因此赴中国的是一支七艘船的舰队。"巴洛斯则说有第八艘由马丁·克德斯指挥的船®。

船队在 1517 年 8 月 15 日到达屯门(Tamão 即 Tumon)岛<sup>®</sup>,约在广州河入口处,曾遇上在该岛外游弋以备海盗的一支中国舰队。中国人向葡人射击,没有造成伤害,然而,安德拉吉没有还击,而是做出了各种和平友好的表示。所有编年史家相当长和极详细地描述了安德拉吉及其舰队,从抵达屯门起,直到多

默·皮列士在广州登岸时的遭遇<sup>®</sup>。在屯门下锚后,安德拉吉就捎信给那支"在 他后面发射的"中国舰队的司令,用巴洛斯生动的语言说,"通知司令说他是谁, 并且他载有他君主葡萄牙王曼内奥遣往中国的使节"。中国司令欢迎安德拉 吉,说"从几天前已到达的他同伴的船只,已知道他离开了马六甲;同时从那些 去过那里的中国人,也得到了葡人诚信和豪侠的消息。如遇到什么问题,应去 找南头的备倭(Pei-wo,Pio)······他担任的职位犹如我们的海军上将之职······ 这是官名而非人名"®。于是安德拉吉遣送使信给备倭——他当时派人去询问 安德拉吉他们是什么人,他们有什么要求——并通知备倭说"他是什么人,他来 的主要原因是护送葡王的使臣,他本人则是国王的船长,赍送和平友好的使信 去见中国国王,同时他要求派给他领航员,把舰队带进广州城"。备倭用和气的 语言作答,但称应有广州官员的允许。在派遣了许多使信并被拖延很久后,安 德拉吉决定不再等候,他利用从马六甲带来的中国领航员,和他的几艘船前往 广州。但船只出港后立即受到风暴的突然袭击,受到重创才得救。岸上的中国 人拒绝帮助修复葡船,但安德拉吉尽力而为,并且"登上马丁•克德斯的船,并 令佐治・德・马斯卡列纳斯的船随行,还携带其他船上的小艇,做好了和平或 战争的一切准备,前往南头港,留下西蒙·德·奥卡索瓦充当管辖其他船只的 司令。他的目的是,就近派人向备倭送去他的使信和请求允许前往广州,如果 不获允,他愿亲自前去。抵达南头,他立即派舰队的经纪人英波勒及号手和卫 队上岸,请求备倭让他携送使信和使臣去广州"。又经一番拖延后,"费尔隆。 安德拉吉启航,同时备倭眼见他动身,派陆地上的领航员把他带到广州……他 们差不多在 9 月末,尽其所能安排了盛大的仪式,抵达那里"。河上航行花了三 天时间,因为安德拉吉不愿晚上航行。

抵达广州。皮列士离开科钦,直至抵达广州,大约过了 19 个月——在顺利条件下能够用大约四个月时间做到的旅行。编年史家没有告诉我们,在这些月中皮列士对于他所遭遇的耽误、挫折、困扰的反应,但人们能充分想像他的失望、不安和愤怒。不管怎样,与他期望在中国得到的东西相比较,这不算什么,尽管通过南头的备倭,跟中国人首次接触,必定使他预计到未来可能遇到的事故。还可以估计,安德拉吉经常征求皮列士的意见,他们行动一致。

展示旗帜和鸣全炮致敬,葡船在主要码头怀远(Huai - yüan)驿外停泊®。 布政使(Pu - Chêng - shih)即省财政官吴廷举(Wu Ting - Chü)®,当时在广州 最高职务的中国官员,抗议葡人在这方面破坏中国的风俗,再者他们是未得允 许而来。安德拉吉回答说鸣炮展旗是因他的无知,其意在于表示礼敬,至于未 得允许前来,他解释说备倭毕竟已经同意他前来并把领航员派给他。布政使感 到满意,于是按葡萄牙编年史家说,把消息通报给该城的"官员们".都堂 (Tutam)、总管(Concam)和总兵(Chumpim)<sup>®</sup>,他们当时不在那里。同时,安德 拉吉命令葡人不得上岸,也不许中国访问者登上他的船。不久三位中国大员于 不同日子在盛大仪式下到达广州,安排葡人的谒见。安德拉吉把舰队的经纪人 派上岸,护送的扈从有"穿漂亮衣裳的人,喇叭手开道,为的是显得更气派,因为 他发现中国人在这类事上很认真"。经纪人告诉中国的"官员",葡萄牙国王曼 内奥"想和中国国王这样的大君主结识和建立友好关系,已派遣他的船长费尔 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率几艘船,送来使臣和信函及一份礼物:葡王已命 使臣赍礼去见广州的'官员',希望将他们遣往中国国王所驻的宫廷。安德拉吉 将返回印度,另一位船长将载回使臣,因为到时他将已经完成了他的使命"。中 国"官员","用许多满意的词作答……至于使臣,他们愿马上见到他在岸上驻 留,而当他们接见他时,他们会上奏国王请求指示"。于是皮列士登岸,"伴随一 声巨大炮鸣、喇叭声以及穿漂亮衣裳的人,使臣由七名葡人伴随——他们在这 次出使中随同皮列士。他们被送往寓所,那是城里最高贵的馆舍,同时高官立 即去拜访使臣"。寓所正是商船局监官,其名叫"应祥(ying - hsiang)"居住的馆 宅◎。据哥赫亚说,送给中国皇帝的礼物,"只能当着皇帝的面打开",慎重保存 在同一馆舍,委托给皮列士。使者登岸必定大约在1517年10月底。

几次上岸访问后,安德拉吉向"官员们"告辞,因为他得到消息说在屯门的 葡船受到了海寇的袭击。尽管海寇的袭击本身并不成功,但船上的一些人得了 热症和痢疾,其中九人死亡,包括英波勒。这回中国人全力帮助修复葡船,而安德拉吉派科埃略乘容克船赴马六甲。后者于 1518 年 3 月末抵达那里,"带去消息说使臣受到接待,与广州的'官员'建立了友谊,在那些地方受到欢迎"。同时佐治·马斯卡列纳斯被派去寻找琉球群岛。抵达漳州和福建后,马斯卡列纳斯被安德拉吉召回,因为后者得到了马六甲来的消息,那里需要他舰队的协助,又因为他从广州"官员"那里得知,他们的国王已告诉他们说可以接见使臣多默·皮列士。离开前,安德拉吉宣告,"若有人受到葡人的伤害或有所欠负,可去找他(安德拉吉)寻求公道;这受到了当地人的赞扬,他们从前尚未见过这样的"。

然后安德拉吉于 1518 年 9 月 $^{\odot}$  率他的舰队,在中国驻留将近 14 个月后启航,并抵达马六甲。"非常体面和富足,难得两全的事。"巴洛斯评论说。

安德拉吉从马六甲直接赴印度,在那里停留了一年,他于 1520 年 1 月去里斯本,7 月到达。戈鄂斯在描述这次中国之行一章的结尾说,安德拉吉从里斯本到国王和王后当时驻留的恩喔拉,"他们很好地接待了他,国王频频问及中国的事情以及该地区的其他省份,极有兴致地听他讲述,因为他天生好奇,想知道世界上发生的事,为的是由此得到治理他的土地和国家的最佳策略"。这表示安德拉吉及其从人直接带回了有关中国的详细消息,在葡萄牙引起了兴趣,也说明编年史家是如何获得充分的材料,去描写广州、皮列士的到达以及安德拉吉和他的舰队在那里所发生的事。

在广州。巴洛斯说七名葡人和皮列士留在广州。克里斯多弗・维埃拉于 1524 年从广州发出的信里则告诉我们,"留下来伴随多默・皮列士的人"是杜阿特・费尔南德斯(Duarte Fernandes)、弗朗西斯科・德・布多亚(Francisco de Budoia)<sup>®</sup>、克里斯多弗・德・阿尔梅达(Cristóvão de A'Imeida)、伯多禄・德・法里亚(Pedro de Faria)和佐治・欧维士(Jorge A'Ivares),都是葡人,"我自己,克里斯多弗・维埃拉以及一个忽鲁模斯的波斯人",12 个小伙子和五名译员;即五名葡人、一名归化葡萄牙的波斯人和 17 名其他人。

尽管广州"官员"在安德拉吉离开屯门前通知他说国王已告知他们可送葡萄牙使臣前去,皮列士及其从人仍在广州等候了 15 个月。巴洛斯往下说:"在广州三次遣送消息给国王,及国王又三次通知该城的'官员',详细询问我们的事之后,他才下旨叫使者前去。"当安德拉吉把皮列士留给广州的"官员"时,他告诉他们一年后另一个葡萄牙船长会率一支舰队前来载送使臣。安德拉吉约在 1518 年末抵达印度,而新总督迪奥戈・罗柏斯・德・塞魁拉(Diogo Lopes de Sequeira)于 1518 年 12 月 27 日接任职务,派他的侄儿安东尼奥・哥赫亚(António Correia)和一支舰队去中国,显然目的是把多默・皮列士的使团载回。但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的兄弟西蒙・德・安德拉吉已致函葡王——即上面提到从马六甲发出的 1518 年 8 月 10 日的信,他当时是那里的海船长——历数自己的功绩并要求委任其为马六甲、果阿或忽鲁模斯诸堡中一座的首领,或者给予其他的酬奖。杜阿特・科埃略的容克船大约于 1518 年 3 月抵达马六甲,这封信必定与从中国带去的消息一起送达国王。国王肯定深为费

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成功访问中国所打动,因此他尽管没有派西蒙・德・安德拉吉驻守任何堡垒,却特许他在其兄返回后作为一支舰队的船长赴中国。这样,西蒙・德・安德拉吉出示皇室委任状,被派往中国,代替安东尼奥・哥赫亚。1519年4月他乘一艘船离开科钦,在马六甲增添了三艘容克船,其船长是佐治・波特略(Jorge Botelho)、奥伐罗・傅哲洛(A'lvaro Fuzeiro)和弗朗西斯科・罗德里格(Francisco Rodrigues),都受他指挥。这支小舰队于同年8月抵达屯门。和他的兄长完全不同,西蒙・德・安德拉吉是一个没有什么头脑、性格暴烈凶狠的家伙,这是编年史家少不了强调的特征。他之替代安东尼奥・哥赫亚——一个更适宜于这次使命的人——是历史潮流中有时发生的小歪曲,这成为皮列士使节不幸的结局以及葡人三十多年在中国受苦难的主因。

西蒙·德·安德拉吉满以为当他抵达屯门时,会发现皮列士已从"中国皇帝"处晋谒返回。但相反,他得知使臣甚至还未离开广州。皮列士必定对中国人令人难以忍受的拖延很感不安,并自然地向葡萄牙船长发出抱怨。习惯于当时葡人在东方享有的威望和崇敬,安德拉吉肯定对中国人的态度深为愤怒,认为这冒犯了葡人的尊严。他的愤懑和恼怒很强烈,这无疑地归因于他可悲恶行的思想状态——一个被过去以及现代历史学家忽视之点,尽管看来有必要对历史上这个经常争论之点进行冷静的审查。提到皮列士使节遇到的耽搁,巴洛斯评述说:"这位王公陛下('中国皇帝')是如此缓慢,特别是当涉及外国人的时候。因为一切都难以预测,任何为拖延而等候的人,都需要极大的耐心。"耐心不是西蒙·德·安德拉吉的本性,因此他干了若干中国官员认为违犯他们法律的勾当,例如以防御海盗为借口,用石和木构筑了一座堡垒,还立绞架吊死了一名海员。我们不知道,在皮列士离开广州赴北京之前是否干了这些以及更多应受谴责的事,诸如拐卖中国儿童等,但无疑这是可怕的,对未来的事情将产生极其不利的影响。

从广州到北京。克里斯多弗・维埃拉在 1524 年的信中告诉我们说,皮列士于 1520 年 1 月 23 日离开广州赴北京<sup>®</sup>。尽管巴洛斯利用这封信编写有关使节在中国的详细经历,他还有其他的消息来源——其中之一多半来自皮列士本人。可以认为,皮列士在离开科钦后几次写信报告他旅行的进程和事件,至少有几封信送达印度和里斯本。哥赫亚甚至说皮列士"在[唐・杜阿特・德・麦涅兹(D. Duarte de Menezes,从 1522 年 1 月到 1524 年 12 月管治印度)]任总督

的时期,送给他[总督]一部记述中国皇帝富庶和伟大的书,那看来难以置信"。 (川,678页)不幸的是,并没有发现皮列士在中国写的任何东西的踪迹。

使团乘坐三艘有丝篷的中国木船,挂起葡萄牙旗子,沿河向上游行驶。在 广东以北的山岭下他们离船,乘轿、骑马和步行通过梅岭(Mei-ling)山口,使团 成员杜阿特・费尔南德斯死于这些山上。皮列士在这里给西蒙・德・安德拉 吉写信报告他的旅程,他们由此向北边的南京进发,于 1520 年 5 月抵达。皇帝 在该城内,但他不愿在当地接见葡使,而是叫他前往北京,在那里等他到来。我 们从维埃拉得知,在8月2日有信送往广州,那是送交在屯门的佐治。波特略 和迪奥戈・卡尔渥的。瓦斯科・卡尔渥说信札是致唐・亚勒索・德・麦涅兹 (D. Aleixo de Menezes)的,并要求佐治·欧维士去取它们◎。我们不知皮列士 到达北京的日子,但当皇帝 1521 年 2 月入城时他已在北京了。皇帝还在南京 时,有原马六甲王的使者到达那里,向他的宗主国控诉葡萄牙"海盗"霸占了他 的国家,要求给予援助,因为他是中国皇帝的藩属。使者带去他的国王的一封 信,与此同时,皇帝收到北京两位曼达林的一封信,还有另一封广州曼达林的 信,全是对葡人的指控,主要是因西蒙·德·安德拉吉在屯门的恶行而引起。 再者,皮列士携带有曼内奥王、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和广州"官员" 致皇帝的三封信,安德拉吉的信被译员译为中文时有改动,译员按中国的习惯 译写,称葡王愿成为中国皇帝的藩属。广州"官员"的信,在费尔隆。伯列士。 德·安德拉吉仍给他们留下好印象时写成并交给皮列士。当曼内奥王密封的 信在御殿打开并翻译时,发现它的精神(自然)和译员以安德拉吉之名译写的信 很不相同®。译员承担了安德拉吉信的责任,但要进行查询,使团成员被禁止进 入御殿。据维埃拉说,皇帝宽大地称"这些人不知我们的律法,他们将逐渐认 识"。此时又出现了更多的对葡人的控告,有些很荒谬,其中一项控告说葡人 "掠买要人的儿童,烤而食之",巴洛斯后来评论说,"他们相信这是真的,因为所 说的是他们从未听闻的人;我们是整个东方恐怖和害怕之因,所以相信这些事, 不足为奇,恰如我们相信那些遥远民族的行为。"(Ⅲ,iv,1)有些早期的中国历史 学家甚至生动地谈到了购买儿童的价钱及怎样烹食他们♡。

武宗(Wu-tsung)皇帝返回北京三个月后去世,由世宗(Shih-tsung),一个 14 岁的少年继承,于是使团被从京城遣走,礼物遭到拒绝,返回广州。朝中的一些高官宣布使节不是真的,要求对葡人采取强硬态度,主张把他们当做间

谍处死,但他们的外交身份暂时挽救了他们。不管怎样,据维埃拉,五名译员中一人病死,同时"其他四名因逃离本国和将葡人引入中国而被斩首",他们的仆役因依附叛国者,被发配给曼达林为奴。

返回广州。最后皮列士及其同伴于 5 月 22 日离开北京,在 1521 年 9 月 22 日到达广州。弗朗西斯科·德·布多亚死于途中。北京下令给广州,命令把使臣及其随从拘囚,而只有葡人退出马六甲,把它交还其国王,即中国皇帝的藩属,使团成员才能获释。

西蒙・德・安德拉吉走后,属于唐・努诺・曼内奥(D. Nuno Manuel)的船 马达勒纳(Madalena)号在迪奥戈·卡尔渥指挥下,和另几艘马六甲的船抵达屯 门,其中有佐治・欧维士的容克,因为有缝罅,头年它不能和西蒙・德・安德拉 吉的舰队一起航行。当北京对葡人的指示连同皇帝去世的消息送达广州时,中 国人逮捕了迪奥戈・卡尔渥的兄弟瓦斯科・卡尔渥及其他在广州岸上的葡人。 1521 年 6 月 27 日,杜阿特·科埃略和两艘容克抵达屯门。除俘获几艘葡船外, 中国人用一支武装容克船的庞大舰队将迪奥戈・卡尔渥的船及另四艘在屯门 的葡船封锁。几周后安布罗西奥・杜・列戈(Ambrósio do Rego)率另两艘船 到达。因很多葡萄牙船员在战斗中被杀或被俘,到这时已无足够的葡人驾驭所 有船只,这样,卡尔渥、科埃略和列戈决定放弃容克,以便更好地配备三艘船。 他们在 9 月 7 日启航,并受到中国舰队的攻击,但感谢天赐风暴将敌舰分散,葡 船得以逃脱,并于 1521 年 10 月抵达马六甲。维埃拉提到,其他载有葡人抵达 中国的容克全都受到了袭击,所有船员或在战斗中被杀,或被俘再遭屠杀。迪 奥戈・卡尔渥的船上,除瓦斯科・卡尔渥外,尚余七名葡人和四名仆人,因为他 们说自己是皮列士使团的人,于是免遭杀害。但其他许多人死于囚禁,其中有 死于饥饿的,还有许多被绞死,"在戴上枷锁,告示称他们是海盗,应处死之后", 有的被用槌击头致死,另一些被打死。

皮列士及其同伴在三艘葡船逃离屯门两周后到达广州,他们发现自己的处境极其困难。他们立即受到布政使(Pochanci)的召见,皮列士被要求致函给马六甲的葡人,叫他们把该地归还给它原来的国王。让维埃拉为我们描述当时发生的事:"多默·皮列士回答说他不是为此而来,对他来说也不宜于讨论这类事;他携来的信札明显地说明他不知道别的什么……因这些问题他(布政使)让我们跪了四个钟头。当他自己感到厌倦时,就命令把每人送回关押的牢房。

1522 年 8 月 4 日布政使给多默・皮列士加上手铐,给那些同伴加上手铐及脚 镣,同时把我们身上的财物都搜走。这样,我们脖上套着链子,经过城市,被他 们带到按察使(Anchaci)的府衙。在那里他们敲开我们的手铐,给我们套上更 结实的链子:在我们脚上,脚镣扣紧,我们脖子上也有链子。从那里他们把我们 送进这所监牢。在这所监牢的门口,安东尼奥·德·阿尔梅达因戴的沉重脚镣 而死去:我们的手肿了,脚被紧系的链子磨破,这使我们难以忍受。他们决定两 天后杀掉我们。夜晚之前,他们再次给多默・皮列士加上铐,赤足无帽,在孩童 的嘲骂中,把他独自押往广州府(Cancheufu)的监狱,为的是让他看看前已谈到 的他们搜走的我们的财物:在场的曼达林书记写下十件,盗走三百件……他们 取走的我们的财物是二十京塔尔的大黄、一千五百或一千六百件华丽的丝料、 大约四千南京的丝帕——中国人称之为手帕(xopas)、许多扇子,还有三阿洛巴 (arrobas)麝香粉、一千三百麝香囊,四千多两银子和七八十两黄金及其他银件、 所有衣料、值钱的匹缎——既有葡萄牙的也有中国的,还有佐治・波特略的木 香、香料、苏合香水、龟壳以及胡椒和别的小物品"◎。这些被当做盗来的赃物被 送进广州府的商馆。吾人之主国王陛下送给中国国王的礼物也在布政使的馆 宅内。(对开页 106—107)福开森概括如下:"在戏剧性地表示尊敬使团成员后, 历时十个多月,这些人都被囚禁,他们的财物和葡王送给皇帝的礼物均被没收, 最好的物品,可以料到,落入曼达林之手。"◎费尔隆・曼德斯・品脱告诉我们, 1541 年他看见 Nouday 的曼达林"骑在一匹好马上,穿一件红色天鹅绒的胸甲, 缀有古老的金饰钮,后来我们得知这是属于多默·皮列士的,已故国王唐·曼 内奥派他出使中国,乘坐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的船,其时在罗波· 索阿列斯・徳・奥伯加里亚管治印度邦期间。"®

同时从印度——那里尚未得到这方面情况的消息——另一支有四艘船的舰队由马丁·阿丰索·德·梅洛·科蒂诺(Martim Afonso de Melo Coutinho)率领,于 1522 年 4 月驶往中国。科蒂诺刚在头一年离开里斯本,由唐·曼内奥委派他赍使信向中国皇帝表示善意,为此他携带另一使臣同行。他于 7 月抵达马六甲,在那里得悉了葡人在中国遭遇的不幸。不管怎样,他决定继续他的行程,随行的有另一艘船及一艘容克和安布罗西奥·杜·列戈和杜阿特·科埃略,他们不情愿地在当时马六甲大船长佐治·德·奥布魁克的压力下同意返回中国,如上所述,他们头年刚从那里逃得一命。科蒂诺六艘船的舰队在 7 月 10

日离开马六甲,1522 年 8 月抵达屯门。他们立刻受到中国舰队的攻击,许多葡人被杀被俘,损失了两艘船和那艘容克。在试图和广州官员重建关系无效后,科蒂诺和另两艘船返回马六甲,于 1522 年 10 月中旬到达。尽管有的编年史家把责任归于中国人,张却援引中文史料称,葡人应对爆发敌对行动负责®。

据维埃拉,曼达林再次命令皮列士写信给葡王,原马六甲王的使者将把它带去马六甲,好使他的国家和人民回归他们原来的主子,如果没有令中方满意的答复到来,葡使不得返回。用中文草拟的一封信送交给囚禁的葡人,他们据此写了三封信:致曼内奥王、印度总督和马六甲船长。这些信于 1522 年 10 月 1 日递交广州官员。马来使臣无意充当信使,另找一人也不容易。最后,一艘载着 15 名马来人和 15 名中国人的容克于 1523 年 5 月 31 日离开广州,抵达北大年。马六甲船长佐治·德·奥布魁克在 1524 年 1 月 1 日致国王曼内奥的信中说,在马六甲的海上大船长唐·桑卓·亨利克(D. Sancho Henriques)已于1523 年 7 月初去封锁宾坦(Bintang),并从那里与安布罗西奥·杜·列戈及另一艘船赴北大年,等候一艘在暹罗的葡萄牙容克,"以便获得去那里的中国人携带的中国消息"。

安布罗西奥·杜·列戈首先带着消息到了马六甲,这消息他得自"一个在和平时期充当中国人和葡人之间翻译的人。他告诉他说[在广州]有8到13名葡人,但不能确定有多少,因为有人说8名,又有人说13名;而他们称使臣多默·皮列士仍活着。宾坦王得到他的使者[在广州]派人送去的信息,送信者马上返回。宾坦王在国内散播的情报是,中国人意图攻打马六甲。这不很确定,尽管的确可能发生什么事。如果他们到来,会造成巨大的伤害,除非[印度的]大船长及时赶到,如我给他去信所说。不过,按我的看法,他们不会这样做,因为他们在中国也说他们愿与我们讲和"◎。这份文献对事情有所阐明。显然广州那艘容克船赍送的三封信没有送达目的地,很可能是被原马六甲王的谍员所截获。他是擅长权术的人,有足够的理由憎恨葡人,甚至特别恨皮列士。佐治·德·奥布魁克说,给宾坦王送信的人"很快返回"。维埃拉告诉我们,那艘容克"带着马六甲王的信息返回,于9月5日抵达广州"(对开页110v)。我们不知信息是什么,但我们足以猜测得到,因为,如维埃拉所说:"在1522年圣尼可拉(St. Nicholas)日[12月6日]他们给他们[葡俘]加上木板,认为他们是大海盗派遣的小海盗,伪装前来侦探我们的国家以便推翻它,要将他们斩首、肢解。

根据曼达林的情报,他们向皇帝送去报告,皇帝批准了判决。1523 年 9 月 23 日,这 23 人各自被割成碎片,即是说,头、腿、臂分开,而他们的私部被放进他们嘴里,肢体沿腹剖为两半。在广州街道上、城墙外、郊区,他们被处死,彼此相离为一弓弩的射距,广州人和附近的人,所有人都可看见他们。这是为了使人们知道葡人不算什么。这样我们的船因两船长不一致而被捕获,于是船上的人被掠走,他们遭到杀害,他们的头和私部被放在葡人的背上,呈给广州的曼达林,并奏乐娱乐;又在街上悬挂示众,然后扔进粪堆。从此中国决定不再准许葡人和其他外人进入。"(对开页 109)

维埃拉的信可能在 1524 年 11 月完成,说只有他和瓦斯科・卡尔渥还活着,而"多默・皮列士 1524 年 5 月在这里因病而亡"。这个日期,不管怎样,不能无保留地接受,我们将在后面看到这一点。

维埃拉和卡尔渥的信。现藏巴黎国立图书馆克里斯多弗·维埃拉和瓦斯科·卡尔渥信件的副本,可能完成于 16 世纪下半叶。信件的这些副本日期为 1534 年和 1536 年 11 月 10 日,表明它们并非写于 1524 年,维埃拉的信稍早于 11 月 10 日卡尔渥的信。这两封信,除了对研究皮列士生平很重要外,还是欧洲和中国首次交往史上原始的文献,因此他们的撰写日期是重要的,澄清这一点正是时候。

首先两封信没有提到 1524 年以后的事件。在 1524 年和假定这些信的日期之间,10 年或 12 年内,没有发生值得一提的事件,这是极端不对的。信中有两处表示它们写于 1524 年之后,但这是抄写者的错误。维埃拉信中说:"1524 年他们装备了一支用武力夺来的监船队,并且到 1528 年他们准备舰队。"(对开页 118v)1528 是 1523 抄录之误。维埃拉往下要求派一支葡萄牙舰队去中国,并补充说:"首要的事是去摧毁[中国的]舰队,如果他们有的话。我相信他们没有。"(对开页 122v)类似的错误信中经常出现,例如,维埃拉信的标题说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于 1520 年抵达中国,尽管他是在 1517 抵达的。在对开页 108v 处,说马丁·阿丰索·德·梅洛·科蒂诺于 1521 年从马六甲赴中国,但在对开页 121,则正确地说他于 1522 年抵达。巴黎抄本中称,中国取走葡人的商货是"三千多麝囊,四千五百两银子"(对开页 107),但在原里斯本残卷中读做"一千三百麝囊,四千多"[两银子];巴黎抄本说"船上 60 人死亡"(对开页 108v),而里斯本残卷正确地说"船上 7 人死亡";巴黎抄本说"在 1523 年 9 月 23

日这 24 人"(对开页 109),里斯本残卷则说"在 1523 年 9 月 24 日这 24 人";巴黎抄本说"30 里格"(对开页 112v),里斯本残卷说"40 里格";巴黎抄本说"约 8 到 10 里格"(对开页 113),里斯本残卷说"20 到 30 里格"。

卡尔渥信中另外一点:"先生,把这些信交给大船长。不要让它们保密,先 生,因为如果佐治・欧维士已交了他带给唐・埃斯特旺(Dom Estêvão)的信并 且他们已知道我们的情况,我肯定,我们不会死活留在此处的这座监牢里。两 年内要么总督会派遣人,要么自马六甲来安排一些事把我们从这里救出。"(对 开页 130v)福开森® 认为这个"唐·埃斯特旺"是唐·瓦斯科达·伽马之子唐· 埃斯特旺·达·伽马(Dom Estêvão da Gama),他在 1534 年是马六甲船长,并 于 1540—1542 年是印度的大总督。但此处又是另一个错误: 抄录者写的"Dom Estêvão",原文必定是"Dom Aleixo"。唐・亚勒索・德・麦涅兹是大总督罗波 ·索阿列斯·德·奥伯加里亚之侄,在 1518 年随一支舰队去马六甲,并在 1520 年当大总督迪奥戈・德・寒魁拉赴红海之时,代行印度大总督之职®。1521年 唐·亚勒索在科钦,从那里派了几艘船去马六甲和中国,其中可能有迪奥戈· 卡尔渥于 1521 年抵屯门的船。当时在印度没有可致函的任何"唐·埃斯特 旺"。这些信可能是 1520 年 8 月 2 日在南京或北京写出的,上面已提及,多半 还加上瓦斯科・卡尔渥从广州写出的信。至于说到佐治・欧维士――1521 年 7月8日死于屯门(卡尔渥不知道这件事),把信交给"唐・埃斯特旺"(达・伽 马),这是一个难免的时代错误,因为后者首次到印度是在 1524 年 9 月 11 日。 抄录者犯下了许多类似的错误。例如,在维埃拉信的标题上,他写道,信是克里 斯多弗·维埃拉和瓦斯科·卡尔渥发出的,而在卡尔渥信的标题上,他写道,它 是克里斯多弗•维埃拉发出的。把巴黎抄本用里斯本维埃拉信的原残卷作校 对,可以发现许多这类错误。

在前引文中,卡尔渥表示了他的惊奇,因为在两年内没有任何措施去挽救他及他的同狱难友。显然他提到的这些信,写于他已成为囚犯之后,估计可在1522 年送达;因此,他在1524 年再次写信提及。在他的信中可证明,他和维埃拉是同时写的:"克里斯多弗·维埃拉在那里写"(对开页132v),"如克里斯多弗·维埃拉在这些信中所述"(对开页133),"在克里斯多弗·维埃拉信中按那些意思作提议"(对开页134v),"克里斯多弗·维埃拉用我的一支笔写"(对开页135v)。信中另有几点可作为论断1534 和1536 年日期的说明,然而,仔细审查

它们,发现它们和 1524 年的日期并无矛盾,尤其是有巴洛斯的证明。无疑,这位编年史家利用过这两封信来编写他叙述这些事件的篇章。正如巴洛斯本人所说:"根据我们两三年后(皮列士返回广州和被囚之后)得到的两封信——从这两个人,瓦斯科·卡尔渥和克里斯多弗·维埃拉写来的——他们在广州的监狱里。"这是十分肯定的,再与信本身提供的证据相参照,它们的日期毫无疑问,都写于 1524 年,多半都在 11 月完成:1534 和 1536 则是抄录者之误。

奇怪的是,福开森在如此仔细地翻译和编辑了这两封信后,竟没有注意到它们的日期不可能是 1534 和 1536 年。尽管他对上面提到的某些年代错乱和矛盾表示惊异,他却徒然地试图予以解释,或根本不能理解。参考和引用福开森书的人也没有注意或提到它们。

1524年之后。尽管维埃拉说"伯洛·德·弗累塔斯(Pero de Freitas)在这座牢里,而多默·皮列士于 1524年 5月病死"(对开页 112),他此后又请求派一支 10 艘或 15 艘船的舰队去中国,其船长应向中国官员去函要求释放多默·皮列士——"在我抵达广州前把使臣送还给我。"(对开页 123)然而,这可以理解为葡萄牙船长假装不知皮列士的死亡。也可能这句话写得不好或抄录得很糟,如其他许多例子所表明的,而其真实意思是:"伯洛·德·弗累塔斯在这座牢里与多默·皮列士一起,而他(伯洛·德·弗累塔斯)在这里病死……"但意思更像是:"伯洛·德·弗累塔斯死于这座牢里,同时多默·皮列士在 1524年 5月病死[在另外某处]。"事实上维埃拉在信的另外地方表示他相信皮列士已死。

只有维埃拉不很清楚地提到皮列士死于 1524 年。巴洛斯说,科蒂诺的船逃离屯门后,中国人"把我们的许多人俘获",并且"他们最后杀了多默·皮列士及那些跟他一起被俘的人,于是我们和他们之间发生了全面的战争。根据后来我们某些人所写,在牢里因饥饿和受到虐待而死的,比处死的要多"。处决仅在1523 年 9 月皇帝的批准送达广州后才执行。虽然巴洛斯明确地提到维埃拉的信,但他却没有提皮列士的死期。当时在印度的卡斯特涅达说中国国王"命令逮捕我们的使臣及其随员,并命令把他们分开关押,没收他们的财物。有人说使臣因忧伤而生病死去,又有人说他被毒死。因我不能得知这些[事件]的详情,我只能作如此的简述"。不过,哥赫亚在那些年几乎也都在印度,他很肯定地说:"正是(中国的)国王有意命令逮捕我们的使臣,把他押往另一座城,他在那里生活了一段较长的时间(e leuas a outra terra em que esteve muyto tem-

po), 迄至国王有意跟他谈话; 但他不允许他返回, 最后他死在那里。"

费尔降・曼德斯・品脱在《远游记》中说,1543 年他从南京到北京,途经 Sampitay 城,遇到一个基督徒妇女,她把她臂上黥的十字架给他看并邀请他及 其同伴去她家,然后告诉他们"她的名字是依内丝・德・莱里亚(Inês de Leiria),她的父亲叫做多默·皮列士,作为大使从这个国家[即葡萄牙]到了中 国,但因我们的一个船长在广州引起骚扰,中国人认为他是间谍,不是他自称的 使臣,把他和12名随员逮捕。中国人审问他们,对他们施加许多鞭笞和酷刑, 其中五名很快死去,然后他们把余下的人流放,彼此分开,送往不同地方监禁。 他们在狱中被虱子咬死,其中仅一个人活着,他叫瓦斯科・卡尔渥,我们国家一 个叫奥科切特(Alcochete)地方的人。她多次听她父亲谈到这些,他谈这事时流 下许多眼泪。恰好她父亲被流放到那个县,和她母亲结了婚。她母亲有一些财 产,信了基督教。整整 27 年,他们住在那里,都过天主教的生活,并使许多异教 徒归信基督教"®。当品脱于 1582 年 10 月住在奥马达(Almada)——在里斯本 对面, 塔 古 斯 ( Tagus ) 河 另 一 边 —— 的 时 候, 他 受 到 耶 稣 会 士 马 菲 埃 ( G . Maffei)、赫别罗(J. Rebelo)和贡萨维斯(G. Goncalves)的访问,他们去向他收 集一些有关中国和日本的消息。马菲埃留下一个记录他们和品脱交谈的笔记, 其中,在其他事中,我们读到:"他说在中国有另一些基督教的形迹,那是多默。 皮列士,第一个赴那里并死在中国的使臣,以及其同伴的遗迹。他说这些「人」 中「的一个」有个女儿®为纪念其父的基督教,在胳膊靠近手的地方黥有十字,当 她遇见葡人时,就挽起她的袖子并显出十字,用葡语念她只知道的部分祷告文, 这会引起对方的惊异,双方都会掉眼泪。她富有并在自己家里庇护他们。至于 同一使团,在广西(Cansi)城被鞑靼人摧毁前,还有一名葡人和中国女人结婚,生 有四个孩子。"品脱也描写说,在 1544 年他在离北京不远的 Quansi 遇到了一个 老人,他在谈了一些事件后,对他说,"我的兄弟,我是一个可怜的葡萄牙基督 徒,名字是瓦斯科・卡尔渥,迪奥戈・卡尔渥的兄弟,他是唐・努诺・曼内奥那 艘船的船长, 奥科切特人: 我和多默・皮列士被俘, 至今已有 27 年, 皮列士是罗 波·索阿列斯派去见中国国王的使臣,后来因一个葡萄牙船长的捣乱遭到悲惨 的结局。"然后"他再开始告诉我关于他的生活及他余下的经历,从他离开本国 直到当时,也谈到使臣多默・皮列士之死及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留 在广州准备跟他去见中国国王的其他人。他告诉我的这些,和我们编年史家写

的很不一样"®。

法里亚·依·舒萨是头一个编年史家在一整章中利用品脱的报道,以改正 他过去根据巴洛斯称皮列士可能死于广州的说法。后来阿贝尔-雷姆萨(Abel Rémusat)在 1829 年也根据品脱的报道,多少记述了皮列士在中国的经历®。 麦术尔(R. H. Maior)在给门多萨(Mendoza)《中国史》作的优秀导论(第 xxxvii 页)中,为补充门多萨多少根据巴洛斯而作出的皮列士出使的记载,引用了雷姆 萨的话,并且捍卫品脱,反驳威廉・康格涅夫(William Congneve)在《以爱报爱》 (Love for Love, 1695年)中的诗句:"费尔隆·曼德斯·品脱不过是你的一个 典型,你这一流的骗子。"福开森在评论麦术尔为品脱辩护时写道,"我感到惊奇 的是,像麦术尔先生这样有才能的学者,在他为哈克鲁特学会编门多萨书的导 论中,提及曼德斯·品脱所谓的中国历险时,竟下结论说:'总地说,我们认为, 他的记事,无疑是他作为目击者记录的真实情况。?"(第 36 页注释)对福开森而 言,品脱有关皮列士的说法都是"虚构"、"厚脸皮的妄语"、"谎话"。同样使人惊 奇的是,另一个卓越的学者,亨利·考迪(Henri Cordier)也采取了类似的态度。 在转述雷姆萨有关品脱和依内丝・德・莱里亚及瓦斯科・卡尔渥相遇的记载 后,考迪没有提任何理由,用六个字就把全部问题结束:"品脱说谎而雷姆萨受 骗。"◎

这个问题能如此简单地了结吗?如前所指出,巴洛斯没有提到皮列士的具体死期,尽管他据维埃拉的信称皮列士死于 1524 年 5 月;而福开森刊布维埃拉信的抄本,充满了各类错误。卡斯特涅达在 1528 年赴印度,在那里住了约十年,他表示他不知道皮列士死的确切情况,更不知其死期;但他断言,中国方面逮捕了皮列士及其同伴,决定"把他们彼此分开"。哥赫亚在 1512 年赴印度并在那里生活了许多年(在他去世的印度写下了《传奇》),担任过诸如阿丰索·德·奥布魁克的秘书之职,很肯定地说,皮列士在广州被捕后,被押往另一城,在那里生活了一段较长的时间。再者,福开森本人引用同时期的中文史料,如迈耶尔(Mayer)在《考释和质疑》(Notes and Queries)中所提到的,那里说"译员被处极刑,其人被送回广州监禁,并驱出省界"®。迈耶尔在一个脚注中说,所说的译员即指多默·皮列士本人。福开森据维埃拉做论断,称这是一个错误:"被斩首的是当地的译员。"然而,考迪(521页)同意迈耶尔的解释。看来更可能的是,这段含混的话意思是译员被斩首,逃得一死的葡人被逐出广东省。如前已

指出,看来维埃拉是说皮列士在另一座牢里,但不清楚他是否意指这位使臣已死去。此外,相当奇怪的是,维埃拉对他其他的同伴之死提供了如此详细的报道,但却只是如此简短地提及广州葡人中最重要人物——使臣本人的死亡,甚至没有说死在哪一天及其尸体的处理。皮列士在另一座牢里,所以维埃拉明显得到的是第二手消息。维埃拉和卡尔渥不知佐治·欧维士 1521 年死于屯门及其他的事,说明他们消息不灵通。很可能中国人有意欺骗维埃拉,告诉他说皮列士已死,而实际上据北京的指示把他送出广州。对维埃拉存疑的说法,有一些相当肯定的证据,表明给品脱报道贴上"厚脸皮妄语"的标签,是不公正的。

对于维埃拉的信,福开森忽略了一个重要之点,如"今年留在本城的译员们 的女人及多默・皮列士的女人,被当做叛逆财产而出卖"⑩(对开页 112)。如果 皮列士在 1524 年前有"女人",并在 1517 到广州时约 50 岁,那么品脱在 1543 遇 到的一个女人,告诉他说她是不幸葡使和中国女人所生之女,这事就不足为奇 了。至于品脱遇到卡尔渥,福开森的"谎话"的论断主要基于卡尔渥的信写于 1536年的假定。根据前面所述,可以更合理地推定品脱比福开森所说的更真 实——"我们能够完全肯定地说,瓦斯科·卡尔渥在 1536 年写信的一两年内死 于广州的监狱。"® 然而,品脱叙述中有个明显的矛盾:依内丝・德・莱里亚告诉 他,皮列士跟她母亲结婚已 27 年,当他报道说卡尔渥告诉他,自从他和皮列士 被俘以来已过了 27 年时,这话又被重复;而他们是在 1522 年被捕的,仅过了 22 年,而非27年。这个失误看来很奇怪,因为品脱称他曾读过编年史家对这件事 的记述,因此他能够轻易地核实自己的计算。所以,如果品脱确实要编造一套 有关皮列士的故事,以便欺骗他的读者,他完全能够轻易地使他的记述符合编 年史家的记录,让它更接近实情,并提到维埃拉,但他却完全没有谈到他。没有 这样做,更可证明品脱的真实。品脱在 1558 年从东方返回葡萄牙,仅在 12 年 后或更晚年代才开始撰写他的《远游记》。在那么多的冒险之后,他不可能保留 一部笔记本,至少是那早期的一本®。他是凭回忆撰写的——而且是惊人的记 忆力。不足为奇的是,因记忆有误或甚至笔误,他写下了 27,而非 22 年。

依内丝·德·莱里亚的故事,如品脱向我们传达的,在一两个小地方需要做某种修正。对于失误,必须记住的是,她是用中国话跟品脱交谈,因为她只会几个葡语词,而在 26 年后,品脱凭记忆写作,犯了几个不很严重的错误,可以原谅。他甚至不能记忆皮列士的死期,而依内丝·德·莱里亚和卡尔渥必定已经

告诉过他。依内丝的母亲可能是多默·皮列士的女人之一,据维埃拉称,在 1524 年曾"作为叛逆财产被出卖"。1520 年皮列士沿大运河从南京到北京,几 个月后又返回,都经过 Sampitay 城,23 年后品脱也曾经过。可能其中一次机会 他遇上了其女依内丝之母。我们不知道 1524 年从广州放逐时他去了何处,但 他到达 Sampitay 不会有什么困难,依内丝之母在那里"有她自己的一些财产"。尽管品脱没有告诉我们皮列士死的年头,从他的记载看,在品脱遇到依内丝·德·莱里亚之前几年,皮列士已经死去,多半在 1540 年前不久。皮列士必定曾 试图与马六甲联系,但是看来不成功。因为 1524 之后 22 年左右的时间里,葡 人不幸地被拒绝进入中国,与外部世界的交流愈加困难;虽然有可能皮列士把 某封信或消息送出中国,但这绝非易事。

**SAMPITAY**。至于 Sampitay, 按品脱的记载, 它可能相当于邳州 (P'ei Chou)即新邳州(Hsin-p'ei-Chou),江苏(Kiangu)省靠北界的一个地方。中 国地名在若干世纪中常有变化,有时早期记载中的名字考证起来极端困难。我 们在品脱从南京到北京的行程纪中遇到的麻烦,多少在每部早期著作中都出现 过。《远游记》第 lxxxvii一c 章中记载的品脱行程,可概括如下,与他的八个葡 萄牙同伴及三四十名其他俘囚一起,品脱登上一只兰艇(Lantea,一种轻快桨 船),在一个大清早离开南京。傍晚他们在 Ninhacutem 村停泊,那是看管或监 护他们的人——称做知府(Chifu)——的出生地,他们在那里停留了三天。他 提到 Batampina 的河,"汹涌浪潮"(扬子江),意思是"鱼花",多半因其中有"无 数的"鱼。他们旅程的第四天到达 Pocasser,一座比广州大两倍的不错的城市, 那里有一座大宝塔。他们第二天离开,抵达另一座叫 Xilingau 的大城。沿河而 上,他们第二天看见有许多牛群和其他牲口的广大田地,广阔至 10 到 12 里格, 然后他们到达 Junguileu 小镇。在这里他们发现了马六甲王之叔,使臣特朗诺 深·穆德莱尔(Trannocem Mudeliar)的陵墓,他曾在 40 年前去中国要求援助 对抗葡萄牙人®。河在这里比在南京要窄。河岸上全是"城、镇、村、庄、寨和 堡"。11 天后他们到达 Sampitay 镇,在该地停留了五天。以后又经过了许多其 他城市以及全部用船组成的若干镇子,他们于1543年10月9日到达北京。

现在让我们考察一下品脱的这部分行程。他说在他行程的第四天,即在 Ninhacutem 停留三天后,到达 Pocasser,它看来相当于镇江(Chinkiang)<sup>®</sup>。 Ninhacutem 必定位于镇江不远处,因为从南京去那里实际只花了一天,又云 "汹涌的潮流",它伸延到足可沿那条把两城分开的河流 43 英里远。从这里他 前往 Xilingau,它可能相当于扬州(Yangchow),在扬子江以北,大运河开端段最 重要的城镇,离镇江 45 里(15 英里)。品脱说在经过离 Xilingau 五里格另一地 后,他看见在 Junguileu 之前 10 到 12 里格(32 到 38 英里)的一片广大田园。过 Xilingau 五里格的地方必定是邵伯(Shaopo),下一个重要城镇,它位于离扬州 50 里(16 英里,即五六里格)处; Junquileu 可能相当于一个小镇,甘达尔(Gandar)称之为卫集楼(?, Wei - kiué - leou)——英文 Wei - ch'üeh - lou——在汜水 (Fanshui)和宝应(Paoying)之间,离今天的邵伯约 160 里(56 英里,即 17.5 里 格)<sup>®</sup>。离开 Junquileu 这个地方 11 天后,品脱到了 Sampitay,皮列士可能在几 年前在这里去世。这个城必定是新邳州(Hsin P'ei Chou),邳州(P'i Chou 即 P'ei Chou,纬度 34°25'N,经度 118°6'E)今天在大运河上最近点东北六英里,在 一个小湖或沼泽附近,若干沟渠水道交叉处。邳州是马可·波罗的 Pingiu 或 Piju,他称之为"一个大、富和高贵的城,有大量贸易和工场,盛产丝。此城位于 蛮子大省的入口,里面住着许多商人,他们用车从此处装载大量货物到蛮子各 城去"。它也见于穆尔(A. C. Moule)编译的一份 1276 年的旅行志。这份旅行 志的作者严光大(Yen Kuang - ta)®说,他乘舟航行,"晚间停泊于邳州城外…… 所有官吏入邳州城观赏。城墙和屋舍墙垣倒塌,百姓生活在废墟中。由此以往 我们经过的城镇都是这种景况。我们在开旷的岸上过夜"。看来或者这发生在 马可·波罗的记述之后,或者更可能在他 1292 年离开中国之前,该城已经恢 复。

P'i Chou、P'ei Chou 或 Peichow( 邳州) 在现代书籍和地图上是经常可看到的名字。但是,例如,在 1928 年"由上海亚洲石油有限公司(N. C.)诸同仁编的"地图上,它作 Sinpichow,同时在 1919 年于北京出版的《中国邮政地图集》 ( $China\ Postal\ Atlas$ )上,表示这个城市的中国字,意义相同。在这版《中国邮政地图集》上,三个中国字正确的读法是新邳州 $(Hsin\ P'ei\ Chou)$ ;此外在括号内有两个字,读做邳县 $(P'ei\ hsien)$ 。  $Hsien\ 意思是地区。在最近一版的《邮政地图集》(南京,1933 年)上,这地方的两个中国字仅是邳县<math>(Pihsien)$ ,按现代官方的命名法,民国政府将 chou(州)改为 hsien(县)。  $Hsin\ 义为"新",常拼写做sin,南方某些地方则作 <math>sun$ 。 例如,北方读做 hsin 或 sin,同样的字在广东话读做 sun。一部现代中国地理词典®的"下邳" $(Hsia\ P'ei)$ 条下,说下邳(plas)

州)的古城墙仍在今邳县之东——据普莱费尔(Playfair),在邳州东三里<sup>®</sup>。据前引 1276 年的行记,我们看到邳城当时已成废墟,多半为蒙古征服的结果;或者 13 世纪的洪水逼使黄河改道,流过邳县所在的地区;或者两者因素都有。明显地,在皮列士和品脱的时代,在运河岸边,旧址之西,已建了一座新城,并或者因此叫做 Hsin(或 Sun)P'ei,即"新邳"。T'ai 义为"台",而 t'i(或广东话的 t'ai) 义为"堤"即"堤防"、"岸"。我大胆提出,在品脱时代,该地叫做新(即 Sun)邳台,即 Sampitay,或者这至少是舟子对它的通称,因此他们跟品脱交谈时这样称呼它。黄河故道经过的这部分江苏省,几个世纪以来曾是洪水泛滥区,洪水引起该地区水位变化,可能运河改道,也可能在品脱之后运河向西移动了。运河的这个地点,离卫集楼(?即 Junquileu 有 480 里即 170 英里,这意味着每天平均要走 15.5 英里,品脱 11 天才能走完这段路,要通过若干道水闸,河水猛烈,南北向流淌。

不足为奇的是,品脱写的 Sampitay,比起其他许多事例,是这个地名较好的 译写。不仅是因为在旅行中他在那里停留得比在其他地方的时间长,还因为遇 见了依内丝·德·莱里亚,她述说的多默·皮列士的故事必定给他的印象超过 其他的事,所以牢记在心里。要在品脱的记述中找出许多错误是很容易的,但 在好几处,他的真实性也不能怀疑。不管怎样,我们须容许有失实之处,由于是 凭多年后的回忆写作的,他混淆了许多极陌生的东方名字,也由于我们没有他 著述的原稿,无疑,《远游志》(品脱死后 31 年才刊布)的编辑者不能理解品脱写 的许多人名地名,并可能使其中许多出现讹误,如前面提及 Tuam Nacem 之事 例。对多默·皮列士的事件,如对其他许多事例一样,透彻研究一下,可以看出 其诽谤者对费尔隆・曼德斯・品脱的大量指责既矛盾又欠公允。《远游志》中 尚有许多地方有待澄清,或许要徒然等待,像在很多早期撰述中发生的情况一 样。甚至对于马可·波罗的《游记》,尽管对它做了穷尽的研究,仍有若干处不 能理解。几乎每部编年史或早期的游记,都可发现不能考订的地名、讹误、记述 或日期方面的矛盾,现在这部皮列士《东方志》编本,有关的一系列注释中也可 以一次再一次地看到这一点。然而,没有人想说哥赫亚、高旺、卡斯特涅达、巴 洛斯、科脱或其他几个早期作家在说谎,或者撰写无耻的妄语或假话,尽管他们 说的许多话也并不符合已被证实的事实。

品脱的冒险和旅行,无疑地构成航海史上最奇妙的篇章之一,而他留给后

人的文笔优美的著作,确实是这类迷人文学中的瑰宝。这位大旅行家和作家肯定应得到更公正的待遇,应当更重视地看待他的回忆。现在正是给予费尔隆·曼德斯·品脱应得的补偿的时候。

总结。在重新认识多默 • 皮列士生平的努力中,出现了太多的质疑和探 讨。但是,根据所有的资料——在那里,证据仅偶尔出现——第一位出使中国 的欧洲使节,其生平可以勾画如下:多默·皮列士约生于 1468 年,多半在里斯 本,可能住在波尔塔·达·马达勒纳,近今商业广场东北角。他的父亲是国王 若望二世的药剂师,皮列士本人是阿丰索王子的药剂师。1511 年 4 月 20 日,当 时多半是个鳏夫,皮列士在里斯本登船赴印度,干9月7日或几天后抵达。在 里斯本他被任命为印度的"药物经纪人",但八九个月后在坎纳诺尔和科钦,阿 丰索・徳・奥布魁克派他去马六甲调查几件违法事件,并做药物监察人、书记 和工场的会计师。皮列士干 4 月或 5 月离开科钦,1512 年 6 月或 7 月到达马六 甲。1513年3月到7月,他作为一支舰队的经纪人前往爪哇。他大约在1515 年 1 月底离开马六甲,在 2 月末抵达科钦。《东方志》大部分在马六甲写成,但 结尾是在印度写成的。皮列士想返回葡萄牙,但新任大总督罗波•索阿列斯• 德·奥伯加里亚,他个人的老友,听从在印度的其他葡萄牙船长和贵人的意见, 选他作为使臣去中国。他大约 1516 年 2 月末离开科钦,访问了巴昔,前往马六 甲,由此他于8月12日前往中国。恶劣的气候使随同皮列士的舰队返回马六 甲,他于 1517 年 6 月再度出发,8 月 15 日抵达屯门,近 9 月底到广州,约一个月 后登岸。在过多的耽误后,皮列士及其随从于 1520 年 1 月 23 日离开广州,5 月 到达南京,1521年2月前他在北京,曾沿大运河而行。他受到宫廷官吏很坏的 接待,于 5 月 22 日离开北京,没有晋见皇帝,1521 年 9 月 22 日返回广州。到了 广州后,皮列士及其同伴立即被拘留,1522 年 8 月 14 日被加上镣铐。1523 年 底或 1524 年初,他从广州被流放,到达 Sampitay,大运河岸的一个镇,两年前在 那里,当在南京和北京之间旅行时,他遇到了一个有点资财的中国妇女,她给他 生了一个叫做依内丝・徳・莱里亚的女儿。皮列士必定在 1540 年前不久死于 Sampitay, 当时他大约 70 岁。Sampitay 相当于今天的小镇新邳州, Sinpichou, 即邳县,近江苏省北界。

多默·皮列士难以想到,当他同意率领倒霉的使团去中国时,他将遇到什么。当时他还要返回葡萄牙,过幸福富足的生活,但看来去中国是个良好的机

会,会使他的社会地位得到提高,并使他在知识和金钱方面的财富大大增长。但他失去了他的一切,在经历了可怖的灾难、忧虑、屈辱和苦痛后,他死在一个遥远的中国城里,不为人知,被遗忘而且绝望。通读《东方志》,可以看到,他利用极繁忙的生活中的空余时间撰写它,我们敢肯定,从他 1516 年离开科钦到二十多年后死在中国,皮列士一直在写。据前引哥赫亚的话,我们知道 1524 年前皮列士送给印度总督"一部他叙述中国富庶和伟大的书"。但这部珍贵的书今天已无踪迹,皮列士本人在《东方志》中宣布的另一本记东方"不同地方衡量和度量"的书也不复存在。《东方志》及 1514 年 1 月 27 日"关于药材及其生长地"的信,可以给我们一些概念:皮列士必定对他透彻和详尽了解的中国做出什么样的报道。克里斯多弗·维埃拉信中的只言片语表明了皮列士研究中国所做的努力——"多默·皮列士说南京在 28 或 29 度,北京在 38 或 39 度。"北京正确的纬度是北纬 39°54′,南京是 32°5′。南京显然是维埃拉的错误,他多半指的是南昌(北纬 28°30′),皮列士从广州到南京时可能途经此地。

对于科学和地理学史,皮列士记述中国的著作已失踪,其中既包括他在 1524年前送出的,也有他未能偷送出中国的,都是巨大的损失。

### 注释:

- ①这封信发布的日期是 1512 年 1 月 10 日。然而,它提到了一些几个月后发生的事,如皮列士查核阿布列乌舰队赴香料群岛的经纪人若望·弗来列的账目,他于 1512 年 12 月返回马六甲,以及 1513 年 1 月初帕特兀努斯意图进攻马六甲。(见后面的注)(原注)
  - ②这两封信虽然公布的日期是 1534 年和 1536 年,却是错误的,下面将指出这点。(原注)
- ③维埃拉和卡尔渥的两封信,与大卫·罗柏斯(David Lopes)于 1897 年在里斯本刊布的《比斯纳加 诸王编年史》(*Chronica dos Reis de Bisnaga*)的稿本装订在一起;这部《编年史》是巴洛斯提议编纂的(参看大卫·罗柏斯,"导论",ixi),并且他利用它及这些信作为史料,编写自己的《亚洲》第三卷。(原注)
  - ④这个阿丰索王子,死于 1540 年 4 月 21 日,年仅八岁时被任为红衣主教。(原注)
- ⑤巴洛斯, Ⅲ, vi, 10。卡斯特涅达(Ⅲ, ixxi)说克里斯多弗・德・布里托于 1511 年 4 月 19 日驶离里斯本,并且首次赴果阿:哥赫亚(Ⅱ, 197 页)说他于 8 月抵达坎纳诺尔。(原注)
- ⑥卡斯特涅达,Ⅲ,ixxi。哥赫亚(Ⅱ,197页)说唐・艾列士・达・伽马在克里斯多弗・德・布里托 之后三天抵达坎纳诺尔。(原注)
- ⑦一艘在科钦由贡萨罗·恩涅士(Gonçalo Eanes)建造的 70 吨的船。《信札》,Ⅲ,128、355 页; V,492 页。这艘船构成 1513 年载经纪人皮列士赴爪哇的舰队的一部分,也是把他送往中国的船队中的一艘。1518 年 10 月桑托安德列号在返回马六甲途中失事。巴洛斯,Ⅲ,ii,8。(原注)

- ⑧费・伯・安德拉吉在 1513 年 2 月 22 日从马六甲致奥布魁克的信中说,桑托安德列号和桑托基督号,在圣约翰日(6 月 24 日)和圣詹姆士日(7 月 26 日)之间发生事变的过程中抵达。《信札》,Ⅲ,54—55页。(原注)
  - ⑨《信札》, Ⅵ,252—253 页。(原注)
- ①奇怪的是哥赫亚好像忘记了皮列士已在东方,他补充说:"因此他登船并和他(安德拉吉)踏上这次中国之旅,因为他们在葡萄牙谈到了有关中国的大事,多默·皮列士急于去了解和看看,好对它做出叙述,他确实这样做了。" [[,473页。(原注)
- ①戈鄂斯( $\|V,ii$ )告诉我们,奥伯加里亚抵达科钦后,马上派安德拉吉去中国;巴洛斯( $\|I,i$ ,2)说,奥伯加里亚在派遣安德拉吉舰队赴中国后,于 1516 年 2 月 8 日离开科钦;高旺(哈克鲁特学会编,129 页)说赴中国的舰队于 4 月驶离科钦。在一封西蒙·德·安德拉吉于 1518 年 8 月 10 日写于马六甲,致国王曼内奥的极有趣和未刊的信中,说当他从红海口出来,于 1516 年 1 月 20 日抵达果阿时,发现奥伯加里亚在那里。档案室,抽屉 15,Maco 17,no. 27。关于舰队的组成,史家也不很清楚。巴洛斯( $\|I,ii$ ,6)说国王曼内奥曾命令在印度装备四艘船;哥赫亚( $\|I,473$  页)说安德拉吉和西蒙·德·奥卡索瓦、安东尼奥·罗波·法尔考及佐治·德·马斯卡列纳斯一起离开科钦。然而,卡斯特涅达( $\|V,iv$ )和戈鄂斯(同上)只提到法尔考,"其余的人他将在马六甲召集"。(原注)
  - (②容克(Junk)指葡人在马六甲得到的中国船,以示有别于葡萄牙的船只。(中译者注)
  - ③几乎所有史家都提到这个日子,但卡斯特涅达说是8月15日。(原注)
- (母) 引导 通知 也说有七艘船,高旺和舒萨说八艘,而戈鄂斯和奥索略说九艘。戈鄂斯的错误是他说杜阿特·科埃略和安德拉吉乘同一艘船,然而,当安德拉吉抵达屯门时,科埃略在那里已待了一个月,他头年和安德拉吉在交趾支那分手后曾去暹罗,然后直接从那里前来。(原注)
  - ⑤伶仃(Lin Tin)岛。见后注。(原注)
  - ⑥本段引号内的文字系据巴洛斯。(原注)
- ⑰备倭(备倭都指挥的简称,其主要职责是在沿海防备日本海盗)在南头有权力检查赴广州的船只……Pei-wo在沿岸地区的方言中读做 pi-wo,由此葡文撰述和文献中写做 Pio。"张天泽、《1514—1644 的中葡贸易》,41 页。Nan-tóu,皮列士的 Nantoo,编年史家的 Nantó。(原注)
- ®这条材料采自同时代中国方面有关 1517 年安德拉吉抵达广州的记载。这个记载,刊布在 1621 年的《明史》中,既混乱,又有时不准确,由迈耶斯(W. F. Mayes)译出,题为《葡人首次到达中国》(First Arrival of the Portuguese in China),收在《中国和日本考释》(Notes and Queries on China and Japan), I, 129—130 页,香港,1868 年。(原注)

这显然是《筹海图编》引顾应详之言:"正德丁丑,予任广东佥事,署海道事,蓦有大海船二艘,直至广城怀远驿,称系佛朗机国进贡,其船主名加必丹。其人皆高鼻深目,以白布缠头,如回回打扮,即报总督陈西轩公金,临广城。以其人不知礼,令于光孝寺习仪三日,而后引见。"这里称大海船二艘,正符葡萄牙史家所记安德拉吉仅命两艘船驶入广州,其余的则留在外面。葡文史料的记载虽甚详细,且有不少和中文史料的记载相符,却存在一些重大疑问。例如,按巴洛斯等所记,葡船长安德拉吉以葡王之名义想和中国交往,但中文史料却始终称葡人为佛朗机,没有葡萄牙之名。一个可能是,葡文史料为夸大这次出使,有

意改变佛朗机之名为葡萄牙,另一个可能是双方通过译员(通事)交流,通事按马六甲等地习惯对欧人的称呼,不提葡萄牙而说佛朗机,以利于交往。总之,这次出使用的是佛朗机之名而非葡萄牙。至于葡文史料称葡使等以全副排场登陆,显得气派和礼仪,而顾应祥则称其人不知礼,且以白布缠头,非葡式装束,与葡文资料所载相差甚大。当时明廷自视为天朝上邦,海外各国遣使都要向中国表示臣服,佛朗机自不例外,而葡舰之展旗鸣炮登陆的表现则有违此道,所以顾应祥称其人不知礼,须习臣服进贡之礼。至于白布缠头,若葡人系以佛朗机之名来访,装束会有所改变。早在1487年葡王唐·若望二世曾派两名葡人阿丰索·摆瓦(Afonso Paiva)和伯洛·德·科维夏(Pero de Covilhā)前往印度,探索香料市场,这两人就是化装成阿拉伯商人,经埃及亚历山德里亚而去。此次也可能重采此一策略。(中译者注)

- ⑬张,前引书,42页。Pu-chêng-shih 是巴洛斯的 Puchancij,卡斯特涅达的 Puchāci。(原注)
- ②这些是巴洛斯所写的名字,卡斯特涅达称他们为 Tutão、Conquão 和 Compim。这几个古葡文的中文对音,并未完全解决。据伯希和(《澳门的起源》,64页),它们相当于都堂、总管和总兵。都堂即总督是"陈西轩(Ch'ên Hsi-hsien),当时他驻广西省的梧州"。张,43页。(原注)
  - ②张,44页。(原注)
  - ②哥赫亚说 9月,卡斯特涅达说 9月初,巴洛斯说 9月末,而戈鄂斯称 10月。(原注)
- ◎下面写做 Bedois。我不知道葡语中有这个名字;它可能是誊写者对"Bulhōes"之误,一个在葡萄牙较常见的名字,或者为"Budens"之误,一个近拉果斯(Lagos)的村子,在阿尔加维(Algarve)。(原注)
- ②这些有关皮列士赴北京及返回广州的日期,都由维埃拉提供并为巴洛斯所引用。戈鄂斯(N,xxv)显然错误地说,西蒙·德·安德拉吉于 1518 年 8 月抵达屯门,而皮列士在 1519 年 10 月离开广州,1520 年 1 月抵北京。(原注)

葡文版在武宗命使团前往北京后有一个补注,译出如下:[维埃拉 1524 年的信札,说法奇怪:"我们在南京亲自见到了皇帝,他表现得很随便,这和该国习惯做法不同。按照风俗,皇帝不出他的宫室,中国是一个难得有皇帝违反这个做法的国家,没有外国人见到中国皇帝,像我们那样。他示恩于我们并且随便与我们相见,而且有几次与多默・皮列士下棋,我们都在场;他还命令我们和很多大人物举行宴会,至今为止已有三次。他进入我们乘坐的船,命令把箱子取出来,穿上他认为好看的衣服,并对多默・皮列士表示恩惠,把我们遭往北京。他命令给我们用中国最好的巴劳,而且如前所说他是体面地吩咐我们的。他到达北京,据说死了。"〕

这个看似奇怪的记录,如果与中国史料相对照,容易得到解释。《明史·佛郎机传》记"武宗南巡,其使火者亚三,因江彬侍帝左右,帝时学其语以为戏",《名山藏》和《殊域周咨录》也有类似记载。这里有两点值得注意:首先,明武宗确实在南京接见过佛郎机(葡萄牙)的使者,使者火者亚三为回教名,不应为皮列士本人,据维埃拉的信札所说,使团中有通事即译员,这些译员应当是葡人从马六甲携来,略通葡语或马来语的中国人,而且当武宗接待使者时都在场,所以《明史》的记录误把通事之名作为使者之名,或者通事有意不译 Tomé Pires 这样的怪名字,而改用中国人所知的回教名火者亚三。总之,葡萄牙使团在南京已和中国皇帝接触过,是无疑问的。其次,从"帝时学其语以为戏"的记载看,武宗一反过去中国皇帝的做法,对葡使表现得很随和,甚至"嬉戏",这和维埃拉所说皇帝跟皮列士玩棋,到使团的船上去,开箱穿上他看中的服装,情节相似。据《戒庵老人漫笔》记武宗(朱厚照)在南京徐霖家,"出酒命霖歌,帝亦自歌,群乐

并不得和,从容欢燕,四鼓乃罢",看来这位皇帝喜欢玩乐,他必定对欧人感到好奇,才学其语、穿其衣,一起寻乐。使团在北京的情况,《明史》记载有误,据《筹海图编》引顾应祥的话"今上(世宗)登极,以其不恭,将通事明正典刑,其人押回广东,驱之出境去讫。其人在广久,好读佛书"云云,则杀的是通事火者亚三等,而葡使(应为皮列士)被押返广州。(中译者注)

⑤对开页 130v。尽管卡尔渥写做 Dom Estevão,这仍是 Dom Aleixo 之误,下面将指出这一点。佐治·欧维士不可能去取这封信,因为他于 1521 年死在屯门。他是 1513 年头一个赴中国的葡人,1521 年葬在那里,如我在别处所指出的。《葡人在太平洋的扩张》(Expansão Portuguesa através do Pacifico), 164 页。见后面的注。(原注)

- 颂维埃拉对这些信有详细记述。前引书,对开页 104。(原注)
- ②张,48页。(原注)
- ◎据维埃拉原里斯本残卷。巴洛斯(Ⅲ, vi, 2)据巴黎抄本(对开页 106—107),对被没收的财物,开列的单子略有不同。但他不像维埃拉所说,财物是从"他们",而是从"他"(皮列士)取走的。(原注)
  - ②见前引书,18-19页。(原注)
  - ③《远游记》, hxv。(原注)
  - ③见前引书,59页。(原注)
  - ②《信札》, Ⅳ,41—42页。(原注)
  - ③见前引书,29、157页。(原注)
  - ③巴洛斯,Ⅲ,10页。(原注)
  - ③《远游记》,cxvi。(原注)
- 衡葡文的文字不很清楚。尽管这里没有明确说其父是皮列士、《远游记》在这一点上却十分肯定。这个记录是有学识的东方学者、耶稣会的苏哈默尔(G. Shurhammer)师,在耶稣会档案馆马菲埃文稿中发现的。苏哈默尔首次将它公布在《历史杂志》(Revista de Historia)、XⅢ,81—88页,题为《有关费尔隆・曼德斯・品脱的一份未刊文件》(Um documento inedito sobre Fernão Mendes Pinto),里斯本,1924年。后又将它译为德文,收入他的著作《费尔隆・曼德斯・品脱及其远游记》,35—42页,莱比锡,1927年。(原注)
  - ③《远游记》,cxvi。(原注)
  - ⑧《亚洲新纂》, Ⅱ, 203—206页。(原注)
  - ③《葡人到达中国》(L'Arrivée des Portugais en Chine),520页。(原注)

原法文为六个字: "Pinto mentait et Rémusat se trompait。"中译文则不止六个字。(中译者注)

- ⑩此处之中文原文亦见《筹海图编》引顾应祥语:"今上(明世宗)登极,以其不恭,将通事明正典刑,其人(葡使)押回广东,驱之出境去讫。其人在广久,好读佛书云云。"所谓"驱之出境去讫",并非指使者被逐出广东省,而系逐出中国,英译称"驱出省界",意义不准确,可解释为逐出广东省,流放到其他省份。自然,所谓"驱之出境",是否已实际执行,仍有疑问。如皮列士已离中国境,或返回马六甲、葡萄牙等,葡文资料中应有记载、交待,但缺乏这方面的证明。(中译者注)
  - ⑪原葡文作"mulheres dos intérpretes e também ás Tomé Pires",其中代词"ás"可代表 mulheres(复

数),意即"译员的女人们"以及同样"多默·皮列士的(女人们)"。尽管如此,仍存在重大疑问。译员(通事)大概是由从马六甲找来的中国人充任,明代确有不少南方的中国人到东南亚去,甚至以外国使者之名返回中国,这里当有马六甲的中国人,因与葡人交往,略识葡语,随葡人来到中国。他们有妻小留在国内,现他们被判罪,妻小被发卖。但作为使臣,皮列士的(不止一个)女人从何而来?从印度、马六甲带来的?或者在广州滞留期间找的中国女人?按明代接待海外使臣的情况,使者虽有安顿之馆舍,实际上是被囚在其内,不能任意活动,更不用说到外面去娶几个中国女人了。因此,维埃拉这里可能仅意指皮列士的财物被发卖,或甚至指使臣的下属。(中译者注)

- 42见前引书,38页。(原注)
- ③品脱,不管怎样,在第 cv、cvi 和 cvii 章中提到"一本叫 Aquesêdo,记北京之雄伟的小书,我把它带到这个国家"。(原注)
- ⊕这个城镇在《注释》(Ⅲ,xxx)中作 Janquileu,马来使臣叫 Tuão Nacem Mudaliar。墓碑上有一块铭文。《注释》和品脱实际上写的是同样的话,但他们对陵墓本身的描写很不相同,所以品脱不可能是从《注释》(其第一版日期始自 1557 年,而《远游记》则在大约 12 年后才开始)采录的这个故事。 我觉得很可能是品脱的某个同伴,或甚至品脱间接地,曾提供这条为《注释》作者所使用的消息。品脱显然写下了类似Tuan nacem 的字,而《远游记》的编辑者误写做 Trannocem,对于许多其他外国名词,必定都如此。 要把这个名字——Tuam Nacem Mudeliar,即 Tuan Hasan Mudeliar——与混乱的早期马来史错综时代结合起来,并非易事。 皮列士提到一个 Tuam Acem 即 Tuan Hasan,但看来他是马六甲王马合木之亲堂兄弟,而非叔伯,马合木在 1510 年下令把他连同他的家属处死。 葡人于 1511 年攻占马六甲,所以赴中国之使臣在大约 30 年前,而非 40 年。(原注)
- ⑥在第 ixxii 章中品脱提到"Pocasser 的海关",而在第 ccxxii 章中他提到"在 Pocasser 城当了二十多年囚犯的葡人"得到解脱。两种情况下 Pocasser 可以相当于镇江。它很难是个误印。不管怎样,我不能对这个名字做出解释。穆尔教授告诉我说:"在 16 世纪,镇江没有任何叫做类似 Pocasser 的名字。惟一的解说是,某些城镇有时有一个正史没有著录的俗名。"这里可能如此。因为,据品脱说,知府(Chifu)是Pocasser 附近 Ninhacutem 村的人,很自然地,他可能从他的当地守卫处得知这个名字,像沿途中其他名字一样。(原注)
- ⑥这些里程,我是根据甘达尔的重要著作《大运河》(Le Grand Canal),66—75页,它记载了沿运河从杭州到北京的完整旅程路线。(原注)
  - ⑪见严光大的《钱塘遗事》。(中译者注)
  - 個指《中国古今地名大词典》,上海,商务印书馆,1931年。(原注)
  - ⑩《中国的城镇》(The Cities and Towns of China), 2549 页。(原注)

# 多默 · 皮列士《东方志》简介

里斯本抄本。除巴黎抄本外,里斯本国家图书馆还有另一个抄本,没有作者的姓名,只有《东方志》的一部分。这构成古抄本 MS229 之一部,它始于《古吉拉特王国通史》(Chronica geral dos reinos de Guzerate),对开页,1—41v,并附有《记录从红海到中国的东方志》(Soma horientall que trata do mar Roxo ate os Chims),对开页,41v—98v。遗失对开页 42—47。据该古抄本的索引,从前它还有一部《特洛伊的历史》(Chronica troiana),现存于 MS298。

整个古抄本都是大约 16 世纪前半叶中同样清楚的笔迹。开始部分和巴黎 抄本对开页 118v 相同,但原文从"尼罗河的起源"(nacimento do nijllo)到大约 对开页 121r 的第三部已逸,因为这部分记载在六张缺页上。然后接着记述阿 拉伯、忽鲁模斯、波斯、诺扎乞斯、拉杰普特、坎贝、坎纳拉、纳辛加、马拉巴尔、孟 加拉、阿拉坎、白古、暹罗、柬埔寨、占婆、交趾支那以及中国。余下的——锡兰、 科罗曼德尔、印度群岛、琉球、日本及马六甲史,完全未述及。两个抄本中,不仅 各章的题目和顺序或者条目不相同,很多地方的原文也有差异,里斯本抄本有 很大的删节,主要在记暹罗和中国部分。在需要的地方,英译本脚注中指出了 两抄本之间的几个歧异,但尚有更多存在,没有指出。

里斯本抄本必定是现已遗失的某份原稿的写本,巴黎抄本并非自它抄录而来。巴黎抄本原文删节至孟加拉之处,尽管可解释为抄录者或某个命令抄录的人在这方面仅想予以简化,但在记孟加拉之后,却不能用同样单纯的理由去解释大量删减的原文。另一方面,里斯本抄本,至少在提到 Malik'Aiyaz 的一节中,给巴黎抄本中的文字增添了一些内容;1522 年的日期表明,在原稿实际写成后,它有许多增补,但非皮列士本人所增。不仅巴黎抄本中有错误,同样,在里斯本抄本中,原本正确的词句和章节,像前者中的 agenb 和 çamarcante,却写法错误。有可能里斯本抄本是皮列士抵达马六甲后不久送出的一个初步报告的抄本。他必定在他离开里斯本之前得到了指示,送回一个类似《东方志》的报

告,主要谈经济特点,尽管也涉及历史背景。皮列士可能提及了这份初步报告, 或其后不久写的另一份,在 1512 年 11 月 7 日写于马六甲的信里,他对他的兄弟说:"我广泛撰写有关马六甲的事,送给吾人之主国王陛下。"然后补充说,这份报告及其他信函已交"佐治·德·瓦斯康塞罗",米纳和印度局的主管,一个早期的殖民部。因为在马六甲居留,皮列士能够收集到更多有关远东、印度群岛及马六甲本身和邻近各地的情报,后来他可能把这些也包括在《东方志》内。另一方面无疑的是,《东方志》被官方保密,很可能仅仅其中已为公众掌握的内容部分为葡萄牙官员批准誊写,得以离开严加封闭的国家档案所;里斯本抄本可能为那份誊写本的抄本。

拉木学的译本。在 1550 年首次于威尼斯刊印的《航海和行纪第一卷》(Primo Volume delle Navigationi et Viaggi)中,拉木学在《巴波萨书》(Libro di Odoardo Barbosa)之后,公布了《东方志……从红海到中国。自葡文译为意大利文》(Sommario di tutti li regni,citta,& populi orientali,con li traffichi & mercantie,che ini si trovano,cominciando dal mar rosso fino alli populi della china. Tradotto dalla lingua Portoghese nella Italiana)。译文自一个类似里斯本抄本的原稿本作出,并有相当于后者所缺六对开页的那部分。这部分的译文出现了许多与巴黎抄本不同之处。例如,拉木学本缺少巴黎抄本对开页 119v 有关埃及缺雨直到记麦加的一整段。但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译文之间也存在着歧异,除许多小地方外,在记波斯湾时有很大的删略。在标题 Del golfo Persico(波斯湾)之下五行后,拉木学从他称为 Motages 的 Nodhakis (Naitaques)往下记述,省去了里斯本抄本对开页 54r—57r 整个有关幼发拉底和底格里斯以及苏菲的一段。当提到 Malik'Aiyaz 时,拉木学的译文有里斯本抄本也提到的 1522 年。这说明他使用的抄本不是皮列士的原稿,而是类似里斯本抄本的写本。

拉木学不知道他翻译的这份记录的著者。在这两个译文之前的《拉木学对 巴波萨书和对东印度志的说明》(Discorso di M. Gio Battista Ramusio sopra il libro di Odoardo Barbosa, & sopra il sommario delle indie Orientale)中,他 说:"同样,这份志略,据我所能得知,也是一位葡萄牙绅士撰写的。他遍航东 方,并曾读过巴波萨的著作,想按他自己的方式叙述几乎同样的东西。而且根 据他曾得到的情报,特别是有关摩鹿加的那部分,它在北面有漫长的海岸线,有 些葡萄牙驾驶员认为,据在马六甲得到的有关它的消息,它向东伸延;又根据我 所知,他极力尽他所能,详细地记述它,那是地球上被描述的最奇特和著名的一 部分,布满城市及天赋良好和有礼貌的白人。除那一处外,还有许多岛,人口众 多并富有人类生活必需的各种东西。当他返回故土时,如果他要他的书面世, 就须被迫删除末尾谈摩鹿加和香料的那部分。而我当时极麻烦和困难地吩咐, 就在里斯本把这部书录写出来,我只能得到一个抄本,还是残缺的;我同样吩咐 在塞维尔抄录巴波萨的著作。这有很大的意义。我衷心希望,因我成功地得到 这些书,好运会使它们在我手中更完善更准确,同时我愿愉快和尽快地将它们 印刷刊行:并非有其他目的和意图,只为使那些有兴趣阅读这类书的学子喜 欢……"

尽管他错误地认为《东方志》的作者读过实际于两年后才写成的巴波萨的 著作,但拉木学的报告仍很有意义。我们看到他曾获得有关《东方志》的消息, 我们从巴黎抄本知道它是完整的,但他尽管尽了努力,却不能得到一个完整的 本子。供给他这个残本的人必定告诉他,作者曾被迫删除有关摩鹿加和香料的 材料——一个似是而非的说法,用以掩饰他无力做得更好。拉木学认为最重要 和有意义的部分已经失去,正好就是有关珍贵香料、摩鹿加及印度群岛中其他 岛的消息。对于这些,除早期作家的含糊记载外还不为人所知,瓦特玛 (Varthema)有奇异的描写,但他最远只到过印度:巴波萨有极不完全且为二手 的材料:皮格菲塔动人而简短的描写几乎全是谈他看到的相对不重要的部分。 拉木学表露的失望是容易理解的。按照葡萄牙王室自 15 世纪上半叶以来遵循 的对地理发现材料保守秘密的政策,有关香料群岛和东印度群岛的情报不能外 泄。虽然因萨拉戈萨(Saragossa)协定(1529 年 4 月 22 日),西班牙已经正式断 绝了对摩鹿加的要求,但是它却从未真正放弃,其间谍从未停止试图取得任何 情报,直到 1580 年,葡萄牙历史上不幸时期的开始——这期间葡萄牙在西班牙 统治下过了60年。这样,皮列士《东方志》被允许泄露的部分,或者外国间谍能 够得到的部分——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译文中的那部分——包括的只是不重 要的公开的秘密。拉木学得到的《东方志》已被删除据认为是国家秘密的一切 东西。"这些被删的东西有着很大的意义",这位著名的威尼斯人悲伤地说。

巴黎抄本。我们已看到,包括《东方志》在内的62对开页,构成了古抄本的 第二部分。弗朗西斯科・罗德里格的著作占其中的第一部分,笔迹和里斯本现

存皮列士信里的相似,这使人首先相信这份《东方志》抄本是作者本人的手迹。 然而,仔细的研究表明,它肯定不是皮列士的手笔。除了古文字体的原因外,稿 本中有许多证据表示它不过是个抄本,而且不可能由皮列士本人抄写。在叙述 波斯时,巴黎抄本的誊写者(对开页,122v)把 India 写做 Ydamca,而在里斯本抄 本中则形式正确,因之拉木学译本中也一样。当提到波斯的商人时,巴黎抄本 (对开页 124r)把 Cairo 写做 Cauo,而在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本中是正确的写 法。在开始记坎贝国时,巴黎抄本(对开页 125r)缺一个词,但在里斯本抄本和 拉木学本中,这句话是完整的。稍往下,巴黎抄本错误地写做 Dalmãs,里斯本 抄本和拉木学本则正确地为 gemte darmas。记纳辛加国中,巴黎抄本(对开页 126r)的 que 在里斯本抄本中正确地写做 porque,拉木学本也一样:同样一个作 arte,另一个作 corte。当提到"马拉巴尔的纳牙儿",巴黎抄本(对开页 127v)误 作 pequeno Douro,而里斯本抄本正确作 pedaço douro。当描写克朗格诺尔国 时,巴黎抄本(对开页 128v)的录写者漏记了里斯本抄本中的 cõa vimda dos portugueses he 等字。在科莫林国开始部分,巴黎抄本(对开页 129r)落下了里 斯本抄本和拉木学本中均有的 O Reino de Comorin Cōfina 等字:在同样的标题 下,看来巴黎抄本的录写者丢掉了一整行——assy como nos chamamos a duques marquezes comdes & outros。在描写交趾支那国时,巴黎抄本(对开页 138v)的 q̃oat° Juncos 为 q̃oarenta 之误,如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本所同样表明。 这些和其他同类的歧异,其中一些在注释中提及,都导出同样的结论,即巴黎本 是一个抄本而且不可能出自皮列士之手。

有可能巴波萨·马夏杜提到的本子是原本,不幸的是他没有说它在何处。据推测,它可能在珍贵的帕索·达·利伯拉(Paço da Ribeira)皇家图书馆,或者在更珍贵的印度局(Casa da India)档卷处,后者在同一座楼的底层;两者在1755年里斯本被大地震蹂躏时为爆发的大火所毁。巴波萨·马夏杜在1752年刊布了他的《露西塔纳图书馆》卷Ⅲ,在那里提到了皮列士。我们不知道《东方志》现在的抄本是在什么地方做出的,或者它怎么跟弗朗西斯科·罗德里格的著作合在一起的。不管怎样,当罗德里格于1512年从首次航行摩鹿加返回时,皮列士已在马六甲。他们可能有共同的爱好,多半成了朋友。他们可能在皮列士赴中国前相遇于印度,很可能罗德里格得到了《东方志》的一份抄本,或许得到了一份特别为他制作的本子。但若他们甚至没有在印度相遇,则肯定会相遇

在广州。罗德里格是西蒙·德·安德拉吉舰队的一名船长,于 1519 年 8 月抵达屯门,而皮列士到 1520 年 1 月才启程赴北京。皮列士像是在他离科钦赴中国之前把《东方志》原稿送往里斯本,但他身边肯定保留了第二份抄本或原草稿。当这两人再度相遇时,皮列士可能向罗德里格出示了《东方志》,后者可能以前在它尚在撰写时,在印度或马六甲见过它,或者皮列士甚至可能把它交给罗德里格,因为他预感到了要面临的困难和难测的前景。而如果罗德里格未曾有一份抄本,那么当皮列士仍在广州时可以制作一份,或不久后制作。罗德里格的《著作》系出自他自己的手笔,而现存《东方志》的抄本是写在同一类纸张上的,这个事实强有力地表明,它是罗德里格命令制作的,并最早为他所拥有。

皮列士在给他的著作分卷时产生了混乱。在"第三序"中说《东方志》将以 五条大河——尼罗、底格里斯、幼发拉底、印度及恒河——的界线作划分后,他 继续称,这部书分为五卷,第一卷从阿拉伯到坎贝,第二卷到瓦特卡,第三卷到 孟加拉,第四卷到中国,第五卷将是所有的岛屿。这两个划分自然彼此不合。 然后,在标题"本《东方志》的划分"中又遵循了一个新的与前面两者都不合的划 分。它也分为五卷:第一,亚洲的开始,从非洲到第一印度;第二,到中印度的尽 头;第三,印度高原到阿瑜蒂亚:第四,中国、琉球、日本、浡泥、吕宋及望加锡:第 五,所有岛屿的详情,即印度群岛。看来皮列士大致遵循了这一顺序,但巴黎抄 本的抄录者在记坎贝国(对开页 125r)的开始之后,接着便记"坎纳拉土地的诸 国"(对开页 125v),这本应属于第二卷并且必定在果阿国之后;有关坎贝余下的 记述(对开页 130r—131v)则出现在记马拉巴尔之后。这可能是抄录者之误,因 为他在对开页 125v 写道:"这里你将离开此地并且前往后面将谈到的坎贝。"同 样在对开页 130r---"它在坎纳拉地诸国之前。"看来错误不大可能始自皮列士 本人;此外,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译本中,文字遵循的是正当的顺序。在"坎贝 的帕塔尔"标题下(对开页 131r)我们读到:"你将在后面记马拉巴尔中发现他们 是什么样的人。"但里斯本抄本(对开页 62r)说:"como adiamte direv no malabar"(如我将往下在马拉巴尔中所说)。巴黎抄本的这一歧异可能是由于抄录 者将 atras(后)代替 adimte(往下),为的是校准字词以安排他的抄本。在对开 页 5r 处写的"Osorio"的同样笔迹,也实际上写在对开页 131v:"这里结束第一 卷;而第二卷,有关坎纳列斯和瓦特卡,往后开始。"这使事情更复杂化。巴黎抄 本装订时,对开页 161r-163v(多半当古抄本为奥索略所有时,原页数的 89-94

页)包括第四卷的余下部分,它以对开页 139r 的中国为开始,被置于第五卷末和记锡兰岛之后,在对开页 160v 处结束。

还出现了这种情况:在结束第五卷"记各个岛屿"之后,皮列士记述了锡兰(对开页 160),在《东方志》的任何分卷中他都没有提到它。然而,在记锡兰的开始处,他解释道:"因为我沿着大陆的海岸叙述,所以我无意记锡兰岛,后来我几乎忘记了它;不过缺而不谈它,哪怕不按顺序地把它加进某一个地方,看来也是不公正的;但缺乏纸张使我这样做,因此我没有把它写进一页纸并打破原来的顺序。"这表明他试图保持原来的计划,这样,巴黎抄本中原文混乱的安排,几乎不会是他的错误。有鉴于此,记锡兰在本译本中被置于第二卷之末尾,科莫林国、马拉巴尔和印度最南端之后。巴黎抄本最后 15 对开页(164r—178v)包括对马六甲历史、地理和经济的长述,这很难符合皮列士设计的方案,甚至在第三卷中,尽管在白古之后,暹罗之前,他加进了一个很不清楚的注,可能表示在别的地方将谈到马六甲。因此,在本译本中,这极合适地被作为第六卷。整个原文的顺序,据此在英译文中作了调整①,但原葡文则按巴黎抄本中的顺序付印;如前所说,对开页的数目,保存在原文和译文中,有助于读者去查对两种语言中相应的部分②。

总结说,现《东方志》的译文是按一般路线作的地理划分,有如下述,

#### 序言

第一部——从埃及到坎贝,以及红海、阿拉伯、忽鲁模斯和波斯:

第二部——从坎贝到锡兰,以及德坎、果阿、坎纳拉、纳辛加和马拉巴尔;

第三部---从孟加拉到印度支那,以及缅甸和暹罗:

第四部——从中国到浡泥,以及琉球、日本和菲律宾:

第五部——印度群岛;

第六部——马六甲。

《东方志》在什么地方以及何时写成的。尽管《东方志》大部分写于马六甲,它却可能在印度开始和结束。在马六甲居住的两年又七个月期间,皮列士极忙于公家的税务,如他本人在序言的末尾所说:"我的大部分时间都花在为陛下征收赋税上,而我是利用我的空闲时间从事本书写作。"赴马六甲之前在印度以及他返回印度和赴中国之间的十二个月中,他不可能那么忙。在抵达印度后的七个月内,他必定已收集了大量资料并开始撰写《东方志》;他在印度写完,这可以

清楚地从序言末看到,有另外一些段落也可以导出同样的结论。在记马六甲时,皮列士几次提到将在记中国、苏门答腊、爪哇、孟加拉等中谈什么,这表明他写它是在他谈马六甲的大部分情况之前。但提到"暹罗港口"(对开页 137r)时,他写道:"如我们已在马六甲国和地区中所说。"接着,当记马六甲的衡量和度量(对开页 176r)时,他说:"现在我将谈谈它(马六甲)被攻占以及迄至我赴科钦之时所发生的事。"这表明后来可能在科钦,他给在马六甲已写的东西增添内容。虽然写中国、孟加拉和印度群岛的部分内容可能撰于印度,他肯定仍在马六甲时撰写了它的大部分。例如在描写苏鲁马益国土(对开页 154r)时,皮列士说:"他(Pate Bubat)已致函给(马六甲的)这座堡垒,同时他们已两次给他写信。"

在序言中提到阿丰索·德·奥布魁克的方式——这必定是最后写的一件事——表明皮列士在这个大总督死之前(1515年12月16日)已完成《东方志》。 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说,《东方志》是在马六甲写的,其余的则在科钦,时为1512—1515年。

多默·皮列士著作的价值。《东方志》是一份送给国王曼内奥的报告,多半是为了完成他在离开里斯本前接受的任务。他的文笔远不是简明的,因誊写者的错误,它肯定常常变得更加混乱,有时还出现一些毫无意义的字,主要是在涉及当地的名字或词句的时候。有的段落,如在记爪哇的末尾,几乎不能翻译,因为它们的意思难以猜测。由马虎和不谨慎的誊写者所造成的类似错误,出现在其他同时代仅有的第二手抄本的稿子中,例如杜阿特·巴波萨的《著作》及《海员手册》。但对巴波萨名著的翻译不是那么复杂,因为除了由巴波萨本人在塞维尔过目的一份抄本所作出的拉木学译本外,尚存在1821年付印的一份葡文原稿的抄本,因有标点符号和校订而更易看懂。

《东方志》大部分谈的是经济方面的事情,其特点是没有很多文学上的描绘。然而,尽管文笔总的来说较贫乏,皮列士表现的文化修养仍大大高于他这个阶层的人所能指望的程度。他笔下也偶尔生辉,这在序言中特别明显,他努力写好,虽然谦逊地声明:"我是一个露西塔纳人,而且是百姓的一员,他们的习惯是缩小他们的成就和夸大坏事;撰写论文或作总结是外国人的工作而非本国人的,因为他们知道如何修饰他们的文辞。"但他接着补充说:"例如,我们看见他们谈遨游地中海的奇事,15 天的航程,始终看得见陆地;那么,如果他们看到著名的东征大海洋,其中有值得人类纪念和珍视乃至为上帝赞赏的东西,他们

又将如何写呢?"在《东方志》中有另一些篇章,皮列士不止限于枯燥的描述,例 如,他提到"寒冷的忽鲁模斯······具有白种美妇的风雅"(对开页 122r)。又如他 在谈布兰板根寡妇自焚时说:"这样她们在今世丧失她们的身子,在来世她们的 灵魂也遭焚毁。"(对开页 154v)他也不乏幽默感,如他对马六甲的重要性做了有 趣的记述,以如下的提示为结束."那里你找得到你需要的东西,有时更超过你 的期望。"他从未停止称赞马六甲:"季风的终点及其他信风的起点","已知的贸 易港没有和马六甲一般大的,也没有任何地方能进行这样有价值的好商品交 易。整个东方的货物在这儿都找得到,全西方的货物都在这儿售卖。"(对开页 160r)在"马六甲强大的原因"标题下,他满怀热情,或者比在其他地方更好地表 露了他的看法、有力的评论和知识,最后以如下生动和富有启示性的词句结束: "确实,世界的这部分地区比印度的世界更富庶,更有价值,因为这里最小的商 品是金子,它价值最低,在马六甲人们认为它是商品。任何人,主宰了马六甲, 就控制了威尼斯的咽喉……谁认识到这点都将支持马六甲,让它不要被遗忘。 在马六甲,大蒜和洋葱稀有,比麝香、安息香和其他贵重东西更加珍贵。"(对开 页 178r)虽然他说"一个船长足以统治和管理这里,但因商人来自不同民族,所 以需要若干长官",他却又不得不补充说,因在那里居住的商人来自许多民族, 所以"需要一个所罗门管治马六甲,而且应只有一个"。

贯穿整个《东方志》的主调是真实,这肯定大大增加了它的价值。正如杜阿特·帕切科在他之前说,"经验,这是知识之母,祛疑去惑"<sup>3</sup>,皮列士在序言中也说:"我在这里则了解一切,体验过并且眼见到它们。"他强调他努力去发现事物的真实情况:"大爪哇岛[即他对它的记述]至此结束;我尽自己所能对它了解和调查,与许多人核对我的事实;每当他们的和我的完全一致时,我就把它们写下来,这些肯定不失真情。"(对开页 154v)在记"产白檀木的帝汶诸岛"中,皮列士再次称:"我认真地询问和调查其他地方有无这种商品,人人都说没有。"(对开页 155v)当他不能亲自证实时,他常说"根据我得到的情报撰写"。谈到安波那和班达诸岛及有关它们的航行时,他足够认真地说:"如果在谈这些岛屿,连同班达时,我和水手不一致,那不是我的过错,因为我依赖那些到过那里的人:我是从摩尔人处得到的这些情况,从他们的海图里我曾多次看见这些地方;而如果他们的海图不可信,不如不要去看它,也不要去做航行。"(对开页 156v)在提到想像中的"呼吸蛇"时,他说:"我没有遇到一个曾见过它的人。"(对开页 128r)

关于坎贝王为"毒品所侵染"的故事,他说:"但我不相信这点,尽管他们说是这样。"(对开页 130v)至于尼亚斯岛"因风而孕"的女人,他评论道:"人们相信这个,如其他人相信亚马逊和罗马的西比尔。"(对开页 146r)对巴布亚的"用大耳遮蔽自身的人",他说:"我从未遇到曾目睹大耳的人,这个传说不值得重视。"(对开页 159r)

《东方志》头两卷仅存在有限的意义,尽管它们对研究所记的国家做出了有价值的记载,但另四卷却描绘了迄至当时印度以东几乎未知的世界,由一个在远东国家的中心生活了两年半,并曾访问过其中几国的人所写。且不说中世纪欧洲旅行家的报告,皮列士《东方志》是第一部如实报道从孟加拉到日本诸国和岛屿的著述。有关他亲自访问过诸地的报道,比他第二手得知的情报自然更有价值、更生动;而这第二手情报在当时仍有特别的意义,由于他采集资料的地方及他担任的职务,他可以直接与东方旅行家、船长、水手及常访问马六甲的商人广泛接触,更不用说许多葡人的报告了。无需着重指出,有关他笔下各个国家民族的历史、地理、人种及贸易的第一手报道,都具有巨大的特殊价值——这容易从《东方志》本文以及许多有关的附注中看到。作为例子,在其他许多重要项目中,有几项应当提到:我们在这里首次发现日本之名,以Jampon 之形式出现;皮列士对苏门答腊的记载,就详尽和准确性来说,两个世纪未被超越;有关爪哇的报道,是他访问它的北岸做出的,最值得注意;对马六甲历史的记述,不仅是已知最早的,还包括许多别处所没有的资料。

葡萄牙人的地理发现,从 15 世纪初叶到 16 世纪初叶,以及大约 1450 年印刷术的发明,是文艺复兴——西方文化基础的世界性启蒙运动的两个主要因素。地理发现时期与葡萄牙历史的黄金世纪相符合。葡萄牙民族的冒险精神把他们导向航海科学,这使他们的船只能够揭开大海洋的神秘并寻求遥远的国土,其中很多尚不为世人所知,或者在欧洲仅有模糊的报道。随同航海家而来的有战士、传教士、商人及科学家和探索者,如杜阿特·帕切科、唐·若望·德·卡斯特罗、加西亚·达·奥尔达、多默·皮列士及其他许多人。他们的著作是不朽的丰碑。现在有幸重新发现的《东方志》,其价值或许会被后来皮列士肯定在中国撰写的、现不幸遗失的报道所超越,但它仍足以为他在那些开拓世界、对人类知识和进步做出巨大贡献的葡人当中,赢得一个重要地位。总之,多默·皮列士是 16 世纪的欧洲人,《东方志》是作为他亲身观察的结果,撰写出的

一部最早的庞大、真实可靠的记载东方的书。与他的许多同胞以及许多其他国家的人一起,他有幸为他的祖国和人类服务,并付出了高昂的代价。

## 注释:

- ①中译文主要据英译本,这样更便于阅读。(中译者注)
- ②中译文未著录原对开页数。(中译者注)
- ③Esmeraldo de Situ Orbis,金伯勒(G. H. T. Kimble)的哈克鲁特学会编本,12页。帕切科的书写于 1505—1508 年,1892 年首次在里斯本刊印。(原注)

# 序言

致最神圣的君王,至高至强的国王,吾人之主国王陛下,这里开始《东方志》。

人类渴求知识,这是自然的,如圣哲所证实;又因在每个人的心里,以他自 己的方式,这种追求显得更加积极热诚,所以理所当然,它在陛下心里之强烈, 超过世上其他任何王侯,因为你的领土是最广大的。谁不知道,它从非洲起,伸 延至中国,包括整个非洲和亚洲及部分欧洲沿海地区,有无数的岛屿。「而且它 们]所在的区域非常大,富庶而人口众多,在这领域内有许多省份、大量的王国 及甚多的地区;陛下是它的君主,有壮丽和「不可」征服的堡垒、很多人和武器及 战事,征服摩尔人领土内的王国。谁能怀疑,你的舰队是世上最大的,因为你始 终有足够的力量派一些去阿拉伯,另一些去第一印度,再一些去第二和第三印 度,以至于如无你的允许,没有人有权力在你领域内任何地方航行,在极远角落 的摩尔人和在印度领土中心的人一样敬畏你。像这些地区的大国王和君主,即 开罗的苏丹、亚丁王、忽鲁模斯王、谢赫·伊斯梅尔(Xequesmaell)即苏菲—— 一个名闻全世界的人——诺扎乞斯(Naitaques)、拉杰普特(Rajputs)、「印度的] 这一侧的坎贝、从马拉巴尔到科罗曼德尔的印度以及克林(Queliis)、奥里萨 (Orisa)、孟加拉(Bengala)等国、阿拉坎(Racan)、白古、暹罗(Siãoo)、吉打(Queda)、马六甲、彭亨(Pahaoo)、特零加努(Talimganor)、北大年、董里(Terrãoo)、 奥季亚、柬埔寨、交趾支那(Cauchi China)、中国及其诸岛,海上和陆上都强大的 民族——陛下都与它们进行战争,以吾主耶稣基督之名把你的旌旗带进他们的 国土,这肯定是值得大加赞扬的业绩。作为您的藩属的国家将和平地生活,那 些反叛的则生活在烈火苦难中,忙于保卫自己而不敢与你的舰队交锋。这一切 都因陛下有强大的力量,并由你的大船长,最威武和崇高的骑士阿丰索·德· 奥布魁克指挥和发动战争。他勇于作战,机智精明,擅长各种技艺,并且从不停 止工作,不断地有时在大印度高地、有时在阿拉伯打仗,而且不间断地攻击回教

的信仰。清楚的是,上帝的无限力量支持这些行动,因为上帝意欲使基督教在你的所有国土内生根,而完成这些工作要花大量金钱,以至于从前基督教国王没有这样做过。必须认为,金钱花得是正当的,因为它高举、促进和增强我们的圣天主教,让所有摩尔宗教的头目及其虚假邪恶的信仰,遭受屈辱、损失和重创,以至于陛下已在这世上的王侯中获得了巨大声名和荣誉,在至高上帝面前获得了无穷的恩惠,你已如此伟大地开始、发展并差不多已完成这些事业。

第一前言。因为这些理由——它们有幸发生——因为我负有的责任,我到 达了印度并与其他人一起去从事在这里分配给我的大量工作,我希望我有一些 空闲时间,能写些真实的事,别人能够有益地花时间来阅读它:于是我决定撰写 这部《东方志》,从红海即阿拉伯海开始,直到中国,包括所有的岛屿,不谈大多 为人所知的非洲部分。我不是以大胆的想像力来撰写这部书,因为那会有失真 实,但我要求,在发现我有所缺失之处,要给予原谅,因为我的撰述是诚实的。 我曾看到许多大事的发生,以至于不得不得罪某些从事写作的人,他们的著作 需要改正。我认为,把这些事迹写下来,是一件正当的事,好像我大胆得具有希 腊人的头脑、罗马人的语言和贝特的(Betic)生动,去谈东方平凡但又如此繁盛 的东西,但我是一个露西塔纳人,而且是百姓的一员,他们的习惯是缩小他们的 成就和夸大坏事:撰写论文或作总结是外国人的工作而非本国人的,因为他们 知道如何修饰他们的文辞。例如,我们看见他们谈遨游地中海的奇事,15 天的 航程,始终看得见陆地:那么,如果他们看到著名的东征大海洋,其中有值得人 类纪念和珍视乃至为上帝赞赏的东西,他们又将如何写呢?如果这部撰述没有 如它应当的那样给人深刻印象,放下它(?),等待我精通另一种我花时间学会的 技巧,用它我能做出更好的记述,因为需求对我来说是更强的动力,而非这部书 的成因。

第二前言。如果我亲自前去观察时,像杀死总督的土人<sup>①</sup> 那样迅速,是因为 我渴望探索我没有见过的东西,那么不要惊奇这部简述是那样冗长(不只记沿 海测量过的陆地)。任何有心人都可以笑我离开我的国土,走出我自己的家园; 但看到人们谈论他们一无所知的事,也没有受谴责,我想我谈这些事就没有什 么过错了。因为我要谈的事情是为陛下服务的,我是你的子民,并且我有理由 撰写,如果我得到适当帮助的话。如果我不能谈得有声有色,那不是我的错,因 为我缺乏学识。在这部《东方志》中,我将不仅谈地域、省份、王国和地区的划分 及其疆界,还将谈到它们彼此间进行的贸易,这种商品交易是如此必要,以至于没有它,这个世界就不能前进。正是它,使王国高尚,百姓强大,城市繁华,产生战争与和平。在这世上,商品通常是纯洁的——我不谈其中的交易过程。教皇保禄二世原来是一名商人,而他不以他用来做生意的时间为耻;雅典的学者常把贸易赞为一件美妙的事。今天它在全世界进行,特别是在我写到的这些地方,它受到高度的重视,甚至这里的大君主除贸易外不干别的事。它是可爱的、必需的和方便的,尽管它带来了各种挫折,这却使它更受重视。

第三前言。有关[这部《东方志》的]安排。写作的时候,每天我首先从重要的事开始写,然后删减不必要的部分。现在《东方志》将以亚洲部分五条大河的路线作划分:尼罗、底格里斯、幼发拉底、印度和恒河。

尼罗河把非洲和亚洲、阿拉伯人的波斯,远至底格里斯分开来;从底格里斯到幼发拉底是诺扎乞斯波斯人的省份;从幼发拉底到印度河是拉杰普特人和果阿一边的坎贝;从印度河到恒河是马拉巴尔及印度和包括奥里萨国在内的克林人的省份。恒河有两个河口,一在柬埔寨,一在孟加拉,它将如我们往后将看到的流经许多国家;而从柬埔寨到中国,每条河的起源都将谈到。同时本《东方志》将分为五部:第一部将记阿拉伯、埃及和波斯,迄至坎贝;第二部将从坎贝到瓦特卡(Baticalla);第三部将从瓦特卡到孟加拉;第四部将从孟加拉到中国;第五部将记所有的岛屿,并将作为《东方志》的结束。

《东方志》的划分。我认为本书遵循任何工匠用于其作品的机械方式:先制作,再删改,这样做比较方便。《东方志》分为四卷或四部<sup>②</sup>:先从亚洲开始叙述,从非洲起,到第一印度;第二部将从第一印度到中印度结束;第三部将是恒河另一边的印度高地,止于阿瑜蒂亚(Odia);第四部将谈中国及属于它的省份以及高贵的琉球(Lequeos)岛、日本(Janpon)、浡泥、吕宋和望加锡(Macaceres);第五部将详述各岛。同时我将按大河划分亚洲,记每条河的起源和终点。如果在本划分中有所增添或缺失,因之与修士安塞姆(Friar Anselm)<sup>③</sup>、托勒密及其他的地志不同,那么一定不要把它看成是一个捏造,因为他们的知识基于第二手材料而非经验,而我在这里则了解一切,体验过并且眼见到它们。如果这个理由不能被接受,那么必须记住,一个裁缝在剪裁一小块布时都常常犯错误,所以对于如此遥远之地来说,那就更加困难得多。我不打算为自己未能尽力谈清楚以及粗心大意作辩解,因为我的大部分时间都花在为陛下征收赋税上,而我是

利用我的空闲时间从事本书写作,这可从我保存在马六甲的账本及那里工场中我的税务单中看出,一切都奉总船长之命而行。我对此作了较长的报告。

#### 注释:

- ①唐·弗朗西斯科·德·阿尔梅达(D. Francisco de Almeida),印度第一任总督。他和其他 64 个葡人,其中 12 个是船长,于 1510 年 3 月 1 日在好望角的桌湾被土人所杀。(原注)
  - ②"四"显然为"五"之误。(原注)
- ③Fradansellmo 即"Frade Anselmo",修士安塞姆,一个方济各会修士,他在 1507—1508 年访问圣地,1509 年出版了一本小册子《圣地概述》(Descripito Terrae Sanctae)。(原注)

第一部 埃及到坎贝 -埃及到忽鲁模斯--波斯--诺扎乞斯 拉杰普特—坎贝

## 埃及到忽鲁模斯

亚洲和非洲的分界<sup>①</sup>,在地中海一侧,亚洲以亚历山德里亚(Alexandria)作 为和非洲的分界,东面以尼罗河为限,离大洋海半日路程。按此划分,它自身和 阿拉伯福地,与阿比西尼亚的埃塞俄比亚分开来②。

尼罗河的起源。尼罗河,第一条重要的河,它发源于好望角,流过阿比西尼 亚时是窄流,水流汹涌,不宜航行,到阿比西尼亚尽头近阿拉伯福地处,已变得 可以航行。它轻易地穿过埃及,从几个河口流入地中海,其中主要的是达密厄 塔(Damietta),从距开罗城半里格内通过。它每年7月和8月泛滥,淹没土地, 河两岸的百姓就收拾他们的牲口和家私,进入山区。9月以后,河水消退,开始 干涸,居民又开始耕种。埃及的人说,这个奇迹来源于阿比西尼亚,因此阿比西 尼亚人,一支信仰基督教的民族,在苏丹的国土内可以自由往来,并受到尊重。

阿比西尼亚。阿比西尼亚在红海一侧和阿拉伯福地接壤,在非洲一侧与沙 漠及埃塞俄比亚部分土地相连,在海洋一侧,从瓜达富伊(Guardafui)到佐法拉 (Sofala), 离海有 60 里格。阿比西尼亚人是基督徒, 他们有大量土地, 既是战士 也是商人。他们自己生产粮食,其土地上产金子。他们没有海港,前往哲拉 (Zeila)和伯贝拉(Berbera)以及沿海峡的阿拉伯港口进行贸易。在埃塞俄比 亚,这些百姓很有名,他们都是卷发,在前额打上烙印,以此代替受洗礼。他们 有教士、教长和其他僧侣,每年到耶路撒冷和西奈(Sinai)山去朝圣。在那些地 方他们被认为是忠顺、诚实、可靠的武士,并且常常从奴隶上升为侯王。

来自亚丁(Aden)、希赫尔(Sheher)<sup>®</sup>、法塔克(Fartak)、达拉克(Dahlak)及

苏亚京(Suakin)的人跟这些阿比西尼亚人进行交易。在阿比西尼亚,值钱的东西是蔷薇水、干玫瑰、玻璃珠、坎贝的粗布和一些丝绸、各种珠子、水晶、白布、枣椰捆、鸦片。

阿比西尼亚的商货——金子、象牙、马匹、奴隶、食物,等等。

红海。我们从这里继续到中国的叙述是方便的,亚洲沿海的一切情况都可以得到阐述和说明。这个海有三个名字:红海、阿拉伯海和麦加海峡;红海,因为它是在苏伊士尽头的红色海峡;阿拉伯海,因为它被阿拉伯人包围;而麦加海峡,是因为麦加在其内,麦加是摩尔人的朝圣地,他们的穆罕默德在那里诞生。但它的本名是阿拉伯海。

这个海的规模。由这个海峡的入口可以直达苏伊士。这个海与四个省相邻:东面是阿拉伯岩地,阿比西尼亚一侧是阿拉伯福地。它一直伸延至达拉克岛,而阿拉伯岩地则几乎伸延至麦加。阿拉伯沙地始自麦加并伸延到拖尔(Tor),一直抵达地中海,把埃及省和朱迪亚(Judea)地分开。埃及省始自拖尔和达拉克,即是说,它占据着围绕它的海峡的尖端即几乎第三部分。

这个海峡完全被上述无人居住的荒漠、处处不结果实的土地所包围。海峡内有几个居民很少的岛屿,如卡马朗(Kamaran)、达拉克及苏亚京。这个海峡内有很多岩石海岸,难以航行,人们只在白天航行,而且随时可能抛锚。最好的航道是从入口一直到卡马朗。从卡马朗到吉达(Jidda)一段,情况就变坏了,从吉达到拖尔更坏得多。从拖尔到苏伊士,甚至白天也[只有]一条供小船通过的航道,因为它很脏很差。这个海峡有热风,所以任何死去的东西,不管人还是动物,都不会腐化,而是干化,这些动物木乃伊从那里运到我们的世界。这不是真正的木乃伊,木乃伊是用索科特拉的(socotrine)芦荟®和没药搽香后从尸体流出水分制成,但是这里,因为从身体流出液体而形成的,也可以叫做木乃伊®。

埃及省。埃及的土地始自地中海并包括麦加海峡的一部分。它一侧和非洲,另一侧和朱迪亚的阿拉伯沙漠相邻。埃及播种的土地位于尼罗河泛滥地带,主要在开罗和我们的地中海之间。在开罗和麦加海峡之间是未耕垦的土地,但通过它比走过沙漠容易。这个省内有帖比斯(Thebes)城,那里产帖比斯鸦片,当地叫做阿芙蓉(Afiam),一种在这里食用极多的东西,在我们国家则用来杀人。埃及这地方,除了一年有一天或半天,或者两年一次外,从不下雨,而且下的雨是热的,没有用处。为了灌溉土地,当尼罗河泛滥时,他们修闸堵水,

以后可用于浇灌。整个省都缺水。

苏丹的驻地。这地方的首府是开罗,苏丹一直在那里。他有许多保卫他的奴隶,玛麦鲁克(Mamelukes),当地语言的意思是"用钱买的人"。这些人有五千之多,大多是基督徒的叛教者。苏丹有大量的女人,他从不外出,也从不让市民看见。他有司法官吏,但他们很少管事。这些玛麦鲁克讨厌苏丹的时候,就选立另一个,把头一个杀掉。苏丹必须是叛教者,据说这样做是因为基督徒为得到这一尊位而叛教,此说可能是真的。他的儿子和亲属都不得继承苏丹的位子,继位者是按上述方式产生的。苏丹常常在国内出卖他的大部分财物,开罗的苏丹很穷,今天甚至更穷。此国的这些人,在这些地方叫做麻撒利吉(Maçarijs)®。在他们省内没有国王,只有将官。波斯摩尔人的苏菲(Sophy),这里叫做谢赫·伊斯梅尔(Sheikh Ismail),正在跟苏丹打仗,下面讲到忽鲁模斯(Orumz)时我们将看到这一点。苏丹丧失了部分土地,但因他们的儿子不得继承,所以他们并不为国家的解放而努力。

苏丹统治朱迪亚和叙利亚的一部分,其首府是大马士革(Damascus),还统治着迦勒底(Chaldea)、巴勒斯坦(Pelestine)和艾都梅(Aydumea)<sup>⑤</sup>。在这些地方都没有人服从他。他用以维持自己花费的最大赋入来自朝拜圣墓的香客以及途经开罗的香料。现在他已经很少得到香料的收入,上帝将乐于使他在圣墓的收入也更加减少。其他相邻地区日益倾向和谢赫・伊斯梅尔联合对抗他。

吉达城。吉达城在河畔,离海半里格。它差不多和亚丁一般大,但不那么坚固。它没有类似的城墙,城防据说很虚弱。它肯定有大约五千居民,属于开罗的苏丹,每年都有一名苏丹的奴隶派去做税收官。城市没有自然物产,除枣子外也不产水果。大量的肉食、鱼、小麦、米、大麦和粟从哲拉、伯贝拉以及苏亚京诸岛运来。吉达有许多商人,是一个大贸易城镇。船只在离城半里格处停泊,此处低潮时水深一英寻,涨潮深三英寻,有驻守的兵马。港口供水充足。印度的商货都在吉达卸下,它距亚丁约十日路程。

麦加的房屋。从吉达陆行一日可到达穆罕默德及其子孙的诞生地麦加。 麦加的房屋很大,而且建筑质量良好。它大约有一千百姓,其中有很多商人。 该城的长官叫做谢克巴卡特(Xecbarqate)<sup>®</sup>,他是开罗苏丹手下的人。此地缺 水,它从离麦加一里格远的叫做阿拉法特(Arafat)<sup>®</sup>的地方用车把水运来。食 物来自吉达。 麦地那。麦地那距麦加四里格的路程,在赴开罗的路途上,阿拉伯荒地沙漠的某处。它有差不多一百居民。穆罕默德及其女儿、女婿和同伴安葬在这地方的一座塔内。它是大朝圣地。它产有好枣子,但缺水。从开罗到麦地那是四十天路程,从麦地那到麦加是四天,从麦加到吉达是一天,而从吉达到亚丁顺风是十天。

苏丹准备船队之地。苏伊士距开罗三日路程,它地处海峡的尽头但不是港口,也没有居民。听说那里有一只舰队准备进攻我们。沿此三日的旅途中,没有城堡和居住地,只有海,布满岩石浅滩。至少这里所需的木料必须从国外进口,因为在苏丹的国土内及海峡四周,除了带棘刺的美丽海草外别无其他。

这个省的百姓是好战的,他们有许多披马衣的马匹,并且有枪。他们灵巧地在马背上使矛,一手执缰,还像阿拉伯战士一样用马刺。他们还有双峰骆驼。这些人中有很多是为保卫别人安全而战的雇佣兵,而其中有的兵士动手在国内施行抢劫。因为有带武装的人,法制就无从谈起了,人们在这里并不和平相处。

行割礼(Cimtura)®的基督徒。在这个省及在阿拉伯人当中有很多基督徒,他们有的人行割礼,有的不行。行割礼的叫雅可宾(Jacohites),不行的叫玛尔基(Melchites)。他们有两个大斋,一个在圣诞节,另一个跟我们的一样®。他们互不通婚。这里许多人是隐士,是生活圣洁的人,有的人是财主而且人丁众多。在吉达、拖尔和麦加都看得见他们。

他们在印度的贸易。这里的人运往印度的商货来自意大利的威尼斯。它到达亚历山德里亚,从那里的货栈经水路输往开罗的牙行,又从开罗由许多武装的人护送的商旅队运来。商队到达拖尔,但这不是常有的事,因为常有游动的强盗,所以需要很多武装的人护送商货。但在每年2月1日麦加举行的大赦节(Jubileu)<sup>®</sup>时期,有很多人到来,货物就随他们携往麦加,从那里输往吉达,再从吉达运至他们在亚丁的货栈,最后从亚丁分散到坎贝、果阿、马拉巴尔、孟加拉、白古和暹罗。

他们运往印度的商品。他们贩卖各色羊毛布、帽,各色各类玻璃、雄黄(azernefe)<sup>®</sup>、朱砂、水银、铜、钢、武器、银子、金币、鸦片、乳香,各种玻璃珠、苏合香水(storax)<sup>®</sup>、蔷薇水、多色羽纱(Chamalotes),既有精细的也有其他品质的,还有很多手工优美的精细贵重的挂毡和地毯,有大有小,以及许多镜子。

阿拉伯福地。阿拉伯福地在红海和阿比西尼亚之间(?),有人说它伸延至

这些阿拉伯的百姓是整洁和高贵的。他们有城堡和骑兵,他们和阿比西尼亚交战。阿比西尼亚与阿拉伯接壤,阿拉伯人骑马进行袭击,战斗过程中他们俘获大量阿比西尼亚人,把他们卖给亚洲百姓。这块土地产小麦,有清洁的水。人们从许多地方,从坎贝、从全阿拉伯,但主要从亚丁城前来与这些港口进行贸易。他们携来各类粗布、玻璃珠及坎贝的其他珠子,从亚丁携来葡萄干,从忽鲁模斯携来枣,而他们携回金、象牙和奴隶,在上述哲拉和伯贝拉港口与人们交易。他们也在别的地方做买卖,商货来自基瓦(Kilwa)、马林迪(Malindi)、布腊瓦(Brava)、摩加迪沙及蒙巴萨(Mombassa),用来交换这里的良马。他们没有城镇,没有国王,人们成伙(cabilas)<sup>®</sup>生活。他们劫掠百姓,十分野蛮。对阿比西尼亚人来说,这两个港口就是出口,因为他们很少到开罗去。

阿拉伯岩地。阿拉伯岩地在波斯一边,以忽鲁模斯海峡为界,在流向麦加的河流®方向,以吉达港作为和阿拉伯沙地的界线;而沿陆地的一边是人口众多的地区,形成巴勒斯坦的一部分®。它叫做阿拉伯岩地,是因为它荒芜贫瘠而且多山,布满岩石,缺乏水源。这个省的沿海有几座城市,即吉达、亚丁、法塔克以及来沙德(Raselrladd)角的马锡拉(Masirah),即摩塞拉(Mosera);在忽鲁模斯海峡沿岸有卡拉特(Kalhat)、莫斯卡特(Muscat)、库利亚特(Quryat)及别的地方。在沿山岭的内陆,有居民众多的良好城镇及许多人居住的美好土地,在这些地方和城市中,亚丁是最高贵的,也是一个防卫十分坚固的地方。内陆的城市有扎比德(Zabid)、塔伊兹(Taizz)、贝特法吉赫(Beitel Fakih)、卡马朗(Camaran)®、沙纳(Sana)、辛南(Çinam)®。

这里的阿拉伯百姓是好战的。他们使用马刺,像我们一样在马背上作战,一手执缰,一手执矛,而且他们人数很多。阿拉伯的马匹比其他地区的马都好。 他们有很多供驱使的骆驼和牛以及其他的牲口。他们是猎人、辛勤的劳动者, 同时又傲慢放肆。这个省有一位众人服从的国王,据说是[埃及]苏丹的藩属。 这位[国王]因他国内常有战事,一直住在内陆,[他的百姓中]很多人是游牧民, 土地又多岩石,他们不能和平地生活,除抢劫外别无出路。

但因亚丁是阿拉伯惟一人口众多的城市,并且不仅是阿拉伯,也是整个海峡的要害(但不是大陆山区的要害),对进入和出去的人都是如此,所以可以说其余的地方要么服从亚丁,要么服从忽鲁模斯,不过也有的是独立生活。吉达和麦加及其后面内陆的地区臣服于苏丹的统治。

亚丁位于一座山脚下,差不多全在平坦的原野上,一座小城,但十分坚固,有城墙、楼塔及壁垒,还有炮楼、炮眼、大量的炮及许多军士。该地总有很多受雇去打仗的人,此外当有警报时,内陆还有许多[人]赶去援助。城内有一座美丽的堡垒,有一员将官在内,一直做好战斗的准备,因为过去十年他们总害怕我们的舰队到来,同时所有的摩尔人也都在援助这座城市,不让它被攻占。他们担心如果它被攻占,很快就会结束一切,因为它是他们留下来的全部东西。这座城市已有过一次大战斗,要不是搭在城墙上的云梯因不堪人体重负而不幸折断,它已经被袭取了◎。这次战斗是个著名的事件,因为[夺取]这类城市,先要攻占阵地,而这座城是摩尔人惟一未失去的。这是一个著名的业绩,尽管该城未被占领,但它的前景很不乐观,它的卡锡斯(Kashises)◎觉得它毁灭在即。

他们跟谁做生意。这个城镇跟开罗百姓及全印度的人进行大规模的贸易。城内有许多极富有的大商人,其他国家的很多人也住在那里。此城是商人的汇集地,它是世上四大贸易城之一。它和海峡内的吉达做生意,贩卖大量香料和药材以交换上述(商品?;它向达拉克售卖布匹并接受小珍珠做交换;它向哲拉和伯贝拉出售粗布和各种小玩意儿,交换金子、马匹、奴隶和象牙;它和索科特拉(Sokotra)做交易,交换布匹、麦加的稻草、索科特拉芦荟及龙血<sup>②</sup>;它和忽鲁模斯交易,从那里携回马匹,从开罗来的货物中它买卖金子、食物、小麦,如有的话也买卖大米、香料、小珠、麝香、丝绸及别的药材;它和坎贝做贸易,将商品和鸦片运往开罗,运回大量的布匹,用以在阿拉伯和诸岛做买卖,还有种子、玻璃珠<sup>③</sup>、坎贝珠、许多各色玛瑙,主要的还是马六甲的香料和药材,如丁香、肉豆蔻、豆蔻香料、檀香、荜澄茄、小珠及其他这类东西。

这里的商人把大量茜草和葡萄干输往坎贝,也输往忽鲁模斯。他们和果阿国做贸易,并把各类商品及「亚丁¬本地和开罗的马匹输往那里,运回大米、铁、

糖、细布(beatilhas)®和大量金子;它和印度的马拉巴尔(Malabar)也有贸易,其主要市场是卡利古特(Calicut),从那里运来胡椒和姜;它和孟加拉交易马六甲的商品,换回许多种类的白布,也跟白古交易马六甲的商品,换回虫漆器皿®、安息香、麝香、宝石、孟加拉大米、暹罗大米以及来自阿踰陀(Ayuthia)®的中国商品。因此它变得强盛、繁荣、富足,而且国王只征收亚丁的赋税,因为其余的不值一提。无疑的是,仅茜草一项就给国王带来十万克鲁喳杜®。

亚丁的商品。亚丁的商品有马匹、茜草、蔷薇水、干玫瑰、葡萄干、鸦片,还 有来自开罗的货物,这些商品的量都很大。人们从上述各地来到亚丁港,同时 他们[亚丁的商人]到各处去。它是值得一观的地方,著名而富足,尽管它的水 要用车运进。所有商品都在那里集中,并且他们保持着足够的商品供城镇的贸 易及那里的消费。那儿的商人自己保存香料,从如下的路途把香料运往开罗: 从亚丁到卡马朗,从卡马朗往达拉克,从达拉克到苏亚京诸岛,从那里他们可以 沿这个苏亚京的海峡行进,到达一个在阿拉伯福地一侧的叫做火色尔的港口, 再从那里走三天的路到达尼罗河,十天后到开罗。但因为有强盗,他们一般不 走这条路,他们到达苏亚京岛◎后,通常前往吉达,白天航行,损失很多,因为海 峡受陆地风的影响会发生风暴;到吉达去的人,在到达时卸货。大斋节时期,大 批朝拜者到麦加去,商人参加他们的队伍,他们付钱给朝圣队伍的首领们。到 开罗要走 70 天路程,有时他们由海路从吉达到拖尔,但不时常这样做,因为这 不是去开罗的大道,而且会遭到抢劫。亚丁国王一直住在沙纳城,它在内地,国 王在那里有七八座有许多居民的大城,那里的阿拉伯人大多是拉非底人(Rafadis)®,「穆罕默德的]宗教信徒,国王不敢杀他们,因为害怕波斯国王和阿里信 徒谢赫•伊斯梅尔。在沙纳有大量的蔷薇水、干蔷薇,它比在阿比西尼亚还值 钱;而这个城市的玛瑙比坎贝的要好,只是不那么多。

要从亚丁到开罗去的旅客,先去吉达,从吉达到拖尔,再从拖尔到苏伊士,三天内抵开罗,或者五天,如果马匹走得好的话——因为那里是沙漠。

苏伊士、拖尔、吉达。我将不谈拖尔和苏伊士,因为它们不是港口或城镇。 过去三四年我谈到过苏伊士,因为它是准备一支舰队的地方。苏伊士 20 里格 的半径范围内没有房屋,它是一个暴露和孤立的地方,土地光秃,寸草不生。除 了白天使用轻便的小船,不可能从苏伊士航行到拖尔,因为水很浅且布满礁石。 拖尔的住户不超过二十个。这些人是我在前面提到的那类基督徒,居住地处在 游牧盗贼骚扰范围之内。从拖尔到吉达的道路跟别的路一样坏。这个地方令人厌烦,乏善可陈。吉达是麦加的港口<sup>®</sup>,小而水浅。全海峡内除吉达外没有别的地方,它坐落在不毛之地上。人们说百姓因恐惧而给它修筑了防御工事,这里有一支卫戍部队。吉达到亚丁的道路是危险的,但不那么严重。

过了亚丁是法塔克、库利亚·莫利亚(Kuria Muria)诸岛及马锡拉。这里的百姓都是游牧民、商人和好战士。许多人从法塔克到索科特拉、哲拉和伯贝拉去当卫戍军官。这些百姓也靠贸易为生,但不很多。从来沙德角的内陆起,土地就处于忽鲁模斯的统治下。法塔克的百姓有精美的刀剑及其他种类的武器。他们是勇敢的人。

阿拉伯沙漠。这个在麦加海峡内的阿拉伯沙漠始自吉达,伸延至拖尔并且 达到地中海,把埃及的土地和朱迪亚分开。有人肯定地说,麦加在这个地方内, 不在阿拉伯岩地。关于这个地方,没有什么可谈的。这里有游牧强盗。这里不 长树木果实,除了几处为游牧民所知的地方外,其他地方没有水。强盗也没有 其他谋生之道,他们凶恶、毫无理性,成群活动,见什么就抢什么。

## 忽鲁模斯

下一个要谈的是发达的忽鲁模斯岛,在我们看来,这代表它的整个国家及海峡内的许多岛屿。这个国家除富庶高贵外,还是波斯的要冲。它在[原文遗失]®一侧与阿拉伯岩地接壤,那儿有些城市属它管治,而在坎贝一侧[它的邻境是]诺扎乞斯(Nodhakis),在大陆上[与它相邻的是]大波斯省。巴林(Bahrein)诸岛属于忽鲁模斯国,忽鲁模斯海峡内的那些岛屿也一样,还有戴红帽的摩尔国王,他是新近改宗的阿里教派的信徒。忽鲁模斯百姓是尚武的,有良好的武器和马匹,他们是有教养和驯良的人。这个国家从来沙德角伸延到海峡内。它有很多百姓及构造精美的房屋。

忽鲁模斯城在一个几乎与波斯相连的岛上,它们相距约一里格。它有城墙、屋舍,其中有高台、楼塔及壁垒。它极冷,是亚洲这一边的四[大城]之一,具有白种美妇的风雅。它的邻国在贸易方面不如它。如果谈到吃的东西,无论弗来明人(Flemings)还是法国人都赶不上它的公民,它有充足的和我们类似的水果。城内住着许多地方来的人,有些大商人。这个岛屿惟独缺水,虽然城内筑

有许多水塘和水井,但现在经常饮用的水是用小舟装罐从大陆运来的,在有的季节很昂贵。如果大陆的水没有运到,城内还是有水,水质也很好,但不够那么多人使用。它附近的岛上也有清水。这个城市是在港口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船只经常载着商品从外面到那里去,忽鲁模斯跟它们做生意,因此忽鲁模斯国王因关税而成为巨富。忽鲁模斯很早就有武装和贸易,在这些地区受到重视。它的贸易在这些地区很重要。总之它是一个人口众多、富庶和可敬的城。

忽鲁模斯海峡。在阿拉伯岩地和波斯土地之间,有一个两岸散布着美丽城镇的海湾,叫做忽鲁模斯海峡。它不是都可航行的,在海峡中间大部分宽阔地方的人,[只]能在一侧看到陆地,而到海峡尽头狭窄处[他就能看到]两岸,因此只有海峡中间可以通航。从忽鲁模斯顺风航行四五天,中途有许多岛屿,其中最主要的叫巴林,那里有那个地方最好的采珠业,这些珠子是忽鲁模斯贸易的重要项目,产量丰富,一般说它们比在其他任何地方的珠子都更白更圆。

忽鲁模斯的贸易。忽鲁模斯跟亚丁和坎贝、德坎(Deccan)、果阿国、纳辛加(Narsinga)国以及马拉巴尔的港口进行贸易。忽鲁模斯商人贩卖的主要货物是:阿拉伯和波斯的马匹、细珠、硝石、硫磺、丝、锌华、明矾——在我们的社会里它叫做亚历山大利纳(alexandrina)——绿矾、硫酸盐、大量的盐、白丝、许多倘加(tangas)®——它大约(?)值65个来依的银币——及麝香,有时有琥珀以及大量的干果、小麦、大麦这类食物。

他们运回胡椒、丁香、肉桂、姜以及其他种类的香料和药材,这些东西在波斯和阿拉伯地方极为需要,其中几种,数量多的时候也输往亚丁;但因它们在忽鲁模斯已经价值昂贵,我不认为它们可以大量从那里输往开罗,再运到意大利。他们也尽量运回大米,[还有]细布、白布及铁,尽管他们主要想运回胡椒、米和金。马匹在果阿、德坎和纳辛加等国很值钱,所以忽鲁模斯[商人]每年都携带马匹到那些国家去。一匹马值 700 泄拉芬(xerafins)®——每个值 320 来依的钱币——如果是好马的话。最好的马是阿拉伯的,其次是波斯的,第三是坎贝的。最后一种不值钱,下面我们将述及。

#### 波斯

不描述这个国家有欠公允。仅因它对抗回教徒而描述它,也是值得的。

大波斯省只有忽鲁模斯国临海。它在坎贝方面与诺扎乞斯相邻;在阿拉伯方面,与忽鲁模斯海峡相邻;它内陆接德里(Delhi)山岭;亚美尼亚(Armenia)方面[它伸延]至巴比伦附近;穿过米底亚(Media),它到达印度<sup>®</sup>。这个省分为四十多个国家,在这片土地范围内,有的地方有人居住,而且很富庶,但有的地方是山区并且没有人烟。在他们的语言中,这个省整个算在一起,叫做阿哲卜(Agenb)<sup>®</sup>,而我们则称它波斯。所有的阿哲卜百姓,叫做 Parsees,我们称之为Persas 即 Persyanos——波斯人。

波斯的省和城。这个波斯国最好的省份有四个:呼罗珊(Khorasan)、基兰 (Guilan)、大不里士(Tabriz)及泄刺失(Shiraz);这四个省中又有四座首镇:大不 里士、泄刺失、撒马尔干(Samarkand)及呼罗珊。叫做鲁迷(Rumes)®的百姓住 在呼罗珊地区,而住在基兰的是土库曼人(Turkomans),他们在那些地方是很 受重视的武士和战士,据称他们是基督徒出身。大不里士和泄刺失的百姓像法 国巴黎「的人」,他们是纯善、漂亮的人,有礼貌。尤其是泄刺失的女人,因她们 美丽洁白的皮肤、庄重整洁的服饰而受到赞扬。所以摩尔人说,穆罕默德从不 愿去泄刺失省,因为他怕自己会深深爱上它,以至于他死后不愿去天堂。除这 四省外,还有米底亚省,这里的人称它为米多尼(Mjdonj)®,它有一座叫舒沙 (Shúshan)的大城,也属于波斯。原来在《以斯帖》[书]中,有关亚哈随鲁及其妻 瓦实提的故事里,清楚地谈到了这座城市®。所有这些省都由谢赫•伊斯梅尔 统治,在那风后面的地方"使大家得到平等的人",他以 Jguoálador® 即苏菲之名 而为人所知。正如我们在描述忽鲁模斯时所说,国王戴红帽作为这位谢赫的标 记,所以可以说,在那里,他威望崇高。在这里,整个欧洲都被当做是风后面的 民族。波斯人是骑士,有各类装饰华丽的武器,并有打造精良的刀。他们的肤 色、形象和模样与我们相同。无疑,那些戴红帽的人像葡萄牙人,超过像其他任 何地方的人。他们的帽子高而有 12 个褶,从头顶往上变细,并且有一个圆的内 布帽。谢赫·伊斯梅尔大部分时间在大不里士,乘驼从忽鲁模斯到那里有五十 天路程。波斯土地上有各种家畜,跟我们本国所有的一样;同时波斯土地上有 许多豹子、狮子和老虎。

波斯人很喜爱游乐,衣着整齐,使用很多香料。他们用芦荟和值钱的香膏 涂身。他们有许多妻妾,有太监侍候他们,而承担妇女之责的太监晋升为大贵 人。一般来说摩尔人都是妒忌的男人,因此他们中面容好看的大多是鸡奸者, 其中包括波斯人和忽鲁模斯百姓。他们并不认为这有违他们的身份,也不为此 进行惩处,甚至有公开的地方供他们干这类事以赚钱。干这行的人没有胡须, 衣着如妇女,当我们向他们指出这种罪行之邪恶时,摩尔人倒嘲笑我们。

苏菲教的起源®。在穆罕默德,一个阿拉伯摩尔人的时期,他[穆罕默德]招阿里做女婿,阿里是他的侄子并且与他的女儿法蒂玛结婚。随同穆罕默德的有四位伴侣,一个叫奥斯曼,一个叫阿不别克儿,一个叫乌马儿,再一个叫阿克巴儿®。他们是《古兰经》的支持者。穆罕默德死后,阿不别克儿因年长被选为首领。阿里不同意这个选择,表示他作为侄子和女婿®应得到上述的推举。他拒绝服从阿不别克儿,当阿不别克儿死后,奥斯曼成为首领,这样在他们之后才轮到阿里。据说这四位是基督徒,他们都葬在麦地那,在阿拉伯的地方内,从麦加越过沙漠走三天旅程可到达那里。

从这四位继承穆罕默德的人产生出了四个摩尔人的派别,叫做沙非亦(Shafi'i)、玛力克(Malike)、哈纳非(Hanafi)及汉巴里(Hanbali)<sup>®</sup>。每一派都违背穆罕默德本人死时的意图,并且每人都希望自己具有预言的能力,像穆罕默德一样。此后这四个摩尔人的教派在那些地区存留至今,彼此在信仰方式上大相径庭。

当轮到阿里统治时,他也开始自称为先知,并且比以前的都伟大。他写了一部书,其中说到有关他岳父及其同伴的恶行,以证明他具有超过他们的预言力量,同时指出使他们丢脸的事®。他命令,自此以后人们在祈祷中要诵念他的名字,代替穆罕默德,说他用他的枪头已赢得大量土地,以至于天空的十二宫与他一起,并在他出生时会合,使他成为一名骑士和一位大先知。他不要摩尔人

相信他岳父所说的把太阳放进袖子内,[他还干了]别的贬低穆罕默德权威的事,这些已为摩尔人所知。其直接结果是,阿里有了信徒,他们称做什叶人(Shi'ites)<sup>®</sup>和拉非底人(Rafadis)。谢赫·伊斯梅尔就是一个拉非底。

因阿里统治严厉,他死后,他的一些徒众归信了穆罕默德的教义,另一些仍信奉阿里。穆罕默德的信徒和别的人数量大增,以至于他们颁布了一条法律,内容是阿里的信徒都必须处死。他们声称阿里既非先知也非圣人,他只不过是名好骑士。因此在摩尔人的国土上,自那时起,直到现在,许多阿里的摩尔信徒被当做异端处死,阿里的信徒被认为是非法的,他们不得去麦加。但不管他们怎样因此而受惩罚,摩尔人中始终有很多阿里的秘密信徒,直至谢赫·伊斯梅尔的时代。

谢赫·伊斯梅尔即苏菲的出世。谢赫·伊斯梅尔是一个波斯人,泄刺失地区的土著,出身于贵族,属于大什叶教徒,这些教徒蔑视世界,单独生活,以至于他们可以坐守贫困。谢赫的父亲被摩尔人尊为善人,他出身于阿里家族,有三个儿子。谢赫·伊斯梅尔是次子®,他们兄弟几个都还活着。谢赫·伊斯梅尔的父亲跟泄刺失国王有来往,他们是朋友,经常会面。有次谈话中泄刺失国王被谢赫冒犯,所以把他杀了。有人说,谢赫告诫泄刺失王学习阿里的教义,接受他的思想;又有人说,他们发生了争执,泄刺失王支持穆罕默德,而谢赫支持阿里,所以谢赫当场被杀死。他们说已死的谢赫的几个儿子都是一个基督徒妇女所生,她是一个出身良家的亚美尼亚人,他使她归信阿里。

父亲死时,谢赫·伊斯梅尔 10 岁。此后五年内,他与他母亲及舅父,一个亚美尼亚基督徒住在一起。基督徒养育他,教导他,他从他们那里学到了对自己有益的东西。他始终服从他们,在善良诚实中成长。按照他基督徒亲属的意见,他给泄刺失王送了一封信,要求他赐给他食物,因为他杀害了他的父亲。结果他得到了一根棍子和一串念珠作为一种嘲笑的回答:这些是他的东西,因为他是一个谢赫,[而且是]一个穷人。生气的孩子按他的基督徒亲属的指示,去找泄刺失附近的一位国王寻求帮助,共同反对泄刺失王,因为那位国王也是后者的敌人。这样他借到了一些钱,靠这笔钱和亲属给的钱,他企图杀死泄刺失王。他得到了帮助,并靠他本人的努力,召集了两千人并袭击该地。在洗劫了它之后,他不顾身边人的反对,决定在一个礼拜五白天入城。进城后,据说杀了六万人,占领了城市并洗劫它<sup>®</sup>,从此他的军队发展到三万人,用这支军队他进

行了七八年的战争,最终他统治了全波斯省及其诸侯。谢赫•伊斯梅尔开始起 兵时,没有很多人,最初召集的两千兵士中,三百人是骑士,二百人是他母亲的 族人亚美尼亚基督徒,余下的是他父亲的族人。步卒属于后者。他进入泄剌失 城时有八千战士,包括六千骑兵。现在他有无数的兵马,他的钱财用来维持 军怕.

他是按那些基督徒的意见行事的。他从不损坏任何基督徒的住宅,也不杀 任何基督徒。据说他手下有一万名亚美尼亚及其他民族的基督徒,他跟他们进 行伟大的事业,所有的国王都臣服于他,对他惟命是从。他改善当地的教堂,摧 毁信仰穆罕默德的摩尔人的房屋,而且从不饶过一个犹太人。他跟他遇到的苏 丹打仗,并和土耳其人开战,他逐渐变得强大。他把红帽送给诸位国王,如果接 受便是朋友,如果拒绝则是死敌®。

这位谢赫年约 30 到 32 岁,大部分时间住在大不里士,他身躯短小,四肢强 健,一直戴着帽子®。过去这一派的摩尔人不兴戴帽,但这位谢赫命令要戴。有 人说帽子的 12 个褶表示 12 使徒®;但他经常发表的最明确的事,「是]赞扬阿里 是所有人中最伟大的先知,天宫为他服务,因此他戴「的帽上]有12个褶。它必 须是红色的,作为一个标志:谁要不接受它,谁就必将得到一顶用他自己的血染 成的红帽。人们说谢赫•伊斯梅尔是一个忠厚、开明的人,他下令把每个被发 现喝酒的穆罕默德信徒处死,但允许戴红帽的人喝酒,所以现在全波斯没有人 不属于他的教派。有名的市民戴帽,而若穷人无钱购买,他们就不戴它,不管怎 样,他们都是阿里的信徒。他们说他人格高尚。他已有儿子,有许多妻子。在 摩尔人土地上,即是说,在「埃及的「苏丹及亚丁王的土地上,很多人归信了这个 教派,而国王不敢杀他们,同时每天都有许多穆罕默德的信徒倒向阿里的一边。 叙利亚的阿拉伯人也有许多归信阿里教派,摩尔人认为这是一个恶兆。这位谢 赫是行了割礼的摩尔人,一个阿里的信徒,尽管不少摩尔人说他是一名基督徒。 他把手下有学识的摩尔人派去见各国国王,为阿里教派辩护以反对穆罕默德的 教义。这位谢赫派遣的使者由许多骑士、衣着华丽而且体面的人护送,十分气 派,携带金银器皿,以表示谢赫的伟大。他送给众摩尔王礼品和赠物以及学士, 以使他们皈依他的律法。他说他要在有生之年看到所有摩尔人都成为阿里的 信徒后才休息,然后会发生他认为应当发生的事。摩尔百姓生这位新谢赫的 气,但更生陛下的气♡。

在这片波斯土地上有大批的商人,同时在它的领土内,从开罗®直到有许多富庶和高尚省份的亚美尼亚地区,进行大量的贸易。从土耳其经叙利亚有大量商品进入波斯。泄刺失®土地及[这个国家的其他地方]出产大量的丝,用以制造华丽的织物,还有许多色彩美丽的上等羽纱。他们有大量的锌华,大量的明矾、绿矾,还有锑,这是摩尔人需要的。他们有很多马和很多食品。在泄刺失还发现了许多绿松石以及大量的蜡、蜜和奶油。这些都是当地的自然物产。从德里一侧,山岭那边,经暹罗,从一国到另一国,运来麝香、大黄、沉香木(agallochum)®,即药铺里的沉香(lignaloes)®,以及樟脑。这些东西及其他许多东西都运至忽鲁模斯:大地毯和挂毡,各样各色的羊毛布、普通帽子和他们戴的那类帽子,以及装饰精美的甲胄。他们运回大量香料药材,主要是胡椒,贸易量极大——因为他们比日耳曼人更爱喝汤(patagees)——把它分售给他们的同胞。他们购买小珠、大米、白布、细布、安息香及其他这类东西。

这块波斯土地及其全部领域都在两条河,即底格里斯和幼发拉底河之间,有人肯定地说这两河并不流入海洋,而是终止在波斯,它们进入波斯湾,注入一个可航行的大海,即在波斯的咸水湖,它整个被陆地包围。在基兰省有漂亮的居住地,[那里]有船只航行,约 20 里格宽,有风暴和大量的鱼,鱼是咸的并被送往波斯各地,有的是晒干的。又有人说这个海更大,但根据许多提供给我情报的人,肯定这就是它的面积,在我看来它够大的了。它远离忽鲁模斯,骑骆驼要走两个多月的路程。另有人说底格里斯流过叙利亚,几乎终止在忽鲁模斯的海里,实际上距海只有 12 里格的距离,而且因分成若干支流而变得细小,它奔流迅速,狭窄而不能通航,有的地方可以走过去,有的地方要乘筏或船。波斯语把箭叫做 tir,该河正因奔流急迅,因此得名底格里斯⑤。

幼发拉底河发源于亚美尼亚,据说它流入海洋,并且把诺扎乞斯和拉杰普特分开,坎贝人把这条河叫做弗拉塔(Frataa),同时[他们说]它来自波斯最远的疆界,而这条[河]流过的土地没有什么用场。它是一条大河,不像底格里斯水流那么急速,可用小舟在内陆航行,由那些地区的人驾驶,沿河行驶。离开波斯,由海道赴印度,我们到达诺扎乞斯的土地。

#### 诺扎乞斯

诺扎乞斯®一侧与波斯为邻,在坎贝一侧与拉杰普特为邻,在内陆有德里省的山地,另一边临海。这些诺扎乞斯人是异教徒,他们当中没有摩尔人。它是一个大邦,有很多居民,分散在内陆地区。他们没有国王,群聚生活。这些人从未闻识穆罕默德之名。他们有自己的语言,没有城市。他们在山区有村落,而这条河®使他们变得非常强大,因为它灌溉着整个平原。这儿的土地生产极多的粮食:小麦、大麦及果子。这里的居民大多是海盗,驾驶轻舟;他们还是射手,集中一两百人出海劫掠,如有机会的话;有时他们远至忽鲁模斯,进入海峡掠夺,他们正是以此为生。这些人携带弓、剑和矛,他们不怎么驯善。他们时时因气候关系到这条河的河口停泊,而那是一条有着浅滩和岩石的道路。有时诺扎乞斯人拦劫经过那里的船只,又有时他们到坎贝国的港口去,如果他们看中了什么,就会去偷窃。他们不怕任何人,在他们的土地上也没有能逃脱他们之手的河流可供航行,虽然在这些地区有许多河。他们被视为是这一类的人。

在土地上种植和工作的人有很多公马和母马,他们像游牧人一样骑马游荡,见什么抢什么。这些人跟拉杰普特人和平友好地相处,他们在任何事上都不宽恕摩尔人,但[他们宽恕]其他的民族。诺扎乞斯和拉杰普特有着很密切的关系,尽管他们长期生活在被摩尔人包围的土地上,却从未被征服。他们是勇敢的拦路强盗。诺扎乞斯的土地比拉杰普特的更广大,人口更多,但拉杰普特是一支更优良的民族,下面我将在适当地方予以叙述。

# 拉杰普特

拉杰普特®在波斯一侧与诺扎乞斯为邻,在另一侧与坎贝接境;内陆是德里的土地,另一端是海洋。这些拉杰普特人是异教徒,其中没有摩尔人。他们的土地上有坚壁强垒,他们是勇敢的人和骑士。他们有很多马,大部分人拥有母马,骑着母马去打仗。拉杰普特的国土是富庶的,土地得到开耕,出产很多粮食,生机勃勃。因为他们被夺走了一些土地,所以国土面积并不大。这些人强

过他们邻人的战士,他们不断跟坎贝王打仗。他们时时侵害他,使他处于狼狈的状态,因为他们狡猾有谋,不仅用很少的力量就能保住自己,还能经常掠夺坎贝百姓。他们并没有强大到能够在战场上用阵式对抗坎贝的程度,他们的想法不过是骑马进行突袭,只是掳掠战利品,俘虏一两个人。这些拉杰普特人是有力的大射手。

他们也有出海口,在那里他们划船去抢劫遇到的东西,像诺扎乞斯人一样;但他们的全部力量都在陆地。有人说这些拉杰普特和诺扎乞斯中有的人接触到亚马逊(Amazons),其国土在内陆与他们的土地和坎贝接境,在谈坎贝时我将予以阐述®。在德里一侧他们的国土是大山岭,延伸至内陆。这片地区已有过一位国王,但不久前他们把他杀害,随后没有另立别人。这个国家有漂亮的城市:哈烈(Herat)®、克罗迪(Crodi)®、瓦米斯特拉(Vamistra)®及阿根杰(Argengij)®。全国的大首领叫做平帕尔・瓦拉(Pimpall Varaa)®,他的一个姐姐叫做贝贝・拉纳(Bibi Rane)®,和坎贝王结婚,其父在临死前把[该国的]产业交给了她,据说她很美丽。

## 坎 贝

坎贝国。高尚的坎贝国在波斯的那边与拉杰普特地区为邻,在第二印度一侧与大德坎国接境,内陆接德里国,在[原文遗失,另一面 ?]一侧临海®。这个国家与位于马辛(Mahim)和察兀尔(Chaul)之间的德坎国分开。此国地区广大,盛产小麦、大麦、玉蜀黍、各种蔬菜水果,并有许多马、象、猎禽和其他许多笼鸟,品色各异并且价值昂贵。土地上人烟稠密,在沿岸和内陆有漂亮的城市及大村落。它有骑士、大量火器及各种军备,还有许多披马衣的马、极漂亮的盔甲,既有锁金甲又有锁子甲,尖锐漂亮的矛、长刀剑、匕首,全都装饰美观。一切都是伟大的。百姓中有许多武装的®人和战士。外来的有马撒里人、阿拉伯人、土库曼人、鲁迷人、波斯人,即基兰和呼罗珊人,还有阿比西尼亚人,都是纯种族,在这些人的帮助下,他们经常跟敌对的邻国打仗。这些民族中有很多是叛教的基督徒。

内陆和沿岸的城市。沿岸的主要城市是: 苏拉特(Surat)、朗德尔(Rander)、第乌(Diu)。坎贝有各种人口众多的港口,它们是: 马辛(Mahim)、达曼

(Daman)、帕坦(Patan)、果格(Gogha)®、第乌。果格和马辛为马力克亚兹(Melequiaz)®所统治,他是一个基兰部族出身的波斯的摩尔。苏拉特和朗德尔则在达失吐尔罕(Dasturcan)®的治下,他是生于坎贝的摩尔君王。帕坦由坎贝王之子管治,他叫苏丹锡康答儿(Xaquendar)®。坎贝城由赛·德比亚(Sei Debiaa)治理,他在国内是一位要人,是享有声誉的摩尔贵人。内陆的大城是:查帕奈尔(Champaner)、艾哈迈达巴德(Ahmadabad)、巴罗达(Baroda)及瓦罗奇(Bharoch)®。这些城市都有大臣即首脑,全国都归他们管治。马力克亚兹是一名步卒、一个弓手,受命治理第乌一侧的地方,因为它是坎贝的次要部分®,在我们发现印度之前几乎全是野森林,又因德坎的港口一直受到约束,第乌就因我们的支持而变得强大起来,现在它是一个重要的地方,在那里,司法受到重视,超过该国的其他地方。它的马厩里有三百匹马,靠该地的赋税喂养。

从沿岸城市到查帕奈尔的距离。从第乌到查帕奈尔是八天路程;从坎贝到查帕奈尔两天路程;从苏拉特和朗德尔到查帕奈尔是五天,都是走陆路。

主要的城市。内地最好的城是查帕奈尔。它不大,但得到开发并且建筑良好;而贸易最多的城是坎贝城。它在海湾之畔,[而且这里]布满浅滩,深有一到四英寻。这座城的商货最多,所有的贸易几乎都为异教徒操纵。另外的城有良港,其中有堡垒。坎贝国没有深入内陆很远。

钱币。这个国家最小的钱币是一种铜币,比舍提尔(ceitil)厚。他们有称做马斯塔木德(mastamudes)的银币,每个值三永担(vimtens)。还有另一种银币叫做马达弗沙(madaforxas)<sup>®</sup>。按他们的标准和价值,金子也以同样的名字或铸成金条通行。

有关坎贝国的情况。坎贝王叫做苏丹马扎法沙(Madaforxa)®,他的父亲叫做苏丹马合木(Mafamud)®。这位国王与曼都(Mandu)王、印度(Indo)王、拉杰普特人打仗,也与德里有所冲突,我将对此略加叙述。

这位德里王住在内陆,他的土地从前是这些地区最大的。他统治着拉杰普特、坎贝及德坎国部分地方、曼都的王和印度的王。这位国王的土地包括纳辛加(Narsinga)全省,他不断与孟加拉人打仗,还跟奥里萨附近的地方侯王打仗,也向奥里萨开战。他是一个异教徒,之前德里诸王一百五十年以来都是穆罕默德的信徒。他们在所有这些国家委派有首领。每个首领都起来自立为王,坎贝就是其中一个。高山®把德里和坎贝分开,所以德里王不能攻击坎贝。只有一

条被古吉拉特·佐治(Gujarat Jogee)占领的小山道可以入境,但他不许德里人进入坎贝;当这位国王致函给坎贝王时,他称他为"我的宰相"即"首脑"。这位德里王拥有一个多山的大国。据地志学者告诉我们,横亘在他国家的山岭是高加索山。他的国土上有无数种类的粮食,有百姓、马匹、大象;他国内有无数异教徒;他的国土远至内陆;他被称为印度人之王。

曼都王®。在这山岭®的边缘,与坎贝国土接境的,是曼都国。这正是那个我们称为亚马逊®的女人在古代经常进行战斗的地方。现在她们不再参加战争,但仍按她们的方式穿短筒靴和马刺,骑马打猎。人们说这位国王还有约两千妇女与他一起骑行®。此王拥有许多臣属,但他的国土多石而坚硬。曼都也与拉杰普特邦接境。这位曼都王服从德里王,他曾在短期内是穆罕默德信徒。

印度国<sup>®</sup>。印度国已经皈依坎贝[的宗教]。他们已是穆罕默德的信徒。它是一个小山国。人们说靛蓝<sup>®</sup>产自此地,一小部分虫漆也产于此,大量的坎贝商货来自拉杰普特、曼都和德里,同时[坎贝]将他们的货物替他们分售,因为其他省份,即德里、曼都、印度及其他国家都在内陆,而坎贝有海岸。

印度国曾经非常知名。它在内陆,有一条流入海洋的河。有人称它为 Çindy,另一些人称之为 Indy,它把拉杰普特和坎贝分开。这是条大河,在它入 海之处有一大城及许多船只和商人,有异教徒也有穆罕默德信徒。总督是一个 印度的异教徒。该国的人叫做印度人(Indios)。这是印度(India)的开端,因这 个国家的缘故,坎贝王被称为第一印度之王。

迄至德坎的坎贝诸港。印地(Imdi)、卡列帕坦(Kharepatan)、巴坦(Patan)、 第乌、马纳尔(Manar)、特拉贾(Telaja)、甘扎尔(Gandhar)、果格、坎贝、瓦罗奇、 苏拉特、朗德尔、达哈努(Dahanu)、亚加西(Agashi)、巴赛因(Bassein)、马辛<sup>®</sup>。

坎贝的异教徒。自从坎贝国从异教徒手中夺取后,已过了大约三百年;但 坎贝仍有许多人——差不多占该国的三分之一,他们绝大多数是这样的人:他 们的信仰禁止杀害任何活物或吃任何带血的东西。这些人多得无数。坎贝的 异教徒叫做巴年(Banians),其中有的人是教士,大多数是婆罗门和献身宗教的 人,他们有漂亮的庙宇;另一些是帕塔尔(Pattars)®,受尊敬的婆罗门:有的是商 人,下面我们将看得到。坎贝的异教徒是大偶像教徒,是温和、软弱的人。他们 有的人按他们的宗教过着善良的生活,贞洁、诚实,而且十分节制饮食。他们相 信圣母®及三位一体,无疑,他们曾一度是基督徒,因成为穆罕默德的教徒而逐 渐失去了这个信仰。这些异教徒有像我们的直书法。他们去世时,其妻子[活活]自焚,如果她们是有身份的妇女,或者如果她们珍视自己的荣誉的话。坎贝的这些异教徒中仍有大领主,即统治该国的人。其中一个婆罗门叫做米拉果宾(Milagobim)®,一位很受尊敬的人物,因为他的品质以及他比所有东方人都富有,他也是一个卓有信誉和声望的人。这些异教徒全是长头发,有些人是因为不便剪除长发,另一些则是有意留长发。他们属于不同的宗教信仰,都臣服于摩尔人。

坎贝国和国王。坎贝国必定有七八十里格的海岸线,而他的内陆面积并不大。但该国却是高尚的,富庶并得到开发,有拥有良好城墙和楼塔的坚固大城。摩尔君主生活奢华,他们有大量马匹,坎贝的一个君主有五百到六百匹公马,其余的是母马,还有构筑良好的大宅和宫殿。国王不甚受人尊重,因为这里有异邦人。坎贝人绝大多数是贫穷的,但其中的大人物非常富有。国王肯定是个大约40岁的人,叫做苏丹穆扎法沙。坎贝人肯定地说,这些国王受到了毒品的侵染,他们受毒很深,以至于如果一只苍蝇碰上他们,就会死去®;而他们的妇女也为同样的毒物侵染,她们的吐沫有毒;据说要是有人接触她们的衣服,当时就会死去。但我不相信这个,尽管人们都这么说。这位国王纵情于吃喝淫乐,人们说除此之外,他还是贤明的。他大部分时间与他的妃妾一起,麻醉于鸦片中。

坎贝国约有三万骑士、三百头象,其中约一百头是战象。从建筑和戍守的角度看,海岸最佳的城市是第乌;内陆异邦人最多的城市是查帕奈尔,它一直是坎贝诸王的驻地。查帕奈尔有漂亮的宫殿和许多受过良好教养的人。国王以下的大君主是异教徒米拉果宾,接下去是查马克·马力克(Chamalc Malec),再是阿斯吐马力克(Asturmalec),第四是科达乌当(Codaudam)®。这四位与国王一起治理一切政事。他们到宫廷去时都有大批骑士随行,并有大队扈从。他们是本国的土生君主,负责司法、国家的行政及国王的赋税;国王逝世时,他们就是国君的候选人。他们都是有爵位的君主。这位国王称为第一印度之王,而这个国家仅因它的贸易而高贵,我认为需要对此加以描述。

坎贝的贸易。现在我谈谈坎贝的贸易。在有关商品的知识和交易方面,这些[人][像]意大利人<sup>®</sup>。坎贝的贸易全操在异教徒之手。他们总的名称是古吉拉特人(Gujaratees),分为不同的种姓:巴年、婆罗门和帕塔尔。无疑,这些人有做生意的天赋,他们是懂得商品的人;他们如此一心一意陶醉于商品买卖的乐

趣中,以至于古吉拉特人说,任何有关商品的罪行都可宽恕。各地均有古吉拉特人居住,他们在贸易上是聪明、敏捷的人。他们像我们一样用数字计账,有跟我们一样的书写法。他们不丢弃自己的任何东西,也不企求属于别人的东西,因此至今他们在坎贝受到尊重,成为偶像,因为他们用所谓的贸易使国家大大地富足起来。坎贝也有些开罗商人及许多来自亚丁和忽鲁模斯的呼罗珊和基兰人,他们都在坎贝的海口城镇做大买卖,但这些人一个也比不上那些异教徒,特别是在知识方面。我们那些当书记和牙人的,应去那儿学习,因为生意买卖本身是一门科学,它不妨碍其他高贵的行业,反而大有助益。

坎贝的帕塔尔。坎贝的帕塔尔是婆罗门中最受崇敬的。他们原出自坎贝诸王的后裔,一如他们今日在马拉巴尔的情况。这些[帕塔尔]把商货运往全国。因为他们大受尊敬,所以即使经过盗贼丛生的地区,如果商侣有一名帕塔尔随行,亦不受害,他们在这些地方有此特点。如果他们被抢劫,他们就自杀,或者用刀自伤,然后别的婆罗门用他们的血涂在他的肖像上,拖着像游行,直到正义得以伸张。他们这样做,是为了把属于他们的东西拿回来。婆罗门在异教徒中很受尊重,因为他们不吃有生命的东西。帕塔尔是赍送信件的人<sup>®</sup>,他们充当急差。你将在返回<sup>®</sup>叙述马拉巴尔时发现他们是什么样的人。

古吉拉特人和在坎贝——米拉果宾的主要城市——定居的商人乘许多船到四方去,到亚丁、忽鲁模斯、德坎国、果阿、瓦特卡尔(Bhatkal)、全马拉巴尔、锡兰、孟加拉、白古、暹罗、陂堤里(Pedir)、巴昔(Pase)及马六甲,他们运往那里大量商品,携回另一些,这样使坎贝变得富庶和重要。坎贝伸出两条手臂,右臂伸向亚丁,左臂伸向马六甲,这些是航行最重要的目的地,而别的地方被认为是次要的。

与他们进行大贸易的人来自开罗。开罗的商人把意大利和希腊及大马士革的商品携往亚丁,诸如金、银、水银、朱砂、铜、蔷薇水、羽纱、红毛料、彩色毛布、玻璃珠、武器及其他这类东西。

与亚丁的贸易。亚丁[的商人]携带上述货物,再加上亚丁从哲拉和伯贝拉以及海峡内苏亚京诸岛,还有从阿拉伯得来的茜草、葡萄干、鸦片、蔷薇水、大量的金银及马匹,前往坎贝进行交易。他们随身运回马六甲的物品:丁香、肉豆蔻<sup>®</sup>、豆蔻香料、檀香、苏木、丝料、小珠、麝香、瓷器及其他在马六甲的商品[名单上]所能看到的东西,还有以下当地的物品:大米、小麦、肥皂、蓝靛、牛油「及猪

油 引<sup>®</sup>、油、红玉髓、类似塞维尔的粗陶器<sup>®</sup>以及各种布,前往哲拉、伯贝拉、索科特拉、基瓦、马林迪、摩加迪沙及阿拉伯其他地方交易。这种交易由亚丁的船只和坎贝的船只实现,双方的船只都很多。

它[坎贝]跟我提到的其他地方做生意,用一种商品交换另一种,因为如果不跟别人做生意,他们都不能维持自己的生存。谁要得到每个国家商品的详情,都要知道商人从那里携回什么东西,但因在叙述各国时可看到商品情况,所以我在这里不作记录。

坎贝的商品。它有本地产的丝料和不同品种的棉布,肯定有二十种之多,都极为值钱;它有红玉髓、蓝靛和少量当地产的虫漆、木香(pachak)、阿仙药(catechu)<sup>®</sup>、大量好鸦片、茵陈<sup>®</sup>、硼砂、棉、大量肥皂、皮料、皮制品、蜜、蜡;还有如下的食物:小麦、大麦、粟<sup>®</sup>、芝麻油、大米、牛油、肉食,以及其他类的东西如各种粗陶器、坎贝的其他自然物产,或者从邻近国家运往那里的物品。

忽鲁模斯人把马匹输往坎贝,还有银、金、丝、明矾、硫酸®、绿矾及小珠。他们运回当地的以及从马六甲输去那里的产品,因为他们是为马六甲的产品而去坎贝的。忽鲁模斯人运回大米和大宗食物及香料。他们还从忽鲁模斯携去成包的软枣,以及罐装的及三四种干枣。

与德坎、果阿、马拉巴尔及其他地方的贸易。他们和德坎、果阿国及马拉巴尔进行贸易,同时他们在各地都有牙行;牙人在诸如孟加拉、白古、暹罗、陂堤里、巴昔、吉打(Kedah)等地居住并建立贸易关系——有如我们[世界的]这部分热那亚人(Genoese)的做法——把当地值钱的商品输回他们的本土。没有看不到古吉拉特商人贸易的地方。古吉拉特船只每年都驶往这些国家,每艘直接赴一地。古吉拉特人在卡利古特常设有大牙行。

与马六甲的贸易。坎贝商人把马六甲作为他们的主要贸易中心。马六甲经常有一千古吉拉特商人,此外有四五千来来往往的古吉拉特海员。如果他们要富有和繁荣,马六甲不能没有坎贝,坎贝也不能没有马六甲。在马六甲以及与马六甲做交易的诸国,从古吉拉特来的种种衣服和物品都有交易价值;因为马六甲的商货不仅在这[部分的引世界,也在别的地方受到重视,那里肯定需要它们。我在谈马六甲时将详述它的商品。如果割断坎贝与马六甲的贸易,它就不能生存,因为它将无商品可出口。

与爪哇的贸易。古吉拉特人是好海员,比这些地区别的民族做的航行都要

多,所以他们的船更大,有更多的人驾驶,有大水手。坎贝的异教徒——即古代的古吉拉特人——认为他们必定不杀人,也不需武装人员护送。如果他们被俘,而[俘获他们的人]要杀他们,他们也不抗拒。这是异教徒中古吉拉特的律法。现在他们有许多武装人员护送他们的船只。在马六甲峡道被发现前,他们常绕过苏门答腊岛的南端,与爪哇做贸易。他们常进入巽他(Sunda)和苏门答腊岛尖端之间,驶往格利西(Grisee),从那里取得摩鹿加(Moluccas)、帝汶(Timor)和班达(Banda)®的产品,返回时成为大富翁。他们放弃这条路线还不到一百年。在格利西他们向人们展示古吉拉特的船壳、锚及其余部分,说它们是古吉拉特时代遗留下来的。

到这里来以及赴马六甲的商人团体。因坎贝国和马六甲有这种贸易,下列民族的商人常搭古吉拉特的船只随他们去那里,其中一些在当地定居,发售商品,有的则亲自输送,他们是:马撒里人和开罗来的人、许多阿拉伯人,主要来自亚丁,以及随同而来的阿比西尼亚人,尚有来自忽鲁模斯、基瓦、马林迪、摩加迪沙和蒙巴萨的人、波斯人即鲁迷人、土库曼人、亚美尼亚人、基兰人、呼罗珊人和泄刺失来的人。这些人很多在马六甲,同时很多来自德坎国的人经常在坎贝与他们做伴。坎贝的贸易是广泛的,包括多种上好质量[?]®的衣料、粗服装、小茴香种子、茴香、野茴香(ameos)、胡芦巴及类似四手沙参的根,他们称之为木香,还有他们称为阿仙药的好像虫漆的土®、苏合香油以及其他这类东西。他们装运摩鹿加、班达和中国的丰富商品,同时输运大量黄金。古吉拉特人认为,马六甲为陛下所占领®,是极严重的事,正是他们应对迪奥戈·罗柏斯·德·塞魁拉(Diogo Lopes de Sequeira)®的出卖负有责任;今天他们在马六甲的市场上喊道,该城付出的代价是马来人听从古吉拉特人的意见而造成的。

#### 注释.

- ①这是刊印在页边的分段提要,现在中译文中纳入正文,并排成黑体字。以下不一一注明。(中译者注)
- ②这句混乱的话,在里斯本抄本中写法完全一样,但在拉木学(Ramusio)译本中重新作了安排。(原注)
- ③ Xāri,16 世纪葡人更常常称之 Xaes 或 Xeal。现在的 Sheher 或 Esh Shihor 在哈德拉毛(Hadhra-maut)海岸。(原注)
  - ④ 瓦特(Watt)说:"印度芦荟看来首先由加西亚・达・奥尔达(Garcia da Orta, 1563, Coll. II)提到,

在坎贝和孟加拉制作。"《印度的商业产品》(Commerial Products of India),59页。尽管在谈坎贝的贸易时,皮列士没有把芦荟列入进出口产品之内,但他仍在1516年1月27日的信里提到了芦荟。(原注)

芦荟,原葡文写做 aloees,英文作 aloe,但英文的 aloes - wood 除译做芦荟外,又作沉香、伽兰木。so-cotrine(cecotrino)aloes 指索科特拉岛产的芦荟。(中译者注)

- ⑤在 1516 年 1 月 27 日的同一封信中,皮列士详细地谈到了这种可恶的材料,它从前被认为具有魔力和药物的性质;但他十分小心地表示他不相信。(原注)
- ⑥来自 Maçaram 国,据丹弗(Danvers):《印度的葡萄牙人》(The Portuguese in India), [,314 页,可能指莫克兰(Mekran)。(原注)
- ⑦或即艾丁(Aidin),15 世纪一个士麦那(Smyrna)附近的土耳其小苏丹国。今天是(土耳其的)一个州。(原注)
  - ⑧Barakat ∏,他是 1497 到 1525 年麦加的市长,埃及苏丹的臣属。(原注)
- ⑨在 1:253 440 的陆军部阿拉伯西南地图上,有一个叫做卡瓦特·阿拉法特(Kahwat Arafat)的地方,那里有一股明显的泉水,在麦加正东约 30 英里(9 里格)。这股泉水由一道暗渠供应麦加。(原注)
- ⑩cimtura或 cintura——除了意为"腰"外, cintura或 escintura(来自葡语动词 cindir, scindir或 escindir, 拉丁语 scindere)从前还有"切"、"砍"之义。因此在这里可以意为"割礼"。(原注)
  - ①可能指复活节前 40 日间的大斋。(中译者注)
- ⑫这肯定不是在以色列奴隶获得解放和恢复古时财产的最初大赦年(jubilee year)。皮列士的意思或许是伊斯兰的哈只(Haggi),即祖勒希只亚(Dulheggia)月(回历第 12 月——中译者)上半月规定的某几天赴麦加的大朝圣。但因赫只拉(Hejira,伊斯兰纪元)在格利高利历中没有固定的相应日期——因为它依据的是大约从新月开始的太阴月——哈只就会出现在不同的时间。1481 年是赫只拉的开始,这一年它离 2 月 1 日最近;在 1513 年它相当于 2 月 7 日,1514 年相当于 1 月 28 日。可能皮列士把 Dulheggia 一词的发音听成像 Jubileu(Joobeelio)。(原注)
- ③里斯本抄本缺这一整部分。azernefe 往后再见于题为"从马六甲输往暹罗的商品"中,但不见于里斯本抄本,好像抄录者不理解或不知道这个词,拉木学在两处都把它译为 orpim eto,义为雄黄,黄砷。葡语词典没有收 azernefe 一词,但葡俘在 1510 年从马六甲写给阿丰索·德·奥布魁克(Afonso de Albuquerque)的信札中,提到 azernefe 是一种商品,运往那里可获利。《信札》,Ⅲ,12 页。瓦特说雄黄是一种印度产品,它也常从缅甸和中国进口,这和皮列士的说法相符。看来 azernefe 一词(或许仅仅是 arsenico一词的讹误)已从葡语中消失,和皮列士也使用的另一个词 fruseleira 情况相同,见后。(原注)
- ④阿拉伯人运往印度的苏合香水(Liquid Storax),是小亚细亚 Liquidambar orientalis Mill. 所产生的香液。它是一种不同于"真正 Storax"的产品,后者是马来半岛和群岛的安息香树,Styrax benzoin Dryand,所产生的 styrax benzoin 即商用安息香脂。皮列士在 1516 年的信札中详细地谈到了苏合香水,按他的意见,它并不存在。(原注)

Liquid Storax, 萄语 estoraque liquido, 应为中文的苏合香油,《诸蕃志》称:"苏合香油,出大食国。"《瀛涯胜览》及《明史·外国传》记祖法儿(Zufar)国的产品中也提到苏合油。显然它是阿拉伯输出到印度的一种香料。(中译者注)

- ⑤El Qoseir,即今埃及的 Quseir,古赛尔, El 为阿拉伯文冠词,原葡文作 Lacari。(中译者注)
- (⑥里斯本抄本作 Cabildas。两种形式都源自阿拉伯的 Kabāil,复数 Kabila,"部落",有些阿拉伯作家 把它用做培培尔人(Berbers)的同义词,葡萄牙人从前把它用来称呼北非的摩尔部族,这时则扩大来称东方的任何摩尔群体,无论属于一个或更多的家族,或仅仅共同生活在一起。(原注)
  - ⑦瓦迪·法蒂玛(Wadi Fatima,法蒂玛河)。(原注)
  - ®皮列士把阿拉伯岩地和阿拉伯沙漠弄混了。这些名字著录在附于本书末尾的大地图上。(原注)
- ⑩这个 Camaram 不可能是卡马朗(Kamaran)岛,因为皮列士谈的是"内陆城市"。它可能是个误拼, 也许代表两个地方:Khramr 和 Amram,在萨那(Sana)之北,或者代表 Al – Makrana 城,瓦特玛(Varthe-ma)把它叫做 Almacarana。(原注)
  - ②Cinam 可能相当于 Jizam, 瓦特玛把它叫做 Gezan。(原注)
  - ②阿丰索·德·奥布魁克在 1513 年 3 月失望的对亚丁的攻城战。(原注)
- ◎阿拉伯和波斯人的 Caciz 即 Kashis,意思是基督教教士。不管怎样,皮列士和其他 16 世纪的葡萄牙作家一样,把这个词用来指任何教士,特别是一个穆斯林。(原注)
- ②龙血(samgue de dragão)即"麒麟竭",《诸蕃志》作"血碣"(竭),产大食国,一种龙血树树脂。(中译者注)
- ②Matamingos,或如里斯本抄本作 Matamūgos。一个古代的词,义为玻璃珠。安东略(Antonio de Moraes e Silva)的词典《葡语字典》,第一版,1789年,著录了这两种形式。(原注)
  - ②beatilha 是一个意为"细洋布"的古葡语词,即一种用棉或亚麻制成的极细的布。(原注)
- ふ原葡文作 lecar 即 laca,"松脂","漆"。英文 lac,"虫漆染料"。一种红色树脂。即《酉阳杂俎》之勒 佉、紫铆、紫矿、紫梗等。(中译者注)
- ②原葡文作 odia,英译文读做 Ayuthia,应即《清史稿》卷 528"暹罗"条下之阿由提亚,大城府,14 至18世纪暹罗的国都。这里记录中国的商品也经由暹罗向印度洋输出,一个有趣的史料。(中译者注)
  - ②Cruzado,葡萄牙古钱币。(中译者注)
- ②皮列士不加区别地提到苏亚京"诸岛"或"岛",多半系根据他的消息来源。如卡斯特罗(D. João de Castro)在他的《红海航程指南》( $Roteiro\ do\ Mar\ Roxo$ )第 99 页已谈到的,苏亚京城在主要的岛上,"这个海湾内还有另三个岛"。(原注)
- ③ Rafadi, Rafazi或 Rafizi 义为"异端"。这个名字是伊斯兰教逊尼派(正统和传统派)用来轻蔑称呼 什叶派(分裂者)的,一个对立的教派,认为阿里及其后人是哈里发位的合法继承者。(原注)
- ③据《瀛涯胜览》天方国条,自古里到默伽(麦加),"船行三个月方到本国马头,番名秩达",秩达即吉达,是为麦加的港口,与此记载相同。(中译者注)
  - ②这里,与许多其他地方一样,里斯本抄本的誊写者干脆把含糊的词删掉。(原注)
- ③"果阿倘加值 60 来依,忽鲁模斯的值  $62\frac{34}{43}$ 到  $69\frac{33}{43}$ 来依",这和皮列士的记述相同。《霍布逊·雅布逊》(Hobson-Jobson),有关条下。见后面的注。(原注)
  - 缀根据努涅士(Nunes)《印度权衡书》(Lyvro dos Pesos da Ymdia)32页,在 1554年,亚丁的泄拉芬

值 360 来依,忽鲁模斯的值 300 来依。每个泄拉芬值五个银倘加。下面,当谈到马六甲的钱币时,皮列士提到"坎贝和忽鲁模斯来的泄拉芬",值三个克鲁喳杜。(原注)

- ⑤尽管在巴黎抄本中写做 Ydamca,它应读做"India"(印度),如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的译文。(原注)
- ③巴洛斯(Barros):《十卷书》(Decadas, 里斯本, 萨卡略书局[Livraria de Samcarios], 1973 年), [[V, 16, 459 页写道:"印度的摩尔人不明白欧洲省份的划分, 把整个色雷斯(Thrace)、希腊、斯克拉沃尼亚(Sclavonia)及地中海附近的岛屿都叫做 Rum, 其人民叫做 Rumi。这名字原来指君士坦丁堡所在的色雷斯部分,源出属于后者的 New Rome(新罗马)之名, 色雷斯采取了 Romania 的名字。这样 Rumes(鲁迷人)和 Turks(土耳其人)是不同的民族,因为后者来源于土耳其斯坦省, 而鲁迷人则在希腊和色雷斯,有鉴于此,他们认为自己比土耳其人重要。"在君士坦丁堡被攻占后, Rúm 一词被阿拉伯人及其他东方民族主要用来指奥斯曼帝国的土耳其人。这是葡萄牙人到达印度时的情况, 如多默·皮列士和后来的奥尔达、巴洛斯及科脱(Couto)所记述, 尽管不很清楚。奥尔达甚至说只有君士坦丁堡的土耳其人才叫做Rumes,安那托利亚(Anatolia)人则非, 尽管这是 Rúm 帝国的家。今天住在奥斯曼境内的希腊人仍叫做Rúmi。几个世纪以来这个词的不同使用,使得它很不明确,并导致了很大的混乱,即使在现代,它还是没有得到令人足够满意的解释,难怪皮列士说得不很清楚。(原注)
  - ⊗里斯本抄本作 mūdini。拉木学本省略。(原注)
  - ③ 在里斯本抄本中,这一段有改动;拉木学删掉它。(原注)
- ⑩ Jguoalador,英译做 Equaliser,意思是"使大家得到平等的人",指苏菲(Sophy),关于苏菲教(Sofi, Sufi),后面有详细注释。"风后面的地方"指欧洲,下面有解释。(中译者注)
- ①Sofi 即 Sophy 是欧洲人长期以来对波斯的沙(Shah)的称呼。这个"苏菲"是沙非丁(Safi ud Din,其义为"宗教之纯洁"),一个对伊斯兰神秘教义——Sufism,日期从赫只拉 2 世纪开始——的大支持者,其教旨是,通过冥思、神迷和严格遵守修行,人几乎可以自己上升到神性,并且与它合而为一。因这个教义之名,Sufi,即 Sophy 就用来称这位祖先,沙法维人(Safavi)则用来称始自 1499 年伊斯梅尔、迄至1736 年的朝代。(原注)
- ⑫在里斯本抄本中,这四个名字写做 Tamão、Bulbacar、Hamaar 及 Acamar。整个有关苏菲的一章在拉木学本中被删掉。继承穆罕默德的头四位哈里发是:阿不别克儿、乌马儿、奥斯曼和阿里,他们分别死于 634、644、656 和 661 年,都是先知(穆罕默德)的使徒和同伴。看来这个 Hacabar 或 Acamar 是誊写者的某种错误。我不能发现和 Hacabar 有关的名字。(原注)
  - ④阿里是穆罕默德的堂(表)弟和女婿,不是侄(甥)。(原注)
- ④Xafij、malaqi、anafij 和 hambarj,在里斯本抄本中作 xafim、malaquj、anafy 和 ambari。这四个逊尼律法的教派始自 9 世纪。伊斯兰分为三个主要派别,其差异主要在于有关哈里发职位上:逊尼、什叶和哈瓦杰(Khawarij)。逊尼认为哈里发位必须由选举产生,而且哈里发不是无错误的,其人数占穆斯林的大多数——现在约占 2 亿 3500 万中之 1 亿 5000 万。(原注)

- ⑤见玉尔(W. Yule)译:《阿里的格言》,爱丁堡,1832年,其中包括以阿里之名集成的箴言和诗句。 (原注)
- - ⑩伊斯梅尔是三兄弟中最年幼的一个,非如皮列士所说是次子。(原注)
- ®"伊斯梅尔攻击大不里士,该城投降,他被立为沙。"赛克斯(Sykes):《波斯史》(A History of Persia), Ⅱ,159页。皮列士谈得不清楚:看来好像他有时把泄剌失误作大不里士。(原注)
- ①当皮列士写这事时,尚未发生如下的情况:1514 年谢赫·伊斯梅尔被土耳其苏丹,可怖的塞林 (Selim the Terrible)打败,他艰难地逃走,受到重伤,几乎被俘。(原注)
- ⑩1565—1566年,阿丰索(Afonso)师从印度到葡萄牙,途径波斯,对这种头饰有如下报道:"所有余下的摩尔人……除了在头巾下留长发辫的穆罕默德的亲属外,都戴帽子,帽用红布制成,像大圆无边帽,填以粗棉花,从中央竖起一个用同样的布做的直筒,他们称之为帽(carapução),两拃长,粗若手臂,垂直地分为12个褶,用以纪念和尊敬阿里的12个儿子,他们信奉阿里的教派。"《阿丰索师行程纪》(Ytinerario de Mestre Affonso),192页。(原注)
  - ⑩这 12 个使徒是阿里传下来的 12 个伊玛木(Imams),重要的什叶教的起源——12 使徒。(原注) "伊玛木"是伊斯兰教的导师。(中译者注)
- ②里斯本抄本的这段结尾很不相同:"后来他说将会发生他知道[要发生]的事,同时他们认为这将使他成为一个基督徒,如他们说他暗中是一样。"(原注)
- ③在巴黎抄本中它明显地写做 cauo,其义可以是"角"即"边";但在里斯本抄本中我们读做 Cayro,拉木学作 Cairo,尽管后者在章节安排上略有不同。(原注)
  - 邸在里斯本抄本中,Xiria 误写做 Riqa(Riqueza,财富)。(原注)
- ⑤agallochum,原葡文作 agujlla,即 aguila,"沉香",按,aguilaria agallochum 为沉香之一种。(中译者注)
- ⑤ lignaloes,原葡文作 lenho aloees,lenho,葡语"木树"、"树椿",即此处所译之 lign"木"。lenho aloees相当于英语之 aloes wood,"沉香"。此处当为药用之沉香。(中译者注)
- ⑩波斯语 tir 一词,"一支箭",及其名和 Tigris 河名之关系,见《霍布逊一雅布逊》,Tiger 条及注释。
  (原注)
- ③皮列士没有说这是哪条河,但他必定指 Noutaques 河,它见于几幅 16 世纪的葡萄牙地图。可能这条河更相当于今天的达实特(Dasht)河,它看来更清楚地是 1554 年奥蒙(L. Homen)地图上所标明的 noutaces 河。(原注)

- ⑥Resputes,在里斯本抄本中作 Risbutos;拉木学译本作 Rebutes。(原注)
- ⑥在里斯本抄本中这句话读做:"有人说这些 Rjsbutos"是和亚马逊有关系的人,亚马逊住在与坎贝接境的内陆某地。"(原注)

亚马逊是希腊神话中的女战士,据称住在高加索山里。(中译者注)

- ⑫ Ara 即 Herat(哈烈),在东阿富汗斯坦。在古代亚洲旅行报告中,它也写做 Hara、Harah、Eri、Heri 或 Heriunitis。参看《中国和通往中国的道路》(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 190 页; Ⅲ, 22 页。(原注)
  - ⑱Crodi,里斯本抄本作 Crode、拉木学作 Crodi。或即卡拉奇(Karachi)区之戈德里(Katri)。(原注)
- 倒 Vamistra,里斯本抄本写做 Vamiste,拉木学作 Vamista。或即 Vamansihali,古城和首都,靠近吉尔纳(Girna)和现代的比尔哈(Bilkha),在卡提阿瓦(Kathiawar)、孟买(Bombay,?,《印度皇家地志》(*Imp. Gaz. of India*),Girna 条。(原注)
- ⑥Argengij,里斯本抄本作 Argemgij,拉木学作 Argengo。或为托勒密《地理志》中之 Arguda,喀布尔西南之阿尔甘迪(Argandi,?),坎宁汉(Cunningham):《古印度地理》,38 页。(原注)
  - ⑥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仅写做 Vara。(原注)
- ⑩ Bibbi 在波斯语中义为"夫人",而 Rane 即 Rani 或为印度罗阇之妻,或为 rana"皇后"。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作 Biberade。(原注)
  - ◎据里斯本抄本。(原注)
- ⑩尽管在抄本中写做 Dalmãs(灵魂的),它应是"de armas"(武装的),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本的写法。
  (原注)
- ①朗德尔(Rander),Renei——往后写做 Reneri,里斯本抄本作 Rjnell,拉木学作 Reiner 和 Reinari。在巴波萨和葡萄牙编年史家中作 Reynel、Reinel 或 Reiner。利伯罗(Ribeiro)在 1527 和 1529 年的地图上标做 Reinel,和巴波萨中的一样。这可以解释如下的事实:当利伯罗和盛都里奥(Centurione)在塞维尔制作地图时,曾把《杜阿特·巴波萨书》(Livro de Duarte Barbosa)译为意大利文。它相当于现代的 Rander,在达布蒂(Tapti)河的另一边,几乎和苏拉特相对。(原注)

马辛(Mahim), Maymi, Maymi 或 May——在里斯本抄本中以 Mejmym 或 Majm 的形式出现。它相当于 Mahim 即克尔弗·马辛(Kelve Mahim),今天是一个小港,约在达哈努(Dahanu)和亚加西(Agashi)的中途。这务必不要和 Maimbij 弄混,后者相当于孟买岛上的 Mahim 或 Mahikavati。见后面的注。(原注)

《郑和航海图》著录印度西海岸的地名,八指起儿未儿,九指马哈音,十指麻楼,今按皮列士的叙述,起 儿未儿相当于下面提到的 Chaul,马哈音即 Mahim(Mahikavati),而麻楼则为另一个 Mahim(Kelvemahim)。这三个港口彼此相距不远,麻楼应为 Mahim 的另一译法。(中译者注)

帕坦(Patan)——里斯本抄本作 Patão,拉木学作 Patam。它在许多 16 世纪葡萄牙地图和编年史上以 Patan, Patane 和 Pate 的形式出现。它肯定是现代的韦拉沃尔(Veraval)。(原注)

果格(Gogha), Guogua 或 Guogarj——里斯本抄本作 Goga 和 Gogary, 拉木学作 Goga 和 Gogari。罗德里格绘印度西部地图写做 goga 港。它就是 Gogha, 坎贝湾西岸艾哈迈达巴德区的一个港口。(原注)

- ①所有的葡萄牙编年史家,包括奥布魁克的信札,以及其他 16 世纪的作者,都详细地提到 Melique Az,即 Malik Aiyaz,还有他和葡人的关系。Melique,来自阿拉伯语 Malik,"王",也有"君主"之义,或"东方的总督和首脑"。(原注)
  - ②Dastur Khan。(原注)
  - ③Sikandar Khan,穆扎法儿二世(Muzaffar Ⅱ)的长子,他在 1525 年后才当上苏丹。(原注)
- 强Champaner——里斯本抄本作 Champanell,拉木学作 Campanel。"此名的原形为 Champān er",达默士,Ⅰ,123页。一个毁坏了的城市,在巴罗达以北 25 英里,一个坚固有设防的山,帕瓦格赫(Pavagarh)的东北足下。《印度皇家地志》,同条。

Madadane——艾哈迈达巴德,里斯本抄本作 Madadane,拉木学作 Medadune,巴波萨作 Andava。

Varodrra——巴罗达,里斯本抄本作 Barodria,拉木学作 Zarodria。

Baruez——里斯本抄本写法相同,拉木学作 Banues 和 Barmez。它相当于瓦罗奇即布罗奇(Broach), 坎贝和苏拉特之间最重要的港口。(原注)

⑤里斯本抄本的誊写者补充了一些情报:"这是马力克亚兹,死于 1522 年。他是一个弓箭手,在此之前是一个 captain(队长)[原文如此,应为 captive(俘虏)]。他被选做第乌的总督,因为它是坎贝最不重要的港口。"(原注)

《郑和航海图》作刁元,即第乌,或许"刁元"应读做"刁一兀",音与 Diu 或 Dio 相近。(中译者注)

⑩舍提尔——一种古葡萄牙钱币,仅值一里奥(real)的六分之一。

马斯塔木德——皮列士的 mastamude 相当于古波斯银币 mahmudi, 葡萄牙史家和里斯本抄本中称之为 mamude, 它是在坎贝和古吉拉特用的通货。

永担——一种相当于 20 来依,即相当于一便士的葡萄牙钱币。

马达弗沙——里斯本抄本作 mdrafaxaos,一种曾在坎贝和古吉拉特通用的古银币或金币,葡萄牙史家称之为 madrafaxōs,madrafaxas,madrafaxaos 或 madrafaxōes。(原注)

- ⑩Mudhaffar 即 Muzaffar Shah II,在里斯本抄本中叫做 Soltão Madrafaxa,巴波萨叫做 Soltam Moordafaa。(原注)
  - ® Mahmud Shah 「,里斯本抄本叫做 Soltão Mafamede,巴波萨叫做 Soltam Mahamude。(原注)
  - ⑪马尔瓦(Malwa)高原,南接温迪亚(Vindhya)山脉,西北接阿拉瓦利(Aravalli)岭。(原注)
- ⑧里斯本抄本作 Mādou,葡萄牙史家作 Mandon 或 Mandó,相当于 Mandu 或 Mandogarh,现为中印度塔尔(Dhar)邦的一个废城,"在温迪亚岭的一个平顶山头"。《印度皇家地志》,同条。(原注)
  - ⑧温迪亚岭。(原注)
- ◎按元人汪大渊《岛夷志略》所记大鸟爹:"女善战,使标枪,批竹矢,毒于蛇,别国人极畏之。"大鸟爹或即印度之奥里萨(Orissa),可知印度古时有女战士,欧人则以为她们是亚马逊。(中译者注)
- ⊗皮列士在 1516 年 1 月 26 日的信中再次谈到曼都的亚马逊:"好战的女人,现在她们骑马打仗。" (原注)
- ❸ Indus, India, Hindus 及其他同样的语源群,原出自梵语 Sindhu"海"。在许多亚洲语言中, Sindh 一词表示海或大河,因此有 Sindh 河。普林尼提到"Indus,居民称之为 Sindus"。麦克林多(McCrindle):《梅

加斯特涅和阿里安描述的古印度》(Ancient India as Described by Megasthenes and Arrian),143页。早期伊斯兰教作家把 Sind 和 Hind 用来指我们称为印度整个地区的不同部分,后一名字用来指印度河以外的地方。看来皮列士的"Indo"国——他称之为一个"小邦"——位于今拉杰普塔纳(Rajputara),大约在旁遮普(Punjab)和坎贝之间。《霍布逊—雅布逊》,India 和 Sind 条。(原注)

⑤原葡文作 anjll,即 anil,英语 indigo。 anil 源出阿拉伯语 an - nīl"暗青色",即靛蓝.靛青,一种染料。 古吉拉特地区产靛蓝,亦见于《诸蕃志》,在胡茶辣国条下载:"土产青碇至多。"碇当为靛之伪,即青靛或靛青。(中译者注)

够在里斯本抄本中这些名字的读法如下: "Imde/barapatão/patão/dio/manuaa/tatelaya/guãdari/gogary/cambaia/baruez/currate/Rejne/diuny/agazy/baxaa/maimby/"。

Imdi——在大约 1517 和 1518 年的雷奈尔(P. Reinel)地图上——最接近皮列士写作日期——我们看到 daulcinde,接近一条看来相当于今波拉里(Porali)河的河流,但它必定是印度河的极西出口。大约 1540 年的地图有 diull 和 diu(l)cimde。这条雷奈尔地图上的河,在后来 16 世纪中期的地图上,写做 r. dos guzarate 和 r. simde,其中有的标明 diul 或 diuli(拉·奥蒙地图)在右岸,靠近河口。这是巴波萨和其他早期葡萄牙作家和制图家的 Diul 或 Diulsinde。巴洛斯提到"Diul 位于印度河的第一河口,在西岸", I,ix,i。 Diul 是 Dewal 或 Daibul 的葡语形式,按玉尔说它是"印度一度出名的城市和海港,阿拉伯地理学家都曾提到,据认为位于或接近今卡拉奇(Karāchi)的位置"。《霍布逊—雅布逊》,Diul — Sind 条。 Diul — Sind也可能是 Sonmiani 港,在波拉里河口,卡拉奇兴起前的一个重要地方,中亚的大量贸易经过它输往卡拉特(Kalat)。《印度皇家地志》,Sonmiani 条。 很难解释为什么皮列士把"Diul — Sind"写做 Indi,但看来他指的是后者,因为在卡列帕坦之前没有其他重要港口。

Carapatan——Kharepatan。《印度皇家地志》(1908 年版),[[,33 页,提到"留有公元 1008 年 Silāhāra 王子 Rattarāja 记录的 Khārēpātan 图版"。在赫布(Hab)河口有个叫 Kharak 的港口,有大量的贸易。Kharak 港的入口被泥沙堵塞,其居民迁往一个叫做卡列奇·昆(Kalachi Kun)之地,在河的另一岸,临近卡拉奇,一个新近的建设。参看《印度皇家地志》,Karachi City 条。pattan 在印地语中义为"港",它和 Kharak 的结合看来是 Kharepatan,即皮列士的"Carapatani"。

Manna——必定是马纳尔(Manar),在马纳里(Manali)河岸,特拉贾和果格之间。

Tata Telaya——特拉贾(Telaja)。

Guendarj——甘扎尔(Gandhar)的古城,在扎达尔(Dhadar)河口,坎贝湾内,在几幅 16 世纪葡萄牙的地图上,它写做 gandar 即 r. de gandar。它是巴波萨的 Guindarim。

Dionj——这相当于现代的达哈努(Dahanu),它在达曼(Daman)西南南 32 英里,巴波萨的 Dinuy,葡萄牙史家和几幅地图上的 Danu。在《海员手册》(Livro de Marinharia)中,Danu 位于距达曼八里格之地。现在达哈努仍留有一座古葡萄牙教堂。

Agagy——葡萄牙史家的 Agacim 或 Agacaim,代表亚加西(Agashi),由此产生今亚加西湾之名,距达哈努 28 英里,怀塔纳(Waitarna)河泄入其中。

Baxa——表示今巴赛因(Bassein),巴波萨的 Baxay,葡萄牙史家和地图上的 Bacaim 及西南的 Basaim。

Maimbij——里斯本抄本作 Majmby,葡萄牙人也称之为 Mayambu 或 Mombaym。这是 Mahim(马辛)即 Mahikavati,孟买岛上修建的第一座城市,或许建于 13 世纪末,其名仍保留在"Mahim Bay"(马辛湾)中,在该岛的最北端。卡斯特罗提到"Bombai 或 Mayam 岛,它们是同一的"。《果阿到第乌航程指南》(Roteiro de Goa a Dio),81页,1538—1539年。(原注)

- 《尽管皮列士写做 Patamares,但他指的是 Pattar(帕塔尔),婆罗门的一个阶层。往下,当谈到马拉巴尔的婆罗门时,他把这个词拼写为 Patadares。关于坎贝的帕塔尔,皮列士说"这是赍送信件的人,他们充当急差。"可能在这里因概念的联想而产生了奇妙的混乱。根据达加杜(Dalgado,同条),Patador即 Patamar 是一个来源于控卡尼(Konkani)语 pattemar(急差)的葡一印词,意思是急足、信差,或一种轻便快船。(原注)
- ⊗这种认为印度人曾是基督徒而且信奉圣母的看法,在当时印度的葡人中看来曾经流行。巴波萨 (Ⅰ,115页)也提到了这件事。关于三位一体,见后面的注。(原注)
- ⑧后面也写做 mjlaguobim 和 mjligobim。在描述苏拉特时,巴波萨(I,149页)说:"迄今一个叫 Milocoxin 的异教徒在这里统治和管理,坎贝王因得到一个对他不利的报告下令把他处死。这人是葡人的一个大友人。"(原注)
- ⑩巴波萨详细地谈到穆扎法沙(Mudhaffaf Shah)受到毒品的侵染。瓦特玛提到了同样的事。看来 16 世纪初这个故事在流传。参看达默士,I,121、122 页。加西亚·德·赫山德(Garcia de Resende)的《杂记》(Miscellanea),首次刊行于 1554 年,有如下一节咏苏门答腊的诗句:"有国王们习惯于/从小受如此之培育/始终吸毒/用很小的剂量/直到他们习于用它/若把它放在他们的食物中/不能给他们带来任何危害/而若有人喝他们的酒/或若一只苍蝇吸他们的唾沫/它便死去,无望得活。"(诗句,91)(原注)
  - ⑨在里斯本抄本中这些名字的写法如下: "milagoly, camlemale, asturmallee, cadãodão。"(原注)
- ⑩里斯本抄本的文字如下:"在我看来他们对商品的知识超过意大利人。"拉木学没有提到意大利人。 (原注)
  - 圆见前面的注。(原注)
- 倒誊写者可能用 atras(返回)代替 adiante(往前),如里斯本抄本的写法,为的是调整字词以安排他的 抄本。见导论。(原注)
- ⑤原葡文作 noz"坚果",英译做 nutmeg,即"肉豆蔻",主产于摩鹿加。按,葡文 noz morcada 义为"豆蔻",英译文将 noz 作如是解。下面之豆蔻香料,指用豆蔻干皮制成的香料。(中译者注)
- 够皮列士用了 manteiga "牛油"一词,其义仅为奶油,即牛油或猪油。 葡语中 manteiga de vaca 是一般的牛油,而 manteiga de porco 是"猪油"。(原注)
- ⑩原手稿中的 Melegua 是个葡文词,以前也拼做 melega(如在里斯本抄本中)。现在它写做 malga, 一般意思是碗或汤盘。此处它的意义是"陶器"。(原注)
- ®皮列士使用的两个词 pucho 和 cacho,相当于 pachak 和 catechu。有时候誊写者把两个词拼在一起,例如在《巴波萨书》葡文版本中(289页),这两种药材拼成一个词 cachopucho。这使得达默士在详细讨论了这个东西后(Ⅰ,155页;Ⅱ,173、234页),认为它是 Cajeput:"特别产于西里伯斯(Celebes)和邻近婆罗(Bouro)岛上的一种芬香油精。"(《霍布逊一雅布逊》、同条) cajeput 来源于马来语 kayu puteh,其义

为"白木",主要产自 Melaleuca leucadendron Linn.:"一种大灌木或树,有许多变种,见于典那西邻到摩鹿加地区。"也叫做纸皮树,其木在马来西亚应用很多。参看布克尔(Burkill):《马来半岛经济作物词典》(A Dictinary of the Economic Products of the Malay Peninsula),1431—1433 页。早期葡萄牙作家均未见提及 cajeput。巴波萨把 cachopucho 说成是一种从坎贝输往中国和马六甲的产品,他往下说:"cacho 和pucho(它们是坎贝的药材)。"瓦特没有提到 cajeput,奥尔达详细谈到了 pucho(xvii)和 cacho(xxxi)。Pachak 是 costus,Saussurea lappa C. B. Clarke 的根。Catechu 即Cutch 是一种淡黄色的产自 Acacia catechu wild 的脂肪。(原注)

按,pucho,现代葡文词典称它是过去印度的一种香料,英译做 pachak,指学名 Saussurea lappa 的植物的根,则它是中文典籍中所载的木香,亦名蜜香、青木香。然中文典籍所载木香等名的植物有数种(参看李时珍的《本草纲目》),此处当如《南方异物志》云:"青木香出天竺,是草根,状如甘草。"《诸蕃志》亦记载木香,称它产于"大食麻啰抹国,施冒,奴发亦有之",但在记南尼华啰国(胡茶辣即古吉拉特首府)时也说"土产上等木香、细白花藻布"。 pachak 当为马来语 putchuok,costus 为梵语 kustha、波斯阿拉伯语kust 之异写,也即木香。至于 cacho,即 catechu cutch,阿仙药,亦称儿茶、孩儿茶、乌爹泥、百药煎等,系豆科乔木,取木心劈碎,煎汁干之成褐色块,做药用及染色制革。《诸蕃志》记胡茶辣国物产中有"苛子"一项,当即 cacho,cutch 的对音,阿仙药,此为坎贝地区所产。(中译者注)

- ⑨有好几种茵陈,即皮列士的 erva lombrigueira。在葡萄牙发现的一种是 Artemisia variabilis Ten。 科蒂略(Coutinho):《葡萄牙的植物》(A Flora de Portugal),636 页。达默士(I,154 页)及几部葡英词典,把 erva lombrigueira 订正为青莴即 Artemisia abrotanum。然而,他说,所谓的青莴"可能是 Artemisa indica 即印度茵陈"。瓦特(93、94 页)提到几种在印度找到的 Artemisia(艾属),但既未提及 A. variabilis,也未提到 A. indica。(原注)
- ⑩皮列士使用的 milho 一词,在今天的葡语中相当于玉米即玉蜀黍,Zea Mays Linn.。但肯定他不是指这个意义,因为玉米是从美洲传入印度的,可能是由葡人直接带去的。参看瓦特,1132页。在葡萄牙也有"milho zaburro"——Andropogum Sorghum Linn.、"milho meudo"——Panicum miliaceum Linn.以及"milho painco"——Setaria italica Linn.。科蒂略,65、67页。皮列士所谓的粟,是高粱(Sorghum)——大稷,jowaur 或 juar,以及 Pennisetum typhoideum Rich——灯心草即带穗的粟,在坎贝及印度其他地方广泛生长。(原注)
  - ⑩巴黎抄本中的 aziche(硫酸),在里斯本抄本中作 azinhaure(芦荟)。(原注)

葡语中的 azinhaure(azinhavre)即 azebre,有"铜绿"和"芦荟"两种解释,此处应作前一种解释,即"铜绿"。(中译者注)

- ⑩在巴黎抄本中写做 do ouro,但里斯本抄本作 bamda,拉木学作 Bandam。(原注)
- ⑩在 he boos(好质量的)之后,巴黎抄本有 em cããos 的词,我不能解释其意义。这两个词在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本中被删除。(原注)
- ⑩小茴香(Nigella)——皮列士使用的词 alipiuri 是 Nigella 种子的古葡语名字 alipivri,小茴香即黑茴香——Nigella sativa Linn.。瓦特(81页)说这种植物"南欧土生",当地人当做药物或调味品使用,"在印度因其种子而广泛种植"。布克尔(1556页)则注释说:"瓦特称在印度某些地区广泛种植,但这并非正

确,除了在该国极西北地区外,很少找到它。"这种植物遍及坎贝。

茴香(Cumin)——皮列士的 cominhos 是真正的茴香——Cuminum Cyminum Linn.,一种多少在印度大部分省份种植的植物。

野茴香(Ameos)——奥尔达(xi)提到 ameos(现代葡语的 âmios 或 amis),称其为"野茴香"(cominhos rusticus)。这必定相当于主教草,伞形科植物的 Ammi majus,它像茴香一样属于 Amminea 族。费卡罗(Ficallo,《会话集》[coloquios], [,148页)提出,奥尔达"可能把这个名字(ameos)用来指某种芳香种子的伞形科植物,它在印度是常见的"。这个词在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本中被省略。

胡芦巴(Fenugreek 即 fenugraec)——皮列士的 allforua 或 alforva,即 Trigonella foenum graecum Linn.。"一种粗壮的一年生草木,野生在克什米尔、旁遮普及上恒河平原;在许多地区种植,特别在高原地带。"瓦特,1081页;奥尔达,xii。它也是葡萄牙的土生植物。

四手沙参(rampion)——皮列士的 Rvy pomtiz 或 ruipontiz(葡语中也叫做 rapuncio、raponcio 或 raponco),是 Campanula Rapunculus Linn.,一种有块茎的蔬菜根。"Ruipionto——药学'尖根'(Raiz do ponto),它看来像大黄,来自亚洲。"莫来斯(Morais)说,《葡语字典》(Diccionario da hingua Portugueza),同条,里斯本,1789年。这可以解释为什么皮列士说木香(pucho,此处誊写者写做 pucha)是"类似四手沙参的根"。

阿仙药(catechu)——有段时间认为 cacho 即阿仙药是天然的土,在 17 世纪,当它从日本到达欧洲时甚至有日本土(Terra Japonica)之名。参看前面的注。

里斯本抄本的誊写者可能不能理解皮列士写的这段话,干脆把他不懂的删掉。(原注)

- ⑩指葡萄牙国王,马六甲沦入葡萄牙人之手。(中译者注)
- ⑩见后面的注释。(原注)

第二部 坎贝到锡兰 ——德坎—果阿—坎纳拉—纳辛加 —马拉巴尔—锡兰

## 德 坎

德坎(Daquem)国。我们将叙述强大和好战的德坎国。它以马迷(May-mi)<sup>®</sup>作为与坎贝国的分界,与果阿国以卡列帕坦为分界,内陆地区与纳辛加国王的土地接境,与奥里萨国以一条狭窄的海口分开。这个国家盛产粮食,土地得到了良好的开发。它是一个比坎贝大的国家,当地的百姓很好战,[像]坎纳拉地方的人一样天生英勇,工人则劳苦地干活。这个国家有很多白人。自从这个国家被鲁迷人、土耳其人和波斯人从异教徒手中夺回后,肯定已经过了二百五十年。像坎贝国一样,它有许多内陆城镇和许多海港。

海港。如果你从马辛航行到果阿国,那么德坎国的港口如下:察兀尔、丹第(Dande)、马塔勒尼(Mataleni)、达布尔(Dabhol)、山加默昔瓦(Sangameshwar)、卡列帕坦<sup>②</sup>。

主要的內陆城镇。德坎国有 20 座城镇,居民最多的是:比达尔(Bidar)、比扎普尔(Bijapur)、西达多尔(Cidador)、邵拉普尔(Sholapur)、赖速尔(Raichur)、撒加尔(Sagar)、古尔伯加(Kulbarga)、科耶尔(Koyer)、巴恩(Bayn)<sup>®</sup>。

国王的名字和大君主。国王叫做苏丹马合木·沙(Mahamud Xaa)。国王以下的品级是:伊答汗(Idalhan)、尼咱·马勒木勒克(Niza Malmulc)、库帕尔·穆勒克(Cupall Mullc)、荷达南(Hodanan)及米勒奇·答思吐尔(Miliqui Dastur)<sup>®</sup>。这几位大公及继承他们头衔的人治理国家。这个伊答汗是一个土耳其人,他的父亲是现任国王父亲的奴隶,国王认为他是个有才能的人,便任命他当撒巴约(Cabayo)<sup>®</sup>。这个撒巴约是暹罗名字,类似国王的护卫长,管治半个国

家。撒巴约的官位在国内占有重要的地位,担任这个职衔的人应是一位非常大的公侯,他负责照顾国王的需求。

前任撒巴约是一位极受尊敬的骑士,据说他参加了四十次酣战,败北三十次,胜利十次。他死后不久,他的儿子自称为伊答汗,其义是全国的大将军,并且逮捕了国王,国王必须住在伊答汗要他住的地方,某种程度上成为囚犯。然而,当伊答汗见到苏丹马合木沙时,也对他略表尊敬。伊答汗采取这一违反四君主和国王愿望的大胆措施,是因为全国的白人都在他的治下,同时因为他是一个异邦土耳其人,他担任这个职位,雇佣兵都支持他。除比达尔以外,国内的城镇都处在伊答汗管治下。只要此人还是撒巴约,其他的那些君主就跟他一样拥有权势和影响,但当他自立为伊答汗后,他们就都在他以下了。这样他激怒了四君主,他们之间一直在打仗,下面我们将对此予以叙述。此国的港口,除察兀尔和丹第而外,都属于撒巴约。

察兀尔和丹第的君主。察兀尔和丹第的君主叫做尼咱·马勒木勒克。他的父亲是土耳其人,他是德坎王的一个奴隶,后来成为大公,占据着内陆的许多地方。他有一千名波斯的白人战士和一千骑士。

库帕尔・穆勒克。这是一位大公。别人称他为库特尔・玛麦鲁克(Cutell Mamaluqo)。他是德坎国的土著,并非奴隶。他是一个极有能力的人,在当地甚受敬重。人们说他有将近一千五百名白人骑士。

荷达南(Hodan an han)。这个人是该国的土著,像前者一样,据有许多土地和百姓。

米勒奇·答思吐尔。这个人是国王的一名阿比西尼亚奴隶,其重要性一如 其他几位。他的领地与纳辛加疆界相邻,他本人住在库巴加,在那里他有一支 戍军。撒巴约从他手中夺取了该城,现在他们还在打仗。

上述四个君主的武力集合起来,共有一万两千到一万五千骑士,包括土著和白人。这四位联合起来抗拒撒巴约。现成为伊答汗的撒巴约拥有与他们一般多的人马。这个国家给雇佣兵付的酬金比那些地区任何地方的都要高,有时那些地区的人只能得到很坏的报酬。

这里有许多异教徒及受尊敬的婆罗门,每当一名异教徒去世时,按照风俗,他的妻子——如果他有妻子的话——就活活自焚,这样她可以陪伴丈夫去他所去之地。如果她不如此做,不仅她本人蒙耻,其亲属也一样,有时妻子不情愿

死,她的亲属和婆罗门就劝她自焚,以免违背风俗。

德坎国是个骑士之国,它肯定有大约三万骑兵,尚有无数步卒。我们称为鲁迷的白人常去这个国家和果阿,挣取酬金和荣誉。这位国王常赐予诸如米勒奇(Miliques)®之名,例如某某米勒克(milic),而最尊贵的名字是汗(han,即can)®,他们常想获得这个尊号。这里诸汗(cāns)受到很高的崇敬——我的意思是指汗(can)的复数 cāes,而非狗[葡语的 cāes]®。此国的百姓傲慢无礼,国王纵情于鸦片和女人,时间都如此度过,他的伊答汗也差不多。国王大约 40岁,伊答汗 30岁。他们都是胖子,干尽恶事。德坎国有约摸二百土耳其人、鲁迷人和阿拉伯人,并有十万到二十万波斯武装人员。这个国家内谁拥有最多的白人,谁就最有权力。此国有大约五十头象,还有价值难以置信的阿拉伯和波斯马。

食物。德坎国有丰富的大米及一些小麦和肉食,有大量的槟榔子和蒟酱。

德坎国的贸易。德坎常有大量的贸易,主要是在达布尔。它是一个富庶和高贵的停泊港,有许多船只,陛下对这些港口很不关心,所以它们遭到了破坏;而第乌,因陛下的支持,从荒凉变得强大。现在仍有大商人来达布尔做贸易,但不及过去的十分之一。这些是亚丁和马六甲之间的停泊港,常有许多商人的大船来做各种商品交易。这些良港处于富庶地区,有丰足的水源。大部分输入德坎国的马匹在此登陆。这些港非常富有,德坎王及他的撒巴约和尼咱·马勒木勒克有权征税;但现在大船长®已把这贸易转移到了发达的果阿国,德坎国将不能将现有局面维持多久了,它已无可挽回地走向衰亡,而果阿将成为世上最大的地方®。时间显示,这些事正在发生,有理由相信应该如此。明显地,过去在达布尔肯定有过大量丰富的贸易,察兀尔在全亚洲是出名的,达布尔也一样,不过因为那里的水是黑的,所以要差些。穆罕默德的信徒是忧虑的,这些如此富足的人正看着他们的财富慢慢消逝。

商品。这个德坎国产如下的商品:印花布——白色和无数色彩的布——及细布,摩尔人和克林人(Klings)常用做头巾。他们的这两种东西足以供应全世界。他们还在本国制造黑珠,为第乌(Diua)<sup>®</sup>和阿比西尼亚所喜爱。称做印度叶(folio Indo)的蒟酱<sup>®</sup>大多从这里输往坎贝、忽鲁模斯及亚丁,尽管果阿所产的要好些。因这个国家的港口位置有利,亚洲和欧洲的商品都可在此找到,另外察兀尔港很有名,但它已在衰落。

## 果阿

果阿(Guoa)国。现在我们的道路把我们带往雄伟的果阿国——第一和第二印度的要害。在海岸,印度的大河卡列帕坦把它与德坎分开,在霍纳瓦(Honawar)方面它有辛塔科拉(Cintacora);而在内陆它与德坎国和纳辛加国接境。这个国家说的是控卡尼(Konkani)语。果阿国始终被认为是纳辛加国王所属的最好的地方,它之重要一如它之繁荣。德坎的百姓从他那里赢得了这个国家的部分土地,后来那位老撒巴约,现撒巴约之父,从异教徒手中赢得了它的余下部分。自从撒巴约取得这个国家,已有45年,只要它构成德坎国的一部,果阿城就是全德坎和果阿国之首要地方。这个果阿国的语言不似德坎的,也不似纳辛加的,而是一支单独的语系。此国的人强壮、精明,在海陆上都辛勤劳作。

海港。沿果阿海岸,继卡列帕坦的海港是:德维加尔(Devgarh)、班达(Banda)、老果阿、新果阿、里加(Liga)、安科尔(Ancoll)、帕勒(Pale)、撒尔(Sal)河、拉马斯(Ramas)角、辛塔科拉、安只第瓦(Anjediva)®。这些港口之间有河流,船只从过去到现在一直通航。而因这些都属于果阿国,所以我们将只谈果阿本身。在大陆它有城市和村镇,有很多交纳大量赋税的塔南达利(Tanadarias)®,并有高度开发的土地,这些仍在摩尔人手中;但果阿大城是[其余]城市的关键,现已在最高君主的掌握和控制下,其余城镇不久将追随它。

一如门户是房屋的屏障,海港也是省份和国家的助力、防御和主要保护。一旦这些都被占领和征服,省份和国家都将产生大恐慌;而若它们自身或与邻国之间发生争执,它们将因缺乏援助而马上崩溃,尤其是它们除果阿港和城——那是它们的首镇——之外,没有别的屏障。果阿经常是盗贼、土耳其人、鲁迷人及反对我们宗教的百姓出没之地。果阿正准备使基督徒遭受重大损失,但上帝的裁决反使他们受创,当果阿被攻占时,摩尔人痛苦地呻吟。果阿是一个有组织的地方,摩尔人能够在一年时间内在那里轻易集合舰队,而在苏伊士他们二十年也办不到。

谁能怀疑,在果阿的道路上,我们俘获了摩尔人准备用以进攻我们的船只,尔后船只又驶往班达为我们装运豆蔻商货?我主的裁决是难以想像的,使所有人清楚地看到,摩尔人在果阿遭到的损失超过了他们在失去亚丁时所遭受的。

果阿不仅制约着德坎国,也压制着坎贝。摩尔人有一个果阿这样的坏邻居,正如摩尔人常去征服别国,让别国遭受的苦难。他们现在正在失去它们。一个没有港口的国家是一所没有门户的房屋,注定使回教崩溃的正是我们的天主,而作家约翰®正迅速使之实现。时间已到,现在让印度的人不要依赖摩尔人,除了依赖那些开垦山区的人以外。果阿国是印度最重要的,尽管他们可能不希望它如此。它得到了开发,有著名的园林和水源。它是印度最冷的地方,粮食最丰富,所以鲁迷人和白人常习惯作果阿之旅,享受丛林阴凉,品尝甜蒟酱。果阿的蒟酱肯定比别处的都好,味道柔和适口,非常珍贵,并且经常输往亚丁、忽鲁模斯和坎贝。它有比别处更多更好的槟榔子即印度榛子(avelana India)®。大米在这里装运,载满货物的牛车大队常从内地很遥远的国土进入果阿。而如果这些事发生在过去,那么更有理由相信,从今以后,果阿将成为比过去更大的大停泊港,商人在我们的管治下将比在摩尔人治下更加愉快。

果阿国一直压倒察兀尔,它无节制地进行贸易。它有各族的许多商人,他们资财雄厚。它的贸易量很大,这里始终有许多船只。它有一个良港,不仅如此,它还特别适于那里兴起的造船业,因为这里有木料和匠人。又因为它有充足的供应,十分坚固,所以一直住有大量的白人,因此足堪夸耀,不乏事业,这一切是由于果阿国处于全印度的中心。为礼拜异教的穆罕默德,这里常举行大典,现在这已改为耶稣基督之名。果阿城之坚强一如罗德斯(Rhodes),它有四座堡垒,构筑华丽,位于恰当之地,压倒回教的势力。

贸易。人们常从阿拉伯岩地的诸国,从忽鲁模斯、波斯及坎贝国把马匹输往果阿;从果阿把它们再运往德坎和纳辛加诸国。在把果阿从摩尔人那里夺取后,纳辛加通过瓦特卡尔取得它的马匹。同时果阿也采集那些地区的商货,并运回印花布、上等软棉布、大米、槟榔子、蒟酱,及许多帕当(pardaos)和奥劳(oraos),因为马匹在这儿很值钱。一匹马可值800帕当,那是一种每个值335个来依的钱币<sup>®</sup>。「果阿]常从其他地区接受许多香料和大量商品。

果阿国有大批驶往许多不同地方的船只,它们到处都受重视和支持,因为摩尔人在果阿国的这些地区有他们的势力。驾船的海员是当地的土著,果阿国有能够艰苦劳动的好海员。这样果阿人驶往别处,其他地方的人又驶往果阿,它的贸易大增,于是从商品交易和停泊以及从土地和塔南达利,征收到了大笔赋税。我常听说,从入港的一切货物及它本地的产品所征收的关税,每年果阿

和四周地区就有四万帕当。而根据事情的发展,这看来是正确的。

这个国家的异教徒。在这个果阿国有很多异教徒,比在德坎国的要多。其中有的是拥有巨大财富的贵人,全国几乎都在他们掌握中,因为他们是本地人,拥有土地,并且纳税。他们有的人是拥有许多随从和土地的贵族,极受尊敬的人物,富有,住在舒适和清新的庄园里。果阿国的异教徒数量超过坎贝,他们在本国有自己漂亮的庙宇。他们有许多种教士即婆罗门,这些婆罗门中有出身高贵家族的,其中一些不吃带血或别人用手做的东西。这些婆罗门在全国,尤其是在异教徒中极受尊敬。像坎贝的人一样,穷人在国内运送货物和送信,富人则是大领主。他们聪敏、精明,在他们的宗教上有学识。[哪怕]一个婆罗门当了国王,他也不会成为回教的信徒。

施加刑法也不能使果阿国的人承认自己做的事。他们极能忍受,当他们遭受种种酷刑时,宁死都不承认保存在他们脑子里的东西。果阿的漂亮妇女盛装打扮,舞女比其他女人打扮得更好。

在这果阿国,流行的风俗是,每个异教徒的妻子在其夫死后活活自焚。他们自己对此评价极高。如果她们不愿自焚而死,她们的亲属会被人瞧不起,于是他们斥责那些不愿献身的,强迫她们自焚。那些因某种理由不愿自焚的女人成为公娼,挣钱维护和修建其区内的庙宇,她们这样直至死去。每名异教徒有一位合法的妻子。许多婆罗门起誓守贞节,永久保持。

他们在国内其他港口装运大量的米、盐、蒟酱和槟榔子,以此做贸易。这些河流岸上都有城镇,人们因害怕而远离河水;只有识水性的人在那里航行,否则就会失事。他们受撒巴约管治,有吏员从土地上征收赋税,其中一些地方有骑士护卫,因为他们不断跟纳辛加省诸地打仗。

# 坎纳拉

坎纳拉土地(Terra Canarjm)上的诸国。现在你在第一印度的最后一国,坎纳拉人(Canarijs)®的省份。它在一侧与果阿国及安只第瓦(Amgadiva)接境,另一侧接中印度即马拉巴尔印度,内陆是纳辛加王的领地。其语言为坎纳拉语,与德坎和果阿国的语言都不同。沿海有两个国王及一些小地区。他们是异教徒并且是纳辛加王的藩属。他们是有教化的百姓,武士在水陆都使用武器。

我们现在描述的国土是惟一在第一印度内由纳辛加王所有的土地。它的土地得到开发,有重要的城镇。

海港。在坎纳拉国土上,从安只第瓦到芒加诺尔(Mangalore),[有]米尔占(Mirjan)、霍纳瓦、瓦特卡尔、巴斯鲁(Bassrur)、贝拉·维拉(Baira Vera)、巴尔库(Barkur)、乌迪皮兰(Vdipiram)、芒加诺尔®。这些均系贸易港。从霍纳瓦和米尔占到安只第瓦,属于吉尔梭帕(Gersoppa)王,他与果阿为邻,[并且]代替纳辛加王治理此地;瓦特卡尔,连同巴斯鲁和其他内陆城镇,有一位国王,其余四个港口有长官。他们都是纳辛加王的臣属,向他纳赋。

吉尔梭帕王是一位重要人物,有许多骑兵,多达三千,据他们说。吉尔梭帕伸延至霍纳瓦河以上五里格。内陆有一个寒冷的小城,蒂莫夏(Timoja)<sup>®</sup>住在那里。他经常待在霍纳瓦,因为他跟吉尔梭帕王有联系。他时时出现在纳辛加王庭,是纳辛加王手下的藩属。这条霍纳瓦河人烟稠密,有船只,蒂莫夏用来装备舰队,由此地一直劫掠到瓜达富伊角,在那里他夺得大量战利品。这个蒂莫夏为海员所畏惧,他协助吉尔梭帕王。

瓦特卡尔(Baticala)。瓦特卡尔王是一个坎纳拉异教徒,比霍纳瓦和吉尔梭帕王都要大。他的国土远至内陆。瓦特卡尔港的重要性仅次于果阿和察兀尔,有大量的贸易。它是为纳辛加国所使用的港口,马匹由此而来。该城有许多商人,有异教的也有摩尔的。它是一个有许多商人的大停泊港,也是大海港。国王一直住在内地。他已任命丹吉(Damj)——一个彻蒂(Chetti)——当他国家中异教徒的长官,因为后者财富最多并且是一名大商人;同时摩尔百姓的长官是凯札尔(Caizar),一个摩尔的太监,他是忽鲁模斯人科夏塔尔(Cojatar)<sup>®</sup>的仆人。在此城有各国的摩尔人,在果阿被大船长攻占前,它是很重要的,但现在它已不太重要了。

瓦特卡尔是坎纳拉诸国内最重要的港口,因为它有许多商人,各处来的许多马匹在此登陆,还有大量别的商货。这些马匹是为纳辛加国而购买,对它们课以重税。商人从这坎纳拉国返回时,携带这里大量的上等米,这就是吉拉撒(giraçal),最细最白而且最值钱,被认为是最佳者;其次是昌巴撒(chambaçal),在昌巴撒之下是果阿和德坎国的帕查列(pacharil)<sup>◎</sup>。他们也运回该国产的铁和大量的糖,还有许多在瓦特卡尔制作的蜜饯;这些[是]该地的[产品]。同时很多马拉巴尔商人常去那里,所以它的贸易很重要。这是纳辛加国王在坎纳拉

#### 最重要的财富。

至于贝拉·维拉、巴尔库、乌迪皮兰和芒加诺尔,它们都是与坎贝及果阿、德坎和忽鲁模斯做生意的船只及商人的港口,这些人运去当地的货物,携回其他货物[做交易]。在这些港口都设有重要长官及戍军。他们向纳辛加王纳税。国王从这坎纳拉地收取大量赋税,既有港口的,也有陆地的,而且他有堡垒,像通常一样设在海岸,但最强大的堡垒构筑在河口。全国都得到良好的开发。它物产丰富,有很多百姓,有骑马的也有步行的。它有大量的蒟酱和槟榔。坎纳拉国有许多大而重要的做祷告的庙宇,有许多不同种类和等级的婆罗门,其中一些圣洁,另一些则否。他们有妇女自焚的风俗,一如果阿国之所为,其方式与记述其他异教徒时所说的相同。

这些省份[如下]:在德坎国的达卡尼斯(Dacanis)、果阿国的控卡尼(Konkani)、纳辛加国的坎纳列斯(Kanarese),每个都有各自不同的起源。而因这些地方属于纳辛加国王,所以我决定在此记述纳辛加国,这样在叙述科罗曼德尔(Choromandel)海岸时就便于谈到他,他是那里的大君主。但因他在这儿统治,我愿先谈一些,其余的留待我叙述科罗曼德尔时再说。

# 纳辛加

纳辛加国<sup>®</sup>大而十分重要。它一侧与德坎国和果阿接境,那部分是坎纳列斯,其首府是维夏雅纳加(Vijayanagar)<sup>®</sup>,国王在那里居住;在恒河一侧,在该河入海处,它与孟加拉国部分领域及奥里萨国毗连;而在内陆它与德里山区相接;在海洋方面连接马拉巴尔、科罗曼德尔和贝诺·乞林(Benua Quilim)诸省<sup>®</sup>。

在古代,纳辛加国比现在大得多,差不多包括整个德坎,直至孟加拉,奥里萨和海岸诸省都在内。现在它不那么大,因为®德坎、果阿、马拉巴尔和奥里萨[各自]有王;但它仍不小。除开德里国,在这些地区,并且据说在印度,这是最大的省。

国王是一个坎纳拉的异教徒,同时也是一个克宁;在他宫廷<sup>®</sup>里语言混杂,他本人的母语是坎纳列斯语。这位国王是一个武士,他常率领四万多骑兵和一支数量巨大的步兵进入战场。他必定有五百头象,其中二百头用于作战<sup>®</sup>。他不断在打仗,有时跟奥里萨,有时跟德坎,又有时在他本国内。他有大将官和许

多雇佣兵。当他休闲时他住在维夏雅纳加,该城有两万居民<sup>®</sup>,位于两山岭之间。那儿的房屋并不经常过分装饰。国王的房屋即宫室大而建筑良好,同时国王有大群贵人和骑士做扈从。他身边有大君主,他很受尊敬。他的宫廷里有一千女妓,还有操同样职业的四五千男人。这些人是克宁人而非坎纳拉人,因为这卡林加(Kalinga)<sup>®</sup>省的土著比别的地方的人更漂亮,更善于弄姿作态。这些人很多从这儿分散到三个印度,但在叙述他的其他领土时我将不再谈他们。

中印度。因为第一印度止于坎纳列斯土地的芒加诺尔,现在你正进入第二个印度即中印度,它始于曼杰昔瓦兰(Manjeshwaram),马拉巴尔的头一个港口,止于孟加拉疆界的恒河。以下有关这片国土的叙述将分为两部:第一部你将得知马拉巴尔的土地,它有多大,有多少停泊船只的港口,有多少国王,百姓的风俗以及该省的主要人物是谁,再者你还将得知有关马拉巴尔的贸易以及那里船只的数目。

在第二部中®你将知道纳辛加国王和他的国家,跟他打仗的民族,他有什么样的骑兵,他的一些习惯,以及国家的幅员,还有他港口内贸易的一些情况。

接着我们必须述及奥里萨即奥季亚(Odia)®,尽量描叙我们的第二个即中印度。

# 马拉巴尔

马拉巴尔省始于曼杰昔瓦兰,一个属于比斯纳加(Bisnagar)王的港口,它在属于纳辛加王的坎纳列斯土地上与芒加诺尔接境,止于奎隆(Quilon)国土上的科莫林角(Cape Comorin),后者与上述纳辛加国的卡林加省相邻。在内陆,这个国家整个被山包围,山把它和上述纳辛加国分开。这个国家的海岸肯定有110 到 120 里格长,而内陆到山区,某些地方约 5 里格宽,另一些地方约 15 里格,这样它将继续下去不再变窄或变宽。

把马拉巴尔和纳辛加分开的山区。这些土地是那样的高,以至于它们不让东北风和东风吹到印度洋,相反也不让西南风和西风吹进纳辛加国。即是说,如果你顺上述[方位]来的凉风,从锡兰到印度海岸,那么当你抵达科罗曼德尔海岸时,风就止住了。你顺西风出发,当你进入锡兰海峡,风也止住了。因此结果是,因马拉巴尔缺乏干燥的风,它是清新柔和的,而科罗曼德尔省缺乏潮湿的

风,所以是不毛的,没有一棵大大小小的树,当我叙述到它时我将详细谈及,目前到此为止。

马拉巴尔的宗教。马拉巴尔人都像我们一样相信圣父、圣子和圣灵的三位一体,三身一位,惟一真实的上帝<sup>®</sup>。自坎贝到孟加拉,所有百姓都有这个[信仰],在叙述使徒托马斯(Thomas)<sup>®</sup>的安葬地时我将详细予以阐明。

我不必深入谈马拉巴尔,陛下对它已很熟悉,因为您有三座漂亮的、大而重要的堡垒在那里,即卡利古特、科钦(cochin)堡——有整个用海扇壳灰制成的宏大门道,以及有良好壕堑、位置极佳的坎纳诺尔堡。然而,为了按照既定的顺序,我将叙述这次旅行中的一切东西。

马拉巴尔百姓的皮肤是黑色的,有的是黑褐色。国王都是婆罗门,那是他们教士的种姓。[全国的]语言都差不多,差别甚微,一如意大利的情况。整个国家人烟稠密。在马拉巴尔必定有十五万纳牙儿(Nayars)<sup>®</sup>,他们是战士,带刀剑和扣带,并且是射手。他们是崇拜他们国王的人,而如碰巧国王死于战斗,他们就得死;如果他们不死,那就违背了国家的风俗,一辈子受到谴责。纳牙儿是忠实的,不叛逆。在马拉巴尔的一位国王与别人打仗前,他首先要让对方知道,好让对方做准备,这是他们的风俗。任何一个纳牙儿,哪怕他活到 100 岁,当他有资格拿武器时,也不能不佩带武器出门;同时当他死时,都始终保持他的刀剑和扣带,放在近旁。他们始终深深礼敬教导他们的师父,以至于最勇武的纳牙儿遇上一个碰巧教过他一些东西的木瓜(Mukkuvan)<sup>®</sup>,也会向他敬礼,然后去给自己洗身。如果一个纳牙儿在路上遇到另一个比他年长的人,就向他致敬并且给他让路。如果有两个、三个或四个兄弟,最年长者会坐着,而其余的站立。

因为马拉巴尔的主要百姓是婆罗门,国王也是,而且因他们的教士职位显得高贵,所以我将先谈他们,再谈纳牙儿和其他种姓。

婆罗门是这样的教士,他们戴一条从左肩悬挂到右臂下的绳子®。这条绳由 27 条线,分三股组成。这类人当中最高的是克夏蒂利亚(Kshatriyas),下面是帕塔尔(Pattars),再下是南布蒂利(Nambuderis),最底层的是南布利(Namburis)®。这些婆罗门出身古老。他们比纳牙儿血统更纯。他们的职掌是在吐鲁科(Turucois)®做祈祷。他们精通他们宗教的事情。这些婆罗门中最重要的人物与马拉巴尔王一起。他们是不吃任何生[肉和]血的人;因此老人谈到他们说,马拉巴尔没有人有权吃牛肉,否则处死,这是一条大罪。因为婆罗门妇女喝

牛奶,由此极为尊敬牛,然后拒绝肉食,在许多异教徒的地方,牛被当做圣物崇拜。这些婆罗门有把人逐出教门和赦免的权力。他们谁都不佩带武器或去打仗,也不因任何缘故被处死。他们按自己愿望,自由地到任何地方去,哪怕发生战争。

马拉巴尔的很多人,无论婆罗门还是纳牙儿及他们的妻子——事实上约整个人口的四或五分之一,包括最低种姓的百姓——都有很粗大的腿,肿得老大;并且他们会因此而死,非常难看。他们说这是由他们接触的水所造成的,因为国土多沼泽。这在土语中叫做披利该(pericaes)<sup>®</sup>,所有的肿腿都一样始自膝以下,但他们没有痛苦,也不为此病在意。

在马拉巴尔,妇女的习惯是,在性交过程中把眼睛朝着床,而男人的眼睛则朝着天花板,这是大小人物都采取的一般姿式;而他们认为其他的方式对他们来说是奇特和陌生的,但有些经常<sup>®</sup>去该地的葡人没有发现这一丑态。

马拉巴尔的医师。当马拉巴尔人生病时,不吃肉,只食鱼。主要的药物是在病人面前弹奏铜鼓及其他乐器达两三天之久——他们说这是很有益的。如果病人发烧,他们就吃鱼,不断地洗身;如果病人呕吐,他们就用凉水洗头,并且这确是有效的,头痛就被止住;如果病人患加答儿,他们就喝兰哈(lanha)水——兰哈是嫩椰子——同时加答儿立即止住;如果他们要通泻,就用捣碎的树叶,或者使用蓖麻油(figueira do inferno)®的种子或汁液,于是他们就能很好地泻下,再给自己洗身;如果他们受重伤,就用温椰油一天两次涂抹伤处一小时或两小时,这样他们得到治愈。我们的人在发烧时吃肥鸡喝酒,也得到了治愈。许多人都是这样做,但那些节食的人则衰弱不堪。

在马拉巴尔的冒犯行为。在马拉巴尔,据认为你对你不满的人所能做的恶事,莫如在他家门前打破一支新锅。这是一种大侮辱。如果你走在街上,当着那人的面摔锅,当场摔破,那就更糟了。干这样事的人必得死,而不计较这事的人则永远丢脸。

马拉巴尔国王都是挂那些线的婆罗门,其中一些出身比另一些高贵。马拉巴尔有一种风俗是,国王的儿子不继承王位,倒是由他的兄弟或外甥继承。又因为他们是婆罗门,不能和纳牙儿通婚,所以他们选择同一代最尊贵的婆罗门和[国王的]姊妹婚配,这样生的长[子]可以继承。于是婆罗门跟国王的姊妹睡觉,由此产生马拉巴尔的王<sup>®</sup>。因科钦的王血统纯洁,世上无人能与他成婚,若

有坎贝的婆罗门帕塔玛(Patamares)——他们在古代出自一位曾被尊为圣人的婆罗门王——这些人就被选择来传种;如果人数多,就选择当地最高尚的婆罗门。他们说这是他们已施行三万年的风俗。

马拉巴尔国王的风俗。马拉巴尔国王可以随意地经常结婚。在他们占有女人后,按该地风俗,就把女人封以大人物的身份。国王的儿子像别人一样是纳牙儿,他们什么都不继承。许多国王为嫁资而婚,有时他们把嫁资保存至死。如果有马拉巴尔国王想要他国内最体面的人,即凯马尔(Kaimal)<sup>®</sup>的妻子,她就情愿前去,因此这些凯玛尔大受礼敬。大领主常给帕塔玛钱,替他们的妻子破身,帕塔玛则讨价还价。

所有婆罗门都成婚,他们的儿子继承他们的财产。婆罗门女人是贞节的,除丈夫外她们不跟别人睡觉。婆罗门女人始终是婆罗门,她的子女是纯种。一个婆罗门女人必不可与一个纳牙儿男人睡觉,但一个纳牙儿女人可以随意与一个婆罗门男人同睡<sup>®</sup>。

马拉巴尔的纳牙儿。纳牙儿都无父无子,他们不结婚。一个纳牙儿女人有越多的情夫,她就越重要。因此如果一个纳牙儿女人有女儿,她会在女儿还是处女时给她选择一名纳牙儿,于是他跟她婚配。他们为女儿破身举行宴会,纳牙儿则按他的财力支付费用。他跟她一起过四天,作为已使她破身的标记,他把一小片金子,约值三十来依,叫做客提(quete)®,围在她脖子上。此人离开后,另外的纳牙儿到来;同时他们之间安排好,有的给她一件东西,有的给她另一件,她得到的越多,就越受到尊重。纳牙儿也为其他女人破费,因为纳牙儿大多不在女人家吃东西。这就是为什么纳牙儿始终无父又无子,因为每个女人有两个到十个[情夫],这对她们来说是优点。纳牙儿有卖鱼卖油的,好些人是匠人。

如果有普剌扬(Pulayan)在一个纳牙儿女人出家门时用手或用石头碰了她,他就有被杀或被卖之危,但如她和一个纳牙儿同行时碰了她,那么她不受玷污。这样做是为使他们不去跟低层百姓为侣。如碰她的人被抓获,他便因此罪而死。马拉巴尔的纳牙儿女人没有德行,她们不做针线活也不劳动,只是吃喝玩乐。

马拉巴尔的家庭。在马拉巴尔,儿子不能比老子更重要,作为婆罗门的儿子则能:一个纳牙儿始终是纳牙儿,在各种行业中,如小丑、歌手及卫士等,儿子

必须继承父业。

最低层的种姓是吃牛肉的帕拉扬(Parayans)。他们是识字的人和术士。普剌扬则在田地干活,维图完(Vettuvans)也一样。万纳塔马(Vannathamars)是洗衣人;依拉瓦(Yravas)是石匠;普剌扬在吐鲁科或节日上演奏音乐;坎夏儿(Canjares)在寺宇和浮屠中跳舞;木瓜是渔人;卡尼扬(Kaniyans)造盐;除这些外尚有木匠、金匠和各色匠人;再有酿酒的依拉瓦(Irava)人®。这些人都不得在纳牙儿常行的道路上行走,他们都回避纳牙儿,否则处以死刑;而在有需要的情况下——例如打仗和患病——以及舞剑赛枪,纳牙儿和国王可以接触他们,然后再洗身和洁体;如一个纳牙儿对这些人有所需求,若有益于他本人,那么他跟他们打交道,不算罪行。在这些种姓中,儿子继承父亲的产业,每人和一个女人成婚。

我将不详谈有关这个省的情况,它全是偶像崇拜和巫术及其他极异端的行为,因为您已知道那里的情况,也因为它不是包括在本主题内的。

蛇。在这个省有眼镜蛇及呼吸蛇。眼镜蛇小而黑,宽若你的大拇指,三或四拃长。它们有毒牙,同时它们头上有松弛的皮,当它们抬头时形成一种称为头巾(capello)的外罩。如被这些蛇咬,当时就毙命。当地人说呼吸蛇有同样的长度,粗若人的手腕,没有头巾,仅它们的呼吸就能致人于死地<sup>®</sup>。我从未遇见一个曾看到它的人。异教和回教的术士把蛇放在罐里,他们发出一种声音使蛇在地上转动,他们向蛇说几句话,然后就敢于把蛇抓在手中;但如碰巧蛇咬了他们,他们就丧命。术士在森林里捕获这些野[蛇],对它们施以魔法。法律禁止纳牙儿和婆罗门杀蛇,他们说蛇是圣物,在他们的花园内有专门养蛇之地,他们在那里给蛇喂饭。

这个省的基督徒。在这个马拉巴尔省有一万五千基督徒,时期可追溯到使徒圣托马斯时代。其中两千是有声望的人、贵人、商人、受尊重的人,其余的则是匠人、穷人。他们有特权,被允许接触纳牙儿。这些基督徒居住在从彻特瓦依(Chetwayi)到奎隆的地区。在这地带之外没有原来的基督徒,且不提那些在陛下时期信教的人,也不提那些现今每日归信的人,而他们人数甚多。

有河流的马拉巴尔地区。这片马拉巴尔土地上,一部分有大河,某些地方河深,另一些则浅,这使它资源丰富。人们在那里捕鱼,能够乘坐大通泥(tones) 航行,即是说,从波纳尼(Ponnani) 航行到奎隆。马拉巴尔的其他部分是干燥

的,易于陆地旅行,但在这一部分「你必须乘]通泥・卡图尔(tones catures)®。

马拉巴尔的国王们。自芒加诺尔到科莫林,以下是马拉巴尔省的诸王:般加尔(Bangar)王、科塔(Cota)®王、坎纳诺尔王、卡利古特王、坦诺尔(Tanore) 王、克朗格诺尔(Kranganur)王、科钦王、卡扬库兰(Kayankulan)王、奎隆(Quilon)王、特拉凡柯(Travancore)王、科莫林王。在这个国家有大凯马尔,其中有的比许多这些国王势力还要大,尽管他们没有王号。其中一些是婆罗门,有的是纳牙儿。奎隆王拥有最多的土地和最多的百姓,科钦王更高贵,卡利古特王拥有最大的称号。在奎隆之后,坎纳诺尔拥有较多的居民,再后是卡扬库兰。卡利古特人是最好的战士。

这个省的海港。以下是这个省停泊船只和有居民的海港:曼杰昔瓦兰(Manjeshwaran)、马依波朗(Mayporam)、崆不拉(Kumbla)、卡塔库兰(Kattakulan)、尼勒昔维朗(Nileshweram)、谢利(Hyri)、巴撩帕坦(Baliapatam)、坎纳诺尔、都马帕坦(Durmapatan)、马达依(Madayid)、冲巴库鲁(Chombakulu)、普图帕塔南(Puthupattanam)、特利科迪(Tricodi)、拜拉科诺(Bairacono)、被称为潘塔拉依尼(Pantaláyini)的葛兰(Kollam)、卡帕塔(Kappatta)、卡利古特、夏利扬(Chaliyam)、帕拉潘南加迪(Parappanangadi)、坦诺尔(Tanore)、波纳尼、维列安科迪(Veleankode)、彻特瓦依、克朗格诺尔(Kranganur)、科钦、卡扬库兰(Kayankulan)、奎隆(Coulam)、别林占(Vilinjam)、科莫林®。

在我们刚提到的港口和国家,必定有大约 400 艘货船进入马拉巴尔的国土。船只有大有小,它们叫拉达(ladas)®,平底的吃水浅的船只,可载重而比龙骨船吃水浅。它们的这种构造是因为马拉巴尔百姓习惯沿卡林加省,包括从科莫林到普利卡特(Pulicat)的地区航行。由于在这个地方和锡兰之间有一道海峡,峡中央低潮时水深仅一半,叫做齐栏滩(Baixos Chilam)®,所以他们必须制造拉达船。这就是这些人不在大海上航行的缘故,除害怕和畏惧之外。他们还有别的小船,叫做帕古列(pagueres)®,像轻快帆船一样装运大量货物。

大米的来源。这个省整个缺大米,它难以生产大米。在从坦诺尔到曼杰昔 瓦兰的地区,大米来自坎纳列斯一侧的果阿和纳辛加。这种大米是冷的<sup>⑤</sup>,可以 一路上使用到坦诺尔。从坦诺尔到奎隆,他们得到经科罗曼德尔运来的卡林加 省的大米。这种米是热的,并且使用到坦诺尔。看来使用科罗曼德尔米的地 方,来自果阿和坎纳列斯的米则无价值,另一方面使用坎纳列斯米的地方,别的 米价值减少三分之一或仅值一半。

国内港口的分配。曼杰昔瓦兰和马依波朗港口属于班达卡尔(Bandakar) 王。马拉巴尔始于此,这位国王是坎纳列斯的邻居。它是一个有丰富大米和鱼的地方。尽管这个国家的人口不多,但他们好战。他们是大射手,他们用的箭有长而宽的箭头。他们捍卫自己的国家,有时和坎纳列斯交战。它是个小邦。这两个港口有少量船只和几处居住地,他们和这个省的人交易。

科塔扬的国王。科塔扬的国王没有海港,他的力量在陆地上。它是一个有如前述的国家。国王不顾马拉巴尔诸王的意见铸造钱币,他不畏惧他们。他和坎纳诺尔王是大敌。他的百姓和国家是强盛的,科塔法南(Cota fanões)<sup>®</sup>来自此处。

坎纳诺尔国。崆不拉、卡塔库兰、尼勒昔维朗、谢利、巴撩帕坦、坎纳诺尔、都马帕坦及马达依诸港属于坎纳诺尔王。除了高贵、重要的大坎纳诺尔港之外,其余诸港都无关紧要。这个坎纳诺尔国是庞大的,有大城市、大量的贸易和很多百姓。土地美好,空气好,水好,有许多摩尔人。坎纳诺尔城有很多富有的商人。如果陛下没有把此城据为己有,那么现今它会是摩尔人的,因为有个马摩勒·梅卡尔(Mamalle Mercar)<sup>®</sup>,开始变得极强大。此邦有大量的枪手、弓箭手和佩刀剑的纳牙儿。国王是一位留长胡须的婆罗门,与其说他是马拉巴尔的异教教士,还不如说他的胡子是一个摩尔的标志。

卡利古特国。冲巴库鲁、普图帕坦安、特利科迪、潘塔拉依尼、卡帕塔、卡利古特、夏利扬及帕拉潘纳加迪诸港属于卡利古特国,它们是小港。这些港都有船只和商人及良好的城镇。卡利古特王叫做查莫林(Zamorin),即所有马拉巴尔百姓的君主。这个国家一侧与坎纳诺尔,另一侧与坦诺尔,即与此两国接境。卡利古特港并不好,因为土地自海向上倾斜。城镇较大,有许多居民和商人,马拉巴尔土著以及克林、彻蒂®及各地的异邦人,既有摩尔人又有异教徒,在那里做大量的买卖。它是一个非常有名的港口,在整个马拉巴尔是最佳的。很多民族常在这里开设大工场,每个国家都把它的商货运到这儿,所以这里出现了大买卖和交易。它是一个大地方,在亚洲,它作为一个重要地点而知名。这个国家比坎纳诺尔要小,有较强的武力;它是一个绿树成阴的国家。人们在这里生产多种丝织品及蜜饯。尽管这里的国王享有盛名,但仅在国内被遵从,而且并不总是如此;因为我不是在写历史,我不去谈这个尊号的起源。只是马拉巴尔

百姓说,在这马拉巴尔有过一位统治全境的国王,在摩尔人的劝导下,他成为一名伊斯兰教徒,开始赴麦加,但在他抵达海峡口之前就死在佐法儿国(Dhofar)®®。当他离开马拉巴尔时,对国家已心不在焉,并且把整个国家分掉,在他交出它之后,他的一个亲属前来要求分一份。他把卡利古特城的土地给了他,那是一桩小事,其名字一直保留至今;但卡利古特因那里进行的生意买卖而变得重要起来。

坦诺尔国。坦诺尔有很多船只。那里没有别的港口。其国王是重要的,有 大[量]的土地——尽管不如卡利古特广阔——及很多臣属。国王和科钦诸王 有亲属关系。他的国家有许多居民,他是一位重要的婆罗门王。

波纳尼、维列安科迪、彻特瓦依诸港,连同属于各自的土地,是有船只、商人和良好市镇的港口。它们属于婆罗门君主和凯马尔等要人,他们有时寻求自己喜欢(?)的人的支持,有时则不。他们通常更依附于卡利古特集团,但现在各自顾自己,按己意行事。这些首领每个都像是马拉巴尔的一位国王,他自己的百姓称他为王,但其他国王和君主不这样称呼他。

克朗格诺尔国。克朗格诺尔国在一侧与彻特瓦依土地接壤,另一侧与科钦国相连。克朗格诺尔一直是负有盛名之地。它是个良港,有许多居民和良好的土地。克朗格诺尔城很重要,在葡萄牙人到来之后,科钦兴起之前,这儿有大宗的贸易®。这位国王很高贵。有时他寻求科钦的支持——因为科钦接受该国部分赋税——有时则要求卡利古特的帮助,有时独立。他是科钦王的亲戚。这个国家并不很大。

科钦国。科钦国很小但很强大。该国仅有外平(Vypin)<sup>®</sup> 岛和科钦地,共有约六千名纳牙儿。和这个国家有关系的某些领主,其土地与该国一般大,或者更大,所有这些现在都是科钦王的臣属,因为他从陛下这里获得了力量。现今他是所有国家中最强大的,并且是整个马拉巴尔土地的首领,比他们任何人都更重要、更受尊敬。他有一座很好的城市和一个良港及许多船只,进行大量的贸易。那是这里最好的行业。婆罗门国王是他们一切人的首领,这个国家的教皇。他身边总带着许多凯马尔,这些是重要人物,还带着许多婆罗门。

卡扬库兰国。卡扬库兰国一侧与科钦国领主占有的土地接境,另一侧与奎隆国相邻。国王的土地与卡利古特的一般大,甚至更大。他的国土内有些贸易,也有若干船只和商人,尽管不多。他是一位有许多子民的重要国王。他受

到敬重。他富有,是一位大君主,拥有的船只超过奎隆的。

奎隆国。奎隆国一侧与卡扬库兰为邻,另一侧接特拉凡柯。除奎隆港外,它还有别林占港。这位国王在拥有土地和臣民方面是马拉巴尔最大的。他拥有奎隆城,一个大停泊港,那儿有来自各地的许多商人的船只,在该国做大量的生意。他是一位大君主,锡兰的君王常是他的藩属,每年献四十头象做贡礼,但现在陛下显威力于印度之后,他就不再接受贡礼。奎隆国有大买卖,有许多船只。

特拉凡柯国。特拉凡柯一侧与奎隆相邻,另一侧止于科莫林角。他在海岸仅有几所房屋,但在内陆他是一位大君主和拥有良田及战士的要人。这位[国王]买来许多马匹,从这个国家输往纳辛加国。他有许多臣民,又是善良的人。海边有木瓜的村落,木瓜通知内地的百姓船只何时进入,以帮助卸马匹。

科莫林国。科莫林国一侧与特拉凡柯接境<sup>®</sup>,另一侧伸延至属于它的加异勒(Qaile)<sup>®</sup>。奎隆王死后,科莫林的王子继承王位。除了特拉凡柯国的土地外,这个科莫林国土不如其他地方好;它没有棕榈树,或者仅有很少一点。

居住在马拉巴尔的诸王一直彼此打仗——在陆地上,因为纳牙儿的宗教禁止他在海上吃喝,除非他的婆罗门首领因为迫切的需要而允许这样做。婆罗门甚至很少入海。

马拉巴尔有通泥·卡图尔,是一种长划艇,顶上加盖,留下只供一人爬入的空间。这些船每艘需 10 到 20 支桨,比较轻便。这里有许多艘船,内有射手。它们属于木瓜的阿列唉(Arees)<sup>®</sup>,后者手下有许多人,而且富有。沿此海岸甚多这些人,若他们发现有船只停住,那么他们不顾船上水手的意愿,就划桨把它劫到他们要去的地方,因为他们是很强的射手。马拉巴尔的低层百姓非常穷,因此他们成为大强盗。在马拉巴尔,纳牙儿和婆罗门比其他种族的人数多。

全马拉巴尔不许人们用瓦盖房顶,除非是吐鲁科,即寺宇,或者特许某些大凯马尔的房屋使用,这为的是防止人们在当地变得强大。马拉巴尔诸王坚定地施行这一条规定。凯马尔的称呼,有如我们称公爵、侯爵、伯爵及其他衔头,他们是拥有大量土地和属民的领主<sup>®</sup>;在马拉巴尔,有的凯马尔手下有一万纳牙儿「臣属」,另一些则有一百或二百纳牙儿。

马拉巴尔的贸易。马拉巴尔沿岸有无数的棕榈树和槟榔树,但它们最多向内陆伸延到一里格半,或最多两里格。棕榈树的果实叫椰子,我们称之为印度

坚果(nuces Indiae);而槟榔树的果实叫槟榔子,我们称之为印度榛子(avllana Indiae)。这些果子为数极多。这里有大量的蒟酱。马拉巴尔商人做生意远到波斯一侧的坎贝和拉杰普特,以及远至科罗曼德尔一侧的普利卡特,也在锡兰和马尔代夫群岛®做生意。在海上做买卖的马拉巴尔商人都是摩尔人,他们包揽了全部的贸易。他们是大商人和好会计师。这些商人支付伴随他们的纳牙儿,而这些纳牙儿中有些人是他们的书记,并且是比摩尔人更好的会计师。早些时候有些马拉巴尔百姓成为伊斯兰教徒,但现在没有。

马拉巴尔的商品。可柏拉(Copra)即椰子的干核、熟椰子、槟榔子、蒟酱、叫做雅茄列(Jaggery)的棕榈糖、椰油、椰皮、胡椒、姜、罗望子、诃黎勒。马拉巴尔必定有大约两万巴哈尔(bahars)®的胡椒,它生长在彻特瓦依到卡扬库兰之间,奎隆四周有一些。克朗格诺尔和科钦是最近的输运这种胡椒的停泊港,人们把它运送到最获利之地,哪怕旅途艰难。胡椒在克朗格诺尔和科钦都生长,住在这两个国家附近的君主收集并贩卖它。科钦的胡椒是最好的。

每年在马拉巴尔地区生产两千多京塔尔的姜。它生长在卡利古持到坎纳 诺尔地带。卡利古特地方生产的姜要大些好些,没有很多筋;坎纳诺尔产的较次。大量的姜来自卡利古特,少量来自坎纳诺尔。

覆盖全省的密林结满各种诃黎勒果: citrine、Indian、chehulic 及 belleric®; 也有一些罗望子果®。

椰子——棕榈树在坎纳诺尔国到奎隆国的别林占都极丰富;从别林占到科罗曼德尔,你能数清它们,因为椰树极少。

很多干椰子从该邦输出,它们是好商品,船只都装运它们。它们用来制油, 也供食用。

槟榔子是大商品,它一般都被输往坎贝;因为科罗曼德尔的槟榔子大多来自锡兰,下面我们谈锡兰时将提及。马拉巴尔生产很多,而干[槟榔子]大宗出口。这些地区生长槟榔子最多的是在科钦到坎纳诺尔之间,这种果子和椰子构成大宗贸易。

椰皮也来自此邦。称做芦苇草的东西在这里也叫椰皮。但椰皮是椰壳外包的纤维。由这种椰皮制成的东西,打造编织出来,质量良好,经受得住各种使用而不损坏,但如果它们在清水中浸湿,就会腐烂。在这些地区只用椰皮制造船的索具、大绳,它是重要的贸易项目,大量来自马尔代夫群岛,我们将在适当

地方予以叙述。

马拉巴尔的摩尔人是海员和商人,从第乌海岸、科罗曼德尔海岸、锡兰以及 马尔代夫运送他们的商品,在马拉巴尔做买卖。卡利古特是大部分商品输往的 主要地方。

## 锡 兰

有关锡兰(Ceilam)岛的记述。因为我沿着大陆的海岸叙述,所以我无意记锡兰岛,后来我几乎忘记了它;不过缺而不谈它,哪怕不按顺序把它加进一个地方,看来也是不公正的;但缺乏纸张使我这样做,因此我没有写进一页纸并打破原来的顺序。

美丽的锡兰岛位于科莫林的对面;它几乎伸延到纳果列(Nagore),必定有足足 130 里格海岸线。科莫林角伸向海有 35 里格,从那里它变得越来越窄,最窄的地方仅 15 里格。所有马拉巴尔船只在这个岛和科罗曼德尔海岸之间航行;但赴孟加拉或白古或暹罗的船,绕过该岛的南端。

锡兰是个大岛,四围必定有 300 里格,南北长度大大超过东西宽度。它人烟稠密,有许多城镇和祈祷的大教堂,有铜柱,屋顶覆盖着铅和铜。锡兰的国王有五个,他们都是异教徒,处于马拉巴尔百姓和克林之间。土地充分供应一切东西,只缺大米,其他粮食丰足。

该岛最好的部分是从加勒(Galle)<sup>®</sup>直到与科莫林相对的角,这里正是首要的国王之所在,有最好的城镇,大山岭起自此角。这里,在这位国王的土地上发现了宝石,贸易集中在此地。它是一个从事贸易和航行业的海岛。

锡兰岛的海港。首府是科伦坡(Colombo),另一个是内功坡(Negombo)及 歧劳(Chilaw)和德翁答剌(Dewundara)、维利加马(Weligama)<sup>®</sup>。国王的驻地 在科伦坡港附近,离港半里格远。该岛的大部地区有如下的商品:

锡兰的商品。它有各种宝石,但没有钻石、祖母绿、绿松石。各种数量都很多。如无国王的特许,宝石不得售卖。当地每块值 50 克鲁喳杜的宝石都属于国王,并以死刑禁止任何其他人拥有它,把它卖给任何前去赎买的人须经国王之手。它有足够多的大象和象牙,还有肉桂。象是按尺寸售卖的,由前足尖量到肩头。肉桂通常一巴哈尔值一个克鲁喳杜。巴哈尔和科钦的相同,相当于3

京塔尔和 30 阿拉特(arrates)。该邦有大量的槟榔,拉丁文叫做印度榛子。它与蒟酱一起吃,非常便宜。它在科罗曼德尔售卖。

锡兰向全科罗曼德尔和孟加拉[及普利卡特]售卖大象、肉桂、象牙和槟榔, 交换米、白檀、细珠、布料和其他商品。

锡兰值钱的商品:米、银、铜,少量水银、蔷薇水、白檀及坎贝布料,少量卡苏托(caçutos),大量曼塔兹(mantazes)、维斯皮舍(vispices)®。所有白布料都值钱,还有某些衣服——不太多——来自普利卡特。还有少量胡椒、丁香和肉豆蔻。

该国的钱币。他们有银法南,四个值一科钦法南,兑换克鲁喳杜是 18 个。金币按其价值在锡兰各地通行。锡兰有好匠人——珠宝匠、铁匠、木匠,而主要是镟匠。锡兰百姓是庄重的,有良好的教养。贵人不重视外国人,同时他们不偷盗,因为他们做不到,这里有完整的司法。

国王十分傲慢,不许百姓跟他谈话,除非离得老远。他一直是奎隆王的藩属,每年进贡 40 头象。不过因为在奎隆杀害那里牙人的事件,据说锡兰王不再向他进贡了。锡兰的土地是美丽的,绿树成阴。它有很多土著战士,有弓手和枪手。它自己有少量船只,人们做贸易的地方,是从奎隆[和]孟加拉到坎贝之间。他们的贸易主要在科伦坡港进行,因为它最重要。

他们不跟别的国王进行贸易,因为缺乏港口,即使有的国王有港口,也是浅水的,但国王们是富有的,他们携带大象和肉豆蔻来到这位国王的土地,在那里安排他们的商货。这些国王在他们的土地上有些大米。他们都是亲戚和朋友。

锡兰岛有许多宗教人士,如僧侣、和尚、托钵僧,誓愿贞洁。马拉巴尔每个人和异教徒都尊重锡兰的典仪。他们的寺庙装饰富丽堂皇,教士穿白衣,与百姓的衣着不同。他们对摩尔人有恶感,对我们更坏。不同的民族都承认得到了公正的治理。

#### 注释:

- ①即克尔弗·马辛。(原注)
- ②里斯本抄本中这些名字读法如下: "chaull/dāda/ mataline/dabull/samgisarra/carepatão"。

Chaull——察兀尔(Chaul 或 Cheul)是一个很古老的地方,从前是西印度最重要的港口之一,海军地图上仍称做 port chaul(察兀尔港)。按皮列士下面所说,察兀尔港在他的时代已经衰落。它位于控都里卡(Kondulika)河口即罗哈(Roha)湾所形成的广阔港口的北面。罗德里格地图作 Chaull。

Danda——有一个叫丹第(Dande)的地方,在拉杰普利(Rajpuri)湾的北面,占吉拉(Janjira)港的东部,它必定相当于皮列士的 Danda。在金(J. S. King)的《巴合曼尼王朝史》(History of the Bahmani Dynasty)卷 28(《印度考古家》[The Indian Antiquary,孟买,1899年])的地图上,这个地方写做 Danda,但位于海湾的南面。往北的海岸,在罗哈湾和拉杰普利湾之间,有另一个叫做 Dande 的地方。这个名字也保存于 Revadanda 村的名字中,葡人在那里修筑的堡垒仍然存在。Chaul 和 Ravadanda 现在彼此朝对方扩展,以至于它们更经常被叫做上察兀尔和下察兀尔。卡斯特罗说 Danda 是"这一海岸最大和最知名的河流之一,离察兀尔有四里格"。(《果阿到第乌航程指南》,48页)大约 1517 和 1518 年的雷奈尔地图上,Danda 在达布尔的南面,但在所有其他早期地图上,它被置于紧靠察兀尔之南。1554 年奥蒙地图上的Cifardam.

Mataleni——这个名字不见于任何葡萄牙编年史或地图。卡斯特罗(39—48 页)提到在达布尔和丹第(Danda)之间,从南到北的三条河: Quelecim、Beiçoim 及 Cifaidam。 Cifardam 相当于 Srivardham 即 Shrivardham 湾,卡斯特罗正确地把它置于丹第之南五里格。 Quelecim 是 Bhária,他把它置于达布尔以北七里格,Beiçorim 以南约一里格,说它恰在北纬 18 度(应为北纬 17 度 56 分)。 Beiçoim 是 Savitri 河,三条河中最重要的,班科特(Bánkot)港今天所在之地,他对它作出了一张准确的地势图。这必定相当于皮列士的 Mantaleni,或许是 Mandaba 河,巴波萨把它置于丹第和达布尔之间,达默士(I,164 页)考订为 Savitri 河。 Mandaba 不见于编年史或地图。

Sangizara——巴波萨的 Cinguiçar,卡斯特罗的 Zamgizara,山加默昔瓦(Sangameshwar)即沙斯特利·约格德(Shastri Joygad)河。

Carapatanam——卡列帕坦(Kharepatan)。卡斯特罗(23—31页)对 Rio de Carapatão 作出了详细描述和一张准确的地势图,它恰好相当于 Vijaydurg 即 Vijayadurg 港的入口,位于瓦戈坦(Vághotan)河口。他说"它是这个印度海岸所有河流中最壮丽和保护最好的河,而它的壮丽难以用言词形容"。根据《印度西海岸航行指南》(West Coast of India Pilot),Vijadurg 今天是一个无足道的小港,它必定和巴波萨提到的 Arapatam 有关系。达默士(I,169页)采用的名字是 Arapatam 和 Muruary,意思是两种豆子,他试图把它们和两种印度植物名联系起来;arburrah 和 mohri 即 mohasūri。达加杜(II,455、507页)也说 Arapatão 是 arburrah 即豌豆,Pisum sativum Linn.,而 Murnary 是 mulayari,马来亚兰(Malayalam,印度西岸马拉巴尔地方的土语),词义是"竹笋,好些地方作食物用"。尽管 1821 年葡文版(293页)残缺的断句可证明这个混乱的读法,看来更可能巴波萨把 Arapatam 和 Muruary 两个词用来指"另两个也是海港的小地方",而不是指"豆类"。此名仍保存在 Kharepatan 村之名中,它在该河的左岸,离河口 20 英里。(原注)

③在里斯本抄本中这些名字读法如下: "badir/vesapor/çidapor/solapor/rachull/cugar/quell bergua/quelher/bain"。

Bider——比达尔(Bidar),在海德拉巴德(Hyderabad)州。巴波萨和巴洛斯均提到了 Bider。

Visapor——比扎普尔(Bijapur)。巴洛斯作 Bisapor,卡斯特涅达作 Visapor。

Solapor——邵拉普尔(Sholapur),在孟买省。

Rachull——赖速尔(Raichur),在海德拉巴德。

Cagar——撒加尔(Sagar),在古尔伯加(Gulbarga)区,海德拉巴德,巴洛斯的 Seguer。

Quellberga——海德拉巴德的古尔伯加(Kulbarga 或 Gulbarga),巴洛斯的 Calbergá。

Queher——科耶尔(Koyer 或 Kohir),在比达尔区,海德拉巴德,巴洛斯的 Quehij。

Bayn——Bhaja,一个在浦那(Poona)区的古代小城,孟买(?或者 Badami,另一个在巴扎尔(Bajar)区的古代小城,孟买(?巴洛斯的 Vay。(原注)。

④马合木·沙——Mahmud Shah,德坎的巴合曼尼国王。

伊答汗(Idalian 或 Idalcam)——Adil Khan,意思是"公正的君王"。一般葡萄牙编年史家所作的形式是 Idalcão、Adilchan、Hidalcão 及 Hidalchan;但奥尔达(X)称他为 Adelham,看来更接近皮列士的 Idalham。葡萄牙人把这个称号扩大用来指比扎普尔所有回教王朝的国王。

尼咱·马勒木勒克——Nizam – ul – Mulk,"国之调节者"。巴洛斯( $\parallel$ ,v,2)提到葡人到达印度时在德坎统治的马合木沙,他手下的大"将官"之名,其中有皮列士说的四个。巴洛斯一如其他的编年史家,把这一个称做 Nizamaluco。

库帕尔·穆勒克(Cupall Mullc)——Kutb-ul-Mulk,"国之北极星"。巴洛斯称之为 Cotamaluco,奥尔达称之为 Cotalmaluco。

荷达南(Hodanan)——Hodan an han,或即火者·穆卡丹(Kwaja Mukaddan),巴洛斯的 Coje Mocadam,奥尔达的 Mohadum Coja。

米勒奇·答思吐尔(Milic Dastur)——Malik Dastur,即 Malik Dinar Dastu-i Mamalik,巴洛斯的 Abexi capado(阿比西尼亚奴隶),皮列士在后面提到他是"国王的阿比西尼亚奴隶"。

在里斯本抄本中这些名字混杂在一起:"mamedxa/idalham niga/mall malet/odanam/melique destur"。(原注)

- ⑤ Cabaio。对于这个撒巴约的称号,或者,如葡萄牙编年史家常拼做的 Sabaio,有许多推测。巴洛斯 (川,v,1)说当葡萄牙人"进入印度时,这个果阿城的君王是一个摩尔人,叫做 Soay,德坎王的将官,我们通称为撒巴约(Sabayo)"。达默士(၂,172—174页)就这个问题作了详细的讨论。(原注)
  - ⑥ Milique 或 Milic——Malik,其义实为国王,但用做统治者或君主之义。(原注)
  - ⑦Han 或 Can---Khan,其义为王公。(原注)
- ⑧方括号内的文字为英译者所加。葡语的狗、犬为 cão,复数 cães,读音和形状都和 can(中译做汗或罕)及其复数 cãns 相近。(中译者注)
  - ⑨指阿丰索・徳・奥布魁克。(原注)

原葡语作 capitam jeral,亦可译做总船长,就如舰队司令。(中译者注)

- ⑩就东方而言,时间的确证明皮列士的预言是对的。(原注)
- 《职方外纪》等书中 Goa 译做卧亚,在葡人治下繁荣了约一百年。(中译者注)
- ①Diua——这同一词在后面再次出现。它可能指第乌,巴波萨称它是"一座大城,马拉巴尔人称之为Deuixa"(波尔多版,282页),拉木学译文作 Diuxa。玉尔说此城在一个岛上,其名来源于梵语 dwīpa。《霍布逊一雅布逊》,Diu 条。但看来 Diua 更可能指马尔代夫群岛,其语源有多种解释,尽管它可能体现同样的梵语 dvipa。下面皮列士很明确地称马尔代夫为 Illarde diva。见后面的注释。里斯本抄本也写做

Diua,但拉木学把它改成 Adem(亚丁)。(原注)

②皮列士在后面描述 Bachian(Pacham) 岛时重复了同一说法,巴波萨在 1516 年的信中也说——"我们称为 folio Indio 的蒟酱"(波尔多版,第 292 页),这是达默士未注意到的一个错误概念,他干脆把folio Indio 译做"印度树叶"(I,168 页)。这一错误在 16 世纪广为流传,而奥尔达本人也陷于同一错误,直到他去了印度,如他在《最后的谈话》(Last Colloquy)中所作的解释。接着他纠正了这个错误,说明蒟酱是一回事,而"印度叶"(folio indo 即 foluim indum)是很不相同的东西。蒟酱即 Piper Betele Linn.,而 Folio Indo 是 Cinnamomun Tamala Fries,"肉桂"(cassia lignea 即 cassia cinnamon),其皮和叶(也叫做 folia malabathri)入药,等等。见后。(原注)

蒟酱为胡椒科植物,其果实称做蒟子,因可做酱,故又称蒟酱,别称扶留、浮留、蒌叶、荖叶等。我国文献中多有记载,亦产于南方。蒟酱味美,明人冯梦龙《古今小说》有一篇题为《杨谦之客舫遇侠僧》的文章,其中假杨公之口说:"蒟酱是滇蜀美味。"并且提到蒟酱亦出自南越国,是进贡朝廷的奇味。其叶和槟榔共嚼,不仅我国南方人民有此习俗,越南等地也一样。《瀛涯胜览》记占城国:"槟榔荖叶人不绝口而食。"荖叶、《西洋番国表》作扶蒌叶。至于肉桂,产于两广、《岛夷志略》记交趾的产品中也列有肉桂,但未提印度有此产品。(中译者注)

③在里斯本抄本中这些名字读法如下:"damda/mujbamda/guoa a velha/a nova/alimga/amola/paçe/o Rio do Sall/apomta da Rama/cimtaçora/amgediua/。"

Damdriuar——德维加尔(Devgad 即 Devgarh)港。在卡列帕坦以南三里格,卡斯特罗(22—23 页)记录有 Rio de Tamaraa(塔马拉河),及"一个四周几乎呈圆形的漂亮港湾",这相当于德维加尔港,即皮列士的 Damdriuar。大约在内陆四英里,流经德维加尔的河右岸,有个叫做塔姆哈拉(Tamhara)的村子。约1510年的地图作 dendbasya,在达布尔和果阿之间。卡斯特罗提到的一个港口,可能是巴波萨的 Muruary(见前面的注),或即皮列士的 Damdriuar。

Banda——往南,在果阿之前惟一重要的港口是文古拉(Vengurla),在它的东南东 16 英里是内陆的 班达城。巴波萨和巴洛斯也提到班达是个海港,在一些葡萄牙地图上作 banda,始终在果阿的南面。

Guoa velha——老果阿。

Guoa noua——新果阿,即潘吉姆(Pangim)。早在 1433—1434 年,伊本拔都他(Ibn Batuta)写道:"在 (Sāndabur 即果阿)岛,有两个城,一个是异教徒修建的,另一个是穆斯林在首次征服该岛时修建。"参看《霍布逊—雅布逊》,Sindābur条。

Aliga——这必定是卡里纳底(Kalinadi)即里加河,巴洛斯称之为"辛塔科拉的 Aliga 河"(I,ix,1),但紧接在果阿之后,看来位置错误。

Ancoll——联想起安科拉(Ankola)城,在里加即卡里纳底河口东南 13 英里的一个湾头。安科拉是卡斯特涅达(III,xxxiii)提到的位于安只第瓦四里格远的 Ancola,其他编年史家也曾提到它。在 1558 年奥蒙的地图上,Ancola 出现在 Cintacala 和 mergeo 之间。但在果阿之后,莫姆冈(Mormugão)半岛海岸的东南,也有一个叫 Colla 或 Culua 的地方,位于科拉(Colla)湾一条小河口,葡人称之为 Mar de colla。皮列士的 Ancoll 或许相当于巴洛斯(II,v,2)提到的"科拉托尔(Colator)的塔南达利亚(Tanadaria)",果阿区的一个海港。

Pale——在科拉湾东面有个叫 Pale, Palee 或 Paula 的小地方。因这些港口都是从北到南相继提到的,看来 Ancoll 确实相当于科拉,尽管它可能和 Ankola 及 Aliga 的误植有某种混淆。

Rijo de Sall——撒尔河,在帕勒东南 16 英里。它出现在几幅葡萄牙地图上。

Ponta Darrama——拉马斯角,在撒尔河西南四公里半。它也出现在几幅葡萄牙地图上。

Cimtacora——卡斯特涅达说:"离安只第瓦岛一里格,在一条清水大河的河口,有一座摩尔人称为辛塔科拉的大堡。"(II,xiii)几乎所有的编年史家都提到辛塔科拉是一个有堡垒之地和一条河,极近安只第瓦。巴洛斯(I,viii,x)把这条河叫做辛塔科拉的亚里加河,并提及堡垒的来源。这条河是卡里纳底,从前的里加河。"在河的北面,恰在进口之内,在一座 218 英尺(66.4 米)高的山头,有一座古堡的遗迹,在其东面约四分之一英里的一座山上,有另一座堡的废墟。萨达什维加尔(Sadashivgarh,Sadashivgad)城位于这些山的近北方。"(《印度西岸航行指南》)这地方整个叫做 Chitakuli 即 Chitakul,相当于葡人的 Cintacora。这必定是梅迪西(Medici)海图上的 Cintabor(1351 年)、卡塔兰(Catalan)地图上的 Chintabor(1375—1381 年),它使玉尔(《中国和通往中国的道路》,IV,65 页,等)和达默士(I,171—172、182 页)感到困惑。它已经在罗德里格绘制的印度西岸地图上作为果阿岛以南的 Riode Cimtacolla 出现,还有约1517 年雷奈尔地图上的 Cymtaguola 及其他早期地图上的 Cimtacola。

Amjadiua——安只第瓦岛。罗德里格图(28页)上的 ajadiua。(原注)

安只第瓦又写做 Anjidiv,现译做安吉迪乌岛(74°07′E.14°46′N)。它当然是《郑和航海图》上的"阿者刁",位于六指。其北六指二角即缠打兀儿——果阿。再往北、《航海图》著录有两个地名:六指破儿牙、八指跛儿牙、二者相近。但缠打兀儿已在六指二角,往北应增加"指"数,所以六指的破儿牙,其"指"数有误。跛儿牙位于八指,和同为八指的起儿未儿(或即 Chaul)相距过远,亦属疑问。但可肯定在阿者刁和起儿未儿之间有两个地名。因破儿牙和跛儿牙相距既近,读音相仿,易于把它们当做同一地名,如陈佳荣等编《古代南海地名汇释》中,"破儿牙"和"跛儿牙"条下,均释为即今印度西海岸的波里亚岬(头)(Boria Headland),在北纬 17°23′处。这看来不对。按本章注②在释 Mataleni 时提到的达布尔和丹第之间,从南到北的三条河,其中一条名为 Quelecim,即 Bhária 河,在北纬 17°56′,这应为"跛儿牙",和"破儿牙"非为一地。(中译者注)。

- ① Tanadaria。由塔南达(tanadar)掌管的哨所;塔南达实际义为"地方警察长",在印度斯坦。这个词被在印度的葡人采用,他们把它用做更广泛的含义,指一个小城的军事长官,或税收官和关税吏。在英属印度,Tanadar或 Thanadar 仍在民事含义方面使用。(原注)
  - ⑤圣约翰,启示录的作者。(原注)
- (6) 葡人把槟榔果实(Areca catechu Linn., areca nut 即 betel nut) 称为印度榛子(avelã da India 即 avelana Indiae)。(原注)
- ⑩Pardaos——葡人用来称印度西海岸金银币之名,各值 360 来依和 300 来依。皮列士提到帕当在当时值 335 来依,今天会相当于大约 13 先令,购买能力有四或五倍。
- Oraos——葡人也称为 horaos 或 oras 的钱币,相当于 pagodes(《霍布逊—雅布逊》,Pogoda c 条)即 pardau(达加杜,Orà条)。(原注)
  - ⑱Canarijs 或 Canarins 是坎纳拉的居民,但是,据达加杜(同条),葡人错误地用这个名字称呼果阿百

姓。达默士说,这个词条用来指我们称之为欧亚人的阶层,而"英一印词汇"Karāni 可能来源于 Canarim。 此说我认为没有什么根据。(原注)

⑩在里斯本抄本中这些名字读法如下:"mergeo/batecala/bacalor/ baira vera/bacanor/vydeperão/māgalu"。

Mjrgen——现代的米尔占,在甘加瓦里(Gangawali)河口,霍纳瓦以北。巴波萨、葡萄牙编年史家及 大约 1517 年的雷奈尔地图作 Mergeu,约 1518 年的雷奈尔地图及其后的地图作 Mergueo。

Onor——霍纳瓦(Honavar 即 Honawar)。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删略。巴波萨的 Honor,葡萄牙编年史家和地图作 Onor.

Baticala——瓦特卡尔。罗德里格地图的 Baticalla(28 页)。

Bacalor——相当于巴斯鲁,在昆达普尔(Coondapur 即 Kundapur)的一个村子,属于坎纳拉区,位于三条河汇入的一个大湾的南面。那里仍有古葡萄牙堡的遗址。巴波萨作 Bracalor,葡萄牙编年史家和地图作 Bracelor。

Baira Vera——因皮列士是按地理顺序著录这些地名,看来 Baira Vera 应在 Bacalor(巴斯鲁)和 Bacanor(巴尔库,在昔塔纳底[Sitanadi]河畔)之间。但在昆达普尔湾口和昔塔纳底河之间沿海岸线没有缺口,可称做港湾。在巴因杜尔(Baindur)河入口有巴因杜尔小港,但它位于瓦特卡尔和巴斯鲁之间。 Bacanor 相当于巴尔库村,在几条河汇合口的北面,较重要的是北端的昔塔纳底河及南端的斯瓦纳南底(Swarnanadi)河。在巴尔库南约一英里,这两河之间有巴哈马瓦尔(Brahmawar)村,可能这就是皮列士的 Baria Vera,或许是卡斯特涅达(川, xxi)置于 Bacanor 和 Baticalá 之间的 Barrauerrão。

Bacanor—在坎纳列斯的巴尔库村,塔鲁哇(Taluva)传统的都城(《印度皇家地志》,同条)相当于马拉雅兰的法卡努儿(Fakanur 即 Vakkanur),葡萄牙编年史家和地图均作 Bacanor。

Vdipiram——乌迪皮(Vdipi),近河的首镇,位于内陆,距马勒柏(Malpe 即 Mulpi)两英里半,它在乌迪雅瓦拉·荷勒(Vdiyavara Hole,马勒柏河)的入口处,在芒加诺尔以北约 30 英里。它必定是Vdebarrāo,一个"很大的良港",卡斯特涅达(川,xvi)把它置于芒加诺尔附近。(原注)

- ②蒂莫夏是一个海盗,后来被奥布魁克使用,1510年命他为果阿的监守官(Aguazil)。结果他不忠实,1511年死前和阿迪尔汗(Adil Khan)合流。(原注)
- ②Cojatar 即 Coje Atar——火者·阿塔尔(Khivaja Attar),谢赫·伊斯梅尔手下忽鲁模斯的长官。 (原注)
- ②许多早期葡萄牙作家都提到这三种印度米。皮列士的描述是准确的。达加杜(Arroz 条下)详细谈到了印度的几种米。(原注)
- ②Narsinga, Bisnagar 或 Bisnaga, 是葡人在 16 和 17 世纪用来称呼南印度一个大国的名字,其后许多其他欧人使用类似的形式,如 Beejamugger、Bidjanagar、Bichenegher 或 Bijanagher。 Bisnagar 或 Bisnagar 是大约 1487 年统治王朝 Vijayanagara 一名的错讹。该国的首都是 Vijayanagar 城,1336 年创立,其遗迹仍存在于马德拉斯(Madras)的贝拉里(Bellary)区,为英国当局所保存。在 1487 年, Vijayanagar 为Narasinha 所代替,后者是一位君王,统治到 1508 年。当葡萄牙人首次到达印度时,他们把那部分地方称为纳辛加(Nassinga)国,其名来源于它的实际统治者。(原注)

- ②原葡文写做 Bizanaguar。(中译者注)
- ⑤Choromandel 是葡人用来称呼印度东海岸,从锡兰往北到今天马德拉斯行政区吉斯德纳(Kistna)河的名字。据达加杜(I,313页; II,484页),其正确的拼法当如皮列士和巴波萨的 Choromandel(尽管后者宁用 Choramandel,玉尔作 Coromandel),ch 的发音如在"church"中。在《东方志》中,皮列士没有任何地方特别描述科罗曼德尔。在下面,当他谈孟加拉时,提及五个港口,从 Cultarey(Nellore,?到 Negapatam,"都是在 Bonnaquelim,纳辛加国土上的港口"。见后面的注。记马六甲贸易时,他提到 20 个"科罗曼德尔海岸的港口",从加异勒(Caile,古 Kayal)到普利卡特(Palicat),见后面的注。然而,在他 1516年1月27日的信中,皮列士说"Chromandell 从(Chilá的)沙洲伸延至 Cunjmeyra(Pondicherry)"。(原注)
- 物在巴黎抄本中这个词读做 que(that,关系代词);但在里斯本抄本中它作 porque(because,因为), 拉木学本相同。巴黎抄本的誊写者略去 porque 中的 por,使整句不可理解。(原注)
  - ②巴黎抄本作 arte(art,艺术),但里斯本抄本作 corte(court,宫廷),拉本学本相同。(原注)
  - ⊗里斯本抄本说有三十万骑士和八百头象。拉木学本和巴黎抄本相同。(原注)
  - ②里斯本抄本说有五万居民。拉木学本和巴黎抄本相同。(原注)
- ③Talingo、Telinga、Telingana即 Kalinga,是来自南印度,达罗毗荼(Dravidian)族操 Telugu语的人。据玉尔(《霍布逊一雅布逊》),Kalinga是孟加拉湾 Telugu海岸,即在吉斯德纳和默哈讷迪(Mahanadi)两河间海岸的很古老的名字。(原注)

Klings,原葡文作 quelijs,即《瀛涯胜览》等提到的南印度的革令人。(中译者注)

- ③②这是《东方志》中出现的许多混乱中的一个:事实上纳辛加已在马拉巴尔前刚作过叙述。(原注)
- ②Orixa即 Orissa,相当于土语的 Odisa,由此,在这种情况下,Odia 不会和 Ayuthia 相混,后者皮列士也写做 Odia,其他 16 世纪葡萄牙作者也相同。见前面的注。(原注)
- ③达默士(I,115页;II,37页)说巴波萨描述的"三位一体",是印度教的三神(Trimurtti)即婆罗吸摩(Brahma)、毗瑟奴(Vishnu)及湿婆(Siva)之三重神。在叙述坎贝时,卡斯特罗(114页)说那里"居往着叫做古吉拉特的人……其中有些人,如哲人和教士,他们称为婆罗门,相信圣三位一体,圣父、圣子、圣灵,还有其他许多正是我们圣教中的事"。巴洛斯(I,iv,9;II,v,1)也提到婆罗门的"三位一体",但指出它"极不相同"于基督教的三位一体,并且也被伊斯兰教徒所否认。(原注)
- ③原葡文作 Sam Thomee,即 São Tome,英译为 Saint Thomas。按原葡文发音可作"圣多默"。本书作者之名也叫做 Tomé,也即这位使徒之名。(中译者注)
- ⑤ Naires 是西南印度的土著,在那里他们形成高贵和武士的种姓,相当于克夏蒂利亚(Kshatriyas),其重要性仅次于婆罗门。在现今,"Nair 即 Nayar"是几乎对所有该种族姓名的尊称,它像先生或老爷一样,被该族尊贵的成员用做一种出身权而不用做其他称呼。"巴尔傅(Balfour):《印度百科全书》( $The\ Cyclopaedia\ of\ India$ ),同条。(原注)

艾儒略《职方外纪》卷一"印第亚"记印度的种姓"最贵者曰婆罗门,次曰乃勒",乃勒即 Nair、Nayor 的译音,武士种姓。(中译者注)

旸马拉巴尔海岸的渔人种姓,来自达罗毗荼语的 mukkuha,"潜水"。Mukkuvam 是一般使用的名

字,但 Mucua(复数 Mucuar)也经常见到。(原注)

这就是《瀛涯胜览》中记柯枝国、古里国时提到的木瓜,"专以渔樵及抬负挑担为生"。木瓜更符合Mucua 的译音,原葡文写做 magaa。(中译者注)

- ③这条神圣的绳,叫做 punul,婆罗门始终使用。(原注)
- 《瀛涯胜览》称"南昆与王同类,内有剃头挂像在颈者,最为贵族",即指这条圣线。南昆之"昆"为"毗"之误,南毗为 Namburis 的译音,即对马拉巴尔婆罗门的通称。见下注。(中译者注)
- ⑧"马拉巴尔仅少数贵族家庭声称是纯克夏蒂利亚……按种族说,无疑的是,克夏蒂利亚原系纳牙儿。"因涅斯(C. A. Innes);《马拉巴尔地理词典》(*Malabar Gazetter*),112 页,马德拉斯,1908。在种姓顺序上,克夏蒂利亚仅低于婆罗门。马拉巴尔婆罗门的通称是 Nambudiri。除了 Nambudiris——他们大多是地主,被各种低于他们的种姓所接触而污染,并且和所有低于纳牙儿的人交往——还有另外两个婆罗门的阶层,叫做 Pattars 和 Embrandiris。 nambudiri 和 namburi 两种形式均是 Nambutiri 的马拉雅兰语。皮列士的叙述有些混乱,尽管它接近真实情况。(原注)

按,Kshatriyas,原葡文作 Chatrias,当即刹帝利,印度封建种姓之第二种姓。Pattar 作 Patadares。 Nambudiri 当即 Nambutiri 的异写。(中译者注)

- ③Turucol、Turicol即 Turcol。据达加杜,同条所记,为马拉巴尔的庙宇即浮屠。但戈鄂斯(Goīs) ([,ixxix,cxii)说"Turcol,它是祈祷者之房屋,其中居住着宗教人士,有如我们当中的修道士",意指道院。(原注)
- ④Perical 即 Panicale——来自马拉雅兰语 perikkal,"肿腿"——象皮病;也通称为"科钦腿"或印度的"圣托马斯腿"。(原注)
- ①尽管巴黎抄本中它写做 trosnados(一个无意义的词),里斯本抄本作 custumadis,拉木学据此翻译。 (原注)
- ⑫尽管几部葡英字典把 Figueira do inferno 说成是蓖麻(palma christi)即蓖麻油(castor oil)植物,但仍不是正确的。蓖麻或蓖麻油是 Ricinus communis Linnn.,而 Figueira do inferno 是 Datura Stramonium Linn.。两种植物在印度和葡萄牙都能找到,同时虽然它们属于很不同的族,其间却有某种相似之处。至于蔓陀罗(Datura),1563 年奥尔达(xx)生动地描写过它的效果,有时在印度和麻醉剂混合,由此变得"非常有害,甚至危及生命。再者,据知其种子掺入某种含酒精的混合物,使饮用它的人真正疯狂"。 瓦特,488 页。皮列士无疑地指的是蓖麻,尽管看来很奇怪地,他把一种植物误认成另一种。(原注)
- ⑥按《瀛涯胜览》记古里国:"其王位不传于子而传于外甥,传甥止论女腹所生为嫡族,其王若无姊妹,传之于弟,若无弟,逊与有德之人,世代相仍如此。"古里即卡利古特,在马拉巴尔,其风俗当如此。(中译者注)
- $\P$ Caimal 即 Kaimal——巴波萨说:"某些伯爵(condes),他们称之为 Cahimal。"达默士( $\P$ ,13 页)把 condes 通常译做"贵族"。根据达加杜( $\P$ ,172 页),它是低层种姓有时在对一个纳牙儿即马拉巴尔武士种姓的人谈话时使用的普通招呼方式。下面皮列士要更多地谈到 caimaes。(原注)
- ⑤巴黎和里斯本抄本在这句话上是一致的。但我在这里系依据拉木学的翻译,看来它比两种葡文本更正确。(原注)

- ⑪据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一样,它也称做 quete。许多 16 世纪的作者描述这种婚姻仪式和这种饰物,但没有人叫它 quete。他们有的称它为 tali 或 tale。达加杜记录的 quete 在锡兰义为"一把"或"小分量"。不管怎样,Talikettu 或 Tali kettu、Kalyanam 是纳牙儿和某些马拉雅兰种姓中,对少女婚姻仪式的名字,与皮列士所述甚符合。伊耶尔(Iyer):《科钦的种族和种姓》(*The Cochin Tribes and Castes*), [[,22—28 页;图斯通(Thurston):《南印度的种姓和种族》(*Castes and Tribes of Southern India*),同条。(原注)
- ⑩巴波萨提到了马拉巴尔 18 种不同的种姓,达默士(川,71页)把它们列入一份表中,把他开列的名字和拉木学译本的名字及西班牙文相比较,并与现代的形式相较。其中没有 Yravas 和 Canjares,除非后者或是 Chaliyans,织工,巴波萨提到的 Caletis 或是 Kusavans,陶工,即 Cuiavem。尽管 Yravas 即 Jrauaas 被提到是石匠和酿酒的,达加杜(Iravá条)仅提及他们的后一种行业。巴波萨仅称 Poleas、Poleahs 即普剌扬是种米的,Betunes 即维图完是制盐的,以及 Canaquas 即卡尼扬是占星家。(原注)
  - ❸这种"呼吸蛇"未考证出来。它必定是土著想像的产物,皮列士很老实地说他从未见过它。(原注)
- ⑩ tone 或 tona 是南印度使用的带帆和桨的小船。catur 也是古时印度使用很多的一种长狭船。看来可能现代英语"cutter"来源于 catur。皮列士在下面更详谈这种舟船,始终把这两个名字连用,显然只代表一种船。(原注)

英语 cutter,一种独桅前后帆快船。(中译者注)

⑩Bangar——里斯本抄本作 Bemgar。可能为班达卡尔(Bandadkar),在内陆,位于芒加诺尔和坎纳诺尔之间。

Cota——可能为科塔扬(Kottayam),坎纳诺尔以东的地区。(原注)

⑤里斯本抄本中这些名字读法如下: "maiçeram/maiporam/combula/cotecoulão/nilixorão/eriballcaa/patanam/cananor/ tumapatam/murlariom/combaa/pudy patanam/tericori/baicarom/coulão a ḡchamão pamdarane/capocar/calequin/chale/parapuràocole/tanor/panane/betiamcor/chatuaa/chamganor/cochin/caicoulão/coulão/belurgam/o comorym"。

Mayceram——可能为曼杰昔瓦兰(Manjeshvar 即 Manjeshwaram),在芒加诺尔西南南九英里;巴洛斯(I,ix,1)的 Mangeiram,位于芒加诺尔和崆不拉(Cumbata)之间。在几幅 16 世纪葡萄牙地图上作 Mangesirao 及 Magicera。

Mayporam——现今在曼杰昔瓦兰和崆不拉之间没有发现可称做港口的地方,海岸是完整、平坦的,并且有连续的椰林。

Combula—— 崆不拉,离曼杰昔瓦兰七英里半;巴波萨的 Cumbola,巴洛斯的 Cumbata。

Cotycoulam——卡塔库兰,据达默士, [], 79页, 是南坎纳拉的一个现代地方。巴波萨作 Cotecolam, 巴洛斯作 Cóta - coulão。

Njliporam——按考迪(Cordier)的建议,它可能"表示今天卡萨拉哥德(Kasaragod)以南的尼勒昔瓦(Nileshwar)即尼勒昔维朗"。《中国和通往中国的道路》,[//、74页。巴波萨的 Minaporam,巴洛斯的Nilichilāo。

Hyeri——在芒特・德里(Mount Dely)即叶里・保德(Jelly Paud)以南港湾中的一个地方。相当于

马可·波罗的 Eli,玉尔说此名存在"于 Mount Dely 之名中,原为 Moute d'Ely,即 Yeli—mala"。《马可·波罗》,Ⅲ,xxiv。在大约 1510 年的地图上,它作 ely。罗德里格地图(28页)上,它作 momte dally;《海员手册》(Livro de Marinharia)第 224 页说 dEly 离坎纳诺尔五里格。

Beleapatanam——巴撩帕坦,瓦拉帕塔南(Valarpattanam)即亚兹卡尔(Azhikkal),同名河流南岸的一个小城和港口,距坎纳诺尔五英里。巴波萨的 Balaerpatam,巴洛斯的 Bolepatam 及某些葡萄牙地图的 Balaepatão。

Tarmapatam——都马帕坦即达马帕特纳(Dhamapatna),坎纳诺尔西南七英里。巴洛斯及罗德里格地图上的 Tremapatam。

Marlarjanj——或者是巴波萨的 Maranel,巴洛斯、哥赫亚和葡萄牙地图上的 Marabia,达默士(Ⅱ,79页)把它考订为"叫做马达依(也叫做帕扎扬加迪,Pazhayangadi)的地方"。

Combaa——冲巴库鲁,在马埃(Mahé)东南两英里半的一个小港,马埃是同名河口法国殖民地。

Pudopatanam——普图帕南(Puthupanam)即普图帕塔南,在科塔(Kotta)河畔。巴波萨的 Pedirpatam,巴洛斯的 Puripatan。

Tiricorij——特利科迪。巴波萨的 Tircore。

Bairacono——一个不再存在的地方,可能在卡达鲁尔(Kadalur) 角和维拉列卡德(Vellarakkad) 之间的小湾,往西  $1\frac{2}{3}$  英里的一个小丘。

Coulam - Pamdaranj——Coulam 是小港葛兰,约距卡达鲁尔角三英里,而 Pamdaranj 是潘塔拉依尼,一个近葛兰之地。巴波萨作 Pandanare,编年史中作 Pandarone。它也许是大约 1510 年地图上的 pandacar。在罗德里格地图上作 ilheos de Pamdarane。《海员手册》中说 Pamderanne 距 Tramapatão 五里格。大约 1517 和 1518 年的雷奈尔地图上已记录 Pandarani。

Capocar——必定相当于卡帕塔小港,在葛兰和卡利古特之间。巴波萨的 Capocate,编年史的 Capocate。

Chaliaa——夏利扬,在夏利翁(Chalium)即夏利雅尔(Chaliyar)河入口处的一个地方,在那里葡人有一座堡垒,在卡利古特湾即卡拉依(Kallayi)河东南南四英里半。巴波萨作 Chiliate,巴洛斯作 Chála。

Pasarpurancorj——帕拉潘南加迪,往南八英里半的小港。巴波萨作 Propriamguary,编年史作 Parangale。

Tanor——坦诺尔,坦努尔(Tanur),即坦尼由纳加朗(Tánniyusnagaram),往南四英里半。

Bely ancoro——维列安科迪即维里占戈德(Velijangod),在坎尼拉穆克尔(Kanniramukker)河入口处,波纳尼东南四英里。巴洛斯的 Baleancor。

Chetua——彻特瓦依,在同名河口内一个岛上的现代城镇。巴波萨和编年史的 Chatua。

Cramganor——克朗格诺尔,克朗格努尔(Cranganur 即 Kranganur)。

Cayacoulam——卡扬库兰,约在科钦东南南 50 英里。巴波萨的 Cale Coilam,编年史和地图上的 Caecoulam,Calecoulão 及 Caicoulão。

Bilinjão——别林占,约在卡扬库兰东南 40 英里。巴洛斯的 Berinjam,某些地图上的 Brimgão、Brijão

和 Brimgiam。(原注)

《瀛涯胜览》、《星槎胜览》等记郑和下西洋的典籍,仅著录了印度西海岸马拉巴尔的几个地名:小葛 兰、柯枝、古里。《郑和航海图》除上述三个地名外,往北更著录了"番答里纳、哈哈迭微、那碌、十得法滩 (?)、歇立"。小葛兰当即 Coulam(Quilon),柯枝为 Cochin,古里为 Calicute,均无问题。番答里纳为 Pamdrani,元代的梵答刺亦纳。哈哈迭微则不可考。迭微或为 diva,义为"岛",但原图并非绘成一岛,而系海 岸,而且紧接古里和番答里纳,所以哈哈迭微只能表示坎纳诺尔国所属地区,《航海图》的绘制者或许误把 这个地区当做半岛。那碌尚无法考订。"十得法滩(?)",如"十"为"卜"之误,则与此处的 Pudopatanam (Puthupattanam)对音相符。歇立为 Hyri 当无问题。至于元明史料中的大小葛兰,《瀛涯》著录有小葛 兰,显然应有大葛兰,但马欢似未到其地,所以未记大葛兰。《星槎》著录有小呗喃,另外著录之大呗喃,则 系抄录《岛夷志略》中之"小呗喃"条,可能费信亦认为应有大呗喃,但本人未亲临,故抄录《岛夷》之文以补 足之。然而,从内容看,《星槎》抄录《岛夷》之大呗喃和同书所记之小呗喃,当同为一地,即马拉巴尔南部 的奎隆,例如,"小呗喃国"条记:"田瘠而谷少,岁藉榜葛刺米足食。""大呗喃国"条则记:"厥土黑壤,亦宜 谷麦,居民懒事耕作,岁藉鸟类之米供食。"按本书(《东方志》)所记,马拉巴尔缺大米,北部地区靠果阿和 纳辛加的大米供应,南部靠来自科罗曼德尔的卡林加省的大米,即印度东海岸奥里萨迄至孟加拉的大米, 因此从大米的来源说,大小呗喃所记是一回事。不过,从《大德南海志》著录有"大故蓝"看,确有大小两呗 喃。本书及同时葡萄牙史家和地图均著录有不同的 Koulam,由北面算起,如 Coty coulam,coulam(即 Pamdaranj), Caya coulam 及 Coulam。除最后一个 Coulam 可考订为小葛兰即奎隆外,其他几个 Coulam 均有可能被称做大葛兰(大呗喃、大故蓝等),以示区别于小葛兰。(中译者注)

- ②Lada 是一个古葡语词汇,表示一条河岸即"船只或其他舟楫(当时无区别地均称做船)可以航行的水道"。参看维特波(Viterbo):《语解》(*Elucidario*), Lada 条。皮列士的 naos ladas 可能在这种情况下表示 naus de pouco calado(吃水浅的船)。(原注)
- ③齐栏滩(Baixos de Chilam 或 Chilāo)是葡人用来指移动沙洲及交错渠道之名,现名亚当桥(Adam's Bridge),在锡兰西岸外的马纳里(Mannari)岛和印度海岸外的旁班(Pamban)岛之间。《海员手册》(231页)提到齐栏滩时,称之为"沙齐栏角",自北算起,位于西南西方向。这相当于竺特朗(Chultram)角,在旁班岛东端,现为南印铁路的终点。通过齐栏滩的道路在此角附近,那里水并不浅。不管怎样,在锡兰西岸,尽管更在南面,有突出的歧劳(Chilaw)角和港,葡人最初称之为 Celabão 或 Celauam,后来称为齐栏,明显地和 baixos(滩)相联系。巴洛斯(川,ii,1)和科脱(V,i,7)错误地说,由 baixos de Chilão 产生 Ceilão (锡兰)之名,用以称全岛(见有关锡兰的注释)。(原注)
  - 函古代南印度的载货船,编年史家经常提到。达加杜,Paguel 条。(原注)
  - ⑤此处意思不清,米为何有冷热之别?或许指早熟稻米和晚熟的稻米。(中译者注)
- ⑥科塔法南即"科塔扬的法南"。法南是从前在南印度使用的一种小钱币,价值在 20 到 40 来依之间,平均重量相当于6 个金格令(grains)。(原注)

即《瀛涯》等书提到的柯枝、古里的小钱币:法南、吧南。(中译者注)

物 Mamalle 即 Mamale 是 Muhammad Ali 的缩写。参看大卫・洛佩斯(David Lopes):《茲纳丁的葡人在马拉巴尔的历史》(Historia dos Portugueses no Malabar por Zinadim),69 页注 69。Mercar 是 Mer-

caire,皮拉德·德·拉瓦耳(Pyrard de Laval)说它义为"副王或总督"。《行纪》, I,350页。根据达加杜(同条), Mercar 即 Marcar,来自马来雅兰语 marakkān,意思是驾驶员或舵手,比喻为首领或指挥。许多同时代的文献和编年史在 1501 和 1525 年之间,都广泛地提到了这个野心勃勃的冒险家马摩勒,一个重要的马拉巴尔的摩尔商人,以及他和葡人作对。实际上在 1525 年 1 月他的双手被砍掉,他则被吊死在坎纳诺尔葡人堡垒的墙上。哥赫亚, II,862—863页;卡斯特涅达, VI,ixxx,ixxxi。巴洛斯(III,ix,3)说,被吊死的摩尔人是巴拉·哈桑(Bala Hacem),但据哥赫亚详细的叙述,这明显有误。(原注)

- ⑱彻蒂(Chettis),《瀛涯》等作哲地,南印度一个泰米尔商业阶层,因为他们来自科罗曼德尔海岸,所以被当做外国人。彻蒂、克林(革令)、摩尔(回回)都是南印度的富有阶层。(中译者注)
  - ⑤佐法儿(Dofar、Dinfar 即 Dhofar)在阿拉伯的南海岸。(原注)
- ⑩这就是谢努曼・伯努马(Cheruman Perumal)王,其故事有巴波萨和其他葡萄牙史家作出的不同的 叙述。甚至贾梅士(Camoens)在《露西亚达》(*Lusiadas*, №,32 页)中,当描写马拉巴尔时也提到了他。 (原注)
  - ⑥巴黎抄本的誊写者省略了里斯本抄本中出现的某些词。(原注)
- ②我发现最早提及这个外平(Vypin、Vypeen 即 Vaipim)岛的,是一份 1509 年 2 月 22 日的文件,写做 Vaypy,葡人从科钦堡垒去找木材修理船只的地方。《信札》,II,430—438 页。然而,编年史家提到,在 1503 年,科钦王被卡利古特查莫林打败后,退到外平岛,同行的有科钦工场中的葡萄牙人。"这个外平岛 在他们当中被视为是神圣的,犹如耶路撒冷地之在我们当中……又因这个外平岛是从海上发现的第一个 地方,它被尊为后来被发现的其他地方的君主(女君)。"哥赫亚,I,361—363 页;卡斯特涅达,I,iv;巴洛斯II0,I1,I2,I3,I3。(原注)
  - ⑥据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原注)
- ⑩ Qaile 在下面拼做 Caile,1516 年的信札中作 Calle,里斯本抄本作 Cale。这个地方因其采珠业而常被提及。它曾经是印度最南端的著名港口,在锡兰对面,今天"表现为坦不拉帕尼(Tambraparni)河三角洲礁湖中的废址,现称做帕拉雅加异勒(Palayakayal)即旧加异勒"。达默士,Ⅱ,122—123 页,玉尔:《马可・波罗》,Ⅱ,371—374 页。(原注)

Tambraparni 当即铜叶河,加异勒的译名见《明史》,《郑和航海图》之翼城。(中译者注)

- ⑥ Arees 为 arel 之复数,渔人的头目,领港员,即马拉巴尔港口的队长。来自马来雅兰语 arayal。(原注)
  - ⑥巴黎抄本的誊写者在这里多半掉了一行,因为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本中有上面翻译的话。(原注)
- ⑥皮列士是惟一的葡萄牙作家用 Diva 或 Diva 之形(见前面的注)代替马尔代夫群岛的。巴波萨称之为 Ihas do Maldio,编年史作 Maldiveis。不过,早期作家,至少早自 4 世纪,常用 Diva 之形。从 16 世纪迄至今日,好些作家试图解释马尔代夫一词的语源。diva 无疑义为岛,源出梵语 dvipa;但对 mal 或 male,意见分歧甚大。各种解释中最可能的是,它来源于梵语 mālā,义为"花环或项圈",看来这较符合马尔代夫群岛的地形。(原注)
- ⑱巴哈尔是印度和印度群岛做大买卖使用的古衡量。它的量在不同地方出入很大,但据玉尔(《霍布逊一雅布逊》),一般认为它相当于四个京塔尔即 400 磅衡量。见后。(原注)

巴哈尔,即《瀛涯》等书记"柯枝国"提到的播荷等。一个京塔尔(Quintal)相当于 100 公斤,西班牙的 100 或 112 磅。(中译者注)

⑩在 1516 年的信中,皮列士说:"诃黎勒有五种。"在《东方志》中他仅提到信中所录五种中的四种。 第五种是 emblic myrobalan,即 Phyllanthus Emblica Linn.。Citrine(Cetrino)即黄诃黎勒,是 Terminalia Citrina Roxb.;Indian(indio)即黑诃黎勒,是 Phyllanthus disticus Muell.;Chebulic(qūblico即 quibuly) myrobalan是 Terminalia Chebula Retz.;belleric(beleriqo)myrobalan是 Terminalia belerica Roxb.。奥尔达(xxxvii)详尽地谈到了所有的五种。(原注)

诃黎勒一称诃子,使君子科乔木,果实供药用。(中译者注)

- 而罗望子一名罗晃子,学名 Tamarindus indica,豆科常绿乔木,可充清凉剂等药用。(中译者注)
- @Galle,巴洛斯称之为 Galle,卡斯特涅达作 Gale,相当于该岛西南端,现代的加勒角和加勒港。大约 1540 年的地图上首次记录作 galte。(原注)

此地在《岛夷志略》中作迓里,即 Galle 之译音。(中译者注)

⑫康蒂诺(Cantino)1502年的地图,是第一幅大致表现锡兰正确位置的图。它在东岸有三个地名: marachitu(穆莱蒂武, Mullaitivu), traganamelee(亭可马里, Trincomalee)及 pananio(帕纳瓦, Panawa,?; 在岛的东南岸外,有如下插入的说明:"这里生长肉桂和多种其他香料,他们在这里捕捞珍珠和小珠。这 个岛的百姓是异教徒,他们和卡利古特做贸易。"接着有罗德里格的地图(28页),图上首次把这个岛称为 Ilha de ceillam;有补充的插入说明:o propo nome destaa ilha se chama iranary(这个岛的本名叫 Iranary)。 巴洛斯(III,ii,1)说,这个岛本名是 Ilanâre,葡人不知此名,所以他们称它为 Ceilão,来源于 baixos de Chilão。见前面的注释。"马拉巴尔和其他印度人把这个岛叫做 Hibenáro[b 显然为 1 之误],其义为繁茂 的土地。"卡斯特涅达,[[,xxii。Illenáre 在马拉巴尔语中义为"岛国"。科脱,V,i,5。但这并不正确。看 来 Iranary 或 Ilanáre 来源于泰米尔语 Ilan - nádu,"锡兰国"。《霍布逊一雅布逊》,Ceylon 条;福开森(Ferguson):《1506 年葡人对锡兰的发现》(The Discovery of Ceylon by the Portuguese in 1506),380 页,及 《锡兰史》(*History of Ceylon*),30—33 页;达默士, [[,109 页。罗德里格地图另一条对锡兰的注释称:te alifantes a Roz esta tem canella e asi muytos Robis e outra pedraria(这里有大象、米;它有肉桂以及许多红 宝石和其他宝石)。这幅图列举如下的地名:ticanamalee(亭可马里)、maticalab(拜蒂克洛 Batticaloa)、baligaoo este he iraua(维列加马,即 Irana), bagicancla(加勒), alicano(阿鲁特加玛, Alutgama), penotore(帕 纳都列,Pánadure)、Colunbo(科伦坡);在最后两个名字之间写道:outros qatro faleccé aq pera por(这里因 缺乏[记录它们]的地方而省略)。罗德里格的另一幅图(33页)表示该岛北部三分之二的地区,有如下的 说明和名字: A Jlha de çeillam homde toda pedraria e muyta canella e muyto allifamtes。 e o prõpo nõme desta ilha se chama Jranary(锡兰岛「有了各种宝石和大量肉桂及许多象。而这个岛的本名是 Jranary); Janapanapatatiam este t@ alifantes este he baneame(贾夫纳,Jaffna;这里有象;这是巴年);ticanamalee este të a Roz nele(亭可马里;这里有大米在其中); maticalab este të alyfan tes/he macua/(拜蒂克洛;这里 有象;它是木瓜);desta Jlha a Jlha de gamy sepola ha duzemtas llegoas(从这个岛到加米斯波拉,Gamispola,有200里格);Alicano(这个词的上半部在装订书时被割掉:阿鲁特加纳,Alutgana)、Penotore(帕纳都 列)、Calitore(卡卢特勒,Kálutara)、Colunbo(科伦坡)、Moguturã(马古哈列 Maguhare,?)、Nygonbo(内功

坡)和 Celauam(歧劳)。

除了 Calee(加勒)、Columbo(科伦坡)、Nygumbo(内功坡)、Celabão(歧劳)和 Belimgão(维利加马)外,皮列士还提到了 tenavarq̃e,它相当于德翁答剌(或 Devundara 或 Dewinuwara),在栋德拉角(Dondra Head),锡兰最南端的半岛上。这是巴洛斯的 Tanabaré(川,ii,1)和科脱的 Tanavarè、Tancuarem 或 Tanaverem(V,vi,3; X,iv,12; X,x,15)。(原注)

Chilaw,今译做奇洛, Negombo 译做尼甘布。(中译者注)

③Cacuto 是一种印度布,或者黑色或者其他深色,原出波斯。Mantaz 是一种坎贝布,多半是棉布。 Vispice 是印度的一种粗棉布。达加杜,Cacuto、Mantaz 及 Bespica 等条。(原注)

# 第三部 孟加拉到印度支那

——孟加拉—阿拉坎—白古—暹罗—缅甸 —柬埔寨—占婆—交趾支那

#### 孟加拉

孟加拉人是大商人,很独立,会做生意。他们是温和的,但都不诚实。

孟加拉人是拥有巨大财富的商人,他们乘帆船航行。大批波斯人、鲁迷人、 土耳其人和阿拉伯人,以及察兀儿、达布尔和果阿的商人居住在孟加拉。这里 的土地盛产多种食物:肉、鱼、小麦,而且[都]便宜。国王是一个摩尔人,一个战 士,在摩尔人中享有盛名。管治国家的人是阿比西尼亚人。这些人看来像骑 士,他们甚受尊敬。他们在宫里侍候国王,其中的首脑人物是太监,这类人能够 成为国家的大君主和国王。不是太监的人则是战士。除了国王,全国人都畏惧 服从这类人。孟加拉比世上任何别的地方都更习惯收养太监,这里有很多太 监。孟加拉人大多是整洁、漂亮的黑人,比已知其他各族的人更机智。

国王继承的方式。他们现今在孟加拉遵循巴昔(Paçēe)的做法已有 24 年之久: 谁杀了国王, 谁就成为国王。他们认为并且相信, 如无上帝的许可, 没有人能杀国王, 因此杀人者就能成为国王。这样国王们只能生存很短时间。从那时直到现在, 始终是阿比西尼亚人——最接近国王的人——在统治。这并没有在该国引起惊奇。商人和平地生活, 这已是习惯。从前并不是如此, 王位是父位子继。

孟加拉王的身份。孟加拉王是强大的<sup>①</sup>,他有许多骑兵,国内必定有十万骑兵。他跟异教国王、大君主和比他更大的君王打仗;但因孟加拉王更近海,他更擅长作战,所以他能压倒他们。他常诉诸武力。他是极虔诚的伊斯兰教徒,这个国家的国王们三百年前归信伊斯兰教。土地非常富饶。

向孟加拉王纳贡的国王。奥里萨王在科罗曼德尔一侧与孟加拉为邻。他 是一个大国王,也是孟加拉王的藩属。他保有很多大象,非常富有。这个国家 产上等钻石。

阿拉坎(Racam)②在白古一侧与孟加拉接境。这个「国王」有很多匹马,好 战,一直在跟孟加拉王打仗。同时他也是后者的藩属。

库奥(Coos)®王是一个异教徒。据说他必定有七万骑士,他也是孟加拉王 的藩属。这个库奥(Cõus)国有大量胡椒、丝和鸦片。

特利普拉(Tripura)<sup>®</sup> 王也是一个异教徒,在内地,孟加拉王的一名藩属。 他保有很多象并且「是」这四个国王之上的君主。他的臣子也是大君主。孟加 拉所有的华丽物品都在这些国家制造,同时因为他们不能离开海而生活,他们 臣服于他(孟加拉王——中译者),因为他允许他们的商货使用出海口。自从他 们反叛孟加拉以来,到今天已足有三年。他们进行激烈的战争,再不服从他。 这个特利普拉产有无数的棉花。

孟加拉王一直跟德里王打仗,这一方的将官和士兵,总是与另一方的交战。 德里王比孟加拉王强大得多,但他距孟加拉有 15 天的路程,途中缺水,因此孟 加拉王不服从所谓的德里王撒哈达沙(Xaquedarxa)<sup>⑤</sup>。这位国王是一个异教 徒,令人生畏,有非常多的马匹、大象和士兵。

孟加拉的港口。主要的港口是孟加拉城®,国家由此得名,从河口上溯到该 城要走两天,当地人说低潮时水有三英寻深。城市至少有四万居民,国王在此 城居住。他们住的是棕榈叶茅屋,但国王的房屋是用干砖建造的。这条河叫恒 河,孟加拉人说它来自天上。

另一个港口是与奥里萨相对的萨特贡(Satgaon)®。它是一个良港,有一个 良好的入口。它是一个很好的城市并且富有,那里有许多商人,有一万居民。 这些是孟加拉的主要商业城。有其他的内陆城市,但它们是巩固防卫的城镇, 「商业〕并不重要,而且内地经常在打仗。

奥里萨国的奥里萨是奥里萨城的海港。

库塔列依(Cultarev)、亚马公(Armagon)、普利卡特(Pulicat)、纳果列 (Nagore)、内加帕坦(Negapatam)——纳辛加著名的大吐鲁科在那里,这些都 是在波努克林(Bonuaguelim),纳辛加国土中的港口®。

每年有一艘船从孟加拉驶往马六甲,有时两次。每艘船运载价值八万到九

万克鲁喳杜的货。它们载去细白布、七种沙纳巴付(sinabafos)、三种察塔儿(chautales)、细布、拜拉米(beirames)<sup>®</sup>及其他华贵的材料。他们总是运去多达20种的东西。他们运去钢、非常华贵的床帐——用各种色彩的织品剪裁制成,十分美观,还有像挂毡一样的墙上悬挂物、丰富的各类蜜饯、糖渍的诃黎勒果、姜、桔、黄瓜、胡萝卜、葡萄、柠檬、榅桲、无花果、南瓜、印度葫芦及许多别的水果,有的用醋泡。他们运去大量用黑土制成的芳香瓶罐,这在那些地方很受重视而且非常便宜。

这些人每年驾驶四五艘舟船到马六甲和巴昔去,现在仍然大规模地这样做。

孟加拉布在马六甲卖得高价,它是一种遍及全东方的商品。在马六甲他们交百分之六的商业税。他们是很懂得做生意的人,从马六甲这里,他们在回 [程]与孟加拉[做贸易]中使用他们所有的钱及他们[赚来的其他钱],并由此获得大利;而除贩运胡椒和丝绸外,他们不能在巴昔这样做。

从马六甲到孟加拉的回[程]。他们运回孟加拉的主要商品是:婆罗洲(Borreo)樟脑和胡椒——这两种都很丰富——丁香、豆蔻香料、肉豆蔻、檀香、丝、大量细珠、大量的白瓷、铜、锡、铅、水银、琉球(Liu Kiu)的大青瓷器皿、亚丁的鸦片、少量孟加拉鸦片、白色和青色锦缎、中国的丝(enrolados)<sup>®</sup>、不退色的红色帽子和地毯,爪哇的短剑和刀也受到青睐。

在孟加拉付的关税。到孟加拉去的商人要从每八件商品中付出三件的税,而他们认为这笔不合理的税是应当的,因为这些货物在该地很值钱,他们携回的物品价值很高但数量少,因此他们肯定,当商货安全入港并售出后,每件仍可获利两倍半到三倍。

季风时期。商人们在8月初离开本地,30天内抵达孟加拉。他们留在那里做生意,2月1日他们离开那里,由此再返回马六甲。他们很不忠实,很狡猾。在马六甲有大量孟加拉人,男女都有。男人是渔人和裁缝,大多如此,另外有少数工人干贱活。

他们使用孟加拉钱币交易。在孟加拉,金子比在马六甲贵六分之一,银子则比在马六甲便宜五分之一,有时更便宜四分之一。银币叫做倘加特(tanqat),它有半两重,近六个打兰。这种银币在马六甲值 20 卡拉因(calains),在孟加拉值 7 个卡洪(cahon)。每个卡洪值 16 个朋(pon),每个朋值 80 个玛瑙贝

(buzeos); 所以 1 个卡洪值 1 280 玛瑙贝, 而一个倘加特值 8 960 玛瑙贝, 「按玛 瑙贝的兑换率 7448 个换 1 个卡拉因,这是他们买一只好鸡的价钱,由此你能知 道你可以用它们买什么东西。在孟加拉,玛瑙贝叫做考黎(cury)<sup>®</sup>。

玛瑙贝在那里的价值及通货。玛瑙贝是奥里萨、全孟加拉国、阿拉坎及白 古国一个港口马塔班(Martaban)®通行的钱币。孟加拉的玛瑙贝要大些,中间 有一条黄纹,它们在全孟加拉通用,人们把它们当做金币来购买大宗商货;在奥 里萨亦如此。它们在别的地方无效,只在这两处很受珍视。我们在谈白古和阿 拉坎时将叙述那些地方的这些钱币。这些精选的「玛瑙贝〕大量来自马尔代夫 群岛。

衡量法。孟加拉的秤叫做答拉(dala)<sup>®</sup>。这是一根没有标度的木杆,他们 把货物缚在尽头,就这样称重量。你拿这样一根秤去找商人,他们算出重量,于 是这样做生意。有 10 个或 12 个人征收税款,各管各的,他们收什一税时诬害 商人,对他们极其专横。

孟加拉商人说,孟加拉国王叫做苏丹维山沙(Vcem Xaa)<sup>®</sup>,不善待商人,所 以他们很多人到别的地方去做生意。这位国王的妃子们生了 24 个儿子及许多 女儿。

# 阿拉坎

阿拉坎(Racao)<sup>®</sup>国。阿拉坎国位于孟加拉和白古之间。国王是一个异教 徒,在内地很有势力。它在海边有一个良港,白古人、孟加拉人和克林人在那儿 做买卖,但没有大生意。港口叫做苗黄(Myohaung)®。港口附近,国王有一座 用干砖修建的堡垒,很坚固。

阿拉坎国土上有许多骑士和大象,有一些银子,有三四种土著穿的棉布。 这是他们用做衣装、服饰的布料,比在别的地方多,所以人们都到那里去购买。

麝香和上等红宝石来自何处。阿拉坎国在内陆深处与叫做卡柏兰瓜(Capelanguam)®的大山岭相接,那里许多地方居住着不太开化的民族。这些百姓把麝香 和红宝石输往阿拉坎国的首府阿瓦(Ava)®大城。从那里他们前往白古,从白古 分散到孟加拉、纳辛加,再到巴昔和马六甲。上述红宝石矿位于卡柏兰瓜,「同时 它们是]这些地区最好的。麝香来自一种像山羊的动物,他们剥掉它的皮,把肉连 血一起捣碎。他们用皮制成小袋,我们称之为肚袋(papos)<sup>®</sup>;而这是有关麝香的 真情,它并非来自脓疮,如果你仔细看,会发现许多仍然带有骨头。

玛瑙贝是这个国家的通货。这个国家的钱币是甘撒(cãça),那是成片的甫舍来拉(fruseleira)<sup>®</sup>,我们记白古时将描述它,还有白玛瑙贝,像白古的。此国盛产肉食、大米及其他吃的东西。

#### 白古

白古是一个异教徒的国家。它是我们曾看见和知道的最肥沃的国土。它比暹罗更丰产,和爪哇(Jaóa)差不多。它在海岸有三个港口、三个长官,土语把长官叫做托勒丹(Toledam)。最接近阿拉坎国土的港口是科斯明(Cosmin),它与孟加拉和波努克林方面进行贸易。另一个是达光(Dagon)<sup>®</sup>,它是个大港,有一座大城和许多商人。它的托勒丹比别处的大。船只在此港制造,因为那里有大量好木料。另一个港口在马塔班附近,马六甲百姓和巴昔的人都到那里去,它也是一个相当大的有商人的城市。这个国家的老百姓在本国内不安分,在外面他们却是和善的好工人、纯良的人。

从白古输往马六甲和巴昔的商品。主要的[商品]是大米。每年有十五六艘船到达这两地和陂堤里,还有二三十艘类似船的般加夏瓦(pangajauas)<sup>®</sup>。它们运来大量的虫漆和安息香、麝香、[宝]石(?、红宝石、银、牛油、油、盐、洋葱、蒜、芥末<sup>®</sup>(?)及类似的食物。它们在2月启程,3月底到达,整个4月份待下来。他们按当地习惯,和平地售卖他们的货物。七八个商人给商品估价,他们摆着商品售卖。

他们在马六甲付的关税。无论在马六甲或在巴昔,食物都不付税,但食物用来送礼,因为在当地习惯如此。其余的东西他们付 6%的税。从白古把大米和虫漆及其他商品输往马六甲可获大利。

从马六甲返回白古。主要的东西是各种饰以红色的粗瓷器,大量水银、铜、朱砂、缎子、带花的深色卷丝——这是直接从中国运送来的,因为别人不使用——大量的锡、甫舍来拉,有的是碎片,但有的是完整的(?),特别是当钱币用的。同时他们收购无数的各种瓷器、细珠、少量金子——他们花完他们的钱,而如果他们还剩下钱的话,买金子——一些丁香、肉豆蔻、豆蔻香料,没有别的了。

他们在7月1日离开此地,前往巴昔装运胡椒,8月他们到马塔班去。

他们在白古付的税。在白古,上述商人付的税率是 12%,这些税不得减免。如果你要跟长官讲话,就必须携带礼物,那是马六甲的风俗,你必须按情况行贿。马塔班港是危险的,港口有领港员保证使你安全进入,如果你按关税付给他们钱的话。他们不在满潮或低潮时候进入,为安全之故他们取其中间时间。

白古的钱币。白古贸易使用的钱币是甫舍来拉,它叫做甘撒(cança)。这种 甫舍来拉有好有坏,铜和锡的甫舍来拉比铜、锡和铅的要好,最坏是铜和铅的。 马塔班的甘撒最好。这是以重量为 10 卡拉因、3 阿拉特(arrates)及相当于 5 盎 司的维撒(viça),在全国通行。它按马六甲的大标度是一个半卡提(cate)。这些是按新的重量,而其他的则价值少一些。卡拉因值 7 个来依,4 个舍提尔,兑率是 100 卡拉因值 3 个克鲁喳杜<sup>②</sup>。

甘撒的维撒价值。上述甘撒的 1 个维撒值 10 个卡拉因; 所以你说: "某某商货, 按甘撒的 1 个维撒计算, 你要我多少维撒?"或者: "1 个维撒的某种商货, 你要多少甘撒的维撒?"这些维撒, 每个相当于 100 提癸(tiquas)<sup>®</sup>。

金银币。银币是圆形,印有暹罗的标记,因为它全来自那里。圆币叫做卡图纳(caturna)®。它的重量是 1 两半,相当于 2 盎司又 1/8;而在白古 1 个夸脱 (quarto)值 4 个半维撒,但在马六甲这一边它值 1 个蒂马斯(timas)®两,相等于 64 个®卡拉因。金子在白古的价值和在马六甲的一样。大量的银子从白古输往孟加拉,那里它要值钱些。

小钱币。白古的小钱币是白色的小玛瑙贝。在马塔班,15 000 通常值 1 个维撒,相当于 10 个卡拉因,当它们便宜时是 16 000,贵时是 14 000,一般是 15 000,即 1 个卡拉因值 1 500 小玛瑙贝。他们花 400 或 500 买一只鸡,类似的东西价钱相同。如果[你是]在白古,上述玛瑙贝除在马塔班外不通用,而在阿拉坎它们通用。玛瑙贝来自马尔代夫群岛,那里人们制造大量的毛巾;也来自巴干加(Bagangā)<sup>®</sup>群岛和婆罗洲,人们把玛瑙贝运至马六甲,从这里到白古。

白古的衡量和度量。马塔班答钦(dachim)®的巴哈尔比马六甲的 20 卡提少。1个马塔班的巴哈尔含 120 维撒,相当于 180 卡提,而 1个马六甲的巴哈尔含 200 卡提,这些卡提是按大标度计算的。米是按托(toõs)量,1 托(tom)含 10个在当地测量的马六甲根塔(gantas)®。

白古的古吉拉特船。每年有一艘古吉拉特船到达马塔班和达光的港口,运

来这些货物:铜、朱砂、水银、鸦片、布匹;同时装载大量当地廉价的虫漆——有时1巴哈尔值4个维撒,有时5个、6个或7个;还装载安息香、银子、[宝]石,然后返回,当时有船只在港口失事。

国王和要人。国王常住在白古城,它在内陆,从该城至达光港有一天一夜的路程,到马塔班有四天,到科斯明八天。国王以下的重要人物是布拉夏(Bra-ja)<sup>®</sup>,他是国家的将官和长官,然后是达光的托勒丹,再后是马塔班及火亦杰(Xoij)<sup>®</sup>的长官。他有大量的象——全国必定有六七千头。

领主和其他百姓的风俗。所有白古的领主和其他百姓按他们的财力,有一个习惯做法:在他们的私处戴小圆铃。君王戴多达九个金铃,发出美丽的最高音、女高音及男高音,其大小有如我们国家的奥伐尔李子(alvares plums)<sup>®</sup>;而那些穷得购置不起金银铃的人则戴铅和甫舍来拉铃;金银铃比铅和甫舍来拉铃要响亮得多<sup>®</sup>。

白古男女的体形和装束。白古人是中等身材,他们属于健壮的人,是有力气的好工人。他们总把四周的头发剃光,留下中间的,顶端较长。他们的牙齿因吃蒟酱而总是黑的。他们在大腿上围许多白布,也用白布[缠]头——差不多像一顶法冠。

女人更漂亮。妇女比男人漂亮,她们身段秀美,不害羞,头发梳理成中国样式,以下我们记中国时将述之。我们的马来女人,当白古男人来到她们的国家时,会十分欢乐,她们很喜欢他们,其原因必定是他们有甜美的风姿。确实他们甚受她们的重视,而这不是无因的。这些百姓是和平的,马六甲对这里很有好感。

这样,按本书的安排,我们将从暹罗前往马六甲,我们叙述它是合适的,尽管我们将在奥季亚河<sup>®</sup>的中国边境再遇上它。

# 暹 罗

暹罗国及其港口。在白古一侧,暹罗国有三个港口,在彭亨(Pahang)和占婆(Champa)一侧则有许多。它们都属于上述国家,是暹罗王的臣属。暹罗的土地既大又丰富,有很多百姓和城镇、许多君主和外国商人。这些外国人大多是中国人,因为暹罗和中国进行大量的贸易。马六甲的土地被称为是暹罗的土

地,而整个暹罗、占婆及其四周则被称为支那(China)。

暹罗是异教国家,其百姓及几乎所有语言和白古的相同,据认为他们是有智谋的精明的民族,商人很懂得做生意。他们是身材高、黑黝黝的人,头发剃成白古人的样式。国家治理良好。国王住在奥季亚城,他是一个猎手,对外国人很讲礼节,对本国人则随便平易。他有许多妻子,多达五百。[国王]死后,一位[皇室]血统的人继任为王,一般是外甥,即姊妹之子,如他适于继位的话;而如果不合适,有时通过协议,会商[以决定]谁最合适。他们之间严守秘密。他们十分保守,谈吐显得很有教养。大人物遵从国王,他们完全执行国王下达的命令。

因[暹罗人的]诡诈,到他们国土去的外国商人把货物留在当地,只能得到 很差的报偿;所有人都如此遭遇——但对中国人不同,因为他们和中国皇帝友好。因此之故人们很少去他们的港口,宁愿去[别的地方]。但仍然因该国商货充足,他们也为获利而贩运一些东西,商人常如此做,否则那里将无贸易。

暹罗有很少的摩尔人,暹罗人不喜欢他们。不过仍有阿拉伯人、波斯人、孟加拉人、许多克林人、中国人及其他民族的人。但暹罗的贸易都在中国方面,以及在巴昔、陂堤里和孟加拉。摩尔人住在海港,他们服从他们自己的君主,不断跟暹罗人打仗,有时在内陆打,有时在彭亨。他们不是很好战的人。上述的暹罗人跟白古人一样戴小铃,数量一般多。除小铃外,君主在私处还戴其他宝石——按身份地位戴不同的宝石。

暹罗的关税和钱币。外国商人在暹罗每9件商品付2件的税,而中国人每12件付2件。巴哈尔的称量和中国的相同,不多也不少。暹罗的金银卡提相当于一个半马六甲卡提。玛瑙贝像白古的通货一样,在全国作为小钱使用。金银则用做大钱币。这种钱和我们谈到白古的相同。看来无疑的是,货物出口要15件付1件的税,暹罗的所有东西,他们购买时要10件付2件的税。

在白古一侧,向马六甲方向的暹罗港口。最接近白古土地,靠近马塔班,是典那西邻(Tenasserim),然后是容克赛隆(Junkseylon),再后是董里(Torang)®和吉打(Kedah),而吉打是属于吉打国的一个港口。从吉打到马六甲都是产锡的地方,我们在谈马六甲国和地区时对此已有述及。

这必须在我们谈吉打前作[描述],以便保持顺序。

在中国一侧的暹罗诸港。从彭亨和特零加努(Trengganu)开始:吉兰丹

(Kelantam)、撒依(Say)、北大年(Patani)、洛坤(Lakon)、马塔拉(Martarā)、卡南赛(Callnansey)、班茶(Bamcha)、科蒂诺(Cotinuo)、坡柏林(Peperim)、潘果拉依(Pamgoray)<sup>®</sup>,都是属于暹罗国君主们的港口,其中有的人是国王。那里都有船只,但这些船并不属于暹罗国王,而属于各地的商人和君主。除了这些港口,还有奥季亚河,人们沿河上溯到城市————条可航行舟船的河流,宽大而美丽。

吉打(Quedaa)河。吉打是一个很小的国家,人口少,房屋少,在河的上游。那里产胡椒,一年有四百巴哈尔。这种胡椒经暹罗输往中国,还有从巴昔和陂堤里来的胡椒。船只到达典那西邻、暹罗诸港后,也去吉打售卖商货,来自产锡地区的百姓则收购金子,因此吉打是个贸易之邦。他们从陆路走三四天可到达暹罗国,同时把商货从吉打带到暹罗。

吉打国在一侧几乎与董里接境,另一侧与马六甲国和巴劳斯(Bruas)®相接。吉打与巴昔、陂堤里做贸易,巴昔和陂堤里的百姓每年都到吉打去。古吉拉特有一艘船到暹罗的港口,也到吉打,装运当地的胡椒,有时它从那里返回巴昔和陂堤里,最后再装载货物,并且从巴劳斯、雪兰莪(Selangor)和敏占(Mjm-jam)®装运锡。

吉打处在暹罗国王管辖之下,人们从吉打河到暹罗去。吉打有大量的米及 胡椒,使用大批中国来的商货;但吉打没有船,只有驳船。它是一个邦。它进行 良好的贸易。因为彼此邻近,吉打的布在马六甲价值相同。

现在我们将继续谈在中国一侧的暹罗,在谈完暹罗及它的几个港口后,我们将进入柬埔寨国。

当他们跟马六甲做贸易时,常输往那里的暹罗商品。食物。暹罗产丰富的米及大量的盐、干咸鱼、奥拉瓜(oraquas)<sup>®</sup>、菜蔬;每年有多达 30 艘船常装载这些东西到马六甲。

商品。暹罗输出虫漆、安息香、苏木<sup>®</sup>、铅、锡、银、金、象牙、肉桂;他们贩运铸铜的金器皿、红宝石和钻戒,还大量贩卖供穷人穿的便宜的暹罗粗布。

从马六甲输往暹罗的商品。他们从马六甲运至暹罗的主要商品是男女奴隶,数量很大,以及白檀香、胡椒、水银、朱砂、鸦片、雄黄、丁香、肉豆蔻干皮、肉豆蔻、宽窄平纹细布、暹罗样式的克林布、羽纱、蔷薇水、地毯、坎贝的锦缎、白玛瑙贝、蜡、婆罗洲的樟脑、像干四手沙参一样的木香根、五倍子(gualhas),同时每

年他们从中国运来的货物在那里也很值钱。

暹罗人不去马六甲有多久。暹罗人已有 22 年未到马六甲做生意,因为马六甲诸王应臣服于暹罗王,所以他们之间有差别,暹罗人说马六甲属于暹罗国,而在 22 年前暹罗国王丧失了马六甲——当时马六甲起来反抗这种隶属关系。他们又说彭亨同样反叛暹罗;同时,由于他们之间的关系,马六甲诸王支持彭亨人民反抗暹罗,这也是他们不和的一个原因。

他们还说,在吉打一侧的产锡地区,原属吉打管辖,却被马六甲夺取;他们为这些原因争吵,但主要原因还是反叛。此后暹罗人驾船进攻马六甲,为马来人所败,[他们说]拉萨马纳(Lasamane)是马六甲的统将——从此他一直受到极大的尊敬。

现在暹罗跟什么地方进行贸易。暹罗人和中国进行贸易——每年有六七艘船。他们和巽他、浡淋邦及其他岛贸易。他们和柬埔寨、占婆、交趾支那(Cochin China),并和大陆的缅甸(Brema)及夏果马(Jangoma)<sup>®</sup>做交易。

在典那西邻一侧,暹罗也和巴昔、陂堤里、吉打、白古、孟加拉做生意,古吉拉特人每年都去它的港口。他们在外大做生意,在国内也自由买卖,但他们是大恶霸。

暹罗国的国王和领主。普列查约(Prechayoa)<sup>®</sup> 王意思是众人之君主,国王以下。亚扎・卡皮蒂特(Aja Capētit)<sup>®</sup>是白古和柬埔寨一方的总监,并且跟缅甸和夏果马打仗。这个亚扎・卡皮蒂特有很多战士,在他自己的领土内,他像是这个土地上的国王。

其次是洛坤的总督。他叫做波约雅(Poyohya,?®。他是管治从彭亨到奥季亚地方的州长。彭亨、特零加努、长坦赛(Chantansay)、北大年、洛坤、麦他兰(Maitaram)、卡南赛、班哈(Banqa)、却托姆(Chotomuj)、拍波利(Pepory)、潘果拉依和其他港口,都有类似国王的君主,其中有的是摩尔人,有的是异教徒。每个港口都有许多船只,驶往柬埔寨、占婆、交趾支那,还去爪哇和巽他及马六甲、巴昔、陂堤里、印德拉吉利(Indragiri)®诸地、浡淋邦,再从这些地方去北大年。它们每年要运送多达七八巴哈尔的胡椒,而这些港口每个都是大港,它们进行大量的贸易,其中许多反叛暹罗;同时这位波约雅总督是很富有和重要的人物——几乎和坎彭帕特(Kampengpet)[的]其他总督一样重要。

另一个是维雅・查科台(Vya Chacotay)®。他是典那西邻、董里和吉打一

方的总督,是首要人物。他管辖所有这些地方,是典那西邻的终身将官,是一个 有许多百姓和盛产粮食的国土的君王。

再一个是奥帕来(Oparaa)<sup>®</sup>。他是国王的秘书,每件事情都要经过他之手并且经过司库官康库萨(Concusa)之手。暹罗人说,这个奥帕来和康库萨现在与暹罗国王一起拥有大权,尽管康库萨出身微贱。在暹罗国,任何事情都习惯上要经奥帕来和康库萨这两人处理,而且这两人和暹罗王一同向马六甲发函。

#### 缅 甸

缅甸和夏果马国。缅甸国的领土在内陆,与白古和阿拉坎接境;在中国一侧,它与夏果马相邻;而夏果马既和缅甸,又和柬埔寨接境。

这两个内陆的异教国王与白古和阿拉坎,也与孟加拉和柬埔寨打仗,但主要是跟暹罗打仗,因为[暹罗]杀害了他们的几个儿子。有人说,缅甸在内陆只有从白古到柬埔寨的疆界,在这个厄德特利亚(Edetrias)®和夏果马国的后面,他人可以进入中国的土地,因为该国国土狭窄——的确是这样。

这些国家的商品。人们说在缅甸有宝石矿,从那里输往阿拉坎的阿瓦城,并且[缅甸]有大量的安息香和虫漆,从那里输往暹罗和白古;麝香来自夏果马国和[空白]<sup>③</sup>国,他们还说麝香也从中国运至那里。

当地人肯定地说——这看来有道理——他们能够从陆路经白古和暹罗把胡椒和檀香运到中国内陆,白古和暹罗的百姓则用船只和巴劳(paraos)<sup>®</sup> 沿上述诸国的河流与缅甸进行贸易。走这条道路的商人说他们喜欢说的话,他们在一个月内返回<sup>®</sup>。

在这缅甸和夏果马国交易的商品有:胡椒、白檀、宽窄沙纳巴付、水银、朱砂、锦缎、缎子、花缎、孟加拉的白布,有很多人来自暹罗、白古和柬埔寨等国。

这些国家的人是骑士。他们有马匹和大象。他们穿靴子。他们有割掉所有俘囚鼻子的习惯,特别是柬埔寨人,他们很早就有这种风俗。

# 柬埔寨

柬埔寨(Camboja)国。离开暹罗,沿海岸往中国的道路上,有柬埔寨国,它

柬埔寨的国土上有许多河流,河上有很多船只,它们在洛坤这一边驶往暹罗海岸,常组成舰队进攻朋友和敌人(?)。柬埔寨的土地生产大量粮食,它是一个有许多马和象的国家。

食物。柬埔寨的土地盛产大米和上等肉食、鱼和自产的酒;这个国家有黄金、虫漆、许多象牙、干鱼、米。

柬埔寨销路好的商品:孟加拉布匹、少量的胡椒、丁香、朱砂、水银、苏合香水、红珠。

在这个国家,当国王去世时,君主们自焚以殉——国王的嫔妃及其他妇女,当她们的丈夫死时也如此做。人们把耳边的毛发剃光,作为高雅的表示。

## 占婆

占婆(Champaa)<sup>®</sup>国。在柬埔寨土地的那边,沿海。这是个大国,产大量的米、肉和别的食物。国内没有停泊大船的港口,沿河流有很少的城镇。吃水较浅的船只在高潮时驶入,在低潮时会在入口处搁浅。很多船只从暹罗航行到彭亨的。

国王是一个异教徒。他有很多臣属,富有,靠农业为生。人们都有马匹,他和别的国王打仗,主要是跟交趾支那国王。

伽兰木。占婆的主要商品是伽兰木<sup>⑤</sup>,即沉香,它的真正的最佳品种,在葡萄牙使用的那种是 guaro,这里有伽兰木的森林。伽兰木的味道和香气有很大的不同,[其差异之大犹如]金和铅价值之不同。最好的伽兰木原产地是在占婆,它有黑白纹路的树枝,是一种软木。在马六甲,2 个阿拉特可卖 7 个克鲁喳杜,有的值 12 个;和小[木料]相比,木料越大越完整,价值就越高,尽管他们的质地可能同样的好。

它从梅南卡包(Menangkabau)<sup>®</sup> 运来大量真金,金子采自矿藏,[同时]常输往交趾支那。占婆的百姓把金子当做有其真实价值的商品,以大块的形式出售。

食物。当地人从[占婆]把干咸鱼、大米和金子[以及]少量胡椒运往马六甲,因为该国没有其他商品。这个国家在马六甲没有大量的贸易,商品是从暹罗输往那里的。

在占婆行销的商品:主要是槟榔子,与蒟酱同吃,还有孟加拉布匹、大小沙纳巴付、潘查维里兹(panchavilizes)®、少量克林布、胡椒、丁香、少量肉豆蔻、阿仙药、少量木香、苏合香水。

该国的钱币。中国的铜钱(caixas)<sup>®</sup>作为零钱通用,贸易中则[使用]金银<sup>®</sup>,占婆的金子比在马六甲的价值少 1/5,银子少 1/6。

百姓和船只。海上的活动很少,船多在国内行使。这里有许多吃水不深的船,因为水不深,运载着国内的商品以及国内生产的制作衣服的布料,驶往暹罗和交趾支那。这里没有著名的港口,国内没有摩尔人。

### 交趾支那

交趾支那(Cauchy Chyna)国。交趾支那是一个比占婆更大更富有的国家。这个国家在占婆和中国之间。其国王在国土内是一位强大的战士,有大量的艇和三十或四十艘船<sup>®</sup>。该国有可航行的大河,河岸没有居住的人户,近海[有]许多。他的国家远远伸延至内陆。在马六甲,他的国家被叫做交趾支那(Cauchy Chyna),因为还有个交趾葛兰(Cauchy Coulam)<sup>®</sup>。

国王是一个异教徒,他的百姓也都是,他们对摩尔人不友好。他们不向马六甲航行,但航往中国和占婆。他们在海上是很弱的民族,其成就都在陆地上。他们有个大君主,这位国王跟中国皇帝联姻,所以不和中国打仗。他一直有一个使臣驻在中国的皇宫中,尽管交趾支那的国王不愿意,或者这使他产生不满,因为他是中国的藩属,这将在谈中国时予以叙述。交趾支那是一个有很多马匹的国土。

这位国王十分好战,他有无数的枪手及小臼炮,他的国家使用大量火药,既用于战争,也日夜用于他的节日和娱乐。他国内的君主和要人都这样使用它。 火药每天用来放烟火和用做其他游乐活动,我们将在那里值钱的商品中看到这一点。

交趾支那国土中所有的商品。主要是金银,比占婆的多得多。他们有瓷器

和陶器——有的很值钱——从那里把它们运往中国售卖。他们有各种线缎,比这里任何地方和我们[国家]生产的都要好,更大更宽,并且更精细。他们有最好的彩色生(?)丝,数量极其丰富,他们在这方面拥有的东西都精美完整,没有别的地方制造的伪品,同时还有小粒珍珠,但不多。

在交趾支那值钱的商品,首要是硫磺,[他们会接受]二十艘船这种商品,如果有人愿遣出这样数目的船只的话,中国硫磺也很值钱。大量硫磺从爪哇那边的索洛(Solor)群岛运至马六甲——这将在谈它们的时候予以述及——再从此地输往交趾支那。

硝石和宝石。大量的硝石也有价值,从中国大批输运到那里,在那里售卖。 红宝石、钻石、蓝宝石及其他宝石都值钱,还有一些鸦片,但不多;还有一些胡椒 以及其他在中国值钱的东西。苏合香水相当值钱。

他们很难得乘船到马六甲。他们到中国去,到广州(Quamtom)去,它是一个大城,与中国人相遇(?);然后他们在他们的船上与中国人交易商品。他们输「至马六甲」的主要东西是金银及他们在中国购买的物品。

该国的钱币。他们用来购买食物的钱是中国来的铜钱,购买商品则用 金银。

#### 注释:

- ①在皮列士时期,孟加拉的回教君王是阿剌丁二世(Alauddin 即 Ala ud Din Ⅱ),他从 1499(?)年统治到 1521 年。(原注)
- ②这即是巴洛斯的 Arcangil,葡萄牙编年史家和地图上的 Arracam、Aracam、Arracão、Aracão 和Racão。(原注)
- ③Coos即 Cous。里斯本抄本作 Caus。在叙述孟加拉时,巴洛斯(IV,ix,i)继提到 Reion de Arracam (阿拉坎国)后,说到 Reino de Cou(库奥国)。看来 Coos相当于巴洛斯的 Cou,他写道:"孟加拉人说[不久前]……蒂波里塔人(Tiporitas)[蒂波拉(Tipóra)即特利普拉的居民]和库奥国的人结成同盟,也与孟加拉作对,不服从他们;而因库奥国强大,有超过其邻国的马匹,并因有许多山,是难以接近的国家,它独自就能征服孟加拉,如得到蒂波里塔人的援助,更能做到这点,后者是很好战的百姓。"(原注)
- ④孟加拉的特利普拉邦,在拉凡纳(Lavanha)的孟加拉地图上作 Reino de Tipora(蒂波拉国),附于 1615 年他首次编辑的巴洛斯《十卷书》, Ⅳ。波卡罗(Bocarro)称它为 Tipara,见第 xcix 章。(原注)
  - ⑤Sikandar Lodi,他统治到 1517 年。(原注)
- ⑥ "孟加拉城",是孟加拉的旧都,即郭里(Gaur 或 Gour),大历史名城。它的废墟散布在一片辽阔地带,仍保留在英国市场以南几英里,恒河旧河道东岸。当皮列士写他的报道时,郭里处于全盛时期。它曾

经是几个世纪以来的大中心,尽管有起有落。瓦特玛和巴波萨也曾提及所谓的"孟加拉城",其城址的考订引起了众多的争论,意见分歧主要在于郭里、吉大港(Chittagong)和萨特贡之间,此外尚有几处别的地方。我研究了新的资料,主要如皮列士的《东方志》、葡萄牙编年史及早期的地图,就这个很有趣的题目以及有关萨特贡(Sadegam)的问题,在两篇文章中详细予以阐述——《有关"孟加拉城"的早期报道》和《16世纪的"孟加拉城"》,分别发表在《皇家亚洲学会孟加拉学报》及《里斯本地理学会会刊》上。我得到如下的结论:(1)"孟加拉城",16世纪早期作家指的是郭里。这一考订有许多理由,但支持此说的决定性理由是如下事实:多默·皮列士把"孟加拉城"和萨特贡当做不同地方叙述,称前者是一个有四万异教徒的大城,沿河而上有两天旅程,这排除了吉大港。(2)然而,后来当葡人在孟加拉定居时,所说的"孟加拉城"相当于吉大港,这由几个16世纪中期的葡萄牙编年史家和制图家所表明。(3)迄今就我所知:"孟加拉城"一词从未被葡人用来指孟加拉的其他城市和港口。(原注)

⑦萨特贡今天是一个废城,位于加尔各答(Calcuta)以北23英里,现代胡齐里(Hugli)镇的西北。从 忻都(Hindu)统治时期到1579年葡人兴建胡齐里,它一直是孟加拉的商业都城。葡人说OGoli或OGolim,犹如他们说OPorto(波尔图)。从后者衍生Oporto,所以前者作Hooghly即Hugli。(原注)

⑧在里斯本抄本中,这些名字读法如下: "callcari/ariamão/paleacate/na ornaga/patamto/turocoll/。"

Orixa 城和港——既然郭里可当孟加拉城,奥里萨的历史都城库塔克(Cuttack)必定为 cidade dorixa 即奥里萨城。库塔克,奥里萨的首府,在默哈讷迪(Mahanadi)河右岸,距河口 55 英里,在三角洲的尖端。它从前可能是个良港,但三角洲诸河床已长期淤塞,其出口被浅滩沙洲所堵。巴洛斯(I,ix,i)说,奥里萨国的海滩"因其崎岖,港口不多,仅 Panacote, Calingam Bazapatan, Vixdopatan, Vituilipatan, Calinhapatan, Naciquepatan, Puluro, Panagate 及 Cabo Segogora"。许多早期地图表示,在大约库塔克所在的纬度(20°29′N),有个叫做 Calecota 即 Cascota 的港,有时有另一名字: Casegate,恰在 Calecota 以北。

Cultarey——这必定相当于巴洛斯提到的在圣多默·德·默里亚波(S. Thoméde Meliapor)和瓜达瓦里(Guadavarij,戈达瓦里 Godávari)之间七个主要城市之一的 Caleture。它以类似的名字出现在早期地图上,约在  $14^{\circ}30'$ N,多半相当于在彭内(Penner)河畔的内洛尔(Nellore, $14^{\circ}27'$ N),或者其河口处的亚鲁尔(Allur)。然而,在科罗曼德尔海岸马德拉斯以北主要和安全的天然港口是科卡纳达(Cocanada),在  $16^{\circ}57'$ N。

Arjamom——巴洛斯的 Aremogam,几幅早期地图作类似之名。相当于亚马公滩,13°55′N;黑木港在亚马公滩和海岸之间。

Paleacate——每部编年史和早期葡萄牙地图都是这样的写法。相当于普利卡特,13°25′N。

Naãor——巴洛斯作 Aohor。相当于纳果列,在内加帕坦西北三英里的一个港口。

Nagapatam——内加帕坦。"大而著名的吐鲁科"不可能在城内,因为那里最古老的寺庙建于 1777年。"(在内加帕坦·塔鲁克[Taluk])内)惟一另一个大城是蒂卢瓦鲁(Tiruvalur),以其寺庙和属于它的神车而知名。"《印度皇家地志》,内加帕坦·塔鲁克条。"(在蒂卢瓦鲁)有一座华丽的捐建的庙宇,朝圣者经常光临。"同书,蒂卢瓦鲁条。这可能是皮列士提到的吐鲁科即寺庙。每年,车上的神像都要被拉去在内加帕坦城某些地区游行,这造成自我献祭的场景,类似在奥里萨的普里(Puri)著名的 Juggurnaut 节日(车载神像巡行仪式)的情况。

Bonua Qlim 或 Bonuaquelim,又拼做 Benuaquelim——Bonua 相当于马来语 banuiva,其义是土地、国土。qlim 或 quelim,来源于马拉雅兰语 Kēling,即 Kling,是葡人用来称呼从科罗曼德尔海岸某部地区到马六甲做生意或居留的土著。因此,波努克林的意思是"克林人的土地"。见前面的注。(原注)

⑨Sinabafo——Shanbaff,即Sinabaff。一种孟加拉生产的白色细棉布。

Chautar——一种白色或彩色的宽幅布、被单或围巾。

Beirame——几种颜色的细棉布。(原注)

Sinabafo 即《瀛涯胜览》"榜葛剌国"条下提到的沙纳巴付,"即布罗也";Chautar 即沙榻儿,"阔二尺五六寸,长四丈余"。(中译者注)

⑪Enrolado。这个词在编年史中常出现,有的葡文字典记录它的意思"一种古印度的布"或"一种羊毛布"。达加杜(同条)不能解释这种布的性质或得名的原因。赫山德(Resende)提到"如 bofetas 一样薄的 enrrollados"(一种轻罗纺织物)。《印度国记》(*Livro do Estado da India*),页 321。(原注)

此处明确提到"中国的 enrolados"(emrolados da chyna),自然非印度的产品。enrolado,葡语卷、绕、 缠之物,源出动词 enrolar。在记中国的一章中,皮列士提到中国的商品中有"damasqos emrolados de tauoleiro",tauoleiro = tabuleiro,有盘、板之意,这里或指卷绕在板上出售的色缎(damask),所以"中国的 enrolados"应指卷在板上出售的中国丝料等。中国商店即是这样出售布匹料子,或者这样输出,皮列士所见如此。(中译者注)

①Tanqat——tuck 即 táká 在孟加拉通常仍作为一个卢比(rupee)使用。来源于梵语 tankaka,"有记印的银钱"。

calaim——calay,在东方义为锡。尽管一般作此义使用,它也有作一个锡币之义。当提到 1511 年奥布魁克攻占马六甲时,巴洛斯(川,vi,vi)说:"除锡钱外那里没有其他的钱币。"修士若望·多斯·桑托斯(Fr. João dos Santos)当叙述到库亚马河(Cuama,莫桑比克的赞比西[Zambez])时,写道:"锡也是通货:他们称之为 calaim,它制成块状,每块重半个 arratel,他们称这些为 pondos;每个这些 pondos 值两个 tangas,它们值六个 vintens。"《东方的埃塞俄比亚》(Ethiopia Oriental),I,ii,viii。皮列士在谈白古的钱币时,往下说:"Calaim值11个 reais和4个 cetis。"并在谈巽他的钱币时,说"300calaims值9个 cruzados",使 calaim相当于12个 reais即 reis;当他记马六甲的钱币时,肯定了这一点。

Cahon——Kahan。大约日期在 1778 和 1854 年的玛瑙贝价目表标出如下的价值——"4kauris=1ganda;20gandas=1pan;4pan=1āna;4ānas=1káhan。"《霍布逊—雅布逊》,Cowry 条。这份价值表和皮列士开列的正相吻合。

Pon 或 Pone—Pan, 古孟加拉的价值 80 玛瑙贝,来自梵语 Paṇa,"交易",由此马拉雅兰语和泰米尔语 Paṇam,"钱",同时,据《霍布逊—雅布逊》(Fanám 条)和达加杜(Fanão 和 Pone 条),为 fanam(法南)或 fanão,在印度至少使用到上一世纪的一种古金银币。努涅士(页 37)说 cauryns"是孟加拉的通货,80 cauryns值一个 pone,40 到 50 pones值一个 tangua larym"。在记"中国的衡量"时,皮列士称 1 picoll 含 100 cates,1 cate 是 16 tael,1 tael 是 10 mazes,1 maz 是 10 pons。

Buzeo 或 cury——玛瑙贝即 Kauri。卡斯特涅达([//,xxxv)说:"在这些岛屿(马尔代夫)……小白贝克(buzios)叫做 cauris,在孟加拉作为小通货使用,因为它们比铜干净,他们说铜弄脏手。"

巴黎抄本和几种里斯本抄本的誊写者,以及拉木学,都犯了同样不小心的失误,称 tankat 值 8970 buzeos。拉木学更有一个错误,称 calaim 值 458 个 buzeos。(原注)

参照《瀛涯胜览》等的记载,是有意思的:"(榜葛剌国)国王以银铸钱名倘伽,每个重官秤三钱,径官寸一寸二分,底面有纹,一应买卖皆以此钱论价零用。海则番名考嚟,论个数交易。"《岛夷志略》"朋加剌"条下,倘加作唐加,海则作则子。马尔代夫输出则子,《岛夷》"北溜"条记录如下:"海商每将一舶则子下乌爹、朋加剌,必互易米一船有余。"《瀛涯》"溜山国"条称:"海则彼人采积如山,罨烂其肉,转卖暹罗、榜葛剌等国,当钱使用。"考嚟,英语 Cowry,葡语 Cauri 等,源出印度土语 kauri,现译做玛瑙贝,葡语 buzeo(buzio)也有贝壳之义。(中译者注)

- ②Martamane,往下写做 Martaniane;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作 Martabane。在康蒂诺地图上写做 Martabane,几幅 16 世纪中叶葡萄牙地图上写做 Martauão,1554 年奥蒙地图上的 Cidade de Martabam (马塔班城)。尽管 16 世纪编年史上通常的形式是 Martabam,皮列士的一个同时代人乔万尼·达·恩波里(Giovanni da Empoli)在 1514 年的信中也写做 Martaman。《意大利历史档卷》(Archivio Storico Italiano),III,附录,54 页,佛罗伦萨,1846 年。在缅甸,这是在伊洛瓦底三角洲(Irawadi Delta)和锡当(Sitang)河口以东一个港口的传统名字,"从前有大贸易,但现在较衰微"。《霍布逊—雅布逊》,马塔班条。(原注)
- ③里斯本抄本的 Dila,拉木学的 dalla。梵语 dāl 义为"分配"。"Dáli[北印度语],一个盘子,或一对盘子,用吊索缚在一根竿子的两端,用肩挑着。"怀特武忒(G. C. Whitworth):《英印词典》(An Anglo Indian Dictionary)。据达罗札利奥(D' Rozario)的《词典》,在孟加拉语中秤是 palla。(原注)
- ⊕里斯本抄本中作 Soltão bamxar; 拉木学作 Soltam vamxoa。在这种情况下,如在许多其他情形下, 我们很难想像皮列士原来写做什么,或者他听到什么,以及他如何记录下来。这个 Vçem Xaa 可能是一 支"其后代现称做 venezaras 的极强大的异教徒"(奥尔达,X),费卡罗(Ⅰ,129—130 页)和玉尔(《霍布逊 一雅布逊》,Brinjarry 条)考订为 Banjaras、Vanjaras 或 Brinjarries,经常带着他们的牲口财物到各个市场 活动的民族。在皮列士时代,孟加拉的苏丹也叫做阿剌丁・侯赛因・沙(Alauddin Husain Shah)。(原 注)
  - ⑤Arakan 今译做若开,为缅甸之一邦。(中译者注)
- ⑥ Mayajerij。里斯本抄本作 Malagery(?);拉木学作 Maiarani。这必定是缅甸若开邦阿恰布 (Akyab)区的苗黄。"苗黄村"("古镇"),过去是古阿拉坎国的首都,其城垒废墟仍存在。《印度皇家地志》,同条。(原注)
- ①Capelamguam。里斯本抄本作 Capelamgam;拉木学作 Capelangam。"这是几个 16 世纪的旅行家用来称缅甸大山的名字,据说从那里红宝石被运至白古售卖。"《霍布逊一雅布逊》,Capelan 条。巴波萨作 Capelam。玉尔提到"卡拍兰(Capelang),阿瓦以北的红宝石区,此名保留到很晚的时候,但现在没有踪迹可寻"。《中国和通往中国的道路》,I,177 页。(原注)
  - (图 Ava。"这是几个世纪以来缅甸帝国都城的城名。"《霍布逊一雅布逊》,阿瓦条。(原注)
- ⑨ "papos de almiscar" 一词——麝的囊即"袋"——在印度通用。《瓦斯科·达·伽马航行记》
  (Roteiro de Vasco da Gama, 1498), 112 页, 対此有所记述。(原注)

②在谈白古的钱币时,皮列士说铜和锡的甫舍来拉即甘撒(cança)比铜、锡和铅的要好,而最坏的是铜和铅的。在记中国时,这个词拼做 fuseleira。努涅士(38页)写道:"白古没有硬币,他们一般使用的是用金属制成的如 frosylyra 的盘、锅及其他家用器皿,打成碎片;而这叫做 gamça。""在白古他们不铸币,钱币是他们使用的某些旧锅,这是用 fusileira 制成的。"卡斯特涅达,V,xi。一份标明为科钦,1511年9月8日的文献提到 fusaleira da terra 的瓶和一个烛台。《信札》(cartas),则,26、30页。在《注释》(comentarios,则,xviii)中,frusseria 被说成是一种输往马六甲的商品。皮列士的 cāça 和努涅士的 gamça,来自梵语kansa"钟铜",转变为马拉雅兰语之 gansa。几个早期作家曾提到这种物质是铜和铅,铜和锡,或铜、锡和铅的一种混合物。钟也可用黄铜即铜和铅的混合物制造,主要用来制作小钟。下面皮列士将提到"爪哇的铜钟和 fuseleira 钟"。看来 fruseleira、frosileira、freseleira、fusaleira、fusileira 或 frusseria 现已是一个被遗忘的葡语词汇,甚至在葡语词典中没有著录。不过好的西班牙语词典仍有旧词 fruslera(来自拉丁语 frustillum,一小片),其义为"用铜屑制造的锭"。其葡语正确拼法应是 frusleira。(原注)

②Copymy(Cosmin)——里斯本抄本作 Copeny;拉木学作 Copini。皮列士写做 Coximim,下面出现 此形。誊写者误以 x 为 p, 两封信札的情况大致类似。这必定是几个早期作家提到的 Cosmin, 一个镇子、 港口和河流的名。卡斯特涅达和品脱(Pinto)几次说到过 Cosmin。在一个早期关于"孟加拉和马六甲之 间的河流及其纬度"的叙述(《海员手册》,238 页)中,Pesmin 河位于北纬 16°30′。这是勃生(Bassein)河所 在之地。Pesmin 表示 Pathein,勃生的土名。1586 年英国旅行家劳福・芬奇(Ralph Fitch)"进入勃生河 (伊洛瓦底江的西部支流),沿河而上,三天抵达科斯明……看来它相当干现代的城市帕生(Passein)"。 达默士, [1,156页。玉尔提到"科斯明,迄至上一世纪初表示现代勃生城的港口,但其确切地址看来失去 了"。《中国和通往中国的道路》, [,177页。"勃生在几个世纪中曾是相当重要的贸易中心;而如它和古 代科斯明港,如费德里西(Cesare de Federici)和巴尔比(Gaspar Balbi)所提及者,并非同一地,那么仍可能 科斯明是在现存所属的范围内。"见《印度皇家地志》,勃生镇(Pathein)条。皮列士很正确地把 Copyny 即 科斯明说成是"最接近阿拉坎国的(白古的)港口。有的早期葡萄牙地图把必定指勃生河的地区表示为相 当于今伊洛瓦底, 仰光(Rangoon) 白古和锡当诸河大三角洲的支流, 整个地区均在 Cosmin 或 Rio Cosmin 之名下,艾列季亚(Eredia)的孟加拉湾地图(73页)更清楚地这样标明。这就是为什么卡斯特涅达在另一 处说,"一个叫做 Cosmin 的城市,白古的港口,位于白古所在的一条河上游 18 里格,距海 90 里格"( $\mathbb{N}$ , v)。显然他把科斯明和古代的达光即仰光弄混了。哥赫亚(II,474页)犯了同样的错误。品脱(cxc)在 同一句话中把 Cosmin 镇和 Digum(Dagon)河各自加以极不同的记述。弗拉·毛洛(Fra Mauro)的地图 记录有 Chesmi。我发现最早著录 Cosmj 的葡萄牙地图,是大约 1540 年的一幅匿名地图。

Dagō——达光,仰光的原名。在里斯本抄本中它写做 Degoni。品脱《远游记》(*Peregrinação*) cxc 中它写做 Digum。(原注)

- ②Pangajaua,即Pangajava,来自马拉雅兰语 Pěnjajap。它是一种古代马来战舰,长而吃水浅。(原注)
  - ②这个词 mostarda(?在巴黎抄本中难以辨读,在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本中被删掉。(原注)
- ②Arrates——arratel(复数 arráteis)是古葡萄牙重量单位,相当于从最初的 14 到当时的 16 盎司。 见后面的注。

Viça——在南印度和缅甸使用的一种重量单位,其值被认为从 40 盎司(努涅士、卡斯特涅达、波卡罗,等等)到 53 盎司。玉尔(《霍布逊—雅布逊》,Viss条)说,"在缅甸,Viss=100tikals=3 磅 55  $\frac{1}{3}$ ",这大约是皮列士所说的比值。

Cate——cate 即 catty 是从中国引入马六甲的一种可变的重量,现在定在 625 克,即 22.9 盘司。葡人认为它相当于 20 或 28 盘司,但有的作者甚至以为低到 4 盘司,或者高到 30.5 盘司。皮列士在这里提到的相当于 35.34 盎司;但往下,在题为"白古使用的钱币和衡量"及"巴昔使用的钱币和衡量"中,他说 5 卡提相当于 12 阿拉特,这使 1 卡提相当于 38.4 盎司。当谈到马六甲的重量和度量时,皮列士说到"商品的卡提重……32.75 盎司和 25 格令。

Cruzado——古葡萄牙的金(后来的银)币,在皮列士时代值390黑奥。然而,据皮列士所记,看来它相当于375个黑奥。皮列士时代的克鲁喳杜会值大约285个埃斯库杜(Escudos),即大约今天的2镑17先令。参看阿哲维多(Azevedo);《葡萄牙经济时代》(Épocas de Portugal Economico),488页。(原注)

- ⑤Tiqua——缅甸的"通用银子(未铸造)的半标准重量"。略多于 1 盎司的 3/8。《霍布逊—雅布逊》, Tical 条。(原注)
  - 网这句话不见于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原注)
  - ②往下,当谈及马六甲的钱币时,皮列士说 timas 义为"锡"。(原注)
  - ∞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本中作 84。(原注)
- ②里斯本抄本作 Bamgamjam;拉木学作 Bandam。或许是婆罗洲北岸的小岛之一巴兰板干(Balambangan)或板古依(Banguey),朋贡(Bongon)镇,或雅朋贡(Jabongon)港。见后。(原注)
- ③看来 dachim, datchin 或 dachem 是一种秤或天平,但它也有重量的含义(爪哇语 100 卡提)。据努涅士(39 页),在马六甲"大 Dachem 的 baar 包含 200cates,每 cate 重 2arráteis,4 盎司又 5/8,15 格令又 3/10······小 Dachem 和 baar 含 200cates,每 cate 重 2arráteis"。马尔斯登(Massden)说在亚齐(Achim)用金粉支付:"人们使用小印,即秤,叫做 daching。"《苏门答腊史》(*History of Sumatra*),401 页。往后,当谈到马六甲的衡量和度量时,皮列士说他核实了 dachim,它"实重 3 个京塔尔,3arrobas 和 26arráteis"。(见后)(原注)
- ③Toos——在马德拉斯省使用的一种谷物容量 mercal 或 mercar,也叫做 toom。《霍布逊—雅布逊》, Mercall 条。努涅士( $36\sqrt{59}$  页)把 mercar 说成是内加帕坦的一种米容量,大小不同,但现在估计是 2.6 升。

Ganta—guanta、ganta 或 ganton 是马来亚的一种容量。几个 16 世纪的葡萄牙作家把它的量算做一个葡萄牙的 canada(1.4 升),但努涅士说它是一种相当于马六甲 5quartilhos(1.75 升,quartilho 是 canada 的 1/4)的米量。前引书,39、40 页)。往下,当谈到马六甲的重量和度量时,皮列士说他发现一个ganta量的米"重 3arráteis 和新量的 10 盎司"。见后面的注。

因为皮列士提到的白古的 toom 含 10 个马六甲 gantas,所以它比内加帕坦的 toom 即 mercar 约大 3 倍。ganton 或 gantony 仍是在马来亚的一种容量,相当于今天的 1 个加仑(4.543 升)。丹尼斯(N. B. Dennys):《英属马来亚故事词典》(A Desciptive Dictionary of British Malaya),419 页。(原注)

- ②里斯本抄本作 Cobrajem,拉木学作 cobrai。(原注)
- ③里斯本抄本作 pesim;拉木学作 pizim。皮列士多半写成或想写成 cosmim。(原注)
- ③Prunns domestica Linn. 的葡萄牙变种。(原注)
- ⑥巴波萨更详细地谈到了这个奇特的做法,然而最后说了下面的话:"因其猥亵,我不再多谈这事。" Ⅱ,154页。高旺(Galvão)也提到它:"他们爱好在他们私部皮肤中戴圆铃,这对国王和宗教人士是禁止的。"哈克鲁特学会编,113页。在赫山德《杂记》中有这样的诗句:

"也有这种风俗

在白古,人们[彼此之间]竞争

看他们谁在私部有最多的铃

他们把铃嵌入那里

割开他们的皮肤

这恰好合拢

铃留在其中

他们说因这种做法

他们更得到女人的喜爱"

诗节,88。

甚至贾梅士在《露西亚达》中也暗示了白古的这种风俗:

"这里人们习惯在私处戴响铃

那是皇后采取的狡计

她发明这种做法

旨在结束可憎的罪过"

----十章,122 节。

皮格菲塔(Pigafetta)对这种做法也有奇特的记述,格外详尽,但说那是爪哇的事,他从未到过那里,显然将白古误为爪哇。罗伯特逊(Robertson)编本, [[,169页。看来这个做法——如果它确实存在,而非出自"一种纯幻想虚构"——任何近代作家未再予以记录。(原注)

葡文本此条注释后附加了一条注释,用方括号录出,其中称 15 世纪时佛罗伦萨人巴赛奥利尼(Paggio Braciolini)记述威尼斯人孔蒂(Nicolo dei Conti)的印度之旅,在阿瓦城看到这种风俗并作了详尽的报道,说明它早已有之。马欢《瀛涯胜览》的报道也很生动:"(暹罗国)男子年二十余岁,则将茎物周回之皮,如韭菜样细刀挑开,嵌入锡珠十数颗皮内,用药封护,待疮口好,才出行走,其状累累如葡萄一般。自有一等人开铺,专与人嵌焊,以为艺业。如国王或大头目或富人则以金为虚珠,内安沙子一粒嵌之,行走玎玎有声,乃以为美,不嵌珠之男子为下等人,此最为可怪之事。"《东西洋考》引《吾学编》:"(暹罗)男阳嵌珠玉,贵者范金盛珠,行铿然有声。"(中译者注)

③ Odia 即 Ayuthia,暹罗的旧都,在被围攻两年后,1767年为缅甸所毁。巴洛斯写做 Odia 和 Hudiá。 科脱(Ⅵ, vii,9)饶有兴趣地描述"奥季亚城,暹罗国的首府,在沿河而上 40 里格"(湄南河)。Odia 有时又被称做 Judea 或 Iudia。《霍布逊一雅布逊》,Judea 条。(原注)

Juncalom——Junkseylon, 马来半岛西岸外一个岛屿和旧港。高旺和品脱提到过它, 在德奥戈·奥蒙 (Diogo Homem) 1558 年地图上首次以 jūsalā 之形出现。

Terrām——Trang、Tarang 即 Klong Trang,在更南面,北纬7°18′,一条河上的港口和城镇。巴洛斯(I,ix,1)把它写做 Torrão。大约 1540 年的地图作 toram。有的制图家,如朵拉杜(Dourado),把 torao置于吉打之南;在德·奥蒙及伯提罗特(Berthelot)的地图上,torãque 或 torram 也在吉打之南。在这种情况下,它们多半表示今天的董里,在 4°40′。这在罗德里格地图(页 34)上有 Rio do trom(董里河),即瓜拉·拿律(Kuala Larut),北与辛加·贝色(Singa Besar)岛,南与董里岛接境。(原注)

⑧往下,在"暹罗的国王的领主"标题下,这些港口的名字写法如下:"pahām/talimgano/chantan/say/patane/lugou/maitaram/calnāsey/banqa/chotomuj/pepory/pamgoray"。巴洛斯(I,ix,i)说沿海岸上到Menão 河(湄南即曼谷)有如下著名的城镇:"Pão,这是同名国家的首府,Ponticão、Calantão、Patane、Lugor、Cuy、Perperij 及 Bamplacot,这些在 Menão 河口。"他还提到下列的"城镇,它们是海港",从 Hudiá(曼谷)到马六甲:"Pangoçay、Lugo、Patane、Calantam、Talingano 即 Talinganor 及 Pam"。 Ⅲ,ii,5。

Clamtam——相当于哥打·巴鲁(Kota Bharu),在吉兰丹河口,巴洛斯提到的 Calantão 即 Calantam。 朵拉杜 1580 年的地图作 R°de Calamtão,它在以后的地图上也找得到。

Say——相当于特鲁宾(Telubin)河入口处的赛布里(Saiburi),在北纬 6°42′。 拉·奥蒙 1554 年地图作 Calatam 以北 Sera Patane;在德·奥蒙 1558 年的地图集上作 Catatā 和 Patane 之间的 r. serra,朵拉杜地图集作 sei。然后它再见于一幅艾列季亚地图(27页),写做 Calantan 和 Patane 之间的 Sea。 Rio; 大约 1615—1623 年的地图集作 Calantam 和 Patane 之间的 Sea;1635 年伯提罗特地图作 R. de Calantam 和 Patane 之间的 Sey。米尔斯(J. V. Mills)说"Sai River",如其在古中国的《武备志图》上所见,"表示今叫做特鲁宾河之处。最早标出这条河的欧洲地图是(1558 年)奥蒙的地图,他叫它'Seiia'[如前面所提到,它为 r. serra 之误读]。在所有地图上,至少到 1850 年,对这条河的命名都出现同样的名字;'特鲁宾'之名则在那个时期后才出现"。《武备志图》上的马来亚,36页。不管怎样,此名保留在 Saiburi 中。

Lugor——Lakon 抛锚处和城镇。大约 1540 年的图作 logor。

Matarã——下一个往北的重要港口是万伦(Bandon)。但再往北有一个小岛靠近海岸,叫做马特拉(Matra),在北纬 10°24′,春蓬山(M. Chum Pon)的东南。这是否和皮列士的 Martara 有关?

Callnansey——班・卡马・深(Bang Kamma Sen), 一个海岸上的小村, 在北纬 11°2′(?)。

Bamcha——班·塔丰(Bang-taphang)即班·沙崩(Bang Sabhan),在北纬 11°12′(?,摩希特(Mohit)的巴纳格(Banagh)。品脱几次提到这个叫 Banch 的镇或港。

Cotinux——下面叫做 Chotomuj。科·塔库特(Koh Takut),在北纬 12°15′(?)。

Peperim——伯查布里(Pechabury)河和镇,巴洛斯的 Perperij。大约 1540 年地图上作 Perpji,伯提罗特地图上的 Peiper。在几幅较晚的地图上它以 Piperi 之形出现(见傅奈列奥《古暹罗》[L. Fourneran, Le Siam Ancien]所附之地图)。16 世纪早期米朗达(Miranda)的葡文地图(在艾列士《品脱和日本》[Aires, Fernão Mendez Pinto e o Japão]中),它是 Piper,相当于伯查布里镇,在北纬 13°6′。在保宁《暹罗国和民

族》(Bowring, The Kingdom and People of Siam)卷Ⅱ末尾所附之图中,它仍作 Phiphri,在 13°16′伯查布里河入口之北。

Pamgoray——这必定是巴洛斯提到的从曼谷往马六甲的第一个港口。坎波斯《早期葡人对泰国的记述》(Campos, Early Portuguese Accounts of Thailand)第 [[页把 Pangoçay 考订为班·普拉索(Bang Plassoy)。(原注)

以上的地名,据中国的文献,可作如下的补充。

Pahāao、Talimgauo、Clamtam、Patani等,中国典籍作彭亨(《郑和航海图》彭杭)等;Talimgano,丁家庐(《航海图》的丁加下路)等;Clamtam,吉兰丹(《航海图》古兰丹成为吉兰丹之误)等;Patani,佛大泥、大泥等,今译做北大年。米尔斯提及《武备志图》(即《郑和航海图》)中的 Sai River,当即吉兰丹北的"西港",皮列士写做 Say,是有意义的,对音与汉语的"西"大致相同。至于 Lugor(Lakon)应为《东西洋考》之六坤,有译做六昆等,大约在今洛坤(Nakhon)。(中译者注)

- ③巴劳斯即宋吉・巴劳斯(Sungi Bruas)河,在北纬 4°28′。近海一个村子今天叫做崩卡伦・巴鲁(Pengkalen Bahru),沿河而上有巴劳斯村。皮列士往后在描写 Baruaz 时说,在"Baruaz 河有两个居民处(povoações)"。品脱(CXLIV)称在 1544 年他"看见所有马来亚海岸,即(从马六甲)到 Junçalão 的 130 里格内,流入 Baruaz,Salangor,Panágim、Quedá,Parles、Pēdão 及 Sambilao Siao 诸河"。波卡罗(xliv)在 1614 年谈马六甲时提到 Barvas。大约 1540 年的地图作 broes,在 queda 和 pulo cābilam 之间;拉·奥蒙 1554 年地图作 baruas,在 pemdam(槟榔屿)和 Pulo Sambilam(森比兰,Sembilan)之间;朵拉杜的地图集和其他葡文地图作 baruas,在 toram(董里)和 P. Sambilao(森比兰)之间;艾列季亚的马来亚半岛地图(页 27)作 baruas,在相当于丁定斯(Dindings)的海角北;杨索尼斯(Janssonius,1658)的地图集仍作 Baruas。《马六甲海峡航行指南》(Malacca Strait Pilot)说,"宋吉・巴劳斯是一条小河,前面是离岸 5 到 9 英里的泥堤",但独木舟可航行到将近 60 英里处。看来以前的巴劳斯(Baruas 或 Bruas)港因淤泥而消失了。(原注)
- $\P$  Mjmjan——大约 1540 的地图作 micham,紧靠 cālagor(雪兰莪,在  $3^\circ21'$ )之北。此名仍保留在 Mehegan 角之名中,丁定河口的南端( $4^\circ14'$ N),它"有一个深而清澈的入口,据说吃水 15 英尺(4.6 米)的船只可航行……约千英里的距离"。《马六甲海峡航行指南》。见后。(原注)
  - ④即亚力酒(Arrack),从椰子蒸馏出来的酒。有时皮列士好像指椰树本身。(原注)亚力酒是用椰子和米制成的酒。(中译者注)
- ⑫巴西木(Brazilwood)即苏木(Sappan wood), Cassalpinia Sappan Linn.。赫山德在描述马六甲时提到"一种苏木,它是用做染料不次于巴西木的红木"。《印度国记》(Livro do Estado da India),页 377 v。两种最重要的巴西木是 Caesalpinia Brasiliensis Linn.和 G. echinata Lam.
- ③Cauchy, Cauchij 即 Cauchy Chyna——Cochin China, 马来人称之为 Kuchi, 由此有葡人的 Cauchi 和 Cochinchina。参看《霍布逊—雅布逊》。康蒂诺地图的东部有 champocochim 和 chinacochim。罗德里格地图(页 38)作 Cochim da China, 在一个长而狭的海湾的顶端。见有关占婆的注。

Brema——缅甸。巴波萨和其他 16 世纪的葡萄牙作家记做 Berma。

Jangoma——几个 16 世纪的葡萄牙作家提到它:"暹罗老挝人(Laos)的城镇和国家,缅甸人称之为 Zimmé,暹罗人称为 Xieng - mai 即 Kiang - mai,等等。"《霍布逊一雅布逊》,Jangmay 条。(原注)

交趾(交阯, Cauchi),据沙畹的意见,来源于河内土名 Kesho 之对音,义为市场。见苏继顷:《岛夷志略校释》,中华书局,1981年,52页注①。但中国文献中,《礼·王制》已著录有交趾,疏:"趾,足也,言蛮卧时,头向外足在内相交,故云。"解释与沙畹不同,且为时更早。至如交趾支那,原葡文仅作 Cauchy,英译文作 Cochin China,早期的葡人及欧人之所以用此名称呼越南,其原因应在于,葡人有 Cochim 之名,与Cauchy 音近,前者在印度,后者则近中国。为示区别,称后者为 Cochin(Cauchy)China,犹言中国的交趾,罗德里格作 Cochin da China,正是此义,简化则成为交趾支那;Cochinchina,等等。

另一名 Jangoma, 缅甸的 Zimmé、暹罗的 Xiemg - mai 即 Kiang - mai, 疑为中国史书中的吉蔑, 系柬埔寨民族 Khmer 的对音, 今译做高棉。(中译者注)

- ⊕Rey pehayoa 即 prechayoa。里斯本抄本作 Perchoaa; 拉木学作 Perchoa。这可能指 Phrachai 即 Prajai 王.但他是在 1534 年以后才开始统治的。在皮列士时期,暹罗王是拉玛·蒂波迪 [[(Rama Tibodi []),他死于 1529 年。Phra——"它是宫内对国王的称呼",在缅甸和暹罗是如此。据推测它是梵文 prabhu 的讹误,一种义为"君主或首领"的尊贵头衔。《霍布逊一雅布逊》,Pra 和 Parvoe 条;达加杜,Precheu 条。据品脱(CLXXXIX),Prechau 似为暹罗王的称号,这与皮列士的 Prechayoa 相符:"国王的最高称号是 Prechau Saleu,用我们的语言说,意思是上帝的圣徒。"纪利尼说品脱的 Prechau 是 P'hiah Chau,圣主,即皇上,类似"圣沙皇"。《容克赛隆岛的历史回顾》(Historical Retrospect of Junkeylon),13页。(原注)
- ⑥里斯本抄本作 Agii Capitemte;拉木学作 Aiam Campetit。 奥雅·坎彭伯特(Oya Kampengpet)是位于北纬 16°30′的古暹罗城坎彭伯特(即 Kamphengphet)的州长。18 世纪米朗达(Miranda)的一幅相当完整的葡文地图作 Campeng,见艾列士(Aires):《品脱和日本》。(原注)
- ⑥里斯本抄本作 Perajoa;拉木学作 Peraja。多半是 Pra Oya,义为"州长君主"。据坎波斯(Campos),没有城和港的州长有 Oya 或 Phya 的头衔,见前面。品脱(CLXXXII)提到"Oyas、Conchalès 和 Monteos,这是(暹罗)国的高级官员,超过其他的",但提到 Lugor(六坤)时,他说(XXXVI)那里有"一位总督,用他们的话叫做 Poyho"。(原注)
- ⑪从柬埔寨到浡淋邦的这些地名,在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中均被删除。巴洛斯(Ⅱ,v,i)提到了 Andraguerij;奥布魁克(《注释》,Comentarios,Ⅲ,xvii)提到 Dandargiri,而卡斯特涅达(Ⅲ,cxi)把 Andragide 说成是苏门答腊的一国。利伯罗 1527 和 1529 年的地图作 adaragire。Andarguerij 相当于印德拉吉利河,它在苏门答腊东岸南纬1°流出。(原注)
- ®里斯本抄本作 Ajaa Chacotai,拉木学作 Aia Chatoteri。 奥雅·速古台(Oya Socotai)是位于北纬 17°的古暹罗城速古台(Socotay、Sukotai 即 Sukhothai)的州长。米朗达地图作 Socotay、在 Campeng 西北。(原注)

速古台,名见《元史》,今译做素可泰。至于 Oya 官名,或即《东西洋考》暹罗条附"官制凡九等"中的 "握哑往"。(中译者注)

(1) Vparat 是一种称号,暹罗国直译其义为"第二王"即"副王",伍德(Wood)说:他"实际是皇储。"《暹罗史》(A History of Siam),92—93页。(原注)

Vparat 或即《东西洋考》暹罗条所称之"握步剌",九等官制中的第二等。(中译者注)。

⑤在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中这个词被省略。(原注)

- ③这里失掉一个词,拉木学本中也一样。在里斯本抄本中它读做:"而麝香来自夏果马国;从那里麝香也输往中国。"(原注)
  - ②一种马来的小船。《霍布逊一雅布逊》, prow 条, 达加杜, parau 条。(原注)
  - ⑤ 这句含糊的话不见于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原注)
- ⑤Champaa 即 Champa——"印度支那一个强大和重要的国家,据说在该地区的最东南部。其土地上一小部分仍以该名著称。但另外有交趾支那的平定(Binh Thuán)省。"《霍布逊一雅布逊》,Champa 条。巴洛斯(Ⅰ,ix,i)说:"在这个柬埔寨国那边是另一个叫 Campá 的国家……我们的人称它为交趾支那(Cauchij China),当地人称为交趾(Cachó)。"贾梅士(Ⅹ,129页)也提到"叫做占婆的海岸"。康蒂诺地图在其东方录有 champocachim。后来此名从葡文地图上消失。大约 1615—1623 再出现于地图集:CHAMPA,在 CAMBOIA 之东;1635年的伯提罗特地图;COSTA DE CHAMPA,在 CAMBODIA 以东。其他晚期的地图相同。(原注)

中国史书中的占城、占婆等。《瀛涯胜览》称"其国南接真腊(柬埔寨),西接交趾界,北俱临大海",大致与此相同。(中译者注)

- ⑤ Aquilaria Agallocha Roxb.,伽兰木,Agallochum,沉香,即鷹木。见布克尔,197—205页。(原注)
- 《东西洋考》,占城条,物产内有奇楠香:"诸国出者,惟占城为佳。"《星槎胜览》作棋楠香,《吾学编》伽南香,等等。《瀛涯胜览》记:"伽蓝香惟此国一大山出产,天下再无出处。"(中译者注)
- ⑤ Menancabo 是在苏门答腊内陆的古代梅南卡包国。1510 年 2 月 6 日葡俘从马六甲写信给奥布魁克,首次提到"从 Çamatra 一边 Menamcabo 矿藏运至马六甲的金子,并且他们从这里经海和河,在九到十天内到那里去"。《信札》,Ⅲ,10。 康蒂诺地图上有 manjcābo,在塔波巴纳(Toporbana)岛西北。大约1540 年的地图作 manacābo,横越苏门答腊,在南纬 2—3°,朵拉杜的地图集和大约 1615—1623 年的地图集作 manācabo,命名苏门答腊西南的一条河。艾列季亚图(页 24v)作 MINAS:DE:ORO do Monancabo,在苏门答腊西南。费琅(Ferrand,《马六甲、马雅鲁和马来予儿》(Malaka,le Mayalu et Malayur),〗,51—82 页)和达默士(Ⅱ,170—171、186—187 页)曾广泛地谈到梅南卡包和梅南卡包人。托马斯·季亚思(Tomás Dias),一个葡萄牙人,在 1684 年,是第一个访问梅南卡包内陆的欧洲人,近代荷兰作家称他是"苏门答腊最大的探险家"。席尼杰(Shnitger):《苏门答腊被遗亡的国家》(Forgotten Kingdoms in Sumatra),55—64 页。(原注)
  - ⑤多半和 pachavelões 一样,科罗曼德尔的一种印花布。达加杜,Pachavelão 条。(原注)
- ®Caixa——现金。"欧洲人用来称呼印度群岛各地种种价值低的钱币。"《霍布逊一雅布逊》, Cash条:达加杜, Caixa条。(原注)
  - ⑤《瀛涯胜览》称"其买卖交易使用七成淡金或银",但未提通用中国钱币。(中译者注)
- ⑩尽管巴黎抄本说"四艘船,"这仍是明显的错误;誊写者写做"terra atee q̃oato",那里皮列士写做"trinta ou quarenta",里斯本抄本和拉木学作"三十或四十。"(原注)
- ⑥意思大约是,马六甲人称它为 Cauchy Chyna,以示区别于 Cauchy Coulam。前一 Cauchy 为交趾对音,后一 Cauchy 为印度西岸 Cochim(科钦)的对音,二者发音相似。"交趾支那"一名也由此使用下来。(中译者注)

# 第四部 中国到浡泥

# ——中国—琉球—日本—浡泥—菲律宾

#### 中国

中国。根据这里的东方国家所说,中国的土地和人民,被描述得伟大、富庶、美丽和壮观,但若这些话是用来谈我们的葡萄牙,那比谈中国更容易令人信以为真<sup>①</sup>。人们说,中国是一个有大量漂亮马匹和骡子的大国。

中国国王是一个异教徒,拥有大片国土和很多百姓。中国人是白人,和我们一样白。他们大多穿黑棉料,并且穿有五块衣襟的袍子,和我们的一样,只是他们的更宽大。在冬天他们腿上穿毛袜,足上穿样式好的、长及膝盖的靴子,并且穿用羔皮和其他毛皮镶里子的衣服。他们有的人穿大衣。他们戴圆形丝绸帽,像我们在葡萄牙用的黑筛子。他们穿样式好的方头法国式的鞋。他们更像德国人。他们有三十或四十根胡子。

中国人吃猪肉、牛肉及其他动物肉。他们喝大量各种饮料。他们非常喜欢我们的酒,经常喝得大醉。他们是软弱的民族,没有什么了不起<sup>©</sup>。在马六甲见到的中国人不很老实,并且行窃——这是指普通百姓。他们用两根棍子吃饭,左手把陶瓷碗放近嘴边,用两根棍子吸进去<sup>®</sup>。这是中国的方式。

中国的女人。他们的女人像西班牙女人。她们穿带褶的裙子,系腰带,穿稍微宽松的上衣,比我们国家的要长。她们的长发在头顶上卷得很优美,用金针把发别紧,有条件的人在四周饰以宝石,并在头顶、耳上和脖子上佩戴金首饰。她们用大量铅粉涂面,在它上面搽胭脂。她们的打扮比塞维尔女人强,她们像寒冷地方的女人一样喝酒。她们穿尖丝缎拖鞋,手上都拿着扇子。她们和我们一样白,有的眼睛小,有的大,鼻子如常。

国王所在的地方。中国有很多城池和堡垒,都是古建筑。国王居住的城叫做汗八里(Cambara)®。[在这段的边上有一段附加的文字,笔迹相同——或者是誊写者留在这里的两行字。原稿装订很坏,其中有的字被裁掉。这里用斜体字®将原文复原:]"在中国的这座城市,其国王有时在那里,如……汗八里,它叫做北京(Peqim)。这些城市在内地,远离广州(Qāto)®。"它有很多居民和拥有无数马匹的贵人。除极少数人外,国王不让百姓和大人物看见,这是习惯®。据说这儿有无数的母骡,跟我们土地上的一样。

向中国国王纳税,以金银做贡品的藩属国王有:占婆王、交趾支那王、琉球王、日本王,预先要提出进贡的申请。

没有进贡义务,只献礼的藩属国王有:爪哇王、暹罗王、巴昔王、马六甲王; 这些国王每五年或每十年派出他们的使臣,持有中国国王的特许证,并且每个 都命令使臣携带他们国家好的礼物,据认为那是中国所需要的。

他们被命令从马六甲携带去胡椒、白檀香、一些上等宽布以及加洛(ga-ro)<sup>®</sup>,即药房的沉香木,还有宝石戒指、班达的死鸟<sup>®</sup>及类似羽缎的东西,携带这些礼物,使臣们可以进出中国。

使臣晋见国王的方式。这些使臣去朝见国王时,看不见他,只看见他在一面帘幕后的身影,他在那里对话。等他说话要七个时刻,由曼达林官员代他签署,国王不用动手,也不转过来让人看见。携带的礼物,哪怕多达一千件他也加倍赏赐;献礼的使臣把礼物都留下,离去时丝毫看不见国王的面孔或一部分。这是真实的,不像传说中称,有四个人坐着接见,跟大家讲话而不知其中谁是国王。这些使臣可以在广州城停泊,如下面所说。

国王的产生。中国国王不是由儿子和侄儿继承王位,而是由全国会议选举 产生,会议常在国王和曼达林所在的汗八里举行,这样推选的人就是国王<sup>®</sup>。

防止航行到别国的国法。任何中国人,如无广州官员的许可,不能去暹罗、爪哇、马六甲、巴昔等地及更远的地方,而为获得这个批准出境和返回的签署,他得花费很大的气力,以至于不堪忍受,最后不能成行。若有外国人在中国土地上,除非有国王的许可,否则不得离开,为这份许可证明,富人会变得一无所有。任何船舰如越过让它停泊的地方的界线,其财货则为国王没收,其人员则因此丧命。

中国海岸的地方。从交趾疆界开始,到中国海岸,首先有海南(Aynam)的

城寨,那里产珍珠,输往中国及南头(Nantoo)、广州、漳州(Chamcheo)<sup>®</sup>等。我们只谈其中最大,而且是这些地区贸易中心的广州。

这个海南<sup>®</sup>是在海岸的港湾上,没有河流,海上有一些岛屿,靠近那里有大量的采珠业。

广州<sup>®</sup>城是全中国无论陆路还是海路大批商品装卸之地。广州城在一条大河的河口,水深有三到四英寻。从河口起,城市位于一片平原,没有山峦,有石头建筑的一排排房屋,城墙环绕,据说城墙有七英寻宽,同样的高度。据说在城市的范围外有山岩,这是曾在那里居住的吕宋人说的。在港口有许多大船舰守卫着城池,封锁入口。上面提到的那些持有许可证的国王有馆宅供他们的使臣在城内交易商品,但没有许可的则在离广州 30 里格外做买卖,货物从广州运去。有人说广州城的范围有四个月的步行路程,另一些人说四里格,后一说法是正确的,因为一个善走者可以在 20 天内走完上述的路程,不可能有四个月。

马六甲船只停泊的岛屿。从广州这边到马六甲 30 里格处,有一些岛屿,与在陆地上的南头<sup>®</sup>,被规定为各国的港口,如普罗屯门(Pulo Tumon)<sup>®</sup>等等。当上述船舶在这里停泊时,南头的首领就把消息送往广州,商人立即到来估计商品的价值并付关税,这点以下将述及。然后他们携带着由这种或那种物品组成的商货,各自回家。

广州陆海将官的任命。当地人肯定地说,从广州把商品输往那些岛屿的人,每十分可获利三分、四分或五分,中国人采取这种做法,以免国土被夺走,也为的是征收进出口商品的关税;但主要[原因]是怕失去城市,因为他们说广州城是富庶的,海盗常光顾它。海道(Hi Taāo)<sup>®</sup>是首要人物之一,是这个城的将官,每年由国王诏令任命一员,不能长期[任职]。还有另一支海军的将官,差不多和陆军将官一样大,有单独的管辖权。两者都每年改变。

他们说中国人因害怕爪哇人和马来人才制定这条法律,使人不能到广州去,可以肯定的是,这些民族的一艘船能打败二十艘中国船。他们说中国有一千艘船,每艘都在它认为合适之地做贸易,但百姓是软弱的,既然他们害怕马来人和爪哇人,那完全可以肯定,[我们的]400吨的船[只],其中一艘就能够消灭广州,而这种消灭会给中国带来巨大的损失。

不要抹杀任何国家的光荣,看来中国肯定是一个重要、良好并且十分富有的国家。据他们说,马六甲政府不用多大的兵力就能把它置于我们的统治之

下,因为其百姓非常软弱,容易被征服。常在那里的重要人物声称,印度政府用 10 艘攻占马六甲的船,能够沿海岸攻占全中国。中国距我们的船只有 20 天的 航程。他们在 6 月末从这里顺利启航,随着季风它们能在 15 天内到达。从中 国他们最近已驶往浡泥,同时他们说他们在 15 天内到达那里,从中国到浡泥必 定是最近 15 年的事。

马六甲运往中国的有价值的商品。主要商品是胡椒——他们每年会购买 10 艘船运载的胡椒,如果运去那里的有那么多——丁香、少量的肉豆蔻、较多的木香、阿仙药;他们要购买大量的香料、象牙、锡、药房的沉香木;他们购买许多 浡泥樟脑、红珠、白檀、苏木、新加坡生长的无数黑木;他们购买许多坎贝的玛瑙、鲜红羽纱、彩色羊毛布。除胡椒外,他们对其他商品不怎么重视。

如前所述,上述马六甲的船只前来停泊在距广州 20 或 30 里格的屯门岛外。这些岛屿靠近南头的陆地,距大陆有一里格的海路。马六甲船停泊在那里的屯门港,暹罗的船在濠镜(Hucham)<sup>®</sup>港。我们的港口比暹罗的更接近中国三里格,商货运往该港而不输往别处。

南头的首领看见船只,便立即通知广州说船只已进入诸岛内,广州估价的 人前去给商货估价,他们收取关税,带走所需数量的商品:中国已十分习惯给商 品估价,他们同样知道你所需要的货物,因此把商货带走。

中国向马六甲商人征收的关税。马六甲人为胡椒付 20%,苏木付 50%,新加坡木付同样数目;估价完毕后,一艘船按总数交纳。其他商品付 10%。马六甲人不逼迫你购买,他们是真正做生意的商人。他们非常富有,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胡椒上。他们诚实地出售食品,交易结束后,各自返回自己的国家。一般人不很知道真相,他们贩卖的东西一般都是伪造仿制。

中国的大小重量。在中国,100 卡提叫做 1 庇各(piquo)<sup>®</sup>;然后你计算价钱:多少庇各的胡椒换 1 庇各的丝,或者多少某种商品换 1 庇各的胡椒;麝香的交换完全一样,多少卡提的胡椒值 1 个庇各的麝香[或者]小珠。1 庇各是 100 卡提,每 1 卡提是 16 两(taels),每两是 10 马斯(mazes),每 1 马斯<sup>®</sup>是 10 个朋(pon),每 1 卡提是我们计量的 21 盎司,312 卡提是小秤的 1 个马六甲巴哈尔。

食物:米、麦、肉、鸡、鱼。这些都按重量出售,即是说,多少分量的某种东西值一个分量的胡椒;当商人们售卖时,国内已为他们作出[规定]——若干分量的某种食物值一个现金的甫舍来拉,它像舍提尔一样是该国的通货,至于大的

商品及其他买卖,则「使用」金银代替钱币。

中国出口的商品。从中国输出的主要商品是大量白色的生丝、有色散丝, 数量很多,各色锻子、各色带格卷锻、线锻及另一种叫做"纱"(xaas)@的细绸料, 尚有其他各种色彩的品种:大量各种形状的小珠,大多不圆;他们也有一些大而 圆的珠子——据我看这是中国的一种和丝绸一样重要的商品,尽管他们把丝绸 作为主要商品——粉状和囊状的麝香,很丰富,而且肯定不错,绝不次干白古的 麝香:大量药房用的樟脑,abarute(?)、明矾、硝石、硫磺、铜、铁、大黄,但大黄全 无价值——迄今我所看到的运来的,已经腐朽,而他们说它经常是新鲜的,我没 有看见——铜和甫舍来拉的器皿、铸铁锅、碗、盆、大量这类东西、箱子、扇子、许 多上百不同品种的针,其中一些很精细并且样子好看,以及质量很差的东西,像 从弗兰德斯(Flanders)输至葡萄牙的无数铜手镯:金银有运来的,但我没有看见 多少,还有他们样式的花缎及无数的瓷器。中国输出的东西,有的产在中国本 土,有的产在国外,有名地方生产的比其他地方的要好。你可以花钱买到你想 要的任何这类商品,例外的是难以找到许多麝香。据说每年所有船只从中国仅 运来一巴哈尔麝香。中国的土地生产丰富的上等糖。有个叫陕西(Xamcv)的 地方产麝香,并不多但质量好。「在此处的边上有同样字迹写的如下的话:]"麝 香来自叫做西安府(Xānbu)的城市,它在中国,他们说从身上取麝香的动物生长 在陕西(Cancy)。"<sup>©</sup>

上述船只是从中国到达马六甲的,他们不付关税,仅送一份礼物;而这些礼物,他们按不同国家沙班达(Xabandares)的法令交纳:中国、琉球、交趾支那和占婆的沙班达是拉萨马纳(Lasamane),沙班达因这种职能成为富有者,因为他们大大过度地向商人征收礼物;而商人们忍受这一切,为的是他们可获大利,也因为当地的习惯就是这样做,一直如此。

输出商品的地方: 生白丝来自漳州(Chancheo); 色丝来自交趾支那(Cauchy); 锦缎、缎子、花缎、纱、罗(loos)<sup>®</sup>来自南京(Namqim)和杭州(Amq̃m)<sup>®</sup>; 小珠来自海南(Aynã); 药用樟脑来自漳州(Chamcheo)。 [在页边有同样笔迹的话: ]"在这个南京有所有的棉布和大商人; 从北京到南京(Nānqy)水路有一个月的旅程。"因为[我们]对这些地方[的知识]不充分, 也因这种商品一见就可以认出来, 所以我不再谈它们。

盐是中国人的大宗商品。从中国来的盐分销到马六甲等地区;有一千五百

艘船进行分销,在中国装货把它运到别的地方。盐贩非常富有,人们见到有钱人往往会问:"你是盐商吗?"

除广州港外,有另一个叫福建(Oquem)<sup>®</sup>的港口;从陆路到那里是三天的路程,水路一天又一夜。这是去琉球和其他民族的港口。还有其他许多港口,谈到它们需花很长时间,但它们现在跟我们没有关系,仅广州例外,因为它是中国的码头。

据说在中国土地上有来自鞑靼地(Tartary)的人,叫做鞑靼人(Tatars);这些人很白,有红胡子。他们骑马,很好战。从中国到鞑靼人的土地有两个月路程,在鞑靼地,人们给马匹穿上铜鞋,这一定是因为中国的领土向北方伸延了很远。我们的炮手说,在日耳曼他们听说过这些人以及一座中国人叫做Quesechama®的城市。他们认为从这条路他们能在短时间内到他们的土地去,但他们说因为寒冷,土地无人居住,在中国人和鞑靼人之间有高丽人(Guores)®的一些地方,而在鞑靼地那一边「是]俄罗斯(Russia),这是中国人说的。

因为就现在所知,在中国那边没有跟马六甲做生意的内陆国家,所以我就此停止。[在页边此处有同样笔迹写的一行字,表明是开始对原文的增补——或者最初有两行字,被抄录者省略。手稿在装订时被剪裁得很厉害,大部分字句被裁掉,不能复原。见原葡文本,第 460 页]从这里往下我们将谈及各个岛屿,但仅限于谈马六甲[的人]驶往的那些地方,因为如果必须予以叙述,那么它们的数目无穷,将会没有止境。所以现在来谈琉球、日本、浡泥和吕宋。

# 琉 球

琉球人在他们的国内只有小麦和大米,以及他们特制的酒、肉食和大量的

鱼。他们是大工匠和武器打造匠。他们制造镀金柜、华丽漂亮的扇子、刀剑、他们样式的许多各种武器。有如我们在我们的国家谈到米兰(Milan),中国人和其他各族也谈到琉球。他们是很诚实的人。他们不买奴隶,也不向全世界售卖他们自己的一个人,他们宁愿为此而牺牲。

琉球人是偶像崇拜者,当航行遇到危险时,据说如果要逃脱此灾,就买一个美丽的少女做献祭,在船首砍掉她的头,还有其他类似的事。他们是白人,衣着不错,比中国人好,更有尊严。他们航行到中国,收购从马六甲输往中国的商品,再往日本。日本是一个离这里有七八天航程的岛屿,他们在那里用他们的商品交换金和铜。琉球人是这样一种人,他们爽快地赊卖他们的商品,但如他们在收账时被骗,就会执刀去收账。

琉球人运往马六甲的商品。主要有金、铜、各种武器、箱、带金页镶饰的盒(caxanjas)、扇、小麦,他们的东西制作良好。他们运去大量的金子。他们是诚实的人——比中国人更诚实——并且胆小。他们携去大量彩色丝绸和纸张,输去麝香、瓷器、锦缎;他们还输去洋葱和许多蔬菜。

他们从马六甲运往他们国家的商品。他们输运中国人所输运的同样商品。 他们离开这儿的[空白],每年一、二或三艘船前往马六甲,同时他们购买大量孟加拉服装。

琉球人很珍视马六甲酒。他们大量装运一种类似白兰地的酒,马来亚人喝这种酒「醉得发]狂。琉球人卖的刀剑每把值30克鲁喳杜,还有许多这些东西。

# 日 本

日本(Jampon)<sup>®</sup> 岛。据中国人说,日本岛比琉球岛更大,其国王更有权势和强大,并且不喜欢做生意,他的子民[也]不喜欢。他是一位异教国王,中国国王的藩属。他们不常去中国做生意,因为距离远,他们又没有船只,也不是航海的人。

琉球人到日本去要走七天或八天,携去前述商品,用以交换金和铜。琉球人和日本人做衣料、渔网<sup>®</sup>及其他商品的买卖。

### 浡 泥

浡泥(Burney)岛。浡泥由许多大大小小的岛屿组成®。它们差不多都由异教徒居住,惟有主要的岛屿上居住着摩尔人,其国王不久前才成为摩尔。他们看来是一个做生意的民族,其商人是中等身材的人,不很精明。他们每年直接跟马六甲做贸易。它是一个有充足肉、鱼、米和西米的国家。

浡泥人携往马六甲的商品。他们输去黄金,它的纯度低,低过这些地区任何其他的黄金;他们每年运去两个或三个巴哈尔极贵重的樟脑。每一卡提(catty)◎樟脑按[块的]大小,价值不同:1 卡提按品质和质量,值 12 个到 30 或40 个克鲁喳杜。他们有许多诃黎勒果带去售卖。

他们贩卖蜡、蜜、米、西米,[它]是供低层百姓的食物——一种像蜜饯一样制成的面包屑,并且有价值。他们售卖 orracas。

他们在马六甲不付关税,而是交一份礼物,这是一回事,因为沙班达通告要送礼的人应送什么礼物。

他们从马六甲带到浡泥的商品。他们从克林和从孟加拉购买衣服,即带格的卷丝、几种 puravas<sup>®</sup>、各种沙拉巴付、panchauilizes 和 synhavas;他们收买中国的铜臂剑;他们从坎贝收购大量彩色玻璃珠及珍珠。他们需要红珠。他们收买这些东西前往产金的岛屿,用衣料和珠子交换金子。

他们每年在两次季风时前去,另两次则返回。他们花一个月时间从马六甲到浡泥,还要用另一个月时间回航。浡泥人看来是和平的人。

# 菲律宾

吕宋(Luções)<sup>®</sup> 岛。吕宋距浡泥约十天航程。他们几乎都是异教徒;他们没有国王,但有成群的老者统治。他们是强壮的民族,在马六甲不受重视。他们最多有两三艘船。他们把商品携到浡泥,从那里到马六甲。

浡泥人到吕宋各地去购买黄金,还有食物,他们运到马六甲的金子来自吕 宋及无数邻近的岛屿,而且他们多少相互进行交易。他们交易这些岛屿的金

#### 子,质量差——确实质量很差。

吕宋人在他们国内有充足的食物、蜡和蜜;他们从这里收买的商品和浡泥人收买的一样。他们几乎是一个民族;在马六甲,他们之间并无差别。他们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出现在马六甲;而印度总督任命的这里的土蒙戈(Tomunguo)®已开始把他们中的许多召集在一起,他们已修建了许多房屋和商店。他们是一个有用的民族;他们是勤劳的。

至于这个家族,现在有土蒙戈的儿子们和他在马六甲的妻子,还有他的丈母娘以及库利亚罗阇(Curià Raja)和团·布拉杰(Tuam Brajy),后者与土蒙戈的妻子成婚。在敏占,必定有五百吕宋人,其中有的是重要人物和好商人,他们要去马六甲,但敏占的百姓不允许他们去,因为他们现在不很公开地倒向马六甲以前的国王。敏占的百姓是马来人。

我已经谈到了从坎贝到中国的大陆,包括中国附近的一些岛屿。现在我将开始谈苏门答腊大岛,从马六甲到摩鹿加(Moluccas)。

首先是苏门答腊岛、环绕海峡一侧的加米斯波拉(Gamispola),然后转向潘卓(Panchur)一侧,返回加米斯波拉。

然后将叙述爪哇(Jaaõa)岛及巽他(Çumda)国,记其港口和君主[以及]其中各自的船只和般加夏瓦。

再后[记]索洛(Solor)岛及帝汶(Timor)、比麻(Bima)、松巴哇(Cimdaua)、萨拍(Çapee),再前往摩鹿加,等等。

#### 注释:

- ①摩尔(A.~C.~Moule)教授向我指出,这种现代欧洲优越感,与中世纪对东方优越的惊奇,形成了有趣的对照。(原注)
- ②这是欧人最早认为中国人软弱,可以用少量兵力征服的言论。后来西班牙人也有同样的看法,并且发出了征服、转变明帝国的叫嚣。(中译者注)
- ③这是已知欧洲最早对筷子的描述。摩尔教授注释说"也是一个非常好的描述"。《霍布逊一雅布逊》,同条。有关筷子的记述,不早于大约 1540 年品脱的描绘。巴波萨(II,213 页)也提到了筷子,然而,皮列士的叙述较好,多半因为他实地在马六甲看见过中国人吃饭。(原注)
- ④Cambara 即 Peqim——北京。马可·波罗的 Cambalu 或 Cambaluc,其他中世纪作家的 Cambalech。尽管几个城市曾在北京的地址上或其附近,此名却首次在 1403 年为成祖(以永乐的年号而更知名)所采用,他于 1420 年把他的朝廷迁往那里。北京的意思自然是"北方的首都"。看来皮列士是头一个

用此名称呼它的欧洲人。然而,必须指出,和皮列士同时期编写的文献《注释》( $\Pi$ ,xxx),也提到 Pequim 是中国皇帝所在的城市。在 1524 年的两封长信中,维埃拉和卡尔渥常提到 Pequim。在那个时期,Cambara(马可·波罗的 Cambalu)之名仍存,是很有意义的。它可能表示皮列士知道马可·波罗书,尽管 Cambara 和 Cambalu 的拼写法很不同,他也没有在《东方志》中提到这个著名的威尼斯旅行家。更有意义 的是他把 Cambara 考订为北京。将近一百年后,利玛窦认为他发现了"契丹即中国,契丹国都城即北京 (Pachino)"。《历史著作》( $Opere\ storiche$ ),vol. I,546 页。至于罗德里格地图中(图 40)可能表示的北京,见后。(原注)

- ⑤中译文用引号标出。(中译者注)
- ⑥ Qāto、Quantom 等,应为"广东"的对音,但早期的欧人对广东、广州分辨不清,一般说 Qāto 等均表示广州。(中译者注)
- ⑦明万历帝深居宫中不见人,可能由此传出中国皇帝不让人看见的习惯,但皮列士来华,是在万历之前,可见早有此传闻。(中译者注)
- ⑧garo,在前面写做 garuu——马来语 garu 或 gaharu"沉香"。奥尔达(XXX)说马来人把质量差的叫 garro,上好的叫做 calambaca。"瓦伦丁(Valentin)称 gahru 是较次的品种……并和真正的 Kalambak 不同。"马尔斯登(Marsden):《苏门答腊史》(*History of Sumatra*),160 页。gaharu——来自梵语 garu,"沉重的"——是一个商业用语,表示沉重的香木。布克尔,198—199、202 页。翟理斯博士(Dr. Lionel Giles)告诉我说 garo 的中文是"沉香","下沉的香料",这样称呼是因为它不能浮在水上。(原注)
- 《岛夷志略》"龙涎屿"条,既录有伽兰木,又录有沉速木,后者为较次之沉香,大约相当于此处之 garu 等。(中译者注)
- ③或许是阿鲁(Aru)和新几内亚(New Guine)的天堂鸟及摩鹿加彩色鲜艳的鹦鹉,如皮列士在下面所说,这些鸟输往马六甲。中国人也进口 Calau,并用其喙雕刻各种装饰品。参看摩尔:《中国书籍中某些外国鸟和兽》(Some Foreign Birds and Beasts in Chinese Books),259页。(原注)
  - ⑩这些情报都不可靠,完全不正确。(原注)

这实际仍反映的是蒙古人推选大汗的制度。贾梅士在他的《露西亚达》中有类似的记载。以上谈使臣晋见皇帝,只见身影,不见人,等皇帝说话要七个时刻,这些都是传闻,仅说明要见皇帝不容易,但皇帝加倍赏赐朝贡的使臣,却是真实的。(中译者注)

①关于葡人的 Chamcheo 或 Chincheo 究竟是福建省的泉州或漳州,或者是二者,有过一些讨论。此名已被考订为马可·波罗的 Zayton,弗拉毛洛图(1459年)的 o magnifico porto de Zaiton(宰桐大港)。张天泽称 Chinches 之名,"葡人明显地要把泉州和漳州府治都包括在内"。《1514 到 1644 的中葡贸易》,70、85 页。然而,另一些作者不那么肯定葡人的 Chincheo 除漳州外还指别的地方,参看伯希和:《澳门的起源》,66、92 页,其中评析张的著述。摩尔教授告诉我说"Zayton 或 Zaitun 肯定是泉州;但不能由此说 Chamcheo 不是漳州。可以推测原来 Chamcheo 是漳州,Chincheo 是泉州,但自然地此后产生了混乱。对中国人来说,很早以来泉州就是对外贸易的港口"。玉尔的注释称"在 17 世纪的古图上……Chincheo 确为漳州"。《马可·波罗》, [],239 页。可以补充说,16 世纪的葡文地图,诸如奥蒙(1554年)、朵拉杜(1568年—1580年)及其他的,都清楚地表明 Chincheo 是漳州,位于一个散布着若干岛屿的海湾尽头。

皮列士的拼写法多少表示那是漳州。大约 1540 年的图首次在其中标出 C. de Chimcheo(漳州城);1541 年梅尔卡脱(Mercator)的《环球志》(Globo)复印了一份更古的葡文图,也有 C. do Chimcheo。较晚的地图有 Chimcheo 即 O Chimcheo,标在海湾的尽头。(原注)

②1375—1381 年的卡塔兰(Catalã)地图最早标出海南岛,称之为 Caynam,因为受到了马可・波罗 Cheynam 的影响。康蒂诺的地图有一个 ylha ana(ana 岛),在可能相当于马可·波罗的 Cheynam 湾的尽 头,其旁为 Amu(有的本子作 Ania):但 Ana 和 Amu 都不可能是海南。罗德里格有一幅图(页 38)表示东 京(Tong-King)湾,自然有海南位于湾口之东;在雷州(Lei Chou)半岛上写有 nam llimon。Nam 代替海 南。llimom 应相当于 King - Men 即 Linmun(广东话读音),其义为"岭门",海南的一个地名。马德罗勒 (Cl. Madrolle)刊布的《雷琼道地名的地理词汇》(Lexique géographique des noms de lieux du Lei - K'ioung Tao)中有"Ling - Mên——山岭之门。Ling - Moun(广东话); Neing - Moun(当地语),在海南山 区,定安(Ting-an)县"。《海南及其邻近的大陆海岸》(Hai-nan et la côte continentale voisine),113页。 雷琼道(Lei K'ioung 即 Lei - Ch'iung Tao)是包括雷州区(府)的范围(道),即,海南对面的广东,(Kuang tung)半岛,及琼州,海南本身的北部地区。在明清两代,雷州和琼州就是这样划定的。定安是一个区 (县),在琼州城之南,可能在琼厓东坡。利伯罗 1527 和 1529 年的图作 C. daytam——显然为抄录前葡文 图的讹误——标明为一个半岛,相当于海南岛,它像是雷州半岛的伸延,类似的情况见于大约 1540 年的 图,上有 Y. daniā,与它相邻的是 tinhosa。东京湾明显地绘在这幅图上,比 16 世纪以后绘的图要好,拉 · 奥蒙 1554 年的图及路易士(Luis) 1563 年的地图集,把海南绘成一个分离的岛,但没有名字。不过有 I. tinhosa(tinhor岛),该岛由一道地峡连接两个凸突部分而形成,有一个宽三英里的海峡把它和海南东 岸分开,现仍叫做 Tinhos 即 Tai Chau(七洲,?)。Tinhosa 提供庇护及水、薪和渔业,对于往来于广州和赴 其他更北港口的船,几乎是一个必需的停泊港。今天在某种程度上仍然是这样。参看《中国海航行指南》 (China Sea Pilot), [[(1923 年版)。(原注)

③这是已知最早采用这个中国南方大城现代名字 Cantão 的文献。其他已知的称呼如苏莱曼的 Hanfu(可能为中文的广府,即广[州]府)及 12 世纪爱德里西的 Sin - ul - Sin,还有 13 世纪依本·拔都他的 Sinkalán 和修士鄂多立克的 Censcalan(Chinkalan)。罗德里格的一幅图(页 40)表示 Rio Cantão(广州河)。见 Pulo Tumon 的注释。然而,最早著录 Cantam 名字的地图是 1527 和 1529 年的利伯罗图。迄至最近,据认为佐治·欧维士(Jorge A'lvares)航行至广州河,葡人首次到达中国,是在 1514 年。但是,有几份文献确实证实欧维士之行是在 1513 年。皮列士也肯定这次航行的年代,当他在 1514 年之前或年初写作时,提到中国是一个"我们的船舰驶往之地"。(原注)

④如早期其他葡萄牙作家所称呼的 Nantoo 或 Nantó,是南头即 Nam - t'au(广东话发音),"在 San On[新安(Hsin - an)]县的重要地点,恰在英国实际辖区之外"。布拉加(J. M. Braga):《葡萄牙先驱者的"屯门"》(The "Tamão" of the Portuguese Pioneers),428,429 页。San On,据布拉加,是旧时称呼的新安县,现在仍叫做宝安(Pao - an)。南头是:或者(a)宝安县,或者(b)"宝安县"的一个军事据点。见下注。(原注)

⑤早期葡萄牙作家的 Pulo Tumon、Timon、Tamon 及 Tamao 即 Ilha da Veniaga(商业岛),长期被考订为上川(Sanchuan)岛,但理由不足令人信服,常引起很多争论。布拉加最近指出 Pulo Tumon 是伶仃

岛(Ilha Lin Tin),大约在珠江(Chukiang)、广州之间,即珠江的入口处,更近北岸,看来可能是葡人的 Tumon 或 Tamão,相当于 T'un - mén 即 Tuen Moon O(屯门澳),伶仃岛湾一个停泊处的中国古名,其广东 话读音近似葡语的读法。"这是对所有停泊处的称呼,葡人可能很容易用停泊处的名字用来称呼他们停 泊处港湾的岛屿。"《葡人的"屯门"》,431页。但是,摩尔教授告诉我:"近来有本值得信任的大地理词典 (《古今地名大词典》)称南头是大陆宝安县的城名。屯门(也叫做 Pei-tu)是宝安县南一个岛名:并且有 一个古代叫做屯门的军事据点,但在明代叫做南头,位于宝安东南的停泊处即港湾。这样,文中称屯门岛 看来是正确的,更可能港口是以岛而得名而非相反。'南头首领'可能是宝安(=南头)的长官,或者南头 军事据点卫队指挥官。"往下皮列士说屯门距广州是 20 或 30 里格(哥赫亚和卡斯特涅达说 28 里格:伶仃 岛实际上沿河至广州的距离约 65 英里即 20 里格。皮列士还说屯门距大陆的南头有一里格(3.2 英里)。 在伶仃和南头半岛之间最短的距离约五英里。卡斯特涅达、巴洛斯和戈鄂斯说,屯门(Tamão 即 Tumon) 距大陆三里格,而因停泊处在岛西,南头在东,皮列士的记述就不像初看那样不正确。罗德里格图(40 页)首次绘出了这个岛,但只有这样的说明:"中国船在这个岛的港湾停泊。"这指的是从马六甲赴广州的 船,它位于一条大河的北岸附近,在其河口处写着"中国的海峡口"。我不知道有任何地图标出屯门之名 或者类似的名字,尽管包括屯门在内的 Jlhas da Veniaga 和 Jlhas de Cantam 首次出现在 1554 年拉・奥蒙 的地图上,皮列士的情报表明,在作为葡船停泊处之前,屯门已是马六甲船的停泊处;这点有罗德里格图 为证。(原注)

- ® Hi Taão,即海道,海岸防御军官。张(54 页)说他是广州舰队的指挥。看来皮列士得到的情报是混杂的。(原注)
- ⑰或者蓝塘峡(Lantau Channel)内或附近的某个岛屿,如 Chung chou(中州,?),在伶仃之南约四英里半,近海。(原注)

按、《广东通志》卷六六"外志"载:"布政司案查得递年暹罗国并该国管下甘蒲沰、六坤州与满刺加、顺塔、占城各国夷船,或湾泊新宁广海、望峒,或新会奇潭、香山浪白、蚝镜、十字门,或东莞鸡栖、屯门、虎头门等处海澳,湾泊不一。"与皮列士记述马六甲、暹罗等船停泊在屯门岛外的港湾,大意相同,但中文记载并未明确称某国的船必须停泊某港或固定泊某港。此处的 Hucham 有可能为蚝镜的对音,但文中说"我们的船……"或即最早驶抵广州的葡人欧维士等的船,其确实停泊处不详,此处亦未记录港名。(中译者注)

- \$ piquo 即 pico、picoll 或 picul,是马来和爪哇的 pikul,"一人的载重量",因为中国 100 卡提的重量,相当于  $133\frac{1}{3}$ 磅,约为 60 公斤。(原注)
- ①马斯的值在不同的远东国家各异。maz 即"mace,是欧洲商人在中国采用的语言,表示中国两 (liang),即银塔尔的 1/10"。《霍布逊—雅布逊》,同条。见后面的注。皮列士对这些重量的记述是相当 正确的。Catty 是马来的 kati,tael 是印地的 tola(由葡文而来),mace 是印地 masha,而 pon 是中国的 fēn (分,也叫做 Candareen,来自马来的 Kondrin)。(原注)
  - tael,既是中国过去的货币单位"两",也是印度、印度支那等的重量单位。(中译者注)
  - ② xaas, sash 或 shash,来自阿拉伯语 shāsh,细洋布——"一种细料布带,东方人缠在头上当头巾。"

《牛津英语词典》,同条。然而,摩尔教授告诉我,中国的纱(sha)——"罗纱"至少和汉代(206B. C.—220A. D.)一样古老。皮列士文中 xaas 之 s 可能为复数。阿拉伯的 shash 和中国的 sha 有无任何联系呢?显然没有。xaas(如 s 为复数)可能只是中文。(原注)

②Xamcy 和 Çancy 都表示陕西省,读音为 shansi。在英语中它读做 Shensi,中国北部的省,仅为区别于 Shansi(山西)——中国西北的省——黄河把它们分开,那里黄河向南北方向流过。摩尔教授告诉我说此名来源于早期的传教士——葡萄牙的(?)和法国的(可以确定)——他们用 Chen 和 Chan 作为两者的一种方便区别,而不致过分偏离原音。

Xānbu 很可能是西安府,陕西的首府,马可·波罗(川,xli)的 Kenjanfu,他强调它作为"一个贸易和工业大城"的重要性。几个作家都提到中国麝香来自陕西附近的地区,如四川省及西藏。见玉尔:《马可·波罗》, Ⅰ,279 页, Ⅱ,35、49 页;《中国和通往中国的道路》, Ⅰ,246、316 页,等等。(原注)

- ②克鲁克(Crooke)提到一张马德拉斯 1684 年的价目单上有"金花 loes",估计是"从琉球(Liu Kiu)群岛进口,临时表示某种丝料而发明的名字"。《霍布逊一雅布逊》,514 页。但此名肯定确实存在,英语的 loes 和葡语的 loos,其读音具有相同的含义。中国的 lo(罗)义为"粗丝"。皮列士的 loos,可能和 xaas 的情况相同,表示复数。翟理斯博士提出,loos 来自中文的 lo-ssǔ(罗纱),一种薄丝料。(原注)
- ②Damqm即 de Amquem,可能表示马可·波罗的 Vnken——或 Vnquem,此名出现在第一版葡文《马可·波罗》(里斯本,1502年)中。然而,Vnken 未能考证出任何类似的中文原名,所以与 Amquem 偶尔相似,看来没有什么意义。1554年奥蒙的地图把这部分中国海岸叫做 Costa de ucheu。见有关 Foqem的注。(原注)

此处把产罗的地区南京和 Amq̂m(Amquem)并提,因此 Amquem 可能为杭州的对音。(中译者注)

- @Oquem 相当于 Foguem,即福建。摩尔教授告诉我,Fu 的当地读音是 Hok,h 容易不发音,如 Hainan 的 h 不发音。意大利的旅行家卡勒蒂(Franceseo Carletti)在 1603 年携回一本中国的地图集,其中他把福建拼成 Ochiam。见摩尔:《麦格里亚伯契安图书馆的中国地图考释》(A Note on the Chinese Atlas in Magliabecchian Library),393 页,(原注)
- ⑤ que se Chama 即  $\tilde{q}$  se Chama,如在抄本中这样写的,义为"叫做 XX"。可能皮列士写了某个名字,相当于鞑靼地的一个城名,誊写者把它写做"叫做 XX"。(原注)
- 爾谁是这些 Guores 人?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不可能是 Lequeos。摩尔教授怀疑他们是否是蒙古人 (Moguors)。(原注)
- ②欧洲最早提到 Gores 的,是鲁依·德·阿拉乌约于 1510 年 2 月 6 日从马六甲写给奥布魁克的一封信。阿拉乌约在 1509 年到马六甲去时,因阴谋袭击成为俘囚。《文献集成》(Alguns Documentos),223 页。 费琅提到两份阿拉伯稿子,时间分别是 1462 年和 1489 年,其中 Ghūr 岛被说成是琉球即台湾(L'ile de Ghur = Lieou K'ieou = Formasa)。据费琅 1462 年的稿本说,"[世上有人居住的]著名岛屿中,人们提到 Likyū岛,它通常以 Al Ghur 之名而著称";1489 年的稿子是:"人们发现[叫做]al ghūri 的铁矿……用 djāwi(这种情况下指中国人)语说是 Likivū。"《马六甲》,[],124 页及以下诸页。这会解释 gores 一名和 lequeos 的联系。至于我们所知,最早访问琉球诸岛的欧洲人是品脱、哲莫托(Diogo Zeimoto)和波拉略(Simão Borralho),时间是在 1542 年他们去日本之时。《远游记》,exxxii。几个月后,品脱再从中

国去琉球,在那里他的船只失事。他在他的名著第 exxxvii一exlvii 章中描写了琉球岛及他在那里的历 险。博克舍(C. R. Boxer)推测,《注释》中提到 Gores 前往马六甲,指的是日本人。《1542—1640 葡萄牙 在日本影响的几个方面》(Some Aspects of Portuguese Influence in Japan),14 页。克劳福(Crawfurd): 《词典》, Japan 条。德努西(Denucé)说 Gores 是一个"可能来源于中国的名字, 它或者出自 Coriai(高丽), Coréens(高丽人)"。《麦哲伦》,164页。据夏西诺克斯(Chassigneux),15世纪上半叶,无数朝鲜人在琉球 群岛寻求庇护。《富金富银》(Rica de Oro et Rica de Plata),76 及以下诸页。不管 Gores 一词的来源是 什么,皮列士是第一个欧洲人把它考订为 Lequeos,即琉球群岛的居民,从中国的名字到现代日本的 Ryukvu 即 Loochoo 群岛。然而,台湾仍包括在古中国及某些早期葡文地图上的这些岛屿中;但这里所说的, 看来指的是台湾而非琉球本身。安德拉吉(S. P. Andrade)在 1518 年 8 月 10 日的信中说:"在「远 ] 离印 度的海上,有其他的陆地,这是些叫 Lequeos 岛的岛屿,远达鞑靼,那里有大金矿及中国存在的所有商品, 它们离「海岸」两百里格远:他们像德国人一样是白种人。"档卷馆(Torre do Tombo),Gaveta 15, Maço 17, No. 27。1527 和 1529 年利伯罗的地图,在巴拉瓜(Paragua)岛以西,有这样的说明:"这些沙洲有峡 道, Lequios 从那里前往浡泥和其他地区。"彭洛斯(Penrose)的地图上有一个圆形的岛群叫做 lecquas,在 广东以东,北纬  $17^{\circ}$ 和  $20^{\circ}$ (正确纬度为  $24^{\circ}$ — $30^{\circ}$ )之间。1554 年奥蒙地图在 J. fremoza 之东有三个岛的集 团叫做 Jlhas dos lequios,这些岛的东北北有一个岛叫做 lequios;此外,所有这些岛屿及其东假想的一个 大群岛,都用大字标出名字:Os lequios。1558 和 1568 年奥蒙的地图集有类似的表示——除开假想的大 群岛外,并用大字命名全体岛屿。路易士和朵拉杜的地图集有一个由三大岛形成的集团,方向是西南 南一东北北,这看来相当于台湾,其最北端叫做 lequio pequeno(小琉球);再往东北有另一些岛,相当于 Tsubu Shoto 群岛,叫做 liquio gramde(大琉球);在这两个集团之间有一些小岛叫做 Reis magos(魔王 岛),相当于 Nambu Shoto 群岛,在 lequio gramde 之北是 J. do fogo(火岛),相当于 Nakano - shima(中之 岛)或 Suwanose - shima(诹访之濑),两岛均有活动的火山。Reis magos 和 J. do fog 首次出现在 1554 年 的地图上,然后才出现在上述其他的地图。(原注)

早期欧人绘制的东亚地图,朝鲜被绘成一岛,名曰 Korea 等等;因此皮列士可能把朝鲜(他称之为 Gores)和琉球岛混为一谈。琉球在中国的史书中指台湾,入明后则指冲绳岛。(中译者注)

◎Foquem,即 Foquem,必定指福建,其首府和主要港口是福州。但所说的港口,不一定是福州,它在闽江上有一段距离,因之比诸如厦门等地方不便于商侣。从广州到福建省海岸最近的地点,海路约 350 英里,陆地直达约 250 英里:到福州尚有 250 英里远。另外,主要的琉球岛群在 500 英里开外,与福州同一纬度,看来它指的是这个重要的中国港口,或者福建省的某个其他港口,琉球人更可能常去。再者,卡尔渥在 1526 年从广州发出的两封信中提到琉球人与福建的贸易,但没提到广州(156、163 页)。看来皮列士把他得到的消息弄混了,而他的 Amām、Oquem 和 Foqem 相当于福建,多半为福州,品脱称之为Fucheo,路易士和朵拉杜的地图集中也一样。奇怪的是梅尔卡脱 1569 年的世界地图和奥特利乌(Ortelius)1570 年的地图集有个叫 Fuquian 的地方,近海岸但非海港,在 Cantam 和 Chincheo 之间。(原注)

按,据《殊域周咨录》记琉球:"其地在福建泉州之东,自福州视之则在东南,来必孟夏而去必季秋,乘风便也。其贡二年一期,每船百人,不得越一百五十人。其道由福建达于京师。"可证琉球和中国交往,主

要经福建,但停泊港不一定为福州。(中译者注)

- ②Jampon 即 Japan,仅是首次在皮列士《东方志》中出现的许多远东名字的欧洲形式之一。达勒格令(Dahlgren)根据特勒吉(Teleki)和格哲里乌(Gezelius)在 1911 年写道:"欧洲首次发现 Japon(Giapam)之名,是在 1550 年加斯塔第(Gastaldi)的地图上。"《日本早期的制图学》(Les débuts de la Cartographie du Japan),13—15 页。玉尔(《霍布逊一雅布逊》) 援引一封 1505 年的信,是葡萄牙国王寄给西班牙国王的,其中提到 Saponin 岛,卡利古特王派一艘船去那里取一些占星的仪器;尽管没有明显的理由,他仍认为所说的岛屿是日本。奇怪的是,在皮列士和加斯塔第之间没有现存的文献提到 Japan 一词。根据玉尔:"我们的 Japan 可能来自马来语 Japún 或 Japáng。"马可·波罗的"Chipangu 表示中文的日本国,Japan 的国,'日本'一名[译义是太阳的根本,即升起的太阳]是中文的读音"。《马可·波罗》,[[,256 页。见克劳福:《词典》,Japan 条。这样,皮列士的 Jampon 来源是清楚的。1554 年奥蒙的地图是第一份葡语文献,继皮列士之后出现 japam 一词,不管对最早访问日本的欧人名字有何种争论,可以认定其发现者是品脱、哲莫托和波拉略,而发现的时间是在 1524 年,如我在其他地方所证实的。(原注)
- ③ panos lucoees 可以义为"吕宋服装",但在叙述吕宋时,皮列士没有提到任何衣服,总之这不像是琉球运往日本的东西。看来可能 lucõees 即 lucões,是 lucão 的复数,一个旧葡语词义为渔网。(原注)
- ③当皮列士提到浡泥四周的几个岛,以及分开的岛屿如 Tamjompura、Laue、Quedomdoam、Samper和 Pamucā——尽管后面的岛屿可能是浡泥岛本身的一部分——他表示他真正正确地说:"浡泥由许多大大小小的岛屿组成。"然而,在大多数情况下,当皮列士提到浡泥时,他仅指的是文莱(Brunei)港。布里托在 1514年1月6日从马六甲写给葡王的信中,多半按皮列士对浡泥所作的报道,写道:"Borneu 是一个大岛,它位于中国和摩鹿加之间,在诸岛的大海中;岛民叫做吕宋人(Lucoe ēs)。"《信札》,Ⅲ,92—93 页。巴波萨提到"Borneo 诸岛",也把它们置于尽北面,在 Solor 岛(苏禄群岛)之外。1522年托列诺(Torreño)地图上有 ysla de burney,明显地受到类似皮格菲塔所绘图的启发(见有关 Laue 的注),大约 1523年都灵(Turin)的图相同,其上也有 bruney港和 isla de bruney。大部分 16世纪的葡文地图没有表示浡泥的东岸,而另一些——看来该岛的海岸线是完整的——却十分地异想天开。第一幅准确和完整表示浡泥的地图,见于 1635年伯提罗特的图,在该岛东岸处有如下的说明:"1627年伯多禄·伯提罗特环行这个浡泥岛。"(原注)
  - ②catty,东方各国的斤量名[1.32磅至 1.39磅]。(中译者注)
  - ③puravá,即皮列士写做的 purauaa,是一种印度棉布。(原注)
- ③这是首次欧洲人提到菲律宾群岛,根据它尽西北面最大岛屿 Luzon 而称之为 Luções。菲律宾群岛如此称呼"来源于印第安人的 Luçon,因为其主要岛屿叫 Luçon",这是据拉瓦尔(Pyraid de Lqval, [[,171页)说,他从葡萄牙人那里听来的。高旺(239页)告诉我们说,在 1547年6月,一个葡萄牙人叫做伯罗•费达戈(Pero Fidalgo),乘船离开浡泥城,因逆风被吹向北方,那里他发现一个在北纬9°或 10°的岛,他们叫做 Luções,因为它的居民是如此称呼的。这次航行记录在路易士和朵拉杜的地图集中,在一幅想像的 Costa de Lucões(路易士,1563年)即 OSLVCOIS(朵拉杜,1580年)的图中,有一个说明,读做:Costa de lucões e laos por omde p° fidalgo vimdo de borneo num Jumco de chis e Coreo com temporal au lomgo della foi tomar Ilamao(路易士;朵拉杜的文字类似)。除开罗德里格图(36页)在浡泥北岸标出 Llouçam

的港口可能表示在吕宋之外,这是 lucoes 之名头一次出现在地图上,尽管菲律宾的东北部已有托列诺 1522 年的图所表示,作为麦哲伦航行的成果。此后彭洛斯的地图以及大约 1540 年的图对群岛的南部有 更好的表示,它在后来的地图中逐渐得到改进。高旺记录了首次已知的葡人对吕宋的访问,但很可能另一些赴中国的葡船在先已访问了 Lucoes,不管是有意还是无意。所谓"热那亚水手的叙述"(莱奥尼・潘卡杜,Leone Pancaldo)说,在 1521 年 3 月,当麦哲伦探险到达菲律宾东南的马罗奥(Malhou)小岛时,土人告诉他们说"他们(土人)已在那里看见像他们的其他人",这表示甚至在 1521 年前葡人可能就已访问了该群岛(卡基奥・萨拉瓦[Cardeal Saraiva]版;《全集》(Obras coml petas), VI,126 页)。(原注)

③此处的土蒙戈及前面的沙班达、拉萨马纳等官职,在最后一部分记马六甲时有所说明。(中译者注)

# 第五部 印度群岛

——苏门答腊—爪哇—东南诸岛—班达—塞兰— 安波那—摩鹿加—中央诸岛

### 苏门答腊

现在描述强大、富庶和人口众多的苏门答腊(Çamotara)岛及其四周的岛屿,这里将做全面的叙述,从沿海峡的加米斯波拉开始,经潘卓再绕回加米斯波拉。

我首先要说它有多少国家,再谈每个国家的情况及上述岛内的贸易和商品 种类、它有多大、它有什么类型的船舰。

苏门答腊岛上的国家<sup>①</sup>。从加米斯波拉开始,有阿齐(Achin)国和比亚(Biar)、兰巫里(Lambry)、陂堤里(Pedir)国、皮拉答(Pirada)国、巴昔(Pase)国、巴他(Bata)国、阿鲁(Aru)国、阿卡提(Arcat)国、鲁帕特(Rupat)国、锡亚克(Siak)国、坎帕尔(Kampar)国、通卡里(Tongkat)国、印德拉吉利(Indragiri)国、坎波罕(Capocam)国、特零塔(Trimtall)国[Tongkal,?]、詹卑(Jambi)国、浡淋邦(Palembang)国;色坎朋(Sekampung)、都朗·巴旺(Tulang Bawang)、安达拉斯(Andalas)、普利门(Priaman)、蒂科(Tico)、潘卓(Panchur)、巴鲁斯(Baros)、辛克尔(Singkel)、梅拉巴(Melabah)、达雅(Daya)、皮林(Pirim)[Pedir,?]诸地——这最后一地与加米斯波拉之外的诸岛和兰巫里接境。从锡亚克到詹卑以及从普利门到另一边的潘卓,是梅南卡包(Menangkabau)的土地,它有三个国王。他们在该岛的内部,在这梅南卡包土地上有一个甜水湖,下面谈梅南卡包时将述及。

形成海峡的诸岛。从坎帕尔到浡淋邦,沿这条路线,人们航行到爪哇、班达和摩鹿加、普罗・皮散(Pulo Pisang)、卡里门(Karimun)、色拉特(Celates)诸

岛,它们叫做色拉格格(Çelağuym gum)、昆都尔(Kundur)、布亚雅(Buaya)、凌加(Linga)、蒂加(Tiga)、普罗·贝哈拉(Pulo Berhala)、班卡(Banka)和摩弄比(Monomby)。这些将在适当地方予以叙述。

苏门答腊本岛出产的商品。它有大量的黄金、两种食用的樟脑、胡椒、丝绸、安息香、药房用的沉香木;它有蜂蜜、蜡、沥青、硫磺、棉花、许多藤,这是他们用来制作席子的茎,像椰皮纤维或芦荟那样用以捆扎各种东西。

该国的食物。它有丰足的大米——白色、带壳;它有许多肉食和鱼,包括大量白鱼,和在阿扎莫尔(Azamor)产的一样大;它有油料、许多种他们品种的酒,包括 Tampoy<sup>②</sup>,它和我们的酒差不多;他们有大量水果,包括榴莲,肯定比所有其他水果更可口和味美。

苏门答腊岛的教派和宗教。在苏门答腊岛,大部分国王是摩尔人,有的是异教徒;而在异教的国家,有人俘获了敌人后习惯把他们吃掉。从阿齐到浡淋邦海峡一侧的国王都是摩尔人,从浡淋邦环绕加米斯波拉则大多是异教徒,住在内陆的人也是异教徒。

靠近苏门答腊尖端<sup>®</sup>,在巴昔和阿齐对面的岛屿:加米斯波拉。叫做加米斯波拉的诸岛有两个或三个岛屿以及更多的小岛,靠近阿齐和兰巫里。在三里格或四里格的范围内必定有 10 个或 15 个岛屿,它们之间的海是二里格、三里格或四里格的距离,靠近陆地水深 20 英寻或 30 英寻<sup>®</sup>。

这些岛屿有的住着一些百姓。他们有水、大量的鱼和柴火。他们都有充足的硫磺,供应巴昔和陂堤里。

这些岛屿属于阿齐国王及服从他的居民——尽管他们人数无几,主要是最大[岛屿][的人],此岛有较多的居民(?);这些岛上有一些贸易。人们从苏门答腊岛来捕鱼,它们捕获大量鱼后回到苏门答腊的一些地方售卖。

阿齐和兰巫里国及比亚之地<sup>⑤</sup>。阿齐是苏门答腊岛海峡一侧的第一个国家, 兰巫里是它的紧邻, 并且伸延到内地。而比亚之地在阿齐和陂堤里之间, 现在这些国家臣属于阿齐王, 他统治他们, 也是那里惟一的国王。

这个国王是一个摩尔人,在他的邻居中是个豪侠之士。他看准时机进行抢劫。他必定有大约 30 艘或 40 艘船入海。他在本国靠大米的收成和食物生产为生。他国土上有流入海峡的河流,河口处水不深。

这些土地产肉食、大米及它们特有的酒,还有别的食物。这里产胡椒,但不

多。陂堤里的国王一直在跟他打仗,而他[阿齐王]给他的国家造成了很大的 损害。

陂堤里王国<sup>®</sup>。在苏门答腊岛上的陂堤里是重要和富庶的,并且是一个贸易地点,它控制所有上述的国家,也控制阿依拉布(Aeilabu)地方和黎代(Lide)国及皮拉答国;它与巴昔打仗;陂堤里一度占据了海峡口。它进行所有的贸易,人们航往那里比去巴昔的要多。

迄至 1510 年,它一直有贸易。它的城市大约在河上游半里格。在涨潮时河口是两英寻深。城市到现在仍有各国的商人,尽管它一直跟邻邦打仗,仍没有比过去衰退多少。

从坎贝和孟加拉每年有两艘船到陂堤里去做生意,从伯努亚·克林(Benua Quelim)<sup>©</sup>有一艘,白古有另一艘;随着第一次起风,多达 20 只小舟和艇运载大米启航。董里和典那西邻、吉打[和]巴劳斯跟它们做交易。在马六甲被占领后,贸易不那么多了,因为他们有战争,特别是在国王穆扎法尔沙(Muzaffar Shah)死后留下两个幼子,国内另有人叛乱,一直在打仗——这不利于做生意。

陂堤里以前的商品以及战争结束,它恢复原状时所有的商品。每年有六七千到一万巴哈尔的胡椒——据说曾多达一万五千巴哈尔——有白丝、本国和邻国的安息香;有金子,它也从内地运到陂堤里。胡椒被用来作为交换物接受大量商品,交换成不同的货物,它使该国及其城市富裕起来。

最近四年陂堤里必定每年有两千到三千巴哈尔的胡椒,而没有更多的了。 人们说土地已恢复到它过去的状况(?);因为至今仍在进行的战争,很多商人离 开了。国王的一员将官现在统治着陂堤里,他把国王的一个儿子驱逐出国,后 者现在在巴昔。陂堤里把类似舍提尔的锡币当零钱用;它有金的德拉马(dramas)<sup>®</sup>,九个值一个克鲁喳杜;有银的倘加<sup>®</sup>,像暹罗、白古和孟加拉的;它们是 国内有价值的通货,但大宗商品[他们用]金粉交易。巴哈尔的重量和在巴昔的 一样。

阿依拉布<sup>®</sup>。叫做阿依拉布的国家在陂堤里边境那边的海岸。这地方通常有一个国王,但现在它只有一个官员,是属于陂堤里国王的一名将官。这个阿依拉布地方有一座城市,那里有一点贸易。此地有大量的胡椒,城市在海边,有供应自己的食物。

黎代◎。黎代国在阿依拉布的那边,与皮拉答接境。这个国家的国王常来

自陂堤里,但现在不是。它靠海的几个地方有一些商品交易。白古跟它做贸易,还有其他地方。黎代土地上产大量食物,还有胡椒和丝。它跟陂堤里国王友好。这个国家现在有出海进行商品交易的船只。它防御邻邦,在本土它是强大的。这个国家一直服从(?)于陂堤里。国王们是亲属,这里的一位是摩尔国王。

皮拉答<sup>®</sup>。皮拉答国的人口比黎代国的多,其国王更强大。它过去曾是陂堤里的属国,但现在不是。它在海边有两个城镇,其中一个是棉兰(Medan)<sup>®</sup>,另一个[空白]。他们售卖商品。他们有胡椒和丝输往陂堤里,黎代也在那里购买它的[胡椒和丝]。他们在陂堤里有牙行,在那里得到供应。他们和陂堤里国王有关系,他们有金子。皮拉答在其[本]土内生产粮食,用粮食和许多地方进行交易。它有贸易──不很多。它自身强大到足以对抗巴昔,尽管我们谈到的这个民族,其奸诈更胜武勇;而人们说皮拉答人极其邪恶、叛逆和不诚实。他们有时在海上抢劫,在陆地则跟加菲儿(Cafres)<sup>®</sup>人打仗。

巴昔(Pacee)<sup>®</sup>国。富庶的巴昔国有很多居民和大宗的贸易。如我所述,它一边与皮拉答国,另一边与巴他土地接境,其国王是坦夏诺(Tamjano)。巴昔的国土沿海岸伸延。它岛上内地的边境与曼尼科帕(Manicopa)王的边境相合,后者的国土在另一边伸延至海,有时跟他打仗。

但现在,因为马六甲受到惩罚,陂堤里在打仗,巴昔国变得繁荣富庶,有许多来自摩尔和克林诸国的商人,他们做大量的生意,其中最主要的是孟加拉人,还有鲁迷人、土耳其人、阿拉伯人、波斯人、古吉拉特人、克林人、马来人、爪哇人和暹罗人。

巴昔的百姓大多是孟加拉人,土著从这一支传下来;因为他们是这个种族, 所以在该国有一个风俗,往后将予以叙述。无疑,在世界上没有像巴昔那样对 待其国王更坏的风俗了。

巴昔城。巴昔国有一个叫巴昔的城,有人叫它 Çamotora(苏门答腊)。因为全岛上没有什么更重要的东西,所以城名成为全岛之名,两个名字均用来称呼它。这个城市不少于两万居民<sup>®</sup>。

巴昔国在内地有大城镇及许多居民,那里居住(?)着重要的有教养的人。 这些人有时因胡椒的收成、丝绸及安息香而与巴昔不和,在争吵中他们的意愿 压倒了巴昔城的人。在这些城镇有国内的大贵人居住,他们叫做曼达林(mandarins)及武士。

他们怎样统治,他们多长时间曾有过国王并且属于什么教派。巴昔曾有过 异教国王,自从他被巴昔国内的摩尔商人用诡计消灭后,至今至少已有一百六 十年。所谓的摩尔人占据了海岸,他们拥立了一个孟加拉种的摩尔国王,从那 时起直到今天,巴昔国王一直是摩尔人。例外的是,至今他们不能使内地的百 姓改宗。不过,在苏门答腊岛上的这些国家,马六甲海峡一侧沿岸的人都是摩尔,还不是摩尔的人每天都在成为摩尔,在他们当中异教徒不受重视,除非他是 商人。

当孟加拉人立他们的国王时,其条件是,谁能杀了国王,谁就应当成为王,只要他是摩尔,而不论他的地位和状况。自那时以来,巴昔的贵人一致同意,谁杀了国王谁就当国王。据说,有一天巴昔有七个王,因为一个杀了另一个,另一个又杀了另一个。他们认为,当国王而死是光荣的,而且他们没有保护,因为他们说这是神的旨意,所以国王在位时间都不长。当一个杀了另一个时,他以王礼把死者埋葬,这是该国的风俗。无论国王被杀还是活着,在城市或百姓和商人中没有任何骚乱。

因为孟加拉人开始实行这个规则,所以孟加拉国想照样做,以下谈孟加拉时将看到,过去七十年他们在孟加拉已经如此做了。除了孟加拉和巴昔外,没有国家存在和继续这个做法。

有两次巴昔国王去世,巴昔的使者在三个月内两度去向马六甲表示臣服,要求葡萄牙的帮助,因为土地、百姓和国王都是我王陛下的奴仆。当其他国王继承时,他们继续前来这样要求。现在统治的国王是皮拉答王之子。

巴昔城在河上约半里格。这条河与陂堤里的一条河相似,同样的类型,略 宽但不多。两条河在其入口处都有我们的石柱(padrões)。

巴昔的商品。它每年出产八千到一万巴哈尔的胡椒。这个岛上的胡椒不如科钦的好,它较大较空并且保存时间较短,没有那样纯正的味道,不那么芳香。巴昔产丝和安息香,在巴昔城你将看到全岛的商品,它们在那里集散。

钱币和巴昔使用的称量。有像舍提尔一样的小钱币,它们是印有当位国王名字的小锡币。有很小的金币,他们叫做德拉马。9 个这些钱币值 1 个克鲁喳杜,我相信它们每一个值 500 铜钱。此外他们有砂金和银子。他们胡椒的巴哈尔比马六甲的少——5 个卡提,即少于 12 个阿拉特。

船舰在巴昔进行交易的商品。在巴昔进行贸易的商人是古吉拉特人、克林人、孟加拉人、白古人、暹罗人、吉打和巴劳斯人,而这些人业已分开,若干在巴昔,若干在陂堤里,余下的在马六甲。他们不从东方和巴昔交易,只和人口众多的马六甲城做生意,因为在马六甲受惩时,你可以把马六甲城变成十个像巴昔这样的城市——当它为所犯的错误接受改正的时候。

至于巴昔因马六甲所发生的事而得到的这个进步,当马六甲得到改革时——这在每一天都如此——巴昔将恢复原状,陂堤里[也将一样]。靠全能的上帝的帮助,首先是巴昔和陂堤里诸王,接着是这个岛上的其他国王,将成为现在占领马六甲者的臣属,因为,若不如此做,一年的时间内,将不存在巴昔和陂堤里,而那些意识到这一点的人,在他们被要求如此做之前就先臣服了。

巴昔的关税。每一个出口的巴哈尔货物,巴昔抽一马斯<sup>®</sup>的税,并且不管是船或舰都要征收停泊税。他们不付任何食物税,只交一份礼物,其他来自西方的商品征 6%的税,他们携至那里售卖的每个奴隶,征五个金马斯,同时所有他们输出的货物,不管是胡椒或别的东西,他们每巴哈尔付一马斯。巴昔和陂堤里都没有一艘舰,只有艇——至多两只、三只或四只运货的。他们常去马六甲购买船舰。巴昔的商人从由别处前来做生意的商人那里买船,因为巴昔本地缺乏麻栗(jaty)<sup>®</sup>木制造船只。用麻栗木来造船是结实的。

巴他国<sup>®</sup>。巴他国一边和巴昔国接境,另一面和阿鲁(Daruu)国相连。这个国家的国王叫做罗阇汤占(Raja Tomjam)<sup>®</sup>。他是一个摩尔骑士,常入海劫掠。他是阿鲁王之婿。他把因风暴在他国家海岸外失事的"海之花"<sup>®</sup>号船拖到岸上,据说他恢复了被水损害的所有东西,因此他非常富有。按这种说法,这个汤夏诺(Tomjano)是相当富的。这个汤夏诺常在内地打仗,有时跟他的丈人作战,有时跟巴昔,并且帮助那些他认为是强有力的人,从这些人那里他接受了[一些东西]。他们说巴他的国王们始终有这个习惯。

他必定有多达 30 或 40 艘装备良好的艇,从他国内的河流进入海峡,除了看守者监视行人外,海岸无人居住。巴他土地生产大米和酒及水果。它有松脂,他们用来制造许多灯,人们到那里去装运它们。它也生产大量的蜜和蜡、少量食用的樟脑。主要的商品是大宗的藤,他们称之为 rotaãs<sup>②</sup>,而这是一宗好商品,因为它可以用做各种绳索。

阿鲁(Daru)<sup>®</sup>国。阿鲁国是一个大国,比苏门答腊上迄今所提到的任何国

家都大,它没有因商品和贸易而发财,因为它没有什么。这位[国王]有很多百姓、很多舟艇。他是苏门答腊最大的国王,最有力量进行劫掠。他是一个摩尔,居住在内地,国内有许多河流。土地多沼泽,不能深入。

这个[国王]始终待在国内。他的曼达林和百姓出海劫掠,他们跟他分赃,因为部分艇队是他们支付的。他一直跟马六甲打仗,俘获了它的许多百姓。他猛袭一个村子,然后抢劫一切,甚至渔民;马来人总对阿鲁保持着极大的警戒,因为这种争斗已有很长时间,一直存在,因此有这样的说法:"阿鲁打马六甲,阿齐打陂堤里,陂堤里打吉打和暹罗,彭亨在另一边打暹罗,浡淋邦打凌加,色拉特(Celater)打布吉人(Bugis)<sup>®</sup>,等等。"所有这些国家相互打仗,他们很难成为朋友。

阿鲁百姓傲慢和好战,没有人信任他们。他们不偷窃就不能活,所以无人跟他们交朋友。他们必定有一百艘巴劳,当他们需要时可以有更多。船不很大,但改装得利于速航而非载货。

食物。阿鲁土地上产充足的大米,很白且佳,数量大;这里有充分的肉食、 鱼和他们使用的酒、丰富的水果。

商货。它有相当数量的食用樟脑;它有金子,有大量的安息香,而且不错;它有药房的沉香木,有藤、沥青、腊、蜜、奴隶(男女),还有少数商人。这类商品有的经巴昔和陂堤里售卖,有的经潘卓,因为阿鲁某些地方在梅南卡包土地上,那里有内陆的大河,可沿着航行全苏门答腊岛,他们从这些地方得到制作衣服及其他东西的布料。

这个国家的市场。阿鲁在阿卡提(Arqat)<sup>®</sup>地方有一个镇,那里每几个月有一次(男女)奴隶市场,而且[它向]所有人开放。任何有兴趣的人可以安全地到那里去。许多人去那儿购买奴隶,有人派人去那里买儿子,女儿买妈,夫买妻;他们也在那里做其他生意。这是色拉特人的做法,下面我们将在适当的地方谈色拉特强盗时加以叙述。

阿卡提国®。阿卡提国一边和阿鲁接境,另一边和罗坎(Rokan)相连,其国王是一个摩尔人。他拥有一个小邦,有小巴劳,没有做什么生意。他是阿鲁王的藩属。这个国家住在海岸边的百姓是色拉特强盗,内地的人则靠庄稼为生。

这个国家有金子,还有有大米、酒和鱼;他们在这里堆积干咸鱼。只有很小的巴劳能够沿海湾进入这个国家。国王和阿鲁王是亲属。

罗坎(Jrcan)<sup>®</sup>地。罗坎地在阿卡提和鲁帕特国之间。这个国家没有国王,有一个曼达林,他是已故马六甲王的臣属。在跟划手和武装人员打仗时,他给予援助,他免费服务,只为得到食物。这些百姓很多是色拉特,马来亚的海盗。

罗坎<sup>®</sup> 地有金子和大米。这个[地方]有白鱼,他们把它大量输往马六甲。 这地方也有他们和其他强盗拐卖的奴隶,在这里也在皮林售卖他们。

鲁帕特<sup>®</sup>国。这个鲁帕特国一边和罗坎,另一边和皮林接境,它是个小邦,居民大多是乘小巴劳的海盗。这个国家和罗坎一样臣属于马六甲,在战争中给予人力的援助。它也有少量大米、酒、水果;他们大量捕捞白鱼和其他鱼类。

皮林<sup>®</sup>地。皮林地一边和鲁帕特,另一边和锡亚克接境。这个地方有一位 曼达林,一个有势力的人物。像罗坎和鲁帕特的情况一样,他是马六甲王的臣 属,同时他用许多桨手给予援助。该地的百姓大多是色拉特──强盗,他们在 海上长大,并且是大桨手。

这个皮林有一个盗卖奴隶的市场,比我们曾谈到的两处市场都要大——除了阿卡提之外。这个皮林也有很多白鱼和其他大量的鱼。它有少量金子、大米、酒、肉及别的食物。皮林的这位曼达林是一个重要人物和一个大武士。

锡亚克®国。锡亚克国一边和皮林,另一边和坎帕尔相接。当地的国王是一个摩尔人。这个国家有贸易和一些商人。锡亚克是一个产米、蜜、蜡、藤、药房用沉香木的国家。它比我们上面提到的三个地方有更多的金子。它还有酒和其他食物。

这位国王在国内受到尊敬。他和马六甲王及坎帕尔王是亲戚,他是坎帕尔王的藩属,而坎帕尔王及其他人是马六甲的藩属,因此锡亚克国王也得到保护。他的国家有来自内地远处的大河。这位国王有许多巴劳,它们在国内制造,因为这里有大量木材。

坎帕尔<sup>®</sup>国。坎帕尔国一边和锡亚克,另一边和坎波罕(Campom)接境。 这个国家的对面是卡里门、色拉格格和昆都尔诸岛<sup>®</sup>,它们形成爪哇峡和其他地 方的开端。在诸岛和坎帕尔地之间的峡叫做坎帕尔峡,因为它始自那里。

这些国王是原马六甲王的亲属,现在的国王和他的一个女儿结婚,他叫做罗阇奥德拉(Rajah Audela)。他的国家在海边没有村子。它由一条深五、六或七英寻的河流进入,在这条河上会产生一个大潮(macareo):若干条河的河水在河口汇集,不久就涌现高峰,当它上升时产生波浪,以至于席卷和破坏所遇到的

东西;如进入的人在开始时没有得到警告,他们往往会丧命。。

这个坎帕尔地方是荒芜的,很少有收成。沿河而上七八天才有村庄——并且不多。河流汹涌,因潮水关系难以航行。差不多在尽头,经属于上述国王的最后一个村子,河流分开——坎帕尔的、梅南卡包的及锡亚克的;在进入坎帕尔的另一条河口处,发现另一条大河®,它使锡亚克、普林(Purim)、鲁帕特和罗坎成为岛屿,并且在马六甲对面流出。帕特兀努斯(Pate Unus)随潮沿河而航,因为海峡的风已经逆吹,不能接近马六甲。不管怎样,他顺着这股风,乘船逃走。这一业绩将成为长期的纪念®。

商品。这个国家有大量药房用的沉香木。在马来亚它叫做 garuu,印度叫做 agujlla。它有金子、沥青、蜡、蜜。它在内地和梅南卡包国王[的土地]接境,并且与其诸王做贸易。

食物。它有米、肉、tampões 酒——这些都适量,供应他们的国土。他们把他们的货物输往马六甲,运回克林和古吉拉特布匹,它在全岛都很值钱,红棉布在梅南卡包最有价值。

坎波罕(Campocan)<sup>®</sup>地。坎波罕地在坎帕尔和印德拉吉利之间。这个地方通常有一个国王,前十年它曾有一个曼达林。它是个小邦,而这个曼达林是马六甲的臣属。这个地方有少数商人,他们把金子运往马六甲,携回克林或古吉拉特布匹。

这个坎波罕地有金子;它有药房的沉香木,有蜡、蜜、沥青、藤及坎帕尔有的东西。它的前面是形成海峡的布亚雅(Buaya)<sup>®</sup>诸岛,因为沿苏门答腊海岸,不同地方彼此相接,诸岛也一样(?)。它有足够的自己需要的食物:大米、肉食、鱼、酒、水果及许多席子、大量干鱼。

印德拉吉利(Andarguery)<sup>®</sup>国。印德拉吉利国一边和坎波罕地,另一边和通卡里地接境。印德拉吉利是个重要国家,它有相当多的商人,人们从很多地方去做生意,它是梅南卡包的主要港口。

印德拉吉利诸王和马六甲、坎帕尔及彭亨诸王有亲属关系。该国不很大,但百姓擅长做生意,到那里去的商人不受虐待。他们从印德拉吉利到马六甲去,因为印德拉吉利和坎帕尔一样臣属于马六甲。

印德拉吉利在内地和梅南卡包地的某个地区做买卖,那里他们用手工开采 金子,用来购买许多布匹,就是这样做生意。它生产的商品和坎帕尔的相同,但 更丰富,也有食物和肉食。印德拉吉利的对面是凌加诸岛。

通卡里(Tuncall)<sup>®</sup> 地。通卡里地一边和印德拉吉利,另一边和詹卑地相连。它是一个作为藩属向马六甲表示臣服的国家。这个地方没有国王也没有曼达林,是个小邦。它也和梅南卡包接境。它的商品和印德拉吉利一样,但数量不那么大。它有足够供应自己及其他人的食物。其对面是卡兰蒂加(Calantiga)<sup>®</sup>诸岛。

詹卑(Jamby)<sup>®</sup> 地。詹卑地一头接通卡里地,另一头接浡淋邦地,内地接梅南卡包,对面是普罗・贝哈拉<sup>®</sup> 诸岛,这个地方通常有一个国王。它和印德拉吉利的情况相似,爪哇摩尔人开始强大起来并占领浡淋邦之后,又攻占了詹卑,现在他们不再称王,仅称做帕特(pates)<sup>®</sup>,其意思在马六甲是曼达林,在我们的语言中真实[含义]是统治者,在他们的土地上握有对一切人的行政和刑事大权。他们有充分的管辖权,只是没有国王的名义而称为帕特,下面谈大爪哇时将述及这一点。上述詹卑地生产药房用的沉香木及金子,还有通卡里和别的地方的商品。这里有更多的食物。它是在帕特罗定(Pate Rodim),德马克的君主的治下。这个詹卑的百姓像浡淋邦人和爪哇人超过像马来人。这里的土地肥沃富庶。

我们从阿卡提起到这里所叙述的国家都有大量的船。他们都在马六甲做贸易,一年四季都如此,并且这都是梅南卡包的土地,他们都是马来人。

浡淋邦(Palimbam)<sup>®</sup>地。浡淋邦大邦一边和詹卑接境,另一边连接苏门答腊岛叫做塔纳・马来予(Tana Malayo)的尖端和尽头,而从内地和海,沿着通往潘苏(Pansur)即潘卓的道路,与色坎朋、都朗巴旺、安达拉斯接境,在内地连接梅南卡包境内的普利门。浡淋邦在海峡对面有摩弄比<sup>®</sup>诸岛和班卡诸岛。浡淋邦属于德马克君主帕特罗定。浡淋邦大部分百姓是低层异教徒,也[有]很多异教的帕特。

浡淋邦地通常有它自己的异教国王,它臣属于爪哇的加菲尔王,但在爪哇的摩尔帕特成为海岸的主子后,他们长期跟浡淋邦打仗并且占领该地,因此它再无国王,只有帕特,这时浡淋邦有 10 个或 12 个大帕特。浡淋邦大约有一万「人 ?],其中大多数在马六甲和我们的战争中丧命。

浡淋邦地是帕特罗定最好的东西,好过他的本国,现在它被我们摧毁,[同样被摧毁的]是他所有的船只和舢板(champanas)®,同时浡淋邦的君主都在保

卫帕特兀努斯时被杀。尽管浡淋邦百姓非常不愿到马六甲去打仗,那些去的人仍全死了。因这个史实不属本处所述,我将回过来记述浡淋邦。

浡淋邦在马六甲做贸易,但它大部分是跟彭亨做生意。浡淋邦有许多船和载货的般加夏瓦。每年会有 10 艘或 12 艘船[载运着]白米和许多好蔬菜到达马六甲,这种米是主要商品。他们也有许多奴隶出卖;他们有充足的棉花、大量的藤;他们有一些金子、很多带壳的米;他们有沥青、铁,还有许多蜡、蜜、酒、肉;他们甚至种植无数的蒜和葱,这是好商品;他们有大量的黑色安息香,在波努克林、望加锡(Macassar)、坦仲普拉及其他岛屿上使用。

在浡淋邦,人们使用大量古吉拉特和克林生产的粗[布]衣服。他们把挣的钱全花在购买马六甲的商品上,并且携去金子,一如去马六甲的人的做法,他们运载商货,收购大量克林衣服。

海峡内的岛屿。在锡亚克对面是普罗·皮散诸岛,在坎帕尔对面是卡里门、色拉特和昆都尔诸岛。这些地方都产少量食物并且有人居住。在加皮坦(Capitam)®对面是布亚雅诸岛,在印德拉吉利对面是凌加诸岛。

如我在[谈]马六甲国治下诸地时已提到凌加诸岛,它们人烟稠密,百姓有一个国王,他们是完美的骑士,有多达 40 艘艇,还有很多枪手(lancarias)<sup>®</sup>。凌加有药房用的沉香木,有大量的米和食物。这里土地肥沃,居民抗拒敌人。这个[国王]像色拉特的王,他是可怕和强大的——胜过坎帕尔王;土地类似;他的国家有一些贸易。这些岛屿必定有四千或五千人,它们的尽头,对着布亚雅诸岛,是通往彭亨和文担(Bintang)及通往暹罗和那一带其他地方的海峡<sup>®</sup>。

在通卡里对面是叫做卡兰蒂加的三个岛屿。这些岛是荒芜的,没人居住; 它们有清水。

同时在[詹卑的]对面,贝哈拉诸岛也无人居住。有些色拉特不时在那时躲藏:那里有充足的水。

在浡淋邦本土的对面,[是]摩弄比诸岛。这些岛屿像凌加一样人烟稠密,它们在某种程度上隶属于帕特兀努斯,但不是全部。它们有曼达林,有许多艇,有药房用的沉香木,有蜡和蜜以及充足的种种食物。摩弄比和班卡都是属于夏帕拉的帕特兀努斯的土地。在摩弄比那边,面对浡淋邦的后部地区,是班卡的诸岛。这些岛有一个帕特,它们属于帕特兀努斯,一个爪哇的摩尔人。这些岛屿约有一千居民,浡淋邦常常有七千或八千人。这里有药房用的沉香木,有蜡、

蜜、铁、棉,有很多食物。

在塔纳马来予对面是叫做鲁西帕拉(Lucipara)®的岛,在海峡的尽头。在这个岛屿的东南东,全是岛和沙洲,在东面则是通往摩鹿加的海峡,而从西南到东南东是爪哇,从西南到东面是巽他国。从鲁西帕拉到位于东南东或东南的爪哇开头地方和曼德里卡(Mandelika)岛有 120 里格,曼德里卡岛在夏帕拉地的对面,距帕特兀努斯有三或四里格。如果我在本章叙述得不十分准确,那么我在[有关的]篇章中将予以提及,此处不详说,避免离开话题。我们的船能够在有季风时用三天三夜从鲁西帕拉到达夏帕拉。

塔纳马来予®。在浡淋邦地的尽头,是称做塔纳马来予的地方,鲁西帕拉诸岛在它对面。从这个岛屿形成两个峡:一个在浡淋邦一边,另一个较好的在班卡诸岛对面。而这个地方和色坎朋地接境。此地有一个帕特。它有大量的棉花,有藤、沥青;它有充足的许多食物,还有少量金子。据说马六甲的创立者帕拉米苏拉(Paramiçura)来自此岛,这已见叙述。

色坎朋(Çacampom)<sup>®</sup>地。现在我们开始向西方几乎环绕该岛。色坎朋是一个大邦,在它的一边是称做塔纳马来予的地,另一边是都朗巴旺。这个邦是丰产的,它有一个帕特,在巽他和爪哇做生意,这个邦和巽他的贸易是大宗的。那里的人们说从当地可以望见巽他。这个邦有大量的棉花,有一点金子,有充足的蜜、蜡、沥青、藤,有少量胡椒,据说不错;它有足够的大米、肉、鱼、酒、果。据说,这个帕特是一个加菲尔,他的百姓也是。在内地他们是加菲尔,在苏门答腊他们差不多都是异教徒,并且不服从任何人。他们乘艇在三天内到达爪哇,据他们说,他们可在一天内到达巽他。

都朗巴旺(Tulimbavam)<sup>®</sup>。都朗巴旺地一边和色坎朋,另一边和安达拉斯接境,在内地它和加菲尔诸王相邻。人们说这个王也是一个异教徒或加菲尔。这个地方有胡椒,有金子及色坎朋所有的东西,有艇,有许多食物。在它的土地上有大河,那里有村落。这些地方是安全的,因为在诸河的入口处,水仅有一英寻深。他们在爪哇和巽他做生意,但不跟对方在自己的国土内进行贸易,而是把商品运送到爪哇和巽他。他们有大量棉花,从这里他们在两天内渡海到爪哇。

安达拉斯(Andallor)<sup>®</sup>国的土地。安达拉斯国一边和都朗巴旺,另一边和富饶的普利门国接境,在内陆则和梅南卡包诸王相邻。在它前面一天一夜的旅

程,是巽他之地,在安达拉斯和巽他之间是海;古吉拉特人常经过此地到爪哇和到格利西(Agracy)去收买丁香、肉豆蔻、豆蔻香料及白檀木、荜澄茄等货物,因为在这个安达拉斯和巽他之间全是浅滩和堤岸,不可通航——这是当地人告诉我们的——但情况不是这样,实际上它水深并且易于航行,古吉拉特人在马六甲征收他们所采集到的商品税之前曾一直由它航行。但这时古吉拉特人停止了这种航行,尽管随季风航行是顺利的,因为他们从巽他而入,沿契•马努克(Chi Manuk)、拍马诺(Pemano)、切利蒙(Cherimon)海岸而行,越过德马克和夏帕拉之地,并且转向杜板(Tuban)<sup>®</sup>,从那里到格利西,他们顺风做这些旅行。

普利门(Pyramã)<sup>®</sup>国。从安达拉斯国我环行该地,转向西北,迄至我到达加米斯波拉群岛,在那里它开始转弯,向我们显示普利门国。普利门一边和安达拉斯,另一边和蒂科,内陆和梅南卡包接境。这是一个异教的国家,国王是一个异教徒。沿这海岸共有三个国家,即普利门、蒂科和潘卓即巴鲁斯。这三国都很富庶,古吉拉特人每年有一艘船到这里,或者有两艘三艘,装载货物。他们卖掉货物,回程时[装运]商品,我们在谈完这三个国家后将述及。这个普利门国有很多马,他们不断把马运到巽他国售卖。

这个普利门地有充足的金子、药房用的沉香木、两种樟脑、安息香、丝、蜡、蜜;它有足够本地用的食物;它和巽他地有大买卖。

蒂科(Tiquo)<sup>®</sup>国的土地。蒂科国在一边和普利门接境,在另一边和潘卓国和地方相邻,在内地它与梅南卡包地相接。有人说其国王是一个异教徒,另有人说他是个摩尔人。这个[国]有我们提到的普利门的商品,潘卓也(?)有这些。这个国家有许多百姓,与古吉拉特人做大生意。

巴鲁斯(Barus)<sup>®</sup> 国。我们现在要谈十分富庶的巴鲁斯国,它也叫做潘卓(Panchur 或 Pansur)<sup>®</sup>。古吉拉特百姓叫它潘卓,波斯人、阿拉伯人、克林人、孟加拉人等也这样叫;苏门答腊叫它巴鲁斯(Baruũs)。它完全是一个国家,不是两个。它在一边和蒂科,另一边和辛克尔国的土地接境,在内地它和梅南卡包有交往,在它对面,海中,有尼亚斯(Nias)岛,我们将谈及它。

这个国家在全苏门答腊岛做以下这些物品的生意是领先的:它是黄金输出的港口,而且丝、安息香、大量樟脑、药房用的沉香木、蜡、蜜等其他东西,在这个国家比迄今所谈及的别的国家都要丰富。巴鲁斯、蒂科和普利门的安息香在苏门答腊岛上很充足,而且非常白。

我们谈到的这三个国家,即潘卓、蒂科和普利门,是梅南卡包地方的要害,既因它们都有交往,也因它们占据海岸,古吉拉特人每年来这儿做大买卖。所有的商品集中在这些国家,人们则和古吉拉特人做交易。每年有一艘、两艘或三艘船前来,他们售卖他们的衣服,收购大量金和丝、许多安息香、沉香木、两种樟脑——其中一种大量食用——许多蜡和蜜。古吉拉特人在这里卖掉所有带来的商品,它们是当地的消费品,百姓很多,消费量大。古吉拉特人还从那里到巽他,再到马尔代夫群岛——因为马尔代夫与巽他相对,沿整个苏门答腊西岸而行到加米斯波拉,又到坎纳诺尔,从这些地方,他们在五天内到达马尔代夫,这是据从马尔代夫(?)航行而来的商人所说的。

这样做完他们的生意,古吉拉特人返回时发了财,他们如愿地售卖和交易。 航行员说从巴鲁斯到巽他的路线不好走,但到达巴鲁斯的路线,沿途接近陆地 的地方则是好走的。我在此岛后面走了约 15 里格,在靠近陆地时我们发现水 深 25 英寻。

叫做尼亚斯(Maruz Minhac)®的岛屿。在巴鲁斯国的对面是这个叫做尼亚斯的岛。它有很多百姓,有鱼油和大量的干鱼和大米。人们说普利门对面有一个岛[空白]®,那里只有女人,而无男子,她们和到那儿去做生意的人交配生子,这些人很快离开。她们因风怀孕——这些地区的百姓有这个看法,还相信马六甲的一座叫做古隆·勒当(Gunong Ledang)®的山里有妖后。百姓信这个故事,一如相信亚马逊和罗马的西比耳(Sybil)®。

辛克尔(Quinchell)®国。辛克尔国一边和巴鲁斯(Baros)®国,另一边和梅拉巴即达雅国接境,而在内陆则与强壮、野蛮和兽性的吃人部落为邻。这个国王是一个异教徒。此[国]有安息香、丝、少量胡椒、一点金子,它有小艇,有河流,它并非很富的地方。据说在这整个国家,人们把敌人吃掉。商人们从巴昔来这儿做生意,并在巴鲁斯、蒂科、普利门做买卖。

梅拉巴(Mancopa)国。这个曼科帕即达雅<sup>®</sup>国(它有这两个名字)一边和辛克尔接境,另一边几乎沿诸岛伸延,几近兰巫里地。这里的国王是一个异教徒。在内地它接近山岭强壮蛮族[所居住的地方],这条山岭越过巴昔和陂堤里。此王的国家是广大的。在国内他是一个有权力的武士国王,他们把俘获的敌人吃掉。他们不吃[所有的]人,只吃跟他们打仗的人。人们从巴昔和陂堤里去那里做贸易。这个[国家]有丝、安息香及该地的特产。他们是乘巴劳去的,他们从

坎贝运去粗「类」织品。

梅南卡包(Menancabo)诸国。既然按照[在叙述它的]头一个国家时的许诺,现已谈完环绕苏门答腊的整个部分,眼下仍遗留梅南卡包诸王不去记述,那看来是不合适的,因为他们拥有黄金,上帝选择的金属。

梅南卡包有三王。大王叫做罗阇松西·特拉斯(Raja Çunci Teras),那是他住的地方;二王叫罗阇班达尔(Roja Bandar),上述王之弟;三王叫罗阇崩索(Raja Bonço),即布乌斯(Buūs)®。这些是梅南卡包的国王。据说第一个王曾短期是回教徒——差不多有 15 年,而[另]两个据说仍是异教徒。这些王经常争吵,他们之间大部分时间有战争。

梅南卡包附近的港口以及什么地方叫做梅南卡包。在马六甲一边,从阿卡提地方开始,直至詹卑,这片地方叫做梅南卡包——尽管这样称它的部分地区更合适——以及在苏门答腊岛的另一边,朝南,有普利门、蒂科和潘卓。梅南卡包地方所有的金子都经过这些港口,这里肯定是全岛最重要的部分,在那里找到金子,在全岛(?)是少或是多则无关紧要。从阿卡提到詹卑及从普利门到巴鲁斯即潘卓,连同梅南卡包三王,称做梅南卡包地方,更加恰当。

梅南卡包地的金矿和地方。取得大部分金子的主要矿藏,并且是最大的一个,是速恩兴古杰(Çuencynjgujs)河经过的地带,而第二个,在那里发现了更多的金沙,叫做马拉帕剌古杰(Marapālagujs)<sup>®</sup>。上面提到的三王可从这个矿或另一个矿采金,这是当地的法律,摩尔人不可以去矿上。只有异教君主拥有矿,他们采得金子并从那里运送给梅南卡包诸王,从这三王再分散给别的人,[至于]每年从上述矿藏取得金子的数量,据说有两巴哈尔,摩尔人则说有更多。

梅南卡包土地上的海。那些曾到过梅南卡包地的人说,有一个淡水海,它四围必定有六里格,横宽两里格,周围有许多村落。他们在所谓的海中航行,此海是由一条大山岭来的水汇集而成。这里有不错的捕鱼业,他们捕得鱼后,鱼很快就会变坏,这个湖也是在三王的管辖之下。

苏门答腊岛四周的长度。根据他们所说,看来这是正确的:苏门答腊岛四周是 700 里格,从加米斯波拉诸岛开始,直到你返回它们那里,如我们所说,环绕一周,无疑,它有上述的 700 里格甚至更多<sup>®</sup>。

苏门答腊岛上有许多异教国王,内陆地区有许多君主,但是,因他们不是生意人,鲜为人知,所以关于他们没有什么报道。从这里往后我们将谈爪哇和巽

他岛,我们将按此顺序去叙述它们。

不要忘记这个苏门答腊岛有那么多居民,以至于大量克林和古吉拉特的衣物在那里使用,过去在情况正常时,这些居民大多携带全岛的商品去马六甲,并按各自的习惯购买布料和其他商品返回自己的国土。

### 爪 時

现在叙述和描绘繁荣、骄傲、富庶、高尚的爪哇和巽他岛——尽我所知有关它们的情况。

叙述将从巽他国开始,以布兰板根(Blambangan)结束,这是已知有帕特诸地的终点,然后我们将谈居住在海岸的君主,这时我们要谈在爪哇内地的异教大国王及他的大将官古斯特帕特(Guste Pate),接着我们要开始谈到有关巽他国所知的东西。

这些是有帕特、君主和长官的爪哇诸地,现在谈巽他。

[巽他]。首先是巽他的国王及他的达约(Dayo)大城,万丹(Bantam)城、地和港,蓬唐(Pontang)港,切吉德(Cheguide)港,坦格兰(Tamgaram)港,加溜吧(Calapa)港和契・马努克港;契・马努克是两国的界线。

现在从爪哇开始,我们将谈内地的国王。

切利蒙地、夏普拉(Japura)地、罗沙利(Losari)地、特加尔(Tegal)地、沙马朗(Samarang)地、德马克地、蒂都南(Tidunan)地、夏帕拉地、任班(Rembang)地、杜板地、西达予(Sidayu)地、格利西地、苏鲁马益(Surabaya)地、甘达(Gamda)地、布兰板根地、帕夏拉肯(Pajarakan)地、罕塔(Camtã)地、帕南鲁肯(Panarukan)地、祥迪(Chamdy)地,这些结束后我们将谈马都拉(Madura)<sup>®</sup>大岛。

異他岛的范围。有人肯定地说巽他国占据了爪哇全岛的一半,另一些更可靠的人说巽他国必定有该岛的 1/3 分又 1/8 多。据说巽他岛四围有 300 里格,它止于契·马努克河<sup>②</sup>。人们说从最早时候起,上帝就以上述的河把爪哇岛从巽他以及把巽他岛从爪哇分开来,河从头到尾都有树木,并且两边的树各自把树枝伸延到对方,树高大、漂亮、雄伟。

巽他的国王和百姓。巽他的国王是一个异教徒,他国内所有的君主[也如此]。巽他是有武勇、航海战士[的国土]——据说尤胜于爪哇人,在各方面都领

先。他们是体形优美、黑黝黝和强壮的人。国王的儿子继承王国,当缺乏合法子嗣时,就由国内的大人物推选。在巽他的风俗是,国王去世后,其妻妾和贵人要自焚;低层百姓死在家里时,也要实行同样的风俗。妇女们这样做,并非是被言词劝说,仅那些自愿要这样做的人才殉葬。不如此做的人就去做修女(Beguines)®,单独生活,百姓不跟她们结婚,而普通人可以结三四次婚。当地还有少数游民。

巽他国土有多达四千匹马,马从普利门及其他岛屿运来售卖。它有足足四十头象,做国王的仪仗。巽他国治理良好,他们是诚实的人。海岸的百姓和陆地的商人相互很友善。他们习惯做贸易。这些巽他百姓经常去马六甲做生意。他们携带 150 吨的船艇货物。巽他有六艘船和许多当地式样的艇,有像鹤(?)一样的桅,每桅之间有阶级,易于航行。

在国内, 巽他国王叫做山格·不利安(Samg Briamg), 其副王叫做科库南(Cocunam), 还有他的本达拉(Bendahara), 叫做马科崩(Mācobumj)。他们之下是城市、地方和港口的君长。如在爪哇, 君主叫做帕特, 巽他语中则叫做摆博(paybou), 例如某某地方的某某摆博。巽他语不是爪哇语, 爪哇语也不是巽他语, 尽管同在一岛, 由契·马努克河分界——在某些地区[河是]很狭窄的。

国王所在的城市。国王一年大部分时间所在的城市是达约(Dayo)<sup>®</sup> 大城。该地有棕榈树叶和构造良好的木料房屋。人们说国王的房屋有粗若酒桶的 330 根木柱,五英寻高,柱顶是漂亮的木结构,一所修造得不错的房子。此城离叫做加溜吧的大港有两天的路程。国王是一个大行猎者,他的国家有无数的鹿、猪和牛,他大部分时间用于狩猎。国王有两个从本国挑选的长妻,有多达一千嫔妾。巽他百姓据说是诚实的。

巽他国的商品。这里有相当数量的胡椒,比科钦的好——一年产一千巴哈尔,有许多长胡椒,有足以装载一千艘船的罗望子。它主要贩卖男女奴隶,有本地的土人,也有从马尔代夫群岛运来的其他人,商人可在六天或七天内从巽他到达马尔代夫群岛。他们主要的商品是大米。巽他也有八个马特(mates)成色的金子®。它有大量的自产粗布,也运往马六甲。

食物。巽他售卖大米,一年载运十艘舟船,还有无限量的蔬菜、无数的肉食、猪、羊、大量牛,它有酒,有果实。它和爪哇一样丰产,人们常从巽他到爪哇去卖大米和食物,每年有两三艘船从马六甲到巽他去载运奴隶、大米和胡椒,每

年有般加夏瓦装载上述商品从巽他到马六甲,把下述商品运回巽他。

巽他国值钱的商品:商人们购买大小沙纳巴付、synhavas、pachauelezes、balachos、atobalachos(这些是衣料);他们购买当时有销路的克林布、大小ladrilho的卷料,并且买得很多;他们买木香、阿仙药及坎贝的种子;他们购买bretangis和坎贝的衣服以及大量的turias、tiricandies、caydes®,在那里大量使用金子购买:槟榔子、蔷薇水及类似的东西在巽他购买。

巽他的钱币。小钱用中国币,它们像舍提尔一样中间穿孔,能够把几百个串在一起<sup>®</sup>,每千个值五个马六甲卡拉。至于大钱,通用本地八马特(mate)成色的金子,它值 300 卡拉因(相当于 9 个克鲁喳杜),按通达雅(tumdaya)<sup>®</sup>计算(它足有 15 个德拉马的重量)。

異他的港口。万丹<sup>®</sup>。巽他国有自己的港口,第一个是万丹港。它是[一个]贸易[港],船只在此港停泊。河岸有一个不错的城市,城市有一名官员,一个很重要的人物。这个港跟马尔代夫诸岛和潘卓一边的苏门答腊岛进行贸易。此港差不多是所有港口中最重要的一个。一条河在那里流入海中。它有大量的米和食物及胡椒。

蓬唐(Pomdãg)<sup>®</sup>港。上述巽他国的第二个港口,往夏帕拉方向是蓬唐,它已是一个较万丹小一些的港。它有一个大镇,上述诸港做贸易的人也在此港做生意。这个港位于临海的一条河畔。它有大米、食物及胡椒。

契吉德(Chegujde)<sup>®</sup>港。第三个,在上述方向,是契吉德港。这个港也有一个镇并且是不错的一个。我们提及的那些人在那儿以及在普利门、安达拉斯、都朗巴旺、色坎朋和其他地方做生意。船只在那里停泊。它有一个重要的长官。它有大米、蔬菜、胡椒和多种食物。

坦格兰(Tamgara)<sup>®</sup>港。第四港是坦格兰港,它是一个和上面所述一样的港。它有一个不错的镇并且进行贸易。它有一个长官。它像上面所述诸地一样是个做生意的地方,这里有的东西和其他地方的相同。

加溜吧港®。加溜吧港是一个宏大的港,是所有港中最重要和最好的一个。这是贸易量最大的地方,人们从苏门答腊及浡淋邦、拉夫(Lave)、坦仲普拉(Tamjompura)、马六甲、望加锡、爪哇和马都拉驶往那里。这些国家也在其他港口做生意。这个港距离国王常驻的达约城有两天的旅程,所以它被认为是最重要的一个。它差不多和爪哇地相连,在它们之间惟有契·马努克,顺风从

契・马努克至此要一天一夜。这个港管理良好,有官员、法官、书记。他们说 [它]已[立下]文字[说],按国家法律,干某桩事的人将受到某种惩罚。许多船 只在此停泊。

契·马努克(Chemano)港。契·马努克港是第六个港。这不是船只能停泊的港口,而只能停在港旁,有些人是这样说的;另一些人说"可以"。很多摩尔人在此居住。长官是一个异教徒,它隶属巽他王。这里是该国的尽头。契·马努克有不错的贸易,爪哇也跟它交易。它有一个相当大的镇。

这些港的君主长官是很重要的人,他们个个都受到上述地方居民的极大尊重和敬畏。他们是大猎手,把大部分时光用于游乐。他们有穿华丽马衣的马匹。他们和爪哇人竞争激烈,人们说巽他人比爪哇人勇敢。巽他人是好人并且是诚实的,爪哇人则是凶暴的,敢于叛逆。

巽他和爪哇的百姓既非朋友又非敌人,他们避免其他交际,只是相互交易。如果他们作为海盗相遇,谁强谁就准备进攻,在这儿他们也如此,不管他们之间有多深的友谊和关系。

巽他国不允许摩尔人进入,少数人例外,因为它害怕他们用奸计干他们在 爪哇所干之事。摩尔人是狡猾的,他们用奸计使自己成为诸国的主子,因为当 地人明显地没有力量。巽他国到此结束。现在我们将进入爪哇国,叙述我曾保 留未谈的事。

[爪哇]。爪哇四围,从切利蒙<sup>®</sup> 开始,到布兰板根,我们将先谈内地的异教国王及其大长官古斯特帕特,再按顺序谈海岸的摩尔帕特。

当地人说爪哇岛的统治曾远至东边的摩鹿加并且[及于]西边大部分地区。它差不多把整个苏门答腊岛置于它的治下,还有爪哇人知道的所有岛屿,这是过去很久的事,直到大约一百年前。那时它的权力开始削弱,终于成为现在的样子,以下我们将对此加以叙述。

正因爪哇拥有这种权力和大功业,又因它航行到许多地方并且很遥远——人们肯定地说它航行到亚丁而且它的大生意在波努克林、孟加拉和巴昔——所以当时它有全部的贸易。航海去的人都是异教徒,以至于它在海岸集中了许多的大商人进行大量的贸易。他们有的是中国人,有的是阿拉伯人、巴昔人、古杰拉特人、孟加拉人及许多其他民族的人,他们十分活跃,回教信徒决定随着商品「一起〕把他们的教义传入爪哇海岸。

爪哇地方。爪哇岛是一个大邦,四围有四百里格,从契·马努克开始,沿布 兰板根一侧,转到另一侧到另一端。我们现在不谈沿岸,只谈内地。它是很阴 凉的地方,但不是沼泽地带,而和葡萄牙的情况相同,这很有益健康。

爪哇国王是一个异教徒,叫巴他拉·弗吉雅雅(Batara Vojyaya)<sup>®</sup>。爪哇的国王们有一个奇异的想法:他们的高贵没有人能匹敌。爪哇的异教君主高大漂亮,他们过度打扮他们的身体,有披戴华丽的马匹。他们使用短刀、剑和多种矛,都镶金。他们是大猎手和骑士──马镫都镶金,并有镶金马鞍,在世上任何别的地方都没有这样的事。在这些地区的广大范围内,爪哇君王是那样高贵傲慢,没有国家可与他们相比。他们剃头──一半剃发──作为美的标记,并且他们老用手从前额把头发向上理,和我们的做法不同,他们则以此为骄傲。

爪哇的君主被尊为神,很受崇敬。爪哇国内人烟稠密,有许多城市,而且是很大的城,包括国王及其朝廷所驻的达约大城。人们说有无数的人到朝廷去。国王除一年一两次外不见百姓,他们待在宫内,像科钦王在洞穴中(?),在那里他们有种种游乐和宴会、许多的妻妾。爪哇王有一个太监伺候这些妇女,这些太监装扮如女人,头发梳得像王冠的形状。

爪哇人相信,这种生活已经使他们丧失了大部分国土:国王们不管事,人民也不受重视,当权的仅是每位国王手下的总督和大将。现在统治爪哇的是古斯特帕特®,国王的总督和大将。这个人像[真正的]国王一样有名和受尊敬。所有爪哇的君主都服从他,对他礼拜。这位长官管治一切事,他把爪哇王抓在手中,命令他给自己粮食。国王在任何事上都没有发言权,他毫不重要。不要向爪哇人在肚脐以上的高度比划做手势,更不要打着手势碰到他的头,他们会因此杀了你®。

古斯特帕特。爪哇的总督及其大将叫做古斯特帕特。他从前叫帕特安都拉(Pate Amdura)®。正是他,没有别的人,在异教徒的地方和国土上统治着全爪哇。古斯特帕特是爪哇王的岳父,这个人是个武士,他一直在打仗。他一直跟海岸的摩尔人作战,特别是跟德马克的君主。当他去打仗时,据说要带领两万战士,其中两千是骑兵,四千枪手。这是杜板王告诉我的,因为他们是好友,杜板王是他的藩属,他可能夸大了他的兵力。爪哇人是猎手,他们有许多好猎犬,戴着金银项圈和环。

爪哇人是这样的人:如果他们写了一封信而得不到回答,就不再写,尽管他

们十分重要,在外交使节及类似的事上都是如此。爪哇人是大胆的人,可以下 决心去死。他们是赌客并且按他们的方式下大赌注,甚至有时他们拿他们的子 女做赌注。

阿莫科(Amocos)®。在各个国家中没有人像爪哇国人那样是阿莫科的了。阿莫科的意思是决定去死(乱斩乱杀)。其中有些这样做的人是喝醉了酒,这是说一般百姓;而贵人则习惯彼此挑战决斗,他们在争吵中相互刺杀,这是该国的风俗®。他们有的人在马背上自杀,有的站着死,这由他们自己定。

爪哇人的殉葬风俗。爪哇以及我们下面将描述的国家,有一个风俗是,当 国王死时,他的许多长妻和嫔妾活活地自焚,国王的一些百姓也是如此;君主死 时做法相同,还有其他的要人。这在异教徒中实行,成为摩尔的爪哇人则不实 行。不自焚的妇女可按她们自己的意愿,随着音乐和歌舞,自行溺毙。当他们 的丈夫死时,最重要的妇女和男人——若他们是贵人——死于短刀,愿为国王 殉葬的贵人也一样。百姓则自己在海里淹死,或者自焚<sup>®</sup>。

爪哇的塔帕斯(Tapas)。塔帕斯意思是修道士,和修士一样。在爪哇大约有五万这类人。他们有三或四个教团,其中一些不吃米也不喝酒。他们都是童身,不认识女人。他们戴一种头饰,足有一码高,其顶端像牧杖一样翻起,戴在头部的地方有五颗白星,这种样式用似黑马鬃网的材料制成。摩尔人也礼敬这些人,很相信他们,给他们施舍,乐意这些人来到他们的家。这些人不在任何人家吃饭,而在户外吃。他们按规章两三个一起,三五成群,不单独行动。人们不碰他们的法冠,据说它们是神圣的。我在爪哇看见过 10 个或 12 个这样的人。

爪哇女修道士的风俗。许多爪哇女人不结婚并且[始终是]处女,她们在山上有屋舍,在那里结束她们的生命;另一些女人在失去她们的第一个丈夫后成为修女——那些不愿自焚者。人们说,这类人在爪哇数量很大,以至于必定超过十万。她们过贞洁的生活,这样一直到死,她们在某些地方有过这种退隐生活的屋舍,女人跟男人一样,因上帝之爱乞求施舍。

爪哇的哑剧演员。爪哇国是一个有各种哑剧演员和假面戏的[国家],男女都干这行。他们有舞蹈和讲故事的娱乐方式。他们演滑稽戏,穿着哑剧演员的装束及其服饰,十分优美。他们用铃子奏乐——铃子一齐演奏就像一架风琴。这些哑剧演员日夜像这样表演上千种戏。在夜里,他们就做出各种形状的影子,像葡萄牙的 beneditos®。

爪哇的牛。爪哇人有光滑如麝猫的漂亮的牛,有着突出的角和蹄。他们用两头牛拉车,车上是象牙和用木料精制的小屋。牛完全像马匹一样受到训练,它们前进时把角朝向 teatro<sup>®</sup>,车在后面随着(?。牛车的样式很漂亮,看起来很悦目,它是华丽的东西。在全爪哇岛,商货都是用牛车输运。

爪哇的太监。爪哇有许多太监,他们穿上女人的服装,把头发在头顶中央梳得像王冠。他们被用做妇女的防御者,因为爪哇男人很易妒忌,无人能看到他们的女人。普通百姓还可以看到,但每个贵人、骑士和富翁都小心地不让人看见他的女人。该国十分重视这种风俗,以至于他们不忽略这种风俗的任何细节,完全地遵守着它。

爪哇国王和他的女人外出娱乐时的风俗。当国王要外出时,城内就发出通告说国王将去游乐或狩猎。无论什么地位品级的贵族都不得离开自己的家,任何要人也一样。国王出游时有两三个扈从,执有金银为饰的矛。这些人走在前面,然后是乘车的嫔妾,表现放纵(?),穿着华丽;再后是他的诸妻,骑着好像披着松鼠皮的大象。每个嫔妾和妻子有30名妇女步随,各自按其地位而定。走在后面的是国王及其古斯特帕特,他们携带着家犬和猎犬,其他[人员]执着镶嵌华丽的三叉猎枪。在国王所走的或将要走的街道上,如果发现了人,不管他是谁,都得因此而死,除非是一个妇人或十岁以下的孩子。

爪哇的君主——在他们自己土地上的君主——出游的方式相同,[出现在出游路上的百姓会受到]死刑。君主在出猎的那天,在自己的土地上受到的尊崇,不比国王在他国内受到的差,他们像国王一样杀人,这是爪哇的风俗。我在杜板听到的情况完全相同,不仅杜板的君主,连他的女婿——在他死后将继承杜板——也实行这种做法。我在西达予也见到了这种情况。

有关居民的爪哇法则。爪哇的每个人,不论贫富,必定在他家里有一把短刀、一支矛和一面盾——并不都是圆木盾。12岁到18岁之间的人必有一把插在鞘内的短刀。他们把刀放在背后,像在葡萄牙用的匕首,爪哇的武器很便宜,而这是该国的风俗<sup>®</sup>。

爪哇的礼节。在行礼时,国人把手放在头上向帕特鞠躬,同时把右手放在各自的胸上,当他们说话时交叉着手。百姓和君主之间是[这样做]:他们离开四五步远说话,常常通过第三者交谈,这是礼貌的风俗。我没有看见爪哇岛内地王宫的礼节,我看见的是沿海摩尔人土地上的礼节。这些摩尔的帕特——以

下将叙述——是大君主。当地人谈到礼仪和礼节时说,各种礼节在宫廷应有尽有,非常繁杂。他们以极大的敬意谈关于古斯特帕特的事。

他们说爪哇人曾和中国人联姻,中国的皇帝把他的一个女儿送到爪哇嫁给 巴他拉罗阇苏达(Batara Raja Çuda),并且派许多中国人护送她到爪哇,同时送 去现在当通货的铜钱。他们说有一整船的钱,那位国王是中国皇帝的藩属,不 是进贡国,爪哇人叛逆地把在爪哇的中国人都杀了<sup>®</sup>。

又有人说事情不是这样,两位国王从未联姻也不知道对方,铜钱是为了购买商品而流入爪哇,因为中国人早在马六甲存在之前已在爪哇做贸易。但最近一百年他们没在那里出现。

属于爪哇王及其古斯特的港口。属于国王的港口有三个:一个属于摩尔人,另一个属于异教徒,第三个属于古斯特帕特的一个儿子,即答利亚·蒂玛·德罗阇(Daria Timã de Raja),即杜板,他是臣服于上述国王的摩尔人。另外还有一个港口是属于帕特品托尔(Pate Pimtor)的布兰板根,一个是属于古斯特帕特之子的甘达。

爪哇的商品和食物。爪哇土地上只产异教的[商品],四五种数量非常多的大米,非常白®,胜过其他任何地方生产的;有乳牛、绵羊、山羊、无数的水牛,肯定还有猪——全岛都是[猪]。它有许多体大的鹿、很多水果,沿海有大量的鱼。它是一个空气好的国家,有很好的水,有高山、大平原、山谷——像我们的国家。百姓整洁漂亮,没有疵瑕,体格健壮,正如前面记这些的作家所说。他们不是黑人,而是白胜于黑;正如我们把头发向下捋,他们为风雅之故却向上捋——在本章不宜谈这事。爪哇也有自产的美酒及许多种油;它没有黄油和干酪,他们不知道怎样制造这些东西。

爪哇有大量金子,八个或八个半马特的成色。它有很多黄玉,有荜澄茄,一年产量达到三十巴哈尔,别的地方还没有;它有长胡椒,有罗望子,[足以]装载一千艘船。在森林中有极好的肉桂;有小豆蔻,不多;大米是主要商品;还有蔬菜、奴隶。至于商货,他们有大量的爪哇布,他们把它贩卖到马六甲。爪哇也有一个黄玉矿。他们有足够的铜和甫舍来拉(fruseleira)钟,供这些地区所需,是大宗商品。

在爪哇值钱的来自马六甲的商品。所有坎贝布及从那里运至马六甲的任何商品,在爪哇都有价值,大小 ladrilho、taforio、topitis® 的克林卷料及其他来自

孟加拉的布料,各种沙纳巴付,漂白的和没有漂白的,还有其他品种。这样一个大民族消费的大量商品,应引起注意,这些都由马六甲供应,很少的商货来自潘卓——一点点,但实际上不值什么。来自孟加拉和古吉拉特的白牛尾也有好市场。

爪哇的钱币和称量。爪哇的钱币是中国的铜钱<sup>®</sup>;1 000 值 25 卡拉因,100 换 3 个克鲁喳杜。1 000 叫做 1 个朋(puon),每 1 000 他们少给你 30,这是该国的习惯。他们收这 30 作为付给当地君主的税。所有生意都用这些[钱币]。爪哇没有金银币。他们很喜欢我们的钱,特别是葡萄牙钱,他们说制造这种钱的国家必定像爪哇一样。

爪哇的通达雅(tumdaya)即两,比马六甲的重 1/4。八马特成色的每个金通达雅值 12~000 钱,按每个克鲁喳杜换  $1333~\frac{1}{3}$ 的比率,它们值 9~ 个克鲁喳杜。把金子从爪哇输往马六甲可每五份赚一份。

每 140 钱称量为一个我们 16 盎司的阿拉特(arráteis)。1 卡提含 240 爪哇钱,爪哇的巴哈尔有 200 卡提,称量 48 000 钱。

大米和蔬菜的爪哇根塔(ganta)比马六甲的小——25 爪哇根塔相当于马六甲的 20<sup>®</sup> 根塔;这些在不同地方的称量和度量将在另一本书中作总的叙述。从马六甲把商品运往爪哇几乎没有获益,但在回程中却可获大利。

在爪哇航行所付的关税及携带商品去那里的人所交的礼物。在爪哇,经海上到达的商品,主要付的关税是停泊税,为此要交一份礼物。在该国售卖的商品,每 10 000 要为此付 400 钱。

我已经谈到了该岛的君主,现在我将谈在海岸的回教帕特,他们在爪哇有权力,据有一切贸易,他们是船只和百姓的君主。

沿岸的爪哇君主是怎样成为回教徒的。当异教徒还占据着爪哇沿岸的时候,许多商人曾经到来:巴昔人、阿拉伯人、古吉拉特人、孟加拉人、马来人及其他民族,其中也有很多摩尔人。商人们在该国做生意并且发了财,他们成功地兴建清真寺,毛拉(mollahs)从外面到来,因此他们人数增长,以至于这些所谓摩尔的子孙已成为爪哇人。他们富有,在这些地方已居住了大约七十年。在有些地方,异教的爪哇君主归信回教,于是这些毛拉和摩尔商人就占据了这些地区。另一些人设法巩固他们居住的地方,他们把自己的人用他们的船只运送而来,

接着他们杀了爪哇君主,自立为君主;这样他们成为海岸的主子,接管了爪哇的贸易和权力。

这些帕特君主在该邦不是有长久历史的爪哇人,而是中国人、巴昔人和克林人及我们已提到的其他民族的后裔<sup>®</sup>。不管怎样,他们在自傲的爪哇人中长大,因继承了他们先辈的财富而更狂傲,这些人使自己在爪哇的贵族和社会中比它内地的人更显重要;他们每个人在自己的土地上受到尊敬,好像他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我们现将谈每个人及其土地。他们的土地延续至山区,必定有七或八里格。

因为我们的叙述把我们直接带到巽他的沿岸,经过爪哇诸地直到契·马努克,如我们已说过的,所以我们现在转向切利蒙,并且将止于布兰板根,记述每处谁是回教徒及其船只和百姓。首先我们将谈切利蒙。

切利蒙(Cloroboam)。切利蒙地近巽他,它的君主叫做勒比·乌撒(Lebe Uça)。他是德马克君主帕特罗定的藩属。这个切利蒙有一个好港口,那里必定有三四艘船。它有大量的米和许多食物,肯定有多达十艘小艇——据说现在没有那么多。这个切利蒙地方一定有一千居民。帕特克底儿(Pate Quedir)——在乌柏(Vpeh)谋反之人®——住在这个切利蒙地方。切利蒙必定有五六个和帕特克底儿一般大的商人,但他们全都和切利蒙君主一起尊敬帕特克底儿,因为他们认为他是一个勇敢的商人和一个骑士。大约四十年前,这个切利蒙地方是信异教的,当时德马克的君主有一个格利西奴隶,他派这个奴隶当将官对抗切利蒙,于是德马克的君主授予他切利蒙的帕特衔头,这个当切利蒙君主的格利西奴隶是现在德马克君主帕特罗定的祖父®。

这个切利蒙地方大约在河上游三里格。当地人说,船只可进到那里。它不是一个安全的地方。此地造船的木料比爪哇其他地方的要好,尽管在全爪哇没有多少木头。

夏普拉地。夏普拉地一边和切利蒙,另一边和罗沙利地接境®。它是一个有两千居民生活在村子里的国家。它属于帕特罗定。罗沙利的帕特叫做帕特科季亚(Pate Codia)。这地方有五艘艇、两艘船。此地有大量的米、蜡、蜜、食物。夏普拉的百姓在地里劳动。此地的帕特是一个骑士,帕特罗定的大堂弟。他服从帕特罗定,德马克的君主;他在该地差不多像是罗定的将官。这个帕特罗定的父亲用狡计夺取了这夏普拉的地方,在他掌握中迄至今日。它有一个港

口,你可沿河而上到达该地。

特加尔(Teteguall)地。特加尔地一边和夏普拉,另一边和沙马朗接境。在 其沿岸地区,大米比爪哇其他地方都要多。此地的帕特是帕特兀努斯的叔叔, 他服从德马克的君主。它有一个港口和一条河,在那里人们装运大量的米和其 他食物。这地方有一艘船,有时则一无所有。它有小艇。人们说特加尔地是有 四千居民的土地。人们居住在为数不多的村子里。特加尔地必定有大约一千 五百居民;此地有七八个商人。

沙马朗地®。沙马朗一端和特加尔,另一端和德马克地相连。沙马朗的帕特叫做帕特马默特(Pate Mamet)。他是德马克君主帕特罗定的丈人,并且服从于德马克。它有一个港口,并不怎么好。它有大米和食物。这地方原有三艘船、四只艇,大约有三千居民;现在它一艘船也没有了,所以是个缺乏航行条件的邦,因为它所有的船只在马六甲被焚毁,它不能再造新的,所有人都这么说。

德马克(Demaa)地。德马克地一边和沙马朗,另一边和蒂都南地接境。德马克地比我们所说的从切利蒙至德马克之间的诸地都大。据他们说,它的城市大约有八千或一万人户。帕特罗定是这个地方的君主,他是爪哇的大帕特。他们立他为所有爪哇君主的首领,这些君主也是他的朋友。帕特罗定的父亲是一个骑士,一个极精明的人,而他的祖父是一个格利西人。有人说他是德马克君主的奴隶,当时他碰巧去了德马克;又有人说他是一个商人。作为奴隶他被授予了更大的权力。

这个帕特罗定和爪哇诸君主有密切的关系,因为他的父亲和祖父有许多女儿,她们都嫁给了大帕特们。他很有力量,以至于他征服了所有浡淋邦和詹卑地方及摩弄比,还有坦仲普拉对面的许多其他岛屿,使它们都臣服于他。这个帕特罗定极受尊敬。大米和其他食物从他的国土输往马六甲。他的父亲是个能够从国土上征集四十艘船的人,现在他能征集十艘。这个帕特罗定很年轻,他现在约30岁,纵情于嫔妾,所以他的国家和从前相比大大衰落®。

再者,他余下的东西在马六甲都被破坏,当时他的干兄弟帕特兀努斯在 1512 年来这里打仗。他有很多战士,在爪哇他肯定有三万人,在浡淋邦肯定有 一万人。他不断地跟古斯特帕特和杜板的君主交战。在战争中他已丧失了许 多人,因此他变得贫困:他在德马克仅有五六艘般加夏瓦,没有一艘船,而如果 他不求马六甲开恩允许他成为它的藩属以获取保护,并给他的商品一条出路, 他就会丧失精光,因为他有三四年没有进行贸易了,而他耗费巨大,以至于他必须成为马六甲的藩属以自救。百姓已离开他的国土到别的地方去了,因为那里已无商品交易。

他曾收割了他在马六甲土地上所有的庄稼,用他的船和般加夏瓦输运[它],同时马六甲的商人也乘船赴他的国家,从这种贸易中他在他的土地上曾获得大量商品,并得到大利。但因他现在只做这种买卖,所以已破产,人们说他和帕特兀努斯花了一万多克鲁喳杜装备舰队对付马六甲。无疑,他已资财空竭,人们都这么说。如果他不依靠马六甲,他就不能生存。他的国家消费大量商品,有来自古吉拉特的以及来自克林、中国和孟加拉的,现在因我们提到的原因,这些在该国已经很缺乏了。德马克有一条肥沃的河,除涨潮时船只不能进入。

蒂都南(Tidanã)®地。蒂都南地一边和德马克,另一边和夏帕拉接境。这个帕特叫做帕特奥洛伯(Pate Orob)。他是帕特兀努斯之叔——其父的兄弟。人们说他不服从任何人。据说,他是个很精明的人。他现在没有船,只有两三艘般加夏瓦。他有一条不错的河,但船只不能进入。这个国家有大量的米和许多食物。蒂都南地必定有两三千人。这个[帕特]常跟内地的百姓打仗,并且帮助帕特罗定的百姓,因为古斯特帕特常攻击德马克、蒂都南和夏帕拉,给当地的百姓造成损失。据说[帕特奥洛伯]以他的计谋控制着帕特兀努斯和帕特罗定,他们服从他像服从父辈,但实际上他们每个人都比帕特奥洛伯强大。

夏帕拉地。我们现在帕特兀努斯,爪哇人称为骑士的人的土地上。人们说他在爪哇是一个大武士而且很精明。这个帕特兀努斯掌握有大量土地。他的祖父是拉夫(Lave)诸岛上的一个工人,初到马六甲时没有什么身份也没有什么财产,他在马六甲成婚,生下一子即帕特兀努斯之父。在马六甲他继续挣钱并在爪哇做生意,大约40年或45年前他设计杀了夏帕拉[的]帕特,这个帕特软弱无能,除了有九十个或一百个居民[的地方]外没有别的,同时他也占领了蒂都南的土地。后来,因他的策略,它的人口终于增加了,而且它得到联合(?)。他以自己的勇力及在百姓中善于交际的能力而成为爪哇最著名的君主。

夏帕拉港在一座叫做[穆利亚(Muria)]®的很高的大山足下。夏帕拉地一边和蒂都南,另一边和任班接境。夏帕拉有一个海湾及一个漂亮的港口。在港口对面有三个像乌柏®诸岛的岛屿,大船可以进入港口,驶过夏帕拉的人可看到

全城。这是我们迄今所述最好的港,境况最佳。每个要去爪哇和摩鹿加的人都在那里夏帕拉土地上做访问。它是个很阴凉的国土。他®是个胆大的人,以至于他夺取了班卡岛归他管辖,还有坦仲普拉、拉夫及其他岛屿,并使他的国家强大起来。夏帕拉常有许多船只,而他差不多是和德马克君主一样大的君主,尽管夏帕拉在德马克属下,后者有更多的百姓和土地。而其子,帕特兀努斯,想要把其父所余的财富及帕特罗定所有的财富集合起来。他决定从当时的马六甲王手中夺取马六甲,因为对方在马六甲没有如他所期望的那样礼敬他的船长,他感到气愤。而同时马六甲被印度总督阿丰索·奥布魁克占领,当他们听到这个消息,那里的毛拉和大人物就说,没有比从葡萄牙人手中夺取该城更正义的事业了。[做出]这个决定,他们用了五年时间,在浡淋邦的协助下,装备了一支舰队,进攻马六甲。舰队大约有一百艘船,百艘中最小的不少于二百吨重,但他们在马六甲港前受到了迎击,在那里他们仅停靠了大约六小时。他们在夜晚停泊,在午夜乘陆风离开,约有七八艘驶回本土,其余的被焚毁、沉没或被俘。约一千人被杀,更多的人被俘虏。

甚至在他自己的夏帕拉港,帕特兀努斯也是不安全的,后来他说葡萄牙人待他还是温和的。他现在常去狩猎。帕特兀努斯 25 岁,他在高贵和傲气方面超过所有的爪哇人。他等待葡人去缔结和约,肯定他们必须提议和约,因为这对他们有利。夏帕拉现有三艘船、两三只般加夏瓦。他的国家有大量的米。他和帕特罗定的一个姐妹成婚,并且要求原马六甲王的一女为妻,为此遣去了使臣。

夏帕拉港在一座很高的山脚下。在这座山上有一块阔为三四里格的平地, 夏帕拉则在平坦的平原边缘,没有沼泽,地势良好并有树阴。人们说那里有很 好的肉食和大量的鱼。夏帕拉看来确是全爪哇的要害,因为它位于一个突出的 地方并在全爪哇的中间,从那里到切利蒙和格利西是同等的距离。因为它有一 个港口,所以是大贸易地点,商人从那里分散到各地。

任班(Ramee)地。任班地在一端和夏帕拉,另一端和卡重甘(Cajongam)<sup>®</sup> 接境。因卡重甘被古斯特帕特摧毁,它已再无居民,任班取得了它的一些地方。杜板也一样,因此我们可以说在另一边它[任班]和杜板地相连。任班的帕特叫做帕特摩落伯(Pate Morob),是帕特兀努斯的舅父,即帕特兀努斯是他姐妹之子。此国有大量的米,有造船的木料,自古即在那里用来制造。人们说他现在

也没有船,大约有两只般加夏瓦,因为他支援帕特兀努斯进攻马六甲的计划,也损失了投入舰队的一切东西。

他跟内地的百姓打仗。据说他在国内必定有大约四千人。他们耕种土地,靠庄稼为生。他的国家有大海湾,有很多树。帕特罗定在其国内有一大片卡重甘的土地。帕特罗定也是帕特摩落伯的外甥。这地方有的是丛林,没有开耕,因为杜板向它进攻,把他毁坏了,别人也这么干。我看见一大片这样的土地,生长着大棕榈林及其他的树而无居民,他们也害怕布吉,当卡重甘地被摧毁时他们逃走了。有钱的商人前来在这任班地造船。

杜板(Tubam)®。如前述,杜板地在一边和卡重甘地及任班相接,另一边与 西达予相接,沿海岸它得到古斯特帕特的支持。杜板的帕特叫做帕特维拉 (Pate Vira),作为一种荣衔,古斯特帕特现在授予他亚纳蒂矛·德罗阇(Anatimao de Raja)之称,这是个很尊贵的名字。「距]海一「箭]之遥,杜板城有一排木 栅,它有一道砖墙围绕,所用的砖一部分是烧制的,另一部分是晒干的。砖一定 有 2 拃厚,15 拃高。在外面环绕着墙的是湖水,在陆地一面对着墙,有大 carapeteiras®和荆棘,墙上留有大小窥孔,内面沿墙有高木台。杜板位于平原上,杜 板城内有大约一千居民。每个重要人物都有他的砖围墙和修筑良好的门户,其 内是他家人的屋舍。从陆上一个大炮弹射程之内,你能在两英寻、三英寻和四 英寻深的水上停泊,在一个 berco®的射距,水约一英寻半深。低潮时有碎浪,退 潮的时候,海水退回两三个箭距。低潮期间海滩还有清水,很甜的泉水。如果 你不注意把足踩进海滩的孔洞,你就会一半陷进泥里®。这个杜板臣服于古斯 特帕特,它是距古斯特帕特所驻达雅(Daya)®城最近的港口。他们达成协议说, 当敌人进犯杜板时,古斯特帕特将用一万或两万人援助他,所有爪哇的摩尔帕 特都恨他,因为他和加菲尔友善。杜板人是骑士——胜过其他爪哇人。没有爪 哇君主跟他交好。因他的城镇坚固,难以登临,也「因]他和古斯特帕特结盟,他 谁都不怕,与他们相比,他占了上风。

因为他是古斯特帕特的亲戚和朋友,他有丰富的财宝,有短刀、多种矛,有三叉猎枪,有穿衣的(?)麝猫和三头象,有一千只猎犬及其他[的]猎狗;他有两百嫔妾、华丽的修建良好的房屋,他住在里面。他每天早晨驾驶用大量木料精美制作的马车。他不外出到乡下,因为他把自己关闭起来,除了有时很晚他才乘象,或有时骑马。他在城里住三天<sup>®</sup>,大部分时间用于打猎。该国有很多的树

林及大量来自内陆的米;它有很多种木料,大量的酒、鱼和清水。

这里有许多罗望子、大量的长胡椒;荜澄茄输运到那里;[它有]牛肉、猪肉、小山羊和山羊肉、鹿肉、鸡和无数水果。该地盛产这些东西。[他]自己表示是吾人之主国王<sup>®</sup>的大仆人。他的人民离得老远跟他讲话,但他服从我们,希望因他的诚实和善良[信仰],他能成为爪哇的首要人物。他大约在55岁到60岁之间。他是爪哇人,祖父是一个异教徒,后来成为回教徒。这个人在我看来也像是个很坚定的回教信徒。

他死后将继承国土的人,是他姊妹的一个儿子并与他的一女成婚者。这个人不如杜板旧君主那样给我良好的印象。可以在情况顺利时两天之内到达达雅,[这是一个]马来的国土,一个好[地方],像我们本国一样有很好的树林而非沼泽,居民区有道路通行。城内有异教徒,他们住在自己的市区内。该地人烟稠密,有大宅。杜板有许多骑士。我在杜板见过一个异教徒,他从宫廷到那里去看我们。人们说他是一位贵人。他有三只漂亮的穿衣的麝猫,有镶嵌的足蹬,布料用金盛饰,衣服华丽;他带来大约十个人及漂亮的矛。他强壮、高大,有雀斑,头发卷在头顶。人们都对他礼敬,而他只为前来看我们是什么样的人。他寄居在城外,白天仅在下午时有一次外出。我和他交谈过许多次。杜板的君主表示,他是第一个接受和保持与葡萄牙人的友谊的;他说他不要他的儿子记念有关他的事。他是个好人,他的友谊是真诚的,值得称赞。杜板全国总共肯定有六七千战士,它没有自己的船只和运货的般加夏瓦。

西达予(Cedayo)<sup>®</sup> 地。西达予地一边和杜板地,另一边和格利西地接境。 西达予的君主叫做帕特亚米查(Pate Amiza),他是任班君主帕特摩落伯之侄, 并且是帕特兀努斯的大表弟和帕特罗定的二表弟。他是一个 20 岁的青年,和 格利西君主之女结婚。他有一个同父的兄弟叫做帕特巴古斯(Pate Bagũs)。我 在西达予和这些人曾多次交谈过。这个帕特巴古斯管治当地,那位青年则和他 的嫔妾忙于游猎。

西达予不是一个贸易地点,它比杜板小。那里的城市有墙围绕,像杜板。它是个穷地方,有少数居民,有靠庄稼为生的大人物。这里约有两千人,他们捍卫着自己国土。海岸不宜登陆,全是石头。这里有大米和食物,没有船只,也没有般加夏瓦。西达予的百姓比迄今所述其他地方的都要土气,他们大多是异教徒。这里的「君主」和杜板君主关系友好。

格利西(Agācij)<sup>®</sup> 地。我们已到达格利西,一个大贸易港,全爪哇之最佳者。过去,古吉拉特人、卡利古特[的百姓]、孟加拉人、暹罗人、中国人及琉球[的百姓]都驶往那里做生意。它在爪哇的贸易港中是一颗宝石。这是个王港,船只在那里停泊避风,船的矛樯很高,可接触到屋顶。它被称做商人之港,爪哇人又叫他富人港。格利西和西达予接境,另一边连接苏鲁马益,而它对面是马都拉大岛,远望能看得到。

海浪拍击着格利西海岸,岸边有两个被一条小河分开的市镇,低潮时河水 几平干涸。居民较多的大一点的市镇,其君主叫做帕特库素夫(Pate Cucaf);宰 纳尔(Zevnall)是另一港口的君主。这两人经常打仗,他们的居民不得从一方到 另一方,违者处以死刑。不过有时他们也讲和——在他们收获的季节,或者当 船只入港时:然后他们恢复敌对状态。这样已经很长时间了。他们各自防范对 方,警戒地生活。宰纳尔自封为一名骑士,另一个则有更多的人马。帕特库素 夫是马来亚人,他的祖父叫做「空白」,其子(帕特库素夫之父)叫做帕特亚丁 (Pate Adem)。这个帕特亚丁到马六甲定居,在马六甲有房舍并进行商品买卖。 在马六甲,他跟一个马来女人结婚,生下了帕特库素夫。这个帕特库素夫长时 间住在马六甲。祖父死后,帕特亚丁来到格利西,占领了这片土地,其后很久, 他才从那里派人到马六甲叫他的儿子来,儿子干是带着全部家当前去。帕特亚 丁死后,帕特库素夫就留在了格利西。当他有船只时,他就跟摩鹿加和班达进 行贸易。帕特库素夫的祖母是室利・纳拉・迪拉扎(Sri Nara Diraja)的姐妹, 室利则是这里被国王下令斩首的本达拉之父:同时已故的马六甲国王也是这个 本达拉之孙,他们杀害的人之父,所以帕特库素夫是已故马六甲王的第二层亲 表兄弟®。

这个帕特库素夫是个商人,进行大宗的商品买卖。他国内有许多商人。他大约50岁,是个很有见识的人。他的港口内常有许多艘船和载货的般加夏瓦,现在却没有了。他有很多有攻击性的加拉鲁斯(calaluzes)和纳维奥特(navrotes)<sup>®</sup>,像爪哇其他帕特所有的一样——他们都有大量的加拉鲁斯;但这种船不宜远离陆地做远航。这种船上有一千零一种雕刻,绘有龙蛇,有大量的彩绘,并且涂金,装饰精美,非常美观。它们供国王们游乐乘用,远离老百姓。船是用短桨划行。葡萄牙也使用这样的船。格利西地有大约六七千人。

格利西售卖各种布料,而且数量大。布料卖给大部分爪哇及许多其他岛。

因为他<sup>®</sup>曾拥有去摩鹿加和班达的航运,他和他的商人大量收购布料,回到格利西做大买卖。因马六甲被毁,他们不再航行也不做生意了。现在他们没有任何船只,因为爪哇船多半来自白古,爪哇人——以及在马六甲购买船的其他民族——曾派人去那里订造;白古人把船也当商品出售,而现在这种生意已经停止了五年,印度总督焚毁和击败了所有的敌船后,格利西就没有剩下的舟船了。

这样,爪哇孤零零地没有船,在他们失败前拥有船只的君主现在都没有船了,那些他们能够征集的船被帕特兀努斯取走,他被打败后只携回三艘,所以全爪哇和浡淋邦的船不超过十艘,再加上十只载货的般加夏瓦,它们与船类似。爪哇拥有的加拉鲁斯和小般加夏瓦超过大船的数量,它们多半来自白古,白古人把它们卖给陂堤里、巴昔、彭亨和爪哇及浡淋邦。这些购船的买卖大多在马六甲进行。也有些是在爪哇制造的,但很少;爪哇人不能在十年内制造十艘船。

我已经谈到格利西大城的君主帕特库素夫,现在来[谈谈]帕特宰纳尔。因为他的国土大部分靠种庄稼为生[没有贸易],以及他们跟敌人在该岛的内地打仗,所以没有什么值得花时间去记述的。他在海上也一无所有,在陆上防范着他的邻居。爪哇人说这个帕特宰纳尔是一个骑士,爪哇最年老的帕特。他有许多亲戚:他是西达予帕特亚米查和帕特兀努斯之叔,是老帕特罗定的战友,现在他同样是帕特罗定之子的战友。他充满幻想,并且贫穷。他说如果大船长[阿丰索·德·奥布魁克]和德马克的君主议和,爪哇众君主差不多都会被迫也这样做,他说德马克君主代表全爪哇。

苏鲁马益(Çurubaia)<sup>®</sup>。苏鲁马益地一边和格利西地,另一边和甘达地接境。苏鲁马益的君主叫做帕特布巴特(Pate Bubat),古斯特帕特现在给他取的名字叫做夏鲁帕·加拉坎·英特朗(Jurupā Galacam Jmteram),意思是"优秀的首领"。他是一名骑士,一个有很大权威的人,在武艺方面,他比现今住在沿海的任何人,不管是爪哇人还是摩尔人都更受尊敬。爪哇人都依靠他,信任他的人品和才智。他拥有大片土地,并且常跟古斯特帕特打仗,他们也有时是朋友。他是格利西君主的战友。他在海上有许多作战的加拉鲁斯。据说他的祖父是古斯特帕特祖父的一名异教奴隶,又有人说他的祖父来自巽他。总之他极受敬畏。在他国内大约有六七千战士。

帕特布巴特不断地在打仗,而不从事其他任何活动。他和布兰板根的帕特 打过很多仗,后者是他的异教敌人——他和摩尔帕特有着亲密的关系。他的爪 哇邻居都接受他的意见和帮助,当有人攻击他时,爪哇人也给予援助,因为布兰板根和甘达的帕特更加强大,他需要帮助。这个[帕特布巴特]因为一直打仗而极受敬畏。他的土地像爪哇其他地方一样有粮食,全爪哇土地都有这些。他极需马六甲的友谊,为此他做了艰苦的工作,他已经给这座堡垒<sup>®</sup>写信,并收到了两次回信。这个帕特很穷,他的国家既无船又无般加夏瓦。他们靠庄稼为生,与爪哇其他地方一样;有时他的军官也在海上劫掠。

甘达<sup>®</sup>地。甘达地地域广阔,它在一边和苏鲁马益,另一边和坎吉坦(Canjtam)、帕南鲁肯、帕夏拉肯诸地接境。甘达的帕特叫做帕特色拍塔特(Pate Sepetat)。他是一个异教徒,爪哇大古斯特帕特之子。摩尔人远达这里,但被古斯特帕特逐走,他把这些地方授予他的一子,即帕特色拍塔特。由此往前,除了摩鹿加及班达的人之外,再无摩尔人。这是个丰产的地方,有许多战士,帕特色拍塔特一直在跟苏鲁马益打仗。人们说古斯特帕特的这个儿子是一位骑士,因其父之故成为了一个要人,并且很受尊重。他和布兰板根君主帕特品托尔(Pate Pijntor)之女结婚,同时也取了马都拉大君主之女。他有很多骑士及许多追随他的爪哇君主,在海上有加拉鲁斯。

在他丈人的帮助下,他已长期阻止摩尔人越过苏鲁马益。他的国土有很多食物,但不是个贸易地点。这里的人们都靠种庄稼丰足地生活,还有丰富的娱乐。甘达地至少有一万居民。

坎吉坦、帕南鲁肯、帕夏拉肯诸地®。这三个地方各自曾有过帕特君主,而且是具有极大权威的重要君主。自从有君主以来已经大约有八个年头,他们被摧毁后又过了五年。坎吉坦邻接甘达,同时邻接帕南鲁肯,而帕南鲁肯邻接帕夏拉肯,帕夏拉肯邻接布兰板根,这些地方的帕特推举坎吉坦的君主做他们的首领。据说,后来因为这三个帕特想让苏鲁马益的君主进入这里,他们遭到杀害,他们的土地被布兰板根君主吞并。现在他们没有帕特,处在布兰板根的管辖下。据说这三个地方几乎和上述诸地一样重要。至于在西达予方面,河流靠近海岸边。这里有许多食物,也曾有过大量人口。

布兰板根(Bulambuam)地。布兰板根地在一边和坎吉坦、帕南鲁肯、帕夏拉肯诸地接境,另一边和内地的祥迪®相接,由此往前都是山地,直到爪哇国王的土地,那更恰当地应如实称做古斯特帕特的[土地]。布兰板根的帕特叫做帕特品托尔,是古斯特帕特姊妹之子。他是一个异教君主,一个令人敬畏的骑士,

在爪哇极受尊重,特别是在异教徒中。他阻止了摩尔人,使他们不能向前推进。 他的国土上有许多居民,在海上有大量的小船。在这个君主之后再无帕特。其 百姓是粗野的,像山里的「人」,他们服从古斯特帕特。

这个布兰板根的君主很是得意,因为他既拥有坎吉坦、帕南鲁肯、帕夏拉肯诸地,又拥有祥迪诸地,所以人们都很畏惧他。布兰板根地的人靠种庄稼为生。帕特品托尔在他的土地上有很多骑士,他一人所有的就超过全爪哇君主,包括摩尔人在内所拥有的。布兰板根地很富庶,这里的百姓好战。不必再谈祥迪,因为它在内地,并且帕特品托尔已占据了它。

从他的土地上有许多男女奴隶贩卖到全爪哇,他在他的国内有大群奴隶。布兰板根的君主死亡时,他们的妻妾被送进火里,这样她们在今世丧失她们的身体,在来世她们的灵魂遭到焚毁。在甘达也一样做,当一个君主死时,他的妻妾就自杀,或自焚或溺死在海里,如我已曾记述的。

大爪哇岛至此结束,我尽我所能对它进行了解和调查,许多人核对了我的说法。每当他们和我的完全一致时,我就把它们写下来,这些肯定不失真情。确实,在爪哇还有比所述的更多、更重要的事。这样,迄至现在,我还没有听说过这些地区确实存在高贵、自豪、决心和勇敢,只有傲慢。马来人虽然傲慢,但他们的傲慢是从爪哇人学来的。这没法比较,因为爪哇人天生傲慢和骄狂,其他民族则是偶然或装模作样。这个说法可如实地适用于爪哇妇女:她们是那样荒谬地用刀子自杀,如有什么事使她们不高兴的话,她们有时还会杀她们的丈夫。在爪哇有个风俗是,一个女人在去她夫家之前要受到搜查,因她们经常秘密携带刀。这是贵人当中的风俗。

这里有两类语言,一类供贵人用,另一类供老百姓用。实际上它们没有不同,一如宫廷语之对于我们;但贵人称呼某件事物用一个名字,百姓则用另一个;对一切东西说都是这样。

除爪哇外,何处的贵族妇女,有像爪哇女人那样习惯于她们的奢华、她们的服饰、她们的金冠?她们出行时,看上去就像天使一样气派。无疑,在这世上[没有更]傲慢的女人了:当她们不能满意地嫁个大人物时,就在家里守贞而死。这种骄傲来源于何处,如果它不是当地人天生的?当女人如此狂傲时,爪哇男人的情况又将怎样?他们是[那样]狂妄和骄傲,以至于父母不敢用手爱抚他们儿子的头。同时,一个妻子能够把她的丈夫看成是世上的皇帝。

爪哇沿海的诸帕特尚未自觉像内地的帕特一样高尚——因为他们在不太久以前还是奴隶和商人——现在则都十分骄傲地受到尊敬,好像他们是世界的主子。他们各自得意洋洋地去狩猎或寻乐。他们把时间都花在游乐上,有许多扈从,持着金银柄的矛,如我们使用的铁兵器,镶嵌华丽;他们携带很多猎兔犬、猎犬及其他的狗;他们有很多绘有肖像和猎景的画。他们的服饰用金子装饰,他们的刀剑都镶着金,[他们有]无数的妻妾、麝猫、大象及拉车的牛,车子涂金,车架绘彩。他们乘坐凯旋车出游,而如果从海上走,[他们乘坐]彩绘的加拉鲁斯,十分整洁和华美,有许多华盖,以至于君主都看不见划手;船上[有]供他的女人使用的房间,其他地方供陪伴他的贵人用。一切都按他的兴致而制作,他们极其志得意满。

## 东南诸岛

这样我们的叙述可以按顺序不间断地向前,我们将到达班达。这里我们主要是谈班达,它是诸岛中[最重要的]地方,所以有关诸岛的叙述将简短而不拖拉,因为它们没有什么意义。它们是:接近爪哇的巴厘(Bali)和龙目(Lombok)诸岛、松巴哇岛、比麻(Byma)岛、桑吉昂(Sangeang)岛、索洛、阿洛(Alor)、坎宾(Kambing)、西托尔(Citor)、巴托津贝(Batojmbey)诸岛以及这条线上的其他许多岛屿<sup>®</sup>。

巴厘、龙目及松巴哇岛。最接近爪哇的是巴厘岛,另一个是龙目,再一个是松巴哇。这些岛屿都有国王,他们每个都有许多港口和河流、许多食物、许多男女奴隶。他们是强盗,驾艇去打劫,他们都是异教徒。他们把他们产的食物和布料当做商品,还有许多奴隶和许多马匹,都拿到爪哇去售卖。

比麻(Byma)岛。比麻岛在这几个岛之外,是一个属于异教国王的大岛,它有很多巴劳和很多充分的食物,它有肉食、鱼,有许多罗望子,有大量苏木,这些他们运往马六甲售卖,同时人们从马六甲到那儿去收购它,因为它在中国卖得不错。但比麻苏木很细,在中国不如暹罗的苏木值钱,暹罗的要粗些和好些。比麻也有大量的奴隶和许多他们输往爪哇的马匹。这个岛上的人黑黝黝的,头发直立着。这个岛有若干村庄,有许多百姓和许多树木,到班达和到摩鹿加去的人在此停泊,他们在此购买许多布料,在班达和摩鹿加卖得不错。这个岛还

有一些金子,爪哇货币在那里通用。

桑吉昂(Foguo)岛。下一个岛是桑吉昂大岛,多山,居民众多。这些人出外打劫。它有许多港口和许多食物、许多供售卖的奴隶。这个岛有一个强盗的市场,他们来这里出卖他们从其他岛盗窃来的东西。桑吉昂岛有一个异教国王,人们都是异教徒。它处于通往帝汶的道路上,继索洛之后我们就将谈到帝汶。

索洛岛。索洛岛很大,它有一个异教国王。这里有许多港口和充足的食物。它有无数的罗望子、大量的硫磺,比其他地方生产的都要有名。他们把大量的食物从这个岛屿输往马六甲,同时带去罗望子和硫磺。这种硫磺甚多,他们把它作为商品从马六甲输往交趾支那,它是经马六甲输往那里的主要商品。在这个索洛岛和比麻岛之间是帝汶诸岛的海峡,那里产檀香,下面将述及。在上述诸岛和在爪哇,这种商品很值钱。

帝汶诸岛<sup>®</sup>,那里产白檀木。在比麻和索洛之间有一个宽阔的海峡,人们沿峡前往檀香诸岛。所有从爪哇往东的岛屿都叫做帝汶,因为当地的语言中,ti-mor 意思是"东方",就如他们说东方群岛。其中两个最重要的岛屿叫做帝汶岛。帝汶岛上有异教国王,这里产大量的白檀。因为树林中没有别的品种的树木,所以它很贱<sup>®</sup>。马来亚商人说,上帝使帝汶产檀香,班达产豆蔻香料,摩鹿加产丁香,而这种商品除这些地方外未听说世上有别的地方生产;我认真地询问和调查其他地方有无这种商品,人人都说没有。

从这条海峡顺风可在六七天内到达摩鹿加群岛。这些岛上不卫生,其百姓不很诚实。他们每年从马六甲和爪哇到这些岛屿来,把檀香输运到马六甲。它在马六甲买得不错,各族人都使用它,尤其是在异教徒中卖得更多。

在帝汶值钱的商品。商人们把沙纳巴付运往帝汶,还有 panchavilezes、sinhauas、balachos、cotobalachos,也就是白布和粗坎贝布,作为[交换],他们装回一船船的檀香。到帝汶航行是有利可图的,但不太好走。商人们在季风时离开马六甲,前往班达,他们说在这条路线上,比麻和索洛之间有暗礁,除非他们穿过海峡,否则船只要受到损失,这段险区大约有半里格,最好在白天进入。

巴突-塔拉(Batu-tara)<sup>®</sup>。索洛诸岛的对面是名叫巴突-塔拉的岛屿。它是一个有很多食物的异教徒的岛。从那里的道路往前可直达班达和安波那。沿索洛的其他岛屿,因它们在我的旅程之外,而且不宜于贸易,所以我不谈它们。它们都是异教强盗的国土;它们有食物、大量的米和西米,我现在只谈班

达,因为我们喜欢它土地上产的果实。

# 班达.塞兰.安波那

班达(Bamdam)诸岛®。班达的岛屿有六个,五个产豆蔻香料,一个有火厂火 山」。主要的一个叫做普罗・班达,这个岛有四个港口:色拉蒙(Celammon)、奥 鲁他坦(Olutatam)、隆塔尔(Lontar)和孔柏(Komber)。 与其他岛相比较,这个 岛生产的豆蔻更多。这些「岛屿」有村庄,它们没有国王,由部族(Cabilas)和长 老统治。住在海岸的人是摩尔商人,在班达诸岛,百姓成为摩尔人已有三十年 之久了。在内地有少数异教徒。总之,这些岛上必定有两千五百到三千人。豆 蔻是一种像桃或杏的水果,成熟时,它裂开并且外层脱落,其内的肉变成红色, 这就是肉豆蔻香料,人们把它收集起来,晒干。这种果实全年成熟,每月采摘®。 总的来说,在诸岛,每年必定产大约五百巴哈尔豆蔻香料,或者六百;必定有六 七千巴哈尔的肉豆蔻,在每一年内,有时多些,有时少些。它并不只有一个品 种。人们说班达诸岛一般年产一千巴哈尔豆蔻香料,所以这个叫做班达的岛的 产量比其他几个岛的合起来还要大。另有一个岛叫做内拉(Neira),也是爪哇人 停泊的港,即内拉港。它也产豆蔻香料。其他三岛,即普罗・艾(Ai)、普罗・鲁 恩(Pulo Run)和普罗・崩卡杰(Pulo Bomcagy),是三个产豆蔻香料的小岛。它 们没有能停泊的港,那里的人们把他们的豆蔻香料运往班达岛再向外输送。几 个岛都彼此在望,离得很近。我不谈「火」®岛,因为它不做贸易,也不谈另一个 产西米的叫做奈拉卡(Nailaka)的小岛。

这些岛上的人满头黑发。他们现在比过去富有,因为他们的豆蔻香料卖得不错,价钱较好。从前爪哇人和马来人每年把在爪哇收购的一些布料带往这些岛屿,他们在那里把大部分好的布匹出售,换取现金和其他东西,从那里再往松巴哇和比麻,在这两岛出卖他们从爪哇带来的商品。他们经常既在爪哇卖货,又把商品从爪哇贩卖到比麻和松巴哇岛,因而获利。他们常在诸岛购买在班达销售得不错的布料,反过来又在班达购买豆蔻香料。一旦船只到了班达,他们就随心所欲地买卖,只要他们留在那里,就尽他们希望地购买。当班达百姓手头有好布料时,他们简直视之为大珍品;他们常为当地的百姓定价,船长受到百姓的尊敬。

现在,自从班达的这些岛屿受到我们的主子国王陛下的船队<sup>®</sup>访问,并且被置于其管辖下,情况已不是从前那样,但班达百姓还是能大量获得华丽的衣料而且价钱便宜,他们一直接受葡人的恩惠和礼物,与我们进行有益的交往。葡人到那里去购买黄金和贵重的物品,摩尔人则去买稻草,但他们仍不满意与我们的交往。

我们运往班达的商品。孟加拉的各种沙纳巴付及其他种种细白布,各种波 努克林布即大中小 ladrilho、topetins 的卷料及古吉拉特的各种布,因此班达百 姓堪称是有福的,甚至得知有关班达情况的摩鹿加诸王不无理由地向我们叹 息,这将在叙述该高贵岛屿时谈及。到那里去的商人常购买旧壶及坎贝的小饰 物和珠子,还有其他类似的东西,所以班达现在肯定富起来了。班达也有自摩 鹿加装运到安波那、从安波那到班达的丁香,乘季风 12 天或 15 天可运到。一 巴哈尔丁香和一巴哈尔豆蔻香料等价,一巴哈尔豆蔻香料相当于七个肉豆蔻, 但必须一起买,他们不把豆蔻香料和肉豆蔻单独卖给你。这就是说,如果你要 一巴哈尔豆蔻香料,你必须搭着买七巴哈尔肉豆蔻,因为如果他们不这样出售, 肉豆蔻就会积压损失。在班达的主要商品是古吉拉特布料:红和黑 bretangis、 caçutos,白和黑 maindis、coraçones 布,patolas,除这些外[有]孟加拉布,还有波 努克林的、古吉拉特的、lamedares 以及许多 sabones®。估价的结果大约是,每 巴哈尔豆蔻香料值三个克鲁喳杜或三个半,根据货物的成色而定,其中有些值 四个;至于布料,越细的你得付出越多,因为他们的想法是让百姓[使用]粗布衣 服,也因为还有很多人从外面的岛屿到班达去购买班达布料,从吉洛洛(Gillolo)<sup>®</sup>到巴布亚(Papua)<sup>®</sup>,从巴布亚到摩鹿加,还有其他许多岛。他们按马六甲 巴哈尔的称量在班达购买,到那儿去的人都自行携带称盘和秤。从其他岛屿运 到班达出售的商品有象牙和金子。

班达诸岛几乎没有什么食物,周围的岛屿把食物带到那里售卖,到那里去的船从比麻运去大米及吃的东西。西米是一种面包,像砖一样的形状,它用一种树心制成,烘得很硬。人们从班达岛附近的岛屿把它大量运去,它被当做通货使用——多少西米买多少东西,一如在巴昔的胡椒。班达有几个距离两三天旅程的岛屿,他们从那里取得西米的供应。这些岛属于异教徒,人们都是务农的百姓。

班达诸岛附近的三个岛。nore® 鹦鹉来自巴布亚岛,还有一些受珍视的鸟

来自叫做阿鲁(Daru)<sup>®</sup> 的岛屿。一些人贩运死鸟,叫做天堂鸟(passaros de Deus),他们说这种鸟来自天堂,他们不知道怎样饲养。土耳其人和波斯人用它来制作羽饰,这种鸟很适用于做装饰,孟加拉也人购买它。它是不错的商品,但只有少量运来卖。

塞兰。两天的航程,或者少些,就可以到达塞兰(Ceirā)<sup>®</sup>大岛的尽头;这避开了安波那,因为安波那差不多是在塞兰诸岛的对面。塞兰诸岛始自戈兰(Goram)<sup>®</sup>岛,几乎接触到摩鹿加。该岛狭窄,可以从外侧航行,也可从内侧沿安波那航行,因此两侧都有港口,内地则有村庄。古勒·古勒(Gule Gule)、伯莫奥(Bemuaor)、色杏兰(Cejlam)诸港及其他地方处于通往班达的途中,其后是塔纳·莫阿(Tana Muar)、乌利(Uli)、瓦兰(Varam)<sup>®</sup>;当地人说在那里航行是很安全的。总起来说,安波那诸岛是:安波那、希图(Hitu)、哈鲁库(Haruku)、荷尼莫阿(Honimoa)、努萨·劳特(Nusa Laut)。如果在谈这些岛屿——连同班达——时,我和海员的叙述不一致,那不是我的过错,因为我请教了那些到过那里的人。我从摩尔人处得到了这些情况,从他们的海图中,我曾多次看见这些;而如果他们的海图不可信,不如不要去看它,也不要去作航行。

班达的百姓很机智地在山上建了一个村子,当他们在海岸的村落中感觉到 危险时,就到那里聚会,同时把一切东西都收拾到山里。班达是那样弱小,以至 于它会受到任何去那里的船只的支配,不管它是不是马来的爪哇船。此外关于 班达没有什么可谈的了。我决定,经安波那去记述我们的主要目标摩鹿加。

安波那诸岛。安波那是一个岛,它下面是希图、哈鲁库、荷尼莫阿、努萨·劳特®,它们几乎都在塞兰海岸的对面。该岛的百姓有卷发,无人性;他们没有商品,没有一个很好的港口,没有贸易。这里的百姓非常凶恶,想到摩鹿加去的人常在那里停留,如果当地百姓愿意,他们就可以通过;但因摩尔人没有金属锚,而且不是水手,仅因一点危险就丢下一切,泅水逃走,所以他们不作航行。从马六甲到班达和摩鹿加,总要花两三年时间,很多船只遭到损失。这不足为奇,因为这些地区的摩尔人完全不懂[航海技术],他们的水手是奴隶,对他们来说,在爪哇和在摩鹿加都一样,所以他们不必赶急,结果就使航行延长。现在我来谈摩鹿加,安波那是其属邑。

#### 摩鹿加

我们已抵达摩鹿加(Maluqo)<sup>®</sup> 诸岛,我们无意由此再往前走,无此需要,我们停留在丁香诸岛,从那里我将返回。

产丁香的摩鹿加诸岛是五个,主要的一个叫特尔纳特(Ternate),另外有三个叫蒂多雷(Tidore)、摩蒂尔(Motir)、马克扬(Makyan),再一个,巴契安(Bachian)在吉洛洛岛土地上的吉洛洛(Jeilolo)港也有大量野丁香。据他们所说,摩鹿加诸岛上的回教始于五十年前。诸岛上的国王是回教徒,但信仰并不很深。回教徒人数不多,而且许多没有施割礼。异教徒大约占 3/4 或更多些。这些岛上的人是黑皮肤,有光滑的头发。他们大多时间彼此打仗。

这五个岛每年肯定能产大约六千巴哈尔丁香——有时多一千,有时少一千。在马六甲用 500 来依购买的商品,在摩鹿加可购一巴哈尔的丁香。巴哈尔是按马六甲的称量,商人自己带着秤,有时丁香值多些,有时少些,差不太多。丁香每年六收。曾经有一个时期有八艘船从马六甲方向来到班达和摩鹿加,[其中有]三或四艘是格利西的,大多是马六甲的。马六甲的船属于库利亚·德瓦(Curia Deva)<sup>®</sup>,一个彻蒂商人,以及来自格利西的在那里有生意的帕特库素夫;也还有其他的商人,既有爪哇的也有马来的,但上述两者是主要的商人。他们每人都在这种买卖中赚得大量金子。丰产的时候,每巴哈尔丁香总能值 9 或 10 个克鲁喳杜,当产量低时一巴哈尔卖 12 克鲁喳杜。

我们的朋友特尔纳特岛。所有五个当中最主要的岛屿叫做特尔纳特岛。国王是一个回教徒,叫做苏丹本·亚科拉来(Bem Acorala)<sup>®</sup>。人们都说他是个好人。他的岛屿每年至少产一百五十巴哈尔的丁香。在这个岛的港口可以停泊两三艘船,岛上有一个不错的村子。在此地有一些外国商人。据说该岛必定容纳有两千人,其中将近两百人是回教徒。这位国王在他的邻居中是有势力的一个,他的土地盛产食物,许多食物经过其他岛输运给摩鹿加诸王,这将在后面叙述。只有特尔纳特的国王称做苏丹,其他的叫做罗阇。他跟他的丈人,蒂多雷岛国王罗阇阿曼索(Raja Almançor)<sup>®</sup>打仗,他有多达一百艘巴劳。该岛肯定有六里格方圆,岛中央有一座山,产许多硫磺,不断地焚烧<sup>®</sup>。这位国王还拥有半个摩蒂尔岛,他从那里获得许多食物。特尔纳特[的百姓]比其他[岛]的人更

温顺,人们说这位国王实施仁政,使他的百姓服从。他说他会高兴地看见基督教牧师,如果他认为我们的宗教是好的,他愿放弃他的教派,成为基督徒。

特尔纳特的国王,一个有见识的人,当他听说弗朗西斯科·塞龙到了安波那,就派人去见他及其他在安东尼奥·德·阿布列乌航行中失事的葡萄牙人,并在自己的国家接待他们,对他们表示礼遇;他致函马六甲,称他和他的国土是吾人之主国王的奴仆,这在他的信中说得很明白。信函由安东尼奥·德·米朗达(Antonio de Miranda)<sup>®</sup>携送,他到达班达并且前往安波那,交弗朗西斯科·塞龙转送,他则返回特尔纳特。

特尔纳特百姓在摩鹿加人中是骑士,他们饮自产的酒。特尔纳特有清水,是个空气新鲜、有益健康的国土。特尔纳特国王在他的宫中有四百女人,都是有身份人家的女儿,她们给他生了许多孩子。这位国王去打仗时,戴上一顶金冠来恢复气力,他的儿子们也戴着金冠,作为尊贵的标志。这些金冠价值不菲。

特尔纳特的商品。该地生产丁香,有一些象牙,有粗布。大量的铁器来自外面的邦盖(Banggai)<sup>®</sup>:铁斧、砍刀、剑、刀。金子也来自别的岛。许许多多的 鹦鹉来自摩洛太(Morotai)<sup>®</sup>诸岛,白鹦鹉来自塞兰。

特尔纳特值钱的商品。坎贝的粗布在摩鹿加有价值,至于更精细的品种,有波努克林的 enrolado 布及大中小 ladrilho、patolas,各种粗白布,例如 synhauas、balachos、panchavelizes、cotobalachos;但主要商品是坎贝布和商人们从孟加拉带来的白色公母牛毛皮。

丁香的生长。丁香一年六收,有人说还有全年收的丁香,但每年有六个时期产得更多。开花后它变成绿色,再变成红色,然后人们采集它,有用手采的,有用棍击落的。采下来后,把它铺在席上晾干,这时它变成了黑色。丁香树是小树,丁香像山桃果一样生长,许许多多的穗长在一起。结下来的果实都由土著收割,再由他们运到海岸。

尽管这个特尔纳特岛是离安波那最远的——最接近安波那的是巴契安——但仍然因特尔纳特是最好的一个,所以先记述它;也因其国王是吾人之主国王陛下的藩属。现在我将进向安波那,叙述诸岛。

蒂多雷(Tidora)岛。离开特尔纳特往安波那方向航行三里格,就可以看见蒂多雷岛。它是一个方圆约十里格的岛屿。此岛的国王叫罗阁阿曼索,有许多妻子和子女。罗阁阿曼索是一位像特尔纳特王一样有势力的国王,他一直在和

他的女婿特尔纳特王打仗。这两个王在摩鹿加中是最重要的,人们估计这位国 王在他的国内必定有80艘巴劳。这位国王有马克扬王作为他的藩属。蒂多雷 岛上大约有两千人,其中约二百是回教徒,其余是异教徒,国王本人是回教徒。 他的国家每年大约产一千四百巴哈尔丁香。

摩蒂尔岛有一半也属于这个国王。他的国家产许多食物:大米、肉食、鱼。 人们说他是一个有见识的人。这个国王极想跟我们做贸易,因为摩鹿加诸岛正 在走向毁灭,最近三年来他们仅采集了一点丁香,自马六甲被攻占后,贸易航行 减少了很多。

摩蒂尔(Moter)岛。从蒂多雷岛航行六里格,是摩蒂尔岛。这个岛方圆约四五里格,中央有一座山。岛的一半属于特尔纳特王,另一半服从蒂多雷王,他们各自派将官驻扎在自己的土地上,每个将官可有四或五艘小艇。这个岛上的人完全是异教徒,约有六百人。这个岛一年大约产一千二百巴哈尔丁香;这个岛产很多食物,每一部分供应它自己的主子。岛屿的头目是异教徒、骑士、重要人物,他们是朋友。

蒂多雷王和这个摩蒂尔岛都把丁香用巴劳输往马克扬岛出售,因为船只到达和停泊的港口在那里。

马克扬(Maquiem)岛。离摩蒂尔岛五里格远,是马克扬岛。这个马克扬岛方圆是八或九里格,有大约三千人。它有 130 艘巴劳,一年产大约一千五百巴哈尔丁香。国王叫做罗阇乌什(Raja Ucem)。他是一个回教徒,国内约三百人[也是]。这个马克扬岛有一个很好的港,船只在这里装卸货物,商人从各个岛把丁香运到这儿来售卖,特尔纳特例外,[有人]也去那儿,因为那里也有能停泊的港。国王几乎有和其他岛一样多的食物,他拥有比蒂多雷更多的百姓和巴劳。

罗阁乌什,这个马克扬岛的国王,是蒂多雷国王罗阁阿曼索的堂兄弟,他在某种程度上隶属于蒂多雷王。这个港口有一些外国人,他们很希望跟我们和平相处。人们说这个国王是个好人,这个地方的生意比其他许多地方都要繁盛,因此船只纷纷来到这里停泊,港口安全而且设施不错。百姓几乎都是异教徒。人们从许多岛屿带着商品到这个岛来。这里有丰足的食物和清水,沿海的百姓是温和的。

巴契安(Pacham)®诸岛。离我所叙述的马克扬岛,差不多 14 里格,是巴契

安诸岛。这些巴契安的岛屿有 10 个或 12 个。叫做巴契安的岛产丁香,其他的不产。这个岛的国王叫做罗阇库素夫(Raja Cuçuf),他拥有的土地和百姓超过摩鹿加其他国王的,并且有更多的巴劳。这个国王是特尔纳特王的异母兄弟,他们是好朋友。百姓几乎都是异教徒。这里有良港,在摩鹿加载货的人都到这儿来参观这个地方,他们从这里到别的岛去。巴契安是一连串岛屿,伸延到安波那对面的塞兰。这个岛大约每年产五百巴哈尔丁香。它还产大量的沥青,但不产很多食物,他们从其他岛屿运去所需的食物。他们在自己的土地上做大量的生意。这个岛有鹦鹉、席子及人们去那里购买的其他东西。

根据我得到的情报,不久前这个岛屿的丁香还是野生的——正如野梅成为人工栽培的梅子,野橄榄成为人工种植的橄榄——那里的人们说这些丁香原来没有用场,树木隐藏在荒地中;最近十年来丁香跟其他东西一样得到利用,于是岛上的丁香大增。这个岛距安波那岛 40 里格。特尔纳特、蒂多雷、摩蒂尔、马克扬和巴契安,这五个岛产的丁香都同样好,如果在它在完全成熟时采集的话。

在巴契安,人们也把带着许多叶子的树枝弄干。这也是商品,因为在我们欧洲那边,上述的树叶被用来代替蒟酱,又因干蒟酱没有香气,他们用叶子代替它。这是一种他们经常从亚历山德里亚输往威尼斯的商品,我在葡萄牙用这种叶子代替所谓的印度叶(folio Indio)即蒟酱<sup>®</sup>,足有二十年了。

现在结束有关五个摩鹿加岛的叙述,从特尔纳特到安波那;如果这不合顺序,那么就反过来叙述,从安波那到特尔纳特,以巴契安开始。不要说马六甲到摩鹿加的航行是危险的,因为它对我们的船只来说是条好航道并且很方便,随季风你能在一个月内航行到班达或安波那,一天或两天之内从那里到达摩鹿加。我们装备良好的船将不在安波那逗留,而是继续驶往摩鹿加,特别是那些了解如何在短时间内从葡萄牙到马六甲的人是这样;据我所知,任何人都将能够,当轮到他到来时,并且如果他工作——任何羡慕为吾人之主国王陛下服务而完成工作的人——进行摩鹿加之旅,并非经爪哇海岸,而是经新加坡,从新加坡到浡泥,从浡泥到布敦(Buton)<sup>®</sup>岛,再到摩鹿加。任何驶往摩鹿加的人都会发现这是一条很好的航道,趁着季风,非常快。通往摩鹿加的爪哇航道是这样正式确立的:从浡泥到摩鹿加的道路对我们很适合,但爪哇的道路适合于马六甲商人;浡泥道路对我们适合,因为我们不在一地到一地的港口停留,在这里售卖,那里售卖,如此在每一地挣钱以至于耽误时间;而马六甲商人资本少,船员

是奴隶,他们延长旅行从而获利,因为他们从马六甲携带商货到爪哇出卖,从爪哇携带商品在比麻和松巴哇出售,又从这些岛屿带着布匹赴班达和摩鹿加,还有那些他们从马六甲带来的东西。班达和摩鹿加百姓喜欢他们,和他们做生意,而沿浡泥、布敦和望加锡这条道,他们却不能这样做。

我们没有抓紧机会走他们开辟的道路以增加我们的收益,我们也不如他们那样悠闲,因为我们带的人是要付工资的。我们准备了充足的供应和好的衣料,接着就登上旅程。我们像不习惯买卖的葡萄牙人那样做生意,皇家商人<sup>®</sup>对即使不好的衣服也要认真保存,因为[他们不能携带更华贵的?]商品;这样我们加速了行程。因此浡泥航道更适合于我们,我们已知道(感谢上帝!)它是好的,对我们相当有利。

继摩鹿加之后,我曾谈到五个岛屿,现在我也要谈一谈吉洛洛岛,原因是这里有吉洛洛港,它产有大量的丁香,并靠近我们的友邦特尔纳特。

吉洛洛(Bato Chyna)<sup>®</sup> 岛。吉洛洛岛是一个长形的陆地港湾,它一头与安波那和塞兰相对,另一边伸延至摩洛太诸岛之北,面积很大。它有很多食物、很多百姓和很多巴劳。它完全是属于异教徒的,百姓比摩鹿加其他人更白,他们有的人进行抢劫,有的做生意——像其他各族一样。吉洛洛港是吉洛洛岛上惟一的港口,港口有很多食物。它有一个回教国王,是特尔纳特王的敌人,他们相互抢劫袭击。从特尔纳特到这个岛有六里格。像巴契安岛一样,这个吉洛洛土地上产大量野丁香。当地的百姓努力劳作,以使它变得更好。

摩鹿加四周有许多其他的岛屿:北面是摩洛太和奇奥亚(Chiaoa)诸岛,托洛(Tolo)邦盖与西里伯(Celebe)之西有苏禄(Sulu)<sup>®</sup>,它们产很多很多食物。人们到摩鹿加做生意,他们携带黄金。这些岛屿中某些岛也有近白色的人,但这不是我们记这些岛屿的目的,因为这意味着要记述其他成千上万的事,所以我在这里既不全面地,也不个别地去谈它们。例外的是,听他们说,在巴布亚岛,大约距班达80里格,有长着大耳的人,他们用耳朵遮蔽自己。我从未见过曾目睹大耳的人,这个传说不值得重视。

按已做的有关报道,在重述了关于摩鹿加的事情后,我将不再往下谈,我的目的到此为止。谁能够描写所有的无数的岛屿,从坎帕尔峡到班达,从新加坡峡到日本诸岛——它在中国那边,并且在这个岛屿和班达之间必定有一个超过两三个里格方圆的区域——那就让谁去谈它。可以肯定的是,「诸岛」中许多都

值得一谈,因为许多岛有金子,但这会没有止境而且十分冗长。我将谈这众多岛中几个现在或过去跟马六甲有交往的,同时对其他的我将做总的叙述,这样我的计划可以完成,而如果我的计划缺乏足够的分量,请原谅我。

这些是和马六甲做生意,而且马六甲也跟它们做生意的岛屿:坦仲普拉、拉夫(Laue)岛、克洞朵安(Quedondoam)、山柏(Samper)、勿里洞(Billiton)、卡提(Cate)、帕木卡(Pamucâ)、望加锡(Macaçar)、弗达麻(Vdama)、马都拉,除我已做的叙述,亦见于本书前面的记载。我不谈浡泥及吕宋,因为我在记中国时已谈到了它们。

### 中央诸岛

坦仲普拉诸岛®。坦仲普拉岛是一个乘季风 15 天内可从马六甲到达的岛。马六甲人沿新加坡海峡和坎帕尔[海峡]到达那里,他们采取接近凌加的路线,位于凌加诸岛和摩弄比之间。这里是异教徒的,它几乎全属于夏帕拉君主帕特兀努斯。这里有一个帕特长官,他是该岛的君主。它是一个方圆 50 里格的岛,有大量的金子、大米及其他食物,有大量的蜂蜜和蜡、很多钻石,有船只、般加夏瓦;它有许多居民,商品来自马六甲:在爪哇值钱的衣料,主要是红色和黑色的bretangis 及孟加拉便宜的白布。他们贩卖食物、钻石和金子。除了在孟加拉附近的奥利撒国外,没有听说其他产钻石的地方,而实际上最好的钻石产自这个坦仲普拉岛和拉夫,在别的地方还未发现。这个岛的百姓是商人,他们有很多奴隶,除本地人之外,尚有从其他岛屿运去的。

拉夫岛®。从坦仲普拉到拉夫岛有四天旅程,它和上述的岛屿一般大。它有帕特,有许多居民,他们都是异教徒,很和善。这些百姓差不多和爪哇人一样:健壮、勇敢、大胆。他们跟爪哇和马六甲做贸易,跟爪哇的贸易和跟马六甲的几乎一样多。他们有钻石,有船,有比坦仲普拉更多的大量金子,有大量的蜡。他们有商人。这是一个食物丰富的国家。上面提到的商品在这儿也值钱,比如克林布在此很值钱。这是个不错的贸易地点。它不服从任何人。

克洞朵安、山柏、勿里洞、卡提、帕木卡及阿德马(Adema)诸岛®。这里记录的这六个岛,环绕上述的两岛,彼此相距三或四天的旅程。它们是有许多居民的大岛屿,它们属于异教徒,有帕特,它们有船和般加夏瓦。这些岛都有金子,

有许多食物,其中一些有玛瑙贝,这是很好的商品。还有许多黑藜芦<sup>®</sup>,数量很大,据我所知,从这些地方产的是最好的。这些岛屿的人好战,是大强盗,他们在许多地方抢劫,带商品去的人应该当心。住在海港的人比较开化,其他的人则较野蛮。这些岛有三四种席,数量很大,有一些藤,还有干鱼、沥青、食物、许多蔬菜和酒。这里的百姓驶往爪哇和马六甲做生意。

爪哇人到这些地方购买船只,这些人也去爪哇卖船。他们是大弓手。他们贩卖大量的奴隶和金子。上述其他岛屿的商品在这些地方也值钱,浡淋邦的黑安息香很有价值。在这些岛之后,是经望加锡和布敦到摩鹿加的航线,它们将在这里与浡泥和吕宋一起叙述。

望加锡诸岛®。望加锡诸岛离我们谈到的岛屿有四五天的旅程,在通往摩鹿加的道路上,包括许多岛屿。它是一个大邦,一边伸延至布敦和马都拉,另一边远达北方。它们都是属于异教徒的,据说这些岛屿有五十多个国王。这里的百姓之像暹罗人更胜于像其他民族,他们的语言是自己的,不同于其他语言。他们都是健壮的战士。这些岛屿食物丰富,它们跟马六甲、爪哇、浡泥、暹罗及彭亨和暹罗之间的地方进行贸易。

这些岛上的人是世上最大的盗贼,他们非常强大的并且有很多巴劳。他们出海行劫,从他们的国土到白古,到摩鹿加和班达以及爪哇四周的所有岛屿,主要是在苏门答腊岛周围活动,他们携带女人出海。他们体格匀称,佩带短刀,在世上横行,人人惧怕,所有其他强盗都有理由服从这些人。他们携带许多有毒[的武器]并用来射击。他们对那些能够自行防御的船只无能为力,但国内其他的船都落入其手。爪哇人叫他们布吉,马来人也这么叫他们,还叫他们色拉特。他们把虏获物和劫掠来的奴隶带到彭亨附近的Jumaia(?),在那里售卖,那里长期有一个这样的市场。

那些不干这种抢劫勾当的人则用他们建造好的大般加夏瓦装载货物。他们贩卖很多食物:极白的大米和一些金子;他们收买坎贝的 bretangis 和衣料,以及少量孟加拉和克林的;他们大量购买黑安息香及香料。这些岛有许多居民和大量肉食,是个富邦。

马都拉岛。马都拉是个大岛,在爪哇对面,与格利西相望,有很多居民和一个国王。这个马都拉岛很辽阔,人们说它方圆肯定有80到100里格。马都拉的帕特是一个骑士,一个极重要的人。他是异教徒,叫做[空白]。他和爪哇古

斯特帕特的一女成婚。人们说马都拉必定有五万战士,最好的骑士来自这里,在爪哇极受敬畏。马都拉的百姓说他们是土著爪哇人,他们体格健壮,十分自负。他们有许多异教教士,甚受尊敬的人物。他们有很多马、很多艇,生产很多的食物。他们在马都拉使用大量本岛制造的布匹,也穿来自外面的其他衣料。除大米和食物及很多的奴隶外,他们没有别的商品。他们有一些金子,来自与上述诸岛进行的交易,有的是很近的岛。马都拉岛与格利西和平相处,岛上没有摩尔人,他们「岛民」是我们的朋友。

对各岛的叙述。别的岛屿有无数,没有理由多谈,仅提一点:它们都有金子和奴隶,并且相互交易,小岛跟上述的大岛做买卖,大岛又跟马六甲,马六甲也跟它们散发和交易货物。这些岛大多有海盗和盗贼,仅靠此为生。海盗只使用轻便的巴劳,因此他们不攻击船只。最接近彭亨的海盗把彭亨作为他们的贸易港,靠近摩鹿加和班达的则在比麻、松巴哇和萨柏(Sapeh)®做生意,接近我们的则在阿鲁、阿卡提、鲁帕特有市场做生意。他们带来无数的奴隶,因此在马六甲可以使用大量的奴隶。马六甲有大买卖,胜过这里所有的国家和港口,人们都到那儿去,那里有大量的航海贸易活动,所以它又被叫做幸运之河。已知的贸易港没有和马六甲一般大的,也没有任何地方人们能做这样有价值的好商品交易。整个东方的货物都能在这儿找得到,全西方的货物都在这儿售卖。马六甲的贸易无疑极其重要,它获利多,名气大。它是一个不能低估[的]地方,因为它位置显要,而且其贸易一直在发展。它位于季风的终点,在那里你能找得到你需要的东西,有时超过你的期望。

#### 注释:

①皮列士在叙述苏门答腊时,除 Gamispola 和其他岛外,提到了 19 个 reinos(王国)和 12 个 terras(土地即国土): Reino de Achey e Lambry、Terra de Biar、Reino de Pedir、Terra de Aeilabu、Reino de Lide、Reino de Pirada、Reino de Pacee、Reino de Bata、Reino de Daru、Reino de Arcat、Terra de Yrcan、Reino de Rupat、Terra de Purim、Reino de Ciac、Reino de Campar、Terra de Campocam、Reino de Andarguerij、Terra de Tuncall、Terra de Jamby、Terra de Palimbão、Terra de Tana Malaio、Terra de Çacampom、Terra de Tulimbavam、Reino de Andallos、Reino de Piramã、Reino de Tiquo、Reino de Barus、Reino de Quinchell、Reino de Mancopa 即 Daya、Reino de Menancabo。在描述该岛时,巴洛斯说:"当我们进入印度时,这个大岛分为 29 个王国……从该岛最西和最北(尽管巴洛斯错误地称为南半球)端开始,绕过北部,首先一个叫做

Daya;接着沿海岸相继的是:Lambrij、Achem、Biár、Pedir、Lide、Piradá、Pacem、Bára、Darú、Arcat、Ircan、Rupat、Purij、Ciáca、Campar、Capocam、Andraguerij、Jamby、Palimbam、Taná、Malayo、Sacampam、Tulumbauam、Andalóz、Piriáman、Tico、Bárros、Quinchel、Mancópa,这使我们返回 Lambrij、与 Daya 相邻,我们列举的第一个。"(川、v、i)所有这些都是"王国",尽管皮列士在"王国"和"土地"之间作出了区别。除拼写有差异——如 Bata,巴洛斯作 Bára——皮列士的 Terra de Aeilabu 和 Terra de Tuncall 在巴洛斯书中被删除,Tana Malaio 被当做两个分开的王国,而 Mancopa 和 Daya 看来是不同的国家。巴洛斯在别的地方提到了 Menancabo。不管怎样,两者所到地名之相似(甚至 Daru,巴洛斯在别处写做 Arv,和此处皮列士所写的一样)足以表示巴洛斯使用过皮列士的著作,直接或间接的。这里称做 reinos 或 terras 的某些地方,仅仅是具有某种贸易重要性的市镇,如 Pedir、Aeilabu、Lide、Pirada 和 Pacee,分布在仅 84 英里笔直的海岸线上。其中许多要么完全消失,要么仅名字存在于某条小河或不重要的村落中。尽管皮列士访问过苏门答腊海岸的许多港口,他却很少了解内地,大多是据他在马六甲得到的消息去撰写。但他的记述价值不低。在皮列士之前所有的其他作家、欧洲的及亚洲的,当他们记苏门答腊时只提到几个地方;甚至巴波萨,他写作时间稍晚,也只提到七个地方——Pedir、Pansem、Achem、Compar、Andiagao(Indragiri)、Macabao(Menangkabau)和 Ara(Aru);两个世纪过去后,才有关于苏门答腊更完整和确切的记载。(原注)

- ②Tampoy 是 tampoi 树的果实,Baccaurea 种(Euphorbiaccae),圆形、厚皮的果实,一束只结几个。在这个属内的几个品种中,布克尔提到"B. malayana King,一种在苏门答腊发现的大树,并见于马来半岛的大部分地区……森林部落把它结果的季节作为节日,并用其果实制作一种发酵的酒"。前引书,279页。另一种,Baccaurea Motleyana Muell Arg,在整个马来西亚西部都找得到,也可用来发酵制成一种酒。同上书,280页,科内(Corner)把 tampoi 考订为 Baccaurea Griffithii,一种马来西亚的树。《马来西亚路边树》(Wayside Trees of Malaya), I,240页。达加杜(同条)说 tampoi 是一种马六甲树的果实名字,Artocarpus Gomeziana,由它制成一种极甜的酒。然而,A. Gomeziana wall 是当地的 tampang 或 tapang,并非 tampoi。见布克尔,253页。艾列季亚在皮列士之后一百年,描述 tampoi 如下:"同时 Tampòe 是另一种(如山竹果树)一般高的树,它结厚皮的果实,色如肉桂,中实处有像丁香或蒜头一样的甜籽及一个石子,因为它甜而烈,人们用它酿酒,如麝香葡萄酒。"页 16r 和 19v。(原注)
- ③尽管在葡文原文中这句读做"Junto com pom atrã de Jlha de comotora,"它必定是誊写者的错误。 皮列士可能写做"Junto com a ponta da Jlha de comotora",如译文之义。(原注)
- ④马可·波罗(II.300、307页)提到"一个叫做 Gauenispola 的很小的岛屿"。但是 Gamispola 是紧靠苏门答腊最北角小群岛之名。"这些 Guanipola 岛屿是很多的",一份早期的葡文海图说。《海员手册》,243页。其中四个大岛的现代名字是韦(Wé)、布鲁埃(Bröeh)即布鲁亚斯(Bruas)、多巴德(Dobad)和奔塔(Bunta),并且有若干小岛,康蒂诺地图作 Gāspola,接着罗德里格地图(图 29)作 as ilhas de gamispolla;雷奈尔大约 1517 年的地图作 ganyspora,后来的图相同,1563 年路易士地图集和 1568—1580 年朵拉杜地图集中,gamispola 已变成 gomes pola 或 gomes polla,迄至 18 世纪晚期的地图也找得到它。波莱(Bowrey,227—278页)提到 Pullo Gomus。在后来的地图上,四个大岛要么叫做 Gomes Pulo,要么 Pulo Gomes。马尔斯登《苏门答腊史》的图仍有 P°. Gomez,作为奔塔,该岛群最西南端小岛之名。(原注)。
  - ⑤Achey—Atjey 即 Achin,今天构成包括苏门答腊所有北部,除极北端哥打拉贾(Kuta Raja)之外

的自治区,阿齐河流过其土地。皮列士是第一个提到阿齐的欧洲作家,大约 1540 年的图首先著录有 achev,和皮列士的写法完全相同。

Lambry——阿拉伯、马可·波罗、修士鄂多立克及其他中世纪旅行家的 Lamuri,Lamori 或 Lambri。科脱提到马可·波罗的 Lambri,称它:"仍在苏门答腊保留它的名字。" [V,iii,i。玉尔在一个注中说"有关 兰巫里的所有资料,很难把它和阿齐分开",但在同一注中,考迪引用格罗涅维特(Groeneveldt)的意见(《马来群岛考释》[Notes on the Malay Archipelago],98—100 页)说兰巫里"位于或靠近今阿齐"。《马可·波罗》,[I,300—301 页。然而,达默士的看法是"它可能靠近阿齐,但并没有接近到和它相混的程度"([I,182—184 页),他的话为皮列士的所证实。考迪提出,一个叫做 Lamreh 的村子,位于 Atjeh,近通库卜(Tungkup,为鲁卡弟[(M. J. C. Lucardie]船长所提到,《印度珍异记》[Merveilles de l'Inde],235页)"可能是 Lameri 国的遗址"。《马可·波罗》,[I,301 页;《中国和通往中国的道路》,[I,146 页。见施莱格(G. Schlegal);《苏门答腊岛的古国》(The Old States in the Island of Sumatra),79页。

Biar——我不能发现这个地名的明确线索,皮列士把它置于阿齐和陂堤里之间,有一条相当于今天克隆·拉贾(Krung Raja)湾和布朗·拉贾(Blang Raja)的海岸线。(原注)

《东西洋考》称"哑齐即苏门答腊国",哑齐即阿齐,现译做亚齐,是印尼苏门答腊岛北部的一个特区 (Aceh Daerah Istimewa)。其城址或在今哥打拉贾。兰巫里,在中国的典籍中有南巫里、喃浡哩等译名。《诸蕃志》著作的兰巫里,为 Lamuri 的对音,其中以兰译 La,而喃浡哩等,则为 Namuri,其中以喃(南)译 La,这是 L、N 译法混淆的一个例子。又按《瀛涯胜览》所记"(南浡里国)自苏门答腊往正西,好风行三昼夜可到",则此处之苏门答腊国当在更东面,而非西北端之阿齐,或在今巴赛河一带。(中译者注)

⑥ Pedir。这个名字保存在 Pedir Point(陂堤里角,北纬 $5^\circ30'$ ),Kuala Pedir 中,它是这部分海岸大河的河口及陂堤里大村,那里仍然有"一座古老残破的葡萄牙堡垒"。《马六甲海峡航行指南》,1924 年版,40 页。"陂堤里位于 $5\frac{1}{2}$ 度,形成一个向南伸延至陂堤里港一里格半的海湾,而 Pasem(巴赛)的西部距陂堤里东南 17 里格。陂堤里港在 $5\frac{1}{2}$ 度,有一沙洲,它向东南伸延一里格半…… Pasem 离海有一里格远,是岩石地区。这个岬和河叫做 Jambuar。"占布一艾耶(Jambu Ayer);《海员手册》,243 页。(原注)

陂堤里一名见于《海语》,当佛郎机入侵马六甲时,其王"退依陂堤里"。陂堤里似可作 Pedir 之译音,但据葡文资料,马六甲王退至彭亨和文担,二地均在马来半岛(文担或即马来半岛东之宾坦岛),未闻有逃至苏门答腊北端 Pedir 的记载。此处《海语》所记有误。(中译者注)

- ⑦Benua Quelim, 当即前面提及的波努克林。(中译者注)
- ⑧在印度有一种价值小,叫做 dramo 的币,某些葡文词典及达加杜(Dama 条)曾予以著录。皮列士的 dramas 可能表示 drachmas,但往后,在"巴昔使用的钱币和重量"的标题下,他明确地称 dramas 是某种小金币的土名。在 1416 年马欢的《瀛涯胜览》(有关海洋沿岸的总述)中,提到"(在苏门答腊)其国使金钱锡钱,金钱番名底那儿,以七成淡金铸造,每个圆径官寸五分(1.6公分)……官秤二分三厘(约 10 克)"。格罗涅维特:《马来群岛和马六甲考释》,87页。或许可能这里的中国字转写 dinar 看来像是皮列士写的 drama。(原注)
  - ⑨Tanga。印度和其他东方国家使用的钱币。它用不同金属铸成,价值不同。在葡属印度仍是一种

货币单位,相当于60来依。《霍布逊一雅布逊》及达加杜(同条)。见前面的注。(原注)

- ⑩Aeilabu 相当于瓜拉・艾耶・勒布(Kuala Ayer Lebu),蒂洛(Tiro)河口,在陂堤里东南 15 英里。 (原注)
- ①在艾耶·勒布东南 16 英里有奥林(Vlim 即 Olim)河,奥林小村位于该河口一英里之地。这可能表示皮列士 Lidee 的遗迹。派克(E. H. Parker)根据格罗涅维特写道:"明代史料称,连接南浡里以东,有个隶属于苏门答腊的国叫做黎伐(即黎代),在那孤儿和苏门答腊[即 Nakur 和 Samūdra]之西,这正是据巴洛斯列举他访问过的小邦 Lide 的确切位置。"(原文如此)《苏门答刺岛》,141 页。据施莱格,中文的黎伐为黎代的误印(在公元 1416 年),即巴洛斯的 Lide 和皮列士的 Lidee。他还指出,"西"明显地为"东"之误。前引书,65—68 页。(原注)

原注中引派克的话,提到明代的史料,当即《瀛涯胜览》,其中黎代(欧人所见之《瀛涯胜览》本或许"代"作"伐"[Li-fah],但国内所见版本未有此误)在那孤儿之西,"西"为"东"之误,则是以黎代在东,那孤儿更在西,即在苏门答腊岛之西北端,此说似不妥。葡萄牙史家巴洛斯未曾亲历东方访问苏门答腊,此处称他列举所访问的小邦,显误。(中译者注)

- ⑫在奥林以东五英里有皮达答(Pedada)角,往东一英里是皮达答河,近海岸有一同名村子。东南七英里有另一条皮达答河和一个同名之地。这些可能相当于皮列士的 Pirada。(原注)
- ③ Medina,摩希特(Mohit,72页)提到东岸的 Manadara 港,约与 Pedada 和 Pidada 在同一纬度。另一个地方, Madina,摩希特(87页)把它置于更在东南,相当于今天的棉兰(Medan)。可能皮列士在采集他的情报时把这些地方的顺序弄混了。(原注)
- ④来自阿拉伯语 Kafir,"异教徒即不信教者",表示任何非回教徒的人。"一个异教徒即加菲儿。"皮列士在下面说。巴波萨(I,10页)说:"摩尔人把异教徒称为加菲儿。"英国人本身,至少在 1799 年有一次被称做"加菲儿"!参看《霍布逊一雅布逊》,同条。(原注)
- ⑤此名保留在巴赛(Pase)河中,在北纬  $5^{\circ}9'$ 。罗德里格图中首次出现(页 34),作 Paccem,后来几乎所有迄至 18 世纪的地图均如此。卡斯特涅达提到"Pac ē城,距陂堤里 20 里格,在一条河畔约一里格,位于沼泽地带的边沿。" [[,cxi。事实上在陂堤里和今巴昔之间有 84 英里,比卡斯特涅达的 20 里格还要远 20 英里。见前有关陂堤里的注。(原注)

或即元代的八昔,明代的巴西等。一度强盛的巴昔国,在明代似仍繁荣。(中译者注)

- ⑩《瀛涯胜览》等明代的史料记苏门答腊国,非指全岛,一般认为其国当在今巴赛河,这里称巴昔城亦名苏门答腊,可更证实这一点。《东西洋考》称"哑齐即苏门答腊国",在后来哑齐强大后吞并了巴赛,改为哑齐,所以沿用巴赛城名,故亦称苏门答腊。(中译者注)
- ⑦苏门答腊使用的一种金重量,相当于一个 tael 的 1/16 或盎司。往下,当谈到马六甲的钱币时,皮列士也说 tael 重 16 马斯。但在远东马斯的值是不同的。见前有关 maz 的注。(原注)
- ® Jaty。Tectona grandis Linn.,即麻栗树,"印度森林中的骄傲"。Kayu jati 义为"真正的,即确实的树木"。布克尔,前引书,2127页。尽管科内(前引书, I,706页)说麻栗树是从缅甸、暹罗、东爪哇和菲律宾引进马来亚的,看来在皮列士时代它在马六甲就早已有名了。(原注)
  - ⑩Batas、Battas 或 Bataks 是北苏门答腊内地的居民。巴洛斯提到 Batas、住在与马六甲相对的苏门

答腊那部分,"他们吃人肉,全世界最野蛮和最好战的民族"。( $\parallel \mid$ ,v,i)。高旺(108 页)和艾列季亚(页 23v)及其他人,也提到巴他的食人肉恶习。大约 1615-1623 年匿名的葡文地图集有 bata,在西北方,而伯提罗特 1635 年的图作 R, dos batas,在苏门答腊东北海岸,北纬  $3^\circ$ 。(原注)

这就是《瀛涯胜览》的那孤儿,花面国、《诸蕃志》的拔沓或为 Batta 的对音、《岛夷志略》单有"花面"一条。然而,《瀛涯胜览》的那孤儿,"在苏门答腊西",若苏门答腊相当于巴赛河,则那孤儿应在巴赛西,与此处记 Batta 在巴赛东不一致,或许"西"为"东"之误,那孤儿即花面国应在巴赛的东南内陆,有河道通海。(中译者注)

②Raja Tomjam 即前面写做的 Tamjano,必定义为"汤占的罗阇"。品脱提到"Timorraja,巴他的国王。"(XIII)卡斯特涅达说海之花号的残存者到达"苏门答腊岛上的 Temiao 城"(III,ixxviii),同时巴洛斯告诉我们说沉船的地点是在"阿鲁国一个叫做 Timia 的岬"(II,vii,i)前面,《海员手册》243 页正确地说"这条 Tomāo 河在  $4\frac{1}{3}$ 度"。这必定相当于大约 1540 年地图上的 teinaoa 及伯提罗特地图的 R. themian,在苏门答腊东北——Tamian 即 Tamiang 小河(还有一个叫做 Tamiang 的岬和山,北纬  $4^{\circ}25'$ )。显然此名在 1310 年一份波斯抄本中作 Dalmyan,在 1365 年的一份爪哇抄本中作 Tumihan。费琅、《航行纪》(Relations de Voyages),261,652 页。1436 年一个中文记载称:"淡洋(Tamiang)和阿鲁地相接。它四周到处是大山,有一个港口通向一条内陆大河,汹涌千里,奔流入海。"施莱格,前引书,86 页。(原注)

此条引施莱格的中文记载,应为《星槎胜览》后集的"淡洋"条,其原文如下:"其处与阿鲁山相连······ 山远。周围有港通内。大溪深。汪洋二千余里。奔流出海中。"(此据冯承钧校注本,1954年中华版)显 然施莱格对原文的理解与冯本不同。费信的《星槎》后集所列之地非他亲临,从文字看,有关"淡洋"是采 自《瀛涯胜览》和《岛夷志略》的文字而成。《瀛涯》"哑鲁国"称:"其国有港名淡水港一条。入港到国。南 是大山。北是大海。"《岛夷》"淡洋"记:"港口通官场百有余里,洋其外海也。内有大溪之水,源二千余里, 奔流冲合于海。"据此,淡洋仅是哑鲁(阿鲁)的港口。(中译者注)

②征服马六甲后,奥布魁克于 1511 年 12 月 1 日率一支由四艘船组成的小舰队,Frol de la Mar(海之花)返回印度。当船只沿巴赛东北岸航行时,遇到了一股强烈的风暴,海之花这艘旧船触礁沉没,死了许多人,并损失了所有从马六甲运回的财宝,奥布魁克极困难地得以逃生。史家对海之花沉没的地点没有得出一致意见,但奥布魁克在 1512 年 8 月 20 日从科钦致葡萄牙国王的信中称,海之花在巴赛附近沉没。《信札》, I,67 页。(原注)

- ②藤,马来语 rotan,一种茎。这种茎由某些棕榈,主要是由 Calamus Linn. 属产生。(原注)
- ②Daru 是属格 de 和 Aru 的结合。皮列士在 1516 年 1 月 27 日从科钦写的信也使用 Daru 之形,那里他提到 Regno de daru;但写做"de daru"是错误的。阿鲁国或邦和皮列士提到的大多数那些国家一样、已从地图上长期消失,但其名保存在 Aru Bay(阿鲁湾)中,在苏门答腊的东北岸,也保存在 Aroa 诸岛中,在苏门答腊海岸和拉查杜(Rachado)岬之间几乎在海峡中的小岛群。雷奈尔约 1517 年和 1518 年的地图首先标出 aRu 和 tira daRu,紧接赤道之北和南,拉・奥蒙 1554 年的地图和德・奥蒙 1558 年的地图集,有R. daru 和 trra daru,位于今罗坎(Rokan)河地区。阿鲁河相当于今天的日里(Deli)河,阿鲁城所在之地。(原注)

Aru 当即《瀛涯胜览》的哑鲁、《星槎胜览》的阿鲁。(中译者注)

②"Cellates 是一个新葡语,来自马来词 sélát'海峡'——'海峡民'。它的意思是居住在海峡内的海上百姓。"费琅:《马六甲》, $X[\cdot,434]$ 页。然而,皮列士就在下面很明确地称"色拉特是马来语的海盗"。克劳福比较折中,称色拉特为"海上吉普赛"。《词典》,50页。

Bajus 即 Bugis,是马来人称西里伯斯(Celebes)土统治部族之名。17世纪和18世纪,布吉人在马来半岛及马来群岛的其他地方立足。克劳福称,"布吉人,现在是该群岛土著部落中最有积极性的人,从未被早期欧洲作家提到",诸如巴波萨和巴洛斯,而且他们"是该群岛中最先进的部族"。《词典》,同条。(原注)

- ②或即下面提到的 Arcat。(中译者注)
- 您在日里河和罗坎河之间最重要的停泊处是在一个海湾内,那里有三条河──瓜鲁(Kualu)、比刺(Bila)和帕奈(Panai)。这个湾在西面止于叫做伯坛但根(Pertandangan)即伯拉帕特(Perapat)的角。这或许是皮列士所说的阿卡提的遗迹。(原注)
- ②Jrcan 相当于罗坎河。我发现最早著录这条河的是艾列季亚(1613 年)和伯提罗特(1635 年)的地图,那里写做 Aracan。(原注)
  - ②尽管抄本作 Purim,显然为 Ircan 之误。(原注)
  - ②普罗·鲁帕特,马六甲正对面的一个大岛。(原注)
- ③鲁帕特东南的一个岛屿是普罗·本加里斯(Pulo Bengkalis, 1580 年朵拉杜地图集及其他晚期地图作 Bamcallis)。这个小岛东北端叫做 Parit,或许是皮列士 Purim 的遗迹,下面它也写做 Porim。(原注)
  - ③ Ciac 相当于锡亚克河,大约 1540 年的地图作 Ciace;晚期的地图相似。(原注)
- ②Campar 相当于坎帕尔河。雷奈尔大约 1517 年和 1518 年的地图作 campar;晚期的地图相同。(原注)

Campar 现译做甘巴河。《航海图》有甘巴港。(中译者注)

③Carjmom——卡里门诸岛。有两个:大卡里门和小卡里门,被一条半英里宽的深海峡分开。

Celaguy guy——昆都尔以东的宋吉 (Sugi) 诸岛 (?)。在卡里门和昆都尔有小岛滕布拉思 (Temblas),早期葡文海图的 Ambelas (北纬 1°),以及其他一些岛,但都不像是 Çelaguy guy 或 Çelaguym gum。然而,皮列士把这些岛屿考证为色拉特。

Sabam——昆都尔岛。据一份现代的图《海员手册》244—267 页中的航行方向,我们发现 Sabam 岛无疑是昆都尔岛。在昆都尔西岸,面对海峡,仍有一个叫 Sawang 的小地方。大约 1517 年和 1518 年的雷奈尔图有 Sabā,在赤道南,位于苏门答腊和一个大群岛(今赫约[Rhio]群岛)之间海峡的北口,新加坡(Sangapura)之南。拉·奥蒙(1554 年)、德·奥蒙(1558 年)、朵拉杜及其他人的地图,在苏门答腊海岸,同样在赤道以南,写有"出 sabam 峡的道路"。然而,Canal de Sabam,在苏门答腊海岸和卡里门及昆都尔诸岛之间,恰好位于赤道以北。不过艾列季亚的地图(45 页)有 Cariman、ambilas 和 SABAM 与苏门答腊形成的 ESTREITO:SABAM(用点线标出),位于赤道北,仅比正确的纬度少几分。尽管现代的意见相反,无疑的是,这正是葡萄牙船从马六甲航往苏门答腊东南岸及那边的道路。实际上海峡最浅部分的四周,在昆都尔西南和门多勒(Mendol)之间,水深 4  $\frac{3}{4}$ 英寻。更往东南,在苏门答腊海岸和普罗·瓦忽

 $(Pulo\ Wahu, 普罗・杜列[Palo\ Durei]$ 的西北)之间,最浅部分仅  $3\frac{1}{4}$ 英寻。(原注)

Karimun,我国史料中有吉利门、吉里门等译,《郑和航海图》有吉利闷岛。(中译者注)

- ③《马六甲海峡航行指南》说,在坎帕尔河"由于突发的大潮和迅急的潮流,需要有关于当地的知识"。 (原注)
- ⑥在锡亚克知坎帕尔之间没有其他的河。可能皮列士的这"另一条大河"指的是以本加里斯、巴东 (Padang)及直名丁宜(Tebing Tinggi)诸岛为一方,和另一方的苏门答腊陆地之间狭长的峡,那看来像一条大河。他认为,很接近苏门答腊海岸、面对马六甲的大岛以及狭窄的峡和罗坎、锡亚克的坎帕尔诸河,形成了仅一条河的大三角洲。这个错误概念对许多制图家和地理学家都造成了影响,从早期有关非洲、亚洲和美洲的地图和描述可看出这一点,因为这些地方的内部几乎或者完全不为人所知。(原注)
- ⑥1513 年 1 月, Paty Onuz, Patih yunus 即帕特兀努斯率领五千人企图攻取马六甲,夏帕拉和渤淋邦 的爪哇人乘一百艘船应战。"被击败后,帕特兀努斯驶回家,把他的战舰留在河滩上作为一场他称为世上 最勇敢者之战的纪念,他的业绩在几年后使他赢得德马克(Demak)的王位。"温斯特德(Winstedt):《马来 史》(*History of Malay*),70—71 页(据卡斯特涅达,Ⅲ,cii)。当奥云(Alvim)在 1513 年访问夏帕拉时,帕 特兀努斯送给他礼物,要求葡人不要焚毁这艘著名的船,于是没有造成损害。费尔隆・伯利斯・德・安 德拉吉,打败帕特兀努斯的舰队司令,在 1513 年 2 月 22 日从坎纳诺尔致阿丰索・德・奥布魁克的一封 信中说:"帕特兀努斯的船是迄今这些地方人们所见到的最大的。它甲板上运载着千名战士,而阁下可以 相信我……它是令人吃惊的东西,因为亚隆森达号(Anunciada)靠近它时简直不像条船。我们向它炮击, 但甚至最大的炮弹都没有在水线下射入它,我船上的埃斯柏拉(espera)「一种古代的大炮门的炮弹门进入 但没有穿过它;它有三层船底包板,都比一个克鲁喳杜厚。它肯定是那样庞大,人们从未见过类似的。它 花了三年时间建造,阁下可能在马六甲听说过有关这个帕特兀努斯,他建造这支舰队以图成为马六甲 王。"《信札》, III, 59 页, 巴洛斯, II, ix, 4。哥赫亚说帕特兀努斯"在 1512 年 1 月的一个清早"出现在马六 甲面前(Ⅱ,277页),卡斯特涅达描写这件事发生在1512年(前引书);但他们明显地有误,除非这里的年 代例外地从复活节算起,但情况不像这样。马六甲在 1511 年 8 月中被攻占,而奥布魁克在 12 月返回印 度:在奥布魁克离开和帕特兀努斯到来之间尚发生了许多其他著名事件(由巴洛斯, II, ix, 1 和 2、卡斯特 涅达、Ⅲ,ixxxi—lxxxvi 以及哥赫亚本人所叙述)。再者,安德拉吉在他的信中说,他们首次得到帕特兀努 斯到来的消息是在 1512 年圣诞节,同时巴洛斯正确地称敌人的舰队"在 1513 年 1 月初"出现在马六甲。 往下,当叙述"德马克土地"时,皮列士说帕特兀努斯"在 1512 年末(向马六甲)开战"。尽管没有清楚说 明,这自然表示他已离开了爪哇。当叙述夏帕拉及葡人初期在马六甲立足时,皮列士对这件事有更详细 的叙述。达默士认为,巴波萨提到的 Pateudra 即 Pate Udora 和帕特兀努斯是同一人(II,190—191页), 但后来皮列士的记载清楚地表明帕特兀努斯和 Patendra 即 Pate Audura 是两个人。(原注)
- ⑦在坎帕尔和印德拉吉利两河之间有一条小河卡特曼(Kateman),其上流地区叫做辛般卡纳(Simpang-kana),可能相当于皮列士的 Campoquan, Campom 或 Campocan。(原注)

前面总述苏门答腊岛开列各处地名时,在印德拉吉利之后有 Capocam 国,当即此处之 Campocan,但此地紧接坎帕尔之后,即在通卡里和印德拉吉利之前,前面总述中所列之次序有误。(中译者注)

- ⊗普罗·布亚雅在凌加西北,几个小岛之中(北纬 0°10′)。(原注)
- ③按现在的拼写"Andargiri"(在苏门答腊)。(原注)
- 40Tuncall——在印德拉吉利和詹卑之间有通卡里河。伯提罗特 1635 年的地图作 Toncal。(原注)
- ④在普罗·新克浦(Pulo Singkep)以西 12 英里有一个由三个小岛组成的岛群,每个岛四周又有小岛围绕,中央的一个是阿朗·蒂加(Alang Tiga)。这些是皮列士的 Jlhas de Calamtigua,他在前面写做 Tigua。它们清楚地在罗德里格图(页 30)上作 carātiga。(原注)
- ⑩詹卑地区,其中有苏门答腊"最大最美"的河——詹卑河,今天形成一个省,以詹卑为首府。拉·奥蒙 1554 年地图最早著录它。写做 Jamvim。(原注)

今印度尼西亚的占碑省和省会。(中译者注)

- ⑥这个 Pullo Berella 看来相当于普罗·新克浦,凌加岛群最南的岛屿。此名仍存在于贝哈拉海峡中,在新克浦和苏门答腊之间。然而,在马六甲峡北部有一个普罗·贝哈拉,葡人称之为 Ilha da Polvoreira。"一个岛屿,我们的人称为 Poluoreyra,而土著称之为 Barala。"巴洛斯, Ⅱ, vi,1 和 2。 Polluoreira 首次出现在罗德里格地图上(页 29)。(原注)
- ④这是头一次,最早由一个欧洲作家对 pate 即 patih 一词所作的解释。后来许多 16 世纪的作家解释这个词,但没有人像皮列士所说的那样完善。这个称号仍为一些爪哇士官所使用。(原注)
- ⑥浡淋邦的土地今天形成南苏门答腊的一省,浡淋邦河即穆西(Musi)河流经其中。它以浡淋邦城为首府及省治所在地,罗德里格地图(30页)首先著录浡淋邦,写做 as tres bocas de pallambam(浡淋邦的三个河口),位置正确。浡淋邦河确有三个河口——主要出口是宋吉・宋珊(Sungi Sunsang,穆西河),乘船可越过河洲上航到浡淋邦,54 英里远;东面的两个河口,宋吉・沙勒(Sungi Saleh)和宋吉・乌般(Sungi Upang),不能航行。《奥布魁克注释》(Ⅲ,xvii)和巴洛斯(Ⅱ,ix,4 等等)提到了另一个爪哇的 Polimbão或 Polimbam(见费琅:《马六甲》,Ⅰ,412—414 页)。几个葡萄牙的制图家、像匿名的大约 1540 年地图的作者、拉・奥蒙、德・奥蒙、路易士、朵拉杜和拉瓦纳,也有 Polimbam 著录在爪哇东北,而皮列士叙述得较好。(原注)

《瀛涯胜览》的旧港,今巨港(巴邻旁)。(中译者)

- ⑪班卡岛两端附近,有梅隆宾(Menumbing)即摩诺平(Monopin)山(455 米)。这个突出的高峰首次出现在罗德里格地图(30 页)上,作 Monōpim。(原注)
  - ⑩Champana,来自马来语 sampan,是一种东印度的小船。(原注)

或即中文舢板的对音。(中译者注)

- ®可能卡特曼(Kateman)河在普罗・布亚雅前流出,相当于 Capitam;或者这仅仅是 Campocan 的另一拼法。(原注)
- 倒Lancarias即 Lancarias,来自 Lanca,可能义为枪手。然而,在东印度群岛有一种叫做 lanceira(Lansium domesticum)的果树。后来,奥尔达(XXIV)提到了在爪哇发现的 lancuaz。这是 Alpina galanga Willd.,即爪哇高良姜(galangal)。但这不像是皮列士的 lancarias,因为在他后来 1516 年 1 月 27 日的信中说到 galanga 及其产地,既未提 lancuaz 之名,也未提东印度地区。(原注)
  - ⑩这或即《诸蕃忽》中的凌牙门,今译做林加岛和峡。(中译者注)

- ⑤Luçeparij——鲁西帕拉,罗德里格地图(30页)作 nuçapare(在马来亚的马斯·帕里, Mas Pari)。 (原注)
- ②Tana malaio 即 Tana Malay 义为马来的国, 费琅看来决定"把古马来予考订为实际的梅南卡包 (Minankabaw)。而更可能的是, 梅南卡包是和浡淋邦同等的古马来予国的国土"。《马六甲: 马来予和马来予儿》, 川, 79页。据皮列士的记述, 塔纳马来予相当于今巴邻旁区的东南部。(原注)

Malayu 当即唐代中国史料中的末罗瑜等, Malayur 为元代之麻里予儿等等。据皮列士所记,明代苏门答腊南端仍有一个马来予小邦。(中译者注)

- ③Cacampom 相当于宋吉·色坎朋(南纬 5°35′),"苏门答腊东南岸最大的河",在坦仲·色柯朋(Tanjong Sekopong,南纬 4°56′),"一个突出的圆岬"之南。《中国海航行指南》,Ⅱ。拉瓦纳在巴洛斯《亚洲志第四卷》初版(1615年)的爪哇图中,表示苏门答腊东南角,那里 Çacampā 位于 Palimbā(巴邻旁)之南。实际上海岸向正南伸延,非如皮列士所称几乎"向西方"。(原注)
- 發Tulimbavam 相当于都朗巴旺(南纬 4°24′),约在色柯朋以北,这条海岸最大的河上。因此必须改变这些地名相对的位置,因为皮列士把 Tulimbavam 置于 Çacampom 之南。这点得到肯定,因此说在 Çacampom"望得见巽他",同时从 Çacampom 到巽他要走一天,而从都朗巴旺到爪哇要走两天。(原注)
- ⑤ Andallor 必定是誊写者对 andallos,即前面正确写做的 andalaz 之误。据皮列士的叙述,Andalaz 海岸是巽他峡的北岸。Andelis 即 Tanah Andalas(安达拉斯的土地)是早期几个作家用来称苏门答腊东南部之名,那里仍有两个地方叫做安达拉斯,或者甚至指全岛。费琅:《马六甲》,I,455、456、483页。在进入梅南卡包,西岸行政区时,有一个安达拉斯村(南纬 0°55′,东经 100°54′)。在 1554 年拉・奥蒙地图上,把苏门答腊最南端写做 andrelas,这肯定是 andalas 即皮列士 Andalaz 之误。德・奥蒙 1558 年地图集也有 andrelas,而朵拉杜地图集作 andrelbas,但在偏北。(原注)
- 物Chemano——爪哇北岸的契・马努克河。巴洛斯(叭,i,xii)称这条 Chiamo 即 Chenano 河像海峡一样,从北到南把爪哇一分为二,拉瓦纳的爪哇图据此标出它。

Pemano——多半为爪哇北岸马都拉峡的巴苏鲁安(Pasuruan),拉瓦纳图标做 Panian。

Chorabam——切利蒙, 爪哇北岸的一个地方, 它首次在大约 1540 年地图上出现, 写做 Cherbom。

Dema 和 Japara——爪哇北岸中部的地方。大约 1540 年的地图首次出现这两个地名,但 dema,即现代的德马克,被错误地置于夏帕拉之东。Japara 在罗德里格地图(30 页)上首次被发现——gepara lugar de pate Nuz——以及见于罗德里格所绘的爪哇草图(108 页)——Japara porto de pate Nauz。

Tubam——杜板,夏帕拉以东的一个港口。罗德里格图(30页)及绘图(103页)作 Tubam。(原注)

- ⑦普利门河、港和镇大约在苏门答腊西岸中部。1554 年拉・奥蒙地图作 Prim,1635 年伯提罗特图作 Priamão。(原注)
- ⑧蒂科(Tico 即 Tiku)城和抛锚处位于苏门答腊西岸(北纬 0°25′),那里有一条同名的河。拉・奥蒙 1554 年的图作 ticos,艾列季亚图作 Tico,大约 1915—1923 年的地图集相同。(原注)
- ③一度著名的巴鲁斯(Barus 即 Baros)港在苏门答腊西北岸,今天是个不重要的地方,尽管这里空气很好并且是一个政府代表的长期驻地。1554年的拉・奥蒙地图作 bairos,1558年德・奥蒙的地图集作baros,后一形式在晚后其他地图上也出现。在摩希特中它写做 Fansur。施莱格说:"Fansur 即 Pantsur

表示马来名字 Pantjur,从一条 Pantjuran——水沟或水管涌出的水。""Fansur 是马来词 pantjur 的阿拉伯语的拼音。"前引书,9、79页。(原注)

- ⑩ Panchur 或即《郑和航海图》之班卒,《诸蕃志》之宾窣。(中译者注)
- ⑥在巴鲁斯对面是尼亚斯,苏门答腊西岸最大的岛。马尔斯登说:"在尼亚斯以西,非常靠近它,是一个小岛的集团,叫做 P°. Nako nako[纳库(Naku)群岛],其居民系叫做马洛斯(Maros)的部族。"《苏门答腊史》,478页。尼亚斯岛的土名叫做 Tano niha(人民的土地)。看来若把 Maros 和 Tano niha 结合,则成为皮列士的 Maruz Mjnhac 或 Mjnhac Maruz。摩希特(21页)提到许多叫做 Micâmârôs 的岛屿,在苏门答腊西北岸外,这清楚地相当于皮列士的 Mjnhac Maruz。艾列季亚的一幅图(240页)有 Pulomâs,尽管在赤道之南,而伯提罗特图有 P. miaes。(原注)
- ⑩这必定是西比路(Siberut)岛,明打威(Mentawei)诸岛中最大、最北端的岛。皮格菲塔记述了一个类似的故事:"我们最老的水手告诉我们说,在一个叫做 Ocoloro 的岛上,在大爪哇的下面,那里只有女人而无男子,她们感风而孕。"罗伯特逊编本,Ⅱ,169—171页。马尔斯登在苏门答腊东南,"他们相信在 Engauo 岛的居民都是女性,她们因风而怀孕"。《苏门答腊史》,297页。玉尔提到这个很古老的传说并提出皮格菲塔的 Ocoloro 和 Engano 多半是同一地。《马可·波罗》,Ⅱ,406页。(原注)

这是个有趣的记载,按《异域志》卷下所载:"(女人国)其国乃纯阴之地,在东南海上······女人遇南风裸形,感风而生。"与此处所称"因风而孕"系出自同一传说。(中译者注)

- ® Gulom leydam 相当于艾列季亚的 monte de Gunoledam,"一座高山,约半里格(9022 英尺)高,底部四围略长于一里格,很孤立","据马来传说,皇后 Putry,马六甲创建者 Perimicura 的伴侣退隐,并在该处用魔法活到今天"(32 页)。Putri 义为公主。两幅艾列季亚地图(11、13 页)作 Gunoledam Monte,位置正确。这是奥斐(Ophir)山(古隆・勒当=大山),4187 尺高,恰在马六甲的东北。(原注)
  - ⑩古代的女巫。(中译者注)
- ⑥Quinchell,即前面写做的 Chinquele——苏门答腊西北岸的辛克尔河,靠近辛克尔抛锚处和辛克尔角。伯提罗特图作 Senguil。(原注)
  - ⑥尽管原抄本写做 Pão,这显然是誊写者之误。(原注)
- ⑩Mancopa 相当于梅拉巴,苏门答腊西北岸的一个港口和岬(北纬 2°46′)。巴洛斯说,当迪奥戈·帕切科(Diogo Pacheco)去寻找 Ilhas do Ouro(黄金岛)时,他环航苏门答腊北部直往巴鲁斯,并抵达"Daya国,它离阿齐国约 20 里格,向西,在该岛的尖端"。(Ⅲ,iii,3)(原注)
- ⑱皮列士在下面提到的两个主要矿所在的地区今天是苏门答腊金矿数量较多的地方。这大致对应于皮列士的梅南卡包地(在阿卡提、詹卑、普利门和巴鲁斯之间)。看来皮列士提到与梅南卡包诸王名字相联系的三个地方可能是:宋吉答拉(Sungidoras,南纬 $0^{\circ}12'$ ,东经 $100^{\circ}20'$ )、班达皮蒂克(Bandarpitiak,北纬 $0^{\circ}25'$ ,东经 $100^{\circ}30'$ )及班佐尔(Banjol,南纬 $0^{\circ}3'$ ,东经 $100^{\circ}13'$ )。(原注)
- ® Cuencynjgujs——除索恩吉利克(Soenggirik)火山(南纬 1°)外,在梅南卡包内地深处,有一条小河, 昔·宁杰(Si Njnje),坎帕尔河的一条支流,这可能表示皮列士的 Cuencynjgujs。

Marapālaguj——在梅南卡包,很多地名以 Muara 或 Mora 等词做开头,其义为一条河的河口或湍流处。和别的词结合,它表示某些地方位于一条河的河口或甚至是一地一区之名。有一个 Muara(南纬 1°

1',东经 100°56'),位于一条小河与帕朗吉(Palanghi)河的湍流处,后者为印德拉吉利的支流,在梅南卡包内地山区,索恩吉利克火山之西。(原注)

⑩巴波萨(Ⅱ,181页)和卡斯特涅达(Ⅱ,cxi)说"据从两侧环行苏门答腊的摩尔人估计,它周长是 700 里格"。皮列士的情报肯定来自同样的阿拉伯或马来人。700 里格,即 2 240 英里或 4 144 公里,在当时是一个惊人准确的计算。实际上该岛的四周估计是 2300 英里。马可·波罗已曾说"它四周有 2 000 英里或更多"。(原注)

①皮列士没有遵守他的诺言,因为他很晚才谈马都拉,在结束叙述所有东部群岛的各岛之后。 (原注)

- ②即 Sungai Cimanuk,现译做芝马努河。(中译者注)
- ③Beguinas,可以译做修女,并不一定指属于某个宗教团体的女人。在皮列士时代,这个词也指生活 贫困和苦行的妇女。不管怎样,巴洛斯说:"至于已婚(爪哇)妇女,她们随丈夫死,这是一种荣誉。如果她 们怕死,那么她们退隐到道院(在爪哇的那种)。" [V],i,i2,见后面皮列士有关"爪哇的 Tapas"的叙述。(原注)

这种妇女自焚殉葬的风俗在印度很盛行,伊本拔都他行纪曾有一处专记印度的自焚者,即夫死妻自焚以殉。《瀛涯胜览》记爪哇国时生动地谈到了这种风俗。(中译者注)。

@巴洛斯说"这个国家(巽他)主要的城镇叫做 Daio,大约在内地"(Ⅳ,i,12),拉瓦纳的爪哇图上标出了这个位置。1554 年拉·奥蒙的图和 1558 年德·奥蒙的地图集有 Chodaio 在它的紧旁,Sunda Calap(巴达维亚)之东;朵拉杜的地图集有 Odaio 在相同的位置上。克劳福说:"难以猜想达约是什么地方,如果这地方真的存在的话,因为在爪哇的地理上没有出现与它类似之处。"《词典》,Sunda 条。但据皮列士的叙述,Daio 即 Daýo 大约位于今布依滕佐格(Buitenzorg)之地,其西 12 英里有叫做 Dahoe 的山(939米)。维特(Veth)断言:"我们肯定(巴洛斯的)Daio 是巽他语的城,即 dajuh。它只能指的是帕扎扎朗(Padjadjaran)。"《爪哇》, I,278—279 页。然而,维特的书在这卷末尾附的第二幅图有 Dajuh,正在今布依滕佐格所在的地点,巴达维亚正南 28 英里。据克劳福:"帕扎扎朗是古爪哇国名,其首府位于巽他的茂物(Bogor)区,约在雅加达即巴达维亚以东 40 英里,其遗址有一宫殿的根基及一块碑石。"《词典》,Pajajarran条。(原注)

®mate—东方使用的试金石即验金法。(原注)

⑩balachos 和 atobalachos——在叙述内加帕坦时,伯多禄·巴列托·德·赫山德(Pedro Barreto de Resende)说在该邦有"许多布,印花的和白的,各种各样,并且极便宜;白色的叫做 enrrollados,它薄如 bofetas;双线的是 ballachos 和 cotonias;有印花布,许多种棉线的 tafessiras,sarasas 及很多别的这类品种"。《印度邦篇》(Livro do Estado da India),页 321r。见达加杜,Bofetá、Cotonias、Tafecira、Saraça 条。Cotonias 是"一种布料商品,明显地用丝,或丝、棉混合制成"。《霍布逊—雅布逊》,Cuttance 条。其中包括 balachos 和 atobalachos。纺织仍是科罗曼德尔的一项主要工业。

Ladrilho 是一个葡语词汇,义为"瓦"或"小方块",即"方块"。enrolados de ladrilho 必定义为带格的 enrolados,即带格的绵布料。见前面的注。达加杜著录了 Ludrilho 一词,即义为一种"粗糙的布",在一份 1601 年有关莫桑比克的文献中提到。ludrilho 可能只是 ladrilho 的讹误。

Bretaugis——棉布料(蓝色、黑色或红色),从前从坎贝进口。达加杜,Bertangi条。

Turias,tiricandies,caydes——"turundam,纺工称其义为一种用于穿在身上的布,此名来源于阿拉伯的词 turuk 的一种,以及波斯词 undam——'身体',是一种从前该国进口的细洋布,名为 terendam。"泰勒(J. A. Taylor):《孟加拉达卡棉纺织业的历史概述》(A Descriptive and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Cotton Manufacture of Dacca, in Bengal),46页,伦敦,1851年。参看玉尔:《霍布逊—雅布逊》,布疋商品(Terindams)条。Tiricamdis 可能相当于"tucamdya nylora,这是饰有彩色鸟的绿色和红色料子",而 caydes 可能相当于"candya azares,这是从呼罗珊(Coraçones)来的厚布料"。见《1525年印度纪念物品》(Lembrança de Cousas da India em 1525),49页。(原注)

- ⑦这即是中国的铜钱,《瀛涯胜览》记爪哇:"买卖交易行使中国历代铜钱。"(中译者注)
- ®当谈到奥布魁克在马六甲下令铸造钱币时,《注释》称:"得到每个人支持的意见是,金币应重1tundia的1/4,它在我们这里值1000来依。"(Ⅲ,xxxii)。因当时克鲁喳杜值500来依,皮列士提及的9个克鲁喳杜,或3600来依的值和《注释》的4000来依相差不多。往下,皮列士提到"爪哇的tundaia即tael(两)"。(原注)
- ⑩巴洛斯提到过 Bantam,拉瓦纳《十卷书》第四部第一版的编辑在边注中对这个港和镇做了一些补充,他称它为 Bantā 和 Banta([]/、8、xii)。在《海员手册》251 页,它叫做 Sumdbāta 和 Sumdabamta。1554年拉·奥蒙地图中,它首次明确地作 banta。(原注)
- ⑩万丹湾的东端由蓬唐河三角洲形成,内陆几英里有蓬唐村。尽管为葡人所熟知,并且巴洛斯提到它为 Pondang(Ⅳ,i,12),它首次出现是在拉瓦纳地图上,作 Pondang,在伯提罗特图上作 Pontan。(原注)
- ③在列举巽他诸港时,巴洛斯把 Cheguide 置于 Tangaram 和 Pondang 之间。 IV,i,12。克劳福说巴洛斯的 Cheguide 可能指奇塔龙(Chitarum), '蓝靛即蓝河'"。《词典》,422页。但奇塔龙河在巴达维亚湾东端,而据皮列士的排列,Cheguide 更位于西部,在 Calapa(巴达维亚)之前,同时它也出现在拉瓦纳地图上。古葡萄牙从马六甲到巽他的海图,很正确地说:"从 Pomta de Charnão(坦仲・蓬唐)正东航行八里格(25英里半)你将看到一个岛(米德尔堡,Middelberg),而我不再提更多的、远在海外的岛,……在东南东两三里格你将看到另一些岛,而进向陆地,你将看到一个角[坦仲・巴赛尔(Tanjong Pasir)即昂通・爪哇(Untung Java)],由爪哇土地造成,同时在它上面有一道很长的堤,你将沿它继续行进。在这个角,有一条河入海,在那里弗朗西斯科・德・撒(Francisco de Sá)在 1527年6月30日为葡王立下一块碑(padrão,见下有关 Calapa 的注),他把他立这块碑的河取名为rio de Sā Jorge(圣佐治河),而黑人称之为Cidigy。"接着,在一个小岛那边,是 Sunda Çalapa 港。《海员手册》、251—252页。这条 Çidigy河,即契・散打涅(Chi Sadane)——"(在坦仲・开特[Kait]和坦仲・巴赛尔之间)惟一较重要的河,它从五个河口入海。"据海军部《航行指南》——必定是皮列士的 Cheguide。契・散打涅的一条支流,穆里(Muli)河,恰好从草图提到的长堤所在处两个河口流出。(原注)
- ◎在蓬唐和巴达维亚之间有两个地方可相当于皮列士的 Tamgaram 即 Tamgara;坦戈拉(Tangora)村,在海岸,蓬唐以东六英里;坦纳拉(Tanara),位于内陆一英里之地,在契•都利安(Chi Durian),更往东两英里。最好的停泊处在坦纳拉外,水有两到四英寻深。如这两地之一可相当于皮列士的 Tamgaram,那它应在 Cheguide 之前被提及,或者 Tamgaram 可相当于坦杰朗(Tangerang),巴达维亚以东一个重要

的地方,內陆八英里契·散打涅处,并有契·昂开(Chi Angké)的一条支流,它流过 Cheguide 和 Calapa 之间,与之连接。更使问题复杂的是,有个叫摩拉·坦杰朗(Muara Tangerang)的村子,在穆里河口一英里的内地,穆里河为契·散打涅河的支流,Cheguide 在后者的河口。(原注)

❸Calapa 相当于现代的巴达维亚。大约 1540 年的地图有爪哇西北的如下地名,从东往西算起: aguada dalaim、Calupu、aguade do padrã、cumda;1554 年拉・奥蒙地图有 aguada de sigide、chodaio、sunda calapa:德·奥蒙和朵拉杜的地图集相同。在 1635 年伯提罗特的图上,此地已叫做巴达维亚。巴洛斯在 列举"爪哇六个最著名港口"时,没有提 Calapa;在其位置上他提到"Xacatara,也叫做 Caravam"。[V,i, 12。Xacatara 是雅加达(Jacatra 即 Jakatra),一度为帕扎扎朗印度-爪哇帝国的主要城市;克劳福把 Caravam 考订为"加拉璜(Krawang),一个不同的地方",即《海员手册》252 页提及的 carnão。但巴洛斯在下 一章中两次提到 Calapa,没有再提 Xacatara 或 Caravam。在一份旧海图上,提到"一个叫做 Sumdacalapa 的港,它有一条河",其位置相当于巴达维亚。前引书。在《几名荷人来往东印度行纪简述,及其历险和成 功(1595-1597)》(A Brief Description of a Voyage Performed by Certain Hollanders to & from East – Indies, with Their Adventures and Success[1595-1597])中,有如下的话:"在该岛(大爪哇),主要港口 叫做巽他·加溜吧(Sunda Calapa),"往下"……Icatra,一个离万丹 10 里格的城镇,""……Icatra(雅加 达),它仅因其河流而显著,其四周的土地盛产果实和粮食。在过去它叫做巽他·加溜吧,它曾是一个商 品丰富的城市,但因某种原因,管理者采取了严厉的措施,商人就从那里撤走了,因此在眼下很少或者没 有可干的了。"《航海和旅行集》(A Collection of Voyages and Travels), [[,404-413 页,伦敦,1745 年。 根据克劳福:《词典》,44页,古城址是旧国都的所在,巽他一加溜吧,即"椰树的巽他",按文雅的语言称 呼,来自梵文,Joyakarta,通俗叫 Jacatra,义为"胜利之作"。《荷印百科词书》(Encyclopedie van Nederlandsch-Indie)称"守旧的中国人总把巴达维亚叫做加溜吧,这样遵循他们16世纪或更早定居当地祖先 的传统"。Soenda Kalapa 条。1522 年马六甲船长佐治・德・奥布魁克(Jorge de Albuquerque)派一艘 船,由亨利克・勒默(Henrique Leme)指挥,前往巽他港,买了一份礼物给当地的王,表示友谊;8 月 21 日 双方签订条约, 葡人被允许在那里筑一堡垒, 并立一石柱在选定筑堡之处。约 1540 年的图上 aguada do padrā(碑石浴场)肯定由此而来。把它著录在 Cumda 和 Calupu 两词之间,仅表示约 1540 年或更早的制 图家这方面的混乱,他们可能曾使用不止一种不同的原材料,把三个地名用来指实际上一个相同的地 方——加溜吧。罗德里格地图(30页)上的 agoada de Joham lopes dalluim 是约 1540 年图上的 aguada dalaim 和其他图上的 aguada de sigide,相当于坦仲·深蒂吉(Tanjong Sentigi)。Sunda Calapa 下面的 Chodaro,或即 Ho Daio(这个 Daio)的误拼。(原注)。

Calapa 在明清史料中有咖溜吧、咬溜吧等等译法,但未见著录 Jacatra 即雅加达之名。(中译者注)

- △ 原葡文写做 Choroboam 等等,现写做 Cirebon,中译做井里汶。(中译者注)
- ⑤Batara Vojyaya 即下面拼做的 Batara Vigiaja,相当于 Batara Browijaya。Browijaya 即满者伯夷(Majapahit),回教进入该岛前最后一个爪哇印地帝国的君主所采取的一种称号。在 13 世纪末 Browijaya 也采取 Batara 的称号,来自梵语 Avatara,神的化身。拉弗勒(Raffles):《爪哇史》(The History of Java), Ⅰ,299 页, Ⅱ,148、151 页;甘培尔(Campbell):《爪哇》(Java),63 页。(原注)

据《东西详考》"下港"条所记:"(洪武)三年,王昔里八达剌,遣使奉金叶表,贡方物及黑奴三百人……

十三年王八达那巴那务来贡。"此处之八达刺(那)显为 Batara,实为一称号。昔里八达刺应为 Sri Batara,"神圣的八达刺"。Sri 名常用于印度一东南亚一些国王。后一名"八达那巴那务",很可能为 Batara Browijaya 的对音,和昔里八达刺或即一人。(中译者注)

- 酚Guste(古斯特)是一种授予贵人的称号,犹如摄政者或摄政亲王。(原注)
- 劒《瀛涯胜览》有类似的记载:"国人男妇皆惜其头,若人以手触摸其头⋯⋯便拔刀刺之。"(中译者注)
- ⊗这是更可能的译法,但也可能是:"以前的一个叫做 Pate Andura。"达默士认为"Pate Udor(即 Pateudra)和 Pate Vnur 是一人"。 [],191 页。但皮列士的叙述表明 Pate Andura、Vdra 或 Vdura 和 Pate Vnus 是不同的人。(原注)
- ⊗这个马来词进入了英语: Amuck。run amuck 的意思是"乱杀"、"乱干"。《瀛涯胜览》称:"其国风土无日不杀人,其可畏也。"(中译者注)
- ⑩这就是《瀛涯胜览》中记的"竹枪会",两男执竹枪相斗,二人之妻也各持木棍格之,描写十分生动。 (中译者注)
  - ⑨这种丧葬之礼,《瀛涯胜览》也有很好的描绘。(中译者注)
- ⑩这个词多半和 sambenito 即悔罪服(saccus benedictus)有关,从前是悔罪者所穿,可能指优美的爪哇舞女穿的 tápih,即裙子,这里是皮列士所做的比喻。(原注)
  - ®尽管用 teatro 这个词,在这种情况下不易解释,仍有可能皮列士以它表示有装饰的车身。(原注)
    Teatro,葡语"剧场,戏院",此处意思不明。(中译者注)
- (外这种带刀的风俗,《瀛涯胜览》"爪哇"条记述称"男子腰插不剌头一把,三岁小儿至百岁老人皆有此刀"。皮列士使用 cris 一词,"马来短剑"。"不剌头"则为当地采用。(中译者注)
- ⑤中国史书没有记载中国公主下嫁爪哇王的事,但《东西洋考》"下港"条曾记:"(永乐)五年西王与东王战,灭东王,时我舟过东王城,西王杀我百七十人",此处不清楚永乐帝遣使爪哇东王之因,杀中国人之事则确有之。(中译者注)
- %《瀛涯胜览》和《西洋番国志》均记爪哇国"田稻一年二熟,米粒细白",与此处所记相同。(中译者注)
- ⑩Taforio——葡语中没有这个词。它可能是 tafecira,一个古时的名词,表示几种像印花料一样的东方料子,或者丝的或者棉的。

Tofitis——锡兰的一种粗布。来自锡兰语 tupatti。下面拼做 topetijs 或 topetins。(原注)

- ®努涅士提到"来自爪哇的钱币,是铜的,比舍提尔大,中间穿孔"。《权衡书》,41页。皮列士在前面谈"巽他钱币"时说:"至于小钱,用中国币。它们像舍提尔一样中间穿孔。"往下,谈马六甲钱币时,他说"每百个钱币是一个卡拉因,仅重33盎司",卡拉因值12来依。(原注)
- ®根据努涅士,马六甲的 ganta 相当于 5 个葡萄牙的 quartilhos(1.75~升),而摩鹿加的 ganta 要大些,相当于  $5~\frac{1}{3}$  quartilhos(1.86~升)。《权衡书》,40.58~页。他没有提爪哇的 ganta,但据皮列士的情报,它相当于 4 quartilhos 即一个 canada(1.4~升)。见前面的注。(原注)
  - ⑩参看《瀛涯胜览》记爪哇的三等人:"一等回回人,皆是西番各国为商……一等唐人,皆是广东漳泉

等处人窜居此地……一等土人……"杜板,即新村的村主,"广东人也"。可见迄至皮列士时代,中国人仍有当帕特,即君主的。(中译者注)

- ⑩Pate Quedir,即帕特克底儿(Patih Katir),1512 年在马六甲与葡人打仗。他曾被奥布魁克任命为乌柏(Vpe,即 Vpeh)——在马六甲河岸,与马六甲城相对的一个爪哇人的郊区——的首领,代替蒂莫塔罗阇(Timuta Raja)。(原注)
- ⑩如果克劳福是正确的,这可能和他的意见相一致:帕特罗定的母亲不是占婆的公主而"更可能是克列奥勒(Creole)的后裔,由该族一个男子传下来"。见后面的注。(原注)
- ⑩ Japura 可能相当于契·桑加垅(Chi Sangarung),它流经坦仲·罗沙利(Tanjong Losari)。內陆三
  英里有个罗沙利之地,在同名的一个小区中。(原注)
- 働Pate Rodim,即罗定帕特(Ráden Patáh),有人估计他是昂卡・维夏雅(Angka Wijáya),满者伯夷 的巴他拉・布洛维夏雅(Batara Browijaya)之孙。他的父亲是阿利亚・达马(Aria Dámar),苏门答腊浡 淋邦王子,昂卡维夏雅的私生子。阿利亚·达马娶了个占婆的中国公主,此公主从前嫁给他的父亲,其父 把她赐给他时,她已怀孕。阿利亚・达马和占婆公主生有两子,长子罗定帕特,次子罗定・胡深(Ráden Húsen)。后来他们的父亲把他们送往祖父巴他拉在满者伯夷的宫廷。但罗定帕特长大后,拒绝住在满 者伯夷,并且建立了德马克,宣布跟他祖父开战。后者派了一支军队,由罗定・胡深指挥,去攻打他。罗 定帕特在一开始遭受失败后,终于打败了巴他拉的军队,而满者伯夷,"爪哇伟大壮丽的首都,1475年陷 落,成为一片废墟",巴他拉则逃走。"罗定帕特阿迪帕蒂——金布姆(Ráden Patáh Adipáti Jimbum)"是 德马克的第一个回教君王,从 1477 年统治到 1519 年,很老才死。拉弗勒:《爪哇史》, Ⅱ,125 页及以下诸 页:甘培尔:《爪哇》,78 页及以下诸页。然而,克劳福草率地结束了"占婆公主及罗定帕特出生的故事", 他称她"是一个中国人,或更可能是克列奥勒的后裔,由该族一个男子传下来……一个低贱的女人,偷偷 从占婆逃走,并被收罗入爪哇王的后宫"。"这个女人在怀了罗定帕特时被爪哇君王抛弃,并被赐给阿利 亚·达乌,苏门答腊的爪哇殖民地浡淋邦之君长,据称是布洛维夏雅自己的儿子。罗定·胡深是同母所 生,阿利亚·达乌真正的儿子"。《印度群岛史》, II, 310—313页;甘培尔,前引书,129页。皮列士谈的帕 特罗定大多和几部爪哇史书有出入。例如,他说在他的时代,帕特罗定30岁,尽管看来他要老得多。皮 列士是据他所闻的写作,尽管可能不正确,但他的情报在许多方面同样有价值。(原注)
- ⑩ Tidanā 即 Tidonam。在沙马朗东北北 17 英里流入海的西冷(Serang)河上几英里,有蒂都南村。 前面拼写的 Tidumar 必定是誊写者之误。(原注)
- ⑩这座山,其名在抄本中是一空白,相当于穆利亚山,离海岸约 12 英里。其最高最突出的山峰是苏托伦果(Sutorengo),高 5 233 英尺(1 595 米)。(原注)
- ®大约在马六甲河口以西两英里半,有乌柏小岛,其北有一些在低潮时露出的礁石。艾列季亚的一幅图(页11v)绘出马六甲四周之地,有这个Pulo Vpe 及一处礁石。在夏帕拉港前没有三个岛。有一个潘扎(Panjang)岛,位于夏帕拉道路的南口,距夏帕拉河口约两英里,这像是普罗・乌柏,但没有其他的岛。皮列士多半指的是从克罗尔(Kelor)远向北方伸延的部分礁脉;克罗尔半岛(从潘扎对面主要海岸凸出)从前是一个岛,岛和礁脉可能使他想起乌柏及邻近的岩石。(原注)

- ⑩即帕特兀努斯之父。(中译者注)
- ⑪可能为沙朗扎瓦(Saranjawa),在一条小河口的村子,在任班和杜板的中途。(原注)

Rembang 现译做南望。(中译者注)

- ⑪《瀛涯胜览》称"杜板,番名赌斑",均为 Tuban 之译者,今亦译做图班(厨闽)。(中译者注)
- ⑩Carapeteiro 在葡萄牙是称一种小刺树之名,Pirus communis Linn. 之属种 piraster。显然皮列士提到某种土生多刺植物时想起了 carapeteiro。(原注)

Carapeteiro 葡语为野梨树。(中译者注)

- ⑩一种古代的短炮,比臼炮小得多。(原注)
- 侧元代史弼、高兴伐阇婆至杜板,以枪插海滩而涌出泉水之事,看来不足为奇,当地的海滩确实流出 甘淡之水。(中译者注)
- ⑤ Daya,即后面拼做的 Daha。《荷一印百科词典》同条称 Daha,爪哇同名的印度帝国首都,在"潘诺洛戈(Panorogo)和茉莉芬(Madioen)之间的某处",这相当于威里斯(Willis)山的西侧,但克劳福(《词典》,Dāa条)称这个古老的爪哇国相当"于现代的谏义里(Kadir)省",在此山的东边。甘培尔相当肯定地把Daha 考证为谏义里(Kediri)(《爪哇》,60─63页),而一幅由威白克(Verbeck)公布的 1889 年 12 月 31 日的地图,有 Djaha,那里有废墟和石碑,在谏义里城西北 8 英里。杜板确实是爪哇北岸最接近谏义里的港口,谏义里位于正南 55 英里,几乎全在平野。杜板离 Djaha49 英里。这也符合皮列士下面所说,在顺利情况下两天可从杜板到达 Daha,一个有马车和道路的国土。拉瓦纳的图作 DAIA,绘在海岸附近,在Agaci 和 Passaruam 之间。(原注)
- ⑩此处意义不明,似乎是说他在城里三天时间是用来打猎的。这里的城与今天的城市理解不同。 (中译者注)
  - ⑩指葡萄牙国王。(中译者注)
  - ⑩在罗德里格的一幅图(30页)上作 Çidaio,在一幅绘图(99页)上作 Rio de Çidaio。(原注)
- ⑩Agāci 即 Agraci,相当于 Grisse 即 Geresik。罗德里格图(37页)和绘图(96页)作 Agraci。(原注)这就是《瀛涯胜览》中的革儿昔,即 Geresik 的对音,现写做 Gresik,格雷西,华侨的锦石。《瀛涯胜览》称:"盖因中国之人来此居住,遂命新村,至今村主,广东人也,各处番人多到此处买卖,其金子诸般宝石一衣应番货多有卖者,民甚殷富。"(中译者注)
- ⑩葡人到来前,马六甲的历史是很复杂的。就我所能肯定的是,本达拉团・阿里・室利・纳拉・迪拉扎的一个姐妹是罗阇哈心(Raja Kasim)之母,哈心是马六甲第五位国王,有穆答法儿沙(Muzaffar Shah)的称号。团・阿里・室利・纳拉・迪拉扎和他的外甥达成协议,和后者的一妻团・昆杜(Tuan Kundu)成婚,她为此离了婚。由这次婚姻,有了两个孩子——团・色纳扎(Tuan Senaja),后来马六甲第七位国王阿剌丁(Alauddin,第六位国王满速儿沙之子,后者系穆答法儿之子)之妻,以及团・穆塔希儿(Tuan Mutahir),1510年被其甥苏丹马哈木(Sultan Mahmud,第八位马六甲王,团・色纳扎之子)所杀的本达拉。温斯特德:《马来史》,44 页及以下诸页。但帕特库素夫之祖母多半是室利・纳拉・迪拉扎的另一姐妹,非穆答法儿沙之母;否则皮列士可能提及,而其关系会更加复杂。总之,帕特库素夫,作为团・阿里・纳拉・迪拉扎一个姐妹之孙,是马六甲王马哈木的第二代亲表兄弟。《马来编年》提到这个"爪哇贵

人帕特亚丁(Pateh Adam)"之访问马六甲以及他和达托・室利・迪拉扎(Dato Sri Nara Diraja)即团・穆塔希儿的兄弟之养女吐娜・曼达(Tuna Manda)冒险的婚姻。魏金逊(Wilkinson):《马六甲苏丹国》(The Malacca Sultanate)、50、60 页。因此皮列士再次是正确的、尽管帕特库素夫之母仅是达托・室利・纳拉・迪拉扎之养女。(原注)

②Calaluz——印度群岛使用的一种快速桨划船。

Naviote——这个词,今天葡语中没有,必定和 naveta 一样,是一个旧词,义为小船或舟。(原注)

- ⑩当指帕特库素夫。(中译者注)
- ⑫在罗德里格图(37页)上作 ssurubaia,在绘图(96页)上作 Surubaia。(原注)

即泗水,现又译做苏腊巴亚。(中译者注)

- 卿当指葡人在马六甲的堡垒。(中译者注)
- ⑱因苏鲁马益港在苏鲁马益三角洲最北支流的卡里・马斯(Kali Mas)河口,所以皮列士的 Gamda 可能位于同一三角洲最南支流的卡里・布兰塔斯(Kali Brantas)河口,距前者约 20 英里。近卡里・布兰塔斯河口有个叫做 Djangan 的村子。(原注)
- ⑱Canjtam,即前面拼做的 Camtā 和 Canjtão。有个克拉通(Kraton)地方和河流,在卡里·布兰塔斯东南几英里,近巴苏鲁安(Pasuruan),这可能表示 Canjtam 或 Camtã。如皮列士说,所有这些地方都在河口。

Panarucam 即 Panuruca,帕南鲁肯。在大约 1540 年的图上它首次写做 Panaruca。

Pajarucan 即 Pajaruca,相当于帕夏拉肯,今天是个小地方,《东部群岛航行指南— II》(Eastern Archipelago— II )称它是坦仲·帕夏拉肯,普罗博隆戈(Probolonggo)以东 17 英里,帕南鲁肯西 34 英里。然而,皮列士错误地把 Pajarucam 置于 Panarucam 之后。收录在马克·勒奥德(Mac Leod)的《荷兰东印度公司地图集,N°V》(Atlas behoorende bij de Oost - Indische Compagnie,N°V)中一幅 17 世纪《在马多埃拉的东爪哇图》(Schetskaart van Oost - Java en Madoera)上,位于 Paroerocan 和 Panaroekan 之间标出的惟一地方是 Padjarakan,正确地标在海湾的东侧。大约 1540 年的图作 Pageruca。(原注)

巴苏鲁安又作岩望。Probolonggo 或即 Probolinggo,现译做普罗博林戈,即庞越。均在爪哇东部。(中译者注)

@Bulambuam 相当于布兰板根,爪哇最东南端的岬。朵拉杜地图集的 Balambuão 或 ballambuão。

Chamda, Chamdy 或 Chande, 必定相当于任抹(Jamber 即 Djember), 比苏基(Besuki)省的一个区和城, 爪哇的极东部分。这多半是科脱所说的"O Valle 国"([V,iii,1), 拉瓦纳在他地图上著录的 O Vale。它可能表示的是在两座山: 喜扬(Hiyang, 10 132 英尺即 3 088 米)和东面 29 英里的拉翁(Raung, 10 932 英尺即 3 332 米)之间的大峡谷。(原注)

Vale,葡语"山谷"。(中译者注)

⑩在 16 世纪初,关于苏门答腊、爪哇、所谓的"香料群岛"及其他远东地方,有过一些报道,诸如马可•波罗的记述,他在 13 世纪末访问过苏门答腊,鄂多立克僧侣在几年后访问了苏门答腊、爪哇或者婆罗洲,某些阿拉伯旅行家对这里也有记载。但这些报道既少又含糊;至于爪哇以东一连串的岛屿,如果还有报道的话,那就更含糊了。皮列士是头一个对爪哇以东这些岛屿提供明确消息的人,罗德里格图和绘

图多少给予了补充。巴波萨尽管写作时间要晚些,但提供的情报却比皮列士少得多。在他们之后有大约 1517 年和 1518 年伯多禄·雷奈尔地图、佐治·雷奈尔 1519 年的世界图、拉·奥蒙 1519 年的地图集和大约 1524 年雷奈尔的图。皮格菲塔的《首次环航世界记》对麦哲伦探险队访问的岛屿及他获得情报的其他岛屿,有若干绘图即地图。这些图差不多都是表示探险队抵达菲律宾后直到离开帝汶的航行,并且经过东部诸岛,这使我们对这些图产生了特别的兴趣。皮格菲塔写于大约 1524 年的手稿已经遗失,但有四份抄本保存下来,日期始自 16 世纪前半期:一份在意大利,藏于安布洛西亚纳(Ambrosiana),米兰;两份在法国,藏于国立图书馆,巴黎,nos. 5 650 和 24 224;一份在法国,属于菲利普藏书,切尔滕纳姆(Cheltenham)[现藏耶鲁大学图书馆]。然后在消息来源上出现了空白,迄至后来再有大约 1540 年的地图,以及晚后的图。但这些无数的岛,有时海岸线参差不齐,如松巴哇北部,还有作者和制图家得到的情报不完全,都使他们在叙述和制图上产生了很大的混乱,以至于其中若干岛屿有时看来只是一个,一个岛屿又像两个或更多的。乱上添乱,碰巧同时代的作者和制图家,根据他们得到的情报来源,对同一地方使用了不用的名字,或者对它们的拼写不同;同时,原著的誊写者及重绘原图的制图家、常常误写土名的拼音,其结果是它们有的变得不可辨识,或者它们的原名极难追寻。这也发生在皮列士和罗德里格身上。

Baly,罗德里格图(页 36)写做 Bllaram,约 1524 年雷奈尔图作 bancha,后来 1554 年拉・奥蒙图作 bale,而朵拉杜地图集作 Balle。《海员手册》作 Bamcha 和 Vamcha,相当于巴厘(264 页)。

Bombo 相当于龙目。可能皮列士写做"lombo"而誊写者读做 bombo。罗德里格在他的图上有 Lomboque,但没有更早的地图著录它。在绘图中他称它为 Amjane,高旺有 Aujano,海图提到它是 Amjane。约 1524 年雷奈尔图有 Amgeane。这个名字必定相当于林贾尼(Rinjani)高山(12 350 英尺即 3 764 米),它是整个群岛最大的火山,在该岛北部的正中。

Cimbava, Byma 和 Ilha do Fogo——皮列士把松巴哇岛谈成像两个岛:松巴哇和比麻。它来源于松巴哇村,在该岛西部的北岸。比麻,在比麻湾,位于东部的北岸。罗德里格图作 ssimbaua;巴波萨称它为Jaua menor(小爪哇)和 Çindoaba(见达默士, II, 194 页);拉·奥蒙 1519 年地图集也作 IAVA MINOR INSULA,德努西已把它考证为松巴哇(《起源》[Les Origines],120、134 页);艾列季亚的一幅地图(页28r)上全岛叫做 bima。在罗德里格的绘图上,该岛北岸有三个,都叫做 Simbaua 或 Symbaua。约 1524 年雷奈尔图有 bima、moio 和 amajam;拉·奥蒙 1554 年图有 aram;德·奥蒙 1558 年地图集上作 aramarā;朵拉杜地图集作 arað。这最后的地图集也有 bima。约 1517 和 1518 年的伯·雷奈尔地图及 1519 年佐·雷奈尔的地图有 ilha do fogo(火岛);约 1540 的地图有 ganuape;1554 年拉·奥蒙和 1558 年德·奥蒙地图集有 guluape;在海图上这个岛叫做 Gunapim,而它准确地位于"离 Arrā arrā 大约 12 里格"。

Soloro——皮列士的 Soloro 不仅指今天的这个小岛,或甚至索洛小岛群,还同样指弗洛勒斯(Flores) 大岛。罗德里格的下一幅图(37页)表示一个也叫索洛的大岛的一部分,在其东端有 Cabo das frolles(弗洛勒斯角)。但他的 14 幅绘图名叫 Sollote 或者 Solloro。约 1517 和 1518 年伯·雷奈尔地图上,绘在松巴哇之后的岛屿,叫做 cabo da frroresta,显然是 cabo de frolles 之误;拉·奥蒙 1519 年地图集作 CANDIN INS.,爱德利奚(El Edrisi)的旧 Sandji(德努西,前引书,120页),相当于弗洛勒斯;约 1524 年雷奈尔地图作 c. do ferro. Solor 及 a entrada de solor(海峡);约 1540 年的图作 c. das fl. 及东边的 J de solor; 1554 年拉·奥蒙的地图有 lucarage(努沙·拉贾,Nusa Raja)和 c. do ferros(?),在岛屿的中间;朵拉杜的

地图集有 dos ferros, Ilusartaia(努沙·拉贾)、Ilusatārete(鲁沙·林盖特, Rusa Linguette)、c. das froles,都在弗洛勒斯岛上,而在东南方向,相当正确地绘出了 o solor。这些都再次说明制图家从一幅图到另一幅图抄录他们不知道的地名,可能错写,直到它们变得几乎不可辨识,乃至毫无意义。

Malua 相当于阿洛即翁拜(Ombai)岛。此名仍存在于"马鲁亚(Malua)海道"中,在阿洛和帝汶之间。它首次出现在 1522 年托列诺地图上,作 malua,再出现在约 1523 年匿名地图(在都灵)、1541 年梅尔卡脱的世界舆图及阿隆索·德·桑打·克鲁兹(Alonso de Santa Cruz)的两幅 Lslario 图上(14、101 页,皇家地理学会,马德里,1926 年),作为麦哲伦远征队维多利亚号带回信息的结果;维多利亚号于 1522 年 9 月到达西班牙。高旺称之为 Mauluoa。

Lucucamby 相当于坎宾岛,在帝汶以北,阿洛和威打(Wetta)之间。在皮格菲塔所绘帝汶的图上,它写做 Nossocāmba(安布洛西亚纳抄本)或 Nossocābu(巴黎抄本 5650),在艾列季亚的一幅图上作 lucacambiu(页 48v)。

Citor——从这个不认识的名字,我不能发现任何可以表示皮列士或者抄写者错拼的 Citos 的东西。

Batojmbey 可能相当于威打(Wetta、Wetar 或 Wetter)岛,约 1540 年的图上作 batubor,皮格菲塔绘图上作 Batuombor(安布洛西亚纳抄本)或 Batuambar(巴黎抄本 5650)。在另一些早期的地图上写做 terra alta(约 1524 年雷奈尔图作 terra lata)。batu 在爪哇—马来语中义为岩石或石头。(原注)

- ⑩"帝汶诸岛"指的是大帝汶岛、松巴(Sumba)即檀香岛,现仍这样称呼。罗德里格图(37页)作 A Jlha de timor homde naçe o ssamdollo(檀香木生长的帝汶岛)。(原注)
- ⑩中国史料中早有关于檀香岛的记载。《诸蕃志》中的底勿,即帝汶,产檀香;《岛夷志略》之古里地闷:"山无异木,唯檀树为最盛。"《东西洋考》之迟闷:"沿山皆旃檀,至伐以为薪。"与此处的记录相同。(中译者注)
- 圖Batutara——巴突-塔拉即孔巴(Komba)岛(南纬 7°47′, 东经 123°36′),在索洛岛群中最大岛龙布陵(Lomblen)以北约 25 英里。罗德里格图作 Batutara。从马六甲往香料诸岛的船只遵循爪哇—巴突-塔拉—布鲁(Buru)的航道,从那里或赴班达或赴摩鹿加。因此《海员手册》中的海图(267 页)对这条航道作了叙述。这就是罗德里格怎样把巴突-塔拉记录在他的地图上,因为当他在 1512 年随安东尼奥·德·阿布列乌(Antonio de Abreu)赴班达时从那里经过。哈迈(Hamy,前引书,175 页)把罗德里格的Batutara考证为威打(Wetter 即 Wetta)岛,这个错误多半因高旺提到了 Vitara,可能指威打,在马鲁亚之后。(原注)
- ⑬罗德里格图(页 37)有七八个大小不同的小岛群,附说明——Jlhas de bamda Homde Naçem as maçes(生长豆蔻的班达诸岛)。伯・雷奈尔约 1517 年和 1518 年的地图作"babāy 诸岛,这里有豆蔻", babāy 是 bāda 的误写;1512 年拉・奥蒙的图作 y. de bamda;托列诺 1522 年的图作 Yas de bandam;约 1524 年雷奈尔的图作 banda,后来的地图大多作 Banda 或 Bandam。

火岛(火,指的是火山)即古隆・阿皮(Gunong Api)。

Pullo Bamdam 是隆塔尔即大班达岛。皮列士提到了这个岛上的四个港口, Calamom 相当于巴拉蒙 (Selamo 即 Celammon),它位于该岛北端的西侧,可能是皮格菲塔的 Zoroboa,这个名字是他用来称呼他 绘的班达群岛中最大的一个岛的。Olutatam,巴洛斯称之为 Lutatam(Ⅲ,v,6),说它是主要港口,可能相 当于一个叫做奥塔塔(Ortata)即大瓦宁(Gt. Waling)的地方,在该岛的北面,正对着内拉(Neira)。

Bomtar(或许为誊写者之误,其中他把 l 写做 b,如 bombo 即 Lombok 的例子),相当于隆塔尔,其名用来称呼全岛,位于北面,正对着古隆・阿皮。Comber 是孔拍,在奥塔塔和巴拉蒙之间。

Pulo Aee 是艾(Ai 即 Aij)岛,位于隆塔尔之西。皮格菲塔称它为 Pulae,巴洛斯称为 Ay。

Pulo Rud 是普罗·鲁恩(Pulo Run)群岛中最西的岛。皮格菲塔称之为 Pulurun,巴洛斯称为 Rom, 1635 年伯提罗特地图上作 P. Rond,这幅图是首次相当完整地表示班达群岛。除 Banda 和 P. Rond 外,它录出了 P. Capas,即卡帕尔(Kapal)岛,它位于隆塔尔北端的西北,以及 P. Soangin,即珊吉(Suangi)岛,在古隆·阿皮西北 13 英里。艾、古隆·阿皮和洛占该(Rozengain,接近隆塔尔)也都绘出,但无名字。

Pulo Bomcagy,可能为誊写者之误,必定相当于洛占该,皮格菲塔称之为 Rosoghin,高旺和马洛斯称之为 Rosolanguim,它位于隆塔尔东南东五英里。

Lanacage 必定相当于奈拉卡(Nailaka)小岛,它位于鲁恩岛北岸附近。皮格菲塔称它为 Lailaca。(原注)

- ⑬参看《诸蕃志》对肉豆蔻的记述:"(豆蔻)树如中国之柏,高至十丈,枝干条枚蕃衍,敷广献四五十人。春季开花,采而晒干,今豆蔻花是也。其实如榧子,去其壳,取其肉,以灰藏之,可以耐久,按《本草》,其性温。"(中译者注)
  - 圆此岛为古隆·阿皮,"火"在抄本中省略。(原注)
  - 圆指葡萄牙船只。(中译者注)
- ⑱maindis 和 panos de coraçones。"白和黑 maindis"(我不能解释它的意义),不清楚这是否和 panos de coraçones 为同一样东西,或者两者是不同的衣料。再者,panos de coraçoes 可能指"呼罗珊衣料"或者指"带心形的衣料"(染色或刺绣的)。patola 是一种丝料,有时刺绣或者和棉混成。巴波萨在记"班达岛"时提到"Patolas(这即是说坎贝的衣料)",Ⅲ,198页。sabones 可能指肥皂。或者它是另一种布料之名?整句确实是很混乱的。(原注)

coraçones,可能为 Khorasan 的对音,即呼罗珊,也可能为葡语的"心"、"心脏"。所以原注不能确定其所指。sabones 为葡语的"肥皂"。但看起来当时不像有肥皂这样的商品,或指用来洗涤的皂?(中译者注)

圖Bato Ymbo 可能相当于 Batochina,旧葡语称南半岛即整个吉洛洛岛即哈马黑拉。吉洛洛最高的一座山是伊布(Ibu)山(4 528 英尺,即 1 260 米),伊布河出自那里。batu 在马来语中义为岩石或石头。(原注)

原注未说明为何旧葡语称吉洛洛为 Batochina。据另一稍晚写成的葡萄牙作家高旺的《世界的发现》 (Discoveries of the World,19页)一书中记,中国人航海到达了广大东南亚乃至印度以远的地方,"迄至今天,这些岛屿和地方很多都有 Batochina、Bocho - china 的名字,犹言中国的地方"。此处之 Botochina 当为 Batochina,原注认为系旧葡语对吉洛洛岛的称呼,但其名系葡人所取,或仅依据当地的称呼予以记录?吉洛洛岛在摩鹿加香料群岛,《岛夷志略》的文老古,其中称:"(文老古)有酋长。地每岁望唐舶贩其地。"唐舶应指中国船,或者中国船常至其地,所以称为 Batochina,"中国地"。(中译者注)

圖罗德里格地图在塞兰以北有一大岛,其位置相当于吉洛洛,有注释——Jlha de papoia e a Jente della sam cafres(巴布亚岛,其百姓是加菲尔人)。约 1540 年的图有 jlhas papuas,在吉洛洛以东,朵拉杜地图集有一个叫做 Costa dos papuas 大地的北海岸(约 1573 年),或者仅作 OS PAPVAS(1580),接近吉

洛洛海岸,这相当于新几内亚(New Guinea)的东北海岸。马来语 papuwah 释为"卷发的",即罗德里格提到的加菲尔。可能皮列士,还有罗德里格,提到了新几内亚西北部,尽管他们得到的班达和摩鹿加以西诸岛的情报不完全,并且相当混乱。往后,在记述 Batochina(吉洛洛)时,皮列士又提及"巴布亚岛,距班达约八十里格"。(原注)

⑱nore 或 lory,来自马来语 nūri,"在摩鹿加和该群岛其他岛上发现的各种色彩鲜艳的鹦鹉之名"。《霍布逊一雅布逊》, Lory 条; 达加杜, Nore 条。罗德里格图写做 I das papagaios(鹦鹉岛),在 Buro 和Ambom 之间。(原注)

⑩皮列士的 ilhas Daru 相当于 ilhas de Aru,阿鲁诸岛。大约 1540 年的地图首次著录 aru;它再次出现在朵粒杜地图集上。(原注)

④Ceram 即 Sereng。罗德里格在他的地图上绘出一个大岛,其上有 ambom 和 gullegulle 之名;在这个岛和其东一个小岛间写有 ceiram tem houro(塞兰有金子)。无疑,这最后的说明指的是塞兰,因为古勒・古勒(Gule Gule)位于那里。1519 年拉・奥蒙的图写有更正确的形式 SEILAM INSULA。约 1524年雷奈尔的图有 ceilam,表示塞兰东北东的一个小岛,约 1540 年的图有 J. de cajlom。但在 1568 年德・奥蒙地图集上,此岛著录在 batochina de ambo 之上。(原注)

⑩戈兰即戈隆(Gorong),位于塞兰之东南。它实际上以其名指三个小岛群——戈兰、潘扎(Panjang)和马纳窝卡(Manawoka)。(原注)

(數Gule Gule——在罗德里格记录了他在 1512 年和阿布列乌访问过的 gullegulle 后,几乎所有萄文地图,迄至 17 世纪的,都录有这个名字,正确地位于塞兰的东南端。在塞兰东南端的南面仍有一个 Gule Gule 即 Goele Goele 之地。古勒·古勒在一个礁湖的西南角,此湖把塞兰东南端和大陆分开来。哈迈把古勒·古勒置于比鲁(Piru)湾,在塞兰的西南岸,"在塔努诺(Tarouno)湾的尽头,那里 Kolli Kolli 河仍保存葡萄牙船长称他停泊处(Guli Guli)之名"。前引书,167 页。尽管在比鲁湾的东侧有条叫 Kole Kole 的小河,Gule Gule 之名仍保留在早期葡文地图正确著录它之处——在该岛的东南端。

Bemuaor——看来皮列士是沿塞兰南岸,从东到西予以叙述的。Bemuaor 可能相当于一个停泊处伯模(Bemu),在一条河——卫·波波特(Wai Bobot)河口附近,大特鲁蒂(Teluti)湾的东面,约在塞兰南岸的中间。此词的后一部分 muaor 可能和 muar 有关,在马来语中义为"河口"。

Cejlam——在艾尔帕普蒂(Elpaputi)湾,塞兰南岸,有个主要地方是 paulochi 即 poeleh。某些荷兰的塞兰地图上,它也叫做 Sahoelaoe 或 Sahoelaoe Lama,其读音和葡语的 Cejlam 相差不多。奇怪的是,拉•奥蒙 1519 年地图集中,塞兰也叫做 Seilam,约 1540 年的地图作 I de cajlom。约 1524 的雷奈尔地图,在塞兰东北端外有个叫 Ceilam 的小岛;朵拉杜地图集有同样的小岛名叫 Cailam,Cailaō 或 Caillaō。

Tana——在比鲁湾 Tanah Gojang 村面前有一个良好的停泊处。尽管如此,还有 Tanjong Tandura即 Tananurong,该岛的西北角,这可能表示皮列士的 Tana,甚至 Tana Muar。

Muar——高旺说,过了布鲁(Buru)和安波那之后,阿布列乌的船"沿叫做 Muar Damboino 的[岛]航行,并在一个叫做 Guli Guli 的港湾停泊"。我不能在皮列士的 Muar 和高旺的 Muar Damboino 之间看到什么联系,后者看来指塞兰,尽管两者之间肯定存在某种联系。

Olu——在塞兰北岸有个叫乌里(Vli)的村、河及角。

Varam——这可能相当于怀拉玛(Wairama)之地,在哈蒂林(Hatiling)湾,近瓦哈依(Wahai)港,塞兰 北岸最重要的港口。可能这个词原来写做 uaram, Varam 的 v 代替了 u。(原注)

⊕Ambon 即 Amboina,在罗德里格地图上和塞兰绘成一个岛。奥布魁克在 1512 年 8 月 20 日的信中说,阿布列乌远征的船只曾到"一个叫做 ambam 的角,在离丁香群岛四天航程的一个大岛上进行检修"。《信札》, I,68 页;在《注释》中(Ⅲ, xxxvii), ambam 为 Amboina 所代替。1519 年拉·奥蒙的地图集有 ambonyo,和塞兰完全分开,尽管在 buyo 即布鲁(在《海员手册》中也叫做 Buyo,r 的古代写法容易误为y)的西南。托列诺 1522 年的地图在 gelolo 之西南有 ambon,在 buiro 和 Ya de bandam 之间;雷奈尔约1524 年的图在塞兰西部有 anboina(?;约 1540 年的地图有一个岛紧靠塞兰的西南,相当于于安波那群岛,但 J. danolueno 之名写在塞兰之上,以后的地图常有 amboino,荷兰人仍把 Amboina 称做 Ambon。

Yta——前面尽管这个词和下一词连写,由此成为 Ytaqoay,这里两个词仍明确地分为 Yta 和 cuaij。 Yta 必定相当于 Ito 即希图,或者皮列士得到的报道称它是有别于安波那的一个岛,实际上它有两个相互平行、大小不等的岛屿,还有不到一英里宽的浅沙峡相连接。北面一个大些的岛叫做希图,安波那在南岛,它和北岛的南海岸,沙峡以西,形成大而深的安波那湾。格赫罗(Guerreiro,1601)提到 Ito 港、镇和岛,与 Ambóino 相区别,那里有葡人重要的驻地和堡垒。该群岛的其他岛屿,他提到的有 Oma(哈鲁库)、Oliacer(Saparua 即荷尼莫阿)及 Rossalau(努萨·劳特)。《年报》(Relação Annal), II , 2, xvi, xvii。 伯提罗特 1635 年的地图有 hito,标在 Amboena 的北岸。根据克劳福(《词典》),土人把岛屿叫做 Hitu,一般的名字则来自其首镇——"Ambun"之名。

Cuaij——这可能相当于奥马(Omar)即哈鲁库岛,安波那以东的下一个岛屿,哈鲁库海峡把两者分开。在哈鲁库南岸的西部有奥马村,其东是另一个叫做卫索依(Waisoi)即瓦沙依(Wasai)的地方和岬。

Vull——如同 Ytaqoay 的例子,誊写者在前面已把 vullmjçalao 写成一个词,但这里的两个词是完全分开的。Vull 必定是 Oliacer,萨帕鲁亚(Saparua)即荷尼莫阿岛,安波那群岛中第三个大岛,在哈鲁库以东而且很接近它。这或许相当于朵拉杜地图集上的 nucilloéll,在 amboino 东南,同时卡斯特涅达称它为Nunciuel(Ⅷ,cc)。可能这指的是"努萨·韦勒(Nusa Vel)。"

Nucalao——努萨·劳特,安波那群岛中最东面的岛,在萨帕鲁亚东南并且非常接近它。它可能是朵拉杜地图集上出现的 allaō 即 allam,在 nucilloell 之后。所以皮列士的四个名字,安波那、哈鲁库、萨帕鲁亚和努萨·劳特,是按照相应位置顺序排列的。(原注)

本节中提到的三岛班达、塞兰、安波那,其中班达可断定为《岛夷志略》中的文诞,其地产肉豆蔻,而《诸蕃志》提到产肉豆蔻之地黄麻驻、牛岭,亦应在班达诸岛中寻找。黄麻驻或为 Olutatam,其中 lu 或作mu,即"麻"的译音。另一个牛岭,应为另一个产肉豆蔻的 Neira 岛,非如《岛夷志略》注释者所说的Gunong Api,"阿皮山",此火山似不产肉豆蔻。

塞兰,晚出的《海岛逸志》的"西兰",《坤舆全图》中的"则浪"。似未见明代以前的史料著录。安波那,皮列士写做 Ambon,即《海岛逸志》的安汶,《海录》有唵门国、唵闷国,今写做 Amboina,即安波(依)那。(中译者注)

個阿布列乌远征香料群岛的船队中一艘船的船长弗朗西斯科・塞龙,是第一个访问摩鹿加的欧洲人,他于1512年到达那里,可能一直住到1521年,然后去世。阿布列乌的船队于1512年12月返回马六

甲,而罗德里格在 1513 年 1 月初赴印度,在他得到塞龙从特尔纳特送回的头批情报之前,有关情报于 1513 年中送达马六甲。这就是为什么罗德里格地图(37页)上对摩鹿加仅有说明——estas quatro Jlhas Azues ssam as de malluquo homde naçe ho crauo(这四个[绘成]蓝色的岛是 Maluco 的岛屿,那里产丁香)。约 1517 年雷奈尔地图和约 1518 年的图有"产丁香的马鲁古岛",拉·奥蒙 1519 年地图集有 MAIVC° INSVLE,约 1519 年佐·雷奈尔的图有"丁香产地的马鲁古诸岛"。托列诺 1522 年的图和约 1523 年的平面球形图(都灵)首先著录各个岛名,这两幅图都是在麦哲伦探险队惟一残存的船只维多利亚号返回后,在西班牙绘制的,该船曾在 1521 年经过摩鹿加。托列诺的图有 terranati、tidorj、maqujan、bachia 及 INSVLA DE GELOLO;平面球形图有 terenate、tedore aqui carqarō(蒂多雷,这是他们将货物装船的地方)、motil、maq···、gilolo;皮格菲塔的稿本有 Tarenate、Tadore、Mutir、Machiam 即 Machian、Bachiam 即 Bachian 以及 Giailonlo,Giailolo,Giaiallo 即 Iaialolo。约 1540 年的图是第一幅已知的著录各岛名的葡文地图,它标有 temate、montell、maquiam 和 bacham。 瓦特玛描述了他自称曾到"丁香产地 Monoch岛"的旅行,并且提到"许多其他邻近的岛屿······无人居住的",但事实上这位著名的博洛尼亚人(Bolognese)从未到过那里。巴波萨提到了 Pachel(Pachan 即 Bachiam)、Moteu、Machiam、Tidor 和 Tanarte。然而,皮列士是第一个对摩鹿加本身加以记述的,而罗德里格第一个把诸岛绘制在地图上,尽管两者都未曾实际到过那里。(原注)

- ⑭据巴洛斯(Ⅱ,ix,4),这个库利亚・德瓦是葡人的敌人并且帮助和煽动帕特克底儿和帕特兀努斯反对葡人。(原注)
- ⑩巴波萨称他为 Soltam Binaracola,而皮格菲塔称为 raya Abuleis。然而,巴洛斯说:"这个特尔纳特国王的名字(他帮助塞龙)是 Cachil Boleise,一个年纪很大、很诚实的人,摩尔人差不多把他当做先知那样相信他的话。"(Ⅲ,v,6)(原注)
- ⑱巴洛斯(Ⅲ, viii, 9—10)详谈到蒂多雷王 Almançor 及其与葡人的争执。皮格菲塔称他为 raia sultan Mauzor。(原注)
- (例实际上特尔纳特岛从北到南八英里长,六英里宽,几乎全由锥形火山形成,5 184 英尺(1 580 米)高,三百多年来一直处于不断活动的状态。(原注)
- ⑩巴洛斯说在 1513 年"安东尼奥·德·米朗达和一支船队前往摩鹿加和班达诸岛运载丁香"(Ⅲ, v, 6)。当时马六甲的大船长帕塔林(Patalim)也在所谓 1524 年"摩鹿加诉讼"中作证说,他派"米朗达和三艘船前往班达,并从那里去摩鹿加,他们在那里找到塞龙及与他一起的人,同时有大量丁香给他们装船"。《信札》,Ⅳ,167 页。安波那当时被认为是南摩鹿加的一部分,这可以说明为什么巴洛斯和帕塔林提供了较混乱的情报。而皮列士是在米朗达返回后不久在马六甲写作的,所以更为准确。他的报道为布兰道(Brandão)在同一"摩鹿加诉讼"中所作的详细而确实的证词所肯定,他称米朗达仅到达了班达。同前,170 页。第二年即 1514 年,米朗达再赴班达,但只在 1515 年才有两艘由奥伐罗·科埃略(Alvaro Coelho)指挥的船抵达特尔纳特,运载丁香返回马六甲。(原注)
- ⑤邦盖岛在邦盖群岛中是较重要的一个,它在特尔纳特西南 300 英里,邦盖半岛外,在位于邦盖群岛中心的西里伯斯以东。巴波萨说:"离这些岛屿(摩鹿加)不远,在西南西 30 里格远,有另一个有人居住的……岛,叫做 Tendaya(邦盖,西班牙译法)。那里产大量的铁,输往不同国家。"达默士认为"它肯定系

邦盖岛,在婆罗洲最北端之外"(Ⅱ,205页)。1635年伯提罗特地图上,邦盖岛位置正确,但叫做 Panga-ra。(原注)

- ⑬摩洛太即摩蒂尔(Morti)岛,在吉洛洛东北端之东 13 英里,附近有小劳(Rau)岛及一些小岛。当后面叙述 Batochina 即吉洛洛时,皮列士称"摩洛太诸岛"北接吉洛洛。伯提罗特地图有 morotay,位置正确。(原注)
- 歐巴契安岛是五个真正的摩鹿加岛屿中最南端的岛,也是最大的岛。巴契安四周有许多岛,其中最大的是大塔瓦里(Great Tawali)即卡昔鲁塔(Kasiruta);曼迪奥里(Mandioli)在其西部;北面约 15 英里有翁比(Ombi)诸岛,在塞兰西北部以北 80 英里。看来巴契安最早被葡人称做 Pacham。除皮列士的记载外,至少有一份同时代的文献——"摩鹿加诉讼"中巴托罗姆・公沙维斯(Bartolomeu Gonçalves)的证词——几次称该岛为 Pacham。《信札》,Ⅳ,163、164 页。巴波萨的 Pachel 肯定跟 Pacham 有关。(原注)
- ⑬我们已看到(见前)皮列士错误地把 folio indio 辨认为蒟酱。但看来丁香树(Caryophyllus aromaticus Linn.)的叶子被用来代替 folium indum,尽管奥尔达(Coll. xxiii)排除了这个想法。林索滕说:"叫做 Folium Indum 的叶子……有一种甜味,极像丁香。"哈克鲁特学会编本,Ⅱ,130、131 页。皮列士虽未曾去 过摩鹿加,但肯定对丁香认识清楚,而他的记述必定极有意义。当时马六甲的船长佐治・德・奥布魁克在 1515 年 1 月 8 日致葡王的信中写道,安东尼奥・德・米朗达已从班达返回,他曾赴安波那与塞龙相会,同时他带来一枝带叶和干的丁香树枝;然后补充说多默・皮列士会解释明白这些事。《信札》Ⅲ,136、137 页。(原注)
- 圖布敦岛看来像西里伯斯东南半岛的伸延。班达在布敦北部的正东。伯提罗特地图上的 Buton。(原注)
  - 區应指葡萄牙的商人。(中译者注)
- 圖Batochina,即 Batochina do Moro,是葡人早期称吉洛洛岛即哈马黑拉的名字,它从北到南约长 190 英里,跨过中央的宽度约 40 英里。吉洛洛湾和抛锚处及吉洛洛村,约在特尔纳特西北 20 英里。巴洛斯(Ⅳ,i,16)说:"Moro 岛,他们也称之为 Batochina,摩鹿加诸岛与它一起。"卡斯特涅达提到了 Batachina do moro 诸岛(Ⅲ,cxiii)。在大约 1540 年的地图上,该岛叫做 Batachj。1558 年和 1568 年的德•奥蒙地图集上它叫做 abachotina,尽管此名没有写在岛上,而在它的东岸外,但在 1568 年的地图集上,塞兰岛被叫做 batachina de ambo(?)。(原注)
- ⑬Chiaoa,可以说与 Mar 即摩洛太相连,可能指坦仲・沙拉威(Tanjong Salawai),吉洛洛东北半岛的东北角,它大约在摩洛太以南 35 英里,可能被当做一个岛。然而,皮列士的 Chiaoa,必定相当于西奥(Siau),西里伯斯东北角以北的一个小岛,皮格菲塔称之为 Ciau,约 1540 年的地图上作 Chian,而以后的地图上作 Ciao 或 Ciaos。

Tolo 之名仍存在于"托洛湾"中,由中央西里伯斯两个东部半岛所形成,其北端有邦盖诸岛。不过, 托洛湾和邦盖岛位于摩鹿加西南。

Çolar 相当于苏禄群岛,它位于西里伯斯之北,而非如皮列士所说在其西。利伯罗 1527 年和 1529 年的地图作 Çalo;约 1540 年匿名地图作 solar;后来的地图作 osolor 和 osollor。

Celebe——这是首次提到西里伯斯。此名的第一个已知制图记录,见于约 1524 年的雷奈尔地图,那

里它写做 celebes;约 1540 年的地图和 1558 年德·奥蒙的地图集有 pta dos celebres;朵拉杜地图集作 pta dos selebres。Pta. de celebres 用来指西里伯斯东北角,即北岬。路易士 1563 年地图集首次作 Ilha dos celebres。Pta. de celebres 用来指西里伯斯东北角,即北岬。路易士 1563 年地图集首次作 Ilha dos celebres。尽管几幅后来的葡文地图仍把 celebres 或 selebres 仅用来称其北岬。罗德里格地图在摩鹿加以西绘有一个长岛——很可能相当于西里伯斯东北半岛——有如下说明:Ilha Vdama e tem ssamdollo (Vdama 岛,它有檀香)。Vdama 可能是 Menado(万鸦老)的讹误,在西里伯斯最东北角的一个重要地方,它在拉·奥蒙(1554 年)、德·奥蒙和朵拉杜的地图上作 manado 或 manade。往后皮列士提到 Vdama 岛,在 macaçar 之后,与马六甲进行贸易的那些国家之内。阿本达隆(Abendanon)认为 Celebe、Celebre 或 Celebres 之名最初用来指东北角,后来扩大指全岛,Celebe 或 Celebre 相当于布吉语 Sěllihě(其中 h 有时读如 r),义为"潮流";因此 Pta. dos Celebres 的意义会是海潮角即岬。《说西里伯斯岛名字的含义》(Sur la signi fication du nom de l'ile Célèbes),361 页及以下诸页。不管 Celebe 一词的来源如何,它最初作单数使用(《杜阿特·巴波萨书》的西班牙文和拉木学译文,II,204 页,也写做 Celebe),后来才作复数,Celebes,多半因为葡人认为它是一个岛群而非单一的岛。(原注)

明清史料中,西里伯、则勒伯、细利霍等均为 Celebe 之译音,是为单数,惟《万国舆图》之食力百私则为 Celebes 复数之译音。今苏拉威西岛。(中译者注)

圖皮列士的 Tamjompura 相当于丹戎・普廷(Tanjong Puting),在婆罗洲南岸。皮列士撰写《东方志》时,葡人尚未访问婆罗洲和西里伯斯。他得到的情报不准确,或者他对这些他称为"岛"的地方,误解了所得到的情报;实际上它们大多仅仅是婆罗洲或西里伯斯的港口。巴洛斯说,受任为摩鹿加船长之职的贡萨罗・伯来拉(Gonçalo Pereira)从马六甲航行,经婆罗洲,那里他于该岛的其他港口中,访问了 Tanjapura。他又说"在 Tanjapura 城附近有很多钻石,比印度的钻石更精美"(∬,vi,19)。卡斯特涅达正确地重复了同样的消息(∭,xxi)。奥尔达提到"在 Tanjampur 峡,位于马六甲地区"有一个钻石老矿(roca velha),Coll. 43。早期的葡文地图使我们能够考证 Tamjompura 的位置。约 1540 年的地图上它首次写做 taFapura;接着 1554 年拉・奥蒙的地图作 tamFamura;德・奥蒙的地图集作 taiampur;朵拉杜地图集作 taiaōpuro,始终在婆罗洲南岸。如果这些地图对 Tanjampura 的确实位置尚有疑问,那么 1635 年伯提罗特的地图就很清楚了:图上 Tanjompura 已写成 Tan Faō Pute 并且相当于丹戎・普廷,正是在同一纬度 (3°31′S)。在内陆,Tan Fao Pute 之北,有说明;Aqui he a roca velha dos diamantes(这里是老钻石矿)。见有关浡泥的注。(原注)

⑩尽管写做 lane,这却明显是誊写者对 laue 之误,如早期地图和资料所表明。当谈到 Tanjopura 的 航道时,巴洛斯也提及 Lave,卡斯特涅达提到 Laue,为婆罗洲的两个主要港口。皮列士说 Lave 在"Tanjompura 那边",其意是它在该地以东。然而,所有早期著录 Laue 的葡文地图,都把它置于 Tanjompura 之西。约 1540 年的地图作 laue(或 lane);1554 年拉·奥蒙的图作 la(u)e;1568 年德·奥蒙地图集写做 laue onde foi dō manoel de lima;朵拉杜地图集作 llaue döde foi dom manoell de lima。编年史家没有提到 唐·曼内奥·德·利玛(D. Manuel de Lima)这次赴 Laue 之行,但卡斯特涅达说在 1537 年他在马六甲(顺,clxxviii)。现代地图上没有 Laue。伯提罗特的图有 Laban,恰在 Sucadana(苏卡达纳,Sukadana)之北,位于婆罗洲的西南,而 1727 年哈密尔顿(A. Hamilton)的地图(附于达默士书, [],207 页)仍有 Lava,在苏卡达纳之南。麦哲伦死于宿务(Sebu)后,他的远征队于 1521 年前往巴拉望(Palawan)并且赴浡泥。

当描述浡泥(Burne)时,皮格菲塔谈到"一个叫 Laoe 的大城,位于这个岛朝大爪哇方向的尽头(in capo de),它受到了毁坏和劫掠,因为它拒绝服从这个浡泥的国王,而服从大爪哇王"。在试图考证 Laoe 时,这段话很使皮格菲塔的注释者为难。克劳福说 Laoe"可能在马辰(Banjarmaim)的某处",在浡泥的东南。《词典》,Brunai - Town条。莫斯托(Mosto),尽管注意到奥特利乌《世界舆图》的 Lao 和梅尔卡脱地图集中的 Lave,位于婆罗洲西南,仍得出结论说:"它相当于劳特·崩布(Laut Bumbu)国及其属岛,在浡泥朝爪哇方向的东南海岸。"《皮格菲塔》,87页。这个意见多少为罗伯特逊:《麦哲伦环航世界》, [[,199页;德努西:《皮格菲塔》,164页及维斯孔特·德·拉戈亚(Viscount de Lagoa):《费尔隆·德·麦哲伦》[[,129页,所共有。然而,上面提及之早期葡文地图,则肯定 Laue 即 Laoe 的位置在浡泥之西南。皮格菲塔的Burne 岛图表明,尽管他不知道该岛的大小,他仍把 Laoe 置于西南海岸。1541年梅尔卡脱之地球仪也有Lao 在该岛的西南海岸,显然是依据皮格菲塔的绘图。皮格菲塔拼写做 Laoe,表示皮列士是正确的,因为他写做 Laue 而非"Lave"。见前面关于浡泥的注。(原注)

皮列士的 Tamjompura 使人忆及《诸蕃志》"苏吉丹"条提到的丹戎武啰、丹戎布啰等。"今图作丹戎普拉,地当加里曼丹西岸帕万河下游,吉打傍附近。"(见杨博文校释《诸蕃志》,65页,注 18,中华书局,1996年版)与此处考证为普廷不同。皮格菲塔之 Laoe 或为与爪哇相对的一个小岛。(中译者注)

⑩Quedomdoam——在前列举诸地时,皮列士把 Quedomdoam 置于 Laue 之后。在后者和坦仲普拉之间。有个叫坎达万根(Kandavangan)的小港,在森巴尔(Sam bar)角之北,这可能相当于皮列士的 Quedomdoam。

Samper——必定相当于桑皮特(Sampit)湾,在丹戎・普廷之东。

Bylitam----勿里洞岛,班卡之东。

Cate——普罗·劳特(Pulo Laut),浡泥东南部外一个岛屿,其中最重要的地方是哥打·巴鲁(Kota Baru, ?),或者它相当于库台(Kutei)婆罗洲中东部一个大地区,伯提罗特地图作 CATAY(?)。

Pamucã——相当于帕姆坎(Pamukan 或 Pamkan)湾,在浡泥东南。伯提罗特地图的 Pamocan。

Vdama——誊写者开始写做 Vdama,但这里把它拼做 Adema——其许多误人的错误之一。见前面的注。(原注)

- ⑩黑藜芦,毛茛科植物,可制泻药。(中译者注)
- 歐望加锡(Macassar 即 Mangkasar)是居住在西里伯斯西南半岛尽头民族之名。这个名字起初用来指全岛,即其西南半岛,但现在仅限于称它的主要港口和首府。罗德里格在其一幅地图上(36页)把浡泥称为 A gramde Flha de maquaçer(大望加锡岛),这表明了最早制图家对该群岛的混乱认识。约 1540 年的地图有 os macaçaes,拉·奥蒙 1554 年的地图有 os magasares,而朵拉杜地图集作 os magamsares,和其他普通地名一样用小写字母,恰在赤道之南,但全岛无名字。梅尔卡脱 1541 年的地球仪,据现在不确知的某个葡文地图,有一个横越东西的长岛,叫做 Macace,在浡泥之南和松巴哇(比麻等)之北;艾列季亚地图(页 47v)有称全岛之名 MACAZAR。在这幅该岛的地图上,位置相当正确,但没有表示特有的长形半岛。它分为三个地区:CELEBES 区,在北;BVGVIS 区,在中;MACAZAR 区,在南,约 1615—1623 年的地图集有类似的表示并且全岛叫做 MACASAR。1635 年伯提罗特地图上,全岛已名叫ÇELEBES,仅西南半岛叫做 macassa。(原注)

®萨柏是松巴哇东岸一个有人居住的地方,其名用以称呼松巴哇和科莫多(Komodo)诸岛之间的海峡和一个海湾。罗德里格的绘图(83页)表示,porto de çape,有好些房屋和树木,在 Simbaua 的东头;约1540年的地图有 Cape,尽管此名被误置于该岛中部之上。比麻不是一个独立的岛,而仅是松巴哇岛的一部分。见前面的注。(原注)

第六部 马六甲

——早期的历史—临近各地—当地的治理— 贸易—葡人的占领

## 早期的历史

现在开始谈马六甲城,根据不同作家的记载以及大部分得到肯定的史实®。按爪哇人的史料,据说马六甲是以如下的方式殖民的,这见诸他们的编年纪并且为他们广泛地证实。爪哇人肯定地说,在 1360 年——把他们的日期转换成我们的——爪哇有一个叫做罗阇库达(Raja Quda)的国王,其意思是"马王",他有一个儿子叫做罗阇巴牙(Raja Baya),别名山・亚吉・扎牙・巴牙(Sam Agy Jaya Baya),爪哇语中义为"各族的大君王"。这个人有一个儿子叫做山・亚杰・丹丹・金多士(Sam Ajy Dandan Gimdoz),在他们的语言中意为"超过前人的伟大者";此人有一个叫做山・亚杰・扎牙・塔通(Sam Ajy Jaya Taton)的儿子,其义为"一切人的君王"。

这个山・亚吉・塔通无子而死,百姓一起推举两个大曼达林,立其中之一为王,改变他的山・亚吉之名,改叫巴他拉(Batara),其义为"纯粹的国王"。

这个巴他拉・塔马里尔(Tamarill)<sup>®</sup>有一个儿子,他们称之为比亚他拉・库里般(Biatara Curipan),他继承了爪哇国。在他的时期,爪哇四分之一的国土起来造反,有一个曼达林起兵,自称是比亚他拉・卡里帕南・苏达(Biatara Caripanan Cuda),这将在适当地方予以述说。

在这个巴他拉·卡里般(Batara Caripan)<sup>®</sup> 在位的时期,爪哇丧失了四分之一的土地,有一个儿子继承他的位子,后来叫做巴他朗·马他拉(Bataram Matarā),他是一个伟大而公正的人。

然后他有一子,人们叫他巴他朗・辛那加拉(Bataram Sinagara),据说这个

人疯了,其国土被授予他的一子,他和他的祖父同名,叫做巴他朗·马他拉(Bataram Matarã)。这个巴他拉·马他朗(Batarã Matarãm)又有一子,在我们的时期治理爪哇,他叫做巴他拉·维吉亚扎(Batara Vigiaja)<sup>®</sup>,其义为"伟大贤明的国王"。他的长官叫古斯特帕特,这在谈爪哇时已作了详尽的叙述。

爪哇人说在巴他拉・托马里尔(Batara Tomarjll),诸地之王和各岛之君统治时期,他的藩属有:山・亚吉・新加普拉(Sam Agy Simgapura)即那条海峡之王,他的进贡者和封臣,从爪哇到新加坡,诸岛之间大约有 240 里格;以及那个山・亚吉・浡淋邦(Sam Agi Palimbaão)——其义为"所有人的君王"——从浡淋邦(Palimbaão)到爪哇,几乎完全开阔的海,大约有 100 里格(这是按最远的路程计算,因为更近的路线,沿着巽他,只有 20 里格);还有山・亚吉・坦仲普拉(Sam Agy Tamjompura)——其义为"宝石的君王"——也是他的藩属,从爪哇到坦仲普拉几乎有 70 里格。这是盛产钻石的国土。

山·亚吉·浡淋邦死后留有一子,一个大骑士,十分好战的人,他们称他为帕拉米苏拉(Paramjçura),其义在浡淋邦爪哇语中为"最勇敢的人"。他和巴他拉·塔马里尔的侄女成婚,她叫帕拉米苏里(Paramjçure)⑤。当帕拉米苏拉发现自己高贵地结婚,并且他的力量在他舅爷治下的邻近诸岛是如何强大时,他不甘于自己的藩属地位,于是起兵造反,自称是"大解脱者"。

当巴他拉・塔马里尔,爪哇国王,得到消息说山・亚吉・浡淋邦改了他的名字,自称米苏拉(Mjçura),即"解脱者",他决定率兵,在坦仲・普廷(Tanjong Puting)王的协助下,向他进攻,从他那里夺取浡淋邦的土地,并杀死他。

作出这个决定后,巴他拉·塔马里尔调集他的人马乘船进向浡淋邦附近的 班卡岛,把它摧毁。据说他把那儿的人杀光,因为他们是浡淋邦人,他一定杀了上述岛屿的一千居民。他从那里向浡淋邦进军,到了距浡淋邦一两里格远时,开始破坏和杀戮。浡淋邦王帕拉米苏拉看到这样,就把一千人及他们的妻子集中到船和艇上,运他们离开,而他和大约六千人留在陆地上,向他的舅爷爪哇王开战。

双方进行战斗的结果是,帕拉米苏拉逃走并避难于他留在河里的船舰上,保卫他的所有人马都落入他的舅爷之手,这样[他有的]仅是与他一起登船的人。他驶往新加坡,和他的船只及人马一起到达,在那里受到山·亚吉·新加普拉的接待。

帕拉米苏拉到达新加坡后八天,就施用手段杀害了山·亚吉,于是该海峡和城镇都在帕拉米苏拉的统治之下,他成为这里一切人的君王,管治着海峡和诸岛,因为靠他的努力他能够公正地(?)拥有和获得土地。他完全不做贸易,他的百姓只种植大米和捕鱼、劫掠他们的敌人,在新加坡海峡靠此为生。

同时新加坡的山·亚吉的丈人,暹罗国王,听说了他女婿的消息,决定进攻帕拉米苏拉——山·亚吉与暹罗王的一个嫔妾,北大年的一个大曼达林之女所生的女儿结婚。暹罗国王调集队伍,以上述曼达林(新加坡山·亚吉妻子之父)<sup>®</sup> 为大将,率强大的兵力到来,以至于帕拉米苏拉不敢迎战他,和大约一千人逃到了麻坡(Muar)河,而此时他在新加坡已住了五年之久。

帕拉米苏拉和他的妻子帕拉米苏里及一千人进入麻坡后,砍伐森林并整治田地,种植树木并建立杜散(duções)<sup>©</sup>及农场以养活自己;他在那里住了六年, 靠种植庄稼为生;他们常去捕鱼,有时偷盗抢劫到麻坡河去取清水的舢板;人们常乘船从爪哇和中国到来,我将在记述各国时谈到他们在何时和何处航行。

同时,在爪哇和许多岛的国王巴他拉·塔马里尔统治时,帕拉米苏拉已从 浡淋邦逃往麻坡,在记述他的命运时我们已谈到这一点,那时在马六甲居住着 我们现将述及的民族。我们往下谈马六甲的建立、它的古代以及首先在那里居 住的百姓情况。

这时,据爪哇人的真实历史——以及现为马来人和邻近各族所证实的——有色拉特人,他们是乘轻便小船的海盗,我们在谈他们的一章中将述及;他们是乘舟船出海劫掠和捕鱼的人,有时在陆上有时在海上,我们现在这个时代,他们大量存在。他们携带吹筒发射他们的黑藜芦小箭,见血就杀死人,如在攻打和摧毁著名马六甲城时他们常对我们葡人造成的伤害;在各族中它是很有名的。

这些色拉特布吉人——居住在新加坡附近以及在浡淋邦附近的人——当帕拉米苏拉从浡淋邦逃走时,跟随着他,其中 30 人一同去保卫他的生命。当帕拉米苏拉在浡淋邦时,他们充当渔夫;他们到了新加坡后,居住在卡里门,靠近海峡的一个岛屿;在帕拉米苏拉到达麻坡期间,这 30 人前来住在现叫做马六甲之地,从麻坡到马六甲至少有五里格远。

这些色拉特人和强盗(他们有时捕鱼为食,把他们的茅屋和妻子儿女留在陆地上)住在今天叫做马六甲的山附近,那里有著名的马六甲堡,同时帕拉米苏拉住在麻坡的时候,这些色拉特人已得知有个大家可望得到的和平定居的地

方。

他们常去离海一两里格远的马六甲河捕鱼,发现了一个广阔的地方,有大片田地、清洁的水,同时他们发现,这地方是多么宜于建一座大城,他们可以在那里播种大量的稻田,种植园林,放牧牲口。有时他们习惯把妻子儿女带到那里去,并且在那里寻乐。他们决定在那里定居,给这个地方取名为文担(Bietam)<sup>®</sup>,其义为广阔的平原。

他们一致同意,在迁移到这个地方之前,应向在麻坡的帕拉米苏拉建议,让他下令去勘查这个地方,看看是否适宜于他——在麻坡没有如此的地方,帕拉米苏拉在那里没有这样好的居留处。他们去向他提这个建议时,给他带去一篮子水果及一株长在堡垒所在的山足下,色拉特屋舍旁的树,帕拉米苏拉愉快地收下了色拉特人送的东西,问他们为何而来,他们说他们决定让他知道文担这地方,以便他迁往那里,他们觉得那是君王居留的好地方。

帕拉米苏拉对色拉特说:"你们已经知道,在我们的语言中,一个逃跑的人叫做 Malayo,你们把水果送给我这个逃亡的人,那就让这个地方叫做 Malaqa吧,它的意思是躲藏的逃亡者。你们的意图是希望为我找到一个栖息之地,那我就要下令去探查它,如果它合适,我将和我的妻子家室搬到那里去,并且把我的人民留下四分之一在麻坡,好让他们从我们费尽气力耕种的土地上继续收获。"

色拉特人回答说:"我们也隶属你,古老浡淋邦的君主,我们始终跟随你。如果那土地对你是合适的,那么你为我们的善意而给我们施舍,这是应当的,我们的工作不应没有报酬。"帕拉米苏拉说的确应当如此,于是色拉特人当着所有人说,如果该地对他是合适的,如果他想要到那里去,他就应当这样做并自称为王,这样他能给他们恩赐和协助。帕拉米苏拉同意了,并说,为色拉特人这样做是他的愿望。

帕米拉苏拉派人去勘查文担之地,派去的人回来说,那里有美丽的山岭和流入马六甲的河附近的水源围绕着,有很多禽兽,生存着狮、虎及其他野兽,肯定不易找到像这样长达三四里格的美丽平原,而且那里现在已大大开垦。所有去探视的人对它都非常满意,如此上报给帕拉米苏拉。后者和他的百姓都十分高兴,展望着安宁的生活。

帕拉米苏拉于是迁移到文担,定居下来,开始耕种土地并且享受它的收成,

这时色拉特人去见他——当时不超过 18 人——问他是否记得他们怎样发现这块土地,他们怎样抱着为他幸福的愿望留下他们的妻子和儿女,前往麻坡向他报告这个他现在享有的地方。同时他们请求帕拉米苏拉实现他的许诺,用重赏来酬奖他们。对这一请求,帕拉米苏拉封他们为曼达林——其义是贵人——同时也永远赐封他们的儿子和妻子。马六甲所有的曼达林都是从这些人传下来,而据该国的说法,国王由女方往下传。

渔人们由帕拉米苏拉亲自任命为曼达林,一直随同着这位国王,当他提升他们的贵族地位时,他们也承认他给予他们的恩惠。他们热心地跟随国王,忠心耿耿地为他服劳,他们[是]全心全意的;而国王对他们的爱护同样始终与新曼达林真诚的效劳和热情相应。他们极力博他的欢心,他们的尊荣一直维持到迪奥戈・罗柏斯・德・塞魁拉抵达马六甲®,当时他们的第五代孙任职为拉萨马纳和本达拉。此人阴谋陷害迪奥戈・罗柏斯・德・塞魁拉,后来他被失去马六甲的国王斩首,因为上帝从来不乏公正,反叛国王必受惩罚。

国王死在文担之地,很愉快地永久居于这样清新、肥沃和安适的土地上。今天去马六甲的人仍可看到这一点,它肯定是世上一处特殊的地方,有美丽的树阴、许多水果,丰盛的清水来自望得见马六甲的迷人山峦,同时——据土著说——这里可捕猎许多象、狮子、老虎及其他野兽,有家畜,不像我们的,例外的是鹿。

这个帕拉米苏拉有一个儿子,他在新加坡出生,已将近长大成人,和原系色拉特的曼达林君主的长女结婚。此子名叫查罕·答儿沙(Chaquem Daraxa)<sup>®</sup>,有一天他按平时每天的习惯做法,带着犬到文担之地打猎,他跟随着在这些地方很派得上用场的猎狗,它们正在追逐一头像野兔的动物,其脚似小公鹿,短尾<sup>®</sup>——每天犬都要捕杀 10 头到 12 头这种动物——把它一直追到马六甲山(吾人之君主国王在此有一座堡垒)旁的海岸。这种动物跑进山里,又反过来攻击犬,众犬开始逃跑。查罕·答儿沙看到这种动物在山里重获力量,甚至看起来完全变了样,他就回到帕拉米苏拉身边,向他报告这事,对父亲说:"老爷,今天我打猎时,把一头野兔追到你的曼达林的山里,那里有马来人的果实。就在山上,野兔返过来,要么是因海水冲到山脚下,要么是因它在那里重获力量,我的犬都回头逃跑了,既然犬每天都要杀十头二十头这种动物,这一头怎么能强大到能自身抗拒众犬,使它们不能接近它的程度?其中定有奥妙,所以我来向

你谈这件事,向你请求,老爷,去探查这座山,看看我们可否再在那里找到这头动物。如果您恩许我在那里居留一段时间办这件事,我将十分乐意。"

帕拉米苏拉不愿麻烦他的儿子,就亲自到那里去,由他的大曼达林——其子的丈人——作为向导带路,因为从文担到马六甲山延绵着一片浓密的丛林——今天仍如此——尽管路程不过两里格。国王到达后,看见三座山几乎在一起,在[相距]足有三或四弓弩的射距,即波夸·支那(Boqua China)山,有清洁的水,十分新鲜,还有亚剌克拉斯(Alacras)山,它在爪哇摩尔人,团·科拉克卡(Tuam Colaxcar)地盘的一边,还有野兽山(momte Dalimaria)<sup>®</sup>,如今这座著名的堡垒之所在。帕拉米苏拉对他的儿子说:"查罕·答儿沙,你要住在哪个地方?"儿子说就住这座马六甲山,父亲说可以。于是就在这个时候,儿子在山顶上修建了他的宫室,马六甲诸王在那里居留驻驿,迄至今日。

查罕·答儿沙在此山上定居,在山上和一座桥对面修筑了很华丽的宫室——现在那里是海关人员的住室——他的岳父和大约三百居民及其他人住在文担。他和他的父亲一起尽力使马六甲人口增加。人们开始从阿鲁一方及别的地方到来,有像色拉特强盗这样的人,也有渔民,在他到来后三年,马六甲的居民达到了两千,同时暹罗人把大米送往那里。

在这期间,帕拉米苏拉病死了。王国由其子查罕·答儿沙继承,他命令文担的百姓都搬来,只把农夫一类的人留在那里,他召集所有的色拉特曼达林来住在马六甲山坡,作为他的卫士。这个地方一直被保卫他的曼达林和骑士把持着,直到今天马六甲被攻占。同时他努力增加该地的居民,他实施仁政,吸引了人们从别的地方前来定居。

查罕•答儿沙成为国王后,马六甲已经有了六千居民。这时他派他的妹夫和一个使团到暹罗去,命令他告诉暹罗国王,他怎样意外地据有该地,在那里艰苦劳动,请求他[暹罗国王]用粮食支援他,这是暹罗国王的义务,因为该地是他的[暹罗国王的];而且,作为靠暹罗国王土地生活的人,他也愿意始终承认暹罗王,这样他[暹罗国王]可以帮助他使那块属于他的土地获得居民。

这位暹罗国王答应从国内送给他百姓、食物和商品,说他喜欢此地像这样殖民地的规模,他愿帮助他,如他开垦土地的话。查罕·答儿沙的使者如此成功地完成了任务,带着好消息返回,查罕·答儿沙奖授给这位使者,即他的妹夫以特权。从今往后,使者便始终由其家族成员担任——这个习惯传至今天马六

甲被葡萄牙人攻占之前。于是除那个家族的人外,没有人能当使者,而马六甲的使者只能允许呈递信札,他们不能说或做别的事,如我常在他们出使时所见到的,这已经是习惯了。

这时候爪哇国王巴他拉·塔马里尔仍统治着爪哇,查罕·答儿沙又向他遣使,告诉他说他的父亲已去世,要求他们成为朋友,结束过去的争端。既然他[巴他拉·塔马里尔]占据了他的浡淋邦,此后他希望在他国内进行贸易,他可以在那里销售商品,自己的国家会大大增长人口,将获得持续的发展。查罕·答儿沙知道,十年来的经验证明,东西两个方向的季风都在那里终止,如果他的百姓和部属从国内直接驶往巴昔,[途中]存在浅滩,而从爪哇往巴昔的航行没有危险。所以他才向巴他拉·塔马里尔提出这样的请求。

爪哇国王回答说,他的船早就驶往巴昔做生意了,他和该地有着密切的友好关系,他的商人在那里售货,得到了良好报酬,很体面,而且免交关税。因巴昔王是他的藩属,所以他让他[查罕·答儿沙]派人去那里,看看他[巴昔王]是否愿意这样,如果巴昔王不愿意,他本人也不愿做相反的事,因为他不愿破坏爪哇和巴昔之间长期的约定以及有长久基础的习惯。

使者带着他的答复返回,于是国王查罕·答儿沙遣使给巴昔国王,请求他善意地同意他的请求,不要把爪哇和马六甲通商看成坏事,并且要求他也好意地把他的商人及货物送往马六甲,说他国内有金子做交换,他的国家可尽力地供应巴昔王的需求,而且他已致函给爪哇王,爪哇王回答说,如果[巴昔王]同意,他就同意。巴昔王派使者去见查罕·答儿沙,说如果他[查罕·答儿沙]愿成为摩尔,他会乐意答允他的请求,而且会让他详细地知道自己的计划,那么查罕·答儿沙就能够很快实现他的愿望。查罕·答儿沙看到这个要求,没有很好地接待巴昔的使者,把使者们当做囚犯,长期拘留在文担,关押但善待他们。巴昔不断有要人赍使信给马六甲王,要求释放使者,他们同时也看到了有关该国的情况及其人口的迅速增长。

查罕·答儿沙大大增进了他和爪哇王巴他拉·塔马里尔的友谊,差点[成为]后者的藩属,因为该国家有很多船只和有势力的人物,他们在当时曾航行很远的距离(这将在记爪哇时已谈到)。他一直送给爪哇王大象和礼物,因此,尽管巴昔王不同意,仍有一些船驶达马六甲,但数量不多,因为所有商品的停泊港都在巴昔,我们记述苏门答腊岛和巴昔的事时谈到了这一点。

三年后,查罕·答儿沙允许巴昔的使者们体面地返回,于是两国国王终于成为朋友,从巴昔到马六甲的贸易开始了。有些富有的摩尔商人从巴昔迁往马六甲,如巴赛人以及孟加拉和阿拉伯的摩尔人。那时候相当一部分的商人属于这三个民族,他们非常富有,做的是大生意。他们从巴昔到那里定居,做他们的生意,他们到来时,还携带着研习回教的毛拉和教士,主要是阿拉伯人,他们在这些地区因通晓该教而受到敬重。

当这些商人到达时,他们告诉国王查罕·答儿沙,他们已听说他的公正及他对巴昔百姓的仁爱。再者,因为两个国王是朋友,他们要从巴昔到马六甲做贸易,所以他们愿意去马六甲,同时,如果可能的话,在那里做买卖。道路如果能开放,他们愿留在马六甲,并缴付加给他们的关税,而且他们已听说爪哇百姓要去做马六甲生意,所以他们带去了需要的货物:丁香、豆蔻香料、肉豆蔻、檀香。当时爪哇人做这些香料的买卖,这将在叙述爪哇岛时谈到。

国王查罕·答儿沙很喜欢这些摩尔商人,他尊敬他们,给他们居住的地方,还为他们建造清真寺划拨了一处地方。摩尔人接受了这些地方,他们按当地和该城的风格修建了漂亮的房屋。贸易开始大增,这些摩尔人更加富有,同时马六甲王查罕·答儿沙也获得了大利和满足,他授予他们管辖他们自己的自治权,摩尔人成了国王的大宠信,得到了他们想要的东西。

同时,巴昔的商人也聚集到那里,与更多的摩尔商人一起在马六甲做生意,又从马六甲回到巴昔做生意。他们的数量在马六甲土地上持续增加,但在巴昔却感觉不到这一点,因为那里本来就有大量人口,这将在适当地方述及。

于是别的地方的百姓如苏门答腊人,也前来工作谋生,还有来自新加坡和邻近色拉特诸岛的及其他的人。因为国王查罕·答儿沙是一个公道的人,对商人很慷慨,他们都喜欢他,甚至有两艘远方中国的船也驶往巴昔——马六甲国王对一些商人施加了压力,让他们也到巴昔去做生意,于是他们带着大量的货到巴昔去。

这个时候,查罕·答儿沙已经老了,国土上的商品交易十分兴盛。有许多摩尔人和毛拉极力要使这位国王成为摩尔,巴昔国王也很希望如此。国王查罕·答儿沙事实上已有意任命摩尔教士,并且喜欢他们。当这个消息传来时,巴昔王在他遣往马六甲的教士的劝说下,又秘密地派了一些有更大权威的人去对马六甲王施加影响,使他脱离本族的异教,改变信仰,这些都是暗中进行的。

因教士们或别的因素的劝诱(?),国王查罕·答儿沙终于和巴昔王立约,安排巴昔王的一个女儿和自己结婚,巴昔方面的条件是他应成为一名摩尔,并且他们永远团结一致。毛拉告诉查罕·答儿沙,如果他成为摩尔,他和伟大巴昔王的联姻将得到很大的荣誉,两国之间来回多次遣使,摩尔人竭力促成这桩婚事。

最后,在72岁时,国王查罕·答儿沙成了摩尔,还有他的家室,并且与巴昔王之女成婚。不仅他一家人成为摩尔,这期间他也促使他的百姓这样做。从此以后,他们一直如此,直到马六甲的陷落。查罕·答儿沙这次结婚七年后,身边一直被毛拉们包围。他留下了一个成年的儿子,由他的长妻所生,此子也成为摩尔,继承了国土,叫做穆答法儿沙(Modafarxa)<sup>®</sup>。

查罕·答儿沙 45 岁时,想要亲自到中国去见中国国王。他把国家交给曼达林们掌管,说他要去见爪哇和暹罗服从的国王,还有巴昔,这将在叙述中国时详谈。他到了该国王所在之处,跟他交谈,使自己成为其藩属。作为藩属的标记,他取得了中国的印章,马六甲在其中央(?),双方都保有它。他在中国极受礼敬,得到了礼物和盛大的款待,然后遣送回国。等他回到马六甲,已经是三年以后了<sup>③</sup>。

查罕·答儿沙由中国国王指派的一名大将官护送回去。这名将官随身携带了一个漂亮的中国女儿,查罕·答儿沙回到马六甲后,为了表示对这位中国将官的尊重,便与她成婚,尽管她并非有地位的女子。异教徒不怕娶摩尔女子,这是当地的习惯。摩尔人喜欢嫁女给异教徒,而自己不愿意娶异教妇女,因为嫁女可使异教丈夫成为摩尔。在这些地方这是习惯。中国国王还允许查罕·答儿沙把类似舍提尔的锡钱带到马六甲。

查罕·答儿沙与这个中国女人生有一子,叫做罗阇普特(Raja Pute)<sup>®</sup>,从他传下来彭亨、坎帕尔和印德拉吉利的诸王,在将在后面谈到。他是一个很好的人,生有子女,后来死在他侄子满速儿沙之手,这将在记穆答法儿沙及满速儿沙时述及。

这位国王穆答法儿沙娶了许多邻近诸王之女为妻。人们说他比过去的国 王都要好,他大大加强了和暹罗、爪哇、中国及琉球的联系;他是一个极公正的 人;他致力于马六甲的发展;他购买和建造船只,派商人随船出海,因此甚至今 天,这个国王时期的老商人们仍大大地赞颂他,特别称,他是个极公正的人。 同时,穆答法儿沙为马六甲获得了更多的土地,在吉达一边他得到敏占(Myjam),那是个好地方,有一条河,尽管地方不大,产锡。它是马六甲的一个属邑,这将在记述向马六甲进贡的诸地时更详细地谈到。他还取得雪兰莪(Selangor),其义是锡,也是个好地方,他也使它像前一个一样成为属邑,这些地方离马六甲必定有大约十里格之地,他们把一些食物输往马六甲。用同样的方法,他取得了契古亚(Cheguaa)城,它在福摩索(Fremoso)<sup>®</sup>河畔,新加坡一边麻坡之外,一条许多船只都能进入的大河,该河流域只产少量的米、肉和鱼,有本地的酒。它是一条有广阔草地的河,当地有武装战士。据说麻坡和契古亚的百姓强壮武勇。这些地方有一处属于本达拉,另一处属于拉萨马纳,他们每人都有民政和刑事的管辖权——或者在他们的时期曾经有过。

这个穆答法儿沙常亲自出去打仗,让他的兄弟罗阇普特留下作为帕都卡罗阇(Paduca Raja)<sup>®</sup>,其义是副王。他常跟阿鲁的国王打仗,并从他那里夺取了罗坎国;罗坎与马六甲相对,在阿鲁的土地上。据人们所说,只要他活着,就始终要向阿鲁开战。

这位国王取得了新加坡海峡及宾坦(Bimtam)岛,使它服从他的统治,直到今日,他还在那里逃亡避难。他还越过该海峡跟彭亨王、特零加努及北大年打仗,而且一直占据上风,因此能够保有该地和管辖权。他把他的一个姐姐嫁给了彭亨王,后者新近成为摩尔,这最多发生在55到60年前,他应穆答法儿沙之请成为摩尔,并且[按许诺]把他的姐妹嫁给他。

这位国王长期和坎帕尔及印德拉吉利打仗,这两国在梅南卡包的土地上, 黄金从那里输往马六甲。在这期间,穆答法儿沙因两国富有而压榨它们,同时 因为不同民族航行到他的港口,也因他和爪哇人、中国人和暹罗人联盟。而在 巴昔,因他的努力,他兄弟罗阇普特的两女,一个嫁给坎帕尔王,另一个嫁给印 德拉吉利王。这两王及其身边的人也成了摩尔,其余的人仍是异教徒,他们成 为摩尔最多在大约五十年前。

因为使这三王成为摩尔[和]藩属而获得声誉,他的名字变得更加响亮,亚丁、忽鲁模斯、坎贝及孟加拉诸王都向他遣使和献礼,从自己的地区派遣了许多商人来马六甲居住。穆答法儿沙被这些人称做苏丹,因为在这地方,君主称做罗阇,只有在巴昔、马六甲和孟加拉,才称做苏丹;在这点上要十分小心,如从葡萄牙致函给此间的王,要说"自葡萄牙苏丹致函与您,某某罗阇"。

这位国王充分利用他的力量,看看他能否摧毁阿鲁,尽管阿鲁王,据说,在他人之前,甚至在巴昔王之前就已成为摩尔。但人们说他不是一个真正的回教信徒。他住在内地,有许多百姓,并有许多快帆船,他们一直出外劫掠,所到之处抢走一切东西,他们就靠此为生,这无法改变,因为阿鲁国就是这样。从阿鲁,他们可以在一天内到达马六甲的土地,因此阿鲁人十分害怕,自从穆答法儿沙时代起,直到马六甲被印度总督攻占,他们一直是敌人,今天仍然是。这个穆答法儿沙派使者到爪哇去见异教国王,人们说,他用秘密的手段找到了一种方法,用他的教士劝导沿岸地区的要人成为摩尔,这些人就是今天的帕特。这将在叙述爪哇时谈到。这位穆答法儿沙是爪哇王的藩属,并送给他大象和中国的物品以及从到达他港口的人那里得到的华贵布料。在他有生之年,他始终维持着和中国国王的友谊,同时大量的食物来自爪哇。他大大发展了马六甲港。

这时候有大量各族的商人在马六甲,而巴昔已变得不如过去重要。商人和海商发现,驶往马六甲有多么大的好处,因为他们能够安全地在任何气候停泊在那里,并在方便之时购买别人的东西。他们于是只到马六甲来,因为他们在这里得到的回报更多。马六甲王宽大和合理地对待他们,这是大大吸引商人的事,特别是外国人。国王喜欢住在城里而不常去打猎,所以他能听闻并解决马六甲因其重要的位置和大量的贸易而产生的弊端和暴行。

同时期,彭亨王之妻死了,穆答法儿沙让他和自己的一个侄女、其兄弟罗阁 普特之女成婚,罗阇普特就这样和彭亨、坎帕尔和印德拉吉利发生了联系。马 六甲的百姓已很信任罗阇普特,据他们说,他比穆答法儿沙年长,他没有继位是 因为他是先王的一个嫔妾所生;又有人说他是一个中国女人之子,不知怎么生的。他有很大的权势。他是个好人,有过人的智力,很关心他的兄弟国王。他 住在我们已谈到的文担,诸王都住在那里,但有时他们到城里去。在文担,他们 住在山上,我们已谈到这一点,随着潮水,他们能在一个时辰内从文担到马六甲。

穆答法儿沙之妻生有一子,叫做满速儿沙(Mansursa)®。这个孩子处于他的叔父罗阇普特的监护下,后者作为他的师傅,教导和关照他。他们俩一起去游乐,父亲则尽责做国王的工作。后来穆答法儿沙病倒在床,满速儿沙就到城里去,和他的父亲在一起,臣民们开始服从这个孩子满速儿沙。罗阇普特在文担有权力,当地人听他的命令办事。穆答法儿沙担心自己的病,他不知自己死

后,他为之辛苦工作的国家会发生什么事。他询问罗阇普特,要他负责把国家和平地交给满速儿沙,罗阇普特说他会这样做。满速儿沙这时已有 20 岁,或者略小些,他在穆答法儿沙去世和下葬后开始尽他的职责,体面地当权,罗阇普特负责协助、指导他。

葬礼之后,罗阇普特退居文担,满速儿沙开始贤明地治理他的国家,征求老人的意见,以便实施仁政和维护国家,笼络民心。这时,这个年轻人可能得到消息说他的叔父罗阇普特,或者因年迈,或者因在国内国外有许多交际,对他不予礼敬,没有去看他,尽管他是国王。有一天他突然造访罗阇普特所在之处,发现他在一座巴莱西(balecy)<sup>®</sup>中(像一座亭阁一样的建筑,装饰华丽),有曼达林和要人陪同在他旁边。

见到满速儿沙来到,人们都起立,于是他坐下。罗阇普特在他身旁,这不是当地的习惯,因为儿子不和他老子坐在一起,哪怕他是嗣子,除非儿子是结了婚的国王,这将在记有关马来风俗的适当地方谈到。这位年轻人说:"罗阇普特,好些天未见到你,你病了吗?"他答道:"我不很好。"年轻人说:"对,你没有当国王,所以不很好。"接着他用短刀刺了他三四下,罗阇普特当场死去。从此百姓始终极端害怕国王满速儿沙,他由此受到国人的敬畏,每当他需要他们时,都能得到尊重和协助。

国王满速儿沙开始遵循其父的脚步,治理百姓,鼓舞他的人去打仗。他平和地对待商人,是个好心的人。他使雪兰莪(Calangor)、伯南(Bernam)、敏占、吡叻(Perak)成为马六甲的联盟,这些地方都产锡,属于吉打国,为此他曾和吉打打仗。因为那是暹罗国的地方,所有土地都属于暹罗国,这些地方面临着选择跟谁结盟的问题。最后他们说:跟随国王满速儿沙,马六甲王。他们维持这种联盟,交纳贡赋,直到马六甲被攻占,这将在后面详谈。

通过他在阿鲁国的将官,国王满速儿沙用武力夺取了马六甲对面的鲁帕特镇及锡亚克国,他使波林(Porim)的谢赫(Sheikh)成为他的藩属——这些地方都位于苏门答腊岛。这些人被作为俘囚来到马六甲,然后他把他们送回本国,于是他们始终服从他,直到马六甲被印度的大将官占领。

满速儿沙统治时,彭亨和坎帕尔及印德拉吉利诸王,因他杀死了他们的丈人罗阇普特,起来反抗他。通过他本人及其将官的努力,他打败了他们并把他们驯服,加倍他们的贡赋,使他们成为他的属邑。然后他跟他们讲和,「安排]通

婚。满速儿沙和彭亨王的一个女儿结了婚,彭亨王娶了满速儿沙的一个姐妹,他的另一个姐妹嫁给了异教的梅南卡包王,使他成为摩尔。有人说这个国王至今仍不是摩尔,事实上他是,他手下约一百人也是;其余的百姓都是异教徒。

这个满速儿沙娶了其叔罗阇普特的一女为妃,同时娶了他的拉萨马纳的一女为妻。满速儿沙武勇而极尽奢侈,刚正不阿,始终是中国诸王及爪哇和暹罗的国王的忠实藩属,他的藩属的性质将在后面谈到。

马六甲的摩尔人说,满速儿沙是一位比他的前任都要好的国王。他给予外国商人自由,他始终是正义的热忱爱好者。此外,他们说他在晚上常亲自在城里走动;他很少睡眠,并且喜爱掷骰子赌博;他喜欢按我们的方式在梁上搭帐篷,如中国人在他们国内的做法。这个满速儿沙惟才是举,能提拔一无所有的人。他的财政监察官是一个异教的克林人,他们说此人对满速儿沙有如此之影响,以至于他听从他的劝说做事;同样的,他的一个奴隶,浡淋邦的加菲尔,也对他有如此之影响,以至于百姓说,这两个人要争取他回到他原来的异教。不过最后是这两个克林人和浡淋邦人升居高位,在满速儿沙时期成为摩尔。牵涉到谋害迪奥戈·罗柏斯·德·塞魁拉,在此间被他们斩首的本达拉,是克林人的孙子,已拥有超过国王的权力;那个浡淋邦人的孙子是拉萨马纳,现随同马六甲王逃亡。本达拉和拉萨马纳的详细情况后面再谈。

满速儿沙娶了彭亨王之女,暹罗王的侄女为妻,他很看重这一点,他要他的儿子比他的先辈更伟大。满速儿沙是一个好交际的人,慷慨,一个赌徒并且奢侈,但同时他是公正的。他娶了波斯商人和克林人所有的漂亮女儿,她们喜欢当他的嫔妾,当他必须把她们外嫁时,就使她们成为摩尔,同时把她们嫁给曼达林的儿子们,赐给他们嫁妆。这种不同教派之间的婚嫁风俗,在马六甲不足为奇。

这个国王满速儿沙建筑了美丽的清真寺,现在那里是著名的马六甲堡,是这些地区闻名的最佳建筑。他还命令在河上修造了华丽的桥。这个国王降低了商人的关税,这将在适当地方述及。因为这些,他很受土著和外国人的尊敬,他获得了大量财富,积累了大量资产,人们说他是个有120京塔尔金子和大量宝石的人。他决定携带大批金子,乘一艘船去麦加朝拜,这艘船他下令在爪哇制造。另一艘大船在白古,而如果他不因病受阻,他就会前去。他花费了许多钱,「征集]许多人去旅行。满速儿沙始终和爪哇人、中国人和暹罗人保持着牢

固的联盟,他一直把大象送给他们,因为马六甲的森林里产很多象,他拥有许多头。对于各个国家,他按那里的爱好遣送礼物,但他不送金钱,这将在叙述他和这三国联盟的方式时谈到。

国王满速儿沙有两子两女,长子叫做阿剌丁(Alaodin)<sup>®</sup>,将继承他,另一子在狩猎时死去。他把他的一个女儿嫁给了坎帕尔王,另一个嫁给彭亨王。他年老时生了病,病了很久,他的儿子,国王阿剌丁接手管治国家。在管治期间,这个新国王按其父之意娶了一个大曼达林的女儿。国王满速儿沙去世后,按照当地风俗,他被葬在列王的墓地,在今天立绞架之山头,作为对他荣华富贵的蔑视,他们正是这样看待该地的。

国王阿剌丁在他统治初期娶了坎帕尔国王之女,他的表妹。这个国王把属于色拉特人的许多岛屿并归马六甲,色拉特人是乘小巴劳劫掠的海盗。他派他的将官攻占了在班卡这边几乎与浡淋邦相对的凌加诸岛,那里有不能用刀剑杀死的卡巴埃(cabaes)骑士,这将在记述凌加诸岛时谈到。诸岛的国王成为阿剌丁的藩属,而现在因为他逃走了,所以他们不再相见,因为两者彼此都有所畏惧。

这个国王和阿鲁人争吵,他被后者在海上打败。人们说这个国王致力于清真寺的事超过关心别的事。他抽大量阿芙蓉,即鸦片,有时他的神志甚至不正常。他是个孤僻的人,不常在城里。在他在位时期,他积蓄了更多的财富,并发誓要去麦加,实现他父亲朝拜圣地的愿望,他希望携带他为此准备的东西去那里。阿剌丁一直把彭亨、坎帕尔及印德拉吉利诸王,还有他们的亲属留在马六甲与他一起,可以说是留在朝廷内,并且教导他们有关回教的事,因为他很通晓这些事。有人说这些国王去参加了他和彭亨王安排的婚礼,他娶了彭亨王的一女为妻,这样就等于娶了两个,这样娶妻是王室的习惯,也有可能娶四个②,而头一个出生的儿子继承王国。

不管怎样,上述诸王来到马六甲,他们定居在那里。在物产、土地方面没有能与马六甲相匹敌的,因为马六甲是季风终点的港口,大量船舰到来,都要付关税,不付税的则送礼物,和交纳关税完全是一回事。马六甲国王对每艘出港的船都抽份子,他和诸王用此法得到了大笔金钱,他们无疑非常富有。

这个国王决定到麦加去,他住在文担,要到马六甲去做远行的准备,但在七八天后 他 死于 热 症 $^{\circ}$ 。 他 留下 两儿 三女,头一个 叫罗 阇 苏来曼(Raja

caleman)<sup>®</sup>,彭亨王女儿所生之子;另一子是失掉马六甲的罗阇马哈木(Raja Mafamut)<sup>®</sup>,由曼达林之女所生;三个女儿中,一个是彭亨王的女儿所生,[另]两个由坎帕尔王之女所生。因为当国王阿剌丁死时,两子仍是孩童,所以由本达拉代为治理国家,以待孩子们成年。有的人支持罗阇苏来曼,本达拉支持罗阇马哈木,他的外孙。但国家应该属于罗阇苏来曼,因为他是王后之子,其他「妻子〕地位都要低一些,尽管她们的儿子也可以继承。

四五年过去了,大曼达林们开始成帮结伙。彭亨这方面为他的外孙继位而活动,本达拉在国内有势力,如果他不想要外孙继承,他本人也能够得到国家。他认为王位肯定应属于他的外孙罗阇马哈木,他有许多手段和各种关系去实现它。尽管如上所述,这个国王马哈木是后来被斩首的本达拉之外孙,但他实际上仅仅是本达拉兄弟之外孙,其一女所生之子,这是事实,我在下面将予以说明®。

最后大臣们推举了马哈木为马六甲王,他在统治开始时,为了和彭亨缔和,娶了彭亨王的一个女儿<sup>®</sup>。这个国王不及他的前人公正,十分奢侈,每天抽鸦片。他放肆不拘,用武力把彭亨、坎帕尔和印德拉吉利诸王押到马六甲。他高高在上,以至于诸王除非离得老远才能跟他讲话,而且次数非常之少,他们跟他谈话时都要按照礼节表示极大的礼敬和客气。他是个大食客和酒鬼,在奢侈生活和恶习中养大。

这时他傲慢地不再服从暹罗王,不愿再向他国家派遣一个使臣,也不再向爪哇遣使。他只服从中国国王,他说,为什么要服从那些本身也是中国臣属的国王?因此暹罗王大约在 15 年前派遣将官从海上向马六甲开战,马六甲王的拉萨马纳率兵反击,在普罗•皮散(Pulo Piçam)<sup>®</sup>岛遭遇暹罗人,将他们打败。自那时起,国王再不与暹罗讲和,自从他们中断[关系]以来,现已有 22 年了,暹罗人再没有返回马六甲,直到今天马六甲归我们所有。

爪哇王却并不在乎马六甲以及它是否服从自己,因为它对他没有什么利害 关系,既然他的诸港口已在摩尔人手中;他据有内陆,因为在海上没有力量,不 能跟马六甲打仗。在记述整个爪哇岛的情况、百姓和条件以及摩尔人如何占据 了海岸时,这将详细谈到。国王马哈木在马六甲吹嘘说,当他跟暹罗王的将官 打仗时,发现自己有九万能拿武器的人。他是那样骄傲和缺乏理智,那样放肆, 以至于他说,他一人就强大到足以摧毁世界;世界需要他的港口,因为它在季风 的终点,而且马六甲要成为麦加,他不同意他的先人要去麦加的意愿;所以有学识的摩尔人和百姓说,正因为这种傲慢之过,他失败了,他的出发点本身就是邪恶的。

马哈木害怕罗阇苏来曼会起来夺取国家,就下令把他杀死在马六甲,同时他把罗阇扎林(Raja Jalim)®——现坎帕尔王,叫做罗阇奥德拉(Raja Audela)®的孩子之父——留在马六甲与他一起。人们都说这个罗阇扎林是个很好的人,但因为他®从屋内看到他与很多伴侣在街上走,就马上喊道:"他们要夺取我的国家,他将说那是属于他的。"罗阇扎林听见这话,马上去当了一个隐士,像厌弃尘世的人,以求保全。但马哈木仍然把他毒死了,尽管他是自己的表兄弟。他还用短刀杀死了自己的侄子罗阇邦科(Raja Bunco),因为后者要到阿鲁去;而人们说这个人比罗阇扎林更有德行。

他毫无理由地用刀子杀死了他的妻子,罗阇扎林的姐妹,其子国王阿马特 (Amet)®之母,仅因他抽鸦片中毒而产生了幻觉。他是一个变化无常的人,穷凶极恶。在他杀人的这些事情发生之后,迪奥戈・罗柏斯・德・塞魁拉乘船到达了。这时马哈木还杀了团・波帕特(Tuam Porpate)®,一个很大的曼达林,及其子团・阿三(Tuam Açem)®,他们都像罗阇邦科,这些人都被短刀「所杀」。

当迪奥戈·罗柏斯·德·塞魁拉到达马六甲港时,当时有——据可靠的说法——一千古吉拉特商人在马六甲,其中许多是拥有巨资的富商,有些是别人的代理。据说与波斯人、孟加拉人和阿拉伯人一起,这里超过四千商人,包括富商和一些作为别人经纪的人。

还有大克林商人,在这里做大宗买卖并拥有许多船只。这是一个给马六甲带来极大荣誉的民族,这些人掌握着大部分[生意],后面将谈到这点。首先古吉拉特人携厚礼去见国王马哈木,然后波斯人、阿拉伯人和孟加拉人及许多克林人一起向国王报告,葡萄牙人已到达港口。他们每次都要去港口,除了在海上和陆上抢劫外,他们更是为了再回来攻占马六甲而进行侦察。全印度已受葡人统治了——在这里人们把葡萄牙人叫做佛朗机(Framgés)®——因葡萄牙离得老远,应当在这里把他们都杀死,有关的消息长期不能传到葡萄牙,也许永远传不到,这样马六甲就不会沦陷,这里的商人也不受损害。商人们强调的情况是如此之严重,国王回答说,他要跟本达拉谈,并且他会决定在这件事上怎样办才好。这些进言的人就去见本达拉,他们加倍送他礼物——大部分是古吉拉特

人送的。他们使本达拉参与他们的计划,进一步建议,他应为自己向国王要一艘旗舰,装备许多臼炮准备打仗。

这些商人又送礼给拉萨马纳,请他在这件事上帮助他们,他们同样送礼给本达拉的兄弟土蒙戈,还要求爪哇人乌特姆塔罗阇(Utemuta Raja)®之子,即在这里被他们斩首的人,参与这事,去俘虏[葡人的]船。他们都通了消息,做好准备,等待国王的意见。这时,迪奥戈·罗柏斯为了装载他的货物,在仓库卸下一些商品,他们实际上是阴谋诱惑本拉达夺取商品。

国王召集本达拉、拉萨马纳和土蒙戈色利纳·德罗阁(Cerina De Raja)®开会——后者被称为马六甲最聪明的人,同时他召集的人还有团·马哈木(Tuan Mafamut),此人后来死在我们手里,是一个重要人物,还有其他指定与会的人。国王跟他们商量,对于各族商人所报告的这个船长的到来,该采取什么措施。本达拉和团·马哈木及别的曼达林告诉国王,正确的做法是把他们都杀死,应尽快这样做,他们会有法子去做。国王问拉萨马纳和土蒙戈的意见,他们俩都说,他们的意见不同,应善待他们[葡萄牙人],使之满意,并且留下他们的商品,因为他们是好意地来到他们的港口;如果这些人如所说的那样坏,应让他们离开,不得在港口停留。

国王说:"你们不知道这些人的情况。他们来侦察土地,好再率一支舰队回来,如我和你们所知的,他们要征服世界,摧毁和抹杀我们圣先知之名。让他们都去死吧,如果再有人到这儿来,我们将在海上和陆上消灭他们。我们手里拥有的人、船和金子超过其他任何人所有的。葡萄牙离这里很远,把他们都杀死。"国王召来商人,告诉他们说,本达拉已有回答,可去跟他谈。

据说,国王告诉拉萨马纳和本达拉:"你,拉萨马纳,率你的舰队到海上去,把他们杀光,不要把葡萄牙的船弄沉,把炮留给我,还有旗舰。本达拉到陆上去攻击那些装[货]的人,我们要把他们都驱逐走。在海上要当心,尽管你独自能击沉十艘这样的船。我们在大海上摧毁暹罗的人,以一敌一百,那么停泊的区区船只,算得了什么?我们这边卖鸡的人也敌得过他们,因为据我所知,他们不是战士。"

拉萨马纳说:"这件事有违公道,我不愿卷进去,我告诉你,我宁愿跟一千暹罗人打仗,也不愿攻击这些人,并不是因为我害怕他们,而是因为我心里做不出这个决定。"本达拉的儿子赶在他前面说:"我主,如果拉萨马纳不愿去,我去。"

国王表示为此感谢他。拉萨马纳回答说:"去吧。但如果你的事情成功,我也没有话说,全马六甲的人加在一起都没有强大到足以俘获这些船的程度,我们也没有理由这样做。"

这番话引起了国王对拉萨马纳的反感,他想把他杀死,因为他把这桩小事说得很严重。他命令他不得离开他的家。本达拉和他的长子及乌特姆塔·罗阇之子,还有古吉拉特人的首领在这件事上走到一起,据说他们每人都想要一艘[葡萄牙人的]船,而在选择上发生争执,为了不致彼此欺骗,像他们常常的做法,他们设计去捕获在岸上不同地方收集丁香的人。这些人下了船,大家都知道了在陆上发生的事。

在迪奥戈·罗柏斯离开港口后,他们再次准备乘船去追捕他。最后国王极不满意,把拉萨马纳召来,询问他对发生的事件如何看。拉萨马纳告诉他,[这些事看来]很糟糕,国王应寻求自强,因为葡人会攻击马六甲,届时得找到愿意保卫它,抵抗佛朗机的人——佛朗机是无畏的人,他们已经在征服世界。因此,后来本达拉和国王的关系变坏,恶化到因此缘故国王把他杀死,这将在后面述及,这整个事件都是上帝的裁决。

国王马哈木在拉萨马纳的劝告下开始自强,他不再像过去那样很好地对待本达拉色利麻罗阁(Cerima Raja),后者几乎和国王一样强大。据说本达拉开始密谋夺取国土,又有人说没有这回事,但本达拉肯定是仅次于国王的人,这将在后面提到。后来,这个本达拉采用武力,缚住了我们一些人的手,对他们施行割礼,其结果是一人死去,其余的人通过尼纳·查图(Njna Chatu)®向本达拉秘密行贿而获免。

国王开始自强。他感到不安,害怕本达拉会起来夺取国家,因为和本达拉相比较,国王反倒不出名。他用短刀杀死了本达拉色利麻罗阇及其子团。阿三和团。哲那(Tuam Zeynar),还有他的孙子团。哲第。阿默特(Tuam Zedij Amet)和团。拉康(Tuam Racan),他们都比彭亨和坎帕尔诸王要强大。他还杀了本达拉的兄弟锡利麻罗阇(Cirima Raja)及团。阿都特。阿利尔(Tuam Adut Alill)、团。阿里(Tuam Aly)和团。阿默特(Tuam Amet),他们是锡利麻。德罗阇土蒙戈的儿子们,这些人都是他的亲戚。因这些残暴的行为,国王使自己变得可憎,人人愤恨,但这个家族因他们提出反对迪奥戈。罗柏斯。德。塞魁拉的意见而应得此下场。

他把被杀者的妻子、儿女收归己有,特别是娶了被他杀死的本达拉的女儿<sup>®</sup> 为妻,她给他生了一子。他霸占了这些人的财产,由此得到了大量的黄金。人们说,他用这种手段在他的宫室里收纳了 120 位美女和 50 京塔尔金子及其他珍贵的大珠宝;同时他们说死者不应得如此下场,因为从未听说他们有什么谋逆。

在这期间——当国王用坚固的栅栏和枪支加强自己时,因为他们曾对我们 葡人造成伤害而担心害怕——他需要在他全国和领地上征集人马、曼达林和将 官,还有队长。但在我们谈到这点前,有必要先叙述马六甲的领土和国家,并叙 述在它领土内的诸地,说明它的强大,然后方可谈它的毁灭。

## 邻近诸地

马六甲城的境界。在乌柏一边,与吉打相对,马六甲与亚科拉·伯纳吉(Acoala Penajy)®,一条流入海的河相邻——从马六甲堡到它的河口大约有四里格;在与麻坡相对的依勒(Iler)®一边,它和瓜拉·克珊(Kuala Kesang)®接境;从该堡到这条边界大约有三里格;然后从一边的边界经陆路到另一边,环绕叫做古隆·勒当(Golom Leidam)的山脚下,那是陆地一边的疆界。马六甲边界到此为止,在它的领域内有许多树木,多半高大参天,可用做桅杆和其他用途,并且有清水。

马六甲的这些疆界内存在的园林以及它有什么样的兵士。马六甲在其领域内有 1 150 座他们叫做杜散的农庄,其中一些有棕榈林,另一些有奥拉瓜<sup>®</sup>,再一些有各种水果,都不错,包括榴莲果,无疑是世上最好的水果。从亚科拉·伯纳吉到麻坡河沿海,马六甲有一卡提能作战的兵士,即十万人马。当大船长到达马六甲的时候,它的确有这么多人马,但他最终还是攻占了它。马六甲境内有许多野象、许多老虎、六七种鹿,「它看来」像牛,但不是牛。

马六甲国从亚科拉·伯纳吉到吉打。所有这些都是他们叫做蒂马斯(ti-mas)的产锡的土地。

辛仲朱(Cinjojūm)<sup>®</sup>。第一个地方叫做辛仲朱,它有一个曼达林管治。他过去每年要向前马六甲王付四千卡拉因。它位于河畔,一定有两千多居民,都是马来人。

克兰(klang)<sup>®</sup>。另一个在它旁边的蒂马斯地方叫做克兰,它向马六甲付同样数目的贡赋。这里的人口数和前者相同,他们像辛仲朱百姓一样是马来人。

此地的另一边,在另一条河畔,是叫做雪兰莪的地方。它每年付六千卡拉因贡赋。这是个较大的地方,百姓较多,是马来人。

伯南(Vernam)®。还有一个地方叫伯南,它每年付贡赋的数目和克兰及辛仲朱付的相同,它的居民比上述地方的多两倍。

敏占。叫做敏占的地方比其他地方面积更大,产更多的锡。它过去每年付给马六甲八千卡拉因,实际上值一万六,因为这些的价值是两倍。它有两个村庄,一个是马来人居住的敏占,另一个远处的属于吕宋人,他们常有冲突,每个地方自有其司法权,时至今日仍然如此。

巴鲁亚斯(Bruas)。巴鲁亚斯不产很多锡。它有大量的巴劳和百姓,在巴鲁亚斯河畔有两个村子。这里有充足的大米,他们每年付六千蒂马斯给马六甲。此地的百姓是马来人,他们比所有其他地方的百姓加起来还要傲慢。他们的长官是团•阿三,马六甲的曼达林。

吡叻(Pirac)<sup>®</sup>。另一个地方叫吡叻,它通常一年付四千蒂马斯给马六甲。 这里的人口大约和克兰相等,他们也是马来人。

这些地方的长官叫做曼达林克(mamdaliquas)®,即某某地方的曼达林克。他们在自己的土地上有行政和司法的[管辖权]。老百姓乘小巴劳到马六甲做生意,他们带去蒂马斯和大米、鸡、羊、无花果、甘蔗、奥拉瓜及类似的东西。这些地方的百姓是贫穷的,他们就这样生活,阿鲁的人攻击他们,有时把他们都掠走,所以他们始终筑有栅栏保护自己。

在彭亨一侧的马六甲国。第一个地方是麻坡,这是地位仅次于马六甲的地方,其城镇约有两千人。它有一条很好的河,有漂亮的农场,并且有足够供应自己所需的大米。这里还有丰富的食物,许多奥拉瓜®。麻坡人是骑士,他们有很多曼达林,处在本达拉的管辖之下。它有巴劳和漂亮的生长树木的河岸,还有鱼,是个凉爽的地方。

福摩索(Fermoso)河。这条福摩索河是一条比麻坡河大得多的河,但这里没有很多人口,有些地方甚至是人烟稀少。有许多港湾,船只可以进入。这里有漂亮的树木,有很多奥拉瓜、水果、大量的鱼。人们说这个地方按协定属于坎帕尔王。

新加坡(Singapura)<sup>®</sup>。其外是新加坡峡。它有一些色拉特村子,没有别的了。从那里往前,马六甲国在陆地上就到了尽头。这个海峡没有什么重要性——我的意思是指居住在那里的百姓。

至此,我描述的马六甲国都在暹罗的陆地上。现在我们要谈服从马六甲的领主,其中一些纳贡,另一些提供人力。我们从苏门答腊岛开始,沿海岸到浡淋邦。

罗坎(Jrcaão)。罗坎是一个近阿鲁之地,它一向臣服于阿鲁王,现在则属于马六甲。它是一个国家,有一个国王。他不纳贡,仅在战时以人力支援,没有报酬。

鲁帕特。鲁帕特是在下一个地方,一直往前。它的君主是一个曼达林,他像上述罗坎王一样服从马六甲王。

锡亚克(Çiac)。锡亚克是一个国家,它是个小邦,也臣服于马六甲王。这个地方的老百姓靠农业为生,他们不是商人。他们到马六甲来买布料,马六甲的 [百姓][也到锡亚克]去售卖它。他们用金子做通货。

普林(Purjm)。普林几乎全是色拉特人的地方,它的谢赫服从马六甲王。这个地方有更多的巴劳,它们的主人是些强盗,他们开了一个集市,售卖他们偷抢的东西。划船可从这里到马六甲去。此地有极大量的白鱼——比在阿扎莫(Azamor)的还要多,他们的鱼子大量运到马六甲。

坎帕尔(Campar)。坎帕尔国是强盛的,虽然其土地很贫瘠。它有金子,有 药房的沉香,有大量的沥青、蜜、蜡,还有足够居民食用的大米。这里的坎帕尔 王是罗阇普特的后人,他和马六甲王是表兄弟,他们紧密联盟。这个国王向马 六甲王交纳四卡提的金子,四个卡提值六个康脱(contos)和 25 个克鲁喳杜。

印德拉吉利(Amdargueri)。印德拉吉利国和坎帕尔相似,但它有更多的商人和金子。他(印德拉吉利王)也和坎帕尔王一样,是马六甲王的亲戚,并且也与坎帕尔王沾亲。他的国土内有和坎帕尔相同的商品,因为它们都在一个国家,叫做梅南卡包。尽管有一个梅南卡包王,整个这个地方却称为印德拉吉利。这地方的金子比马六甲的要好。跟印德拉吉利王做生意更方便,因为他有一个好河口,船只能够驶入。他一年交纳四卡提金子给马六甲王。

彭亨(Pahāmo)。彭亨在暹罗的陆地上,这里的[国王]也是马六甲王、坎帕尔王和印德拉吉利王的近亲。这里的商品和其他地方的一样。国王有相当数

量的金子,叫做彭亨[金],它是金粉,价值低于梅南卡包的。彭亨王比这些国王都要大,他使特零加努王成为彭亨的藩属,而彭亨向马六甲国纳贡,以致每年要另交四卡特金子。这个[地方]除其他商品外还产明矾和硫磺。彭亨一直在跟暹罗人打仗,它有曼达林和战士,是一个尚武的国家。它也和别的地方做商品交易。这个国家的商人比印德拉吉利的多。它有一个好城市,一个好海港,其百姓善于做生意。

通卡里(Tuquall)。通卡里的土地在印德拉吉利的那边,它是个小邦,位于海岸上。它有一个谢赫,服从马六甲,战时提供人力援助。除马六甲外,它不服从别的人。通卡里是个产金国,它的商品和印德拉吉利的一样。这里的百姓在海上是良善的人,他们有小巴劳。

凌加(Limgua)。凌加包括四个与通卡里相对的大岛,几乎在第一个浡淋邦地方的对面,它有一个国王,叫做罗阇凌加(Raja Limgua),他一定有四十艘巴劳和艇。凌加人非常好战,胜过马六甲的其他地方及在其国土内的各族人。卡巴埃(cabaes)来自此地,我们谈到它时将予以叙述。罗阇凌加在国内深受色拉特人的爱戴。

色拉特。色拉特人是盗窃的海寇,他们乘小巴劳出海,在他们能够到达的 所有地方进行抢劫。他们服从马六甲,文担是他们的大本营。当马六甲王需要 时,他们就为他充当划船手,没有报酬,只为获得食物。同时,当他们在一年的 某几个月需要去服务时,文担的长官就把他们带去。

## 地方行政

马六甲王的官吏。马六甲诸王有时创设总长,他们叫做帕都卡罗阇。这是一种副王,仅次于国王。所有曼达林都对他表示尊敬,本达拉和拉萨马纳也同样尊敬帕都卡罗阇。

本达拉®。当没有上述的官员时,本达拉就是国内最高的官。本达拉是民事和刑事方面的大法官。他也管理国王的赋税收入。他能下令把任何人处死,不管这人是什么地位,贵族还是外国人,情况是怎样的;但他首先要通知国王,国事应有拉萨马纳和土蒙戈参与商议,国王和本达拉做决定。

拉萨马纳。拉萨马纳是海军将官,所有海上舰队的首领。海上的每个人、

每艘船和舰艇都服从此人的管辖。他是国王的保卫,每个骑士[和]曼达林都服从他的命令。他差不多和本达拉一样重要——在军事上他更为重要和受人敬畏。

土蒙戈。土蒙戈是城市的大市长,他负责警卫,管辖着很多人。所有的刑事案件先送到他那里,再由他送给本达拉。这个职位一直由很受尊敬的人担任,他也是参加商税分割的官员。

沙班达。马六甲有四个沙班达,他们是市政官员。他们各自在自己的辖区内负责接待外来的船长。这些官员向本达拉引见船长,给他们分配货栈,分发他们的商品,如果船长有证件,则提供他们住宿,并且为他们准备运货用的大象。一个沙班达负责古吉拉特人,是最重要的一个;一个负责布努克林、孟加拉、白古和巴昔的人;一个负责爪哇、摩鹿加、班达、浡淋邦、坦仲普拉和吕宋的人;还有一个负责来自中国、琉球、漳州(Chancheo)®和占婆的人。任何人,当他带着商货或信息到达马六甲的时候,都交给负责其国的「沙班达」。

马六甲国王继承的方式。马六甲的规则有如下述:如果国王的长妻生有一个长子,他应在 15 岁或晚些成婚;如果这个儿子的妻子又生有一子或女,那么国王就有了孙子,本人须让位,其子则留下治理国家,其父不再是国王。不管怎样,他仍如前一样受尊敬,尽管他不再统治国家。

国王习惯穿的衣服及出游。除他以外,任何人不许穿黄色服装,否则处以死刑。而国王出行时穿另一种颜色的衣服,之前他公布这种颜色,在此期间没有人可以穿这种颜色外出,否则也要处以死刑。国王可能每年三四次正式出行,让百姓都看见他。如果他选择陆行,他骑的大象要用黄布一直蒙着眼睛,而如果他与[另一位]国王同行,那么后者骑在象脖上,他本人则骑在中间,象童骑在象臀部。除他自己外,没有人可以戴中国帽。

国王出海。当他乘巴劳或艇出行时,船上有四根白色、长七八英寻的竿,两根在船尾,两根在船首。这些竿叫做 guallas<sup>®</sup>。拉萨马纳可以有一根这样的竿在船首,其他的王可以有两根,一在尾,一在首,这对于他们来说象征着极大的尊荣,这条规矩在马来人中不得破坏。权贵们可以很轻易地利用彼此在这种事情上的违规而相互残杀。这些竿是直立的,纯白色,没有其他装饰。

卡巴埃<sup>®</sup>。卡巴埃是贵族,他们让所有人都知道他们不能用刀杀死。卡巴 埃都在右臂最粗的部位戴一个像雏豆一般大的圆钢片或别的金属,当他们戴上 它时,就发誓要像骑士那样去死。卡巴埃很少,他们甚受敬畏。最勇敢的卡巴埃出自凌加诸岛,其次[出自]浡淋和彭亨,马六甲的却不那么英勇。

阿莫科。阿莫科是他们当中的骑士,可以决心去死的人,他们抱着这个决心勇往直前,不怕死。这个决心就叫做阿莫科®。在马六甲及那些地区有许多这些人。如不先喝大量的酒,他们不能成为这种人。有关他们的情况,我们在记述爪哇时将谈到,因为主要的阿莫科出自那里。

马六甲的司法。当某个曼达林被判死刑时,执行官就去他家说:"你得死。" 于是他的近亲用刀子把他杀死。被判死刑的人先自己洗身,念祈祷,然后他们 把称做 cirj 的蒟酱<sup>®</sup>给他,然后他去赴死。如果他是名贵人囚犯,那么这是最体 面的死法;而如果他是个普通人,他就被押到街上,在那里被杀死,或者用桩刺 杀,或者活活烧死,或者在台子上打死,视罪行的性质而定。

当他的臣民死时,国王取多少遗产。当一个普通人或者商人死时,没有直系继承人,他的财产就全归国王所有;而如果死者立有一个继承人,那么继承人得一半,国王得一半。但不管怎样,在分配之前,首先要从总遗产中支付施舍和丧葬的费用,死者的欠账也要付清。

婚姻风俗。如果是重要人物,他们先要通知本达拉才能结婚。如果商人之间通婚,丈夫必须带与妻子一般多的东西。这是克林人年轻时成婚的风俗,而如果是摩尔人通婚,男人必须给女人 10 两又 6 马斯的金子做婚资,而且这笔钱必须一直在她的实际支配下。如果丈夫想跟她离异,这些婚资和服饰则留归她所有,然后他们每人各自如所愿另婚。如果妻子和丈夫出海旅行,她会把钱交给丈夫,如果他们中途分手,这种情况下,丈夫把 10 两金子及其赢利都交还妻子。

有关通奸的风俗。如有人犯通奸罪,丈夫可以在家里把奸夫和自己的老婆都杀掉,不受处罚。而如果奸夫已经逃走,丈夫从家里出来,在外面把他杀死,那么他就应受死刑——他只能逮捕奸夫;当他控告奸夫后,就不能再跟他妻子同居。

有关伤害的风俗。当某人被判伤害了另一个人,一半罚金归国王,另一半归起诉人。起诉人要按控告的性质,向法官送礼,否则不能起诉。由此本达拉发了大财。

曼达林跟国王谈话时应遵守的礼仪。每个曼达林去参见国王时,不得相距

十步以内,并且要三次高举双手过头,然后亲吻地面,通过第三者向国王谈他的要求,离开时也要同样做。他们见王子时也须行同样的礼,这一切都表示对国王及其后人的极大尊敬,百姓经过国王宫室时也要表示礼敬。

有关坐位的风俗。至于坐位,当一个曼达林和另一个人谈话时,他从不坐下,而是站着,除非坐位一般高,例如板凳或一层楼房(?)。他们相互问候时,左手握成拳,大拇指伸出,右手放在左边,这样彼此说客气话。所有房屋都在低层有供仆人住的房间,这样当仆人跟主人谈话时,就不跟他们的主人一般高。你绝不要把你的手高抬过一个马来人的肚脐,这是重要的礼节。我们在叙述爪哇的风俗时谈到了这一点,马来人就是从那里学来这种风俗的。

有关他们妻子的风俗。马来人是好妒忌的人,因此在他们国内,你绝不要看要人的妻子。除偶尔情况外,她们一般不外出,如果她们被允许外出,也是坐封闭的轿子,而且许多妇女一起。每个男人有一个或两个妻,随意娶许多妾,她们和平地生活在一起。该国还保留着这样的风俗:异教徒跟摩尔女人、摩尔人跟异教女人,按其[本教的]仪式成婚。他们在节日和庆典中饮大量的酒;男人和女人都喜欢爪哇形式的滑稽戏。

## 贸易

什么人在爪哇做生意,他们来自何处。来自开罗、麦加、亚丁的摩尔人,阿比西尼亚人,基瓦、马林迪、忽鲁模斯人,波斯人,鲁迷人,土耳其人,土库曼人,信仰基督教的亚美尼亚人,古吉拉特人,德坎国的察兀尔、达布尔和果阿人,马拉巴尔人和克林人,奥利撒、锡兰、孟加拉、阿拉坎、白古人,暹罗人,吉打人,马来人,彭亨、北大年、柬埔寨、占婆、交趾支那人,中国人,琉球人,浡泥人,吕宋人,坦仲普拉、拉夫、班卡、凌加(他们有一千个其他岛屿)、摩鹿加、班达、比麻、帝汶、马都拉、爪哇、巽他、浡淋邦、詹卑、通卡里、印德拉吉利、卡帕塔、梅南卡包、锡亚克、阿卡特(Arqua,Arcat,?)、阿鲁、巴他、坦夏诺国、巴昔、陂堤里、马尔代夫等的人。

除许多岛屿外,[有]另外的地区运来很多奴隶和大量的米。这些地区不是有大量贸易的地方,因此这里没有叙述它们,只提上述的各族人乘船、般加夏瓦和舰来到马六甲。有时他们不来马六甲,人们就从马六甲去他们的地方,这在

记各[地区]的章节中已详细述及。最后,在马六甲港常常听得到 84 种语言,如 马六甲居民所证实,每种各有特色。马六甲的确是这样,仅从新加坡和卡里门 到摩鹿加的群岛,就有 40 种已知的语言,因为岛屿有无数多。

先谈古吉拉特人和乘船到马六甲做贸易的商人。因为开罗、麦加、亚丁的人不能在一次季风的时间内到达马六甲,像这样情况的还有波斯人及忽鲁模斯人、鲁迷人、土耳其人和诸如亚美尼亚人的各族人,所以他们按自己的时间去古吉拉特国,携带大量贵重商品,然后到古吉拉特国参加当地的船队,再一同前往马六甲。他们有很多人同行。他们也从上述各国携带在古吉拉特值钱的商品到坎贝,由此获得大利。开罗人则携带商品去拖尔,从拖尔到吉达,从吉达到亚丁,从亚丁到坎贝,在那里,他们售卖当地值钱的东西,有的商品他们带到马六甲,如上述分配。

开罗、亚丁和麦加人携带的商品。开罗人贩运由威尼斯三桅帆船输去的商品,这就是:许多武器、红色染料、彩色毛料、珊瑚、铜、水银、朱砂、钉、银、玻璃及其他珠子,还有金玻璃器皿。

麦加的人贩运大量鸦片、蔷薇水及这类商品,还有大量苏合香水。

亚丁人贩运到古吉拉特大量鸦片、葡萄干、茜草、靛青、蔷薇水、银、小珍珠及一些染料,这在坎贝很有价值。

和这些人同来的有波斯人、土耳其人、土库曼人和亚美尼亚人,他们一起在 古吉拉特装货,从那里他们在3月登船,直航马六甲;回程中他们在马尔代夫群 岛停泊。

每年有四艘船从古吉拉特到马六甲。每艘船的商货值一万五千、两万或三万克鲁喳杜,不少于一万五千。从坎贝城,每年有一艘船到来;肯定有值七万或八万克鲁喳杜的货。

他们携带的商品是三十种布料,在这些地区较价钱;他们也携带木香,像四手沙参的根以及阿仙药,看上去像泥土;他们携带蔷薇水和鸦片;从坎贝和亚丁他们携带种子、谷物、挂毡和大量的香料。他们总共携带约四十种商货。坎贝国和德坎,远至霍纳瓦(Honawar),叫做第一印度,这些国王每个都自称"印度王"。他们都很强大,有大量的马步军。这两个国家最近三百年来已有摩尔国王。坎贝国在各方面都超过德坎。

运回去的主要商品是丁香、豆蔻香料、肉豆蔻、檀香、小珍珠、某些瓷器、少

量的麝香;他们还携去大量药房用的沉香以及一些安息香,他们主要装载这些香料,其余的则适量运载。此外他们带走金子、大量白丝、锡、许多白缎——他们费很大气力才能得到它——彩色丝、班达的鸟,其羽毛供应鲁迷人、土耳其人和阿拉伯人,在那里很受珍视。这些人在马六甲付6%的交易税,而如果他们的船只由估价者评定价钱,他们按估价付钱。这是古吉拉特人的做法,以避免曼达林敲诈他们。因为除付6%的税外,他们要每百件布料付一件给本达拉、拉萨马纳、土蒙戈和沙班达,每人各自付给管辖自己的大官。商人认为这是个沉重的负担,因此他们让人事先评估船只上货物的价值。一艘古吉拉特船至少价值蒂马斯的七卡提<sup>®</sup>,相当于21000克鲁喳杜,他们付这些钱的6%的税款。

察兀尔、达布尔和果阿的人前来孟加拉参加商队,从那里他们再去往马六甲;有时他们也在卡里古特参加商队。

我们在记孟加拉的情况时将谈到这些。

坎纳诺尔、卡里古特、科钦和葛兰的百姓叫做马拉巴尔人。这些马拉巴尔人在波努克林即科罗曼德尔和普利卡特组成他们的商团,结伙到来,但其名义是克林人,而不是马拉巴尔人。然后是科罗曼德尔、普利卡特及纳果尔,以下是科罗曼德尔海岸的港口:首先是加异勒和吉拉卡利(Kilakari),然后是亚迪朗帕特南(Adirampatnam)、纳果列、蒂鲁马拉列占帕特南(Tirumalarajan patnam)、加里加尔(Karikal)、特朗克巴尔(Tranquebar)、蒂尔默瓦塞尔(Tirmelwassel)、卡拉帕拉奥(Calaparaoo)、本地治理(Pondicherry)、普利卡特(Pulicat)<sup>®</sup>。

马拉巴尔人到普利卡特去参加他们的商团。他们携带古吉拉特商品,科罗曼德尔的人则携带粗克林布。每年有三四艘船到达马六甲,每艘船上的货必定值一万两千到一万五千克鲁喳杜,从普利卡特有一两艘到来,每艘值八万或九万克鲁喳杜,是价值不小的船。他们携带三十来种布料——值钱的华丽布料。他们在马六甲也付6%的税。这些克林人有各种商品,在马六甲的贸易规模超过其他民族的。

从马六甲回[程]到波努克林。商人们携回的主要东西是白檀香,因为在波努克林生长的是红檀。一巴哈尔值一个半克鲁喳杜,若有必要,一年可以有大约十艘船来运它们。他们从西南的潘卓收购樟脑,而在苏门答腊岛,它不值什么钱;这是可食用的樟脑。[他们也收购]明矾、白丝、小珍珠、胡椒、少量肉豆蔻、豆蔻香料和丁香、大量的铜、少量的锡、质量差的甫舍来拉、伽兰木、缎、中国

锦缎以及金子。他们付6%的入口税,出口则不再付。他们在1月离开马六甲, 10月又来了。他们去波努克林花一个月时间,回马六甲又要走一个月;有时他 们也乘马六甲船从这儿到普利卡特。克林人来自纳辛加国,他们是异教徒。

西方商品在马六甲付的关税。因为上面已叙述和谈到了各个地方,现在谈西方的商人带着商品到来时在马六甲付的关税。他们是:亚丁商人及与这些亚丁人一起的麦加和忽鲁模斯人;波斯人及与他们一起的古吉拉特、察兀尔、达布尔、果阿和卡里古特国、马拉巴尔国、锡兰、加异勒、科罗曼德尔、普利卡特、克林人的国家即纳辛加、奥利撒国、孟加拉、阿拉坎、白古、暹罗等的人。白古和暹罗要付商品的关税及一份作为礼物的食物:在典那西冷、吉打、陂堤里、巴昔的一边,食品是常见的礼物。这些地方被叫做西方,它们的商人在马六甲都付6%的税。除了这些商团之外,前来的还有马来或其他民族的商人,他们携妻子在马六甲定居后,只付3%的税。外国人要付皇税6%,本地人付3%。要送礼物给国王、本达拉、土蒙戈,并且给负责相应民族的沙班达,这些礼物的价值是货物价值的1%或2%。依照沙班达的决定,商人这样支付,因为沙班达同情商人而且与商人同族;有时他们要付出更多,依照沙班达之意与国王和曼达林疏通关系。这样做完后,他们就可以自由售货了。

另一种付税法。对待大船,还有另一种方法。有时国王批准对大船[进行]估价。当传来消息说一艘来自某某地方、运载着价值若干的商品的船只到来时,他们就召集十名商人——五名是克林人,另五名是其他民族的人——去见税收官员,即本达拉的兄弟士蒙戈,由他们进行估价并且接受关税和礼物。因为如果不这么做,每个商人会被额外多征税。贸易量是如此之大,守卫人经常偷窃,为了避免盗窃,才采取这个办法。不过同时也发现,估价人也会收受巨额的贿赂,因为这一制度,人们很少敢「做违法的事」。

马六甲的价钱是怎样定的。在马六甲,有一个老习惯是:当商人到来时,他们卸下他们的货物,交付关税或礼物,如前所叙述。十个或二十个商人与货主会集在一起,出价购货,由商人们定价,在他们中按比例分配。因为时间短,货物多,商人们办完手续,然后马六甲人把货物装上他们的船,按他们自己的意愿售卖。贸易商接受居留地和报酬,当地商人获得利润。因为这个习惯,当地的贸易很有规律,他们可以按规矩做自己的生意。这样有规矩地办事,船商不会受到偏袒,也不会失望而去。马六甲的商品价钱和贸易法则是有名的。

只交礼物不付税的地方。整个东方都不付商品税,只交礼物给国王及上面提到的人——[整个东方]即,彭亨和所有远至中国的地方,所有的岛屿、爪哇、班达、摩鹿加、浡淋邦以及苏门答腊岛的所有[地方]。礼物的数量适当,类似关税,有专门负责估算的收税吏。这是一般的习惯,但中国送的礼物数目要大过其他地区。这些礼物的总和达到了一个很大的数目,因为交礼物的海商人数可观。如果商人在马六甲出售船只,每只船身要付税两个或三个金通达雅(tundaias),归于马六甲王。后来规定每300克鲁喳杜付15克鲁喳杜的税,而这是分掌不同民族的沙班达为国王征收的。所有食品货物都交礼物而不纳税。

土地税。没有当地国王或本达拉的批准,没有人能够售卖房屋或园林。要获得售卖花园及附属(?)的房屋的批准,就得交一份礼物。马六甲每月也从街道女商贩手中收许多税,这是交给曼达林的。分配给某个曼达林若干街道,分配给另一个若干,在马六甲,每条街都有卖货的人。而这些钱是[提供给]穷人医院的。作为一种恩许,住户可以在他家门前摆摊卖东西或出租。还有水果和鱼的税,这是小事一桩。此外,主要就是征收商品进出口的称量税:每值 100 卡拉因的商品付1个卡拉因。为此国王委派有书手和收税员。每件商品都要约重量,哪怕是柏油灯,在那个时代,这些商品也达到了相当大的数量。

马六甲的钱币和蒂马斯以及金银的价值。马六甲的钱币是蒂马斯的卡拉因——蒂马斯(timas)的意思是锡。小锡币作为现金(cashes)使用,100 个值 11 个来依和 4 个舍提尔,按比率 100 锡卡拉因值 3 个克鲁喳杜。每 100 个现钱是1 个卡拉因,仅重 33 盎司。所有商品都按卡拉因售卖,他们用锡或金支付。现金的样子像舍提尔,上刻有在位国王的名字,已故国王的钱币也通用。锡币是80(?)。100 卡拉因值 3 个克鲁喳杜。

泄拉芬和克鲁喳杜。马六甲有坎贝和忽鲁模斯的泄拉芬,它像我们的克鲁喳杜一样通行。每泄拉芬值 27 卡拉因,即 320 来依,克鲁喳杜按每 100 个卡拉因换 3 个的比率,值 33 个又 1/3。这里还流通巴昔的德拉马和银币。

金价。在输运到马六甲的金子中,质量最差的是浡泥的,它值四个半、五个、五个半或六个马特;其次是拉夫的,七个和七个半马特;爪哇的好一些,八个和八个半马特,彭亨的也是这个价或者高些;梅南卡包的是九个马特;克林的是九点三和九个半;交趾支那的相同:这是这些地区最好的金子,它是[宜于]铸克鲁喳杜的金子,九个半马特或者更多。

两,即通达雅。马六甲的称量单位是两,也叫做通达雅。这个通达雅的重量是 16 马斯,每马斯重 4 库朋(cupoes),每库朋(cupom)重 20 昆德里(cumderis)<sup>③</sup>。这个通达雅按我们的度量,重 8.5 个打兰(dram),略少于 6.5 个格令(grains)。

金的价值。金的价值根据马特的数目来定。马特值卡拉因数目的两倍,所以 4 马特金子值 8 卡拉因的马斯,4.5 个马特值 9 个卡拉因的马斯,5 个马特值 10 个卡拉因的马斯,10 个马特值 20 卡拉因的马斯。按这个比率你可做如下计算:8 马特的金子值 16 卡拉因的马斯[因每两有 16 个马斯],16 乘 16 等于 256 卡拉因。按比率计算,100 卡拉因是 3 个克鲁喳杜。

马六甲金卡提值 20 两。你可以计算: 20 乘 256 是 5 120,用这个法子计算金价。国王指定有试金的人,他把这个职位交给一个每年向他献半卡提金子的人,此人化验金子,不接受国王或曼达林的东西,而向百姓每两收 1 卡拉因,即 11 个来依,此外他有征收宝石的钱,那差不多又是 1 个卡拉因,这是适于做这种赚头的粗宝石。只有此人能试验金子。在马六甲这是个好职位,试金者有着很高的声望。

银价。白古的银子值 100 卡拉因的 3 两,暹罗和中国的银子从前值 40 卡拉因的两,现在值得更多些。大量银子曾运送到马六甲。

从前马六甲的重量。马六甲两即通达雅是 11.5 个打兰。卡提的重量按上述比率是 20 通达雅减去 6.5 个格令。金卡提值 28.5 个盎司。金、银、麝香、食用樟脑、伽兰木和小珠按这个卡特约重。

商品的卡提。商品的卡提是上述两的 23 个;它重 32  $\frac{3}{4}$  盘司和 25 格令。 马六甲的法拉索剌(faracola)®重 10 个这些卡提。成囊的麝香、白色和彩色的 丝、鸦片、水银、铜、朱砂、玛瑙及其他种类的商货按这种卡提,当你按巴哈尔购 买时,它达到 200 卡提。巴哈尔按老衡量的阿拉特过秤,3 京塔尔、2 阿洛巴、20 阿拉特和 6  $\frac{1}{2}$  盘司的货物重量®。

另一种巴哈尔。对于以下种类的商品,马六甲规定,巴哈尔是 205 卡提:胡椒、丁香、豆蔻香料、肉豆蔻、安息香虫漆、香料、苏木、明矾、诃黎勒、硫磺、木香以及这类东西。而这种巴哈尔,据我的计算,是这样的:他们把它增加 5 卡提,3 京塔尔,3 阿洛巴,7 阿拉特,9 盎司和 33 格令。这就是我计算的根据马六甲法

则的巴哈尔。这个答钦(dachym)就这样定了下来。

马六甲工场的巴哈尔。当印度总督离开马六甲时,他命令鲁依·德·阿拉乌约征收留在工场的大答钦香料。他们用文字确定,答钦重3京塔尔,3阿洛巴和6个旧衡量的阿拉特。这样,过了秤的香料再入账。

当我作为工场的秘书和会计来到马六甲的时候,我决定核实一下答钦,并做了彻底的核查,我发现答钦正好重3京塔尔,3阿洛巴和27旧衡量的阿拉特。没有人相信我。我极力劝说他们派人去科钦询问铅巴哈尔的重量。他们从科钦带回消息称,根据科钦的衡量,答钦重3京塔尔,3阿洛巴和26阿拉特。我相信它没有很好地称重。现在决定它是这个重量。我说这一点是为了以后在科钦答复它,同时也因吾主国王在所做的称量中,每1巴哈尔损失了20阿拉特,那是按3京塔尔,3阿洛巴和6阿拉特的比率做出的。

米、油、酒和醋的根塔度量。因为我们没有量器,所以当我们必须度量时,我按马六甲的法则把米放在一个根塔中称量。我发现米的重量恰好是3阿拉特和新衡量的10个盎司。如果在那边你把这个[米的]重量放在一个器皿中,你将能够容易地测出油或其他液体的容量。

## 葡人的占领

至此我已记述了马六甲过去的事,尽管在马六甲有比所记述的更多的事值得谈,但是我肯定不知道。关于商品的贸易……®这不能有所帮助,但到季风结束和另外的开始。(?现在我要谈它怎样被占领以及在我赴科钦时所发生的事,还有此地作为藩属的诸王和别的友人,以及在此地做贸易的诸地,该城怎样恢复并且商侣再度云聚,马六甲被占后他们从何处来此做生意。

阿丰索·德·奥布魁克,大船长和印度总督,在 1511 年 7 月初抵达马六甲,率领着大小 15 艘船,及大约一千六百战士®。这时候据说马六甲有十万武装人员,从瓜拉·林吉到内地(?和克珊(Cacam),这是马六甲城的界线。同时马来人有许多坚固的栅栏,海上有许多艇,河上有巴劳,此外海上还有很多准备战斗的舰和古吉拉特船。因为当时在马六甲有一个古吉拉特的船长在筹划打仗,看来他以为他独自就能对付我们的船和人,尤其是因为有大量的土著,即使这些土著不支持马六甲王。而在贸易地点,那里的百姓属于不同的民族,这些

人不像未掺和他族的土著那样爱戴他们的国王,所以国王在这里得不到拥戴, 尽管他的曼达林参加了战斗,并且在任何时候都尽了他们之所能。

大船长率他的舰队到达后,用了几天时间派遣和平使者,极力避免战争,然而,马来人的轻率、爪哇人鲁莽的自负和狂妄的意见以及国王的傲慢、顽固、虚浮、专横和自大的性格——因为我们的君主已下令,要他为反对我们的人所犯的大罪付出代价——所有这些都使他们拒绝和平。他们只用马来人的使信来拖延时间,尽他们所能加强防御,好像对他们来说,世上没有人有足够的力量消灭他们。于是总督设法索回了鲁依·德·阿拉乌约及与他一起被囚的人,准备开战。国王根本不要和平,不听他的拉萨马纳、本达拉和他的色利纳·德罗阁劝他缔和的意见®,而是按他自己的主意,听从他的儿子——后来被他所杀——以及团·班达和团·马哈木、乌特姆塔·罗阁及其子帕特亚科,还有古吉拉特人和帕蒂撒(Patiça)及其他完全愿为国王献身的贵族。他不愿听和平的建议,教士及其毛拉也告诉他不要缔和,因为印度已落入葡人之手,马六甲将沦陷于异教徒。国王的意图变得明朗,他为他的行为及采取的恶计,不能不受到惩罚。

总督计议后,便率他的人登陆,攻占了一些地方,国王和他的人准备逃亡。 大船长当天返回船上,不允许手下人加害于国王,看看他是否会放弃他顽固的 意图。国王不愿意。最后总督再次登陆,决定马上就攻城,不再和国王称朋友。 他夺取了马六甲城并且占领了它。马六甲王和他的女儿及女婿们即坎帕尔王 和彭亨王,一起逃走。他们逃往诸王的驻地文担<sup>®</sup>,大船长则控制了城市。城池 和海上都得以肃清,并且任命了新的官吏。

因缺乏石头和石灰,大船长就用木头修筑了一座堡垒,同时命令手下去寻找石灰®。然后他们捣毁木堡垒,就在今天所在之地构筑了那座著名的石堡垒,其址原为大清真寺,十分坚固,楼塔内有两口清水井,堡内还有两三口。它一边受到海水的冲刷,另一边是河。堡垒的墙很宽;至于他们修筑的主垒,你很少看见有像这样五层楼高的。大大小小的炮可向四方开火。同时,乌特姆塔·罗阁与其子、女婿及另外的亲属被斩首,因为大船长发现他们卷进了马来人的阴谋,并企图污染丁香。

国王从文担到了麻坡,在那里他起意要杀他的女婿,坎帕尔王奥德拉。这个年轻人于是逃往坎帕尔,就我们所知,他们不再是友人。国王到了彭亨国,在那里,彭亨王之子要杀这个原马六甲王,为的是夺取他携带的财宝。国王又逃

到宾坦<sup>®</sup>,待在那里至今。让我们略而不谈他在麻坡被打败的事,转而谈乌柏。因为很多事在马六甲发生而没有述及。

马六甲又开始欢迎商人,有很多人到来。管理克林人之事交给本达拉・尼 纳·查图,他任本达拉之职位;管理吕宋人、波斯人和马来人之事交给一个吕宋 摩尔人列吉摩·德罗阇(Regimo de Raja),他被授予土蒙戈之位;管理依勒(Iler)之事交给团•科拉沙卡(Tuam Colaxcar):乌柏之事交给帕特克底儿。帕特 克底儿是爪哇人,后来在乌特姆塔。罗阁金钱的支援下造反,并进行战争,其中 几名葡人死亡,包括鲁依·德·阿拉乌约。后来帕特克底儿被打败和逐走,他 逃回爪哇并杀死了许多乌柏商人,把商人的财物掠夺一空。这之后国家平静下 来,开始安定,许多人返回在该地居住,然后它得到了发展。同时爪哇集中它的 所有兵力,进攻马六甲,有一百艘船,其中有大约四十艘舰和六十只艇,还有一 百艘加拉鲁斯,运载着一千人®。我们的船出外迎击它们,爪哇人被打败,随着 潮水撤退,丢盔卸甲,逃到加拉鲁斯。接着他们乘大舰和另两艘船逃走。其余 的船全被焚毁,上面的人被烧死,另一些人溺毙,再有的成为俘囚。无疑,这是 葡人在印度所曾见到的最好的舰队,其中有如此多的重要人员,但他们仍然受 到了惨重失败,为此应感谢我们的天主,因为我们并没有把握赢得这样的业绩。 因天主及时做出了裁决,爪哇百姓被降服,和帕特兀努斯一起的浡淋邦人被杀 死,爪哇的古斯特帕特和杜板的君主对此没有丝毫不高兴。

向我们的君主国王陛下纳贡的诸王及其他友好的藩属。彭亨、坎帕尔和印德拉吉利诸王向陛下进贡;梅南卡包、阿鲁、巴昔和白古诸王是与我们友好的藩属,他们致函称他们是吾人之主国王陛下的奴仆;暹罗王也是朋友;摩鹿加诸王自称是奴仆,他们已这样来函,[还有]爪哇的帕特们,格利西、杜板、西达予的君主[们];苏鲁马益的君主也是友好的藩属,他称自己是奴仆;巽他之王也一样;[尚有]爪哇的古斯特帕特和浡泥的国王。每天都有国王们和君主们遣送的使臣和信札「到来]。

在我们的时代有哪些地方的百姓到马六甲做生意。古吉拉特人已经来了,还有马拉巴尔人,克林人,孟加拉人,白古人、巴昔和阿鲁的人,爪哇人,中国人,梅南卡包人,坦仲普拉、望加锡、浡泥的人和吕宋人。

我们的船到达之处。我们的船[已赴]爪哇和班达,有一艘船去中国<sup>®</sup>,还去 巴昔、普利卡特。现在它们已驶往帝汶运载檀香,并到其他地方去。我们的一 艘船已去了白古,到达马塔班。

马六甲的各族商人。有很多克林商人,一些爪哇人、波斯人和孟加拉人,还有有的来自巴昔和彭亨的,有中国人、吕宋人和来自浡泥的人。这里的民族十分混杂,并且种类还在增加。马六甲不得不恢复过去的情况,并且[变得]甚至更加繁荣,因为这里有我们的商品贸易;而他们喜欢与我们做生意更胜于跟马来人,因为我们向他们表现得更诚实和公正。

马六甲有充足的船只,这里的商人买新的船,重建仓库。该国又开始了发展,人们开始涌入,在这样的开端时刻,需要建立规则和法令及长期的法律。管理马六甲需要一个所罗门,而它值得有一个。

没有船只,靠别人出口的商人,他们的做法。船主把他船只所需的东西准备好,如果你要租一两个舱房(peitacas)<sup>®</sup>,就要派两三个人去照看和管理它,记下你装的货;当你返回马六甲时,须为装船到马六甲的货付 20%的税。而你,商货的主人,要为你运回的东西送一份礼。如果你装载在马六甲值 100 克鲁喳杜的东西,当你返回时,在付给船主前你就有了 200。

如果我是一名马六甲商人,给你这个船主,按当时在马六甲平均价格值 100 克鲁喳杜的商货,自己承担风险,返回时我手里就有 140,再没有多的了;按马六甲的法令,应在船只到港后 44 天内支付这笔钱。

赴爪哇的航行在1月初第一次季风时,而他们返回则在同年5月后,直到8 月或9月。

巽他。至于巽他,他们给你 50%,因为他们能运回胡椒和奴隶。它也是一个有商品贸易的地方,在这里做生意获利甚大。航行花费很少时间并且顺利。

坦仲普拉。这里的四个地方给你 50 %,货主承担风险。航行几乎都会是顺利的。他们的付给方式与上述相同。

巴昔、陂堤里、吉打。根据当地的法令,这三个地方付 35 % 的航行钱,航行较安全和较快。

暹罗、白古。暹罗和白古付 50%,风险的承担方式如上述。如果你在回程载货,就能一份赚两份,付完税后余下是一对一,有时更多。他们航行要花八九个月。

孟加拉和普利卡特。这两地年年都做航行,按照法规,它们是一付一,或者付80%至90%;载货去这两地,有时能一份赚三份。

中国。到中国是有利可图的航行,租舱房载货去那里,有时能一份获利三倍,好货很快就能售出。

他们装船的货物为马六甲王保留的份额。因为这种装船货是很有利可图的事,所以当他们在正常季风时期航行,马六甲王可由此得到大利。他们付给国王,比付给别人[多]三分之一,国王免除付钱人的税,所以可以看到,因为船只的这种运载,流入了大量金钱,而且不能不这样。彭亨、坎帕尔和印德拉吉利诸王,还有其他人都到这里来,通过他们的到来,在这些船上投资。对任何有资本的人来说,这是十分重要的,因为马六甲派船出去,而别的船又进来,它们数目很多,以至于国王不得不富。同时管理国王金钱的人也分一份钱,他很受尊敬,人们高兴地欢迎他,适时地把钱付给他。为此,国王派有官吏接受商货,给他以权力,而海关由本达拉的兄弟色利纳·德罗阁管辖。

交付的方式。如果到了期限,商人没有金子交付,他就按当地的价值付商品。付商品对当地人来说更有利,如果你没有定约付金子,这倒是习惯的做法。但商人宁要商货不要金子,因为商品一天天涨价,也因马六甲有世上各地的种种贸易,商品不愁卖不出去。

若有人问,吾人之主国王陛下能从马六甲为他的财富得到什么利益,那么无疑的是——一旦这个原马六甲的影响中止,同时当爪哇受到访问,争取到商人和航海家以及争取到仍相信文担王®假话的诸王的信任,这个国王一天内在亲戚间造成的灾害,就能超过我们一年内所能做的——马六甲是如此重要和有利可图,我认为它在世上没有匹敌。

马六甲强大的原因。任何人都可注意到,如果有人来马六甲,有能力每年派一艘船去中国,一艘去孟加拉,一艘去普利卡特,另一艘去白古,那么马六甲的商人和去别的地区的人从中分得一份;如果吾人之主国王陛下的牙行来征收金钱和商货,按上述的百分比;又如果另有人和吏员来接管海关和收税,那么谁能怀疑在马六甲将制造金巴哈尔,再不需要印度来的钱,而钱将从这儿输到那里去?我不谈班达和摩鹿加群岛,因为所有香料毫无困难地运抵那里[印度],这是世上一桩最容易的事,因为马六甲付出薪资和费用,并且它将挣到钱,将输出香料,如果能得到香料,进行交易和控制,并且它有值得使用的人员的话。大事业不能只由几个人来办理,马六甲应当补充人员,派遣一些和召回另一些,应供给它优秀的职工、有经验的商人、和平的爱好者。他们不能骄横、急性、无纪

律、放荡,而要稳重和老成,因为马六甲没有白发的职员。 谦恭青年和贸易生活 走不到一起:尽管这难以做到,至少让我们有时间,因为其余的事尚不能得知。 人们无法估计马六甲的价值,因为它太广大和有利了。马六甲是一个为商品而 设的城市,比世上任何其他城市都适宜,季风的终点,别的信风的起点;四围有 山,它位于中央:千里外各方不同民族都必定来马六甲做生意买卖。所以它有 如此之气势和如此巨大的财富,而且不会枯竭,如果它受到妥善的管治和支持, 得到供应、照顾、称颂和赞助,而不被忽视的话。 马六甲被回教徒所包围,除非 马六甲强盛,他们不能是友人,除了用武力外,摩尔人将不会成为我们的友人, 因为他们一直在窥伺,当他们发现有机可乘时,就会向它进击。既然已知马六 甲在世俗事情上有利可图,在精神「事情」上更是如此,因为回教受到了钳制,不 能前进,尽可能地逃走了。让百姓支持一方,而商品则支持我们的信念。事实 是回教将被摧毁,而他无能挽救毁灭,只能听之任之。确实,这个地区比印度的 世界更富庶,更有价值——这里最小的商品是金子,它价值最低,在马六甲他们 认为它是商品。任何主宰马六甲的人就能控制威尼斯的咽喉,而从马六甲到中 国,从中国到摩鹿加,从摩鹿加到爪哇,从爪哇到马六甲[和]苏门答腊,「都]在 我们的努力范围内。谁认识到这一点都将支持马六甲。让它不要被遗忘,因为 在马六甲,值钱的东西太多,在这里大蒜和洋葱稀有,比麝香、安息香和其他贵 重东西更珍贵。

本达拉尼纳·查图之死。至此,当我写到这点的时候,本达拉尼纳·查图于 1514 年 1 月 27 日死去<sup>®</sup>,我有充分的理由为马六甲哀悼。大家都应知道,本达拉之死对吾人之主国王陛下来说,其损失超过失去他自己的儿子,因为他是陛下忠实和尽忠的奴仆。本达拉死了,有人说他因悲伤而死,又有人说他服毒自尽,宁死而不愿看见坎帕尔王统治。当他准备死时,他眼含泪水说:"如果葡萄牙大王、印度的君主或他的总督,在我死后不礼待我的子孙,上帝将不是上帝。愿马六甲受难,因为这里死的是葡王的真正友人和奴仆。"毫无疑问,马六甲的一个支持者死了,他一直在为上述君王服务。愿天主保佑不让我们失去尼纳·查图,这是我们都担心的事。如果我没有机会见到吾人之主国王陛下或他在印度的总督,那么在此我声明,因尼纳·查图之死,马六甲需要比[过去]更多的两百葡人去维持它,而且对于印度总督来说,最重要的是立即率师来马六甲,因为这是不逊于去麦加的朝圣,并且他要摧毁宾坦王的声威,驯服爪哇人的傲

气;他要听从马六甲的商人;他要按他们的民族派给他们一个统治者。因为商品本身是和谐的,这个控制它的统治者,必须支持它;否则商人将不能忍受,因为坎帕尔王新到马六甲来,他们感到愤慨和不安,这是很可恨和可气的事。愿天主原谅欺骗总船长的不管什么人,因为他应受到惩罚而不应得到恩惠。

现在曼尼科·布米(Maneco Bumj)<sup>®</sup>是马六甲的[本达拉?],有总督之衔、罗阇奥德拉,坎帕尔王。他是个年轻人并且很愚蠢,一个马来人,宾坦王之甥并和他之女成婚。我不相信他将在马六甲获得什么成功。因大船长为此命令把有关情报送与他,肯定的是,他这样做必定出自责任感,因为他不愿看到失去他取得的幸福王国。他应不许上述的马来人或其他人留在马六甲,而应立即把他驱逐,安置另一个非马来血统的人。因为一个船长足以统治和管理,按商人的民族有若干长官。他应为此做出努力,因为在我看来,其他的法子都不是为上帝或吾人之主国王陛下,或为总船长服务之道。

### 注释:

①皮列士对早期马六甲历史的叙述采用了许多新材料,而尽管基本上它和其他某些记载相同,仍然有很多不一致。费琅在他的《马六甲、马雅鲁和马来予儿》中收集了某些东方作家、葡萄牙编年史家(巴波萨、《注释》、哥赫亚、卡斯特涅达、巴洛斯、科脱和艾列季亚)的有关资料,同时荷兰瓦伦丁写有早期马六甲史;施莱格在《地理考释》XV、温斯特德在《马来亚史》及魏金逊在《马六甲苏丹国》中均详细谈到了这个题目,试图把《沙贾拉·马来予》(The Sajarah Malayu,《马来编年》)中的资料和某些中国、葡萄牙的记载联系起来。《注释》和皮列士同时代,但其作者大奥布魁克之子从未到过东方;艾列季亚尽管生在马六甲,写作时间比皮列士晚一个世纪,瓦伦丁晚两个世纪(其他的葡人都是二手写作),但皮列士的《东方志》部分是在马六甲当地写成的,这使他的资料有着特殊的价值。有人可能说,葡人到达马六甲后,皮列士是有偏见的,主要在于他对与事件有关人物的评价上;但"《马来编年》什锦菜"的作者(温斯特德,35页)——"我们有的最好记录"(魏金逊,69页),尽管写作时间比皮列士晚将近一个世纪——一个本达拉的后人,在对立的立场上,同样也有偏见。把这些史料和皮列士的相比较,是极有意义的,但这里不能这样做。

远东史的这一篇章错综混乱,有兴趣的人,将在这里发现研究和考释的广阔天地。(原注)

- 《明史》、《明实录》、《瀛涯胜览》等的满剌加,《东西洋考》的麻六甲等。(中译者注)
- ②Bataratamurel(?图马柏尔[Tumapel]的巴他拉)。温斯特德,38页。见前有关巴他拉·弗吉雅雅的注。(原注)
  - ③显即前面的 Curipan, 库里般。(中译者注)
  - ④在述爪哇的一章中,其名写做 Batara Vojyaya。(中译者注)
- ⑤ "Parameswara,义为配偶王子,同以称呼一个和地位比自己高的公主婚配者。"温斯特德,39页。 Paramicure 即 Parameswari,是 Parameswara 的阴性。参看费琅:《马六甲》, XI,414,447页。(原注)

皮列士对这两个名字的拼写,使人很感兴趣。Paramjçura 当即《明史·满剌加传》中的拜里米苏剌,对音吻合。按《明史》所说:"永乐元年十月,遣中官尹庆使其他,赐以织金文绮,销金帐幔诸物……其奠拜里米苏剌大喜,遣使随庆入朝,贡方物,三年九月至京师,帝嘉之,封为满剌加国王……九年,其王率妻子陪臣五百四十余人来朝,抵近郊……"按《东西洋考》麻六甲条:"永乐三年,奠西利八儿速剌,遣使上表,愿内附为属郡,效职贡……。九年,嗣王拜里迭(迷)苏剌,率其妻子及陪臣五百四十人来朝……""拜里迭(迷)苏剌"="拜里米苏剌",也就是 Paramjçura,而"西利八儿速剌",可还原为 Sri Para(mj) sura,Sri 为一尊号,东南亚一些国王常冠以此称号。所以八儿速剌和拜里米(迷)苏剌实为一人,即马六甲的最早创建者。拜里迭(迷)苏剌并非"嗣王",也就是非继位者,《东西洋考》所述有误。此点尚有如下之证明。按《广东通志》记此次马六甲王入朝:"赐王金绣龙衣一袭……赐妃八儿迷速里及子侄陪臣……""八儿迷速里"当即 Paramjçure,也就是皮列士所记马六甲创建者 Paramjçura 之妻。Çura、Çure(i)为阳性和阴性之别。(中译者注)

- ⑥此处释述混乱,山·亚吉为暹罗王之婿,其妻之父应为暹罗王,而暹罗王之妾,其父为北大年之大 曼达林,则此曼达林应为其妻之外祖,非其妻之父。(中译者注)
- ⑦duçao,复数 duções,来自马来语 dusun,义为"村、小城、农村、耕地和森林中的居地"。法弗列 (Favre):《马来法语词典》(Dictionnaire Malais Français),同条。并见费琅:《马六甲》,汉,436 页。"内陆农场,他们叫做 duções。"巴洛斯,川,vi,3。(原注)
- ⑧几个早期作家已详尽地从各个不同角度谈到这一故事。这个地方,下面我们发现拼做 Bretão 或 Bretam,在《注释》中作 Bintão,巴洛斯作 Bintam,而艾列季亚作 Bretan。此名仍存在于宋吉·伯尔坦(Sunga Bertam)——马六甲河的上支流——中以及存在于伯尔坦·乌勒模(Bertam Vlm)中,马六甲河南岸的一个地方,在马六甲西北,艾列季亚地图上正确地标注了它的位置(11、12页)。(原注)
- ③塞魁拉是第一个访问马六甲的欧洲人,他于 1509 年 9 月 11 日率一支五艘船的舰队到达。有人估计该舰队在 8 月 1 号抵达马六甲,但卡斯特涅达(Ⅱ,cxiii)和戈鄂斯(Ⅲ,i),他们在年代上更为准确——有关塞魁拉行纪的时间和几部史书不一致——均说日期为 9 月 11 日。马来人阴谋杀死了葡人并捕获船只,但阴谋被发现——当时蒂姆塔罗阇(Timuta Raja)之子准备在塞魁拉于船上下棋时刺杀他。塞魁拉当即启航,而在岸上的一些葡人则设法逃跑。他们有的被杀,有 19 人被俘,其中有鲁依・德・阿拉乌约,此人于 1511 年任马六甲的第一个葡萄牙经纪。(原注)
- ⑩在不同地方拼做 Chaquem Daraxa、Xaquem Daraxa 或 Xaquem Darxa,表示 Muhammad Iskandar Shah,马六甲的第二个统治者。(原注)

这就是中国史书中的亦思罕答儿沙,与 Iskandar Shah 对音吻合。皮列士对此名的拼写略有不同,对音亦大致相同:Chaquem、Xaquem = Iskan;Daraxa、Darxa = Dar Shah。(中译者注)

- ⑪当我把皮列士这段话给不列颠博物馆(自然史)的波科克(R. I. Pocock)先生看时,他马上向我写下了这个注释:"一种小鹿,在整个东方地区很普通,英国猎人称之为 Muntjack(麂)或 Barking(吠)鹿,其科学名字是 Muntiacus。"(原注)
- ⑫Boqua China 即武吉·支那(Bukit China),艾列季亚地图(9页)上叫做 BVQVET. China,并正确 地将它置于马六甲附近的东北东方向。艾列季亚的图(页 9v)有两座山:BVQVET. PLATO,相当于武

吉・皮亚图(Bukit Piatu),在 BVQVET. China 之东北; Buquet Pipi,相当于圣・约翰(St. John)山,在马六甲以东。Alacras 可能为葡语 alacraus 之误,其义为蝎子。Monte da Alimaria 自然是现代的圣・保罗(St. Paul)山。见附图。(原注)

③Muzaffar Shah 即 Mudzafar Shah。(原注)

这就是《东西洋考》"麻六甲条"所提到的无答佛哪沙,回教人名,但按《东西洋考》中的记载,"(永乐) 十七年王亦思罕答儿沙嗣,更率妻子来朝";"二十二年王西里麻哈剌来朝,宣德九年王复至……天顺三年,王无答佛哪沙卒,子苏丹茫速沙请封",在无答佛哪沙之前尚有一王西里麻哈剌两次来中国朝见。此西里麻哈剌可还原为 Sri Muhammad,疑为亦思罕答儿沙所取之回教名,非为另一人。(中译者注)

(身皮列士记查罕·答儿沙入朝中国,好像这是马六甲王首次入贡,但前引中国史书所载,其父已于永乐九年(1411年)率妻和陪臣至中国,亦思罕答儿沙则在(永乐)十七年(1419年)入朝。马欢《瀛涯胜览》称:"永乐七年(1409年)己丑,上命正使太监郑和等统赍诏敕,赐头目双台银印冠带袍服,建碑封城,遂名满剌加国,是后暹罗莫敢侵扰,其头目蒙恩为王,挈妻子赴京朝谢,贡进方物。"马欢是当时人,记录自然更可靠。皮列士虽在马六甲写作,其时则晚了大约一百年,他像是根据当时收集到的情报去撰写早期的事,不免有疏漏或不准确,这里应参照早期中国文献纪录。例如:马六甲归信回教即伊斯兰教,皮列士称是在查罕·答儿沙时期,但马欢已明确记"(马六甲)国王国人皆从回回教门,持斋受戒诵经",其时或更早。至于中国印章,当即印诰,作为藩国之凭证。(中译者注)

- ⑤ Rādja Pūtih,即"白罗阇"。参看费琅:《马六甲》, ※ ,421 页。(原注)
- ⑩Rio Fremoso,即Rio Formoso,是宋吉·森盘·卡南(Sungi SemPang Kanan),也叫做宋吉·巴株巴辖(Sungi Batu Pahat),得名于其河口处的城名,它必定相当于皮列士的 Cheguaa,该河口东岸最高的山峰仍叫做 Mount Formosa(1416 英尺)。罗德里格图(34 页)首先记录了 Rio fermosso,它后来几乎都出现在迄至 17 世纪的地图上。(原注)

Formoso(阴性 Formosa)是葡语的"美丽",此河名义即"美丽河"。(中译者注)

- ① "Padūka——一个有感情的称号:可爱的,亲爱的。"马尔斯登:《词典》。据费琅说,马来语的pāduca 是皇家和王公的称号,类似"陛下"或"殿下"。《马六甲》,460页。"在马六甲经常有五个主要官衔。头一个是 Pudricaraja,其义为副王,是国王以下最大的头衔。第二个是 Bendará,他是国库的监管官,治理国家。有时候 Bendará 候兼有 Pudricaraja 和 Bendará 两职,因为这两个职位分别由两个人担任的时候,从未协调一致过。第三个是 Lassamane,这是海军将官。第四个是 Tamungo,他负责对外国人的司法管治。第五个是 Xabandar,又分为四个,各负责一国:一是中国,另一爪哇,再一坎贝,又一孟加拉。所有各国都分给这四个管,各自有其一份,而 Tamungo则是海关的长官,在这些之上。《阿丰索·德·奥布魁克注释》, III,87—88页。见后面。(原注)
  - ®满速儿沙(Mansur Shah)。(原注)

即《东西洋考》中的苏丹茫速沙,"天顺三年(1459年)王无答佛哪沙卒,子苏丹茫速沙请封"。(中译者注)

⑨ barley 必定相当于马来语的 balei。马尔斯登综合这个词的种种意义,解释说:"小屋,即夏季住所; (用来做座位、藏鱼等等的)框架、桌、台。"《词典》,34 页。(原注)

- ②苏丹阿剌丁(Alauddin 即 Alaedin)。"Alaoadim 是阿拉伯语'Al'u'd din 的葡语形式,宗教之尊。" 费琅在译《注释》中有关马六甲史的一个注中说。《马六甲》,XI,422页。(原注)
  - ②意思是娶一个,陪嫁去一个,多可达四个。(中译者注)
- ②据魏金逊(54、62页),阿剌丁是一个健壮的人,在风华正茂时(被他自己的兄弟、彭亨的算端马合木沙毒)死,这时他几乎不到30岁。(原注)
- ②Sulayman。在《注释》中也说 Celeimāo(苏来曼)是阿剌丁之子;但温斯特德(51页)告诉我们说苏来曼和阿剌丁是兄弟:"这有近来发现的他的墓为证,此墓在沙运•槟榔(Sayong Pinang),位于柔佛河的一条远支流上。"(原注)
  - ②Mahmud Shah。(原注)
- ⑤为说明这个复杂的关系,这里必须说,据魏金逊和温斯特德,苏丹马哈木是苏丹阿剌丁妻团·色纳扎之子。团·色纳扎是团·穆塔希儿(1510年被其甥苏丹马哈木下令所杀的本达拉)的姐妹,他们都是本达拉团·阿里·室利·纳拉·迪拉扎和团·昆杜(原嫁给苏丹穆答法儿沙)的子女;团·昆杜是继团·阿里·室利·迪拉扎任本达拉的团·皮拉克(Tuan Perak)的姐妹。看来皮列士自然地把这些复杂的亲属关系弄混了。马哈木事实上是团·穆塔希儿,"被他们斩首的本达拉"之甥(本达拉更可能仅被短刀刺死),并且是团·阿里·室利·纳拉·迪拉扎(他没有被杀)和团·昆杜之孙,团·昆杜则是也曾任本达拉的皮拉克之姐妹,见前有关帕特库素夫的注。(原注)
  - ⑥彭亨王是苏丹马合木沙,苏丹满速儿沙的一子,因此是马六甲同名者的叔父。(原注)

彭亨王 Sultan Mahmud Shah 和马六甲王 Sultan Mahmud Shah(皮列士写做 Raja Mafamut)为同名, 常见的回教人名。(中译者注)

- の普罗・皮散首次在伯・雷奈尔约 1517 年和 1518 年的地图上作 Pulo Picã。(原注)
- ◎罗阇宰努阿必丁(Raja Zainal Abidin)。(原注)
- ②阿不都拉(Abdullah),巴洛斯称之为 Abedelá(Ⅱ,ix,7)而戈鄂斯称为 Abbadella(Ⅲ,ixiii)。1515年他被任命为马六甲的本达拉,代替尼纳·查图(Ninachatu),几个月后原马六甲王马哈木阴谋将其斩首。见后面的注。(原注)
  - ③1指马六甲王马哈木。(中译者注)
  - ③阿合马德(Ahmad)。(原注)
- ②团·伯帕特普特(Tuan Perpateh Puteh),团·皮拉克的兄弟,他继承其本达拉之位。"团"(Tūan)在马来语中义为"君主、先生、主妇、夫人"。马尔斯登:《词典》,同条。(原注)

Tūan,中国史料中音译为"端"。(中译者注)

- ③团・哈桑(Tuan Hassan)。据魏金逊(59页),这是团・穆塔希儿之子,非团・伯帕特普特之子。 (原注)
  - 《外中国后来也把葡萄牙人称为佛朗机,即 Framges,其中 s 为复数,对音吻合。(中译者注)
  - ③蒂姆塔罗阇。(原注)
- ⑤看来皮列士再次把他的情报混杂了。据魏金逊(55─67页),团・塔希儿,这个室利・纳拉・迪拉扎(本达拉室利・马哈罗阇,团・穆塔希儿的一个兄弟)是大财政官,土蒙戈(Tumungo即 Temenggong)

是团·哈桑(团·穆塔希儿之子和其土蒙戈之职的继任者)。这三个人及其家族成员于 1510 年被苏丹马哈木在苏丹的宠臣和本达拉之敌,拉萨马纳火者·哈桑(Khoja Hasan)的挑唆下,下令统统处死。但从皮列士所述,看来拉萨马纳根本不是算端的宠臣。可能当他提到土蒙戈色利纳·德罗阇时,皮利士指的是团·塔希儿·室利·纳拉·迪拉扎。(原注)

③见前有关刺杀塞魁拉的注。(原注)

这里"收集丁香的人"等等,当指上岸采购的葡人。(中译者注)

- ⊗尼纳・查图(Nina Chatu 即 Nina Chetu)是葡人的大友人,在葡萄牙的编年史中都赞扬地提到:"一个异教商人,他住在那里[马六甲],一个克林的土著,他们称之为 Nina Chetu,减轻了他们[鲁依・德・阿拉乌约及其 18 个被俘的葡萄牙同伴]所受的虐待,通过向[处理的]官员行贿,并且给他们食物和尽可能的帮助。""同时在他希望得到我们报酬时,他没有失望,如果他有这样的希望。因为在该城被攻占后,阿丰索・德・奥布魁克给予他荣誉和恩惠以报答他的行为,这将是他自愿赴死的原因(我们将在适当的地方看到这点)。"巴洛斯,∏,vi,3。见下面的注。(原注)
- ③团·法蒂玛(Tuan Fatimah),"一个很美的姑娘",她曾跟她的堂兄团·阿里(皮列士的 Tuam Aly),室利·纳拉·迪拉扎之子结婚。苏丹马哈木去参加婚礼时,爱上了漂亮的新娘,并且"感到他的本达拉对他予以轻视,公开表示不要他当女婿"。看来因此之故,马哈木产生了对本达拉家族的仇恨。参看温斯特德,65—67页。(原注)
- ⑪ Acoala Penajy 必定相当于瓜拉・林吉(Kuala Lingi),宋吉・林吉(kuala 在马来语中义为河口)的河口,在涅格里・森美兰(Nagri Sembilan)州和马六甲驻地之间,拉查杜(Rachado)岬以东七英里,离马六甲镇将近 24 英里——比皮列士所说几乎多出四里格。瓜拉・林吉是马六甲西北第一个较重要的港口。在艾列季亚地图上(11—12 页),宋吉・林吉叫做 Rio Panagrim。紧接瓜拉・林吉以西是坦仲・潘扎(Tanjong Panjang)。皮列士的 Acoala Penajy 可能指"瓜拉・潘扎"。(原注)
- ①艾列季亚说 Yler 是马六甲城墙外一个村,"在(马六甲)河这边东南方"(6页),因此它也出现在城镇平面图上(8—9页)。它相当于马六甲镇东南部,今天叫做班达·希里儿(Banda Hilir)。(原注)
- ⑩瓜拉・克珊今天形成马六甲驻地和柔佛州之间的东部疆界。艾列季亚称它为"漂亮的有短鼻鳄和 鳄鱼的 ryo de Cassam"(10页),在他的图上写做 Casan。据艾列季亚,在他的时代,葡人的"马六甲区"从 Rio Panangin(林吉)略向 Rio Muar(麻坡河)以东伸延,有 12 里格(38 英里),并深入内地 8 里格(25 英里),形成一个 20 里格(64 英里)的周围。实际上在瓜拉・林吉和瓜拉・麻坡之间将近 50 英里,沿着海岸,而瓜拉・克珊离马六甲 18 英里——大约比皮列士所说多 3 里格。在皮列士时代,马六甲的疆界和今天的差不多。(原注)
  - ④oraguas,即前面称的一种亚力酒。(中译者注)
  - 銀宋吉・朱格拉(Sungi Jugra),瓜拉・林吉和克兰之间的第二大河。(原注)
  - ⑮克兰是离克兰河口不远的一个镇。1635 年伯提罗特地图上作 R. de calan。(原注)
  - 動伯南河。伯提罗特地图作 Bernan。(原注)
  - ⑪吡叻河。拉・奥蒙 1554 年地图、德・奥蒙 1558 年地图集和朵拉杜地图集作 Pera。(原注)
  - ł 多半来自马来语 mǎntǎri(顾问,国家官员),或者来自阿拉伯语 makām(任命的首长、驻地官、省长

官)和 malik(国王)。(原注)

前者 măntāri 显然来自梵语 mantri, 意义相同。汉语曼达林。(中译者注)

- ④oracas 显即前面的 oraquas。(中译者注)
- ⑩这是第一次此名如今天葡语中仍采用的拼法——Singapura。比本书早,或者同时代的早期欧洲 文献,提到新加坡的,一是罗德里格的图(34页),它写做 samgepura,另一个是伯列士・德・安德拉吉(F. Peres de Andrade)于 1513 年 2 月 22 日从马六甲写给阿丰索・德・奥布魁克的信,其中三次提到了 sin-gapur。《信札》,Ⅲ,51—65 页。(原注)
- ①这是第一次欧人对马六甲高官的叙述: Bendahara、Laksamana、Temenggong 和 Xabandar。见《霍布逊一雅布逊》, Bendára、Laximana、Toomongong 和 Shabunder 条; 达加杜, Bendara、Lassamane、Tamungo 和 Xabandar 条; 同见有关 Paduca Raja 的注。(原注)
- ②Chancheo 或为漳州,或为泉州的对音,这里把它和中国分开谈,大概是因漳州去马六甲的船只多,而皮列士也不知道它应为中国之一地。(中译者注)
  - ③马来语 gālah,"杆、长棍、立竿、带钩的篙"。马尔斯登:《词典》,同条。(原注)
- ⑤ 马来语 kābal,"刀枪不入的……一种使人刀枪不入的佩戴符咒"。马尔斯登:《词典》,同条。然而,《注释》(Ⅲ,xv)和巴洛斯(Ⅱ,vi,2)说 cabal 是暹罗或爪哇的一种动物名,其骨有防止伤口流血的功能。(原注)
- ⑤再一次,这是首次在任何语言中著录 amoquo 即 amoco(amuck)这个词,以及首次对这个词义的叙述。见前。(原注)
  - 饧Sirih 是马来词的蒟酱。马尔斯登:《词典》,同条。(原注)
- ⑦这应读做"按 timas 算的 7calains 的 cates",即 700 000calaines,因为 1cate 是 100 000,而 100calaines 值三个 cruzados;或者,"70timas 的 cates",即 70 000 000timas,因为 100timas cashes 值一个 calaim。见前。这样 69 磅锡(即 33.3calains,按皮列士的估算)值一个 cruzado,即大约 2 镑 17 先令,按旧 cruzado 的现代值换算。(原注)
- ⑧皮列士的科罗曼德尔在这里是从加异勒(8°40′N)到普利卡特(13°25′N);但在他 1516 年 1 月 27 日的信中,科罗曼德尔则是从齐栏滩到本地治理(Cunjmeyra)。现代的"科罗曼德尔海岸",据海军部《航行指南》,从加里梅列(Calimere)角(10°58′N)伸延至戈达瓦里(Godávari)角(16°58′N)。所有 16 世纪葡文编年史、海图和地图,对科罗曼德尔海岸的界线的说法各不相同,并且在提到沿岸的地名时也不相同。见前面的注。
- Caile——即前面拼做的 Qaile,相当于旧加异勒(Kayal),一个现在消失了的地方,在铜叶河三角洲的 礁湖中,见前面的注。
- Calicate——相当于吉拉卡利(9°15′N),巴洛斯(I,ix,i)称之为 Calecare,1558 年德・奥蒙地图集上作 o calecare,1571 年朵拉杜地图集作 calocare。
- Adarampatanā——相当于亚迪朗帕特南(10°18′N),据《孟加拉湾航线指南》,它"被认为是 5 月到 9 月间本地船只避难的港口"。

Naor——相当于纳果列。见前面的注。

Turjmalapatam——相当于蒂鲁马拉列占帕特南(10°53′N),巴洛斯称之为 Triminapatam,德・奥蒙 地图集作 tamalā,约 1615—1623 年的地图集作 trēmapatāo。

Carecall——加里加尔(10°55′N), 巴洛斯称为 Chereacalle, 巴波萨称为 Quilicare, 1554 年拉・奥蒙地 图上作 Calecam, 徳・奥蒙 1558 年地图集作 Calecã。

Tereganparj——相当于特朗克巴尔,即俗称的塔朗甘帕迪(Tarangampādi,11°2′N);巴洛斯称为Tragambar。

Tirjmalacha——相当于蒂尔默瓦塞尔(11°13′N),在海军部《航行指南》和海图中如此拼写,或者如"1英寸一1英里印度地图"上所拼写的 Tirumullaivāsal。在两种现代权威的拼法中出现的这个歧异,有助于我们认识皮列士有时惊人的任意拼法(尤其是我们仅通过他的誊写者才知道它)及其他早期作者和制图家的这种做法。Tirjmalacha 必定是巴洛斯所称的 Triminavaz 和 1571 年朵拉杜地图集上出现的 trimalauas。海图说"从内加帕坦到 Trimanava 沙洲有 12 里格,它有一条大河",这必定是科勒洛昂(Coleroon)河,高韦里(Cauvery)河最北的大支流。

Calaparaoo——可能是古德洛尔(Cuddalore,11°43′N),巴洛斯称做 Calapate,摩希特作 Kadalur。

Conjmjrj——皮列士在 1516 年 1 月 27 日的信中称为 Cunjmeyra,相当于本地治理(11°56′N)。托马谢克(Tomaschek)把 Conijmie 当做一个相当于 Conhomeira 的葡文名字,在许多早期葡文地图上找得到,巴洛斯把它置于 Calapate 和 S. Thomé 即 Maliapor(梅拉普尔,实际是马德拉斯的南郊)。海图说从 Sam Thome 到 Conhomeira 大约有 25 里格(80 英里),这正是本地治理和马德拉斯之间的距离。皮列士的 Conjmjrj 或 Cunjmeyra 可能是 Conymate(?,这是印度的加斯帕(Gaspar da India)于 1506 年 11 月 16 日 从科钦写给葡王的一封信中提到的。《阿丰索·德·奥布魁克信札》,[[,377—378 页。(原注)

- ⑩谈到马六甲的度量和称量,努涅士说:"他们用来约金、麝、珍珠、珊瑚、伽兰木、manicas[红宝或宝石总称,来自马来语 mānikam]的重量是 cate,它是 20taels;每 tael 是 16mazes,1maz 是 20cumduryns;而 1paual 是 4mazes,1maz 是 4cupoes,1cupao 是 4cumduryns。"《权衡书》,39 页。在皮列士的抄本中有个明显的错误。可能誊写者落下了几个使原句最后部分读做如下的词:"每库朋重 5 个昆德里,因此每马斯重 20 昆德里。"见《霍布逊一雅布逊》,Candareen 条;达加杜,Cupao 和 Condorim 条。(原注)
- ⑥马六甲的法拉索剌,当时重 20 磅 6 盎司 285 格令(9 268 克)。但法拉索剌在整个东方各地的重量各异,从大约 20 到大约 30 磅。见《霍布逊一雅布逊》,Frazala 条,达加杜,Farçōla 条。(原注)
- ⑤巴波萨在他的书中总结说:"旧衡量 arrátel 包含 14 盎司,新衡量 arrátel 含 16 盎司。8 个旧 quintales 值 7 个新的,每个新 quintal 含 16 盎司的 128arrateis。每个旧的 quintal 是新 quintal 的 312 夸特,及 612 盎司。20farazolas 是一个 bahar。1bahar 是 4 个旧葡萄牙的 quintaes。所有来自印度的药材香料及其余的东西,在葡萄牙按老衡量售卖,而其他商货按新衡量售卖。"15 世纪葡萄牙的衡量区分如下:1quintal 合 4arrobas;1arroba 合 16libras;1libra 合 2arráteis;1arrátel 合 1marco 又 6onças(盎司),即14onças;1onça 合 8oitavas(打兰);marco(几乎只用于贵重金属)相当于 8onças,即 4 608 grãos(格令)。但有些衡量,主要是 arrátel 的价值,视所用商品而变化,某些情况下在大不列颠仍有发生。国王若望二世(1455—1495)曾试图统一这些衡量,而国王曼内奥(1469—1521)多半在 1499 年下令,新 arrátel 应含2marcos 或 16onças。这个"新 arratel"相当于 459 克。arroba 今天在葡萄牙被认为相当于 15 公斤。科斯

塔・罗波(Costa Lobo):《XV 世纪葡萄牙社会史》(Historia da Sociedade em Portugal no Seculo XV), 244-255 页:哥赫亚:《葡萄牙经济史》、1,124-126 页。(原注)

- ⑩完全没有标点符号使这些句子有几种译法,再者,看来这里缺一些词,可能为誊写者的省略。(原注)
- ③奥布魁克在 7 月 1 日抵达马六甲。在 1512 年 8 月 20 日他从科钦致葡王的信中,说船队有 17 艘船,这点他做了特别说明。据他自己的叙述,因有一艘军舰在锡兰海外损失,所以他是率 16 艘船到达马六甲的。《信札》,I,67 页,《注释》说奥布魁克率 18 艘船离科钦赴马六甲(川,xiv);巴洛斯(川,v,9)和戈鄂斯(川,xvii)说 19 艘,一千四百战士,八百为葡人,六百为马拉巴尔人;哥赫亚说 18 艘,有"大约六百战士和船员及强壮的奴隶和土著水手……"(川,183 页);卡斯特涅达提到 18 艘及"八百葡人和二百土著步卒"(川,i)。所有这些编年史家,除哥赫亚外,都提到了在锡兰海上损失的战舰。他们还说船队在锡兰和苏门答腊之间俘获了五艘古吉拉特船(哥赫亚称四艘),并且将它们随船队押至马六甲(哥赫亚说两艘船被俘后遭焚毁),还有,在苏门答腊和马六甲之间俘获了一艘或更多的帆船。这样,奥布魁克至少率 16 艘船离开科钦,加上大约 4 到 8 艘在途中俘获的其他的船和帆船,这样,很难解释,为什么皮列士——他必定能得到可靠的情报——称奥布魁克率大小 15 艘船到达马六甲。至于战士的人数,编年史家的说法有所出入,尽管巴洛斯、戈鄂斯和卡斯特涅达一致说葡人的人数是八百,其余为土著,但在 1513 年从印度写给编年史家杜阿特·高旺的信中,奥布魁克提及远征马六甲时说:"我们共有七百白人和三百马拉巴尔人,其余的人和船长留在印度。"《信札》,I,397 页。(原注)
- 前面称本达拉主张向葡人开战,此处又称他主张缔和,显然有矛盾。色利纳・德罗阇为前面提及的土蒙戈,他不主张向葡人进攻。(中译者注)
- ⑥黄衷《海语》称"佛郎机夷酋,进据其宫,满剌加王退依陂堤里",此陂堤里据某些学者考订为苏门答腊岛上之 Pedir,戴裔煊《明史佛郎机传笺正》说陂堤里为文担山,马来群岛中的一个岛之误。实际上马来王是逃往原马来诸王驻地、马六甲城西北之 Bretao(亦写做 Bintao, Bintam),此名与 Bintang 岛相似,易生误会。(中译者注)
- ⑥哥赫亚(Ⅱ,250—251页)说奥布魁克命令把摩尔人的船拆毁,用其木料及填满泥土的木桶修筑了一道栅栏,安上许多门炮。然后他马上命令挖掘堡垒的根基,为了修筑堡垒,他们找到大量石头和水泥。卡斯特涅达(Ⅲ,ix)也说奥布魁克命令"在清真寺所在地构筑一座木垒,在这木垒内,同一天开始,他命令为另一座石堡垒的墙挖掘宽八英尺的地基。而他要先建成木垒,因为它会比石堡垒更快完工"。而《注释》(Ⅲ,xxxi)告诉我们说,奥布魁克"命令先筑木垒,为的是保护要在工程内工作的人,并且准备水泥和石头以开始[修筑]堡垒"。据《注释》、卡斯特涅达和巴洛斯(Ⅱ,vi,6),鲁依·德·阿拉乌约告诉奥布魁克,在马六甲既无石头又无水泥,但他们在几座古坟中找到了足够的石头和石料,并用贝壳制成了水泥。(原注)
  - ⑥这应指宾坦山,现译做文担山,马来西亚一岛。(中译者注)
- ®《注释》说帕特兀努斯的舰队有"九十艘船及大约一万人(除了他留在麻坡河的大帆船之外)"(IV, xx)。哥赫亚提到"三十艘大帆船和六十艘小船及其他的船舶,其上他运载着一万五千战士"(Ⅱ,277页)。卡斯特涅达说"三百艘,其中有帆船、艇和卡拉鲁斯,载满了人,以至于看来令人惊奇"(Ⅲ,c),同时

"我们的人最多有三百.敌人则超过二万五千,从好望角到世界四方,所有最勇敢和武装最好、最有决心的人"( $\parallel \cdot$ ci)。巴洛斯提到"九十艘船,其中大部分是各种小桨船,其余是帆船……有大约一万二千人和大量在爪哇造的炮"( $\parallel \cdot$ ix,6)。戈鄂斯说"约三百艘船,其中有帆船、艇及桨船,有许多战士"( $\parallel \cdot$ xii)。见前面的注。(原注)

- ⑩这指的是佐治・欧维士 1513 年的中国之行,有其他文献证实。在 1513 年 1 月 7 日从马六甲写给葡王的信中,皮列士也说:"陛下的一艘帆船离此赴中国,和其他也去那里装货的船一起。已支付和现正在支付的商货以及费用,在你和本达拉尼纳・查图之间均摊;我们期待它们在两三个月内返回这里。"《信札》、Ⅲ,90 页。这是一个重要的论据,因为迄今仍认为欧维士到 1514 年才乘一艘船去了中国。见前面的注。(原注)
- ⑩Peitaca,来自马来语 Pětak,"(在船舱中的)区分或隔离"。马尔斯登:《词典》,同条;达加杜,同条。(原注)
  - ⑪应指逃往的马六甲王。(中译者注)
- ⑦据巴洛斯(Ⅲ,ix,6)、卡斯特涅达(Ⅲ,cxxix)和戈鄂斯(Ⅲ,lxiii),新马六甲首领佐治・德・奥布魁 克在 1514 年 7 月初抵达马六甲,他将以坎帕尔王代替尼纳・查图的本达拉职位。尼纳・查图在这个日 期后自杀。那么皮列士怎么能说那是在 1514 年 1 月呢?据卡斯特涅达所说,自杀发生在佐治・德・奥 布魁克抵达后几个月。有可能皮列士的年代始于复活节,因此 1514 年 1 月会是我们的 1515 年 1 月。但 他在任何其他地方都没有像这样计算年代。更可能的解释是他心不在焉地写下了 quatorze(十四),而本 应在那里写上 quinze(十五),卡斯特涅达(Ⅲ,cxxxvi)证实了皮列士对尼纳・查图服毒的说法:"当尼 纳·查图得知坎帕尔王前来马六甲当本达拉,感到如他们剥夺他的这个职位,他会感到屈辱,因此他宁愿 体面地死,服毒自尽。"然而,巴洛斯和戈鄂斯讲了一个不同的故事。两者都说尼纳·查图用檀木和沉香 木造了一个华丽的柴堆,并举行了盛大的仪式活活自焚,之前当着他的家人和友人,他先讲了一番有关他 为葡人服役及受到忘恩待遇的话。肯定如皮列士所说,他服了毒,当时皮列士是在马六甲,并有卡斯特涅 达的证实。巴洛斯和戈鄂斯是怎么编造出在香堆上盛大自我牺牲的浪漫故事的呢?另一方面,看来当提 到尼纳·查图被解职时,皮列士的说法不同寻常。据卡斯特涅达,"当地人及摩尔人觉得自己在一个商人 尼纳·查图的管治下有失身份,而在坎帕尔王治下则不失体面,还有说来话长的其他许多理由"。巴洛斯 说"马六甲的贵人难以忍受异教徒尼纳·查图,一个身份低微的人的统治。而当有人反对他时,他就命令 把一种使人患上麻风并且速死的毒药给这些人喝,据说他已经对三四名大商人这样做了。但因为他在援 救鲁依・德・阿拉乌约及别的囚犯时出过大力,还有在攻占该城时的帮助,他们替他掩饰,直到阿丰索・ 德·奥布魁克的命令到达"。得知这些情况后,大总督决定以坎帕尔王代替尼纳·查图。或者编年史家 试图对一桩由于当时在马六甲流行的可怖阴谋而造成的纯粹不义案件,予以开脱?(原注)
- ③Maneco Bumj 相当于马来语的 Māngkō būmi, "第一顾问即总理,宰相,君王的助手或副手"。马尔斯登,《词典》,同条。"坎帕尔王不是以本达拉之名,而是以 Macobume,这在他们那里就如我们之总督,这是因为他具有皇家身份。"巴洛斯, 川, ix,7。"佐治・德・奥布魁克命坎帕尔王担任本达拉的职位,有 Macubume 的称号,这相当于我们的总督之位。"戈鄂斯, 川, lxxix。巴洛斯、戈鄂斯和卡斯特涅达(川, cxlix)叙述说这个年轻人满意地尽他新位之责。但他的丈人,原马六甲王,憎恨他,并图谋害他(在尼纳・

查图诸子的协助下,他们认为他造成了他们父亲之死,也恨他),几个月后他们成功地使佐治·德·奥布魁克,应马六甲新经纪人巴托罗姆·伯列斯特列洛(Bartolomeu Perestrelo)之请,把他斩首。戈鄂斯补充说:"看来上帝要很快对这不公正事件施行惩罚。巴托罗姆·伯列斯特列洛对那个无辜者之死负有主要罪责,在他被处决后 17 天,伯列斯特列洛就暴死了。这是一个典型的例子;人们应遵循理性和忠实而不应有复仇产生的冲动。"同时巴洛斯称:"马六甲百姓说死者之灵召唤活人之魂。"

附寸

录

# 明代马六甲和中国的交往<sup>①</sup> 何高济

15 世纪末马来半岛南部曾出现了一个繁荣强盛的马六甲国。它控扼马六 甲海峡,成为东西商品的汇集地,各族人民在此定居。作为明廷的藩属,它从建 国起就一直和中国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和交往,直到为葡萄牙人所灭。

中国和马六甲的最早接触是在永乐元年(1403年)十月,据《明史·满剌加传》记:"永乐元年十月,遣中官尹庆等使其地,赐以织金文绮、销金帐幔诸物。"当时"其地无王,亦不称国,服属暹罗,岁输金四十两为赋"。可见当时马六甲尚在建国阶段。尹庆出使的结果是:"其酋拜里迷苏剌大喜,遣使随庆入朝贡方物。三年九月至京师,帝嘉之,封为满剌加国王,赐诰印彩币袭衣黄盖,复命庆往。其使者言王慕义,愿同中国列郡,岁效职贡,请封其山为一国之镇,帝从之,制碑文勒山上,末缀以诗曰……。庆等再至,其王益喜,礼待有加。"

《明实录》所记略同,永乐三年冬十月赐满剌加国《镇国山碑铭》,帝亲制碑文,并赋诗,其中均提到"封满剌加国之西山为镇国之山"。

《明史》称"复命(尹)庆往",似敕封者为尹庆。但费信《星槎胜览》、马欢《瀛涯胜览》都说永乐七年命正使太监郑和等齐诏敕,赐以双台银印、冠带袍服,建碑封城,则敕封者应为郑和。然而据《明实录》永乐五年冬十月辛丑条记载,暹罗王遣使奉表贡方物,先占城国遣使朝贡,还至海上漂舟至湓亨,暹罗恃强凌湓亨,索取占城使者羁留不遣,事闻于朝,"又苏门答剌及满剌加国王并遣人诉暹罗强暴。发兵夺其所受朝廷印诰,国人惊骇,不能安生",明廷敕谕暹罗使臣,命"其即还占城使者及苏门答剌、满剌加所受印诰,自今安分守礼"。因此第一次尹庆所赍之印诰已为暹罗所夺,未必遵明廷之谕归还,郑和当为第二次再赐银印封赠。这次封赠显然起到了一定的威慑作用,暹罗于是不敢再犯马六甲。

根据传说,今马六甲城内有三保山,郑和下南洋时曾驻军于此,由此得名;或即明廷所封之镇国山,山麓有宝山亭和三保井,据称为郑和修建。传说还提到郑和护送汉丽宝公主下嫁马六甲王朝苏丹,苏丹赠以三保山以安顿公主及随行的五百侍从婢女<sup>②</sup>。

《明史》、《明实录》的记载证明拜里迷苏剌是马六甲的创建者和第一位国王。马六甲的建立富有传奇性,最早的报道见于葡文《阿丰索·奥布魁克纪事》,1576年版<sup>③</sup>,这是马六甲征服者奥布魁克之子为父亲写的传记。其子并未到过东方,但《纪事》系根据当时的材料写成,仍可视为较原始的材料。其中第三部第十七章记马六甲国和城市的形势和创建时说:

在它创建的时候,爪哇岛上有一位国王统治,叫做巴他拉塔模莱(Bataratamurel), 而在爪哇岛上的巴邻旁国, 有一位异教国王统治, 叫做拜里迷苏剌 (Parimicura),他们之间很不相合。后来他们一度和解,拜里迷苏剌和巴他拉塔 模莱的一女拜里迷苏里(Parimicuri)成婚,并向他的丈人爪哇王交纳了一笔赋 税。这个拜里迷苏剌王,在达成这一和解后过了些日子反悔了,决定终止对爪 哇王的臣服,不再向他的丈人纳贡。他跟一些亲属商议,结果是他的丈人巴他 拉塔模莱得知了他不愿再臣服和纳贡,就率领许多人进攻他,把他打败,占领了 他的国土。拜里迷苏剌遭到失败,害怕落入他丈人之手,就带着他的老婆、子女 及奴仆等一些人,乘一艘船(junco)逃亡新加坡。在今天马六甲建立之前,从巨 大的遗址看,它是一座很大和人口众多的城市,臣服干暹罗王。这个叫做新加 坡的城面前有一条海峡,那一带的船只都由此通过。人们给它起的名字十分恰 当——因为有时船只再次停留等待季风,遭遇一场猛烈的风暴而几乎损坏,所 以马来语中它的意思是:失误的逗留。拜里迷苏剌王到达这个港口,该城的守 令塔马杰(Tamagi)看到他如此失败而来,便在家里招待他,对他十分尊敬。拜 里迷苏剌对他受到的良好款待的报答即是,它贪求当地的富饶,在到达后的第 八天即把塔马杰用刀杀死,成为海峡及其中百姓的主宰。新加坡繁荣富饶的消 息传至巴邻旁国,就有三个巴邻旁人前去投奔这位国王,与他一起在新加坡生 活了五年,抢劫过路的东西,因为他在海上拥有一支舰队和许多艘艇。北大年 的君王是塔马杰的兄弟,得知拜里迷苏剌杀了他的兄长,成为海峡的主宰,便做 好准备,率很多人去进攻拜里迷苏剌,靠当地遭受他抢劫的受害者的帮助,打败 了他。拜里迷苏剌失败后再度逃走,来到麻河(Muar),他生活贫困,于是开始耕 种土地,生产粮食维持自己的生活,在这里他遇到了一些渔人,渔人教他捕鱼,就这样过了一些时间。随他到来的人别无谋生之道,乘他们携来的艇在海上抢劫。

同时,在今天马六甲城所在的港口,还有二三十个渔人,他们有时靠捕鱼,有时靠劫掠为生。他们得知拜里迷苏剌来到了麻河——他以一个骑士和有勇气的人而知名——就去找他,对他说,在他们居留之地,沿一条河上游三里格,有一片平川,叫做文担(Bintão),十分富庶,可以种植稻米及其他作物,并有可供饮用的清水,如果他去那里,把那里作为他的居留地,他们愿为他服务,当他的部属。拜里迷苏剌得到渔人的这个情报后,就前去观察那个地方,对那片土地十分满意,返回麻河后,就带着全家及百姓乘船搬往文担居住,大量种植作物,开辟果园,并且修建巨大的宫室。因为对这个地方及渔人给他的服务感到满意,他封渔人为他宫室的贵族及官员;又因港口良好,有大量清水,所以拜里迷苏剌到那里后四个月,就把那里建成了一个有一百户居民的居住点,即今天的马六甲城。乘艇在海上抢劫的强盗到这个港口来取清水,受到拜里迷苏剌王的帮助和款待,后来就常来这里,带来他们劫掠的货物,因此这个地方更得到发展,两年内已经成为一个有两千户的镇,并且开始与外界做生意。

葡萄牙首次遣往中国的使臣多默·皮列士于 1517 年出使中国之前曾在马六甲居留,编写了《东方志》,其中对马六甲的起源也有详细记述,特别是马六甲城的建立,更具神话性质<sup>®</sup>:拜里迷苏剌王听从渔人(石叻人)的意见,前往文担居住,在那里开垦种植。他有一个儿子,叫查汗答儿沙(Chaquem Daraxa),已经成年。有一天他带着狗在平原上打猎,这群狗追逐一只足像小鹿、短尾的像兔子一样的动物<sup>®</sup>,把它一直追到海边的马六甲山,这头动物进入山里,突然返回来,把狗都赶跑了。查汗答儿沙发现那头动物进山后获得了力量,回去对父亲说起这件事,要求父亲前去察看,并表示他愿意在那里居住。拜里迷苏剌听从儿子的话,亲自去视察,于是选中那座山所在之地,兴建马六甲城。

晚出的《马来纪年》讲述的故事略有不同<sup>®</sup>,罗阇(拜里迷苏剌)看到他的一只狗,追赶一头鼠鹿,不料却给鼠鹿打跌到水里。罗阇说道:"这块好地方,就是鼠鹿也极为勇敢。我们就在这里造一座城吧!"他的手下也都赞成他的说法。罗阇便问他身边的那棵树是什么树,回答说是马六甲树,他便说:"那么我们就把这个城叫做马六甲吧。"

《奥布魁克纪事》的解释是:"这个拜里迷苏剌给这个镇取名为马六甲,因为爪哇语把他逃离之巴邻旁称为 Malayo,所以他把自己曾经当国王后来又逃离的巴邻旁国之名,用来称马六甲这个地方。另一些人说,它之所以叫马六甲,是因为在短时间内有许多人从各地来到这里,所以马六甲是聚会的意思。"

这后一解释实际上有"市场"的含义。《纪事》说:"这个马六甲港很好,那里没有风暴,没有损失过船只。因为这里是季风的起点,另一方又是终点,所以马六甲引来了西方的印度人,又引来了东方的爪哇人、中国人及高丽人。"另一个16世纪旅行过东南亚的葡人巴波萨在他的《东方见闻录》中记马六甲说<sup>©</sup>:"这里,迄至现在,有各种回教和异教的大商人,许多科罗曼德尔人及拥有大产业和许多船舰的人,进行来自各地的种种商品的交易。"

中国人到马六甲定居早在马六甲建国阶段,《星槎胜览》记满剌加国,称当地人"身肤黑漆,间有白者,唐人种也"。葡人塞奎拉抵达马六甲时初次遇见中国人,说他们是"白色和身体好的人"。奥布魁克也在马六甲遇到了中国船只和商人。皮列士生动记录了中国人的风俗习惯,如用筷子吃饭等等,这必定是他在马六甲目睹华人行为后做出的,足以证明中国人在马六甲数量不少。

明人张燮《东西洋考》记马六甲第一位国王,名字不同。他说:"麻六甲,即满刺加也……旧隶暹罗,岁输黄金为赋,盖所部瘠卤,尚未称国云。永乐三年, 酋西利八儿速剌,遣使上表,愿内附为属郡,效职贡。七年,上命中使郑和,封为满剌加国王,赐银印冠服,从此不复隶暹罗矣。九年嗣王拜里迭(迷)苏剌,率其妻子及陪臣五百四十人来朝。"据此,拜里迷苏剌之父为西利八儿苏剌,他本人为第二代马六甲王,与《明实录》、葡人记载及《马来纪年》等不符。这个问题可以解释如下:"西利八儿苏剌"可还原为 Sri Pari(mi)çura,即神圣的八儿(迷)苏剌,"西利"为一种尊称,佛家语,东南亚信仰佛教的国家,其国王或贵人常冠以这个称号。因此,这里的西利·八儿(迷)苏剌,也就是拜里迷苏剌,实为一人。《东西洋考》的作者不察,误以拜里迷苏剌为"嗣王",则为两人。

据《明实录》记载,永乐七年二月拜里迷苏剌曾遣使阿卡剌贾信等人来朝, 贡方物,赐纱及文绮,仍命礼部赐其王彩币。接着在永乐九年秋又亲自入朝,这 次率领了五百四十余人,堪称是一个庞大的代表团。明廷接待的典仪很隆重, 《明实录》称永乐九年秋七月,"以满剌加国王拜里迷苏剌来朝,遣中官海寿、礼 部郎中黄裳等往宴劳之",甲申,"是日,奉表入见,并献方物,上御奉天门劳之, 别宴王妃及陪臣等,仍命光禄寺日给牲牢上尊"……丁亥,"赐满剌加国王拜里 迷苏剌及其妃八儿迷速里等宴于会通馆"。拜里迷苏剌,马来语意为王公,其阴 性形式为拜里迷苏里,意为王妃,八儿迷速里是汉语的另一译法,正如八儿(迷) 苏剌为拜里迷苏剌之另译。

《东西洋考》引《广东通志》称:"光禄寺日给牲牢,赐王金绣龙衣一袭,金银器皿帷帐茵褥咸具,赐妃八儿迷速里及子侄陪臣,文绮纱罗袭衣有差,就馆复赐宴。"与《实录》所记略同,但赐拜里迷苏剌"金绣龙衣一袭",《实录》则记为"金绣龙衣二袭、麒麟衣一袭",在数字上不合。

永乐九年九月,拜里迷苏剌辞行返国,永乐帝除赐宴外,特别赐敕慰劳,其中说"朕与王相见甚欢",并祝拜里迷苏剌一路平安,"王途中强饭食,善调护,以副朕眷念之怀",赏赐有加。迄至永乐十二年,双方使臣往来不绝。

\* \* \* \* \* \* \* \* \*

据《明实录》的记载,永乐十二年九月壬辰,"满剌加国王子母斡撒于的儿沙来朝,奏其位父拜里迷苏剌卒,诏母斡撒于的儿沙袭父职为王,赐金银、锦绮纱罗、冠带、织金袭衣"。这个母斡撒于的儿沙,必定是永乐十六年记录的"满剌加国王母干撒于的儿沙",十七年的"亦思罕答儿沙",十八年的"母干撒于的儿沙"等等。马六甲的第二位国王,以他的伊斯兰教名 Muhammd Iskandar Shah 而知名,葡人把他的名字写做 Chaquem Daraxa、Xaquem Daraxa 或 Xaquem Darxa,代表 Iskandar Shah。据此,亦思罕答儿沙为 Iskandar Shah 的译音,而母斡撒于的儿沙,应为母干撒干的儿沙之讹,即 Muha(mmad) Xaquem Darxa之对音,十六年及十八年著录的王名,"于"字均为"干"字之误》。

据《奥布魁克纪事》,撒干的儿沙(亦思罕答儿沙)继承父位后仍是异教徒,他与刚归信伊斯兰教的巴赛(Pacé)王之女结婚,因为夫妇的关系,或者在妻子的恳求下,或者在丈人的规劝下,没有多少日子,他也成了伊斯兰教徒。在有了几个子女之后,他想去见中国皇帝,一位爪哇、暹罗及所有已知国家都臣服的国王,然后携带礼物从马六甲出发。这次旅行为时三年,在表示臣服之后,他得到了一份标明藩属身份的印诰,并获允用锡铸造小钱币。返回马六甲后,他就下令铸造小钱币,取名为 Caixes。

这里当指这位马六甲王第二次访华。《明实录》称永乐十七年九月丙午"满 刺加等十七国王亦思罕答儿沙等进金缕表文,贡宝石······。壬子······宴满剌加 国王······于奉天门"。同年冬十月癸未在遣使谕暹罗国王敕中又称:"比者,满剌加国王亦思罕答儿沙嗣立,能继乃父之志,躬率妻子诣阙朝贡。"可见亦思罕答儿沙头一次来华系以王子身份报父丧,请明廷封爵为王,第二次则是正式朝贡<sup>®</sup>。《东西洋考》记(永乐)"十二年王母来朝,赐如王妃,十七年王亦思罕答儿沙嗣,更率妻子来朝",所谓"王母来朝",必定误解了《明实录》之"王子母斡撒于的儿沙"为"王母",非以"母"接下读,而是专有名词。《殊域周咨录》错误相同。

亦思罕答儿沙是头一个归信伊斯兰教的马六甲王,归信的时间在他即位之后不久。永乐七年随郑和下西洋的费信在《星槎胜览》中记满剌加时未提到当地已信仰伊斯兰教,但三年后马欢随郑和出使,在《瀛涯胜览》中却明确称"国王国人皆从回回教门,持斋受戒诵经"。这个记录与《奥布魁克纪事》所述大体相符。

按《明实录》的记载,从十二年亦思罕答儿沙来华报父丧,直到二十二年其子西里麻哈剌者来朝,"以父殁新嗣位故也",可以推断亦思罕答儿沙在位时间不超过十年。其间除本人再次入朝外,历年遣使不断。据《奥布魁克纪事》,亦思罕答儿沙在离开中国返回马六甲时,中国皇帝派一员将官护送,因为二人有着深厚的友谊,所以途中亦思罕答儿沙与他的一女成婚,后有一子,叫做 Raja Pute,这一支传下来监篦、彭亨诸王。亦思罕答儿沙回到马六甲后不久就死了。中国史料没有记录这个故事,仅《明实录》记永乐十四年十二月"满剌加……彭亨诸国使臣辞还……遣中官郑和等……偕往,赐各国王",郑和是宦官,当然无儿女。《东方志》讲述的故事略有不同,中国皇帝确曾派一员大将随亦思罕答儿沙回马六甲,这员大将带了一个漂亮的中国女儿,到达马六甲后,为表示对该将官的尊敬,亦思罕答儿沙与她结婚,"尽管她不是个有身份的女人"。她生下了Raja Pute,虽系长子,Raja Pute 却未能继承父位,因为他是妾所生,或者有人说他是中国女人之子,不知道怎样生的。但他很有威信,《东方志》称他是个好人,后来被他的侄儿、马六甲王满速儿沙所杀。从这个故事可能衍生出郑和护送汉丽宝公主下嫁马六甲王?

据前引《明实录》,亦思罕答儿沙的继承人叫西利麻哈剌者,《明史》作西利麻哈剌<sup>®</sup>,这就是《马来编年》中的马六甲第三位国王悉利・摩呵罗阇,Sri Maha Raja,华言神圣的大王,古印度和三佛齐王号,西利・麻哈・剌者的对音与之相符。他进一步发展了马六甲和中国的关系。宣德八年(1433年)冬他再次率家属来中国,至南京,明帝以天寒令他在南京休息,俟春暖来朝。次年夏他抵达北

京,贡马及方物,明帝则赐宴,赏给他及从人 228 人金银等物,"加赐国王冠带"。他在京一直住到宣德十年夏天才返回,由中国驾八橹船送他还国。他在位期间 多次遣使中国,超过他的父辈。据明实录的记载有以下几次:

(永乐二十二年十一月)满剌加国遣使那那剌迭扒那等贡方物。

(宣德元年五月)满剌加国王西哩麻哈剌者遣使臣一思马等来朝。

(宣德六年三月)满剌加国头目巫宝赤纳等至京,言:国王欲躬来朝贡,但为暹罗国王所阻。暹罗素欲侵害本国,本国欲奏,无能书者。今王令臣三人,潜附苏门答剌贡舟来京,乞朝廷遣人谕暹罗国王,无肆欺凌,不胜感恩之至。上命行在礼部赐赍巫宝赤纳等,遣附郑和舟还国。

(宣德十年三月)满剌加国王西哩麻哈剌者遣弟剌殿把剌·····来贡马、 方物、器皿。

(正统四年[1439年]三月)满剌加国王遣使臣末加者剌吒满达利······· 来朝。

(正统九年十一月)满剌加国王遣使臣宋那的剌耶等……俱来朝。

(正统十年二月)满剌加国王遣使臣谟者那……赍捧表文来朝。

(正统十年三月)满拉加国使者谟者那等奏:请赐国王息力八密息瓦儿丢八沙护国敕书及蟒龙衣服伞盖,庶仗天威,以服国人之心,又云:国王欲躬来朝,所带人物数多,乞赐一巨舟,以便往来。上命所司造与之。

正统十三年谟者那来华,是在西利麻哈剌者死后。据温斯泰德《马来亚史》,西利麻哈剌者的即位者是他的幼子罗阇伊勃拉兴,加上一个印度混合语的称号:息力·八密息瓦儿·丢八·沙。在他父亲死时,此子还是个年幼的孩子,受罗干王的保护。他的异母兄长罗阇加新发动了一次宫廷政变,杀死了罗干王,罗阇伊勃拉兴或许死于这次政变,仅在位 17 个月,然后罗阇加新自立为马六甲王,号Muzaffar Shah。从这个叙述看,息力八密息瓦尔丢八沙未能像父辈一样亲自入朝请封,仅请赐护国敕书等"庶仗天威,以服国人之心",但也没有效果。此后再没有马六甲王亲自入朝明廷之举了,而马六甲国内也一直动荡不定。

葡人的记载没有提到西利麻哈剌者。《东方志》记亦思罕答儿沙的事迹,与 其他史料都不相同,其中说他在 45 岁时去见中国皇帝,72 岁才归信伊斯兰教并 和巴赛王之女成婚,在使百姓都信仰伊斯兰教后,有八年时间,他的身边都被毛拉(伊斯兰高僧)包围。他有一个成年的儿子,由长妻所生,继承了王位,叫做Modafarxa。这里,《东方志》的作者很可能把亦思罕答儿沙和他儿子西利麻哈剌者的事迹混为一谈。据《马来亚史》,马六甲的每一个统治者都需改教,西利麻哈剌者在一位先知面前改教,取名穆罕默德・沙,与其父均有穆罕默德之名。而西利麻哈剌者的实际即位者则是他的长子,中国史书中的速鲁檀(苏丹)无答佛哪沙(Muzaffar Modafarxa)。

\* \* \* \* \* \* \* \* \*

无答佛哪沙是头一个拥有苏丹称号的马六甲王,继他之后的马六甲王也都有此尊号,葡、中史料均如此记载。《东方志》说他加强与暹罗、爪哇、中国、琉球的联系,扩大马六甲的土地,发展与阿拉伯各国的贸易,他变得著名起来,以至于他接受亚丁、忽鲁模斯、坎贝、孟加拉诸王的使信和礼物,他们派遣了很多商人到马六甲居住,无答佛哪沙被称做苏丹,而过去马六甲王只称做罗阇。

据《明史》,"景泰六年速鲁檀无答佛哪沙贡马及方物,请封为王。诏给事中 王晖往。己,复入贡,言所赐冠带毁于火"。这指的是景泰六年(1455年)五月及 七月的两次接连遣使,《明实录》记:

(景泰六年五月己末)满剌加王速鲁檀无答佛哪沙遣头目哪吽等来朝, 贡马及方物。

(景泰六年秋七月丙申)满剌加遣使臣端麻古凌钉等奉表来朝,贡马及 方物……仍命赍敕并彩币表里赐其王及妃。凌钉等奏,其王原赐冠服毁于 火,诏复赐皮冠弁服、红罗常服及纱帽、犀带。

从两次遣使仅差两月来看,有理由怀疑这实际上是一次遣使,头目、使臣名字不同可能实际上是正、副使的名字。无答佛哪沙是发动宫廷政变取得政权的,所以"原赐冠服"毁于动乱,没有传给他本人。

景泰七年还有另一次失败的遣使,据《明实录》的记载,满剌加国正使李霭等来朝贡,李在广东新会县犯奸自杀,副使巫沙等已讫事,还鸿胪寺,也就是到达北京。通事马贵等听信番人亚末首请,称霭有夜光珠并猫睛王未进,朝廷遣人至广东检查,并无前项宝物,命擒贵等,送法司如律治之。

从姓名看,李霭当为华人,当时确实有一些中国人流浪海外,投靠番王,又以使臣之名来到中国,或者假冒使臣之名企求明廷的封赏。下面提到的火者亚刘是另一个例子,据《明实录》正德五年(1510年)记,满剌加国王所遣使有亚刘者,东江西万安人萧明举,以罪判入其国为通事,与国人端亚智等来朝,并受厚赏,后谋往浡泥国索宝,与亚智等人相忿争,遂与同伙劫杀亚智,尽得其财物。事觉,萧明举被逮至京,凌迟处死。

无答佛哪沙的继承人是苏丹茫速(儿)沙<sup>®</sup>,天顺三年(1459年)他遣使朝廷,显然是报父丧和请封。按《明实录》载(天顺三年八月)"遣给事中陈家猷为正使,行人彭盛为副使,持节封故满剌加国王子苏丹茫速沙为满剌加国王"。敕谕对无答佛哪沙之死表示吊慰:"尔先世恪守藩邦,传及尔父,继承不久,遽然长逝。讣音远至,轸于朕怀。"陈家猷等乘船至乌绪等洋,遇飓风,船破,漂至海南,未克完成使命,后再次前往竣事还。

按《东方志》的记述,这个茫速沙<sup>®</sup>十分豪爽,生活奢华,为人公正,"始终是中国皇帝、爪哇和暹罗国王的忠实藩属","始终牢固地维持着对爪哇人、中国人和暹罗人的忠诚,并且一直赠象给他们,因为马六甲森林中产有很多大象;他还按各国的口味赠送各种不同的礼物"。以前马六甲遣使朝贡的动物大多是马,但《明实录》的记录证实茫速沙进贡的礼物则以象为主:如成化四年(1468 年)满剌加国头目八剌思、通事无沙等来朝,贡象及龟同物;十一年五月满剌加国遣正副使端马密等进金叶表文,并象、马、火鸡、白鹦鹉、金钱豹等物;十七年八月满剌加国遣正副使端亚妈剌的那查等来朝,贡象及方物。

范速沙死于 1477 年,明成化十三年。或许因为年幼,他的继承人阿老瓦丁没有遣使中国报父丧和请封,所以中国史料没有提到他的名字,相反,《明实录》却记录成化十七年七月"遣礼科给事中林荣充正使,行人司行人黄乾亨充副使,封满剌加国故王苏丹(茫)速沙子马哈木沙为国王"。这个马哈木沙当然不会和阿老瓦丁沙之名混同。一个可能的解释是,阿老瓦丁的兄长马哈木沙(Mahmud Shah)不满阿老瓦丁被推立,愤而退居彭亨,自称为苏丹并统治彭亨,或许由他潜通消息于明廷,或许明廷得知了茫速沙去世的消息,认为长兄应当继位,所以派出使者去册封。两位使者不幸航海遇风溺死,成化二十年五月明廷再遣吏科右给事中张晟充正使,行人司行人左辅充副使,捧诏敕、礼物,封故满剌加国王,显然因信息不通,明廷并不知道继位者是谁。张晟

至赣州病死,左辅在成化二十一年八月趁信风前往,成化二十三年三月返回,顺带国王谢表,又以国王所进宝物及西洋布上呈。礼部上奏称"辅顺带番表有失大体,当罪",说明阿老瓦丁没有按惯例亲自或遣使入朝致谢,明廷也不知道马六甲王究竟是谁,未提受封者之名。

阿剌瓦丁死于盛年,不过三十岁,可能在准备赴麦加朝圣时被他的兄长苏丹马哈木沙毒杀。他的儿子——中国史书称为苏丹妈末——继位。《东方志》说苏丹妈末(Mafamut Mahmud)是个傲慢的人,他不再服从暹罗王、爪哇王,中止遣使,"他只服从中国,说为什么马六甲要服从那些臣服于中国的国王呢"?前引正德三年满剌加国王遣副使端亚智等来朝,当即苏丹妈末所遣。据《明实录》正德四年正月条载:"丁未,以大祀礼成,上(武宗)御奉天殿大宴文武群臣及四夷朝使。时满剌加使臣端亚智来朝在馆,礼部请如朝鲜使臣例,得与宴,位于殿东第七班中。"

\* \* \* \* \* \* \* \* \*

苏丹妈末是最后一个马六甲王。葡萄牙大船长和印度总督阿丰索·德·奥布魁克用武力夺取马六甲后,苏丹妈末被迫逃亡。据《奥布魁克纪事》称,马六甲王先逃往距马六甲一日程之地,又继续逃到彭亨,不久去世。这里不必理解为他死于彭亨,因为他仍在组织兵力企图夺回马六甲,驱走葡人。《东方志》说"马六甲王和他的女儿及女婿监篦和彭亨王逃走,他们到达诸王的驻地Bretão,于是大船长(奥布魁克)占据了该城"。Bretão,在《东方志》中最早拼做Bietam,《纪事》中写做Bintão,巴洛斯Bintam,艾列季亚Bretan,此名仍保存在马六甲河上游支流SungiBertem之名中,即前面提及马六甲王最早兴起之地文担,在马六甲西北。《东方志》往下说"国王从Bretam到麻河。……国王到达彭亨国。……国王逃往文担(Bintang)"。文担岛位于马六甲海外<sup>®</sup>。

按《纪事》说,马六甲王在逃往彭亨途中派他的叔父 Tuão Nacem Mudaliar 赴中国求援。使者从麻河出发,乘船到广州,两个月后有消息抵达北京,"过了 几天,(中国)皇帝亲自接见,这不是他的习惯做法,因为没有人看得见他,政事 是由管理国家的人来处理的。使者按中国人的方式和习俗行礼后,下跪并痛哭 流涕地向他的皇帝主子请求救他于危境,他对此深信不疑。皇帝命他起身,告 诉他准备派人和船队援助的事。……尽管中国皇帝已经从自马六甲来的中国 人得知那里发生的事,他仍乐意倾听使臣的话,特别询问伟大的阿·奥布魁克 本人及其权力,还询问葡人是什么人,以及战斗的情况。……中国官员最后回答使者,因为主要在跟鞑靼人(Tartaros)打仗,所以不能给予援助"。

使者感到失望,与其妻返回,途中死于一个叫做 Janquileu 的城市,埋于兹, 其铭文如下:

"此处安葬使臣端・亚智(Tuão Nacem),大满剌加王之叔,其死之主因系为向海上劫掠之师奥布魁克船长报仇。"

明代史料中还找不到有关的证明,但从内容看应有一定的真实性。马来亚同名的人很多,使者的名字在汉文中均可找到对应的写法。Tuão(Tuan)在马来语中实际是一种通用于男女的尊称,如君主、先生、小姐、夫人,汉语一般作端,如端・麻古凌钉、端・亚妈剌的那答,等等。Nacem 为 Acem 之异写,汉语的"亚智",看来使者与正德三年满剌加国遣使"端・亚智"同名。最后一部分之Mudaliar,应即正统十年使臣"谟者那"之名。

据《明实录》的记载,马六甲确曾不止一次遣使明廷求援。正德十五年十二月乙丑条载:"海外佛朗机前次未通中国,近岁吞并满剌加,逐其国王,遣使进贡,因请封,诏许来京。其留候怀远驿者,遂略买人口,盖房立寨,为久居计。满剌加亦常具奏,求救朝廷,未有处也。"这段话是回溯旧事,满剌加曾求救,未获结果之事应在葡使来华之前,明廷据满剌加使臣的控诉而知葡人在马六甲之所为。据此,这次求救可能指 Tuão Nacem 的出使。使臣丧生之城 Janquileu 难以确认。按《纪事》称使臣到达北京,那么北上的路线一般是沿运河而行,回程亦如此,既称 Janquileu 为城(Cidade),可能为运河线上扬州的对音。

前引《明实录》同条又载,监察御史丘道隆及御史何鳌都反对接纳佛朗机使臣,礼部复议:"宜俟满剌加使臣到日,会官译诘佛朗机番使侵夺邻国,扰害地方之故。"看来是在等待另一位马六甲使臣的到来。接着在正德十六年六月条下称:"满剌加国遣使赍金叶表文及方物来贡,给赏使臣并回赐国王、王妃如例。"同年七月又记"会满剌加国使者为昔英等亦以贡至,请省谕国王及遣将助兵复其国",则使者名"为昔英",与前次遣之使臣非同一人,当为两次遣使。

葡萄牙史家巴洛斯的《亚洲》一书也记录了一次马六甲遣使求援的事<sup>®</sup>: 1521年1月,葡使多默・皮列士在北京,因广东的官员及南京的长官上奏称其 系间谍并控诉葡人在广东的暴行,所以葡使未得到皇帝的接见,"广东官员写的 信中谈的事是指西蒙・徳・安德拉吉在屯门岛上做贸易的一些行为,如前所 述;同时还有离开马六甲的文担王赶在多默·皮列士之前派遣了一名叫做端·马合木(Tuão Mahamede)的使者向中国皇帝控诉我们(葡人)夺取他们的国土,要求皇帝给予援助,因为他是皇帝的番属,接受过表示臣服关系的印诰";"多默·皮列士抵达南京城后,等待着皇帝的接见,而当皇帝赴北京时,命他随后前往,在那里接见。这个端·马合木在南京住了些日子,与该城的长官交通,用贿赂让他按端·马合木提供的有关我们的坏消息,向皇帝写信,让他在到达北京后听到更好的倾诉"。

在时间和情节上,端·马合木和为昔英的出使十分接近,仅使者名字不同。但可以确定马六甲这次遣使的控诉,最终使明廷拒绝接纳葡使,并将葡使遣回广州,投入监狱。明廷虽敕责葡人,命还马六甲故土,又谕暹罗等国赴援,终无应者,马六甲遂被灭,与中国的交往亦告断绝。如《明史·满剌加传》所说:"自为佛朗机所破,其风顿殊。商舶稀至,多直诣苏门答剌。然必取道其国,率被邀劫,海路几断。"

#### 注释:

- ① 为了与所引中国古代典籍中的译名相对照,附录中所用人名、地名均采用典籍中的译名,与《东方志》正文中有所不同,可对照阅读。(中译者注)
- ②这仅仅是传说,据《马来纪年》第十一章称,中国皇帝派了一位大臣地保送汉丽宝公主去嫁给茫速沙,这是另一种说法。见姚梓良译温斯泰德《马来亚史》,69页。
  - ③ Comentarios de Afonso Dalbuquerque, 1576.
  - ④ Tomé Pires: Suma Oriental,第6卷,"马六甲"。
  - ⑤鹿的一种,即麂属动物,学名 Muntiacus,见《东方志》。
  - ⑥《马来亚史》,44 页,注 5。
  - ⑦ Livro de Duarte Barbosa,马六甲条。
  - ⑧《明史·满剌加传》实作"母干撒于的儿沙","于"字应为"干"。
  - (⑤)《明史·满剌加传》明确记"十七年,(满剌加)王率妻子陪臣来朝",指的是第二次来华。
  - ⑩ 当以《明实录》为准,刺者,即 Raja,罗阇的另译。
  - ⑪《明实录》成化五年三月条下又写做"满速沙儿",应为"满速儿沙"之误。
  - ⑫写做 Mansur Shah。
- ③按《海语》称:"满剌加王退依陂堤里。"有人把陂堤里考做苏门答腊岛上的 Pedir,看来是不可能的。"陂堤里"或指马六甲王退守之地 Bretão 等。
  - ① J. Barros: Asia, 第3部, 第6卷。